

目 录

卷四	春秋左氏传 (上)补·····	375
卷五	春秋左氏传 (中)·····	457
卷六	春秋左氏传 (下)·····	531
卷七	礼记·····	611
卷八	周礼·····	727
	周书·····	757
	国语·····	769
	韩诗外传·····	791

群书治要卷四 春秋左氏传(上)补

【题解】《春秋左氏传》原名为《左氏春秋》，汉代改称《春秋左氏传》，简称《左传》。旧时相传是春秋末年左右丘明为解释孔子的《春秋》而作，是我国第一部叙事完整的编年体历史著作，为“十三经”之一。它起自鲁隐公元年（公元前722年），迄于鲁悼公十四年（公元前453年），以《春秋》为本，通过记述春秋时期的具体史实来说明《春秋》的纲目，是儒家重要经典之一。

《左传》取材于王室档案、鲁史策书、诸侯国史等。记事基本以《春秋》鲁十二公为次序，内容包括诸侯国之间的聘问、会盟、征伐、婚丧、篡弑等，对后世史学、文学都有重要影响。主要记录了周王室的衰微，诸侯争霸的历史，对各类礼仪规范、典章制度、社会风俗、民族关系、道德观念、天文地理、历法时令、古代文献、神话传说、歌谣言语均有记述和评论。《左传》长于记述战争，故有人称之为“相斫书”，又善于刻画人物，重视记录辞令。其声律兼有诗歌之美，言辞婉转，情理深入，描写入微，是中国最为优秀的史书之一。

《左传》有鲜明的政治与道德倾向，是儒家的重要经典之一，强调等级秩序与宗法伦理，重视长幼尊卑之别，同时也表现出“民本”思想，作者要求担负有领导国家责任的统治者，不可逞一己之私欲，而要从整个国家的长远利益考虑问题，这些地方都反映出儒家的政治理想。

《群书治要》节录《春秋左氏传》共三卷，第一卷《春秋左氏

传·上》在唐亡后已经亡佚。从留存的两卷来看，魏徵等人在节录时，主要着眼于修德和任贤这两大核心，留心节选了《春秋左氏传》中对唐太宗治国理政有借鉴价值的段落。其中既有晋灵公等诸侯国君昏庸残暴的丑行，也有子产、晏婴等贤臣的治国事迹。处处提醒唐太宗要以史为鉴，修养德行，不能做残暴昏庸的君主，要懂得任用贤臣，推行伦理道德的教化，这样国家才能实现大治。在魏徵对唐太宗的谏言中，曾反复地引用《左传》中的故事，提醒唐太宗要以史为鉴，从中看出，魏徵等人对《左传》中的治国思想，是非常重要的。

我们在译注本书时，为了弥补《春秋左氏传·上》亡佚之缺憾，从魏徵等人节录的《春秋左氏传·中》之前的《左传》原文中，节录了精彩片段若干，主要着眼于对当前人们修身、为政有益的嘉言懿行，共计一万余字，依照统一的体例注释，并翻译为白话文，补录为《春秋左氏传·上》，供读者学习和参考。

【作者简介】左丘明，姓左，名丘明（一说姓丘，名明，左乃尊称），春秋末期鲁国人。曾任鲁太史，与孔子同时或略早于孔子。双目失明，故后人亦称盲左。

左丘明知识渊博，品德高尚，孔子言与其同耻。《论语》记载：子曰“巧言、令色、足恭，左丘明耻之，丘亦耻之；匿怨而友其人，左丘明耻之，丘亦耻之。”太史公司马迁称其为“鲁之君子”。

《左传》的真正作者，一直存在争议。西汉史学家司马迁、班固等人都认为《左传》是左丘明所写，这是目前最为可信的史料。司马迁《史记·十二诸侯年表》说：“鲁君子左丘明惧弟子人人异端，各安其意，失其真，故因孔子史记具论其语，成《左氏春秋》。”唐朝的赵匡首先怀疑《左传》不是左丘明所作。此后，有许多学者也持怀疑态度。叶梦得认为作者为战国时人，郑樵《六经奥论》认为是战国时的楚人，朱熹认为是楚左史倚相之后，项安世认为是魏人所作，程端学认为是伪

书。清朝的纪昀在《四库全书总目》中却仍然认为是左丘明所著。清末康有为断言它是西汉末刘歆伪造,但在刘歆以前《左传》已被许多人抄撮或征引过,故康氏之说也难成立。今人童书业则认为是吴起所作,赵光贤认为是战国时鲁国人左氏所作。当代学者多认为是战国初年之人所作,但均为质疑,因为《左传》中某些文章的叙事风格与其他不符,并无任何史料佐证,只能归为臆测。据杨伯峻考证,大约作于公元前403年到公元前386年之间。

【原文】君子曰：“颍考叔^①，纯孝^②也，爱其母，施及庄公^③。《诗》曰：‘孝子不匮，永锡尔类^④。’其是之谓乎^⑤！”

【注释】①颍考叔(?—公元前712年)：春秋时期郑国颍邑大夫。公元前722年，郑庄公杀死弟弟共叔段，对母亲武姜发誓，不到黄泉不相见。在颍谷封人颍考叔的建议下，让国君掘地及泉，隧而相见，郑庄公和武姜便在“黄泉”相见。②纯孝：至孝。③施及庄公：庄公，郑庄公，姬姓，名寤生（公元前757年—公元前701年），为中国春秋时代郑国第三代君主，《史记·十二诸侯年表》记载，生年在郑武公十四年(公元前757年)。其母为申侯之女武姜，叔段为其同母弟。公元前722年，太叔段勾结武姜发动叛乱，庄公立刻发兵攻打段的根据地“京”城，将之打败。当时局势危急，《国语·楚语上》记载，叔段以“京”城为患庄公，郑国几乎因此不能立国。郑庄公把母亲赶到颍，立誓不至黄泉（阴间）不再相见。后来庄公感到后悔，颍地受封人颍考叔使用双关语同义字的策略，向庄公进谏（同时用自己的孝行感化庄公）。庄公于是掘地至黄色泉水（地下水），和母亲相见。母子相拥而泣，和好如初。④诗曰两句：出自《诗经·大雅·既醉》。匮，穷尽。锡，赐给。言孝子为孝，无有竭尽之时，故能以此孝道长赐予汝之族类。⑤其是之谓乎：犹言“其谓是”。

【译文】（鲁隐公元年）君子评论说：“颍考叔真是个大孝子，爱他自己的母亲，还扩展到了庄公身上。《诗经》说：‘孝子的孝行（德行）没有穷尽的时候，可以永远把它赐给自己的族类。’”大概说的就是这种情况吧！

【原文】君子曰：“信不由中^①，质无益也。明恕^②而行，要^③之以礼，虽无有质，谁能间^④之？苟有明信^⑤，涧溪^⑥沼沚^⑦之毛^⑧，苹蘩^⑨蕴藻^⑩之菜，筐筥^⑪錡釜^⑫之器，潢污^⑬行潦^⑭之水，可荐^⑮于鬼神，可羞^⑯于王公，而况君子结二国之信。行之以礼，又焉用质？《风》有《采蘩》、

《采苹》^⑦，《雅》有《行苇》、《泂酌》^⑧，昭^⑨忠信也。”

【注释】①由中：犹由衷（出自内心）。②明恕：明信宽厚。③要：约束。④间：离间。⑤明信：犹言诚心敬意。⑥涧溪：山涧溪流。⑦沼沚：池塘，亦借指积水坑。⑧毛：指地面所生的植物。⑨苹蘩：苹和蘩，两种可供食用的水草，古代常用于祭祀。⑩蒹藻：聚集之藻草。⑪筐筥：筐与筥的并称。方形为筐，圆形为筥（音举）。亦泛指竹器。⑫錡釜：音其府，皆为烹饪之器。有足者曰錡，无足者曰釜。⑬潢污：皆为积水之意。大者曰潢，小者曰污。⑭行潦：行，道路。潦，雨水。⑮荐：进献。⑯羞：进献。⑰采蘩、采苹：见《诗经·召南》。⑱行苇、泂酌：见《诗经·大雅》。⑲昭：显扬；显示。

【译文】（隐公三年，郑庄公任周平王的卿士。平王偏信虢公，欲将政权交与虢公，引起郑庄公不满，而平王却口说没有此事。于是双方交换人质，以抵押的方式各自担保。）君子评议说：“诚信不是出自内心，交换人质是没有益处的。如果双方明信宽厚、互相体谅而后行事，再以礼义加以约束，虽然没有人质做抵押保证，又有谁能离间他们呢？只要人内心充满诚心敬意，山涧溪流、池塘中长的野草，苹蘩、蒹藻之类的野菜，筐、筥、錡、釜一类的器具，停积的水和路面上的雨水，都可以进献鬼神和王公，何况君子缔结的两国间的信任，按礼义行事，又哪里用得着人质？《国风》有《采蘩》《采苹》篇，《大雅》有《行苇》《泂酌》篇，就是为了显明忠诚信实啊！”

【原文】宋穆公^①疾，召大司马^②孔父^③而属殤公^④焉。曰：“先君^⑤舍与夷^⑥而立寡人，寡人弗敢忘。若以大夫^⑦之灵^⑧，得保首领^⑨以殁^⑩，先君若问与夷，其将何辞以对？请子奉^⑪之，以主社稷，寡人虽死，亦无悔焉。”对曰：“群臣愿奉冯^⑫也。”公曰：“不可。先君以寡人为贤，使主社稷，若弃德不让，是废先君之举也。岂曰能贤^⑬？光昭^⑭先君之

令德^⑮，可不务乎？吾子^⑯其无废先君之功。”使公子冯出居于郑。八月庚辰，宋穆公卒。殇公即位。

【注释】①宋穆公：子姓，名和，据《春秋》记载，于鲁隐公三年（公元前720年）去世，在位九年。宋武公之子，宣公之弟，殇公之叔，庄公之父。宋穆公传位给宋宣公之子与夷，而没有传给自己的儿子冯，而令冯出居于郑。被认为是遵循道义的典范。②大司马：官名。《周礼·夏官》：“有大司马，掌邦政。”③孔父：孔父嘉（？—公元前710年）春秋时人。宋国大臣。名嘉，字孔父。孔子六世祖。④殇公：原名与夷，宋宣公之子。宋宣公传位于弟穆公，穆公为不负兄恩，传位于宣公子与夷，即殇公，而使自己的儿子冯出居郑。殇公在位时任命孔父嘉为司马，华督为太宰。华督杀孔父嘉而夺其妻，又杀殇公，从郑国迎回穆公子公子冯，是为宋庄公。⑤先君：指宋宣公。⑥与夷：即后来的宋殇公。⑦大夫：这里指孔父嘉。⑧灵：福分。⑨首领：头和脖子。这里比喻姓名。⑩歿：死。⑪子奉：子，您，指孔父嘉。奉，侍奉。⑫冯：宋穆公之子，即后来的宋庄公。⑬能贤：有才能而又有道德者。⑭光昭：彰明显扬；发扬光大。⑮令德：美德。⑯吾子：对对方的敬爱之称。一般用于男子之间。

【译文】宋穆公生病，召见大司马孔父嘉，把立殇公为国君的事嘱托给他，说：“先君宣公舍弃自己的儿子与夷而立我为国君，我不敢忘记。如果依赖您的福气，我得以保全脑袋而善终，（到了阴间地府）宣公如果向我问起与夷，那我将用什么话来回答呢？请您侍奉与夷，来主持国家。我虽死也没有什么悔恨了。”孔父嘉回答说：“群臣都愿意侍奉您的儿子公子冯啊！”穆公说：“不可，先君宣公认为我是贤人，让我主持国家，如果我丢弃德行不让位，这就是废弃先君的选拔，哪里还能说我有贤德呢？发扬光大先君的美德，能不致力行事吗？请您不要废弃了先君的功业！”于是令公子冯到郑国去居住。八月初五日，宋穆公去世，殇公与夷即位。

【原文】君子曰：“宋宣公可谓知人^①矣。立穆公，其子飡^②之，命以义夫^③。《商颂》^④曰：‘殷受命咸宜，百禄是荷^⑤。’其是之谓乎！”

【注释】①知人：谓能监察人的品行、才能。②飡：通“享”。享受；享有。③命以义夫：谓其命出自道义。④商颂：《诗经》中《颂》的一部分，共五篇。宋为殷商后，故引《商颂》以赞之。⑤殷受命咸宜，百禄是荷：受，杨伯峻注：“即授殷商王位，早期多兄终弟及，宋宣公亦不传子而传弟，故引此诗。”宜，杨伯峻注：“宜与义，古音全同，可通训。殷王兄终弟及为义，因而得各种福禄也。”百禄，犹多福。荷，承受。

【译文】君子评议说：“宋宣公可以说是能够监察人的品行和才能了。立弟穆公为国君，而他的儿子却仍能享有君位，这是他的遗命出于道义的缘故吧！《诗经·商颂·玄鸟》中说：‘殷朝传授天命合乎道义，所以才承受许多福禄啊！’”大概说的就是这种情况吧！

【原文】石碏^①谏曰：“臣闻爱子，教之以义方^②，弗纳于邪。骄、奢、淫、佚^③。所自邪^④也。四者之来，宠禄^⑤过也。将立州吁^⑥，乃定之矣，若犹未也，阶^⑦之为祸。夫宠而不骄，骄而能降^⑧，降而不憾^⑨，憾而能眡^⑩者鲜矣。且夫贱妨贵^⑪，少陵长^⑫，远间亲^⑬，新闻旧，小加^⑭大，淫破义，所谓六逆也。君义，臣行，父慈，子孝，兄爱，弟敬，所谓六顺也。去顺效逆，所以速祸也。君人者将祸是务去。而速之，无乃^⑮不可乎。”弗听，其子厚^⑯与州吁游，禁之，不可。桓公立，乃老^⑰。

【注释】①石碏：卫国大夫。卫庄公的儿子州吁，为庄公宠妾所生，庄公甚是宠爱，州吁喜欢弄武，而庄公不加以禁止，于是大夫石碏进谏卫庄公。碏，音确。②义方：行事应该遵守的规范和道理。③佚：放逸；恣纵。④自邪：杨伯峻注：“谓有此四者，则必至于邪。”⑤宠禄：谓给予宠幸和富贵。⑥州吁：卫庄

公庶子。吁，音玉。⑦阶：杨伯峻注：“阶梯之意。此作动词用，谓留作祸患之阶梯。”⑧能降：谓安于地位下降。⑨憾：恨，怨恨。⑩眦：音枕，说文：“目有所恨而止也。”⑪贱妨贵：妨，害也。卫庄公夫人庄姜无子，庄公又娶夫人厉妣，生一儿早死，后厉妣的妹妹戴妣为庄公生一子，庄姜将此子作为自己的儿子来抚养，即后来的卫桓公完。州吁为庄公贱妾所生。故此处贱指州吁，贵指公子完。⑫少陵长：陵，侵也。完长，州吁少。⑬远间亲：间，离间。完亲，州吁疏。⑭加：侵袭。⑮无乃：相当于“莫非”“恐怕是”，表示委婉测度的语气。⑯厚：石碭子石厚。⑰老：告老，致仕。

【译文】大夫石碭劝谏庄公说：“我听说真正爱护儿子，就用道义来教育他，不使他步入邪路。骄傲、奢侈、不加节制、放逸，这是走上邪路的途径。这四种恶行的由来，是因为宠爱和享受禄位过度的缘故。如果将要立州吁为继承人，就定下来；如果还不定下来，将会一步步地酿成祸乱。受宠而不骄傲，骄傲而能安于地位下降，地位下降而不怨恨，怨恨而能自我控制的人，是很少的。况且低贱的妨害尊贵的，年少的欺凌年长的，疏远的离间亲近的，新人离间旧人，渺小的侵袭强大的，邪恶破坏道义，这就是六种违反正道的行为。国君行事合于道义，臣下受命奉行；父亲慈祥，儿子孝顺；兄长和爱，弟弟恭敬，这是六种顺应伦理规范的关系。丢弃正道而效法逆道，这就是使祸患很快到来的原因。作为领导人民的一国之君，应该致力于消除祸患，而现在却使它加速到来，恐怕是不妥当的吧！”庄公不听从。石碭的儿子石厚与州吁有交往，石碭禁止他，但禁止不住。当卫桓公立为国君后，石碭就告老退休了。

【原文】石碭使告于陈^①曰：“卫国褊小^②，老夫耄^③矣，无能为也。此二人^④者，实弑寡君，敢即图之。”陈人执之。而请莅^⑤于卫。九月，卫人使右宰^⑥丑莅杀州吁于濮^⑦，石碭使其宰^⑧獬羊肩莅杀石厚于

陈。君子曰：“石碏，纯臣^⑩也，恶州吁而厚与^⑪焉。‘大义灭亲，’其是之谓乎！”

【注释】①石碏使告于陈：鲁隐公四年春天，州吁杀害卫桓公完而自立为国君，石厚仍扮演助纣为虐的角色。随后，州吁又发动战争企图使国内人民安定，以安君位，但州吁未能安定民心，于是石厚向其父请教安定君位的办法，石碏提出朝见周天子可得合法君位，且当时陈国与卫国关系和睦，并提出可请陈桓公代向周天子请求。州吁二人信以为真，遂前往陈国。殊不知这是石碏“引蛇出洞”的计谋，于是石碏密告陈国请求捉拿弑君凶手。②褊小：狭小。③耄：年老；高龄。古称大约七十至九十岁的年纪。④二人：指州吁和石厚。⑤莅：临。⑥右宰：春秋时卫国官名。⑦丑：人名。⑧濮：地名。⑨宰：杨伯峻注：“古卿大夫有家臣，家臣之长曰宰。”⑩纯臣：忠纯笃实之臣。⑪与：杨伯峻注：“谓一同被戮。”

【译文】（隐公四年）石碏派人向陈国密告说：“卫国地方狭小，我已年迈了，不能有所作为。这两个人，确实杀害了我国的国君，我冒昧地请求您们乘机处置他们。”陈国人就将两人抓住了，而向卫国请求派人莅临陈国去处理。九月，卫国派右宰丑莅临陈国的濮地杀了州吁。石碏派他的家臣孺羊肩到陈国杀死了石厚。君子评议说：“石碏是一位纯粹忠于国家的大臣。他憎恶州吁而连带憎恶参与州吁作乱的儿子石厚。

‘大义灭亲’这句成语，说的就是这种情况吧！”

【原文】《商书》曰：“恶之易^①也，如火之燎于原，不可乡迓^②，其犹可扑灭？”周任^③有言曰：“为国家者，见恶，如农夫之务去草焉，芟夷^④蒞崇^⑤之，绝其本根，勿使能殖，则善者^⑥信^⑦矣。”

【注释】①易：王念孙曰：“易者，延也，谓恶之蔓延也。”②乡迓：谓接近。

乡，通“向”。③周任：杨伯峻注引马融《论语注》：“周任，古之良史。”④芟夷：除草；刈除。芟，音山。⑤蕴崇：积聚，堆积。蕴，音运。⑥善者：杨伯峻注：“意义双关，既指嘉谷，又指善人、善政、善事。”⑦信：古同“伸”，舒展开。

【译文】(隐公六年五月十一日，郑庄公的军队侵袭陈国，获得俘虏和财物。当初，郑庄公曾向陈国请求媾和，但陈桓公不以为然，认为郑国不会对陈国有所作为，五父劝谏也无济于事。)君子评议说：“《尚书》上说：‘恶行的蔓延，就像大火燎原一样，不可以靠近，难道还能扑灭？’周任有话说：‘治理国家的人，见到恶行，就像农夫务必除草一样，除掉它将它堆积起来，挖掉它的老根，不要使它再生长，那么善良就能得到伸展。’”

【原文】公问族于众仲。众仲对曰：“天子建德^①，因生以赐姓，胙^②之土而命之氏。诸侯以字为谥，因以为族。官有世功。则有官族^③，邑亦如之。”公命以字为展氏。

【注释】①建德：谓立有德者为诸侯。②胙：音坐。赐与；分封。③官族：谓以先世有功之官名为族姓，如司马氏、司空氏、司徒氏之类。

【译文】(隐公八年，鲁国司空无骇去世，大臣羽父为他请求谥号和氏族。于是隐公向众仲询问有关氏族的事。)鲁隐公向众仲询问有关氏族的事。众仲回答说：“天子立有德者为诸侯，依照他祖先出生的情况而赐姓，分封土地而又赐给他姓氏。诸侯以字作为谥号，它的后代因此以为氏族。先世有功的官名，他的后代就以此官名为氏族。也有以封邑为氏族的。”鲁隐公就命令以无骇祖父(公子展)的字作为氏族，即为展氏。

【原文】礼，经^①国家，定^②社稷，序民人，利后嗣者也。服而舍之，度德而处之，量力而行之^③，相时而动^④，无累^⑤后人，可谓知礼矣。

【注释】①经：治理。②定：安定。③度德而处之，量力而行之：度德量力估量自己的德行和能力。④相时而动：观察时机而采取行动。⑤无累：不牵累；没有牵累。

【译文】（隐公十一年）礼，是用来治理国家、安定社稷、使百姓有序、使后代有利的。（别的国家违背礼法而讨伐他）服罪就宽恕他，揣度德行而处理，衡量力量而施行，看准时机而行动，不连累后人，可以说是知礼了。

【原文】郑伯使卒^①出豶^②，行^③出犬鸡，以诅^④射颖考叔^⑤者。君子谓：“郑庄公^⑥失政刑矣。政以治民，刑以正邪，既无德政，又无威刑，是以及邪。邪而诅之，将何益矣！”

【注释】①卒：百人为卒。②豶：音家，公猪。③行：音航，二十五人为行。④诅：祭神使之加害于某人。⑤颖考叔：见前注。⑥郑庄公（公元前757年—公元前701年）：名寤生，郑国第三代国君，公元前743至公元前701年在位。

【译文】郑庄公命军中一百人出一头公猪，二十五人出一只狗和一只鸡，来祭神以此诅咒射死颖考叔的人。君子评议说：“郑庄公失掉了政令和刑罚。政是用来治理百姓，刑是用来纠正邪恶的。既缺乏有道德的政治，又没有威严的刑法，因而才产生邪恶。出现邪恶而祭神诅咒他，将会有什么益处呢！”

【原文】郑、息有违言^①，息侯伐郑。郑伯与战于竟^②，息师大败而

还。君子是以知息之将亡也。不度德，不量力，不亲亲^③，不征^④辞，不察有罪，犯五不韪^⑤而以伐人，其丧师^⑥也，不亦宜乎！

【注释】①违言：因语言不合而失和。②竟：同“境”。边境。③亲亲：爱自己的亲属。郑、息同为姬姓，宜相亲。④征：审也，明也，问也。⑤韪：指好的或正确的(言行)。⑥丧师：谓战败而损失军队。

【译文】郑国和息国之间因语言不合而失和，息国国君攻打郑国。郑庄公和息君在边境上作战，息国军队大败而归。君子因此知道息国将要灭亡了。不揣度德行，不衡量力量，不亲近亲属，不辨明言语是非，不查察是否有罪，犯了这五种过失，而要去讨伐别人，那战败不也是应该的吗？

【原文】臧哀伯^①谏曰：“今灭德立违，而置^②其赂器^③于大庙，以明示百官，百官象之，其又何诛焉？国家之败，由官邪^④也。官之失德，宠赂^⑤章也。郕鼎^⑥在庙，章孰甚焉？武王克商，迁九鼎^⑦于雒邑^⑧，义士犹或非之，而况将昭违乱之赂器于大庙^⑨，其若之何？”

【注释】①臧哀伯：名达，僖伯之子，鲁国大夫。②置：放置；安置。③赂器：指受贿得来的器物。④官邪：官吏违法失职。⑤宠赂：私宠与贿赂。⑥郕鼎：春秋郕国造的宗庙祭器，以为国宝。后被宋国取去。宋又将此鼎贿赂鲁桓公，桓公献于太庙。⑦九鼎：相传夏禹铸九鼎，象征九州，夏商周三代奉为象征国家政权的传国之宝。战国时，秦楚皆有兴师到周求鼎之事。周显王时，九鼎没于泗水彭城下。⑧雒邑：在今河南省洛阳市西南。⑨大庙：太庙。

【译文】(桓公二年夏，宋国为贿赂鲁国把郕国大鼎送给鲁桓公，桓公将它放入太庙，这是不合礼制的。)于是臧哀伯劝谏说：“现在消

除了道德而树立邪恶，把受贿的器物放置在太庙里，以此向百官作明显的坏榜样。百官效法这样做，那还能惩罚谁呢？国家的衰败，是由于官吏违法失职，官吏失德，是由于受私宠与贿赂公行。郅鼎放在太庙里，还有什么比这更明显的受贿呢？武王灭亡商朝，把九鼎迁到洛阳，（像伯夷、叔齐等）义士尚且认为这样做不对，更何况将表明邪恶叛乱的贿赂器物放在太庙里，这怎么能行呢？”

【原文】周内史^①闻之曰：“臧孙达其有后于鲁乎！君违^②不忘谏之以德。”

【注释】①内史：官名。西周始置，协助天子管理爵、禄、废、置等政务。春秋时沿置。②违：指违背当时的礼制。

【译文】周朝的内史听到这件事，说：“臧孙达的后代在鲁国一定能长享爵禄吧！国君违背礼制，没有忘记用道德来劝谏他。”

【原文】夫名以制义，义以出礼，礼以体^①政，政以正民。是以政成而民听，易^②则生乱。

【注释】①体：谓礼为政治、政法之骨干。②易：违反之意。

【译文】命名（起名字）用来表示义，义产生礼，礼是处理政事的主体，政事是用来端正百姓的。因此政事成功而百姓听从，违反它就会发生动乱。

【原文】师服曰：“吾闻国家之立也，本大而末小，是以能固。故天子建国，诸侯立家，卿置侧室，大夫有贰宗^①，士有隶子弟^②，庶人、

工、商各有分亲^③，皆有等衰^④。是以民服事其上。而下无觊觎^⑤。

【注释】①貳宗：官名，大夫之庶弟任之。②隶子弟：士对其子弟的称谓。
③分亲：谓各人自己分内的亲戚。④等衰：犹等差。⑤觊觎：音寄于。非分的希望或企图。

【译文】师服说：“我听说国家的建立，根本大而枝叶小，因此能够巩固。所以天子分封土地建立诸侯，诸侯分采邑给卿大夫建家，卿设置侧室，大夫有二宗，士有仆隶子弟，农民、工人、商人各有自己分内的亲戚，都有等差。因此百姓尽心事奉上位的人，在下位的人就没有什么非分的企图。”

【原文】季梁^①止曰：“小之能敌大也，小道大淫。所谓道，忠于民而信于神也。上思利民，忠也；祝史^②正辞^③，信也。夫民，神之主也。是以圣王先成民而后致力于神。三时^④不害而民和年丰也。上下皆有嘉德而无违心也。务其三时，修其五教^⑤，亲其九族^⑥，以致其禋祀^⑦。于是乎民和而神降之福，故动则有成。今民各有心，而鬼神乏主，君虽独丰，其何福之有！”

【注释】①季梁：随国都（今随州市西北）人，生卒年不详。②祝史：司祭祀之官。③正辞：不虚称君美。④三时：指春、夏、秋三季农作之时。⑤五教：五常之教，指父义、母慈、兄友、弟恭、子孝五种伦理道德的教育。⑥九族：以自己为本位，上推至四世之高祖，下推至四世之玄孙为九族。⑦禋祀：泛指祭祀。

【译文】（桓公六年，楚武王入侵随国，随国派少师主持和议，少师为人高大自满，于是武王有意使军容不整来接待他。少师见状，回去后请求追击楚军，随侯准备听从他的建议。）贤臣季梁阻止说：“我听说

小国之所以能抵抗大国，是因为小国有道而大国荒淫无度。所谓道，就是忠于百姓而诚于神灵。在上位的人，想到利益百姓，这是忠；主持祭祀祈祷的祝史真实地祝祷，这是信。百姓是神灵的主人，因此圣王先使百姓富有而后才致力于事奉神灵。春、夏、秋三季没有灾害，百姓和睦而收成很好；君臣、百姓都有美德而没有违逆的邪心；致力于农时，修明五伦关系，亲近他的九族，而又致力于祭祀神灵，因此百姓和睦而神灵给他们降福，所以做事就都能成功。现在百姓各怀异心，而鬼神没有主人，君王虽一个人祭祀丰盛，那会求得什么福气呢！”

【原文】公问名于申繻^①。对曰：“名有五，有信，有义，有象，有假，有类。以名生为信，以德命为义，以类命为象，取于物为假，取于父为类。是其生也，与吾同物，命之曰，同。”

【注释】①申繻：鲁国大夫。

【译文】（桓公六年九月二十四日，鲁桓公的儿子同出生），鲁桓公向大夫申繻询问命名的事。申繻回答说：“取名有五种：有信，有义，有象，有假，有类。用出生时的情况来命名是信；用祥瑞的字眼来命名是义；以相类似的东西来命名是象；从万物的名称那里假借来命名是假；从父亲有关之事来取名是类。”桓公说：“这孩子的生日跟我是在同一个日子，就给他命名叫‘同’。”

【原文】师克^①在和，不在众。商、周之不敌，君之所闻也。

【注释】①克：战胜。

【译文】（楚武王四十年，即公元前701年的春季，莫敖屈瑕将要跟

贰、轸两国会盟时，郢国的军队已经在蒲骚驻扎兵营，准备与随、绞、州、蓼四国家联合攻击楚国。屈瑕的副将斗廉进谏说：“郢人驻军城郊，且其余四国之军可朝发夕至，郢国必轻敌没有诚心，假如我以精锐夜袭郢师，郢国必守城以待援军，有奢望救援之心必丧失斗志，若败为首的郢师便可轻取其余四邑。”而屈瑕想请求楚王增援。)斗廉反对说：“军队打仗在于上下和睦一心，不在于兵多。商纣王众多的军队敌不过周武王少量的军队，这是您所知道的。”

【原文】卜^①以决疑，不疑何卜？

【注释】①卜：占卜。

【译文】占卜是用来决断疑惑的，没有疑惑，何必占卜呢？

【原文】苟信不继，盟无益也。《诗》云：“君子屡盟，乱是用长^①。”无信也。

【注释】①君子屡盟，乱是用长：《诗经·小雅·巧言》句。是用，因此。

【译文】(桓公十二年)君子评议说：如果信用跟不上，结盟便没有什么好处。《诗经》上说：“君子多次结盟，祸乱因此滋长。”这就是因为没有信用。

【原文】春，楚屈瑕^①伐罗^②，斗伯比^③送之。还，谓其御^④曰：“莫敖^⑤必败。举趾高，心不固矣。”遂见楚子曰：“必济师^⑥。”楚子辞焉。入告夫人邓曼。邓曼曰：“大夫其非众之谓，其谓君抚小民以信，训诸司^⑦以德，而威莫敖以刑也。莫敖狃^⑧于蒲骚之役^⑨，将自用^⑩也，必小^⑪

罗。君若不镇抚，其不设备^⑫乎？夫固谓君训众而好镇抚之，召诸司而劝之以令德^⑬，见莫敖而告诸天之不假易^⑭也。不然，夫岂不知楚师之尽行^⑮也？”楚子使赖^⑯人追之，不及。

【注释】①屈瑕（？—公元前699年）：芈姓，屈氏，名瑕。春秋楚国贵族屈氏之祖，大诗人屈原的祖先。②罗：古国名，熊姓，在今湖北宜城西。春秋时为楚所灭。③斗伯比：芈姓，斗氏，名伯比，楚若敖次子，春秋时代楚国令尹，斗氏始祖。④御：驾驭车马的人。⑤莫敖：楚官名，即屈瑕。⑥济师：增援军队。⑦诸司：众官吏；众官署。⑧徧：满足。⑨蒲骚之役：发生于公元前701年，楚国打败郢国军队的一场战争。详见前面译文。⑩自用：自行其是，不接受别人的意见。⑪小：轻视。⑫设备：设防。⑬令德：美德。⑭假易：宽纵，宽容。⑮尽行：全部，全都。⑯赖：古国名，在今湖北省随州市。

【译文】（桓公十三年春天）楚国的莫敖屈瑕攻打罗国，大夫斗伯比送他。斗伯比回来时，对他的驾车夫说：“莫敖一定失败。他走路时脚抬得很高，防敌之心不坚固了。”于是斗伯比进见楚武王，说：“一定要增派军队！”楚武王拒绝了他的请求。楚武王回宫告诉夫人邓曼。邓曼说：“斗伯比大夫大概不是说要众多军队，他说的是君王要以信用来安抚普通百姓，以美德来训诫各官员，而以刑法来使莫敖有所畏惧。莫敖满足于蒲骚战役的胜利，将会自以为是而独断专行，一定会轻视罗国。君王如果不加监督，他将会不设防备吧！斗伯比大夫本来是说君王要训诫众官而善于督察他们，召集各官员而以美德勉励他们，见到莫敖而告诉他上天不会宽恕他的错误。不是这样的话，斗伯比大夫难道不知道楚国军队已全部出征了？”武王派赖国人去追赶屈瑕，没有追上。

【原文】莫敖使徇^①于师曰：“谏者有刑。”及郢^②，乱次^③以济^④。遂无次，且不设备。及罗，罗与卢戎^⑤两军之^⑥。大败之。莫敖缢^⑦于荒

谷，群帅囚于冶父^⑧以听刑^⑨。楚子曰：“孤^⑩之罪也。”皆免之。

【注释】①徇：宣示于众。②鄢：杨伯峻注：“鄢，水名。源出湖北省保康县西南，今名蛮河。流经南漳、宜城两县于汉水。”③乱次：乱了次序。④济：渡河。⑤卢戎：南蛮国。⑥两军之：由两面破而击之。⑦缢：勒颈而死；上吊。⑧冶父：在今湖北省江陵县西。⑨听刑：待楚王之处罚。⑩孤：古代诸侯君王的自称。春秋时诸侯自称寡人，有凶事则称孤，后渐无区别。

【译文】莫敖屈瑕派人在军中宣告：“进谏的人要受刑罚！”到达鄢水，混乱无秩序地渡河，于是军队就没有按次序排列，而且又不设防。到达罗国，罗国和卢戎的军队从两面夹击楚军，大败楚军。莫敖吊死在荒谷。其他各将领自己囚禁在冶父以听候处刑。楚武王说：“这是我的过错。”全部赦免了他们。

【原文】初，襄公^①立，无常^②。鲍叔牙^③曰：“君使民慢，乱将作矣。”奉公子小白^④出奔莒^⑤。

【注释】①齐襄公(?—前686年)：春秋时期齐国第十四位国君。姜姓，吕氏，名诸儿，齐僖公禄父之子。②无常：杨伯峻注：“谓言行无准则，使人莫知所措。”③鲍叔牙：约公元前723年或公元前716年至公元前644年在世。姒姓，鲍氏，亦称“鲍叔”“鲍子”，是鲍敬叔的儿子。颍上(今属安徽)人，春秋时齐国大夫，管仲好友。④齐桓公(?—公元前643年)：名小白，春秋时期齐国国君，“春秋五霸”之首，公元前685年至公元前643年在位。襄王之弟。⑤莒：春秋时邑名。原为莒国领地，后属鲁，又属齐。在今山东省莒县。

【译文】(鲁庄公八年)当初，齐襄公即位以后，行为没有准则。大夫鲍叔牙说：“国君使百姓放纵轻慢，祸乱将要发作了。”就事奉公子

小白出逃到了莒国。

【原文】十年春，齐师伐我。公^①将战，曹刿^②请见。其乡人曰：“肉食者谋之，又何间焉。刿曰：“肉食者鄙^③，未能远谋。”乃入见。

【注释】①公：鲁庄公，即姬同，母为文姜，生于桓公六年。为春秋诸侯国鲁国君主之一，是鲁国第十六任君主。他为鲁桓公的儿子，承袭鲁桓公担任该国君主，在位三十二年。谥号庄。②曹刿：春秋时鲁国大夫（今山东省东平县人），著名的军事理论家。鲁庄公十年，齐攻鲁，曹刿求见，请取信于民后战，作战时随从指挥，大败齐师。“一鼓作气”之典出于此。刿，音桂。③肉食者鄙：谓居高位、享厚禄的人眼光狭隘短浅。

【译文】鲁庄公十年春天，齐国的军队攻打我鲁国。庄公将要出兵迎战的时候，曹刿请求进见庄公。他的同乡人说：“做大官的人会谋划这件事，你又何必参与呢！”曹刿说：“做大官的人目光短浅，不能做深远的打算。”于是入宫进见。

【原文】问：“何以战？”公曰：“衣食所安，弗敢专也，必以分人。”对曰：“小惠未遍^①，民弗从也。”公曰：“牺牲^②玉帛^③，弗敢加也，必以信。”对曰：“小信未孚^④，神弗福也。”公曰：“小大之狱^⑤，虽不能察，必以情。”对曰：“忠之属也，可以一战，战则请从。”公与之乘。战于长勺。

【注释】①小惠未遍：以衣食分人，不能周遍。②牺牲：供祭祀用的纯色全体牲畜。③玉帛：圭璋和束帛。古代祭祀、会盟、朝聘等均用之。④未孚：不算大信，不是至诚。⑤狱：讼案。

【译文】曹刿问庄公：“凭借什么与齐国作战。”庄公说：“衣服、食物这些用来安身的东西，我不敢独自享有，一定分给别人。”曹刿回答说：“小恩小惠未能遍及大众，百姓是不会听从您的。”庄公说：“祭祀用的牲畜和圭璋、束帛，不敢擅自增加超过规定，一定会诚信真实。”曹刿回答说：“这只是小信用，不能取得神灵的信任，神灵不会降福保佑的。”庄公说：“大大小小的诉讼案件，虽然不能一一洞察无冤，但一定按实情真诚处理。”曹刿回答说：“这是忠心尽力为民办事，可以凭这点打一仗。作战时，就请让我跟随前去吧。”鲁庄公与曹刿同乘一辆兵车，在长勺与敌作战。

【原文】公将鼓之。刿曰：“未可。”齐人三鼓，刿曰：“可矣。”齐师败绩^①。公将驰之。刿曰：“未可。”下，视其辙^②。登，轼^③而望之，曰：“可矣。”遂逐齐师。

【注释】①败绩：指军队溃败。②辙：车轮碾过的痕迹。③轼：古代设在车箱前供立乘者凭扶的横木。

【译文】庄公准备击鼓，曹刿说：“还不可以。”齐军三次击鼓，曹刿说：“可以击鼓了。”齐军大败。庄公准备驱车追逐齐军，曹刿说：“还不可以。”他下了车，仔细查看齐军的车辙碾过的痕迹，然后登上车倚横木远望齐军，说：“可以了！”于是追逐齐军。

【原文】既克，公问其故。对曰：“夫战，勇气也，一鼓作气，再而衰，三而竭。彼竭我盈，故克之。夫大国难测也，惧有伏^①焉。吾视其辙乱，望其旗靡^②，故逐之。”

【注释】①伏：埋伏。②靡：倒下。

【译文】战胜以后，鲁庄公问他胜利的缘故。曹刿回答说：“作战这件事，全靠战士的勇气。第一次击鼓时可以振作勇气，第二次击鼓勇气就衰退了，第三次击鼓勇气就消尽了。对方的勇气消尽而我们的勇气正旺盛充满，所以战胜了他们。齐国是个大国，难以捉摸他们的诡计，害怕他们有埋伏。我细看他们的车辙杂乱，远望他们的旗帜倒下，所以追逐他们。”

【原文】秋，宋大水。公使吊^①焉，曰：“天作淫^②雨，害于粢盛^③，若之何不吊？”对曰：“孤实不敬，天降之灾，又以为君忧，拜命^④之辱。”臧文仲^⑤曰：“宋其兴乎。禹、汤罪己，其兴也悖^⑥焉。桀、纣罪人，其亡也忽焉。且列国有凶称孤，礼也。言惧而名礼，其庶乎^⑦。”既而闻之曰：“公子御说^⑧之辞也。”臧孙达^⑨曰：“是宜为君。有恤民之心。”

【注释】①吊：对不幸者给予慰问。②淫：过度。③粢盛：古代盛在祭器内以供祭祀的谷物。此实指百谷言。粢，音资。④拜命：谓拜谢厚命。命，吊问之辞。⑤臧文仲（？—公元前617年）：姬姓，臧氏，名辰，谥文。臧哀伯次子。春秋时鲁卿，世袭司寇，执礼以护公室。⑥悖：盛貌。⑦庶乎：犹言庶几。近似，差不多。⑧御说：杨伯峻注：“御说，宋庄公之子，闵公之弟，桓公也。”⑨臧孙达：即臧哀伯。见前注。

【译文】（鲁庄公十一年）秋天，宋国发大水。庄公派使者去慰问灾民，说：“上天降下过量大雨，对庄稼百谷产生了危害，怎能如此不顾念下民呢？”宋闵公回答说：“我实在是对上天不诚敬，所以上天降下了灾难，还因此让贵国国君担忧，敬承厚意，实不敢当。”臧文仲说：

“宋国大概要振兴了吧！夏禹、商汤把罪归于自己，于是勃然兴起；夏桀、商纣归罪于别人，于是猝然灭亡了。况且各国发生灾荒，国君自称

‘孤’，这是合于礼的。言语惶恐而称‘呼’也是合于礼的，大概差不多了吧！”不久又听到这样的说法：“这是公子御说的话。”臧孙达说：“这个人适合做国君，因为他有爱护百姓的心意。”

【原文】初，内蛇与外蛇斗于郑南门^①中，内蛇死。六年而厉公^②入。公闻之，问于申繻曰：“犹有妖乎？”对曰：“人之所忌^③，其气焰^④以取之，妖由人兴也。人无衅^⑤焉，妖不自作。人弃常则妖兴，故有妖。”

【注释】①郑南门：据水经注：“郑南门名时门。”②厉公：郑厉公（？—公元前673年），春秋时郑国国君，姬姓，名突。郑庄公次子。③忌：忌惮。④焰：杨伯峻注：“《唐石经》及《金泽文库》本俱作‘炎’，《汉书五行志》《艺文志》及王符《潜夫论》引亿俱作‘炎’。《风俗通义》云：‘人之所忌，炎自取之。’则似以‘其气’一字作一停顿，不以气焰为一词。”⑤衅：音信。过失；罪过；缺陷。

【译文】（庄公十四年）当初，在郑国都城南门中，一条门内的蛇和一条门外的蛇相斗，门内的蛇被咬死。过了六年而厉公回国即位。鲁庄公听到这件事，就向申繻问道：“这事与妖孽有关吗？”申繻回答说：“由于人有所忌惮，他的气息发出火苗而引起妖孽，妖孽的发生是由于人造成的。人若自己没有缺陷，妖孽不能自己起来。人丢弃了常道，妖孽就会兴起，所以才有妖孽。”

【原文】《商书》所谓：“恶之易也，如火之燎于原，不可乡迩，其犹可扑灭”者。

【译文】《商书》上说：“恶行的蔓延，就像大火燎原一样，不可以

靠近，难道还能扑灭？”

【原文】哀乐^①失时，殃咎^②必至。临祸忘忧，忧必及之。

【注释】①哀乐：悲哀与快乐。②殃咎：灾祸。

【译文】（庄公二十年）悲哀与快乐不合时宜，灾祸一定会到来。面临灾祸而忘记忧愁，忧愁一定会降临他的身上。

【原文】饮^①桓公酒，乐。公曰：“以火继之。”辞曰：“臣卜其昼，未卜^②其夜，不敢。”君子曰：“酒以成礼，不继以淫，义也。以君成礼，弗纳于淫，仁也。”

【注释】①饮：以酒食款待，宴请，行饮酒礼。②卜：杨伯峻注：“服虔云：‘臣将享君，必卜之，示戒慎也。’但此二卜字，恐系虚说。”

【译文】（庄公二十二年）敬仲请齐桓公饮酒，桓公很高兴。（天黑了）桓公说：“点上灯火继续饮酒。”敬仲辞谢说：“我只占卜过白天宴客的事，没有占卜夜里宴客之事，不敢奉命。”君子评议说：“酒是用来完成仪礼的，不能继续而过度，这是义；因为和国君饮酒完成了礼仪，而不至于使他陷于过度，这是仁。”

【原文】夏，公如齐观社^①，非礼也。曹刿谏曰：“不可。夫礼，所以整民也。故会以训上下之则，制财用之节；朝以正班爵^②之义，帅^③长幼之序；征伐以讨其不然^④。诸侯有王，王有巡守^⑤，以大习之。非是，君不举^⑥矣。君举必书，书而不法，后嗣何观？”

【注释】①社：杨伯峻注：“祀竈神也。”②班爵：爵位；官阶。③帅：同“率”，循也。④不然：不敬，不从命。然，通“慙”。杜预注：“不然，不用命。”杨伯峻注：“然读为慙……讨其不然亦犹宣二年《传》之‘伐不敬’。”按，《说文·心部》：“慙，敬也。”⑤巡守：亦作“巡狩”。谓天子出行，视察邦国州郡。⑥举：行也。

【译文】（鲁庄公二十三年）夏天。庄公去齐国观看祭祀竈神，这是不合于礼的。曹刿劝谏说：“您不可以去。礼，是用来整顿百姓的。所以会盟是用来训示上下之间的法则，制定财富的标准；朝覲是用来纠正排列爵位的仪式，遵循长幼的次序；征伐是用来攻打对上不尊敬的人。诸侯朝拜天子，天子视察四方诸侯，以此熟悉会见和朝覲的大礼法。如果不是这些，国君就不会出行。国君的出行一定要记载于简册。记载而不合于法度，有什么足以对后代子孙示范的呢？”

【原文】俭，德之共^①也；侈，恶之大也。先君有共德^②而君纳诸大恶，无乃^③不可乎！

【注释】①共：大。②共德：大德。共，通“洪”。③无乃：相当于“莫非”“恐怕是”，表示委婉测度的语气。

【译文】（鲁庄公二十四年春天，在桓公庙的方形椽子上雕刻花纹，这是不合礼制的。）大夫御孙劝谏说：“节俭，是德行中最大的；奢侈，是恶行中最大的。我国先君具有大德，而您却使他沦于大恶之中，恐怕是不可以的吧？”

【原文】男贄^①大者玉帛^②，小者禽鸟，以章^③物也。女贄不过榛^④栗枣修^⑤，以告虔^⑥也。今男女同贄，是无别也。男女之别，国之大节也。

【注释】①贄：初次见人时所执的礼物。②玉帛：圭璋和束帛。古代祭祀、会盟、朝聘等均用之。③章：显示；表明。④榛：实如栗，可食用或榨油。特指其果实。⑤修：干肉。⑥虔：恭敬；诚心。

【译文】男子进见时所拿的礼物，大的是圭璋、束帛，小的是禽鸟，用礼物的不同来显示贵贱的等级。女子进见时所拿的礼物，不超过榛子、栗子、枣子、干肉，用来表示恭敬罢了。现在男女用相同的进见礼物，这就没有区别了。男女有别，是国家的最大的礼节。

【原文】凡天灾，有币^①无牲^②。非日月之眚^③，不鼓。

【注释】①币：缯帛。古代常用作祭祀或馈赠的礼品。②牲：供祭祀、盟誓和食用的家畜。③眚：音生（三声），日月蚀。杜预注：“眚，犹灾也。月侵日为眚。”

【译文】（庄公二十五年）凡是天灾，祭祀时只用缯帛，而不用牺牲。不是日蚀、月蚀的灾异不击鼓。

【原文】天子非展义^①不巡守^②，诸侯非民事不举，卿非君命不越竟^③。

【注释】①展义：宣示德义。杜预注：“天子巡守，所以宣布德义。”②巡守：亦作“巡狩”。谓天子出行，视察邦国州郡。③越竟：即越境，越过国境。

【译文】（庄公二十七年）天子不是为了宣扬德义就不出去视察，诸侯不是为了百姓的事情就不能出行，卿没有国君的命令就不能越过国境。

【原文】难不已，将自毙^①，君其待之。公曰：“鲁可取乎？”对曰：“不可，犹秉^②周礼。周礼，所以本也。臣闻之，国将亡，本必先颠^③，而后枝叶从之。鲁不弃周礼，未可动也。君其务宁^④鲁难而亲之。亲有礼，因重固^⑤，间携贰^⑥，覆昏乱，霸王之器^⑦也。”

【注释】①自毙：自行倒仆。喻自遭失败或自受其害。②秉：执；持。③颠：倒仆。④宁：使安宁。⑤重固：稳固。⑥间携贰：间，离间。携贰，指怀有离心的人。⑦器：方法，策略。

【译文】（鲁闵公元年冬天，齐国的仲孙湫因庆父杀死国君之事来鲁国慰问祸难。他回到齐国后对齐桓公说：“不除庆父，鲁国的祸难不会停止。”齐桓公想趁此机会攻占鲁国，扩大疆土，但被仲孙劝止。）仲孙说：“祸难不停止，将会自取灭亡，您等着瞧吧！”齐桓公说：“鲁国可以攻取吗？”仲孙回答说：“不可以。他们还执掌着周朝的礼法。周朝的礼法，是用以立国的根本。我听说过这样的话：‘国家将要灭亡，就像大树的躯干必定先行仆倒，然后枝叶才跟着掉落。’鲁国不抛弃周朝的礼法，是不能动他的。您应当从事于安定鲁国的祸难并且亲近他。亲近有礼仪的国家，依靠稳定坚固的国家，离间内部叛乱的国家，灭亡昏暗暴乱的国家，这是完成霸王之业的方略。”

【原文】无德而禄，殃也。殃将至矣。

【译文】（闵公二年春，虢公在渭水打败犬戎。）虢国大夫周之侨说：“没有德行而享有福运，是灾殃。灾殃将要到来了。”（于是逃往晋国。）

【原文】修己^①而不责人，则免于难。

【注释】①修己：自我修养。

【译文】修养自己的德行，而不去责难别人，就会免于遭受祸难。

【原文】卫文公^①大布^②之衣，大帛^③之冠，务材训农^④，通商^⑤惠工，敬教劝学，授方^⑥任能^⑦。元年^⑧革车^⑨三十乘，季年^⑩乃三百乘。

【注释】①卫文公：姬姓，名毁，是卫昭伯之子，卫戴公之弟，在位二十五年。他即位后减赋税、少刑法，与民共苦。②大布：古指麻制粗布。③大帛：粗丝织成的厚帛。④训农：谓教民务农。孔颖达疏：“训农，训民劝农业也。”⑤通商：互易商货。孔颖达疏：“通商贩之路，令货利往来也。”⑥授方：教给为官之常法。杨伯峻注：“授方者，授之以百官之常法也……不授以方，则无治法。”⑦任能：孔颖达疏：“任能，其所委任信能用之人也。”⑧元年：帝王即位的第一年。⑨革车：古代兵车的一种。⑩季年：晚年；末年。

【译文】卫文公穿粗布衣服，戴粗帛做的帽子，努力种植材木，教导农民勤耕，便利商贩，加惠百工，敬重教化，鼓励学习，向官员传授为官之道，任用有才能的人。第一年即位时，只有齐桓公所赠的兵车三十辆；到卫文公末年时，由于治国有方，竟有了三百辆车。

【原文】夏，邢^①迁于夷仪^②，诸侯城^③之，救患也。凡侯伯^④救患、分灾、讨罪，礼也。

【注释】①邢：古诸侯国名。故地在今河北省邢台市境。周公之子封于此，春秋时为卫所灭。②夷仪：在今山东聊城市西。③城：筑成。④侯伯：诸侯之长。

【译文】(僖公元年)夏季,邢国迁到夷仪,诸侯军帮他们修筑都城,救助他们被戎狄侵略造成的患难。凡是诸侯的领袖,都要解救祸患、分担灾难、讨伐罪人,这是合于礼的。

【原文】齐侯^①陈诸侯之师,与屈完^②乘而观之。齐侯曰:“岂不谷^③是为?先君之好是继^④。与不谷同好,如何?”对曰:“君惠^⑤徼福^⑥于敝邑^⑦之社稷,辱^⑧收寡君^⑨,寡君之愿也。”齐侯曰:“以此众战,谁能御之?以此攻城,何城不克?”对曰:“君若以德绥^⑩诸侯,谁敢不服?君若以力,楚国方城^⑪以为城,汉水以为池,虽众,无所用之。”

【注释】①齐侯:指齐桓公。②屈完:楚大夫。③不谷:不善。古代王侯自称的谦词。④先君之好是继:杨伯峻注:“欲其继先君之友好。”⑤惠:表敬副词,无义。⑥徼福:祈福,求福。⑦敝邑:谦辞。称自己的国家。⑧辱:表敬副词,无义。⑨寡君:臣下对别国谦称本国国君。⑩绥:安;安抚。⑪方城:春秋时楚北的长城。由今之河南省方城县,循伏牛山,北至今邓县。为古九塞之一。

【译文】(僖公四年)齐桓公把八国诸侯军排列成战阵,和屈完同乘一辆战车,检阅队伍。齐桓公说:“我带领他们来难道是为我个人吗?是为了继承先君建立的友好关系。贵国同我们一起友好,怎么样?”屈完回答说:“承蒙国君惠临敝国,为敝国社稷求福,降低身份收纳我们的国君(共同友好),这正是我们国君的愿望啊!”齐桓公又指着战阵说:“用这么多将士去作战,谁能抵御得了?用这么多将士去攻城,哪个城池不能被攻破?”屈完回答说:“您如果用德行来安抚诸侯,那么谁敢不服?您如果要用武力攻打,那么楚国就把方城山作为城墙,把汉水作为护城河来守卫,您的将士再多,怕也没什么用处!”

【原文】鬼神非人实亲,惟德是依。《周书》曰:“皇天^①无亲,惟

德是辅。”又曰：“黍稷^②非馨^③，明德^④惟馨。”又曰：“民不易物^⑤，惟德絜物。”如是，则非德，民不和，神不享矣。神所冯依^⑦，将在德矣。

【注释】①皇天：对天及天神的尊称。②黍稷：黍和稷，为古代主要农作物。亦泛指五谷。此为祭祀之黍稷。③馨：香气远闻；芳香。④明德：光明之德；美德。⑤物：指祭祀之物。⑥非德：不合道德；违背道德。⑦冯依：犹凭依；依附。

【译文】（僖公五年）鬼神并非固定亲爱哪一个人，而只是保佑有德行的人。所以《周书》说：“皇天没有私亲，只辅助有德行的人。”又说：“祭祀的黍稷不算芳香，美好的品德才芳香四溢。”又说：“百姓不用改换祭品，只有美德才是最好的祭品。”这样看来，如果国君违背道德，百姓就不和睦，神灵不会享用他的祭品。神灵所依附保佑的，只在于有德行的人。

【原文】管仲言于齐侯曰：“臣闻之，招携^①以礼，怀远^②以德，德礼不易，无人不怀^③。”齐侯修礼^④于诸侯，诸侯官受方物^⑤。

【注释】①招携：招引尚未归心的人。杜预注：“携，离也。”②怀远：安抚边远的人。③怀：怀念，依附。④修礼：施行礼教。⑤方物：本地产物；土产。

【译文】（僖公七年）管仲对齐桓公说：“我听说招抚尚未归心的国家，要用礼义；安抚边远的国家，要用恩德。凡事不违背德和礼，就没有不归附的。”齐桓公就用礼义对待各国诸侯，诸侯的官员接受了齐国赏赐的特产。

【原文】管仲曰：“君以礼与信属^①诸侯，而以奸^②终之，无乃不可乎？子父不奸^③之谓礼，守命共时之谓信。违此二者，奸莫大焉。”公曰：“诸侯有讨于郑，未捷^④。今苟有衅^⑤。从之，不亦可乎？”对曰：“君若绥之以德，加之以训辞^⑥，而帅诸侯以讨郑，郑将覆亡之不暇^⑦，岂敢不惧？若总^⑧其罪人以临之，郑有辞矣，何惧？且夫合诸侯以崇德也，会而列奸，何以示后嗣？夫诸侯之会，其德刑^⑨礼义，无国不记。记奸之位，君盟替^⑩矣。作而不记，非盛德^⑪也。”

【注释】①属：会合也。②奸：违背礼与信。③奸：犯也。④捷：战胜。⑤有衅：谓有可乘之机。杜预注：“衅，瑕隙也。”杨伯峻注：“犹今言空子。”⑥训辞：训教之言。⑦不暇：没有时间；来不及。⑧总：统领，统率。⑨德刑：恩泽与刑罚。⑩替：废弃。⑪盛德：高尚的德行。

【译文】（僖公七年秋，齐、鲁、宋、陈等国会盟，商议郑国之事，郑国太子华想请齐桓公铲除郑国泄氏、孙氏、子人氏三族，郑国便能媾和。齐桓公想要答应。）管仲阻止说：“君侯用礼义和诚信来会聚诸侯，可是结果却用太子华的奸计，这恐怕不好吧！儿子不违犯父命叫做礼，接受君命、见机行事叫做信。违背礼和信，就是最大的邪恶了。”齐桓公说：“诸侯军攻打郑国，还没有取胜，现在如果有隙可乘，利用这机会不也行吗？”管仲说：“国君如果用德政来安抚郑国，再加以教导，（如果郑国还拒不接受）就率领诸侯军讨伐他。那时郑国挽救危亡还来不及，怎么不怕讨伐呢？反之，如果带着郑国的罪人太子华兵临郑国，那郑国就有理了，还会怕您什么？何况您会集诸侯就是为了崇尚德行，维护正义。如果诸侯会盟却让奸诈小人子华位列诸侯，又怎能垂范后代呢？凡是诸侯相会，有关诸侯的德行、刑罚、礼法、道义的事，没有哪个诸侯国不加记载的。如果记载了奸诈小人居位参与，那么您的盟约就要被废弃了。事情做了却不能见于记载，就不能显示您盛大的

德行。”

【原文】郑有叔詹、堵叔、师叔三良^①为政，未可间^②也。

【注释】①三良：三贤臣，三人皆为郑国大夫。②间：非难。

【译文】郑国有叔詹、堵叔、师叔三位贤人执政，是不可以去非难郑国的。（齐桓公于是拒绝了太子华的请求。）

【原文】夏，会于葵丘^①，寻盟^②，且修好，礼也。王^③使宰孔^④赐齐侯胙^⑤，曰：“天子有事于文、武^⑥，使孔赐伯舅^⑦胙。”齐侯将下拜^⑧。孔曰：“且有后命。天子使孔曰：‘以伯舅耄老^⑨，加劳，赐一级，无下拜’”。对曰：“天威不违颜咫尺^⑩，小白^⑪余敢贪^⑫天子之命无下拜？恐陨越于下^⑬，以遗天子羞。敢不下拜？”下拜、登受^⑭。

【注释】①葵丘：地名。约在今河南省兰考县东南。②寻盟：重温旧盟。盟，指僖公八年洮之盟。③王：指周襄王。④宰孔：周之太宰。⑤赐齐侯胙：胙，祭祀所用的肉。胙本只分赐同姓诸侯，今破格赐齐侯，是因为齐国强大，能号令诸侯。⑥有事于文、武：有事，有祭祀之事。文、武，指文王和武王。⑦伯舅：周王朝对异姓诸侯的称呼。⑧下拜：杨伯峻注：“下拜者，降于两阶之间，北面再拜稽首……此为当时臣对君之礼。”⑨耄老：年老。⑩天威不违颜咫尺：天威，帝王的威严。违，离开。颜，额头，即眉上发下、两额角间部分。咫尺，周制八寸为咫，十寸为尺，谓接近或刚满一尺，形容距离近。⑪小白：齐桓公之名。⑫贪：受也。⑬恐陨越于下：杨伯峻注：“陨越犹颠坠也。此谓若不下拜，恐陨越。于下者，诸侯对周王而言。”⑭下，拜；登，受：杨伯峻注：“先降于两阶之间，再拜稽首，然后升堂，又再拜稽首，然后受赐。”

【译文】(僖公九年)夏,在葵丘会盟,是重温旧盟,并调整发展友好关系,这是合乎礼的。周襄王派宰孔赐给齐桓公胙肉,说:“天子祭祀文王与武王,派我来赐给伯舅胙肉。”齐桓公准备下阶跪拜接受。宰孔说:“还有后面的命令,天子派我说:‘因为伯舅已是高龄,再加上有功劳,赐进一级,不用下阶跪拜。’”齐桓公回答说:“天子的威严就在我面前连咫尺的距离都不到,小白我怎敢妄自借天子的命令而不下阶跪拜?恐我颠坠周王的威严于台阶之下,给天子蒙羞,我怎敢不下阶跪拜?”于是下阶,跪拜,登堂,受胙。

【原文】唯则^①定国。《诗》曰:“不识不知,顺帝之则^②。”文王之谓也。又曰:“不僭不贼,鲜不为则^③。”无好无恶,不忌不克^④之谓也。

【注释】①则:准则。②不识不知,顺帝之则:语出《诗·大雅·皇矣》。杨伯峻注:“此言其不假后天知识,而自然合于天帝之准则。”③不僭不贼,鲜不为则:语出《诗·大雅·抑》。杨伯峻注:“僭,不信也;贼,伤害也。待人以信,不害他人,很少不可以为他人之模范。”④克:好胜。

【译文】(僖公九年)只有行为符合法则才能安定国家。《诗经》中说:“不知天地运行的法则,而自然顺乎天意。”这说的是文王啊。又说:“诚信待人、不害人,很少不被人当作模范。”这说的是没有偏好也没有厌恶,不猜忌也不好胜啊。

【原文】礼,国之干也。敬,礼之舆^①也。不敬则礼不行,礼不行则上下昏^②,何以长世^③?

【注释】①舆:车。没有恭敬则礼不能施行,故将敬喻为礼之舆。②昏:

乱。③长世：历世久远；永存。

【译文】（僖公十一年春，周襄王派内史过等赐予晋侯爵命，而晋惠公的后代无精打采地接受祥瑞之物。内史过回国后将此事告诉襄王。）“礼，是国家的主干；敬，是行礼的车子。人不恭敬则礼就不能推行，礼不能推行上下就会昏乱，怎么能维持长久呢？”

【原文】王^①以上卿^②之礼飨^③管仲，管仲辞曰：“臣，贱有司^④也，有天子之二守国、高^⑤在。若节春秋来承王命^⑥，何以礼焉？陪臣敢辞^⑦。”王曰：“舅氏^⑧，余嘉乃^⑨勋，应乃懿德^⑩，谓督不忘^⑪。往践乃职^⑫，无逆朕命。”管仲受下卿之礼而还。

【注释】①王：指周襄王。②上卿：古官名。周制天子及诸侯皆有卿，分上中下三等，最尊贵者谓“上卿”。③飨：以隆重的礼仪宴请宾客。泛指宴请，以酒食犒劳、招待。④贱有司：地位卑贱的职官。按周礼，齐为侯爵设三卿，二上卿由天子任命，一下卿由齐侯任命。管仲为下卿，谦称“贱有司”。⑤国、高：指国归父、高偃之族，虽未必柄政，然世为齐上卿。⑥若节春秋来承王命：杨伯峻注：“谓若于春秋两季朝聘之节，来接受王室之命。”⑦陪臣：古代天子以诸侯为臣，诸侯以大夫为臣，大夫又自有家臣。因之大夫对于天子，大夫之家臣对于诸侯，都是隔了一层的臣，即所谓“重臣”，因之都称为“陪臣”。故管仲对于天子自称陪臣。⑧舅氏：即舅父。天子称异姓诸侯为舅，管仲本为周之同姓，而周襄王称管仲为舅氏，盖因管仲为齐侯之臣，故尊称其为舅氏。⑨乃：你的。⑩应乃懿德：应，受，接受。懿德，美德。⑪谓督不忘：杨伯峻注：“督借为笃，厚也，言其甚不能忘也。”⑫往践乃职：杨伯峻注：“管仲虽位为下卿，然为齐执政，职高而位卑，此云往践乃职，仍劝其受上卿之礼也。”

【译文】（僖公十二年）周襄王以接待上卿的礼仪设宴款待管仲，

管仲推辞说：“臣子是卑微的小官，我国的上卿有天子任命的国子、高子在，如果他们在春秋两季来奉承王命，用什么礼节来对待他们呢？陪臣请求辞去这样的待遇。”襄王说：“伯舅，我嘉美你的功勋，接受你的美德，这些可谓深厚而不能忘记。去执行你的职务吧，不要违背我的命令。”管仲最终接受了款待下卿的礼节后回国。

【原文】君子曰：“管氏之世祀也宜哉！让不忘其上。《诗》曰：‘恺悌君子，神所劳矣^①。’”

【注释】①恺悌君子，神所劳矣：语出《诗·大雅·旱麓》。恺悌，音楷替，和乐平易。劳，郑玄笺云：“劳，劳来，犹言佑助。”

【译文】君子评议说：“管仲世代代享受祭祀是十分恰当的！礼让而不忘记比自己爵位高的人。《诗经》上说：‘和乐平易的好君子，神灵保佑百事成。’”

【原文】冬，晋荐饥^①，使乞籴^②于秦。秦伯谓百里^③：“与诸乎？”对曰：“天灾流行，国家代有^④，救灾恤邻，道也。行道有福。”

【注释】①荐饥：连年灾荒；连续灾荒。②乞籴：求买粮食。籴，音迪。③百里：即百里奚。春秋时秦国贤大夫。④代有：代，更叠，交替。杨伯峻注：“代有犹言各国更替有之。”

【译文】（僖公十三年）冬，晋国发生大饥荒，派人向秦国请求购买粮食。秦穆公问百里：“给他们吗？”百里回答说：“天灾流行，总在各个国家交替发生，救援受灾地区，周济邻国，这是道义。按道义行事的人有福份。”

【原文】冬，秦饥，使乞籴于晋，晋人弗与。庆郑^①曰：“背施无亲^②，幸灾^③不仁，贪爱不祥^④，怒邻不义^⑤。四德皆失，何以守国？”虢射^⑥曰：“皮之不存，毛将安傅^⑦？”庆郑曰：“弃信背邻，患孰恤之？无信患作，失援必毙，是则然矣。”虢射曰：“无损于怨^⑧而厚于寇，不如勿与。”庆郑曰：“背施幸灾，民所弃也。近犹仇之，况怨敌^⑨乎？”弗听。退曰：“君其悔是哉！”

【注释】①庆郑：晋大夫。②背施，无亲：杨伯峻注：“背弃恩施，则失亲己者。”③幸灾：因别人遭灾而高兴。④贪爱，不祥：杨伯峻注：“贪所爱之货利而不以与人，则祸殃将至。”⑤怒邻，不义：杨伯峻注：“使邻国忿怒，不合道义。”⑥虢射：晋大夫。⑦皮之不存，毛将安傅：皮没有了，毛长在哪里？比喻事物失去了基础，就不能存在。杜预注：“皮，以喻所许秦城；毛，以喻籴。言既背秦施，为怨以深，虽与之籴，犹无皮而施毛。”⑧无损于怨：杨伯峻注：“言与之籴，秦于背施之怨未必减损。”⑨怨敌：杨伯峻注：“怨敌谓秦，许赂而不与也。”

【译文】（僖公十四年）冬，秦国发生饥荒，派人到晋国请求购买粮食，晋国人不给。庆郑说：“背弃别人的恩惠就会失去亲近自己的人，庆幸人家的灾害是不仁，贪图爱惜自己的东西是不祥，激怒邻国是不义。这四种道德都丢失了，用什么来保卫国家？”虢射说：“皮已经不存在了，毛能附在哪里？”庆郑说：“丢弃信用，背弃邻国，有了患难谁来周济！没有信用就会发生患难，失去救援就必定会灭亡，这是必然的。”虢射说：“给了粮食也不能减少秦对我们的怨恨，反使敌人增强实力，不如不给。”庆郑说：“背弃恩施，庆幸灾害，是人民所抛弃的。亲近的人尚且会因此而结仇，何况是有深怨的敌人呢？”晋惠公不听。庆郑退下来说：“国君将会为此而后悔的！”

【原文】晋饥，秦输之粟^①；秦饥，晋闭之粢^②，故秦伯伐晋。

【注释】①晋饥，秦输之粟：事在僖公十三年。②秦饥，晋闭之粢：意谓晋国闭关不给秦国买粮。粢，买进谷物。事在僖公十四年。

【译文】（僖公十五年）晋国发生饥荒，秦国运送米给他们；秦国发生饥荒，晋国不肯卖给秦国粮食。因此秦穆公攻打晋国。

【原文】古者大事^①，必乘其产^②，生其水土而知其人心，安其教训而服习^③其道，唯所纳之，无不如志^④。

【注释】①大事：指征伐。②必乘其产：杨伯峻注：“必以本国所产之马驾车。”③服习：熟悉。④如志：随顺意愿；实现志愿。

【译文】（僖公十五年）古代碰到战争，必定用本国所产的马驾车，因为它生长在自己的国家，懂得主人的心意，安于主人的调教训练，习惯熟悉本国的道路，随便在什么场合使用，它都会随顺主人的意愿。

【原文】出因其资^①，入用其宠^②，饥食其粟，三施^③而无报，是以来也。

【注释】①出因其资：杜预注：“谓奔梁求秦。”杨伯峻注：“考之《晋语二》，夷吾奔梁亦由梁近于秦，可以求援之故。夷吾出奔，盖因秦之资助。”②入用其宠：杨伯峻注：“秦纳之入国。”③施：恩惠。

【译文】（僖公十五年九月，晋惠公迎战秦军，派韩简侦查敌情，韩简回报说，秦军人数不及我军，但勇于作战的士兵是我们的一倍。晋惠

公问其缘故。)韩简回答说:“您当初逃亡在外依靠他们资助,回国继位是由于他们对您厚爱,受了灾荒吃他们的粮食,得到三次施恩却没有回报,所以他们才出兵攻打我们。”

【原文】史佚^①有言曰:“无始祸^②,无怙乱^③,无重怒^④。”重怒难任,陵人^⑤不祥。

【注释】①史佚:人名。西周初年太史。②始祸:杨伯峻注:“始祸犹言首祸,为祸乱之倡导者。”③怙乱:谓乘乱取利。④重怒:谓增添愤怒。刘文淇疏证:“重怒,蒙重其怒也。”⑤陵人:以势压人。

【译文】(僖公十五年)史佚有这么一句话说:“不要倡导祸乱,不要乘别人祸乱而取胜,不要增加别人的愤怒。”沉重的愤怒难以承担,欺凌别人就会不吉祥。

【原文】《诗》曰^①:“下民之孽^②,匪降自天,傅沓背憎^③,职竞^④由人。”

【注释】①“诗曰”下四句:语出《诗·小雅·十月之交》。②孽:灾害,灾祸。③傅沓背憎:傅沓,音尊(三声)踏,谓相聚面语。今本《诗·小雅·十月之交》作“噂”。背憎,谓背地里憎恨。④职竞:职,只。竞,争。后遂以“职竞”用为专事竞逐之意。

【译文】(僖公十五年)《诗经》上说:“百姓遭受的灾难,不是从天而降;当面谈笑而背地里相互憎恨,主要还是人们自己竞争追逐导致的。”

【原文】《诗》曰：“刑于寡妻，至于兄弟，以御于家邦^①。”

【注释】①刑于寡妻，至于兄弟，以御于家邦：语出《诗·大雅·思齐》。刑，杨伯峻注：“刑同型，法也，今言示范。”寡妻，嫡妻。御，治理。

【译文】（僖公十九年）《诗》说：“修养德行首先给妻子做榜样，由此扩展到作为兄弟们的表率，进而以此来治理一家一国。”

【原文】随^①以汉^②东诸侯叛楚。冬，楚斗谷于菟^③帅师伐随，取成^④而还。君子曰：“随之见伐，不量力也。量力而动，其过鲜矣。善败^⑤由己，而由人乎哉？”

【注释】①随：周封国名。《左传·桓公六年》：“楚武王侵随，使蘧章求成焉。”杨伯峻注：“随，国名，姬姓……故城在今湖北省随县南。”②汉：水名，即汉水，也称汉江，为长江最长的支流。发源于今陕西省宁强县，流经湖北省，在武汉市入长江。③斗穀于菟：芊姓，字子文。斗伯比之子，斗邑（今湖北郢西）人。春秋时期楚国著名令尹。菟，音途。④取成：媾和。⑤善败：成败。

【译文】（僖公二十年）随国依靠汉水以东各诸侯国的力量背叛楚国。冬季，楚国的斗谷于菟率领军队进攻随国，在与随国讲和后回国。君子说：“随国遭到攻打，是由于不估量自己的国力。估计自己力量的大小然后再行动，过错就少了。成败是由自己造成的，难道是在于别人吗？”

【原文】修城郭^①，贬食^②省用，务穡^③劝分^④，此其务也。是岁也，饥而不害^⑤。

【注释】①修城郭：杨伯峻注：“孔疏引服虔云：‘国家凶荒，则无道之国乘而加兵，故修城郭为守备也。’”②贬食：节缩饮食。③务穡：务农。④劝分：劝导人们有无相济。杨伯峻注：“劝分者，劝其有储积者分施之也。”⑤饥而不害：杨伯峻注：“不害，不伤害民也。或因采取臧文仲所言诸对策之故。”

【译文】（僖公二十一年，夏，鲁国大旱，臧文仲向僖公提出“修城郭、贬食”等建议以应对旱灾。）修理城墙、节用饮食、减省开支、致力农事、劝人施舍互助，这才是应该做的。（因此）这一年，虽有饥荒，却没有伤害到百姓。

【原文】初，平王之东迁也^①，辛有^②适伊川^③，见被发^④而祭于野者，曰：“不及百年，此其戎^⑤乎！其礼先亡矣。”

【注释】①平王之东迁也：杨伯峻注：“周平王东迁洛邑，当鲁孝公之二十五年，公元前770年。是为东周。”周平王，姬姓，名宜臼。西周幽王之子，东周第一代君主。公元前770至公元前720年在位。公元前771年，犬戎攻破镐京（今陕西西安西南），幽王被杀，西周灭亡；太子宜臼受到申、许、鲁等诸侯拥戴，在申（今河南南阳北）即位，是为平王。为避犬戎侵扰，平王把都城从镐京东迁至洛邑（今河南省洛阳），史称东周。②辛有：周大夫。③伊川：古地名。指伊水所流经的伊河流域。④被发：谓发不束而披散。《论语·宪问》：“微管仲，吾其被发左衽矣。”盖披发为当时夷、狄之俗。⑤戎：古族名。支系众多。殷周有鬼戎、西戎、余无之戎等。春秋时有己氏之戎、北戎、允戎、伊洛之戎、犬戎、骊戎、蛮戎七种。

【译文】（僖公二十二年）当初，周平王向东迁都到洛阳时，辛有到了伊川，见到披着头发在野外祭祀的人，说：“不到一百年，这里恐怕就要变成戎人的地方了！（现在）中原的礼仪就先消失了。”

【原文】富辰^①言于王^②曰：“请召大叔^③。《诗》曰：‘协比其邻，昏姻孔云^④。’吾兄弟之不协，焉能怨诸侯之不睦？”王说。王子带自齐复归于京师，王召之也。

【注释】①富辰：杨伯峻注：“富辰，周大夫。”②王：指周襄王，姬姓，名郑，周惠王之子。公元前651年即位，在位三十三年。③大叔：即王子带，周惠王之子，周襄王之同母弟。或称叔带、大叔带；因食邑于甘（今河南洛阳市南），谥曰“昭”，故又称甘昭公。公元前649年，子带召集成周附近诸戎族攻伐成周，焚毁王城东门；秦穆公和晋惠公救周，戎人退走；次年（僖公十二年），襄王讨伐王子带，王子带出奔齐国。大，同“太”。④协比其邻，昏姻孔云：语出《诗·小雅·正月》。协比，谓与人和睦、融洽。孔，甚，很。云，郑玄笺云：“犹友也。”杨伯峻注：“富辰引诗之意，谓先与左右邻近之人团结亲附，然后昏姻亲戚得以甚为友好。”

【译文】（僖公二十二年）富辰对周襄王说：“请把太叔召回来吧。《诗》说：‘和邻居和睦融洽，婚姻亲戚才能十分友好。’我们兄弟之间都不融洽，哪里能埋怨诸侯们跟王室不和睦呢？”周襄王听了很高兴。王子带从齐国回到京师，这是周襄王把他召回来的。

【原文】二十四年^①春，王正月^②，秦伯纳之^③，不书，不告人也^④。及河^⑤，子犯^⑥以璧授公子，曰：“臣负羁縻^⑦从君巡于天下^⑧，臣之罪甚多矣。臣犹知之，而况君乎？请由此亡。”公子曰：“所^⑨不与舅氏^⑩同心者，有如白水^⑪。”投其璧于河。

【注释】①二十四年：鲁僖公二十四年，公元前636年。②王正月：周天子所颁历法的正月。周以建子之月（农历十一月）为正。③秦伯纳之：杨伯峻注：“此文紧接上年传文而来，秦伯纳之，纳重耳也。”纳，使入，即使重耳入晋。

④不书，不告入也：杨伯峻注：“晋文不告入，故鲁史不书。”⑤及河：到黄河岸边。僖公二十四年（公元前636年）春，秦穆公派公孙枝，率领三千秦军，护送重耳渡过黄河，返回晋国。⑥子犯：即狐偃，又称咎犯，春秋时晋国大臣，为晋文公重耳之舅，故又称舅氏。曾随重耳流亡列国十九年，最终帮助重耳成功返国即位。⑦负羁继：意谓随行仆役，此为从行者之套语。羁继，音基谢，马络头和马缰绳。⑧巡于天下：杨伯峻注：“不言流亡诸侯间，而言‘巡于天下’，表敬之辞令。”⑨所：连词。表示假设，相当于“如果”“假若”。古代常用于盟誓中。⑩舅氏：指狐偃。⑪有如白水：杨伯峻注：“‘有如白水’即‘有如河’，意谓河神鉴之，《晋世家》译作‘河伯视之’是也。”

【译文】鲁僖公二十四年春季，周王朝历法的正月，秦穆公把公子重耳送回晋国。《春秋》没有记载这件事，因为晋国没有把重耳回国的事告诉鲁国。到了黄河岸边，子犯把玉璧交还给公子重耳，说：“臣牵着马缰绳跟随您巡行天下，臣的罪过太多了，臣自己尚且都知道，何况您呢？请允许臣就此离开吧。”公子重耳说：“如果不和舅父同一条心，（甘愿受到惩罚）河神可以见证。”于是就把玉璧扔到了黄河里。

【原文】初，晋侯^①之竖^②头须^③，守藏^④者也。其出也，窃藏以逃，尽用以求纳之。及入，求见，公辞焉以沐^⑤。谓仆人曰：“沐则心覆，心覆则图反，宜吾不得见也。居者为社稷之守，行者为羁继之仆。其亦可也，何必罪居者？国君而仇匹夫，惧者甚众矣。”仆人以告，公遽见之。

【注释】①晋侯：即晋文公。②竖：古代地位低微的小吏。③头须：杨伯峻注：“‘头须’，《韩诗外传十》及《新序·杂事五》俱作‘里鳧须’”。④守藏：看管财库，保管财物。⑤沐：洗头发。

【译文】(僖公二十四年)当初,晋文公有个侍臣名叫头须,是专门管理财物的。当重耳流亡国外时,头须偷了财物逃跑了,把这些财物都用来设法让重耳回国(但没有成功,便留在国内)。等到重耳回国即位,头须请求进见。晋文公推托说在洗头(不肯见他)。头须对负责通报的仆人说:“洗头的时候心就倒过来了,心倒了,想法也就反过来不对头了,我不能被接见是应该的了。留在国内的人是国家的守卫者,跟随在外的是手牵马缰绳的仆人,他们都是可以信任的,何必怪罪留在国内的人呢?身为国君而仇视普通人,害怕他的人就会很多了。”仆人把这些话告诉文公,文公立即接见了他。

【原文】狄人归季隗^①于晋而请其二子^②。文公妻赵衰^③,生原同、屏括、楼婴^④。赵姬请逆盾与其母^⑤,子余^⑥辞。姬曰:“得宠而忘旧,何以使人?必逆之!”固请,许之,来,以盾为才,固请于公以为嫡子^⑦,而使其三子下之,以叔隗为内子^⑧而已下之。

【注释】①季隗:春秋时屠咎如(赤狄之别种)的公主,晋文公重耳的夫人。《左传·僖公二十三年》:“狄人伐屠咎如,获其二女,叔隗、季隗,纳诸公子,公子取季隗,生伯儵、叔刘,以叔隗妻赵衰,生盾。”晋惠公即位后,派人前去追杀重耳,重耳被迫离开狄国;重耳即位后,狄人将季隗送还文公。②请其二子:杨伯峻注:“据上年传,二子者,伯儵、叔刘也;请之者,请留于狄也。”③赵衰:即赵成子,字子余,亦称成季。晋文公大夫,赵盾之父。曾随重耳一同流亡;重耳即位后,赵衰任原大夫。④原同、屏括、楼婴:杨伯峻注:“赵同、赵括、赵婴齐各食邑于原、屏、楼三地,故《传》谓之原同、屏括、楼婴。原即赵衰为原大夫之原,亦即隐十一年《传》周桓王与郑庄公十二邑之原,在今河南省济源县西北。屏地未详。楼,据《春秋地名考略四》,在今山西省永和县南十里。”⑤赵姬请逆盾与其母:杨伯峻注:“赵姬,文公女妻于赵衰者。盾与其母,即叔隗及其所生子。”⑥子余:赵衰,字子余。⑦嫡子:正妻所生之子,多指

嫡长子。⑧内子：古代称卿大夫的嫡妻。

【译文】（僖公二十四年）狄人把季隗送回晋国，而请求留下她的两个儿子。晋文公把一个女儿（赵姬）嫁给赵衰，生了赵同、赵括、赵婴齐，其食邑分别在原、屏、楼三地。赵姬请求迎接赵盾和他的母亲回来，赵衰辞谢不肯。赵姬说：“得到新宠而忘记旧好，以后还怎样使用别人？一定要把他们接回来。”赵姬坚决请求，赵衰同意了。叔隗和赵盾接来之后，赵姬认为赵盾有才干，坚决请求赵衰，把赵盾作为嫡子，而让她所生的三个儿子位居赵盾之下；又让叔隗作为正妻，而自己居于叔隗之下。

【原文】晋侯赏从亡者，介之推^①不言禄，禄亦弗及。推曰：“献公^②之子九人，唯君在矣。惠、怀^③无亲，外内弃之。天未绝晋，必将有主。主晋祀者，非君而谁？天实置之，而二三子^④以为己力，不亦诬乎？窃人之财，犹谓之盗，况贪天之功以为己力乎？下义其罪，上赏其奸，上下相蒙，难与处矣！”其母曰：“盍^⑤亦求之，以死谁怼^⑥？”对曰：

“尤而效之，罪又甚焉^⑦，且出怨言，不食其食。”其母曰：“亦使知之若何？”对曰：“言，身之文也。身将隐，焉用文之？是求显也。”其母曰：“能如是乎？与女^⑧偕隐。”遂隐而死。晋侯求之，不获，以绵上^⑨为之田，曰：“以志^⑩吾过，且旌^⑪善人。”

【注释】①介之推：又称介子推，晋文公重耳之辅臣，追随重耳流亡列国十九年，辗转周折，备历艰难险阻，有割股奉君之功。重耳最终得以返国，介子推却淡泊功名，归隐乡间。②献公：晋献公，春秋时期晋国国君，晋武公之子，文公之父。在位二十六年，曾先后攻灭骊戎、耿、霍、魏等国，击败狄戎，又采纳荀息假道伐虢之计，消灭强敌虞、虢，史称其“并国十七，服国三十八”，晋国强盛一时。然晚年宠爱骊姬，从而引发“骊姬之乱”，导致太子申生被迫自杀，

公子重耳、夷吾逃亡。③惠、怀：即晋惠公、晋怀公。晋惠公，姬姓，名夷吾，献公第三子，文公之弟。曾为避骊姬谗害出逃至梁。献公死，大夫里克杀骊姬之子奚齐，迎立公子夷吾，秦穆公发兵护送夷吾归国即位，是为晋惠公。晋怀公，姬姓，名圉，惠公之子，公元前637年即位。④二三子：犹言诸君，诸位。⑤盍：犹何不。⑥怼：怨恨。⑦尤而效之，罪又甚焉：尤，过失；罪愆。杨伯峻注：“此谓明知其为错误而仿效之，罪宜加一等。”⑧女：代词。通作“汝”。你。⑨绵上：古地名。春秋晋地。在今山西省介休县东南四十里介山之下。公元前636年，介之推隐于绵上山中而死，晋文公求之不获，遂以绵上之田作为介之推的祭田。⑩志：通“识”。记住。⑪旌：表彰。

【译文】(僖公二十四年)晋文公赏赐跟随他流亡的人，介之推没有提及禄位，禄位也没有封赏到他。介之推说：“献公的儿子有九个，只有君主在世了。惠公、怀公没有亲信的人，国内国外都抛弃了他们。上天不使晋国绝后，必定会有君主。主持晋国祭祀的人，不是君主又会是谁？这实在是上天立他为君的，而有些人却以为是自己的力量，这不是欺骗人吗？偷窃别人的财物，尚且叫做盗，何况贪取上天的功劳而以为自己之力呢？下面的人把贪功的罪过当作合理，上面的人对下面贪功的奸邪行为加以赏赐，上下相互欺骗，这就难以和他们相处了。”介之推的母亲说：“为什么不去求赏？这样死了，又怨谁呢？”介之推回答说：“明知是错误而去效法，罪就更大了。而且我口出怨言，不能吃这样的俸禄。”他母亲说：“也让君主知道一下，怎么样？”介之推回答说：“说话，本是文饰自身行为的。自己将要退隐了，哪里用得着文饰呢？这样做是去求取显达啊！”他母亲说：“你能够这样做吗？（如果能做到）那么我也和你一起隐居吧。”于是他们母子就隐居起来，一直到死。晋文公派人寻找，没有找到，就把绵上的田地封给介之推（作为祭田），说：“以此来记住我的过失，同时用来表彰好人。”

【原文】兄弟阋于墙，外御其侮^①。

【注释】①兄弟阋于墙，外御其侮：语出《诗·小雅·常棣》。阋，音细，争吵；争斗。杨伯峻注：“此谓兄弟内虽不和，犹同心御外侮。”是时周襄王将以狄伐郑，而郑为周王室之同姓藩国，大夫富辰以为不可，此为富辰劝谏襄王之言。

【译文】（僖公二十四年）兄弟们在家里争吵，一到外面还是同心抵御外来的欺辱。

【原文】耳不听五声^①之和为聾，目不别五色^②之章^③为昧，心不则德义之经为顽，口不道忠信之言为囂^④。

【注释】①五声：指宫、商、角、征、羽五音。②五色：青、赤、白、黑、黄五种颜色。古代以此五者为正色。③章：彩色；花纹。④囂：音淫，奸诈。

【译文】（僖公二十四年）耳朵不能听到五声的唱和是耳聋，眼睛不能辨别五色的文饰是昏暗，心里不学习效法德义的准则是顽劣，嘴里不说忠信的话是奸诈。

【原文】冬，王使来告难曰：“不谷^①不德，得罪于母弟之宠子带，鄙^②在郑地泛^③，敢告叔父^④。”臧文仲^⑤对曰：“天子蒙尘^⑥于外，敢不奔问官守^⑦。”王使简师父^⑧告于晋，使左鄢父^⑨告于秦。天子无出，书曰：“天王出居于郑”，辟母弟之难也。天子凶服^⑩降名^⑪，礼也。郑伯与孔将锄、石甲父、侯宣多省视官、具于泛^⑫，而后听其私政，礼也。

【注释】①不谷：不善。古代王侯自称的谦词。②鄙：杨伯峻注：“鄙谓野居，天子离王都，故曰鄙居。”③泛：古地名。在今河南省襄城县南。④叔父：

周朝天子称同姓小邦诸侯为叔父。此指鲁国。《仪礼·觐礼》：“同姓小邦则曰叔父，其异姓小邦则曰叔舅。”⑤臧文仲：姬姓，臧氏，名辰，臧哀伯次子，谥曰“文”，故又称臧文仲。春秋时鲁卿，世袭司寇，执礼以护公室。⑥蒙尘：古代多指帝王失位逃亡在外，蒙受风尘。⑦奔问官守：杨伯峻注：“官守，王之群臣；奔问官守，犹言奔问左右，恭敬之辞而已。”⑧简师父：周之大夫。⑨左鄢父：周之大夫。⑩凶服：即素服，本色或白色的衣服。居丧或遭遇凶事时所穿。⑪降名：指称“不谷”。⑫郑伯与孔将锄、石甲父、侯宣多省视官，具于泛：郑伯，指郑文公。杨伯峻注：“三子，郑大夫。石甲父当即宣三年之石癸。官，官司，即王之工作人员；具，器用。此谓郑伯率三人为天子省视官司与器具。”

【译文】（僖公二十四年）冬季，周襄王的使者来鲁国报告发生的祸难，说：“不谷没有德行，得罪了母后所宠爱的儿子王子带，现在僻居在郑国的泛地，冒昧地将这件事情报告叔父。”臧文仲回答说：“天子逃难在外，（敝国）岂敢不赶忙去问候左右？”周襄王派简师父向晋国报告，派左鄢父到秦国通告。天子本无所谓出国，《春秋》记载说“天王出居于郑”，意思就是躲避同母弟所造成的祸难。天子受难，身穿素服，自称“不谷”，这是合于礼的。郑文公和大夫孔将锄、石甲父、侯宣多到汜地问候天子的官员，检查供天子使用的器具物品，然后让周襄王听取关于郑国的政事，这是合于礼的。

【原文】昔周公、大公股肱^①周室，夹辅^②成王。成王劳之而赐之盟，曰：“世世子孙，无相害也。”载^③在盟府^④，大师^⑤职之。

【注释】①股肱：辅佐；捍卫。②夹辅：辅佐。③载：杨伯峻注：“盟约也，古谓之载书，亦省约载。”④盟府：古代掌管保存盟约文书的官府。⑤大师：杨伯峻曰：“……武亿《群经义证》、阮芝生《拾遗》谓大师当作大史，大史主藏载书，盖周之定制。其说或然。职，主也。”今译文从此说。

【译文】（僖公二十六年，夏，齐孝公伐鲁，鲁派展喜以酒食餽餽齐军，齐侯以为鲁人畏惧，展喜对以“小人恐矣，君子则否”，齐侯问“何恃而不恐”，展喜以下文回答齐侯。）“从前周公、太公辅佐周王室，在左右辅助成王。成王慰劳他们，赐给他们盟约，说：‘世世代代的子孙，不要互相侵犯。’这个盟约还藏在盟府之中，由太史掌管着。”

【原文】刚而无礼，不可以治民^①。

【注释】①刚而无礼，不可以治民：此为蒯贾（孙叔敖之父）评子玉之言。

【译文】（僖公二十七年）刚愎强暴而无礼，不能让他治理军民。

【原文】说^①礼乐而敦《诗》、《书》。《诗》、《书》，义之府也。礼乐，德之则也。德义，利之本也。《夏书》曰^②：“赋纳以言^③，明试以功^④，车服以庸^⑤。”

【注释】①说：同“悦”。②“夏书曰”下三句：杨伯峻注：“三句在今《尚书·益稷》。”夏书，指记载夏代史事的书。在《尚书》中有《禹贡》《甘誓》《五子之歌》《胤征》共四篇，旧亦称《夏书》。近人多以《禹贡》为后人所作，《五子之歌》和《胤征》为伪《古文尚书》，《甘誓》可能本是《商书》的一部分。③赋纳以言：杨伯峻注：“谓不论尊卑远近，如其言善，即遍加采取。”赋纳，谓普遍采纳。赋，通“敷”。④明试以功：杜预注：“明试以功，考其事也。”明试，明白考验。⑤车服以庸：杨伯峻注：“谓以车马衣服酬其功。盖古者官阶不同，车服亦异，赐以车服，所以表示尊贵宠荣。”庸，酬其功劳。

【译文】（僖公二十七年）赵衰说：“（邾穀）喜爱礼乐而重视《诗》《书》。《诗》《书》，是蕴藏义理的府库；礼乐，是道德的准则；道德礼

义,是利益的根本。《夏书》说:‘有益的话全部采纳,明确地考察其做事的功效;如果有功绩,就用车马衣服酬劳他。’”

【原文】民未知义,未安其居。民未知信,未宣其用。民未知礼,未生其共^①。民听不惑^②而后用之。一战而霸,文之教也。

【注释】①共:通“恭”。恭敬。②不惑:杨伯峻注:“不惑即《论语·子罕》‘知者不惑’之‘不惑’,明其道理,故不致迷惑也。”

【译文】(僖公二十七年)子犯说:“百姓还不懂得道义,生活还没有安定;百姓还不懂得信用,还不能十分明白信用的作用;百姓还不懂得礼节,还没有产生恭敬之心。”等到百姓听受命令而不迷惑时,然后才使用他们。所以城濮一战,晋国就称霸诸侯,这都是晋文公以德教民的结果。

【原文】允当则归^①,知难而退,有德不可敌。

【注释】①允当则归:杨伯峻注:“犹今言适可而止。”

【译文】(僖公二十八年,楚成王引《军志》之言)适可而止;知难而退;有德之人不可抵挡。

【原文】天祸卫国,君臣不协^①,以及此忧也。今天诱其衷^②,使皆降心^③以相从也。不有居者,谁守社稷?不有行者,谁捍牧圉^④?不协之故,用昭乞盟于尔大神以诱天衷^⑤。自今日以往,既盟之后,行者无保其力^⑥,居者无惧其罪。有渝^⑦此盟,以相及也^⑧。明神先君,是纠是殛^⑨。国人闻此盟也,而后不贰^⑩。

【注释】①君臣不协：杜预注：“卫侯欲与楚，国人不欲，故不和也。”按，鲁僖公二十八年春，晋文公欲向卫国借道伐曹，卫成公不许；此后晋文公和齐昭公在斂孟结盟，卫成公请求参加盟约，晋国不许。卫成公又想亲附楚国，国人不愿意，所以赶走了成公，来讨好晋国。卫成公离开国都住在襄牛。城濮之战后，成公畏晋而奔楚，又至陈；同年六月，晋国听任卫成公回国，成公派宁武子和卫国大臣、公族等在宛濮盟誓，本段即是盟约的誓词。②天诱其衷：杨伯峻注：“天诱其衷，当时习语；左传凡五见……皆天心在我之意。”③降心：杨伯峻注：“降心，犹今言放弃成见。”④谁捍牧圉：杨伯峻注：“养牛曰牧，养马曰圉。捍者，保护捍卫之也。牧圉可为牧牛马之奴隶，亦可引申指外出诸侯所带之财产。”⑤天衷：天的善意。⑥行者无保其力：保，依靠，仗恃。力，功劳。杨伯峻注：“盖从卫成公出走者，自以随侍有功，今卫成返国，可恃功而骄已轻人。”⑦渝：违背。⑧以相及也：杜预注：“以恶相及。”⑨是纠是殛：纠，惩治。殛，惩罚。杨伯峻注：“是纠是殛即纠是殛是之倒装。”⑩不贰：专一，无二心。

【译文】（僖公二十八年）“上天降祸给卫国，君臣不和谐，所以才遭到这样的忧患。现在上天启发人们的天心，让大家都放弃成见而相互顺从。如果没有留在国内的人，谁来守卫国家？没有跟随君主出行的人，谁去保护那些牧牛养马的人？由于不和协，因此乞求在大神面前明白盟誓，以诱导人们的天心。从今天订立盟约之后，随行君主出亡的人不要仗恃自己的功劳，留居国内的人不要害怕获罪。谁要违背这个盟约，灾祸就降临到他头上。神明和先君在上，会惩罚这样的人。”国内的人们知道了这盟约，再没有二心。

【原文】城濮之战^①，晋中军^②风于泽，亡大旆^③之左旃^④。祁瞒奸命^⑤，司马杀之，以徇^⑥于诸侯，使茅茷代之，师还。壬午^⑦，济河。舟之侨先归，士会摄右^⑧。秋七月丙申，振旅^⑨，恺^⑩以入于晋。献俘授馘^⑪，饮至^⑫大赏，征会讨贰^⑬。杀舟之侨以徇于国，民于是大服。君子谓：“文

公其能刑矣，三罪而民服^⑩。《诗》云：‘惠此中国，以绥四方^⑪。’不失赏刑之谓也。”

【注释】①城濮之战：鲁隐公二十八年（公元前632年）四月初四，楚军和晋军在城濮（今山东鄄城西南）交战。晋文公兑现当年流亡楚国时许下的“退避三舍”的诺言，令晋军后退，避楚军锋芒。子玉不顾楚成王告戒，率军冒进，被晋军歼灭两翼。楚军大败。②中军：古代行军作战分左、中、右或上、中、下三军，由主将所在的中军发号施令。③旆：音佩，指春秋时晋楚的前军。④旂：音沾，赤色、无饰、曲柄的旗。⑤祁瞒奸命：祁瞒，晋大夫。奸命，违命。杨伯峻注：“奸命，犯军令也。”⑥徇：宣示于众。⑦壬午：杨伯峻注：“壬午，六月十六日。”⑧舟之侨先归，士会摄右：舟之侨，晋大夫，城濮之战时任晋文公戎右。士会，即范武子，士蔦之孙，字季，谥号“武子”。因被封于随、范，以邑为氏，又称随会或范会。摄，代理。右，即戎右，周代陪乘之官。出军或田猎时，坐君主之右，执武器，担任保卫工作。舟之侨任戎右，既已先归，故士会暂代其职。⑨振旅：此指军队作战胜利归来。⑩恺：军队胜利后所奏之乐。⑪馘：音国，指所割下的耳朵（古代战争中割取所杀敌人或俘虏的左耳以计数献功）。⑫饮至：上古诸侯朝会盟伐完毕，祭告宗庙并饮酒庆祝的典礼。后代指出征奏凯，至宗庙祭祀宴饮庆功之礼。⑬征会讨贰：杨伯峻注：“征召诸侯，冬将会于温也。有贰心者讨之。”⑭三罪而民服：杨伯峻注：“杀三罪人而民服也。三罪谓颠颉、祁瞒、舟之侨。”⑮惠此中国，以绥四方：语出《诗·大雅·民劳》。绥，安；安抚。

【译文】（僖公二十八年）在城濮之战时，晋军的中军在沼泽地遇到大风，丢掉了前军左边的大旗。祁瞒违犯了军令，司马把他杀了，并通报诸侯，另派茅茷代替他。晋军回国，六月十六日，渡过黄河，舟之侨擅自先行回国，由士会代理戎右。秋季，七月丙申日，军队胜利归来，高唱凯歌进入晋国，在太庙祭告俘获和杀死敌人的数字，饮酒犒劳，论功行赏；然后召集诸侯会盟，讨伐有二心的国家。杀舟之侨并通报全国，

百姓因此大为顺服。君子评价晋文公说：“他能严明刑罚，杀了颠颉、祁瞒、舟之侨三个罪人而百姓顺服。《诗经》说‘施惠于中原国家，安定四方的诸侯’，说的就是不失公正的赏赐和刑罚。”

【原文】晋侯有疾，曹伯^①之竖侯犇货筮史^②，使曰：“以曹为解^③。齐桓公为会而封异姓^④，今君为会而灭同姓。曹叔振铎，文之昭也^⑤。先君唐叔，武之穆也^⑥。且合诸侯而灭兄弟，非礼也。与卫偕命^⑦，而不与偕复，非信也。同罪异罚^⑧，非刑也。礼以行义，信以守礼，刑以正邪，舍此三者，君将若之何？”公说，复曹伯，遂会诸侯于许^⑨。

【注释】①曹伯：曹共公，曹襄，姬姓，伯爵，春秋时曹国第十七位国君，曹昭公之子。②筮史：筮人。杨伯峻注：“筮史，晋掌卜筮之官。”③使曰以曹为解：杨伯峻注：“为解犹为辞也。使因之说复曹伯。”④齐桓公为会而封异姓：杨伯峻注：“桓公封邢、卫，于齐为异姓。”⑤曹叔振铎，文之昭也：杨伯峻注：“叔振铎，曹之始封君，文王之子也。”昭，僖五年《传》注杨伯峻曰：“昭、穆为古代庙次及墓次，始祖居中，左昭右穆。周代以后穆为始祖，后穆以后之第一代（后穆之子不窋）为昭，第二代（后穆之孙鞠）为穆。以后第三、五、七，驯至奇数之代皆为昭，第四、六、八，驯至偶数之代皆为穆。”⑥先君唐叔，武之穆也：杨伯峻注：“唐叔虞，晋之始封君，武王之子。”⑦与卫偕命：杨伯峻注：“私许复曹、卫。”（按，僖公二十八年三月，晋文公破曹，虏曹共公。）⑧同罪异罚：杨伯峻注：“与卫同罪，卫已复而曹未复，故曰异罚。”⑨公说，复曹伯，遂会诸侯于许：杨伯峻注：“言晋文会诸侯。曹伯一复，不先回国，及会诸侯于许。”许，古国名。公元前11世纪周分封的诸侯国，姜姓。在今河南许昌东。战国初为楚所灭。

【译文】（僖公二十八年）晋文公生病，曹共公的侍从侯犇贿赂晋国的筮史，让他借机为曹国说情，他对文公说：“齐桓公主持会盟而封

立异姓的国家，现在君主您主持会盟却灭掉同姓的国家。曹国的始封君叔振铎，是文王的儿子；我国的先君唐叔虞，是武王的儿子。并且会合诸侯而灭掉兄弟之国，这是不合礼法的；曹国和卫国曾同样得到国君准许他们复国的诺言，但曹国却不能与卫国一同复国，这是不守信用；罪过相同而惩罚不同，这是不符合刑律的。礼是用来推行道义的，信是用来维护礼的，刑法是用来纠正邪恶的。抛开这三者，国君将怎么办呢？”晋文公听后很高兴，就恢复了曹共公的君位。于是曹共公就到许国和诸侯会盟。

【原文】冬，介葛卢^①来，以未见公，故复来朝，礼之，加燕好^②。介葛卢闻牛鸣，曰：“是生三牺^③，皆用^④之矣，其音云^⑤。”问之而信。

【注释】①介葛卢：春秋时介国国君，名葛卢。②加燕好：杨伯峻注：“加燕好者，飨宴时更胜于常礼。”燕好，古代指设宴招待并馈赠礼品。③三牺：三头纯色的牛（供祭祀用）。④用：杨伯峻注：“用，杀以祭也。”⑤云：如此。

【译文】（僖公二十九年）冬季，介葛卢又来鲁国，由于前次没有见到僖公，所以再次来朝见。鲁国对他以礼相待，比常礼更加丰盛地宴请他。介葛卢听到牛叫（声音很凄惨），说：“这头牛生了三头小牛，都被杀了用来祭祀了，所以它的叫声才会如此。”去询问之后，果然是这样。

【原文】卫侯^①使赂周歃、冶廛，曰：“苟能纳我，吾使尔为卿。”周、冶杀元咺^②及子适、子仪^③。公入祀先君，周、冶既服。将命^④，周歃先入，及门，遇疾而死。冶廛辞卿^⑤。

【注释】①卫侯：指卫成公。姬姓，卫氏，名郑。卫国第二十一代国君，卫文公之子，卫中废公之兄，卫穆公之父。于公元前634年和公元前631年两度在

位，前后共三十三年。②元咺：卫国大夫。③子适、子仪：杨伯峻注：“子适即公子瑕；子仪，瑕母弟。”（公子瑕，鲁僖公二十八年，被元咺立为卫国国君。）④将命：杨伯峻注：“将受卿命也。”⑤冶廛辞卿：杜预注：“见周黻死而惧。”

【译文】（僖公三十年）卫成公派人贿赂周黻、冶廛，说：“如果能接纳我当国君，我就让你们做卫国的卿。”周、冶二人杀了大夫元咺、国君子适和子仪。卫成公回国，在太庙祭祀先君，周、冶二人已经穿好卿的礼服，准备接受任命，周黻先进太庙，刚走到门口，突然发病而死。冶廛害怕了，便辞去了卿位。

【原文】佚之狐^①言于郑伯^②曰：“国危矣^③，若使烛之武^④见秦君，师必退。”公从之。辞曰：“臣之壮也，犹不如人，今老矣，无能为也已。”公曰：“吾不能早用子，今急而求子，是寡人之过也。然郑亡，子亦有不利焉。”许之。

【注释】①佚之狐：春秋时郑国大夫。②郑伯：即郑文公，姬姓，名捷，郑厉公之子，在位四十五年。③国危矣：郑文公四十一年（鲁僖公二十八年，公元前632年），郑助楚攻晋；此后重耳流亡过郑，文公未曾礼遇重耳。郑文公四十三年（公元前630年）九月，晋文公与秦穆公发兵围郑。④烛之武：春秋时郑国人。

【译文】（僖公三十年）佚之狐对郑文公说：“国家危急了。如果派烛之武前去见秦穆公，秦军定会退走。”郑文公听从了他的建议（便请烛之武去见秦君）。烛之武推辞说：“臣年壮的时候，尚且不如别人；现在老了，无能为力了。”郑文公说：“我没有能及早任用您，现在国家危急了才来求您，这是我的过错。然而如果郑国灭亡了，对您也有不利啊。”烛之武便答应了。

【原文】夜缒而出^①，见秦伯，曰：“秦、晋围郑，郑既知亡矣！若亡郑而有益于君，敢以烦执事^②。越国以鄙远^③，君知其难也，焉用亡郑以陪邻^④。邻之厚，君之薄也。若舍郑以为东道主^⑤，行李^⑥之往来，共其乏困^⑦，君亦无所害。且君尝为晋君赐矣^⑧，许君焦、瑕^⑨，朝济而夕设版^⑩焉，君之所知也。夫晋何厌之有？既东封郑^⑪，又欲肆其西封，若不阙^⑫秦，将焉取之？阙秦以利晋，唯君图之。”秦伯说，与郑人盟，使杞子、逢孙、扬孙戍之，乃还。

【注释】①缒而出：杨伯峻注：“以绳系之垂而出城。”缒，以绳拴人或物而下或上。②执事：对对方的敬称。③越国以鄙远：杨伯峻注：“鄙远，以远地为其边鄙也。……秦若得郑以为鄙邑，必须越过晋国而有之，是越国以远地为己鄙邑。”④焉用亡郑以陪邻：杨伯峻注：“亡郑，秦既难以越国而有之，则郑之亡，只为晋增益土地耳；晋、秦之邻国，故曰何用灭亡郑国以厚邻国。”陪，增加；增益。⑤东道主：郑在秦东，接待秦国出使东方的使节，故称“东道主”。⑥行李：使者。⑦共其乏困：共，通“供”。供给；供应。乏困，缺乏，不足。⑧君尝为晋君赐矣：杨伯峻注：“为晋君赐，有赐于晋君也，指纳晋惠公夷吾事，故下言‘许君焦、瑕’。”按，晋惠公，即公子夷吾，因避骊姬之乱出奔至梁；晋献公死，大夫里克杀骊姬之子奚齐，先派人迎请重耳回国，重耳谢绝；又派人迎请公子夷吾，夷吾同意，并派人至秦国，请求秦穆公发兵护送，许诺在事成之后，把晋国黄河以西之地割让给秦国；夷吾即位后却背弃承诺，不肯割地与秦。⑨焦、瑕：杨伯峻注：“焦，本封国，姬姓，复为晋邑，当在今河南省三门峡市西郊。十五年传‘河外列城五’之一。瑕，有数说，……战国策屡言焦、曲沃，知瑕即曲沃，灵宝县东旧有曲沃镇。”⑩设版：谓建筑工事。版，版筑的土墙。泛指工事。⑪东封郑：杨伯峻注：“言东向郑国以开拓其封疆。”封，疆域，分界。⑫阙：侵损，削减。

【译文】夜晚，有人用绳子将烛之武系住从城上放下来，去见秦穆

公，说：“秦、晋两国包围郑国，郑国已经知道自己要灭亡了。如果灭亡郑国对您有好处，怎敢拿这件事来麻烦您。越过别人的国家而把远处的郑国作为（秦国的）边邑，您知道这是很困难的，为什么要灭掉郑国来增加邻国（晋国）的土地呢？邻国的实力雄厚，就是您力量的削弱。如果您放弃灭亡郑国，让它做您东方道路上的主人，秦国使者的往来，郑国可以供应他们所缺乏的东西，这对您也没有什么害处。况且您曾施惠于晋惠公，晋惠公答应把焦、瑕两地割让给秦国；可他早晨渡过黄河回国，晚上就设版筑城，修建防御工事，这是您所知道的。晋国哪有满足的时候？（现在晋国）已经在东边向郑国开拓疆土，又要肆意扩大它西边的疆域，如果不侵损秦国，又将从何处去取得土地呢？灭亡郑国会损害秦国而有利于晋国，希望您考虑这件事。”秦穆公听了很高兴，就和郑国人结盟，派杞子、逢孙、杨孙留在郑国戍守，于是秦军就撤走了。

【原文】子犯谓击之，公曰：“不可。微^①夫人之力不及此^②。因人之力而敝之，不仁。失其所与^③，不知。以乱易整^④，不武^⑤。吾其还也。”亦去之。

【注释】①微：无，没有。②及此：杨伯峻注：“谓为晋君而称雄也。”③所与：杨伯峻注：“所与谓秦，本为晋之与国（盟国）。”④以乱易整：杨伯峻注：“晋攻秦为乱，秦、晋和为整。”⑤不武：不算勇武。

【译文】子犯请求追击秦军。晋文公说：“不行。如果没有秦穆公的力量，我们不会有今天这个地位。依靠别人的力量，反而损害他，这是不仁德的；失去同盟的国家，这是不明智的；用混乱相攻代替联合一致，这不算勇武。我们还是回去吧。”晋军也撤离了郑国。

【原文】冬，王使周公阅来聘^①，飨有昌歜、白黑、形盐^②。辞曰：

“国君，文足昭也，武可畏也，则有备物之飧以象其德。荐五味，羞嘉谷^⑥，盐虎形，以献^⑦其功。吾何以堪之？”

【注释】①王使周公阅来聘：王，周襄王。周公阅，春秋初期周国国君，周公旦后裔，公爵。鲁僖公三十年（周襄王二十二年，公元前630年），他奉天子之命聘问鲁国。聘，聘问，专指天子与诸侯或诸侯与诸侯间的遣使通问。②飧有昌歠、白黑、形盐：飧，以隆重的礼仪宴请宾客。昌歠，菖蒲根的腌制品。歠，音赞，又称昌菹。昌，通“菖”。古以飧他国之来使，以示优礼。白黑，指稻和黍。形盐，特制成虎形的盐。③荐五味，羞嘉谷：杨伯峻注：“昌歠有五味之和。荐、羞，皆进也。嘉谷指稻、黍。”④献：通“仪”。效法；模拟。

【译文】（僖公三十年）冬季，周襄王派周公阅来鲁国聘问，鲁国宴请他的食物有昌蒲菹、白米糕、黑黍糕和虎形块盐。周公阅推辞说：

“国家的君主，文治足以显扬四方，武功可以使人畏惧，才会有配备各种物品的宴飧，以象征他的德行；进献五味调和的菜肴、美好的米食和虎形的块盐，以象征他的功业。我怎么承受得起这样的宴礼呢？”

【原文】国子^①为政，齐犹有礼，君其朝焉。臣闻之，服有礼，社稷之卫也。

【注释】①国子：即国庄子，姜姓，国氏，名归父，谥“庄”，故史称国庄子。春秋中期齐国世卿，后担任齐国执政，辅佐齐孝公、齐昭公。鲁僖公三十三年（公元前627年）国庄子来鲁聘问，礼节周道，容仪又善，受到臧文仲称赞。

【译文】（僖公三十三年，臧文仲对僖公说）“国庄子执政，齐国还是有礼的，君主还是去朝见吧！臣听说：顺服于礼义之邦，这是国家的保障。”

【原文】舜之罪也殛鯀^①，其举也兴禹。管敬仲，桓之贼也^②。实相以济^③。《康诰》^④曰：“父不慈，子不祗^⑤，兄不友，弟不恭，不相及也。”《诗》曰：“采葑采菲，无以下体^⑥。”君取节焉可也^⑦。

【注释】①舜之罪也殛鯀：殛，流放；放逐。鯀，传说中中国古代部落酋长名，号崇伯。禹之父。曾奉尧命治水，因筑堤堵水，九年未治平，被舜流放于羽山。②管敬仲，桓之贼也：管敬仲，即管仲，因谥号“敬仲”，故又称“管敬仲”。初，管仲辅佐公子纠，为阻止公子小白（齐桓公）回国即位，曾带兵在半路截击小白，并一箭射中小白的带钩，小白诈死方得脱险。③实相以济：杨伯峻注：“相，去声，使之为相也。济，成也。”④“康诰曰”下五句：今《康诰》无此文。康诰，尚书中篇章名。周公平定三监（管叔、蔡叔、霍叔）武庚所发动的叛乱后，封康叔于殷地。《康诰》即是康叔上任前，周公对他所作的训辞。⑤祗：敬。⑥采葑采菲，无以下体：语出《诗·邶风·谷风》。葑，植物名。即芜菁。菲，古指萝卜一类的菜。郑玄笺：“此二菜者，蔓菁与菹之类也。皆上下可食。”下体，指植物的根茎。杨伯峻注：“芜菁之根可食，莱菔（萝卜）从古以其块根供蔬食用，不以其为下体而弃之。”⑦君取节焉可也：杨伯峻注：“取节犹言节取其善，勿因其为罪人之子而弃之。”按，臼季（胥臣）出使，经过冀邑，看到郄缺在田中劳作，与妻子相敬如宾；臼季就将郄缺带回晋国，并向文公举荐他。本段即臼季向文公举荐郄缺之言。

【译文】（僖公三十三年）臼季说：“舜惩罚罪人时流放了鯀，而举用人才时却起用了鯀的儿子禹；管仲本是齐桓公的仇敌，可齐桓公真的任命他为相而成就了霸业。《康诰》说：‘父亲不慈爱，儿子不诚敬；哥哥不友爱，弟弟不谦恭，他们各有过错却互不相关。’《诗经》说：‘采蔓菁，采萝卜，不要把它根当废料丢弃了。’您取用他的长处就可以了。”

【原文】忠、信、卑让之道也^①。忠，德之正也；信，德之固也；卑让，德之基也。

【注释】①忠、信、卑让之道也：《左传·文公元年》原文作：“穆伯如齐，始聘焉，礼也。凡君即位，卿出并聘，践修旧好，要结外授，好事邻国，以卫社稷，忠、信、卑让之道也。”按：穆伯，即公孙敖，庆父之子，鲁桓公之孙。鲁文公时，孟穆伯为卿。

【译文】（鲁文公元年，鲁卿穆伯到齐国开始进行聘问。凡是新君即位，卿到各国去普遍聘问，继续重温过去的友好，团结外援，善待邻国，借以保卫自己的国家。）这是忠、信、卑让之道。忠，是道德纯正的表现；信，是道德巩固的表现；卑让，是德行的基础。

【原文】芮良夫^①之诗曰^②：“大风有隧^③，贪人败类^④，听言则对，诵言如醉^⑤，匪用其良，覆俾我悖^⑥。”是贪故也^⑦。

【注释】①芮良夫：杨伯峻注：“周厉王时卿士。”②“诗曰”下六句：语出《诗·大雅·桑柔》。③有隧：杨伯峻注：“隧之言迅疾也，有隧，形容其迅疾也。”④类：毛传云：“类，善也。”⑤听言则对，诵言如醉：郑玄笺云：“对，答也。贪恶之人，见道听之言，则应答之；见诵诗、书之言，则冥卧如醉。”⑥匪用其良，覆俾我悖：郑玄笺云：“居上位而不用善，反使我为悖逆之行。”覆，反；相反。俾，使。杨伯峻注引《潜夫论·遏利篇》云：“昔周厉王好专利，芮良夫谏而不入，退赋《桑柔》之诗以讽。”⑦是贪故也：公元前627年，秦国千里出兵袭郑，未遂，攻灭滑国后，率军返回。晋襄公率军于殽山（今河南陕县东）隘道全歼秦军，俘虏秦军主帅孟明、西乞术、白乙丙。后来晋国放还此三人，秦国群臣将殽之战的失败归罪于孟明，欲杀之，秦穆公则引咎自责，以为失败的原因是自己的贪心所致。本段即是穆公罪己之言。

【译文】（文公元年）秦穆公说：“周朝芮良夫的诗说：‘大风迅猛（摧毁庄稼），贪婪的人也会毁灭善良之人。听到了不相干的话就应和，听到《诗》《书》的良言就像喝醉了酒，不能任用有才能的人，反而使我做出了悖逆的行为。’这是由于贪婪的缘故。”

【原文】《诗》曰：“君子如怒，乱庶遄沮^①。”又曰：“王赫斯怒，爰整其旅^②。”怒不作乱而以从师，可谓君子矣^③。

【注释】①君子如怒，乱庶遄沮：语出《诗·小雅·巧言》。遄，疾速。沮，终止，阻止。②王赫斯怒，爰整其旅：语出《诗·大雅·皇矣》。郑玄笺云：“赫，怒意。”斯，语助。爰，于是。③可谓君子矣：此指狼瞫。晋国将领，曾任车右。

【译文】（文公二年）“《诗经》说：‘君子如果发怒，动乱就可以很快制止。’又说：‘文王勃然大怒，于是就整顿好了军队。’（狼瞫）发怒却不去作乱，反而冲锋陷阵，勇猛杀敌，可以说是君子了！”

【原文】秦伯犹用孟明^①。孟明增修国政，重施于民。赵成子^②言于诸大夫曰：“秦师又至，将必避之，惧而增德，不可当也。《诗》曰：‘毋念尔祖，聿修厥德^③。’孟明念之矣，念德不怠，其可敌乎？”

【注释】①孟明：即百里视，字孟明，百里奚之子。在殽之战中败于晋军，被俘，后获释回国。鲁文公二年（公元前625年），孟明又率军与晋军战于彭衙，再次败北，然穆公仍旧重用他；次年夏，秦穆公伐晋，孟明率军渡过黄河后便焚毁船只，以表明决战之心，终于攻取了晋国的王官和郊两地，晋人不敢出战。随后秦穆公率军至崤山，掩埋了三年前阵亡于此的秦军将士骨骸，并祭祀三日，而后回国。②赵成子：即赵衰。③毋念尔祖，聿修厥德：语出《诗·大雅·文王》。杨伯峻注：“今诗作‘无念尔祖’，无、毋同。杜注：‘毋念，念也。’毋与聿

俱发声词，无义。言念其祖考而修其德也。”

【译文】(文公二年)秦穆公还在任用孟明。孟明进一步治理国家政事，给百姓以优厚的待遇。赵成子对诸位大夫说：“秦军如果再次来犯，必定要避开它。(孟明)由于畏惧而进一步修明德政，那是不可抵挡的。《诗经》说：‘怀念你的祖先，修明你的德行。’孟明记住这两句诗了，他能做到修积德行而努力不懈，难道还有谁可以抵挡他吗？”

【原文】礼无不顺^①。祀，国之大事也，而逆之，可谓礼乎？子虽齐圣^②，不先父食久矣^③。故禹不先鯀^④，汤不先契^⑤，文、武不先不窋^⑥。宋祖帝乙^⑦，郑祖厉王^⑧，犹上祖^⑨也。是以《鲁颂》曰^⑩：“春秋匪解，享祀不忒^⑪，皇皇后帝，皇祖后稷^⑫。”君子曰礼，谓其后稷亲而先帝也。

【注释】①礼无不顺：鲁文公二年秋，鲁国于太庙举行祭祀，升僖公的神位在闵公之上，违背了祭祀的顺序，宗伯夏父弗忌尊崇僖公，于是说：“我见到新鬼(僖公)大，旧鬼(闵公)小，先大后小，这是顺序；使圣贤的位置上升，这是明智。明智、顺序，这是合于礼的。”本段即是对夏父弗忌这一观点的评论。

②齐圣：聪明睿智；聪明圣哲。齐，通“齋”。③不先父食久矣：杨伯峻注：“子不先父食，盖譬喻语，犹言后立之君其合食之位不能在于其先立之君之上，以其下三证可以知之。”④鯀：禹之父。⑤契：传说中帝喾之子，商之祖先。杨伯峻注：“契，汤十三世祖。”⑥不窋：相传为周之先祖后稷之子。窋，音竹。

⑦宋祖帝乙：宋，周代诸侯国名。子姓。周武王灭商后，封商王纣子武庚于商旧都(今河南商丘)。成王时，武庚叛乱，被杀，又以其地封与纣的庶兄微子启，号宋公，为宋国。帝乙，商朝第三十代君主，纣王之父。微子即帝乙之庶长子。

⑧郑祖厉王：郑，春秋国名。姬姓。本周西都畿内地，周宣王封弟友(郑桓公)于此。厉王，西周第十位君主，周宣王之父，郑桓公为周厉王少子，周宣王之庶

弟。⑨上祖：尊崇父祖。上，通“尚”。⑩“鲁颂曰”下四句：出自《诗·鲁颂·閟宫》。鲁颂，《诗》“三颂”之一。共四篇。周成王封周公、伯禽于鲁，周公有大功德于王室，故虽为诸侯国亦得有颂。四篇作于鲁僖公晚年，为春秋中期作品。

⑪春秋匪解，享祀不忒：杨伯峻注：“解读为懈，懈怠也。忒，差误也。春秋犹言四时。谓四时之祭祀无有懈怠差忒也。”⑫皇皇后帝，皇祖后稷：杨伯峻注：

“皇皇后帝，谓天也。皇皇，叠字形容词。襄七年《传》：‘夫郊祀后稷，以祈农事也。’此盖言郊祀，祭上帝与后稷。”

【译文】（文公二年）礼没有不合顺序的。祭祀是国家的大事，颠倒了君主的先后顺序，能说是合于礼吗？儿子虽然聪明圣哲，其神位也不能在父亲神位之上，这是由来已久的了。所以禹的神位不能在鲧的神位之前，汤的神位不能在契的神位之前，文王、武王的神位不能在不窋的神位之前。宋国以帝乙为始祖，郑国以厉王为始祖，这还是尊崇父祖。所以《鲁颂》说：“一年四季的祭祀无有懈怠，没有差错，致祭于天帝，又致祭于伟大的祖先后稷。”君子说这合于礼，是说后稷虽然是宗亲先祖，然而却要把祭祀天帝放在前面。

【原文】君子是以知“秦穆公之为君也^①，举人之周也^②，与人之壹也^③；孟明之臣^④也，其不解^⑤也，能惧思^⑥也；子桑^⑦之忠也，其知人也，能举善也^⑧。《诗》曰^⑨：‘于以采蘋^⑩，于沼于沚^⑪，于以用之公侯之事’，秦穆有焉。‘夙夜匪解，以事一人^⑫’。孟明有焉。‘诒厥孙谋，以燕翼子^⑬’，子桑有焉。”

【注释】①君子是以知秦穆公之为君也：鲁文公三年，秦将孟明第三次与晋军交战，在经过之前两度失败后，最终获胜；而此期间，秦穆公能在失败中反省自己，对孟明一再信任和重用，是秦军此战获胜的重要因素。本段即是对秦穆公此举之评论。②举人之周也：杜预注：“周，备也。不偏以一恶弃

其善。”③与人之壹也：杨伯峻注：“盖指其信任专一，数败而仍用之。”④臣：杨伯峻注：“臣，犹言尽其为臣之心力。”⑤解：通“懈”。下“夙夜匪解”同。⑥惧思：因有所戒惧而反省。杨伯峻注：“谓既而惧，惧而思，思而修德也。”⑦子桑：即公孙枝，秦大夫。相传他曾向秦穆公举荐了百里奚。⑧能举善也：杨伯峻注引章炳麟《读》谓：“一举而得贤二世，故此《传》亦以孟明成功归于子桑。”⑨“诗曰”下四句：语出《诗·召南·采芣》。⑩于以采芣：于以，犹言于何。在何处。芣，植物名。即白蒿。多年生草本，可食用。⑪于沼于沚：沼，水池。沚，水中小块陆地。⑫夙夜匪解，以事一人：语出《诗·大雅·烝民》。夙夜匪解，同“夙夜匪懈”，形容日夜辛劳，勤奋不懈。一人，古代称天子，本指周宣王，此则借指秦穆公。⑬诒厥孙谋，以燕翼子：语出《诗·大雅·文王有声》。郑玄笺云：“孙，顺也……传其所以顺天下之谋，以安其敬事之子孙。”诒厥，谓留给子孙。孙谋，顺应天下人心的谋略。孙，通“逊”。燕，安也。翼子，翼助子孙。

【译文】（文公三年）君子因此知道：“秦穆公作为国君，提拔人才，考虑全面；任用人才，专一无二；孟明尽其为臣之心力，他努力不懈，能够因战败畏惧而思考（进而力修德政）；子桑忠诚，他了解别人，能够举荐贤臣（百里奚父子）。《诗》说：‘到哪里去采白蒿？在池塘里、在小洲上。在何处使用它？在公侯的祭祀典礼上。’秦穆公就是这样（选拔和信用人才）的；‘早晚努力不懈，以事奉君主一人’，孟明就是这样的；‘把好的谋略留给子孙，以安定和辅佐他们’，子桑就是这样的。”

【原文】晋人惧其无礼于公也^①，请改盟。公如晋，及晋侯^②盟。晋侯飨公，赋《菁菁者莪》^③。庄叔^④以公降，拜^⑤，曰：“小国受命于大国，敢不慎仪。君赐之以大礼^⑥，何乐如之？抑^⑦小国之乐，大国之惠也。”晋侯降，辞^⑧。登，成拜^⑨。公赋《嘉乐》^⑩。

【注释】①晋人惧其无礼于公也：《左传·文公二年》：“晋人以公不朝来讨，公如晋。夏四月己巳，晋人使阳处父盟公以耻之。”②晋侯：指晋襄公。③菁菁者莪：杜预注：“《菁菁者莪》，《诗·小雅》。取其‘既见君子，乐且有仪。’”④庄叔：即叔孙得臣，鲁国大夫。⑤以公降、拜：杨伯峻注：“降、拜者，降阶，再拜。杜注：‘谢其以公比君子也。’”⑥君赋之以大礼：赋，音况，赐给；赐与。杨伯峻注：“大礼谓飧礼。”⑦抑：助词，用于句首，无义。⑧降、辞：杨伯峻注：“降阶辞让，不使鲁公拜。”⑨登，成拜：杨伯峻注：“两人皆升阶至堂上，然后完成拜礼。”⑩嘉乐：杜预注：“《嘉乐》，《诗·大雅》。义取其‘显显令德，宜民宜人，受禄于天。’”

【译文】（文公三年）晋国人害怕去年曾对鲁文公有所失礼，请求改订盟约。文公就到了晋国，和晋襄公重新结盟。晋襄公设宴款待鲁文公，席间吟诵了《菁菁者莪》这首诗；庄叔让文公降阶再拜，说：“小国在大国接受命令，岂敢对礼仪不谨慎？君侯赐我们以宴飧大礼，还有什么比这再快乐的呢？小国的快乐，是大国赐予的恩惠。”晋襄公走下台阶辞让。两人一起登上台阶回到殿堂，然后完成拜礼。鲁文公朗诵《嘉乐》这首诗。

【原文】逆妇姜于齐，卿不行，非礼也^①。君子是以知出姜之不允于鲁也。曰：“贵聘而贱逆之，君而卑之^②，立而废之^③，弃信而坏其主^④，在国必乱，在家必亡^⑤。不允宜哉？《诗》曰：‘畏天之威，于时保之^⑥。’敬主之谓也。”

【注释】①卿不行，非礼也：按：礼，凡诸侯之女嫁别国诸侯，由上卿送行；迎娶国亦应以上卿前去迎接。今齐女嫁于鲁国，而鲁国上卿未来迎接，故曰非礼。②君而卑之：杨伯峻注：“君谓小君，国君之妻曰小君。不以国君夫人礼迎之，是卑之也。”③立而废之：杨伯峻注：“立为夫人，而不以其礼，犹废之

也。”④弃信而坏其主：杨伯峻注：“弃信谓贵聘贱逆，不依所聘时之礼行事。夫人，公宫内之主，而卑之、废之，故曰‘坏其主’。”⑤在家必亡：杨伯峻注：“家谓卿大夫，古卿大夫多有采邑，故谓之家，《论语·季氏篇》‘有国有家’是也。”⑥畏天之威，于时保之：语出《诗·周颂·我将》。于时，于是也。杜预注：“言畏天威，于是保福祿。”

【译文】（文公四年）鲁国到齐国迎娶姜氏，而鲁国的上卿没有前去迎接，这是不合于礼的。君子因此知道姜氏嫁到鲁国是不会有好结果的，说：“之前用尊贵的礼节行聘，而今却用卑贱的礼节迎娶她，身份是国君的夫人却轻贱她，立为夫人却不以夫人之礼相待，等于废弃她，背弃了当初的信义而损害了她作为夫人的身份。这样的事情发生在诸侯国，必然会使国家动乱；发生在大夫家，必然会使家族灭亡。姜氏没有好结果是应该的了。《诗经》说：‘敬畏上天的威灵，于是就能保全福祿。’这说的就是要敬重诸侯夫人。”

【原文】楚人灭江^①，秦伯为之降服^②、出次^③、不举^④、过数^⑤。大夫谏，公曰：“同盟^⑥灭，虽不能救，敢不矜^⑦乎！吾自惧也。”君子曰：“《诗》云^⑧：‘惟彼二国^⑨，其政不获，惟此四国^⑩，爰究爰度^⑪。’其秦穆之谓矣。”

【注释】①江：周代国名。嬴姓。在今河南省正阳县西南。公元前623年灭于楚。②降服：犹降物。谓穿素服。③出次：为悼念死者而避开正寝，出郊外暂住。④不举：古代逢大的天灾人事，皆除去盛饌，偃息声乐，称作“不举”。⑤数：礼数。⑥同盟：杨伯峻注：“秦、江为同姓之国，或亦为同盟之国。”⑦矜：怜悯；同情。⑧“诗云”下四句：语出《诗·大雅·皇矣》。⑨二国：指夏、殷。⑩四国：指四方诸侯国。⑪爰究爰度：爰，于是。杨伯峻注：“《传》文引诗之义，谓夏、殷之政不得人心，因被灭亡，四方诸侯以此为鉴，于是推寻之，图谋之也。”

秦穆之自惧亦是此意。”

【译文】(文公四年)楚国人灭亡了江国,秦穆公为此穿上素服,离开正寝,出居别室,减膳撤乐。这超过了应有的礼数。大夫劝谏,秦穆公说:“同盟的国家灭亡了,虽然不能前去救援,岂敢不哀怜呢?我也是警惕自己呀。”君子说:“《诗经》说:‘夏、商这两个国家,政事不得人心,因而败亡;四方的诸侯国引以为鉴,于是推究其原因,自谋图存。’这说的就是秦穆公这种做法吧。”

【原文】阳子^①,成季之属也^②,故党于赵氏,且谓赵盾^③能,曰:“使能^④,国之利也。”是以上之。宣子于是乎始为国政^⑤,制事典^⑥,正法罪^⑦。辟狱刑^⑧,董逋逃^⑨。由质要^⑩,治旧沔^⑪,本秩礼^⑫,续常职^⑬,出滞淹^⑭。既成,以授大傅阳子与大师贾佗^⑮,使行诸晋国,以为常法^⑯。

【注释】①阳子:即阳处父,春秋时晋国大夫,因封邑于阳地(今山西省太谷县阳邑村),遂以阳为氏。②成季之属也:杜预注:“处父尝为赵衰属大夫。”成季,即赵衰,因谥号“成季”,故云。③赵盾:嬴姓,赵氏,名盾,谥号“宣”,时人尊称其赵孟,史料中多称之赵宣子、宣孟,春秋中前期晋国卿大夫,赵衰之子,杰出的政治家、战略指挥家。④使能:任用有才能者。⑤为国政:杨伯峻注:“晋素以中军帅秉国政,赵盾今为中军帅,故云‘为国政’。”⑥事典:治事的规章。⑦法罪:刑罚律令。⑧辟狱刑:辟,治理。杨伯峻注:“……若后代之清理诉讼积案。”⑨董逋逃:董,督察;监督。逋逃,逃亡的罪人;流亡者。⑩由质要:由,使用。质要,古代买卖货物的券契。杜预注:“质要,券契也。”孔颖达疏:“由质要者,谓断争财之狱,用券契正定之也。”⑪旧沔:陈垢。引申为旧时不良的政治和习俗。⑫秩礼:古代辨上下、贵贱之礼。⑬续常职:孔颖达疏:“续常职者,职有废阙,任贤使能,令续故常也。”常职,固有的职务。⑭出滞

淹：杜预注：“拔贤能也。”滞淹，谓人沉抑于下而不得升进。此指滞淹之人。

⑮贾佗：晋文公之旧臣，曾随重耳流亡。⑯常法：固定的法律、制度。

【译文】(文公六年)阳处父，原是成季(赵衰)的下属，所以偏向赵氏，而且认为赵盾有才干，说：“任用能干的人，这是国家的利益。”所以使赵盾居于上位(中军帅)。赵宣子从这时开始执掌晋国大权，制定办事章程，修订刑罚律令，清理诉讼积案，督察逃亡罪犯，使用契约(作为财物出入的凭证)，清除政治上的弊端和不良习俗，恢复被破坏的秩序和礼制，重建已经废缺的常任官职，提拔被压抑、埋没的贤才。这些事完成以后，就交给太傅阳处父和太师贾佗，让他们在晋国推行，作为固定的法度。

【原文】秦伯任好^①卒，以子车氏^②之三子奄息、仲行、针虎为殉，皆秦之良也。国人哀之，为之赋《黄鸟》^③。君子曰：“秦穆之不为盟主也，宜哉。死而弃民。先王违世^④，犹诒^⑤之法，而况夺之善人乎！《诗》曰：‘人之云亡，邦国殄瘁^⑥。’无善人之谓。若之何^⑦夺之？”古之王者知命之不长，是以并建圣哲，树之风声^⑧，分之采物^⑨，著之话言^⑩，为之律度^⑪，陈之艺极^⑫，引之表仪^⑬，予之法制，告之训典^⑭，教之防利^⑮，委之常秩^⑯，道之以礼则，使无失其土宜^⑰，众隶^⑱赖之而后即命^⑲。圣王同之。今纵无法以遗后嗣，而又收其良以死，难以在上矣。君子是以知秦之不复东征也。

【注释】①任好：秦穆公之名。②子车氏：杜预注：“子车，秦大夫氏也。”③黄鸟：《诗经·秦风》篇名。④违世：去世。⑤诒：遗留。⑥人之云亡，邦国殄瘁：语出《诗·大雅·瞻卬》。之、云，助词，无实义。殄瘁，困穷，困苦。⑦若之何：为什么。⑧风声：教化；好的风气。⑨采物：指有彩色纹饰的旌旗、衣物等物。古代以之区别等级。⑩话言：美善之言。⑪律度：犹法度、法制。⑫艺

群书治要译注

极：准则。⑬表仪：犹法度。⑭训典：指先王典制之书。后泛指奉为典则的书籍。⑮防利：谓防止过多地谋求私利。⑯常秩：一定的职务。⑰土宜：谓各地不同性质的土壤，对于不同的生物各有所宜。杨伯峻注：“即因地制宜之意。”

⑱众隶：百官。⑲即命：即世，死亡。

【译文】（文公六年）秦穆公任好去世，用子车氏的三个儿子奄息、仲行、针虎殉葬，他们都是秦国的杰出人物。国人哀悼他们，为他们作了《黄鸟》这首诗。君子说：“秦穆公不能成为诸侯的盟主，是应该的了。因为他死了之后，还要残害百姓。先王离世时，还给后人留下法度，又何况夺走百姓的贤人呢？《诗经》说：‘贤人的死亡，会使国家受到损伤而困苦。’说的就是国家没有贤人了。为什么还要夺走贤人呢？古代身居王位的人，知道自己的寿命不能长久，因此就普遍选拔、任用贤能之人，为他们树立好的风气与教化，分给他们旗帜服装以别尊卑，把对他们有益的话记录在典册上作为遗诫，为他们制订法度，向他们公布各种准则，以法度来引导他们，给予他们法规制度让其使用，告诉他们先王遗留下来的典章制度，教育他们要防止谋求私利，委任他们一定的职务，用礼法来教导他们，使他们不要违背因地制宜的原则，让百官都信赖他们。这样的做法直到死为止，圣人和先王都是如此。现在纵然（秦穆公）没有法度留给后代也就罢了，反而又用百姓中的贤人来陪葬，这就难于居于上位了。”君子因此知道秦国再也不能向东征伐了。

【原文】备豫不虞^①，古之善教也^②。

【注释】①备豫不虞：备豫，防备。不虞，指意料不到的事。②古之善教也：是时，季文子将到晋国聘问，派人求“遭丧之礼”，人问其故，季文子遂以此作答。

【译文】(文公六年,季文子说)预先准备好意料不到的事,这是古代的好教训。

【原文】敌惠敌怨,不在后嗣^①,忠之道也。

【注释】①敌惠敌怨,不在后嗣:孔颖达疏云:“敌惠,谓有惠于彼,不可望彼人之子报。敌怨,谓有怨于彼,不可雠彼人之子。”

【译文】(文公六年,史骈引《前志》言)有惠于人或有怨于人,都和他的后代无关,这是忠恕之道。

【原文】闰月不告朔^①,非礼也。闰以正时^②,时以作事,事以厚生^③,生民之道于是乎在矣。不告闰朔,弃时政也,何以为民^④?

【注释】①告朔:指诸侯于每月朔日(阴历初一)行告庙听政之礼。②正时:推历明时,使四时不失序,寒暑不失常,时事不悖乱。③厚生:使人民生活充裕。④为民:治民。

【译文】(文公六年)闰月不举行告朔的仪式,这是不符合礼的。设立闰月是用来补正历法上的误差;确定四时节气,是用来据此安排农事劳作;不误农时进行劳作,是为了使百姓衣食丰足,养活百姓的方法就在于此了。在闰月不举行告朔之礼,这是放弃了施政的时令,怎么能治理百姓呢?

【原文】晋郤缺^①言于赵宣子曰:“日卫不睦^②,故取其地,今已睦矣,可以归之。叛而不讨,何以示威?服而不柔,何以示怀?非威非怀,何以示德?无德,何以主盟?子为正卿^③,以主诸侯,而不务德,将

若之何？《夏书》曰^④：‘戒之用休^⑤，董之用威^⑥，劝之以《九歌》^⑦，勿使坏。’九功之德皆可歌也，谓之九歌。六府、三事，谓之九功。水、火、金、木、土、谷，谓之六府。正德、利用^⑧、厚生，谓之三事。义而行之，谓之德、礼。无礼不乐，所由叛也。若吾子^⑨之德莫可歌也，其谁来之？盖使睦者歌吾子乎？”宣子说之。

【注释】①郤缺：姬姓，郤氏，名缺，即郤成子，春秋时期晋国上卿。晋国冀邑人，因其食邑在冀（今山西河津东北），又称冀缺。②日卫不睦：杨伯峻注：“日，往日也。不睦者，谓不睦于我，意即不服于晋。”③正卿：上卿。春秋时诸侯国的最高执政大臣，权力仅次于国君。④“夏书曰”下四句：杨伯峻注：“尚书伪古文作者采之与下文郤缺解释语并以入《大禹谟》篇。”⑤戒之用休：杨伯峻注：“休，美也，喜也，庆也。戒同诫。《玉篇》：‘命也，告也。’以庆喜命之告之。”⑥董之用威：杨伯峻注：“董，督也。以威刑督理之。”⑦九歌：古代乐曲。相传为禹时乐歌。⑧利用：谓物尽其用；使事物或人发挥效能。⑨吾子：对对方的敬爱之称。一般用于男子之间。

【译文】（文公七年）晋国的郤缺对赵宣子说：“过去卫国不顺服晋国，所以占取他们的土地；现在已经顺服，可以把土地还给他们了。背叛时不加讨伐，用什么来显示声威？顺服了不加抚慰，用什么来显示关怀？不显示声威，不显示关怀，用什么来显示德行？没有德行，怎么来主持盟会？您作为正卿，（代表晋国）主持诸侯会盟之事，如果不致力于德行，将怎么办呢？《夏书》说：‘把喜事告诉他，用威严督察他，用《九歌》勉励他，不要让他学坏。’有关九功的德行都可以歌颂，就叫做《九歌》。六府、三事，叫做九功。水、火、金、木、土、谷，叫做六府；端正德行、有利使用、富裕民生，叫做三事。合于道义而推行九功，叫做德、礼。没有礼，就没有什么可歌颂的，也就不会快乐，这是叛变之所由来。像您的德行，没有什么可以歌颂的，有谁肯来归服呢？何不使

已归服的人歌颂您呢？”赵宣子听后很高兴。

【原文】冬，楚子越椒^①来聘，执币^②傲。叔仲惠伯^③曰：“是必灭若敖氏^④之宗。傲其先君^⑤，神弗福也。”

【注释】①子越椒：芈姓，斗氏，名椒，字子越，一字伯棼，人称斗椒，子越椒（子越为字，冠于名前，以示尊敬，故不作斗越椒）。若敖氏后裔，楚司马子良之子，子文、子玉之侄。②币：泛指车马皮帛玉器等礼物。③叔仲惠伯：又作叔彭生，姬姓，叔仲氏，谥曰“惠”，史称叔仲惠伯，鲁国公族，鲁桓公庶子公子叔牙之孙，武仲休之子，叔孙得臣（叔孙庄叔）的兄长。④若敖氏：春秋时代楚国首领熊仪死后，谥号为“若敖”。熊仪死后，长子熊坎立，是为霄敖。熊仪曾娶妻于鄆，生子取名伯比，伯比被封于斗邑（今湖北郢西），立芈姓斗氏，建立若敖氏家族。⑤傲其先君：古时出使聘问，必将玉圭等礼物告祭祖庙，故谓礼物即先君之物。今子越椒执币而傲，即傲其先君。

【译文】（文公九年）冬季，楚国大夫子越椒来鲁国聘问，手中拿着礼物显出傲慢的样子。叔仲惠伯说：“这个人必然会使若敖氏的宗族灭亡。向他的先君表示傲慢，神灵就不会降福给他。”

【原文】初，楚范巫矸似^①谓成王^②与子玉、子西^③曰：“三君皆将强死^④。”城濮之役，王思之，故使止子玉曰：“毋死。”不及。止子西，子西缢而县绝，王使适至，遂止之，使为商^⑤公。沿汉沔江^⑥，将入郢^⑦。王在渚宫^⑧，下，见之。惧而辞曰：“臣免于死，又有谗言，谓臣将逃，臣归死于司败^⑨也。”王使为工尹^⑩，又与子家谋弑穆王^⑪。穆王闻之，五月杀斗宜申及仲归。

【注释】①楚范巫矸似：杨伯峻注：“范，楚邑。范邑之巫名矸似。”②成

王：即楚成王。半姓，熊氏，名恽。楚文王之子，母亲息妫。公元前672年杀其兄而即位；公元前638年，在泓之战中战败宋襄公，称雄中原。成王晚年，太子商臣发动政变围攻成王，成王被迫自缢而死。共在位四十六年，谥号曰“成”。

③子玉、子西：子玉，即成得臣，半姓，成氏，名得臣，字子玉，斗伯比之子，子文之弟。若敖氏后裔。楚成王三十五年（公元前637年），因战功被子文推荐为令尹；后在城濮之战中被晋军击溃，他引咎自杀于归途中。子西，半姓，斗氏，名宜申，字子西，若敖氏后裔。春秋时楚国司马。城濮之战时，子玉与晋文公交战，斗宜申指挥楚军左翼，被晋军击溃，欲引咎上吊，恰遇带有成王赦令的使者赶到，遂阻止其自杀。④强死：非因病、老而死；人尚壮健而死于非命。⑤商：杨伯峻注：“……江永《考实》谓是僖二十五年《传》之商密，或是也。商密当在今河南省浙川县西南，与下《传》文‘沿汉沂江’之地理亦合。”⑥沿汉沂江：杨伯峻注：

“沿，顺流；顺汉水而下。沂，逆流；然后向长江上游逆水而行。”⑦郢：古邑名。春秋战国时楚国都城。今湖北省江陵县纪南城。楚文王定都于此。⑧渚宫：春秋楚国的宫名。故址在今湖北省江陵县。⑨司败：官名。即司寇（夏殷已有之。周为六卿之一，曰秋官大司寇。掌管刑狱、纠察等事。春秋列国亦多置之。）。

⑩工尹：官名。春秋楚设置。掌管百工及官营手工业。⑪与子家谋弑穆王：事在楚穆王九年（公元前617年）。子家，即仲归，楚大夫。穆王，楚穆王，熊氏，名商臣。公元前626年，楚成王欲废太子商臣，商臣以太子甲兵围攻成王，成王被迫自缢而死，商臣即位，是为穆王，共在位十二年。

【译文】（文公十年）当初，楚国范地的巫人鬬似曾预言楚成王和子玉、子西说：“这三位都将死于非命。”城濮之战时，楚成王想起了这句话，所以派人前去阻止子玉，说：“不要自杀。”但是没有来得及。又派人去阻止子西，子西正在上吊而绳子断了，楚王的使者刚好来到，就阻止了他自杀，让他做了商公。后来子西沿汉水顺流而下，到了长江再逆流而上，将要进入郢都。楚成王正在渚宫，下来接见他，子西见到成王很害怕，就解释说：“臣幸而免于一死，但又有人进谗言诬陷，说臣

准备逃走，臣现在回来请求死在司败那里。”成王就让他做了工尹。后来他又和子家策划，要杀死楚穆王。穆王听到后，在五月间杀了斗宜申（子西）和仲归（子家）。

【原文】当官而行，何强之有^①？《诗》曰：“刚亦不吐，柔亦不茹^②。”毋纵诡随，以谨罔极^③。”是亦非辟强^④也，敢爱死^⑤以乱官乎？

【注释】①当官而行，何强之有：杨伯峻注：“意言我当其官守，行其职责，不为强也。或人盖评子舟辱诸侯，太刚强，子舟则答以有何强乎？”按，楚穆王欲伐宋，宋不敢应战，而出迎楚王，并引导其在孟诸打猎；当时，宋昭公未按约定行事，楚司马文之无畏（子舟）鞭答了宋君的仆人并在全军示众，有人向子舟说：诸侯（宋昭公）是不能侮辱的。子舟即以本段作答。②刚亦不吐，柔亦不茹：语出《诗·大雅·烝民》。形容人正直不阿，不欺软怕硬。刚亦不吐，即不吐刚，谓不畏强硬。柔亦不茹，即不茹柔，谓不欺弱小。③毋纵诡随，以谨罔极：语出《诗·大雅·民劳》。诡随，谓不顾是非而妄随人意。罔极，不正。郑玄笺云：“罔，无。极，中。无中，所行不得中正。”④辟强：即避强。⑤爱死：惜死。

【译文】（文公十年）“按照职责办事，有什么强横？《诗经》说：‘硬的不吐出来，软的不吞下去。’又说：‘不要放纵狡诈的人，以使放荡的行为得到约束。’这也是不避强横的意思。我哪里敢爱惜生命而放弃职守呢！”

【原文】邾文公^①卜迁于绎^②。史曰：“利于民而不利于君。”邾子曰：“苟利于民，孤之利也。天生民而树之君，以利之也。民既利矣，孤必与焉。”左右曰：“命可长也，君何弗为？”邾子曰：“命在养民。死之短长，时^③也。民苟利矣，迁也，吉莫如之！”遂迁于绎。五月，邾文公卒。君子曰：“知命。”

【注释】①邾文公：邾，古国名。春秋诸侯国。古地在今山东省邹县境。邾文公，即曹蘧蒢，邾国君主，在位五十一年。②绎：古地名。指春秋时邾国的绎邑。杨伯峻注：“今山东省邹县东南有峯山，峰、绎字通。邾文公所迁当在峯山之阳与郭山之北夹谷地带……邾迁都后，境内又另有绎邑。”③时：时运。

【译文】（文公十三年）邾文公为了迁都到绎地而占卜一卦问吉凶。史官说：“这对百姓有利而对您不利。”邾文公说：“如果对百姓有利，也就是对我有利。上天生育了百姓而给他们设立君主，就是用来利益他们的。百姓既然得到利益，我也必定会与百姓同得利益。”左右随从说：“生命是可以延长的，国君为什么不这样做呢？”邾文公说：“我活着就是为了抚育百姓，至于死的早或晚，那是时运；百姓如果能获利，迁都就是了，没有比这再吉利的了。”于是就迁都到绎地。五月，邾文公死了。君子说：“邾文公真正懂得天命。”

【原文】兄弟致美^①。救乏、贺善、吊灾、祭敬、丧哀，情虽不同，毋绝其爱，亲之道也^②。

【注释】①兄弟致美：杜预注：“各尽其美，义乃终。”②救乏、贺善、吊灾、祭敬、丧哀，情虽不同，毋绝其爱，亲之道也：杨伯峻注：“救其匮乏，贺其喜庆，吊起灾祸，与其祭而敬，逢其丧而哀，五事之情虽各不相同，不绝其爱则一，此对待亲人之道也。”

【译文】（文公十五年，惠伯引史佚之言）“兄弟之间各自表达友爱的美意，救济其困乏，祝贺其喜庆，慰问其灾祸，与其祭祀则恭敬，遇到其有丧事则致哀。这五件事的感情虽然各不相同，但不要断绝他们之间的友爱却是一样的。这就是对待亲人的做法。”

【原文】日有食^①之，天子不举，伐^②鼓于社^③，诸侯用币^④于社，伐鼓于朝，以昭事神、训民、事君，示有等威^⑤。古之道也。

【注释】①食：通“蚀”。特指日蚀。②伐：敲击。③社：社坛。古代封土为社，各栽种其土所宜之树，以为祀社神之所在。④币：玉帛等礼物或祭品。⑤示有等威：杨伯峻注：“意谓因天子、诸侯贵贱不一，故威仪亦异，此亦以示之。”

【译文】（文公十五年，六月辛丑日初一）发生日食，天子减膳撤乐，在土地神庙里击鼓；诸侯只能用玉帛在土地神庙里祭祀，在朝堂上击鼓。以此表明事奉神灵、教训百姓、事奉国君，显示出因天子、诸侯贵贱不同，威仪也有等差，这是古代的制度。

【原文】礼以顺天，天之道也，己则反天，而又以讨人^①，难以免矣。《诗》曰：“胡不相畏，不畏于天^②？”君子之不虐幼贱，畏于天也。在周颂曰：“畏天之威，于时保之^③。”不畏于天，将何能保？以乱取国^④，奉礼以守，犹惧不终，多行无礼，弗能在^⑤矣！

【注释】①己则反天，而又以讨人：是年，齐懿公率军侵犯鲁国西部边境，接着又因为曹国曾朝见鲁国，齐军便攻伐曹国，进入其国都外城，并质问曹君为何朝见鲁国。齐国侵鲁本已无礼，而曹国所行有礼，齐又讨之，故云。②胡不相畏，不畏于天：语出《诗·小雅·雨无正》。郑玄笺云：“何为上下不相畏乎？上下不相畏，是不畏于天。”③畏天之威，于时保之：语出《诗·周颂·我将》。于时，于是。④以乱取国：指齐懿公杀太子舍而自立为君。⑤在：终，善终。

【译文】（文公十五年，鲁国季文子之言）“礼是用来顺服上天的，这是上天的正道。自己违反上天之道，反而又因此去讨伐别人，这就

难免有祸难了。《诗经》说：‘人们为什么不互相敬畏？因为不敬畏上天。’君子所以不残害幼小和卑贱之人，是由于畏惧上天。在《周颂》里说：‘畏敬上天的威灵，于是就能保有福禄。’不畏敬上天，如何能保有福禄？齐懿公靠作乱而取得国家，如果奉行礼义来保持君位，还怕得不到善终，如今做了许多不合于礼的事，这就不能得到善终了。”

【原文】宋公子鲍^①礼于国人，宋饥，竭其粟而贷^②之。年自七十以上，无不馈饴^③也，时加羞珍异^④。无日不数于六卿之门^⑤，国之材人，无不事也，亲自桓^⑥以下，无不恤也。

【注释】①宋公子鲍：即宋文公，本名子鲍，又名公子鲍。宋昭公之庶弟。②贷：施与；给予。③馈饴：馈赠（饮食）。④加羞珍异：杜预注：“羞，进也。”珍异，珍贵奇特的食物。⑤无日不数于六卿之门：孔颖达疏：“无有一日不数数于六卿之门，言参请不绝也。”数，屡次。六卿，宋以右师、左师、司马、司徒、司城、司寇为六卿。⑥桓：宋桓公，名御说，谥曰“桓”，史称宋桓公，宋襄公之父。

【译文】（文公十六年）宋国的公子鲍对国人以礼相待，宋国发生饥荒，他把粮食全部拿出来施予百姓。对年纪在七十岁以上的老人，没有不送给饮食的，还按时令加送珍贵食品。没有一天不进出六卿的大门。对国内有才能的人，没有不事奉的；对亲属中自桓公以下的子孙，没有不体恤周济的。

【原文】古人有言曰：“畏首畏尾，身其余几。”又曰：“鹿死不择音^①。”小国^②之事大国^③也，德，则其人也；不德，则其鹿也，铤而走险^④，急何能择？命之罔极，亦知亡矣^⑤。

【注释】①择音：选择善音。一说谓选择荫庇之处。②小国：指郑国。③大

国：指晋国。④铤而走险：指因无路可走而采取冒险行动。⑤命之罔极，亦知亡矣：杨伯峻注：“此言晋对待郑国之命，毫无准则，郑国于此，亦知危亡矣。”

【译文】（文公十七年，郑国大夫子家给晋国赵宣子之信）古人有句话说：“怕头怕尾，剩下来的身子还有多少是不怕的？”又说：“鹿在临死前，顾不上选择可庇护的安全地方。”小国事奉大国，如果大国以德相待，小国就会以人道相事奉；如果大国不以德相待，那小国就会像临死的鹿一样，只能狂奔走险，急迫的时候，哪里还能选择安全的地方？贵国的命令没有准则，我们也知道面临灭亡了。

【原文】见有礼于其君者，事之如孝子之养父母也。

【译文】（文公十八年，臧文仲之言）“见到对国君有礼的，就事奉他，如同孝子奉养父母一样恭敬。”

【原文】《周礼》曰：“则^①以观德，德以处事，事以度^②功，功以食民^③。”作《誓命》^④曰：“毁则为贼，掩贼为藏^⑤，窃贿^⑥为盗，盗器为奸^⑦。主藏之名^⑧，赖奸之用^⑨，为大凶德^⑩，有常^⑪。无赦。在《九刑》不忘^⑫。”

【注释】①则：杨伯峻注：“此‘则’字亦礼则之意。”（礼则，犹礼法、礼制。礼节法则。）②事以度功：度，衡量。杨伯峻注：“事以度功者，据其效果，评其功劳之有无与大小也。”③食民：有功者可受邑受田，取食于民。④誓命：杨伯峻注：“《誓命》似亦姬旦所作篇名，今亦亡。”⑤藏：窝主。杨伯峻注引《义府》：“古‘藏’、‘赃’字皆作‘臧’，后人转写误加草耳。‘掩贼为臧’，言得贼之物而隐庇其人，犹今窝主之谓。”⑥贿：财物。⑦盗器为奸：杨伯峻注：“此器字亦大器、重器（见成二及十四年传）之谓。窃人一般财物为盗，盗人

宝物为奸。”⑧主藏之名：杜预注：“以掩贼为名。”⑨赖奸之用：赖，利益，好处。用，器具；器物。即前文“盗器为奸”之“器”。杨伯峻注：“赖奸之用者，以奸人所盗之大器为利也。”⑩凶德：违背仁德的恶行。⑪常：常刑（一定的刑法）。⑫九刑不忘：杨伯峻注：“九刑者，九种刑罚之谓；昭六年《传》，亦为刑书之名。据《汉书·刑法志》及《尚书·吕刑》郑注，墨、劓、剕、宫、大辟五刑加以流、赎、鞭、扑四刑也。忘读为妄。在九刑不忘者，于大凶德之人，依其情节之轻重，以九刑之一适当处之，亦不为过度也。”

【译文】（文公十八年）《周礼》说：“用礼法来观察人的德行，有德行才可以处理事情，根据办事的效果来衡量功劳，立有功劳就可借此取食于民。”又作《誓命》说：“毁弃礼法就是贼，隐藏贼人就是窝赃，偷窃财物就是盗，盗窃他人的宝物就是奸。有窝赃的名声，利用奸人偷得的宝物，这是很大的恶行，国家规定有相应的刑罚，不能赦免。可依情节的轻重，用九刑之一适当惩处，也不算超越法度。”

【原文】孝敬忠信为吉德^①，盗贼藏奸^②为凶德。

【注释】①吉德：美德；高尚的品德。②藏奸：即赃奸。

【译文】（文公十八年）孝敬、忠信是四种吉祥的德行，盗贼、赃奸是四种不祥的凶行。

【原文】昔高阳氏^①有才子^②八人，苍舒、隤鬲、檮戡、大临、龙降、庭坚、仲容、叔达，齐圣广渊，明允笃诚^③，天下之民谓之八恺^④。高辛氏^⑤有才子八人，伯翳、仲堪、叔献、季仲、伯虎、仲熊、叔豹、季狸，忠肃共懿，宣慈惠和^⑥，天下之民谓之八元^⑦。此十六族^⑧也，世济其美，不陨其名^⑨，以至于尧，尧不能举。舜臣尧，举八恺，使主后土^⑩，

以揆^⑪百事，莫不时序^⑫，地平天成^⑬。举八元，使布五教^⑭于四方，父义、母慈、兄友、弟共、子孝，内平外成^⑮。

【注释】①高阳氏：颛顼有天下，号高阳。《史记·五帝本纪》：“帝颛顼高阳者，黄帝之孙而昌意之子也。”②才子：古称德才兼备的人。③齐圣句：孔颖达疏：“齐者，中也。率心由道，举措皆中也。圣者，通也。博达众务，庶事尽通也。广者，宽也。器宇宏大，度量宽宏也。渊者，深也。知能周备，思虑深远也。明者，达也。晓解事务，照见幽微也。允者，信也。终始不愆，言行相副也。笃者，厚也。志性良谨，交游款密也。诚者，实也。秉心纯直，布行贞实也。”④恺：和顺。孔颖达疏：“恺，和也，言其和于物也。”⑤高辛氏：帝喾初受封于辛，后即帝位，号高辛氏。《史记·五帝本纪》：“帝喾高辛者，黄帝之曾孙也。高辛于颛顼为族子。”⑥忠肃句：孔颖达疏：“忠者，与人无隐，尽心奉上也。肃者，敬也。应机敏达，临事恪勤也。共者，治身克谨，当官理治也。懿者，美也。保己精粹，立行纯厚也。宣者，遍也。应受多方，知思周遍也。慈者，爱出于心，恩被于物也。惠者，性多哀矜，好拯穷匮也。和者，体度宽简物，无乖争也。”⑦元：孔颖达疏：“元，善也，言其善于事也。”⑧族：因其各有大功，皆赐氏族，故称“族”。⑨世济其美，不陨其名：孔颖达疏：“世济其美，后世承前世之美。不陨其名，不队前世之美名。言其世有贤人，积善而至其身也。”⑩后土：杜预注：“地官。禹作司空，平水土，即主地之官。”⑪揆：管理；掌管。⑫时序：犹承序，承顺。言有条理。⑬地平天成：平、成，治平、安定之意。原指禹治水成功而使天之生物得以有成。后比喻上下相称，万事妥帖。⑭五教：五常之教。即下文所述之父义、母慈、兄友、弟恭、子孝五种伦理道德的教育。⑮内平外成：杜预注：“内诸夏，外夷狄。”

【译文】（文公十八年）从前高阳氏有德才兼备之人八位：苍舒、𡵓𡵓、檮戡、大临、龙降、庭坚、仲容、叔达，他们举止中正、通达世事、度量宽宏、思虑深远、明智洞达、守信不违、严谨厚道、忠贞诚实，

天下的百姓称他们为八恺。高辛氏有德才兼备之人八位：伯奋、仲堪、叔献、季仲、伯虎、仲熊、叔豹、季狸，他们忠诚无私、办事恭敬、治身勤谨、纯厚端美、思虑周密、为人慈祥、仁爱济世、宽和无争，天下的百姓称他们为八元。这十六个氏族，世世代代继承他们的美德，没有丧失前代的美名，代代都有贤人，一直到尧的时代。但是尧没有能举用他们。舜做了尧的臣下以后，举拔八恺，让他们担任管理土地的官职，处理各种事务，事情没有不顺当的，地上平和，上天顺成，万物得以成长化育；又举拔八元，让他们在四方之国宣扬五常之教，父亲有道义，母亲慈爱，哥哥友爱，弟弟恭敬，儿子孝顺，国家内外都平和顺成，相安无事。

【原文】昔帝鸿氏^①有不才子，掩义隐贼^②，好行凶德，丑类恶物^③，顽嚚不友^④，是与比周，天下之民谓之浑敦。少皞氏^⑤有不才子，毁信废忠，崇饰^⑥恶言，靖谮庸回^⑦，服谗搜慝^⑧，以诬盛德，天下之民谓之穷奇。颛顼氏^⑨有不才子，不可教训，不知话言^⑩，告之则顽^⑪，舍之则鬻^⑫，傲很明德^⑬，以乱天常，天下之民谓之檇杌。此三族也，世济其凶，增其恶名，以至于尧，尧不能去。缙云氏^⑭有不才子，贪于饮食，冒^⑮于货贿，侵欲^⑯崇侈，不可盈厌^⑰，聚敛积实^⑱，不知纪极^⑲，不分孤寡，不恤穷匮，天下之民以比三凶，谓之饕餮。舜臣尧，宾于四门^⑳，流四凶族浑敦、穷奇、檇杌、饕餮，投诸四裔^㉑，以御魑魅^㉒。是以尧崩而天下如一，同心戴舜以为天子，以其举十六相^㉓，去四凶也。故《虞书》^㉔数舜之功，曰：‘慎徽五典^㉕，五典克从’，无违教也。曰：‘纳于百揆^㉖，百揆时序’，无废事也。曰：‘宾于四门，四门穆穆^㉗’，无凶人也。舜有大功二十^㉘而为天子，今行父^㉙虽未获一吉人，去一凶^㉚矣，于舜之功，二十之一也，庶几免于戾^㉛乎。

【注释】①帝鸿氏：杜预注：“帝鸿，黄帝。”②掩义隐贼：杨伯峻注：“意

谓掩蔽仁义，包庇奸贼。”③丑类恶物：丑，类也。杨伯峻注：“言与恶物相比类也。”④顽嚚不友：顽嚚，愚妄奸诈。僖二十四年《传》：“心不则德义之经为顽，口不道忠信之言为嚚。”不友，谓兄弟不相敬爱。⑤少皞氏：杜预注：“少皞，金天氏之号，次黄帝。”少皞，亦作“少昊”，传说中古代东夷集团首领，名摯（一作质），号金天氏。⑥崇饰：粉饰；夸饰。⑦靖谖庸回：谖，谗毁；诬陷。杨伯峻注：“据杜注与孔疏，靖谖者，安于谗谖之谓也。庸回者，信用回邪之谓也。回，邪也。”⑧服谗搜慝：杜预注：“服，行也。搜，隐也。慝，恶也。”搜慝，音艘特，隐慝。隐瞒为恶之人。⑨顓项氏：音专需，即高阳氏。⑩话言：美善之言；有道理的话。⑪告之则顽：杜预注：“德义不入心。”⑫舍之则嚚：杜预注：“不道忠信。”⑬傲很明德：很，违逆；不听从。杨伯峻注：“犹言于明德轻侮而不听从之。”⑭缙云氏：远古传说黄帝时夏官为缙云，并以为族氏。⑮冒：犹贪。⑯侵欲：侵吞贪求的欲望。⑰盈厌：满足。⑱积实：指谷粟财货等。⑲纪极：终极；限度。⑳四门：指明堂四方的门。㉑四裔：指幽州、崇山、三危、羽山四个边远地区。因在四方边裔，故称。㉒以御螭魅：螭魅，音吃昧，传说山林中害人的怪物。螭，通“魑”。孔颖达疏：“是放之四方之远处。螭魅若欲害人，则使此四者当彼螭魅之灾，令代善人受害也。”㉓十六相：即舜所举之“八恺”“八元”。㉔虞书：《尚书》篇目名。下所引各句见《尚书·舜典》。㉕慎徽五典：慎徽，恭谨宣美。五典，即五常之教。㉖百揆：指各种政务。㉗穆穆：端庄恭敬。㉘大功二十：指举十六相与去四凶。㉙行父：即季孙行父，春秋时期鲁国正卿，姬姓，季氏，谥曰“文”，史称“季文子”。㉚一凶：指被行父所驱逐的莒仆。㉛戾：罪也。

【译文】（文公十八年）从前帝鸿氏有一个不成材的儿子，掩蔽仁义，包庇奸贼，喜欢做坏事恶行，把丑恶之人引为同类；愚昧奸诈及与兄弟不友爱的人，和他勾结在一起，天下的百姓称他为浑敦。少皞氏有一个不成材的儿子，毁坏信义，抛弃忠诚，花言巧语，惯听谗言，信用奸邪，造谣中伤，隐藏罪恶，诬陷品德高尚之人，天下的百姓称他为穷奇。顓项氏有一个不成材的儿子，没办法教训，不懂好话。教导他，则愚顽

而听不进去；丢开他，则肆意纵恶。鄙视美德，不听教导，搅乱伦常道德，天下的百姓称他为桀。这三个氏族，世代继承他们的恶行凶德，加重了他们的坏名声，一直到了尧的时代，但是尧没能除去他们。缙云氏有一个不成材的儿子，贪图吃喝，贪求财货，任性奢侈，无法满足；聚财积谷不知限度，不分给孤儿寡妇，不体恤周济穷人，天下的百姓把他和三凶相并列，称他为饕餮。舜做了尧的臣下以后，就在明堂四方之门以宾礼接待贤人，流放四个凶恶的氏族：浑敦、穷奇、桀、饕餮，把他们赶到四方边远之地，去抵御魑魅等怪物。因此尧去世后而天下就像一个人一样统一，同心拥戴舜做天子，是因为他举荐了十六相而除去四凶的缘故。所以《虞书》列举舜的功绩，说“谨慎地笃行五教，人们都能服从五教的教化”。这是说没有违背五常之教。又说“把五教纳入各种事务之中，各种事务都会妥当而有条理”。这是说没有荒废各种事务。又说“在明堂四方之门以宾礼接待贤人，四方来朝的群臣都恭敬肃穆”。这是说没有凶顽之人。舜建立了二十种大功才成为天子，现在行父虽然没能举拔一个好人，但已经赶走一个凶顽的人（莒仆）了。与舜的功绩相比，是他的二十分之一，差不多可以免于罪过了吧！

群书治要 卷五 春秋左氏传(中)

【题解】本卷上起鲁宣公二年(公元前607年),下至鲁襄公三十一年(公元前542年),包括宣公、成公、襄公三个时期,节录了六十五年间诸多事件,如晋楚争霸、向戌弭兵等。或仅选取一个细节,如华元杀羊,未及羊斟,导致战败。或选取精辟之论,如宣公十二年,晋楚郟之战,随武子、栾武子论楚不可攻,楚庄王不为京观,以及成公十六年,申叔时论“战之器”等,均显示出非凡的政治智慧和远见。其余真知灼见、嘉言懿行,随手可拾。展现出春秋中期贤德大夫如赵盾、申叔时、随武子、祁奚、魏绛、叔向、子产、子罕等的光辉风范。

宣公^①

【原文】二年^②，郑公子归生^③伐^④宋，宋华元^⑤御^⑥之。将战^⑦，华元杀羊食士^⑧，其御^⑨羊斟^⑩不与^⑪。及^⑫战，曰：“畴昔^⑬之羊，子为政^⑭；畴昔，犹前日也。今日之事，我为政。”与^⑮入郑师，故败。

【注释】①宣公：即鲁宣公，文公子之子，母亲为敬嬴。在位十八年，谥“宣”。②二年：鲁宣公二年。农历甲寅年，公元前607年。周匡王六年。③公子归生（公元前7世纪—公元前599年）：郑国执政大夫，字子家。④伐：征讨，攻打。⑤华元：子姓，华氏，宋国右师，六卿之首。历事宋昭公、宋文公、宋共公、宋平公。前后执政约四十年。父亲华御事，儿子华阅、华臣。⑥御：抵御。⑦将战：临近作战时。⑧食士：给士兵吃。⑨御：驾车的人。⑩羊斟：春秋时宋人。⑪与：给予。⑫及：到了。⑬畴昔：以前，昨日。⑭政：做主。⑮与：介词。把，将。

【译文】鲁宣公二年，郑国的公子归生出兵攻打宋国。宋国的华元领兵抵御。临近作战时，华元杀羊犒劳士兵，给他驾驭战车的羊斟没有分到羊羹。到作战时，羊斟说：“前日分羊，是你做主；今日战车进退之事，由我做主（畴昔是以前的意思）。”便把华元乘的战车驱赶到郑军中，宋军因此大败。

【原文】晋灵公^①不君，失君道。厚敛^②以雕墙^③，雕，画也。从台上弹人，而观其避丸^④也。宰夫^⑤胹熊蹯不熟^⑥，杀之，置诸畚^⑦，使妇人

载以过朝^⑧。舂，簋属。赵盾^⑨、士季^⑩患^⑪之。将谏，士季曰：“谏而不入，则莫之继也^⑫。会请先，不入则子继之。”三进，及溜，而后视之^⑬，士季，随会也。三进，三伏。公不省而又前也。公知欲谏，故佯不视。曰：“吾知所过矣，将改之。”稽首^⑭而对曰：“人谁无过？过而能改。善莫大焉。诗曰：‘靡不有初，鲜克有终^⑮。’夫如是^⑯，则能补过者鲜矣。君能有终，则社稷之固^⑰也，岂唯群臣赖^⑱之。”犹^⑲不改。宣子骤谏^⑳，公患之^㉑，使锄麇^㉒贼^㉓之。锄麇，力士。晨往，寝门辟^㉔矣。盛服^㉕将朝，尚早，坐而假寐^㉖。不解衣冠而睡。麇退，叹而言曰：“不忘恭敬，民之主^㉗也。贼民之主，不忠；弃君之命，不信。有一于此^㉘，不如死。”触槐而死。槐，赵盾庭树。晋侯饮赵盾酒^㉙，伏甲^㉚将攻之。其右^㉛提弥明知之，右，车右。趋登^㉜曰：“臣侍宴，过三爵^㉝，非礼。”遂扶以下^㉞。公嗾^㉟夫獒^㊱焉，明搏^㊲而杀之。獒，猛犬也。盾曰：“弃人用犬，虽猛何为！”责公不养士，而更以犬为己用也。斗且出^㊳。赵穿攻^㊴灵公于桃园。穿，赵盾之从父昆弟子。宣子未出山而复^㊵。晋境之山也，盾出奔，闻公弑而还。大史^㊶书曰：“赵盾杀其君。”以示于朝。宣子曰：“不然。”对曰：“子为正卿^㊷，亡不越境，反^㊸不讨贼^㊹，非子而谁？”孔子曰：“董狐，古之良史也，书法^㊺不隐^㊻。不隐盾之罪。赵宣子，古之良大夫也，为法受恶^㊼。善其为法屈也。”

【注释】①晋灵公：晋国国君，文公之孙，襄公之子，名夷皋。在位十四年。即位时尚抱在其母穆嬴怀中，此时不过十六七岁，是历史上有名的暴君。②厚敛：重征赋税。敛，征税。③雕墙：为宫殿雕花，彩绘。泛指生活奢侈。雕，画也。④避丸：躲避弹子。⑤宰夫：厨师，负责国君膳食。⑥胹熊蹯不熟：煮熊掌没有煮烂。胹，音而，烹煮。蹯，音凡，兽足掌。⑦置诸舂：把宰夫的尸体肢解了放在筐子里。置，放置、安置。舂，音本，用草绳或竹篾编织的盛物器具。⑧使妇人载以过朝：叫宫女顶着从朝堂经过。杨伯峻注：“《诗·周颂·缁衣》云：‘丝衣其紃，载弁俵俵。’郑玄笺云：‘载犹戴也。’此载字义当同，谓其

戴其舂以过朝也。”⑨赵盾：赵衰之子，赵同、赵括、赵婴齐之兄。晋襄公七年为晋正卿，将中军，掌国政，前后二十年，为晋国名臣。谥宣子。下文中称其谥号。⑩士季：士蒍之孙，字季，食邑于隋、范，故又称士会、隋会、范会、隋季。谥武，故又称隋武子、范武子。⑪患：忧虑，担心。⑫谏而不入，则莫之继也：如果我们两个人一同进谏晋君还不接受，就没人接替我们继续去进谏了。《正义》曰：“言二人将欲相随入谏。士季谓盾曰：子是尊卿，今与子俱谏而不入，则莫之能继续为谏。会是卑卿，请先往谏，不入则子继之。”⑬三进及溜，而后视之：士会入门向前行走一程，就伏地行见君之礼，灵公故意装作没有看见；士会再向前行走，入庭，再行礼；再前行，到了殿堂的屋檐下，灵公才不得不抬头对士会说话。及，到了。“溜”通“霤”，屋檐滴水处。《正义》曰：“溜，谓檐下水溜之处。入门伏而不省，起而更进，三进而及于君之屋溜。言迫于公之前也。”⑭稽首：稽，音起，叩头。⑮靡不有初，鲜克有终：见《诗经·大雅·荡》，意谓万事无不有其开始，但很少能坚持到结束。即不能善始善终。靡，无，没有。鲜，少。⑯夫如是：如此说来。夫，句首发语词，提起议论。是，此。⑰社稷之固：国家就有保障。⑱赖：得益，受益。《书·吕刑》：“一人有庆，兆民赖之。”孔颖达疏：“天子有善，以善事教天下，则兆民蒙赖之。”⑲犹：副词。还，仍。⑳骤谏：屡次进谏。骤，副词，屡次。㉑患之：对此很厌恶。患，厌恶。㉒锄麂：晋国力士，灵公使之成为刺客。麂，音尼。㉓贼：杀戮，杀害。㉔辟：开启（门户）。㉕盛服：谓服饰齐整。表示严肃端庄。这里指朝衣朝冠穿戴整齐。㉖假寐：谓和衣打盹。㉗民之主：晋国百姓的好大夫。主：对公卿大夫的敬称。《周礼·天官·大宰》：“以九两系邦国之民：一曰牧，以地得民…六曰主，以利得民。”郑玄注引郑司农云：“主谓公卿大夫。”㉘有一于此：在不忠、不信二者中有一项（罪名）。㉙饮赵盾酒：请赵盾饮酒。㉚伏甲：谓埋伏武士或甲兵。㉛右：车右。古时车乘，位在御者右边的武士。㉜趋登：碎步疾行进入殿堂。趋，古代的一种礼节，以碎步疾行表示敬意。㉝三爵：三杯酒。爵，雀形酒杯。㉞遂扶以下：接着把赵盾扶下殿。㉟嗾：音叟，指使狗时口中所发的声音。做动词。正义曰：“《释畜》云：‘狗四尺为獒。’是大犬之名，以其使之噬盾。”㊱夫

獒：那头猛犬。夫，代词，那。獒，高大凶猛的狗。③⑦搏：徒手搏斗。③⑧斗且出：与伏兵一边搏斗一边退出宫廷。斗，搏斗、战斗。③⑨攻：杀。④⑩未出山而复：山，指晋国边境的山。复，回来。④⑪大史：官名。此指晋国史官董狐。“大”通“太”。④⑫正卿：卿大夫之首。晋国正卿为国家最高长官，兼管军民，权力仅次于国君。④⑬反：通“返”。还归，回。④⑭贼：大逆不道之人。指赵穿。④⑮书法：古代史官修史，对材料处理、史事评论、人物褒贬，各有原则、体例，谓之“书法”。④⑯不隐：杜预注：“不隐盾之罪。”④⑰受恶：蒙受弑君之名。

【译文】晋灵公丧失为君之道（失掉为君之道），重征赋税，雕饰墙壁（雕，饰以彩绘、花纹），从高台上用弹子弹人，看他们躲避取乐。有一次，厨师没有把熊掌煮烂，晋灵公便把他杀死肢解，放在簸箕中，差宫女顶着从朝堂经过（畚，圆形的盛物竹器）。晋国大臣赵盾、士季对此很担忧，准备进谏。士季说：“一同进谏，假如君主不接受，就没有人敢再继续进谏了。请让我先去，若君主不采纳，您再接着劝谏。”士季前行施礼三次，一直到了殿阶的屋檐下，灵公才理睬他（士季，指随会。三进，三伏。晋灵公不理会而又向前行进。晋灵公了解他欲谏诤，故意假装不理睬），说：“我已知道我的过错了，打算改正。”士季叩头回答说：“哪个人没有犯过错误？犯了过错能改正，没有比这更好的事情了。《诗经》说：‘凡事无不有其初始，但极少能坚持至终。’如此说来，则能改正过错者极少呀！您若能改正错误并持之以恒，那么，国家就有保障了，岂止是我们群臣受益呢？”但晋灵公仍不改过。赵宣子屡次进谏，晋灵公对此很厌恶，派力士锄麂去暗杀他（锄麂，晋国勇士）。凌晨，锄麂潜入赵府，赵盾的卧室门已经打开，他朝服朝冠穿戴整齐准备上朝，因时间尚早，就端坐着闭目养神（不解衣冠而睡）。锄麂退了出去，感叹地说：“时刻保持虔诚敬肃，真是晋国的栋梁，杀害国家的栋梁，就是不忠；违背国君的命令，就是不信。忠信不可兼得，不如一死。”就一头撞死在赵盾庭院中的槐树上（槐，赵盾庭院树）。（同年秋季九月）晋

灵公请赵盾喝酒，暗中埋伏甲兵准备杀害赵盾。赵盾的车右提弥明察觉此事（右，车右。古时车乘，位在御者右边的武士），碎步疾行进入殿堂说：“臣子侍奉君主饮酒，超过三杯还不告退，就不合礼节了。”于是立即扶起赵盾下殿堂。晋灵公呼来猛犬咬他们，提弥明徒手搏斗并把它打死（獒，猛犬）。赵盾说：“废弃忠臣豢养恶犬，恶犬虽然凶猛，有什么用（责备晋灵公不收罗、供养贤才，而更以猛犬为己所用）！”一面和朝中的甲士搏斗，一面跑出宫廷。乙丑那一天，赵盾的同族赵穿在桃园杀死了灵公（赵穿，赵盾之从父昆弟之子）。赵盾逃奔国外，还未走出晋国的疆界，便回到朝廷（晋国边境之山。赵盾逃亡，听见晋灵公被弑杀而返回）。太史董狐记载说：“赵盾杀死了他的君主。”并在朝廷公布出来。赵盾说：“不是这样。”董狐说：“您是晋国的正卿，逃亡却没有走出国境，回朝后又不惩办杀死君主的凶手，不是你杀死君主又是谁？”孔子说：“董狐，是古代的好史官，按照记载史事的原则记事而不隐讳（不隐讳赵盾之罪）；赵盾，是古代的好大夫，却因记史的原则而蒙受弑君的罪名（赞许其能尊重记史的原则而蒙受弑君的罪名）。”

【原文】三年^①，楚子^②伐陆浑之戎^③，遂至于雒^④，观兵于周疆^⑤。定王^⑥使王孙满^⑦劳^⑧楚子。王孙满，周大夫。楚子问鼎^⑨之大小轻重焉。示欲逼周取天下也。对曰：“在德不在鼎^⑩。昔夏之方有德也，禹之世也。远方图物^⑪，图画山川奇异之物而献之。贡金九牧^⑫，使九州之牧贡金。铸鼎象物^⑬，象所图物，使民知神奸^⑭。图鬼神百物之形，使民逆备之。故民入川泽山林，魑魅罔两^⑮，魑，山神。魅，怪物。罔两，水神也。莫能逢之。逢。遇。用能协于上下，以承天休^⑯。民无灾害，则上下和而受天祐。桀有昏德，鼎迁于商。商纣暴虐，鼎迁于周。德之休明，虽小，重^⑰；不可迁。其奸回昏乱，虽大，轻也^⑱。言可移。天祚^⑲明德，有所底止^⑳。底，致。周德虽衰，天命^㉑未改，鼎之轻重，未可问也。

【注释】①三年：鲁宣公三年。农历乙卯年，公元前606年。周定王元年。
②楚子：又称荆庄王。半姓，熊氏，名旅（一作吕、侣）。郢都（江陵纪南城）人，楚穆王之子。春秋时期楚国最有成就的君主，春秋五霸之一。③陆浑之戎：陆浑，在今河南省嵩县东北及伊川县境。戎，古族名，支系众，多游牧，部分从事农耕，其人有披发之俗。④雒：通“洛”，水名。杨伯峻注：“今作洛水。”⑤周疆：周王的边境。疆，国界、边界。⑥定王：即周定王（？—公元前586年），姬姓，名瑜，周匡王之弟，东周第九代天子，公元前606年到公元前586年在位，在位二十一年而卒。⑦王孙满：周大夫，周襄王孙，姬姓，名满。⑧劳：慰劳。⑨鼎：古代炊器，多用青铜或陶土制成。这里指相传夏禹铸的九鼎，历商至周，为传国的重器。后遂以指代国家政权和帝位。⑩在德不在鼎：意谓鼎之轻重在于君王的德行如何，而不在鼎之本身。⑪远方图物：远方的国家把山川奇异之物画成图像献给夏王。⑫贡金九牧：九州的长官进贡青铜等金属。九牧，九州之长。⑬铸鼎象物：用这些青铜铸造成鼎并把各种图像雕刻上去。⑭神奸：能害人的鬼神怪异之物。⑮魑魅罔两：音吃昧往两，鬼怪的统称。又作魑魅魍魉。⑯用能协于上下，以承天休：因此民无灾害，能上下协和，而受天佑。休：赐福，佑护。⑰德之休明，虽小重也：如果君王德行美好清明，九鼎虽小，亦重而不可迁。即王权稳固。⑱其奸回昏乱，虽大轻也：如德行不好，奸邪无道，九鼎虽大，亦会轻易被迁走。奸回，奸恶邪僻。昏乱，昏庸无道、糊涂妄为。⑲祚：音坐，此处作动词。赐，赐福，佑助。⑳底止：终止。使固定，不变更。㉑天命：古以君权为神授，统治者自称受命于天，谓之天命。

【译文】鲁宣公三年，楚庄王发兵征讨陆浑的戎族部落，前进到洛水，在周王室的边境陈兵示威。周定王派王孙满去慰劳楚庄王（王孙满，周大夫），楚庄王向王孙满问起九鼎的大小轻重（显示出想要威胁周定王而取天下）。王孙满回答说：“（是否能拥有天下）关键在于德行而不在于鼎的大小轻重。从前夏朝施行德政时（夏禹在世时），远方的国家把山川奇异之物画成图像献给夏王（绘画山川奇异之物而进贡），九州

的长官则进贡青铜(使九州的长官进献铜),夏王就用这些青铜铸造成九座鼎,并把各种图像雕刻上去(摹拟所图物),让百姓了解这些神物和怪物(描绘鬼神万物的面貌,使百姓预先详细知道)。所以百姓进入山川沼泽森林,那些鬼怪(魑,山神。魅,怪物。罔两,水神也)都不能遇上(逢,遇到,此指受其害)。因此能够上下协和,以承受上天的福佑(人民没有灾害,则上下和睦、融洽而承受上天佑护)。夏桀德行昏乱,九鼎迁移到商朝;殷纣王暴虐无道,九鼎便迁到了周朝。君主美善清明,九鼎虽小,却显得很重,他人无法轻易夺去(不可以搬移);君主奸邪无道,九鼎虽大,也显得很轻,他人就会轻易夺去(言可以搬移)。上天赐福给美善清明的君主,必有所固定,不随便变更(底,至、终)。周朝的德行虽然衰微,但天命尚没有改变,九鼎的轻重,诸侯不可以随便探问。”

【原文】四年^①,楚子灭若敖氏^②。其孙箴尹^③克黄^④。箴尹,官名。克黄,子文孙也。使^⑤于齐,还,及宋,闻乱。其人^⑥曰:“不可以入矣。”箴尹曰:“弃君之命,独^⑦谁受之?君,天也,天可逃乎?”遂归复命,自拘于司败^⑧。王思子文之治楚国也,曰:“子文无后,何以劝善?”使复其所。

【注释】①四年:鲁宣公四年。农历丙辰年,公元前605年。周定王二年。②若敖氏:若敖为楚武王之祖,名熊仪,时当西周之末,其后人以若敖为氏。子文、子良等都是若敖氏子孙,是楚国显赫之族。③箴尹:官名,负责规谏。④克黄:子扬之子,子文之孙。⑤使:出使。⑥其人:他左右的人。⑦独:语助词,犹“其”,于疑问代词的前后,起强调作用。⑧司败:官名,掌刑狱,相当于鲁、宋等国的司寇。

【译文】鲁宣公四年,楚庄王(在斗越椒叛乱中)消灭了若敖氏。子文的孙子克黄当时官拜箴尹(箴尹,官名。克黄,子文的孙子),正出使到齐国,返回时到了宋国,听到了国内斗越椒叛乱的事。他手下的人说:

“不可再回楚国。”箴尹说：“背弃君命的人，有谁肯接纳呢？君主好比是天，难道天可以逃避吗？”于是克黄便回楚国复命，并把自己绑起来到刑官司寇处自首。楚庄王念着子文治理楚国的功劳，说：“如果子文都没有留下后代，用什么来鼓励别人行善？”便让克黄恢复原来的官职。

【原文】十一年^①，楚子伐陈。十年，夏征舒弑君也。谓^②陈人无动^③，将讨^④于少西氏^⑤矣。少西，征舒之祖，子夏之名。遂入陈，杀夏征舒，因县陈^⑥。灭陈以为楚县。申叔时^⑦使于齐，反^⑧，复命而退。王使让之^⑨曰：“夏征舒为不道，弑其君，寡人以^⑩诸侯讨而戮之，诸侯县公^⑪，皆庆寡人，楚县大夫皆僭称公。汝独不庆寡人，何故？”对曰：“夏征舒弑其君，其罪大矣，讨而戮之，君之义也。抑^⑫人亦有言曰：‘牵牛以蹊^⑬人之田。抑，辞也。蹊，径也。而夺之牛。’牵牛以蹊者，信^⑭有罪矣，而夺之牛，罚已^⑮重矣。诸侯之从也，曰讨有罪也。今县陈，贪其富也。以讨召诸侯，而以贪归之^⑯，无乃不可乎？”王曰：“善哉！吾未之闻也。反之^⑰，可乎？”对曰：“可哉！吾侪小人^⑱所谓取诸其怀而与之也。”叔时谦言，小人意浅，谓譬如取人物于其怀而还之，为愈于不还也，乃复封陈。

【注释】①十一年：鲁宣公十一年。农历癸亥年，公元前599年，周定王九年。②谓：对某人说。③无动：不要惊恐。④讨：惩治有罪，征讨。⑤少西氏：指夏征舒。征舒的祖父名少西，字子夏。故称征舒为少西氏。⑥因县陈：于是把陈国作为一个县。县，这里用作动词。⑦申叔时：芈姓，申叔氏，名时，春秋时期楚国大夫。⑧反：还归，回。同“返”。⑨让之：责问他。⑩以：介词，表示处置或主使。犹言带着、率领。⑪县公：称县大夫为县公，亦称县尹。⑫抑：不过。转折连词。⑬蹊：小路，捷径。此处用作动词，意思是取道。⑭信：确实。⑮已：太。程度副词。⑯以贪归之：结果是为贪图陈国。归，结局。⑰反之：还给他们。指复立陈国。⑱吾侪小人：侪，音柴，辈。杨伯峻注：“吾侪”犹今言“我们这一班”。

小人，旧时男子对地位高于己者自称的谦词。

【译文】鲁宣公十一年，楚庄王领兵讨伐陈国（鲁宣公十年，夏征舒弑杀国君陈灵公）。告知陈国百姓不要惊恐，此举是为了讨伐弑君之贼少西氏家族（少西，夏征舒祖先子夏的名字），于是攻入陈国，杀死夏征舒，并把陈国设置为楚国的一个县（夺取陈国作为楚国的一个县）。楚国大夫申叔时出使齐国回来，向楚庄王复命后就回府了。楚庄王派人责问他：“夏征舒大逆不道，杀死自己的国君。寡人率领诸侯讨伐并杀掉他，诸侯和县大夫都向寡人庆贺（楚国县大夫皆超越位分称公），唯独你不向寡人庆贺，是什么缘故？”申叔时回答说：“夏征舒杀了他的国君，他的罪过很大，君主讨伐并杀了他，是君王的大义。然而人们也有这么说的：‘牵牛践踏了别人的田地（抑，转折连词。蹊，取道），田主就把他的牛夺走。’牵牛践踏别人的田地确实有过错，但因此就夺人之牛，惩罚未免太重了。诸侯跟随君王的行动，因您说是讨伐有罪的人。现在却把陈国设成楚国的一个县，这就是贪图陈国的财富了。以讨伐贼逆之名召集诸侯，而以贪图陈国财富为终结，恐怕不可以吧！”楚庄王说：“说得好！寡人还未曾听到过这样的话。归还陈国的土地，可以吗？”申叔时回答说：“可以啊！以我等小人浅见，这就叫从他人怀中夺得，又还给了他人（申叔时谦言小人见解肤浅。谓譬如从别人怀中夺得物品而归还，归还胜过不归还）。”于是楚庄王就重新封立陈国。

【原文】十二年^①，晋师救郑。及河，闻郑既及楚平。桓子欲还，桓子，林父。随武子^②曰：“善。武子，士会也。会闻用师，观衅而动^③。衅，罪也。德、刑、政、事、典、礼、不易，不可敌也。楚君讨郑，怒其贰而哀其卑^④，叛而伐之，服而舍之，德刑成矣。伐叛，刑也；柔服^⑤，德也。二者立矣。昔岁入陈^⑥，讨征舒。今兹入郑，民不罢劳^⑦，君无怨讟^⑧，讟，谤也。政有经^⑨矣。经，常也。商农工贾^⑩，不败其业，而卒乘辑睦^⑪，步

曰卒，车曰乘。事不奸^⑮矣。奸，犯也。薦敖为宰^⑯，择楚国之令典^⑰，宰，令尹。薦敖，孙叔敖。百官象物而动^⑱，军政不戒而备^⑲，物，犹类也。戒，敕令也。能用典^⑳矣。其君之举也，内姓选于亲，外姓选于旧^㉑，言亲疏并用也，举不失德，赏不失劳，君子小人，物有服章^㉒，尊卑别也，贵有常尊^㉓，贱有等威^㉔，威仪有等差也，礼不逆^㉕矣。德立刑行，政成事时，典从^㉖礼顺，若之何敌之？见可而进，知难而退，军之善政^㉗也。兼弱攻昧，武之善经也^㉘。昧，昏乱也。经，法。子姑整军而经武^㉙乎？姑，且。犹有弱而昧者，何必^㉚楚。”彘子曰：“不可。彘子，先穀。成师^㉛以出，闻敌强而退，非夫^㉜也。”非丈夫。师遂济^㉝。楚子北师次于管^㉞。莒阳有管城。郑皇戌^㉟使如晋师，曰：“楚师骤胜^㊱而骄，其师老^㊲矣，子击之，楚师必败。”栾武子曰：“武子，栾书。楚自克庸^㊳以来，在文十六年。其君无日不讨国人而训之，讨，治也。于，民生之不易，祸至之无日，戒惧之不可怠^㊴。于，日也。在军，无日不讨军实^㊵而申儆^㊶之，军实，军器。于胜之不可保，纣之百克，而卒无后^㊷。箴^㊸之曰：‘民生在勤，勤则不匮。’不可谓骄。箴，诫也。先大夫子犯^㊹有言，曰：‘师直^㊺为壮，曲^㊻为老。’我不德而徼怨^㊼于楚，我曲楚直，不可谓老。不德，谓以力争诸侯也。徼，要也。郑不可从。”楚人遂疾进师，乘晋军^㊽。桓子不知所为，鼓于军中曰：“先济者^㊾有赏。”中军、下军争舟，舟中之指可掬^㊿。

潘党曰：“君盍筑武军，筑军营以彰武功也。而收晋尸，以为京观^㊿？积尸封土其上，谓之京观。臣闻克敌必示子孙，以无忘武功^㊿。”楚子曰：“非尔所知也。夫文，止戈为武^㊿。文，字也。武王克商，作《颂》曰：“载戢干戈^㊿，载櫜弓矢^㊿。戢，藏也。櫜，韬也。诗美武王能灭暴乱而息兵也。夫武，禁暴、戢兵、保大、定功、安民、和众、丰财者也，此武七德也。故使子孙无忘其章^㊿，著之篇章，使子孙不忘也。今我使二国曝骨^㊿，暴矣^㊿；观兵^㊿以威诸侯，兵不戢^㊿矣。暴而不戢，安能保大？犹有晋在，焉得定功？所违民欲犹多，民何安焉？无德而强争诸侯，何以和众？利人之几，几，危也。而安人之乱^㊿，以为己荣，何以丰财？兵

动则年荒。武有七德，我无一焉，何以示子孙？其为先君宫，告成事而已^②。祀先君，告战胜。武非吾功也^③。古者，明王伐不敬^④，取其鲸鲵^⑤而封之^⑥，以为大戮，于是乎有京观，以惩淫慝^⑦。鲸鲵，大鱼名也。以喻不义之人，吞食小国也。今罪无所^⑧，晋罪无所犯。而民皆尽忠，以死君命，又可以为京观乎？”

晋师归，桓子请死，晋侯欲许之。士贞子^⑨谏曰：“不可。贞子，士渥浊。城濮之役，晋师三日谷^⑩，在僖二十八年。文公犹有忧色。左右曰：

‘有喜而忧，如有忧而喜乎？’言忧喜失时也。公曰：‘得臣^⑪犹在，忧未歇也。歇，尽也。困兽犹斗，况国相乎！’及楚杀子玉，子玉，得臣也。公喜而后可知^⑫也，喜见于颜色也。曰：‘莫余毒也已^⑬。’是晋再克^⑭，而楚再败也。楚是以再世不竞^⑮。成王至穆王也。今天或者大警晋也^⑯，而又杀林父以重楚胜，其无乃久不竞乎？林父之事君也，进思尽忠，退思补过，社稷之卫也，若之何杀之？夫其败也，如日月之食^⑰，何损于明？”晋侯使复其位。言晋景所以不失霸也。

【注释】①十二年：鲁宣公农历丙午年，公元前615年。周顷王四年。

②随武子：士会，士蔦之孙，字季，食邑于隋、范，故又称士季、隋会，范会、隋季。谥武，故又称隋武子、范武子。③观酺而动：察看到敌人有所过失而后采取行动。观，观察、察看。酺、罪过、过失。④怒其贰而哀其卑：贰，有二心。卑，卑下，指低声下气求和。⑤柔服：谓安抚顺服者。杨伯峻注：“对已服者用柔德安抚之。”柔，用作动词，安抚。⑥昔岁入陈：指去年楚庄王入陈国杀夏征舒，立陈成公。入而不占有其地曰“入”。⑦罢劳：疲劳，疲惫。罢，通“疲”。⑧君无怨讟：楚君也未因此而招致怨谤。怨讟，怨恨诽谤。讟，音毒。⑨政有经：政事有常规。经，常道，指常行的义理、准则、法制。⑩商农工贾：商贩、农夫、工匠、店主。行曰商，处曰贾，即商贩，店主。⑪卒乘辑睦：步兵与车兵关系和睦。⑫事不奸：各行其是，互不干扰。奸，干犯、扰乱。⑬蔦敖为宰：孙叔敖担任令尹。蔦敖，蔦，音尾，蔦贾之子，名敖，字孙叔，故又称孙叔敖，为楚之名

相。宰，楚称令尹为宰，中原各国以上卿为宰，执掌国政。⑭令典：好的典章法度。杨伯峻注：“令典谓礼法政令之善者。”⑮百官象物而动：各级官吏按照旗帜上所画图像行动，听从指挥。象物，指画有各类不同物象的旗帜。⑯不戒而备：敕令没有下来就已完备。戒，敕令、命令。⑰能用典：善于运用制度、法规办事。⑱内姓选于亲，外姓选于旧：内姓，杨伯峻注：“内姓谓同姓，亲谓支系之亲近者。”外姓，异姓，与内姓相对。旧，指世族、世臣。⑲物有服章：衣服服饰物各有规定的色彩、标记。章，标记、徽章。服章，古代表示官阶身份的服饰。⑳贵有常尊：杨伯峻注：“贵者有一定可尊之制度仪节，亦不得僭越。”指固定的显贵地位。㉑等威：威仪之等差，以表示身份地位的不同等级。㉒逆：颠倒。㉓典从：制度、法规能够遵行。㉔军之善政：用兵最好的策略。㉕兼弱攻昧，武之善经也：兼并弱国和攻取政治昏乱之国，是用兵的良好法则。㉖整军而经武：整顿军备，致力武事。㉗何必：用反问的语气表示不必。㉘成师：大军。㉙非夫：谓非大丈夫，懦夫。㉚济：渡河。指全军渡过黄河。㉛北师次于管：军队北进，驻扎在荧阳的管城。次，谓行军至某处留驻三宿以上。㉜皇戌：郑国卿大夫。㉝骤胜：屡次胜利。㉞老：军队长期在外，疲劳而士气衰落。㉟克庸：楚国灭庸国。㊱其君无日不讨国人而训之，于，民生之不易，祸至之无日，戒惧之不可怠：其国君没有一天不在训诲楚民，以人民生计的不易、灾祸随时会降临、戒惧之心不可懈怠的道理来教导他们。讨，整治，治理。于，说。㊲军实：军用器械和粮饷。㊳申儆：儆戒，训戒。㊴纣之百克而卒无后：殷纣王虽屡战屡胜但最终却亡国绝后。㊵箴：规谏，告戒。㊶子犯：即狐偃，晋文公舅父，跟随文公出亡，后为晋文公谋臣。㊷直：有理，正义。㊸曲：理屈，理亏。㊹徼怨：招怨，结仇。徼，音腰，招致、求取。㊺乘晋军：偷袭晋军。乘，掩袭、追逐。㊻先济者：先渡河的人。㊼舟中之指可掬：渡船中的断指多得可用手捧起来。掬，双手捧取。㊽君盍筑武军，而收晋尸，以为京观：君主何不修筑高冢，用来掩埋晋军尸体，以彰显武功呢？武军，古代战争中，战胜者为炫耀武功，收敌尸封土而成的高垒。因其状如城阙，可以观四方，故谓之京观。㊾武功：军事方面的功绩。《诗·大雅·文王有声》：“文王受命，有此武功。既伐于崇，作邑于丰。”郑

玄筴：“武功，谓伐四国及崇之功也。”⑤⑩夫文，止戈为武：从文字构造看，止、戈二字合起来为“武”字。⑤⑪载戢干戈：把干戈收藏起来。戢，收藏兵器。载，助词，用在句首或句中，起加强语气的作用。⑤⑫载橐弓矢：把弓矢装进囊鞘里。橐，音高，收藏弓矢、盔甲的袋子。⑤⑬章：诗歌或乐曲的段落。⑤⑭曝骨：暴露尸骨。⑤⑮暴矣：太残暴了。⑤⑯观兵：显示兵力。⑤⑰戢：引申指停止战争。⑤⑱利人之几，而安人之乱：以人之危为己之利，以人之乱而为己之安。机，危殆。⑤⑲其为先君官，告成事而已：只能在战场上临时的祖庙里告慰先人我们打了胜仗而已。其，表示委婉语气，副词。事，战事。《正义》曰：“‘为先君官’，为此迁主作官，于此祀之。‘告成事’，告战胜也。”⑥⑰武，非吾功也：这次的军事征伐不是寡人追求的功绩。杨伯峻注：“言此胜战不足以为武功也。”武，指军事征伐等暴力行动。功，功劳、功绩。⑥⑱不敬：指不尊王命、沉湎淫乱的昏君。⑥⑲鲸鲵：海中大鱼，雄为鲸，雌为鲵。此喻凶恶的敌人。杜预注：“鲸鲵，大鱼名，以喻不义之人吞食小国。”⑥⑳封之：杀后堆土埋葬。㉑淫慝：淫恶，即“不敬”。㉒今罪无所：现在晋国并没有犯下什么过错。㉓士贞子：晋大夫，士会庶子，名渥浊，又称士伯、士贞伯。㉔晋师三日谷：城濮之战时，晋军获胜后吃了三天楚军所积存的粮食。㉕得臣：成得臣，半姓，成氏，名得臣，字子玉，城濮之战时为楚国令尹，战败后自杀。㉖公喜而后可知：知犹见，谓喜形于色。㉗莫余毒也已：即“莫毒余也已”。没有谁来危害我们了。毒，危害。㉘再克：两次战胜。城濮之战，晋胜楚；杀子玉，等于晋国又打了一次胜仗，楚打了两次败战。㉙再世不竞：楚成王、楚穆王两代不能比晋国强盛。竞，强。㉚今天或者大警晋也：如今，或许是上天要严厉警告晋国。指晋败于郟。㉛日月之食：古人常以日月之蚀无损其明以喻人之过错。此喻桓子虽败，无损于他的忠诚。“食”同“蚀”。

【译文】鲁宣公十二年，晋国出兵援救郑国。行军到黄河边时，听说郑国和楚国已经讲和，桓子打算率兵返回（桓子，指荀林父）。士会（武子，指士会）说：“对！我听说用兵，要先察看到敌人有所过失而后采取行动（愆，过错、过失）。若其德行、刑赏、政治、国务、典章、礼仪没有

违反常规，就不可与之为敌。楚国君主下令讨伐郑国，是怨怒其对楚有贰心，又怜悯其卑微，因其叛楚而讨伐之，又因其顺服而宽赦之，施以恩德和给予惩罚的意图就都实现了。讨伐叛逆，是给予惩罚；用柔德安抚，是施以恩德。‘恩德’和‘惩罚’二者都树立起来了。楚国去年征讨陈国（征讨夏征舒），今年又攻打郑国，但楚国百姓并不以之为疲劳，楚君也未因此而招致怨谤（讟，诽谤），皆因其政事仍有其常规（经，正常状态或秩序）。商贩、农夫、工匠、店主，他们的事业均未衰败；步兵与车兵关系和睦（步兵曰卒，车兵曰乘），各行其是，互不干扰（奸，干犯、扰乱）。孙叔敖担任令尹，选择适合楚国国情的典章法度（宰，令尹。蔦敖，孙叔敖），百官依其类别而行动，军中政事不待下令就已完备（物，犹类。戒，敕令），可见很擅于运用好的典章制度办事。楚君选拔人才，同姓中选任亲近的人，异姓中选任世族（言亲疏并用）。举拔人才不遗漏有德行的人，赏赐不遗漏有功之人。君子小人，各有规定的服饰（区分尊卑）；地位显要的人保有固定的显贵地位，地位低下的人保有与其地位相应的威仪（贵贱皆有不同威仪）。这样，就没有违背礼法的地方了。德行树立，刑赏实施，政治成就，诸事合时，典章遵行，礼仪遵循，这样的国家，怎能与之对抗呢？知其能战就前进，知其难攻就后退，这是最好的用兵策略。兼并弱国和攻取昏乱之国，是用兵良好的法则（昧，昏乱。经，常行的义理、准则、法制）。您暂且整顿军备，致力武事（姑，姑且、暂且），还有衰弱昏乱之国，何必要进攻楚军呢？”彘子说：“不可以（彘子，先穀）。军队已经出动，听说敌人强大就退兵，这不是大丈夫（悲夫，不是大丈夫）！”晋军于是渡过黄河。这时楚庄王率军北进，驻扎在荧阳的管城（荧阳有管城）。郑国派卿大夫皇戌出使晋国军中，说：“楚军屡次得胜，而骄傲自大，其军长年作战，士气衰退。只要你们出兵袭击它，楚军必败。”栾武子（栾武子，栾书）说：“楚国自从灭掉庸国以来（在文公十六年），其国君没有一天不在教导楚民（讨，整治、治理），以民生不易、灾祸时有、戒惧之心不可懈怠的道理来教导

他们(于,说道);在军事上,没有一天不在整顿军备(军实,军用器械和粮饷),并以不能保证永远打胜仗、殷纣王虽屡战屡胜但最终却亡国绝后的道理来再三告诫将士。楚君规劝军民说:‘民生在于勤劳,勤劳则生计不会困乏。’由此看来,并不能说楚国自满(箴,规谏、告诫)。已故大夫子犯曾说:‘用兵理直,士气才会旺盛。如果理亏,士气就会低落。’我方现在的做法不合道德,招怨于楚国,我之理亏,楚之理直,因此,不能说楚军斗志衰落(不德,谓运用力量争夺诸侯。徼,招致、求取)。郑国使臣的意见不能听从。”楚国急速进军,偷袭晋军。桓子不知该怎么办,在军中击鼓说:“先渡河撤退者有赏!”于是中军和下军争抢渡船,船上的断指(争抢所致)多得可用双手捧取。

潘党(对楚王)说:“君王何不修筑军营(修筑军营以彰显功绩),收聚晋军尸体,堆集覆土,筑成高坟,以为京观(堆叠尸体堆土其上,谓之京观)?下臣听说,古人战胜敌人,必会把战果展示给子孙看,以免子孙忘记军事方面的功绩。”楚庄王说:“不是您所了解的那样。从文字构造看,止戈二字合起来就是‘武’字(文,文字)。周武王灭掉商朝以后,周人《周颂》说:‘把干戈收藏起来,把弓矢装进囊鞘里(戢,收藏。囊,弓袋。诗赞美武王能诛灭暴乱而停止用兵)。’所谓武,是用来禁止暴乱、止息战争、保持太平、建立功业、安定百姓、和睦万邦、丰富资财的(这是用武的七项美德),所以要使子孙后代不要忘记这些内容(用文字记录下来,使子孙不要忘记)。现在我们使楚、晋两国百姓暴尸荒野,这是暴行呀!显示兵力,以威诸侯,战事就不能停息。如此施暴而不息战,怎能保持天下太平呢?晋虽战败而国家尚在,又怎能算是巩固功业呢?违背百姓意愿的事还很多,百姓如何安定呢?不施仁德而强行与诸侯争霸,又怎能和睦万邦呢?乘人之危以自利(几,危险、危急),趁人之乱以自安,并且以此为荣,又怎能丰富资财呢(兴兵打仗则谷物歉收)?用兵作战有七德,寡人却连一项也没有,以什么展示给子孙后代呢?只能在战场上临时的祖庙里告慰先人我们打了胜仗而已(祭祀先

人，报告打了胜仗）。这次的军事征伐不是我所追求的功绩。古代圣明的君王，讨伐那些不尊王命的昏君，选取其中凶恶之人，诛杀后集聚其尸，覆土为高坟，以此陈尸示众，于是才有了高耸封土的京观来惩戒罪恶（鲸鲵，大鱼名。以喻吞并小国的不义之人）。现在晋国并没有犯下什么罪过（晋国没有犯下罪过），而晋民都能尽忠，为执行国君的命令而死，又怎能聚尸覆土，筑造这样的京观呢？

晋军收兵回国，桓子自请处死，晋景公打算答应他的请求。大夫士贞子劝谏晋君说：“不可以（贞子，士渥浊）！城濮之战时，晋军获胜后吃了三天楚军的积粮（在僖公二十八年），晋文公还是面有忧色。他左右的人问道：‘有喜事还忧愁，如有忧事反倒喜悦吗（言忧喜不当其时）？’晋文公说：‘楚国的令尹子玉还在，忧虑就不能消失（歇，尽、消失）。困兽犹斗，何况一国的宰相呢？’等到楚成王杀子玉（子玉，即成得臣），晋文公才喜形于色（喜悦见于表情），对群臣说：‘没有谁来危害我们了！’这等于晋国再次战胜，而楚国再次战败。楚国因此在成王、穆王两代不能比晋国强盛（再世，指成王至穆王）。如今，或许是上天要严厉警告晋国。如果再杀死桓子，使得楚国再次得胜，那恐怕会使晋国很久都不能比楚国强盛了吧！桓子侍奉国君，进则想着尽忠，退则想着补过，这是捍卫社稷的良臣，怎么能杀他呢？至于这次战败，就如同日月之蚀，只不过是使他一时失辉，怎会丧失其光明呢？”晋景公就让桓子官复原职（这里指出了晋景公所以不失霸的原因）。

【原文】楚子伐萧^①，申公巫臣^②曰：“师人多寒。”王巡三军，拊^③而勉之。拊，抚，慰勉之。三军之士，皆如挟纊^④。纊，絺也。言悦以忘寒。

【注释】①萧：宋附庸国，后为宋邑，在今安徽省萧县旧治。②申公巫臣：楚国申县大夫，名巫臣，字子灵，屈氏，又称屈巫。③拊：音府，通“抚”，抚慰、安抚。④挟纊：音斜况，披上绵衣。亦以喻受人抚慰而感到温暖。杜预注：

“纻，绵也。言说(悦)以忘寒。”

【译文】(同年冬天)楚庄王率军讨伐萧国，申县大夫巫臣说：“军队将士多感寒冷。”于是楚庄王就巡视全军，抚慰并且勉励他们(拊，抚。慰勉将士)，因此全军将士都像披上了棉衣那样备感温暖(纻，丝棉。言因喜悦而忘记寒冷)。

【原文】十五年^①，楚子伐宋，宋人告急于晋。晋侯欲救之。伯宗^②曰：“不可。伯宗，晋大夫。古人有言曰：‘虽鞭之长，不及马腹^③。’言非所去。天方授楚^④，未可与争。虽晋之强，能违天乎？谚曰：‘高下在心^⑤。’度时制宜也。川泽纳污，受污浊也。山藪藏疾，山之有林藪，毒害者所居。瑾瑜匿瑕，匿，亦藏也。虽美玉之质，亦或居藏瑕秽。国君含垢^⑥，天之道也，晋侯耻不救宋，故伯宗为说小恶不损大德之喻也，君其待之。”待楚衰也。乃止。使解扬^⑦如宋，使无降楚，曰：“晋师悉起，将至。”郑人囚而献楚，楚子厚赂之，使反其言^⑧，不许，三乃许之。登诸楼车^⑨，使呼宋人而告之，楼车，车上望橰。遂致其君命^⑩。楚子将杀之，使与之言曰：“尔既许不穀^⑪而反之，何故？非我无信，汝则弃之^⑫，速即^⑬尔刑。”对曰：“臣闻之，君能制命为义，臣能承命为信^⑭。义无二信，欲为义者，不行两信。信无二命。欲行信者，不受二命。君之赂臣，不知命^⑮也。受命以出，有死无貳^⑯，貳，废队。又可赂乎？臣之许君，以成命也^⑰。成君命。死之成命，臣之禄^⑱也。寡君有信臣，已不废命也。下臣获考^⑲，考，成也。死又何求？”楚子舍之^⑳以归。

【注释】①十五年：鲁宣公十五年。农历丁卯年，公元前594年。周定王十三年。②伯宗：晋大夫，孙伯纠（亦名伯起）之子。③虽鞭之长，不及马腹：即使马鞭子很长，也不能打到马腹上（否则马会跳起来摔下骑马之人）。杨伯峻注：“此盖譬言晋国虽强，亦不能与楚争。”④天方授楚：谓上天正给楚国强大

的机会。《左传》中桓公六年传亦有此语。⑤高下在心：处理事务，或高或低，或伸或屈，都在自己心中裁度、衡量。谓根据情况做出决定。⑥川泽纳污，山藪藏疾，瑾瑜匿瑕，国君含垢：川泽之水亦容纳污浊，山林草莽亦藏有毒虫，美玉甚美亦藏疵瑕，国君忍辱亦无损其德。藪，音叟，湖泽。亦指水少而草木丰茂的沼泽。疾，指毒害之物。匿，藏。杨伯峻注：“意盖谓国君宜以社稷之长远利益为重，不宜小不忍而危害社稷”。⑦解扬：解，音谢，晋力士，字子虎，又称霍虎。其先祖食邑于解。⑧使反其言：让他说相反的话。杨伯峻注：“使其言晋不来救。”⑨楼车：古代战车。上设望楼，用以瞭望敌人。⑩致其君命：传达其君主的命令。解扬并没有听从楚王的要求，而是“反其言”。⑪不穀：不善。诸侯自称，如同寡人、孤。⑫汝则弃之：是你背弃了诺言。⑬即：就，接受。⑭君能制命为义，臣能承命为信：君主能制定发布正确的命令就是义。臣子能贯彻执行君主的命令就是信。承，奉行之。⑮不知命：不懂得“义无二信，信无二命”的道理。⑯受命以出，有死无貲：接受君命出使，宁可死也不废弃君命。貲，音允。⑰以成命也：是为了借以完成晋君的命令。⑱禄：福，幸事。⑲获考：得到成全。杨伯峻注：“此谓死得其所。”⑳舍之：赦免他。

【译文】鲁宣公十五年，楚庄王讨伐宋国，宋国派人到晋国告急。晋景公打算发兵救宋，大夫伯宗（伯宗，晋国大夫）说：“不可。古人有句话说：‘鞭子虽长，不能打到马腹上（言不可以攻打）。’如今上天正给楚国强大的机会，我们不可与之争衡。晋国固然强大，但能违背天意吗？俗语说：‘或高或低，衡量在心（根据不同时间的具体情况，制订适宜的措施）。’河流湖泽总会容纳浊水（容纳肮脏的东西），山林、草丛总会藏匿毒物（山之有树林与泽藪，毒螫之虫所居），各种美玉难免藏有瑕疵（匿也是隐藏的意思。玉的质地虽然美，玉上的斑点或裂痕犹隐藏其中），国君难免容受一点耻辱，这些都是天之常道（晋侯羞愧于不能救宋，故伯宗为晋侯说小过失不损害大德行之喻），君王还是等待时机吧（等待楚国衰微）。”于是晋景公停止发兵，派遣解扬到宋国去，让宋国不要投降楚

国,并告诉宋国:“晋国救宋的军队已全部出发,将要到达。”当解扬路过郑国时,被郑国人抓住并囚禁起来送给楚国。楚庄王用重金贿赂解扬,让他对宋国说相反的话,解扬不答应,经过多次劝诱,他才表示答应。楚人令解扬登上楼车,让他呼叫宋人,告诉他们晋国不来救援(楼车,兵车上观察瞭望的高台)。解扬就借机传达晋景公的命令。楚庄王要杀解扬,派人对他说:“你既然答应了寡人,却又背弃了,是何缘故?不是我不讲信用,而是你抛弃了它,快接受你应受的刑罚吧!”解扬回答道:“下臣听说,国君能制定发布正确的命令就是义,臣子能奉行君主正确的命令就是信。要符合义,则不能两者皆奉行(欲施行正义,不奉行两信);要守信,则不能两个命令都接受(欲守信,不接受两个命令)。君王贿赂下臣,就是不懂得‘发布命令要符合道义的道理’。我接受晋侯的命令而出使,宁死也不能废弃使命(賁,废弃丧失),又怎么会接受贿赂呢?下臣所以答应君王,是为了借机完成晋侯的命令(完成君命)。死而能完成使命,这是臣下的福气。我们国君有守信的下臣(已经没有废弃君命),下臣得到成全(考,成全),这样死得其所,还有什么奢求呢?”楚庄王赦了解扬,放他回国。

【原文】潞子婴儿^①之夫人,晋景公之姊也。酆舒^②为政而杀之,又伤潞子之目。酆舒,潞相。晋侯将伐之,诸大夫皆曰:“不可。酆舒有三俊才^③,俊,绝异也。不如待后之人。”伯宗曰:“必伐之。狄有五罪,俊才虽多,何补焉?不祀,一也;耆^④酒,二也;弃仲章^⑤而夺黎氏^⑥之地,三也;仲章,潞贤人。黎氏,黎侯国。虐我伯姬^⑦,四也;伤其君目,五也。怙^⑧其俊才,而不以茂德,兹^⑨益罪也。后之人或者将敬奉德义,以事神人,而申固其命^⑩,审政令。若之何^⑪待之?不讨有罪,曰‘将待后’,后有辞而讨焉^⑫,无乃不可乎?夫恃才与众,亡之道也。商纣由之^⑬,故灭。天反时为灾,寒暑易节。地反物^⑭为妖,群物失性。民反德为乱。乱则妖灾生,尽在狄矣。”晋侯从之。夏,晋荀林父败赤狄于曲梁^⑮,灭

潞。晋侯赏桓子^⑮狄臣千室^⑯，千家也。亦赏士伯^⑰以瓜衍之县^⑱，士伯，士贞子。曰：“吾获狄土，子之功也。微子^⑲，吾丧伯氏矣。”伯，桓子字也。羊舌职^⑳悦是赏也，职，叔向父。曰：“《周书》所谓‘庸庸祗祗’^㉑者，谓此物^㉒也夫？庸，用也。祗，敬也。言文王能用可用，敬可敬也。士伯庸中行伯^㉓，言中行伯可用。君信之，亦庸士伯，此之谓明德矣。文王所以造周^㉔，不是过^㉕也。率是道^㉖也，其何不济。

【注释】①潞子婴儿：潞国国君名婴儿。潞国是赤狄族之国。当时所谓夷狄之国其实只是部落，或尚在氏族社会，故其国又称潞氏。春秋时称夷狄之君为“子”。潞国在今山西省潞城市东北四十里。②酆舒：潞国执政长官。③俊才：才能出众。俊，古同峻，大，高尚。④耆：通“嗜”。周代禁嗜酒，故嗜酒为罪之一。⑤仲章：潞国贤人。⑥黎氏：本是殷商古国，其地在今山西省长治市西南三十里黎侯岭下，为潞氏所夺。⑦虐我伯姬：伯姬即晋景公之姊，姬姓。⑧怙：依恃。⑨兹：此，这。⑩申固其命：巩固他国家的命运。⑪若之何：怎么，为什么。⑫后有辞而讨焉：等到酆舒的后人执政，晋国再去讨伐，其后人有理，晋无理。有辞，即无罪而有理。⑬由之：依其道而行。即“恃才与众”。⑭地反物：地上所生之物违反物性。⑮曲梁：在今山西省潞城市北四十里，今名石梁。⑯桓子：即荀林父。字伯，谥桓。晋文公时为中行将（步兵中军行将），故又称中行伯、中行桓子。因灭赤狄潞氏有功，故受赏。⑰狄臣千室：狄人臣民一千家。⑱士伯：即士贞子，名渥浊，士会庶子。因谏勿杀荀林父有功，故受赏。见《左传·宣公十二年》。⑲瓜衍之县：今山西省孝义市北十里之瓜城。⑳微子：如果没有您。微，犹“非”“无”。㉑羊舌职：晋大夫，叔向之父。㉒庸庸祗祗：意谓文王能用有用之人、敬可敬之人。祗，音支。㉓此物：此类事情。指赏桓子及士伯。物，类的意思。㉔庸中行伯：谓士伯以中行桓子为可用。庸，用，动词的意动用法。㉕造周：创建周朝。㉖不是过：并没有超越此理。代词“是”作宾语前置，即不过是。㉗率是道：循是道而行之，依照这种做法去行事。

【译文】潞国国君婴儿的夫人是晋景公的姊姊。酆舒执政后杀死她，又致伤了潞子的眼睛（酆舒，潞国国相）。晋景公准备讨伐他，许多大夫都说：“不可。酆舒有三项突出的才能（俊，独特不凡），不如等到他的后任再去讨伐。”大夫伯宗说：“一定要讨伐他。狄人有五条罪状，酆舒的才智虽多，怎能补救？不祭祀祖先，这是第一条罪状；沉溺于饮酒，这是第二条罪状；弃贤人仲章不用并夺取黎侯的土地，这是第三条罪状（仲章，潞国贤人。黎氏，黎侯国）；杀害我晋国的伯姬，这是第四条罪状；伤害其国君的眼睛，这是第五条罪状。依仗自己的才能，而不培养美德，这只会更增加其罪恶。继任他的人或许会敬奉德义而事奉神明，进而巩固他国家的命运（审政令），怎么可以等待他的后任呢？现在不讨伐有罪的人，却说‘要等待后继之人’，后继者有理了我们再去讨伐，只怕就不可以了吧？其实，依仗自己有才和人多，这是亡国之道。商纣就是这样，所以灭亡。上天不按四时运行就会发生灾害（寒暑季节变换），大地违反万物常性就会发生妖异（群物失其常性）。国君违反德义就生出祸乱，有了祸乱就会发生天灾和地妖。这些异象，如今都出现在狄人那里。”晋景公听从了伯宗的意见。同年夏天，晋国荀林父领兵在曲梁打败赤狄，灭了潞国。晋景公赏给荀林父狄国的臣民一千家（千室，意为千家），同时又把瓜衍县邑赏给士伯（士伯，士贞子），并且对他说：“我得到狄国的土地，是您的功劳。如果没有您，我就丧失伯氏了（伯，桓子的表字）。”大夫羊舌职对这些赏赐表示高兴（羊舌职，叔向的父亲），说：“《周书》所谓任用有用的人、尊敬可敬的人，说的就是这类事吧（庸，用。祗，敬。言文王能用可用、敬可敬）。士伯认为荀林父是可以任用的人（言中行伯可任用），国君信任他，同时重用士伯，这就叫做明德了。文王所以能建立周朝，并没有超越此理，遵循这个道理行事，还有什么事情不能成功呢？”

【原文】十六年^①，晋侯命士会^②将中军，且为太傅^③，于是晋国

之盗逃奔于秦。羊舌职^④曰：“吾闻之。禹称^⑤善人，称，举也。不善人远，此之谓也。夫善人在上，则国无幸民^⑥。谚曰：‘民之多幸，国之不幸。’是无善人之谓也。”

【注释】①十六年：鲁宣公十六年。农历戊辰年，公元前593年。周定王十四年。②士会：见前《宣公二年》。③太傅：官名，执掌礼刑的高级职官。士会以中军帅兼任。④羊舌职：晋大夫，叔向之父。⑤称：举拔而任用。⑥幸民：心存侥幸的人。指希望获得不应获得的利益而又不被惩处。《管子·明法解》云：“行私惠而赏无功，则是使民偷幸而望于上也。”又《七法》篇云：“赏罚明，则民不幸。”亦指不务正业而得过且过之人。

【译文】鲁宣公十六年，晋景公任命士会统率中军并兼任太傅的官职。于是晋国的盗贼皆逃奔到秦国去。大夫羊舌职说：“我听说，‘夏禹推举、任用有德行的人（称，推举），不善的人就会远离’，说的就是这种情况。有德行的人处于上位，国内就没有心存侥幸的人。俗话说：‘如果百姓多存侥幸心理，那将是国家之不幸。’说的就是没有德行的人在上位执政呀！”

成 公

【原文】二年^①，卫侯使孙良夫^②侵齐。与齐师遇^③，师败。仲叔于奚^④救孙桓子，桓子是以免。既^⑤，卫人赏之以邑，赏于奚也。辞，请曲县，轩县^⑥也。繁缨以朝^⑦，许之，繁缨，马饰，皆诸侯之服也。仲尼闻之，曰：“惜也，不如多与之邑！唯器与名，不可以假人^⑧。器，车服也。名，爵号也。君之所司也，政之大节也，若以假人，与人政也。政亡^⑨，则国家从之，不可止也已^⑩。”

【注释】①二年：壬申，公元前589年。周定王十八年、晋景十一年、齐顷十年、卫穆十一年、蔡景三年、郑襄十六年、曹宣六年、陈成十年、杞桓四十八年、宋文二十二年、秦桓十六年、楚共二年、许灵三年。②孙良夫：孙林父之父。穆公十一年，孙良夫救鲁伐齐国。司马迁以此次卫国出军为救鲁。③与齐师遇：杨伯峻注：“两国军队相遇之地，于齐、卫交界之境。”④仲叔于奚：新筑大夫。⑤既：既而，过后不久。⑥轩县：亦作“轩悬”，古代诸侯陈列乐器三面悬挂。⑦请曲县、繁缨以朝：大夫仲叔请求用诸侯曲悬的乐器和马饰繁缨来朝见卫君。“县”同“悬”。古代天子在正堂将钟磬等乐器四面悬挂称“宫悬”，诸侯只悬挂在东西北三面的称“曲悬”“轩悬”，大夫仅挂左右两面称“判悬”，士仅挂一面称“特悬”。“繁”音“盘”。繁缨，诸侯所用的马饰，饰于鬣毛前。杨伯峻注：“仲叔是以大夫而僭越用诸侯之礼。”⑧唯器与名，不可以假人，君之所司也：唯有礼器（如曲县、繁缨）和爵位名号不能借给人，这是国君所掌握的。假，借。杨伯峻注：“器、名皆人主掌握以指挥、统治臣民之具，不能假借于

人。”⑨政亡：政权丧失。⑩不可止也已：不可挽回了。止，阻止。也已，同“也矣”。

【译文】鲁成公二年，卫穆公派孙良夫率兵攻打齐国，在齐、卫边境与齐军相遇，卫军战败。新筑大夫仲叔于奚救援孙良夫，孙良夫因此免受灾难。过后不久，卫君把城邑赏赐给仲叔于奚（赏赐仲叔于奚），于奚谢绝，而请求赐给他诸侯才能使用的三面悬挂乐器的曲悬和天子、诸侯所用的装饰马颈的“繁缨”来朝见卫君，卫君允许了（繁缨，马饰。都是诸侯的器服）。孔子听说了这件事，就说：“令人痛惜呀！还不如多赏他一些城邑。唯有礼器和名号，不能随便授予别人（器，车舆礼服。名，爵位的名号）。这是国君所掌管的，是为政的大纲。若以此授人，就等于给人以政权。政权丧失了，国家也会跟着丧失，就无可挽回了。”

【原文】宋文公^①卒，始厚葬，用蜃炭^②，益车马^③，始用殉^④，烧蛤为炭以瘞圻，多埋车焉，用人从葬也。重器备^⑤。重，犹多也。君子谓：“华元、乐举^⑥，于是乎不臣^⑦。臣，治烦去惑^⑧者也，是以伏死^⑨而争^⑩。今二子者，君生则纵其惑^⑪，谓文十八年杀母弟须。死则益^⑫其侈，是弃君于恶也，何臣之为^⑬？”若言何用为臣。

【注释】①宋文公：宋昭公弟，名鲍，在位二十二年。②蜃炭：“蜃”即用蛤烧成之灰，即生石灰；“炭”乃木炭。古时贵族以此二物置于墓穴，用以吸收潮湿。③益车马：增加陪葬的车马。古代天子、诸侯，用车马随葬。④始用殉：宋国由文公开始用活人殉葬。殉，通“殂”。《正义》曰：“郑玄云‘杀人以卫死者曰殉’，言殉还其左右也。言‘始用殉’，则自此以后，宋君葬常用殉，故谓此为始也。”⑤重器备：“重”读平声，杜预注：“重犹多也。”“器备”指用品。⑥华元、乐举：二人皆为宋国执政大夫。但乐举在《左传》中仅此一见。⑦于是乎不臣：在这件事情上有失为臣之道。⑧治烦去惑：杨伯峻注：“此烦应是乱义，

《周礼·考工记·弓人》郑注云：‘烦，乱也。’因乱，所以治之。”烦，纷乱、纠结。惑，指迷惑。⑨伏死：甘愿舍弃生命。⑩争：通“诤”。诤谏，规劝。⑪纵其惑：放纵他昏乱的行为。杜预注：“谓指文公十八年杀同母弟须。”⑫益：增加。⑬何臣之为：倒装句，为何臣之。说何臣之有也，亦通。

【译文】宋文公逝世后，宋国开始了厚葬之风。在墓穴里放置蛤烧成的灰和木炭，增加陪葬的车马，首次用活人殉葬（烧蛤为灰以埋葬墓穴，多埋车马，用人陪葬）。随葬的物品也极多（重犹多）。君子认为，华元、乐举等执政大臣在这件事上失去为臣之道。臣下，是为国君整治繁乱和解除迷惑的人，因此要冒死去谏诤规劝。如今这两位大臣，在国君活着的时候就放任其昏乱的行为（谓文公十八年，宋文公杀同母之弟须），死了以后又增加他的奢侈浪费，这是把国君推入罪恶之中，还做什么臣子呢（犹言何必用其为臣）？

【原文】楚之讨陈夏氏也^①，在宣十一年。庄王欲纳夏姬^②。申公巫臣^③谏曰：“不可。君召诸侯，以讨罪也。今纳夏姬，贪其色也。贪色为淫，淫为大罚。《周书》曰：‘明德慎罚^④。’若兴诸侯，以取大罚^⑤，非慎之也。君其图之！”王乃止。

【注释】①楚之讨陈夏氏也：楚庄王讨伐陈国，杀夏征舒。事见《左传·宣公十一年》。②夏姬：陈大夫御叔之妻，与陈灵公及二卿有染。③申公巫臣：屈氏，名巫臣，字子灵，为楚国申县大夫，又称屈巫。④明德慎罚：西周的立法指导思想之一，意谓发扬美德，谨慎刑罚。⑤若兴诸侯以取大罚：如果出动诸侯军队去伐陈，结果却自取贪色的罪名。兴，起兵。

【译文】楚国讨伐陈国夏征舒的时候（在鲁宣公十一年），庄王欲纳夏姬为妾。申公巫臣劝阻说：“不可。君王召集诸侯出兵，是为了讨伐夏

氏之罪。现在收纳夏姬是君王贪其美色。贪恋美色为淫，淫则当受重罚。《周书》说：‘发扬美德，谨慎刑罚。’若号令诸侯伐陈，却因贪色而自取淫乱的罪名，这是不谨慎的做法。请君王好好考虑！”楚庄王于是打消了纳夏姬为妃的念头。

【原文】六年^①，晋栾书^②救郑，与楚师遇于绕角^③。绕角，郑地。楚师还，晋师遂侵蔡。楚公子申、公子成以申、息之师^④救蔡。赵同、赵括^⑤欲战，请于武子，武子将许之。知庄子、荀首、范文子、士燮、韩献子^⑥。韩厥谏曰：“不可。吾来救郑，楚师去我，吾遂至于此，此，蔡地。是迁戮^⑦也。戮而不已^⑧，又怒楚师，战必不克，迁戮不义，怒敌难当，故不克也。虽克不令^⑨。成师以出，而败楚二县，何荣之有焉？六军悉出，故曰成师。以大胜小，不足为荣也。若不能败，为辱已甚^⑩，不如还也。”乃遂还。于是军帅之欲战者众。或谓栾武子曰：“圣人与众同欲，是以济事。子盍^⑪从众？盍，何不。子之佐十一人^⑫，六军之卿佐也。其不欲战者，三人而已，知、范、韩也。欲战者，可谓众矣。《商书》曰：‘三人占，从二人^⑬。’众故也。”武子曰：“善钧，从众^⑭。钧，等。夫善，众之主^⑮也。三卿为主，可谓众矣。三卿，皆晋之贤人。从之，不亦可乎？”传善栾书得从众之义也。

【注释】①六年：鲁成公六年。农历丙子年，公元前585年。周简王元年。②晋栾书：晋国中军帅，掌国政，谥武，又称栾武子。③绕角：杜预注：“绕角，郑地。”④申、息之师：申县、息县的军队。申在今河南省南阳市，息在今河南省息县。⑤赵同、赵括：都是赵衰之子，又称原同、屏括。赵括为新中军副帅，赵同为下军副帅。⑥知庄子、范文子、韩献子：三人皆为晋卿。知庄子即中军副帅荀首，范文子即上军副帅士燮，韩献子即新中军韩厥。⑦迁戮：把杀戮转移到别人头上。救郑转而侵蔡，即为迁戮。⑧不已：不止。⑨不令：不是好事。令，善。⑩为辱已甚：受到的侮辱就太重了。已：太，程度副词。⑪盍：“何不”的合音。

词。⑫子之佐十一人：子，您。栾书为晋六军元帅，其他佐将有十一人，即荀首、荀庚、士燮、却錡、赵同、韩厥、赵括、巩朔、韩穿、荀雅、赵旃。⑬三人占，从二人：《左传》原文为“三人占，则从二人之言”。古代卜筮，询之三人，各人判断未必相同，从其二人相同者。⑭善钩从众：意谓出现不同意见时，如果都是卓有见识的人，则取人数多的一方的意见。钩，同“均”，均等、同等。⑮夫善，众之主：主，依靠、凭依。从众的根本目的是为了从善。如果贤愚参差不齐，则贤者为众人之依靠。

【译文】鲁成公六年，晋国中军帅栾书领兵救郑，和楚军在绕角相遇（绕角，郑地）。楚军撤兵回国，晋军乘机入侵蔡国。楚国的公子申、公子成率领申县、息县的军队去援救蔡国。晋国将帅赵同、赵括想要出战，向栾书请求，栾书打算同意。知庄子（荀首）、范文子（士燮）、韩献子（韩厥）三人劝谏说：“不可以。我们是来救郑国的，楚军离去，我们才到达蔡国（此，指蔡地），这已经是把杀戮转移到了蔡国。杀戮不停止，又去激怒楚军，如果交战，必不能取胜（迁怒而杀戮无辜乃是不义的行为，激怒楚军的后果难以承受，所以不能战胜）。即使战胜了，也是不善之举。我们倾六军而出战，仅仅打败楚国两个县的军队，这有什么光荣可言呢（六军一起出动，所以叫“成师”。以大胜小，不足为荣）？如果不能打败他们，受到的侮辱就太大了。还不如撤兵回国。”于是晋军撤回。当时军中将帅欲战之人很多，有人对栾书说：“圣人和大众的愿望一致，因此能成事，您为什么不听从众人的意见（盍，何不）？您的辅佐者有十一个人（指六军的主帅和副帅），不同意作战者只有三人（知庄子、范文子、韩献子三人），想要和楚军交战的可以说是多数。《尚书》说：‘三个人占卜，要听从其中结论相同的两个人的意见。’是因为那是多数的缘故。”栾书说：“如果都是贤者，则听从多数一方的意见。贤者是众人的依靠。现在（不主张作战的）三卿都是晋国的贤人，是大家的依靠，可以说他们就是代表多数了（三卿，皆晋之贤人）。听从他们的意见，不也

是可以的吗(《左传》赞美栾书知晓从众的目的是从善的道理)?”

【原文】八年^①，晋侯使韩穿来言汶阳之田归之于齐^②。季文子^③餞之^④，餞，送行饮酒也。私焉^⑤，私与之言。曰：“大国制义^⑥以为盟主，是以诸侯怀德畏讨，无有贰心。谓汶阳之田，敝邑之旧也，而用师于齐^⑦，使归诸敝邑。用师，鞍之战也。今有二命^⑧，曰：‘归诸齐。’信以行义，义以成命，小国所望而怀也。信不可知，义无所立，四方诸侯，其谁不解体^⑨？言不复肃敬于晋也。《诗》曰：‘女也不爽，士贰其行。士也罔极，二三其德^⑩。’爽，差也。极，中也。妇人怨丈夫不一其行也。喻鲁事晋，犹女之事夫，不敢过差。而晋有罔极之心，反二三其德也。七年之中，一与一夺，二三孰甚焉！士之二三，犹丧配耦^⑪，而况霸主^⑫乎？将德是以^⑬，以，用也。而二三之，其何以长有诸侯乎？”

【注释】①八年：鲁成公八年。农历戊寅年，公元前583年。周简王三年。

②晋侯使韩穿来言汶阳之田归之于齐：韩穿，晋卿，为上军副帅。汶阳之田，指大汶河以北的田地，在今山东省泰安市以西、肥城市以南。此田本为鲁地，为齐所侵夺。齐晋鞍之战后，成公二年，晋使齐还给鲁国。今晋侯又使韩穿来鲁，要将田地再送给齐国。③季文子：鲁卿，执国政，季友之孙，又称季孙行父。下文单称其名行父，又单称其氏季孙。④餞之：为韩穿设酒食送行。⑤私焉：私下和他交谈。焉，于之，指韩穿。⑥制义：政事裁断要合理、适宜。⑦用师于齐：对齐国用兵。指成公二年鞍之战。⑧二命：前后命令不一样。⑨解体：瓦解，离散。指背离晋国。⑩诗曰二句：见《诗经·卫风·氓》。诗原意为女方毫无过失，始终如一，男方行为则有过错。男人没有准则，行为前后不一致，变化不定。季文子以“女”比“鲁”，以“士”比“晋”。爽，过失。贰，即“忒”。爽、忒互文同义。罔，同“无”。极，准则。二三，用作动词，意为前后不一，背信弃义。⑪配耦：配偶。耦，同“偶”。⑫而况霸主：何况霸主呢？⑬将德是以：惟德是用。以，用。

【译文】鲁成公八年，晋景公派韩穿来鲁国，要鲁国把汶阳之田送给齐国。鲁国的季文子为韩穿设宴饯行（饯，送行饮酒），私下和韩穿交谈（单独和韩穿交谈），说：“大国裁断政事合理，而成为诸侯盟主，因此诸侯感念恩德而害怕讨伐，没有贰心。说到汶阳之田，原是我们鲁国的领土，后来晋国出兵打败齐国，命令齐国把田地归还我们鲁国（用师指鞍之战），然而，如今却又有不同的命令，说把汶阳之田归还齐国。信用是用来推行道义的，讲道义是为了完成使命，这是小国所希望和感念的。如果信用不可料知，道义无所树立，四方的诸侯，还有谁会不散而去（意思是不再恭敬晋国）？《诗经》说：‘妻子毫无过失，丈夫的行为却有过错。丈夫的行为没有准则，他的德行不能始终如一（爽，差失、不合。极，中正的准则。妇人怨丈夫行为不专一，比喻鲁国侍奉晋国犹如女子侍奉丈夫，不敢有过差，但是晋国有二心，反而前后不一）。’这七年之中，晋国先命齐国把田地归还我国，如今又要夺走送给齐国，与《诗经》中所说的‘二三其德’哪个更甚呢？男子前后不一，尚且丧失配偶，何况是诸侯霸主呢？霸主应该惟德是用（以，是用的意思），却前后不一，又怎能长久得到诸侯的拥护呢？”

【原文】晋讨^①赵同、赵括^②，武从姬氏畜于公室^③，赵武，庄姬之子。庄姬，晋成公女也。畜，养也。以其田与祁奚^④。韩厥^⑤言于晋侯曰：“成季^⑥之勋^⑦，宣孟^⑧之忠，成季，赵衰。宣孟，赵盾。而无后^⑨，为善者其惧矣！三代之令王^⑩，皆数百年，保天禄。夫岂无僻王^⑪，赖前哲以免也^⑫。言三代亦有邪僻之君，但赖其先人以免祸耳。《周书》曰：‘不敢侮齔寡^⑬。’所以明德也^⑭。”言文王不侮齔寡，而德益明，欲使晋侯之法文王。乃立武，而反其田焉。

【注释】①讨：《史记·晋世家》作“诛”，杀戮。②赵同、赵括：都是赵衰之子，又称原同、屏括。③武从姬氏畜于公室：赵武跟随母亲庄姬寄养在舅舅

晋景公宫中。武，赵朔之子、赵盾之孙赵武，时尚年幼。④以其田与祁奚：把赵氏的田地赐给祁奚。祁奚，高粱伯之子，字黄羊，晋国大夫。祁，晋邑，在今山西省祁县东南。⑤韩厥：姬姓，韩氏，讳厥，谥号献，史称韩献子。韩子舆的儿子。是春秋时期晋国韩氏第五任领袖。据《左传·成公十七年》载，韩厥小时为赵盾所养，故为赵氏进言。⑥成季：赵衰，字季，谥成，故称成季、赵武子。是赵盾、赵同、赵括、赵婴的父亲。赵衰随晋文公重耳出亡，后辅佐文公成霸主，有大功。⑦勋：功劳。⑧宣孟：赵盾，谥宣，称赵孟、赵宣子，掌晋国政多年，以忠臣称于时。⑨无后：此时赵括被杀，赵氏宗族祭祀随之废弃，故韩厥言成季、宣孟“无后”。⑩三代之令王：泛指夏、商、周三代的贤明君王。令，善。⑪僻王：邪僻之王。僻，邪恶。⑫赖前哲以免也：依靠前代贤君的德行美政以免于亡国。⑬不敢侮鰥寡：见《尚书·康诰》，谓君王也不敢欺侮鰥夫寡妇。鰥，老而无妻的人。寡，老而无夫的人。⑭所以明德也：为的就是要彰显德行。

【译文】晋国诛杀赵同、赵括。赵武跟随母亲赵姬寄养在舅舅晋景公的宫中（赵武，庄姬之子。庄姬，晋成公的女儿。畜，养）。晋景公把赵氏的田地赐给祁奚。韩厥向晋景公进谏说：“凭赵衰的功勋、赵盾的忠诚（成季，指赵衰。宣孟，指赵盾），却没有后人，这将使做好事的人感到恐惧。从前夏、商、周三代的贤明君主，都能数百年保全上天赐予的福运。难道其后代没有出现品行不正的君主吗？只是依靠其祖先的贤明而免于亡国（言三代亦有邪僻的君主，但依靠其先人得以避免灾难）。《周书》说：‘不敢欺凌鰥夫寡妇之类无助的人！’为的就是要彰显德行（意思是文王不侮鰥寡而德行更加显明，欲让晋侯效法文王）。”于是晋景公立赵武为赵氏的继承人，并归还其田地。

【原文】十六年^①，楚子救郑，司马^②将中军。子反也。过申^③，子反入见申叔时^④，叔时老在申也。曰：“师其何如？”对曰：“德、刑、详、义、礼、信，战之器也^⑤。器，犹用也。德以施惠，刑以正邪，详以事神，

义以建利，礼以顺时，信以守物^⑥。上下和睦，周旋不逆。动顺理也。是以神降之福，时无灾害。民生敦庞^⑦，和同以听^⑧，敦，厚。庞，大。莫不尽力以从上命，此战之所由克也。今楚内弃其民，不施惠也。而外绝其好，义不建利。渎齐盟，不祥事神。而食话言，信不守物。奸时以动，不顺时，妨农业。而疲民以逞^⑨，刑不正邪，而苟快意。民不知信，进退罪也。子其勉之！吾不复见子矣^⑩。”言其必败，不反也。

【注释】①十六年：鲁成公十六年。农历丙戌年，公元前575年。周简王十一年。②司马：官名，掌军政。时司马为子反，名侧，此战率领中军。③申：楚县邑，在今天河南省南阳市。为申叔时食邑，申叔时年老退休于申。④申叔时：芈姓，申叔氏，名时，春秋时期楚国大夫。⑤德、刑、详、义、礼、信、战之器也：意谓德行、刑罚、和顺、道义、礼法、信用，这是战争的必备条件。详，通“祥”。和顺，和善，指事神的态度。故下文云“详以事神”。器，器用。⑥义以建利，礼以顺时，信以守物：道义是用来建立功利的标准和措施，以防止人们取不义之财；礼法用来规范人们的行为，使合于时宜；信用用来维护一切事物，使人们专于职守。⑦民生敦庞：人民生活丰厚富足。敦，厚。⑧和同以听：和睦一致而听从政令。⑨奸时以动，而疲民以逞：违犯时宜而用兵，使民疲惫以逞私欲。奸，犯。奸时，指正当春耕之时而楚用兵。此二句言楚不以礼顺时、不以德施惠。⑩子其勉之，吾不复见子矣：申叔时预言楚必败，子反必死。

【译文】鲁成公十六年，楚共王出兵救郑。司马子反统率中军（司马，指子反）。军队途经申邑，子反去拜会楚国老臣申叔时（申叔时告老致仕，在申邑），问道：“这次出兵的形势怎样？”申叔时回答道：“德行、刑罚、和顺、道义、礼法、信用，这是战争的必备条件。德行是用以施加恩惠的，刑罚是用来纠正邪恶的，和顺是借以事奉神灵的，道义是用以建树功利的，礼法是用以使行为顺应时势的，信用是借以保持事物的。这样才能上下和睦，应对不违义理（行动遵循道理）。因此神灵降福

给他，四时没有灾害。百姓生活丰足，和睦同心，听从命令（敦，厚。庞，大），没有不尽力以服从上级命令的，这就是战争取胜的原因。现在楚国对内忘记百姓，不施以恩惠（不给人以恩惠）；对外断绝与邻国的友好关系（不以道义维护国家利益），亵渎神圣的盟约，不顺侍奉神灵。且自食其言，不以信守物（不以信用保持事物），违背时令耽误农事以发动战争（不顺应时宜，妨碍农业），使百姓穷困以快心（不以刑罚制止邪恶，而只是贪求满足一时之欲），人民不知道国君信用何在，进退都可能犯罪。您自己努力吧！我不再见到您了（意思是子反必然战败，不会回来了）。”

【原文】晋楚遇于鄢陵^①，范文子不欲战，却至^②曰：“韩之战，惠公不振旅^③；众散败也，在僖十五年。邲之师，荀伯不复从^④。荀林父奔走，不复故道也。在宣十二年。皆晋之耻也。子亦见先君之事矣。见先君成败之事。今我避楚，又益耻也！”文子曰：“吾先君之亟战也有故。亟，数也。秦、狄、齐、楚、皆强，不尽力，子孙将弱。今三强服矣，齐、秦、狄也。敌楚而已。唯圣人能外内无患，自非^⑤圣人，外宁必有内忧，骄亢则忧患生。盍释楚以为外惧乎^⑥？”

【注释】①鄢陵：郑邑，在今河南省鄢陵县西北。本为鄢国，为郑武公所灭。鄢，音烟。②却至：姬姓，步氏，讳至，谥昭。其祖却扬封步，以之为氏，故亦名步至。因采邑于温，时人尊称温季，史称却昭子。③韩之战，惠公不振旅：韩原之战，晋惠公战败被俘。事见《左传·僖公十五年》。韩，晋地，在今山西省万荣县之北。治兵而归或作战胜利而归称振旅。不振旅，意谓战败，不能整军而归。④邲之师，荀伯不复从：在邲地和楚国交战，晋国中军帅荀伯兵损溃逃。《左传·僖公十五年》邲，音必，郑地，在今河南省郑州市西北。荀林父，字伯，故称荀伯。不复从，即失败。⑤自非：倘若不是。多用于否定句。⑥盍释楚以为外惧乎：何不留下楚国让它使我们有所戒惧呢？盍，“何不”的合音词。杨伯峻

注：“晋国大臣大多数主战，唯士燮始终主退。士燮见晋厉公骄奢，群臣不合，内忧益滋，故欲释楚以缓和国内矛盾，非惧战败也。”

【译文】晋、楚两军在鄢陵相遇，范文子不打算作战，却至说：“秦晋韩原之战，惠公溃不成军（众军溃败。在僖公十五年）；晋楚邲地之战，主帅荀伯兵损溃逃（荀林父逃走，不能从原路返回。在宣公十二年）。这些都是晋国的耻辱。您也知道前代国君时候的事情（知道前代国君成败之事）。现在我们回避楚军，只会再增加耻辱。”范文子说：“我们前代国君屡次作战是有原因的（亟，屡次），当时秦国、狄人、齐国、楚国都很强大，如果我们不尽力去作战，子孙将衰弱挨打。现在秦国、狄人、齐国三个强国已经顺服（三强指齐、秦、狄三个强国），敌人只剩下楚国而已。只有圣人才能使国家内外都无忧患，倘若不是圣人，外部安宁了国内必有忧患（骄纵不逊则滋生困苦患难）。何不留下楚国，把它作为我们外部戒惧的对象呢？”

襄公

【原文】三年^①，祁奚^②请老，老，致仕。晋侯问嗣焉。嗣，续其职者。称解狐，其雠也^③，将立之而卒^④。解狐卒也。又问焉，对曰：“午也可^⑤。”午，祁奚子。于是羊舌职^⑥死矣，晋侯曰：“孰可以代之？”对曰：“赤^⑦也可。”赤，职之子伯华。于是使祁午为中军尉，羊舌赤佐之。各代其父。君子谓：“祁奚于是能举善矣。称其仇，不为谄；立其子，不为比^⑧；举其偏^⑨，不为党。偏，属也。能举善也夫！唯善，故能举其类也^⑩。”

【注释】①三年：鲁襄公三年。农历辛卯年，公元前570年。周灵王二年。
②祁奚：晋中军尉，字黄羊，此年告老退职。③称解狐，其雠也：举荐解狐，解狐与祁奚有私仇。称，举。雠，同“仇”。④将立之而卒：杨伯峻注：“立，同‘位’。谓位置（准备任命）解狐，而解狐去世。”⑤午也可：杜预注：“午，祁奚子”。也，句中语气词，表停顿。⑥羊舌职：晋大夫，羊舌突之子名职，叔向之父，时任中军尉之佐（副中军尉）。⑦赤：羊舌赤，字伯华，羊舌职之子，叔向之兄。⑧比：为私利而无原则地结合。此谓偏爱、偏私，与下句“党”字义近。⑨举其偏：偏，部属。杜预注：“偏，属也。”举其偏，指推举羊舌赤为军尉之佐。军尉之佐职级高于司马。⑩唯善，故能举其类也：惟有贤德的人，才能举荐同类之人。

【译文】鲁襄公三年，祁奚请求辞去官职告老还乡（老，意谓辞去官

职)。晋悼公问谁能接替其职务(嗣,继承其职务的人),祁奚举荐了解狐,而解狐是他的仇人。晋悼公正准备让解狐接替祁奚的位置,解狐却死了(卒,指解狐死了)。晋悼公再次问祁奚,祁奚回答说:“祁午可以胜任(祁午是祁奚的儿子)。”这时中军尉之佐羊舌职死了。晋悼公问道:

“谁可以替代他?”祁奚回答说:“羊舌赤就可以胜任(羊舌赤,即羊舌职之子伯华)。”于是晋悼公任命祁午为中军尉,羊舌赤为副职(各人继承其父亲的职位)。君子认为:“祁奚在这件事上能够举荐贤德的人。推举其仇人而不为谄媚,推荐他的儿子而不为偏私,举荐他的副职而不为结党(偏,部属),真是能推举贤能啊。惟有贤德的人,才能推举其同类之人。”

【原文】晋侯之弟扬干,乱行于曲梁^①,行,陈次也。魏绛^②戮其仆^③。仆,御。晋侯怒,谓羊舌赤曰:“合诸侯以为荣也,扬干为戮,何辱如之^④?必杀魏绛,无失之也。”对曰:“绛无贰志,事君不避难,有罪不逃刑,其将来辞,何辱命焉^⑤?”言终,魏绛至,授仆人^⑥书,仆人,晋侯御仆。将伏剑^⑦。士魴^⑧、张老^⑨止之。公读其书曰:“日君乏使,使臣斯^⑩司马。斯,此也。臣闻师众以顺为武,顺莫敢违。军事有死无犯为敬^⑪,守官行法,虽死不敢有违。君合诸侯,臣敢不敬乎?君师不武,执事不敬,罪莫大焉。臣惧其死,以及扬干^⑫,无所逃罪。惧自犯不武不敬之罪也。不能致训^⑬,至于用钺^⑭。用钺,斩扬干之仆也。臣之罪重,敢有不从^⑮,以怒君心?言不敢不从戮。请归死于司寇^⑯。”公跣而出^⑰,曰:“寡人之言,亲爱也^⑱;吾子之讨,军礼也。寡人有弟,弗能教训,使干大命^⑲,寡人之过也。子无重寡人之过^⑳,听绛死,为重过。敢以为请。”请使无死。反役^㉑,使佐新军^㉒。

【注释】①乱行于曲梁:晋悼公举行鸡泽之会,有军队随从,而扬干扰乱军队行列。乱行,扰乱军行。曲梁,在鸡泽东北,离鸡泽不远。鸡泽,地名,位于

今河北省南部。②魏绛：春秋时代晋国的武将、政治家。姬姓，魏氏，名绛，谥号昭、庄。历仕晋悼公，晋平公。史称魏昭子、魏庄子。时任晋中军司马，掌军法。③仆：驾车者，俗称马夫。④扬干为戮，何辱如之：杀扬干之御车者，即等于辱扬干。为戮，此处作受辱解。何辱如之，有什么侮辱比得上它。此辱谓晋悼公自亦以为受辱。⑤其将来辞，何辱命焉：他将会自己来陈述的，何必劳烦国君下令追究呢？⑥仆人：仆大夫的属官，随侍诸侯，接受官吏紧急奏事。仆大夫，古官名，掌宫内之事。⑦伏剑：杨伯峻注：“即负剑。……凡抽剑自杀皆可曰负剑，又转作伏剑。”⑧士魴：士会之子，士燮之弟，晋悼公命为卿。⑨张老：名老，字孟，又称张孟，官候奄。⑩斯：杜预“斯，此也。”即这的意思。杨伯峻注：“斯当读为司，主也。”即主掌之意。⑪师众以顺为武，军事有死无犯为敬：军队的士兵们以顺从军纪军法为勇武，在军旅做事宁死也不犯军纪是恭敬。下文反言之，不武即犯军纪，不敬即不执行军法。⑫臣惧其死，以及扬干：下臣怕不执行军法而有不敬之罪当死，以至于连累扬干。⑬致训：杨伯峻注：“谓我不能先训告众人。”⑭用钺：用大斧杀扬干之仆。钺，音月，大斧。⑮不从：不服从刑戮，不接受惩罚。⑯归死于司寇：到司寇处受死罪。司寇，国家的司法长官。⑰公跣而出：晋悼公恐魏绛自杀，赤足而出，不及穿履。古人入室脱履，出室穿履。跣，赤足。⑱寡人之言，亲爱也：我对羊舌赤所说的话，是出于对兄弟的亲爱。⑲使干大命：使犯军令。干，犯。⑳子无重寡人之过：您不要加重我的过错。意谓您不要自杀。㉑反役：盟会之事结束后回国。反，同“返”。㉒使佐新军：使为新军之佐，即为副帅。司马为大夫，新军佐则为卿。

【译文】晋悼公之弟扬干，在鸡泽附近的曲梁扰乱军队的行列（行，军阵行列），中军司马魏绛杀死了他的车夫（仆，驾驭车马的人）。晋悼公震怒，对羊舌赤说：“会合诸侯，是荣耀的事。扬干车夫被杀、扬干受辱，还有什么侮辱比这更大的？一定要杀掉魏绛，不得有误！”羊舌赤回答说：“魏绛一心为公，没有贰心，事奉国君不避危难，有罪过不避惩罚，他应该会自己前来供述，何必烦劳君王下令追究呢？”话刚

说完，魏绛就来了。他把奏疏递给晋悼公的侍臣（仆人，指晋悼公的侍从官），而后准备拔剑自杀。士魴、张老劝止了他。晋悼公读他的奏疏，奏疏中说：“往日国君缺乏使唤的人，让臣下担任司马之职（斯，这的意思）。下臣听说，军队的士兵们以服从军纪为威武（顺应不敢违背），军旅之事以宁死也不犯军纪为恭敬（遵守职责，依法令行事，虽有死难，不敢违犯法令）。君王今日会集诸侯，下臣怎敢不恭敬？君王的军队不威武，执事的人员不恭敬，没有比这罪过再大的了。下臣唯恐犯不武、不敬的死罪，以致连累扬干，罪责难逃（害怕自己犯不武不敬之罪）。下臣平日治军不严，不能以礼法训告众人，以至于动用了大斧（指用大斧斩扬干的车夫）。下臣的罪过重大，怎敢不服从戮而使国君发怒呢（意思是指不敢不接受惩罚）？我请求到司寇那里受死罪。”晋悼公读完，光着脚赶忙出来，说：“寡人的话，是出于对兄弟的亲爱；您的诛戮，是为了执行军法。寡人有弟弟，未能训导他，致使他触犯了军令，这是寡人的过错。您不要再加重寡人的过错了（接受魏绛自杀为加重自己的罪过）。谨以此作为请求（请求他不要自杀）。”盟会之事结束后回国，任命魏绛为新军副帅。

【原文】四年^①，无终子嘉父^②使孟乐如晋，无终，山戎国名也。因魏庄子^③纳虎豹之皮，以请和诸戎。欲戎与晋和。庄子，魏绛。晋侯曰：

“戎狄无亲而贪，不如伐之。”魏绛曰：“诸侯新服，陈新来和，将观于我，我德则睦，否则携贰^④。劳师于戎，而楚伐陈，必不能救，是弃陈也，诸华^⑤必叛。诸华，中国。戎，禽兽也^⑥。获戎失华，无乃不可乎？昔周辛甲^⑦之为太史也，命百官，官箴王阙。辛甲，周武王太史也。阙，过也。使百官各为箴辞，戒王过也。于《虞人之箴》^⑧。虞人，掌田猎者。曰：

‘茫茫禹迹，画为九州，茫茫，远貌。画，分也。经启九道^⑨。启开九州之道。民有寝庙，兽有茂草。各有攸处^⑩，德用不扰^⑪。人神各有所归，故德不乱也。在帝夷羿，冒^⑫于原兽，冒，贪也。忘其国恤^⑬，而思其麇牡^⑭。

言但念猎。武不可重^⑮，重，犹数。用不恢于夏家^⑯。羿以好武，虽有夏家，而不能恢大之也。兽臣司原^⑰，敢告仆夫^⑱。’兽臣，虞人也。告仆夫，不敢斥尊也。《虞箴》如是，可不惩乎？”于是晋侯好田，故魏绛及之。及后羿事也。公曰：“然则莫如和戎乎？”对曰：“和戎有五利焉：戎狄荐居^⑲，贵货易土^⑳，荐，聚也。易，犹轻也。土可贾焉，一也；边鄙不耸^㉑，民狎其野^㉒，穡人成功^㉓，二也；耸，惧也。狎，习也。戎狄事晋，四邻振动，诸侯威怀，三也；以德绥戎，师徒不勤，甲兵不顿^㉔，四也；顿，坏也。鉴于后羿，而用德度^㉕，以后羿为鉴戒。远至迓安^㉖，五也；君其图之！”公悦，使魏绛盟诸戎，修民事，田以时。言晋侯能用善谋也。

【注释】①四年：鲁襄公四年。农历壬辰年，公元前569年。周灵王三年。

②无终子嘉父：无终国国君名嘉父，为山戎诸国之首领。《春秋》和《左传》对文化较落后之国，其君例称为子。无终，本在今山西省太原市东，至昭公六年为晋所败，奔亡迁徙至今河北省涞源县一带，后又被迫逃亡到今张家口市北长城外。此时犹在山西。③魏庄子：即魏绛，时任新军副帅。④携貳：背离，有贰心。携，离。⑤诸华：中原华夏诸国。⑥戎，禽兽也：山戎诸国或尚在原始社会，故视之如禽兽。禽兽，比喻不知礼义或行为卑劣的人。⑦辛甲：本为殷臣，谏纣王不听，至周为太史。⑧虞人之箴：又称虞箴。虞人为掌田猎之官。箴，规谏告诫。此箴规谏君王勿田猎过度以误国事。⑨茫茫禹迹，画为九州，经启九道：夏禹的遗迹到达遥远的地方，他把天下划分为九州，开通了许多大道。禹迹，相传夏禹治水，足迹遍九州，后因称中国的疆域为禹迹。画，分。经，制定经界。九道，“九”言其多。⑩攸处：所居之处。攸，住所。⑪德用不扰：民德归厚而不乱。扰，搅扰、骚乱。⑫冒：贪。《左传·文公十八年》，“贪于饮食，冒于货贿。”⑬恤：忧患。⑭麇牡：母鹿和公兽。泛指兽类。麇，音悠。⑮武不可重：田猎不可过分。田猎亦可谓武。重，多次。⑯用不恢于夏家：因此不能使夏朝恢大。意谓因此使国家灭亡。恢，扩大。⑰兽臣司原：兽臣，即虞人，主管田猎。原，即“原兽”之原，意为田猎。⑱仆夫：仆大夫之属官，侍从君主左右，接受卿

大夫紧急奏疏。⑲荐居：逐水草而居。荐，草。当时戎狄以游牧为生。⑳贵货易土：看重财货，轻视土地。㉑耸：通“悚”。惊惧，惊动。㉒民狎其野：民习居其边野而心安。狎，习惯于。㉓穡人成功：农夫可以得到收获。穡人，农夫。成功，收获。㉔甲兵不顿：武器不会败坏。顿，败坏。㉕德度：道德法则。㉖远至迓安：远国来服，近国安心。谓近居之民以政治清明而欢乐，远地之民则闻风而附。后以“迓安远至”谓政治清明。

【译文】鲁襄公四年，山戎无终国国君嘉父，派他的使臣孟乐到晋国去（无终，山戎国名），通过魏绛进献虎皮、豹皮，请求晋国同各戎狄部落和好（希望各戎狄部落同晋国和好。庄子，指魏绛）。晋悼公说：“戎狄没有亲爱之心而又贪婪，不如讨伐他们。”魏绛说：“各诸侯刚顺服，陈国新近来和解，它们都在观察着我们的行为。我们施恩，就亲近我们，不然就背离我们。假如我国劳师动众征讨戎狄，楚国趁机攻打陈国，我们必定无法救援，这就等于丢弃了陈国，中原各国也必定会叛离我们（诸华，指中原地区各诸侯国）。戎人未开化，不知礼义。为了得到戎地而失去中原华夏各国，恐怕不可以吧！从前周朝的辛甲做太史时，命令百官各为箴辞以规劝天子的过失（辛甲，周武王太史。阙，过失。命令百官各为箴辞规劝天子的过失）。《虞人之箴》里（虞人，掌管田猎的人）说：‘中国的疆域辽阔，分为九州（茫茫，遥远的样子。画，划分），制定了经界，开辟了许多道路（启开九州之道）。百姓生有居处、死有祭庙，野兽有丰茂的草泽。人、神、兽各得其所，因此民德归厚而不乱（人神各有所归，因此民德归厚而不乱）。后羿身居帝位，却贪恋射猎（冒，贪的意思），忘记了国家的忧患，只想着飞禽走兽（意思是只想着田猎）。武事不可过于频繁（重，意为犹屡次），（后羿就是）因此未能保住夏朝政权（后羿由于爱好武事，虽然拥有夏朝政权，却未能保住）。主管田猎之事的虞人，谨以此报告君王左右的人（兽臣，虞人。告仆夫，不敢直呼君王之名）。’《虞箴》这么规谏，难道可以不引以为戒吗？”当时晋悼公喜欢

打猎，所以魏绛才讲述后羿被灭及虞人献箴的事（及之，意为涉及后羿之事）。晋悼公听了说：“这样说来，没有比跟戎人和解更好的办法了？”魏绛回答说：“跟戎狄和解有五种利益：戎狄逐水草而群居，重财货而轻视土地（荐，会合的意思。易的意思是轻视），其土地我们可以买来，这是一；边境不再动乱，百姓可习居边野而心安，农夫就可以得到好的收成，这是二（耸，恐惧。狎，习惯）；戎狄事奉晋国，四边的邻国为之震动，诸侯就会畏服，这是三；用恩德安抚戎人，将士不必辛劳，兵器不会败坏，这是四（顿，败坏）；借鉴后羿的教训，而用道德法度治国（以后羿作为鉴戒），使远国来服、近国安心，这是五。君王还是考虑一下吧！”晋悼公听了很高兴，派魏绛和戎人各部落结盟，并整治民事，适时打猎（这里是说晋侯能采用好的谋略）。

【原文】九年^①，秦景公^②使乞师于楚，将以伐晋，楚子许之。子囊^③曰：“不可。当今吾不能与晋争也。晋君类能而使之^④，随所能也。举不失选^⑤，得所选也。官不易方^⑥。方，犹宜也。其卿让于善，让胜己者。其大夫不失守^⑦，各任其职也。其士竞于教^⑧，奉上命也。其庶人^⑨力于农穡，种曰农，收曰穡。商工皂隶，不知迁业^⑩。四民不杂也。君明臣忠，上让下竞。尊官相让，劳职力竞。当是时也，晋不可敌，事之而后可，君其图之！”

冬，诸侯（冬诸侯以下恐有脱误）伐郑^⑪。郑从楚也。郑人行成。与晋成也。

【注释】①九年：鲁襄公九年。农历丁酉年，公元前564年。周灵王八年。
②秦景公：秦桓公之子，治理秦国长达三十九年，将秦国势力不断推向中原。
③子囊：公子贞（？—公元前559年），芈姓，字子囊，楚国令尹，楚庄王之子，楚共王之弟。④类能而使之：按人的能力、专长分别使用。类，分类。⑤举不失选：举拔人才没有选用不当的，各得其所。⑥官不易方：官员不擅自改变原则。

杨伯峻注：“方，犹今言政策、政令。”⑦失守：失职。守，职守。⑧竞于教：努力教育百姓。竞，强、努力。⑨庶人：农业生产者。⑩商工皂隶，不知迁业：商贾、技工、役夫、奴仆不改变职业，即各安其业。皂，古代奴隶中的一个等级。⑪诸侯伐郑：《春秋》经文云：“冬，公会晋侯、宋公、卫侯、曹伯、莒子、邾子、滕子、薛伯、杞伯、小邾子、齐世子光伐郑。”十二诸侯国伐郑，以晋为主。杨伯峻注：“此年六月，郑曾朝楚，晋所以必伐郑也。”

【译文】鲁襄公九年，秦景公派人向楚国请求出兵援助，准备攻打晋国。楚共王答应了。令尹子囊说：“不可以答应。目前我们还不能和晋国争雄。晋国国君按人的能力大小、专长不同来任用他们（类能，即按照他们的能力任用），举拔人才没有失误，都能胜任（不失选，意为所选人才得当），官员不轻易改变政令（方，指合宜的政令）。其卿谦让于贤者（谦让超过自己的人），其大夫不失职守（各个都能胜任自己的职责），士人努力教化百姓（教导他们奉行君命），农夫致力于农事（种曰农，收曰穡）。商贾、技工、役夫、奴仆，各安其业（士、农、工、商不混杂）。国君贤明，臣下忠诚。在上位者互相谦让，在下位者各尽其力（官员互相谦让，百姓争相效力）。当此之时，晋国不可对抗，应先奉事它才可以。请君王考虑一下吧！”

同年冬天，晋、鲁、宋、卫、曹、齐等十二个诸侯国进攻郑国（因郑国顺从楚国）。郑国派人求和，晋国同意和解（郑国与晋国和解）。

【原文】十一年^①，诸侯复伐郑^②。郑人赂晋侯以师触、师黶^③。触、黶皆乐师名。歌钟二肆^④。肆，列也。悬钟十六为一肆。女乐二八^⑤。十六人也。晋侯以乐之半赐魏绛^⑥，曰：“子教寡人和诸戎狄以正诸华^⑦，在四年。八年之中，九合诸侯^⑧，如乐之和，无所不谐。谐亦和也。请与子乐之。”共此乐也。辞曰：“夫和戎狄，国之福也。八年之中，九合诸侯，诸侯无憾^⑨，君之灵也，二三子之劳也，臣何力之有焉？抑^⑩臣愿君安其

乐而思其终^⑩也。”公曰：“子之教，敢不承命？抑微子^⑪，寡人无以待戎，待遇接纳。不能济河。度河南服郑。夫赏，国之典也，不可废也，子其受之。”魏绛于是乎始有金石之乐，礼也。礼，大夫有功则赐乐。

【注释】①十一年：鲁襄公是十一年。农历己亥年，公元前562年。周灵王十年。②诸侯复伐郑：自鲁襄公九年起，晋国多次伐郑。襄公十一年四月，十二诸侯国伐郑，到九月又全部出兵再次伐郑，故谓“复伐郑”。③师触、师蠲：皆为乐师名。师，乐师、乐官。蠲，音捐。④歌钟二肆：歌钟两架。即悬挂的编钟两排。⑤女乐二八：能歌能舞的美女十六人。古乐舞八人为一列，二八即为二列。⑥魏绛：时任晋新军副帅，又称魏庄子。《左传·襄公四年》记其和戎之功。⑦以正诸华：以整顿中原诸国。正，同“整”，使端正。诸华，华夏诸国。⑧九合诸侯：九次会合诸侯。襄公五年会于戚，又会于城棣，七年会于鄆，八年会于邢丘，九年盟于戏，十年会于柰，又戍郑虎牢，十一年盟于亳城，又会于萧鱼。此时，晋国霸业再次达到顶峰。⑨无慝：无恶意，不变心。⑩抑：转折连词。不过，但是。⑪思其终：想到如何善终。此时郑国归服，晋悼公复霸中原，魏氏恐其骄怠，故作此言。⑫抑微子：但是，如果没有您。微，通“非”“无”，常用于假设句。

【译文】鲁襄公十一年，（晋悼公、鲁襄公、宋平公、卫献公、曹成公、齐国太子光、莒子、邾子、滕子、薛伯、杞伯、小邾子等）诸侯再次联合进攻郑国。郑国以乐师触、乐师蠲（师触、师蠲，都是乐师的名字）和歌钟两排（肆，列的意思。悬钟十六为一肆），以及善歌舞的美女十六人（二八，指十六人），以贿赂晋侯。晋悼公把乐器和乐队的一半赏给魏绛，说：“您教寡人同戎狄各部和好以整顿中原诸国（在鲁襄公四年），八年中九次会合诸侯，诸侯们像音乐和鸣般响应，没有不协调的地方（谐，和谐）。让寡人和您共享其乐吧（同享此乐）！”魏绛辞谢说：“同戎狄和好，这是国家的福气，八年之中能九次会合诸侯，诸侯没有不

顺从的，这是因为国君的威灵，也是其他将帅们的功劳，下臣何功之有？不过下臣希望国君安于快乐而又能常想到如何善终。”晋悼公说：

“您的教导，寡人岂敢不接受！要是没有您，寡人不知该如何对待戎人（待，接待、对待），也不能渡过黄河让郑国臣服（济河，指渡过黄河让郑国臣服）。赏赐是国家的典章所规定的，不可以废弃。您还是接受吧！”于是，魏绛开始有了金石之乐。这是符合礼法的（礼，大夫有功则赐乐）。

【原文】十三年^①，晋侯搜于绵上^②以治兵，为将命军帅也。使士丐^③将中军，辞曰：“伯游^④长。伯游，荀偃。昔臣习于知伯^⑤，是以佐之，非能贤^⑥也，七年，韩厥老，知瑩代将中军，士丐佐之，丐今将让，故谓尔时之举，不以己贤也。请从伯游。”荀偃将中军，代荀瑩。士丐佐之。位如故。使韩起^⑦将上军，辞以赵武^⑧。又使栾黶^⑨，以武位卑故不听，更命黶也。辞曰：“臣不如韩起，韩起愿上赵武，君其听之！”使赵武将上军，武自新军超四等。韩起佐之；位如故也。栾黶将下军，魏绛^⑩佐之。黶亦如故，绛自新军佐超一等。晋国之民，是以大和，诸侯遂睦。君子曰：

“让，礼之主也。范宣子让，其下皆让；栾黶为汰^⑪，弗敢违也。晋国以平，数世赖之^⑫。刑善^⑬也夫！刑，法也。一人刑善，百姓休和^⑭，可不务^⑮乎？世之治也，君子尚能而让其下，能者在下位，则贵尚而让之。小人农力^⑯以事其上，是以上下有礼而谗慝黜远^⑰，由不争也，谓之懿德^⑱。及其乱也，君子称其功以加小人^⑲，加，陵也。君子，在位者也。小人伐其技以冯君子^⑳，冯，亦陵也。自称其能为伐。是以上下无礼，乱虐并生，由争善也，争自善也。谓之昏德。国家之弊，恒必由之。”传言晋之所以兴也。

【注释】①十三年：鲁襄公十三年。农历辛丑年，公元前560年。周灵王十二年。②搜于绵上：搜，检阅、训练军队。绵上，晋地，在今山西省翼城县西。

③士丐：即范宣子（？—公元前548年），春秋时期晋国军事家、政治家。祁姓，士氏，按封地又为范氏，讳丐（范丐），谥号宣。范文子士燮之子。时为晋军中军副帅。④伯游：荀偃的字，又称中行偃。荀庚之子，荀林父之孙。本为晋上军帅，今升任中军帅。⑤习于知伯：和荀偃相互了解。谓能密切合作。习，熟悉、相互了解。⑥能贤：即贤能。⑦韩起：即韩宣子，韩厥之子，为晋上军副帅。⑧赵武：赵朔之子、赵盾之孙，本为新军帅，今升任上军帅，于八卿中位第三。⑨栾黶：音恋眼，即栾桓子，栾书之子，晋下军帅。⑩魏绛：魏犇之子，又称魏庄子。本为新军副帅，今升为下军副帅。⑪汰：通“泰”。骄泰，奢侈。⑫赖之：利之，得其利。⑬刑善：取法于善。刑，法、效法。⑭百姓休和：百姓安定和平。⑮务：从事，致力。⑯农力：努力。⑰谗慝黜远：邪恶之人被废黜而远贬。⑱懿德：美德。⑲称其功以加小人：自夸其功而凌驾于小人之上。小人，指其属下。⑳伐其技以冯君子：自夸其能而凌驾于其上位的人。“伐”与“称”互文，都是夸耀的意思。冯，同“凭”，与“加”同义。

【译文】鲁襄公十三年，晋悼公在绵上打猎并检阅军队（因为将任命军队的统帅）。派士丐统率中军，士丐辞让说：“荀偃应该居长（伯游，荀偃）。过去臣下和荀偃相互了解，能密切合作，因此辅佐他，不是我贤德（鲁襄公七年，韩厥致仕，荀偃代替韩厥统率中军，士丐辅助荀偃。士丐今欲推辞，故谓当时之选用，不是自己贤能），请让我跟从荀偃。”于是荀偃统率中军（代替荀偃），士丐辅佐他（职位跟原来一样）。晋君派韩起统率上军，韩起辞谢而推荐赵武。晋君又派栾黶做上军帅（因为赵武地位卑微，所以晋君没有接受，另外任命栾黶），栾黶也辞谢说：“臣下不及韩起，韩起愿让赵武居上位，君王还是听从他的意见吧。”于是晋悼公派赵武统率上军（赵武自新军帅跃升四级），韩起辅佐他（职位跟原来一样）。使栾黶统率下军，魏绛辅佐他（栾黶职位也跟原来一样。魏绛自新军佐升一级）。晋国的百姓因此和顺，诸侯也顺从和睦。君子说：

“谦让，是礼的根本。范宣子（即士丐）谦让中军帅，其下属将佐也都

谦让。栾黶虽然骄恣放纵,也不敢违背。晋国因此太平,好几代都蒙受利益。这是由于效法善行的缘故啊(刑,效法)!在上位者效法善行,百姓就安定和平,岂能不致力于此呢!当天下太平的时候,君子崇尚贤能并对下属谦让(有能力的人处在下位,地位显要的人对他们尊崇且谦让),在下位的人努力事奉其上位的人,因此上下有礼,而邪恶之人被废黜远贬,都是由于不相互争夺的缘故,这叫做美德。到天下动乱的时候,在上位者夸耀自己的功劳以凌驾于在下位的人(加,侵犯欺侮。君子,指在位者),下位的人夸耀自己的才能以凌驾于在上位者(冯,凌驾。自己称扬自己的才能为伐),因此上下无礼,动乱和祸害并生,都是由于竞相夸耀自己的缘故(竞相自己赞美褒扬自己),这就是昏乱而无仁德。国家的衰败,常常是由此造成的(《左传》指出了晋国之所以昌盛兴旺的原因)。”

【原文】十四年^①,卫献公^②戒孙文子、宁惠子食^③,敕^④戒二子,欲共宴食。日旰^⑤不召,旰,晏也。而射鸿于囿。二子怒。公使子蟜、子伯、子皮,与孙子盟于丘宫^⑥,孙子皆杀之。三子,卫群公子也。公出奔齐,师旷^⑦侍于晋侯,师旷,子野。晋侯曰:“卫人出其君,不亦甚乎?”对曰:

“或者其君实甚。良君养民如子,盖之如天,容之如地。民奉其君,爱之如父母,仰之如日月,敬之如神明,畏之如雷霆,其可出乎?夫君,神之主,而民之望也^⑧。若困民之主^⑨,匮神之祀^⑩,百姓绝望,社稷无主,将安用之?弗去何为?天生民而立之君,使司牧之,勿使失性^⑪。有君而为之贰,贰,卿佐。使师保之,勿使过度^⑫,善则赏之^⑬,赏,谓宣扬之也。过则匡之,匡,正。患则救之,救其难也。失则革之^⑭。自王以下,各有父兄子弟,以补察其政。补其愆过,察其得失。史为书,谓大史君举必书。瞽为诗^⑮,为诗以风刺。工诵箴谏^⑯,工,乐人也。诵箴谏之辞。大夫规海,规正、谏诲其君。士传言^⑰,闻君过失,传告大夫。庶人谤^⑱,庶人不与政,闻君过,得从而诽谤^⑲。商旅于市^⑳,旅,陈也。陈其货物,以示时

所贵尚也。百工献艺。献其伎艺，以喻政事也。天之爱民甚矣，岂其使一人肆^⑨于民上，肆，放也。以从其淫，而弃天地之性？必不然矣！”传言师旷能因问尽言也。

【注释】①十四年：鲁襄公十四年，农历壬寅年，公元前559年。周灵王十三年。②卫献公：姬姓，卫氏，名衎。卫国第二十四代国君。卫定公之子，卫殇公之兄，卫襄公之父。③戒孙文子、宁惠子食：戒食，约期与之共食。孙文子，即孙林父。宁惠子，即宁殖。两人为卫国二卿。④敕：古时自上告下之词。⑤日旰：时间很晚。旰，音干，晚。⑥公使子蟠、子伯、子皮与孙子盟于丘宫：子蟠（音脚）、子伯、子皮皆卫国公子。丘宫，当在卫都。孙文子兵已迫临公宫，故卫侯使三子请盟求和。⑦师旷：乐师名旷，字子野，盲人。春秋时著名乐师。⑧夫君，神之主而民之望也：国君是神灵的主祭者，是人民的希望。⑨若困民之主：《新序》、《说苑》叙此事作“若困民之生”。“主”字当是“生”字形近而误。谓使人民的生计困难。⑩匱神之祀：匱乏对神灵举行祭礼。⑪勿使失性：勿使失去生计。《管锥编》谓生性相通。下文“弃天地之性”，“性”亦作“生”解，指天地生养万物之大德。《易·系辞》：“天地之大德曰生。”⑫有君而为之贰，使师保之，勿使过度：有了国君又为他设立辅佐大臣，让卿佐辅佐他，勿让他超越常度。贰，卿佐。过度，超越常度。⑬善则赏之：杜预注：“赏谓宣扬。”⑭失则革之：放纵就加以更改。失，通“佚”或“佚”。淫佚、放荡、放纵。革，更改。⑮史为书，瞽为诗：太史记载国君的言行，乐师著作诗歌。瞽，瞎子，古代以瞽者为乐师，故以瞽代称乐师。⑯工诵箴谏：乐工诵读规戒劝谏之辞。乐人通称为工。箴谏，规戒劝谏。⑰士传言：杜预注：“士卑，不得径达，闻君过失，传告大夫。”⑱谤：背后议论或公开指责在上者的过错。⑲庶人不与政，闻君过，得从而诽谤：《正义》曰：“庶人卑贱，不与政教，闻君过失，不得谏争，得在外诽谤之。谤谓言其过失，使在上闻之而自改，亦是谏之类也。”⑳商旅于市：商人在集市上议论、批评。此句承上，省“议”字。《汉书·贾山传》：“庶人谤于道，商旅议于市。”㉑肆：恣肆，任意妄为。下句“从”通“纵”，放纵之意。

【译文】鲁襄公十四年，卫献公告请孙文子、宁惠子一起吃饭（戒二人食，即告请二人一起进餐）。可等到时间很晚了，卫献公还不召见（盱，晚），反而在林苑中射鸿雁。两人都很生气。卫献公派子蟠、子伯、子皮三人与孙文子在丘宫立誓缔约，孙文子把他们都杀了（子蟠、子伯、子皮三人都是卫国国君的儿子）。于是卫献公逃亡到齐国。乐师师旷侍立在晋悼公身边（师旷，子野）。晋悼公说：“卫国人赶走他们的国君，不也太过分了吗？”师旷回答说：“或许是他们的国君太过分了。贤良的国君养育臣民如同自己的子女，像天一样庇护百姓，像地一样容纳百姓。百姓尊奉国君，热爱他如同热爱父母，敬慕他如同敬慕日月，尊敬他如同尊敬神灵，畏惧他如同畏惧雷霆，怎么可能赶走他呢？国君，是祭祀神灵的主祭人，是百姓的希望。如果国君使百姓生计困难，对神灵的祭祀匮乏，则百姓绝望，国家无人治理，那要国君有什么用呢？不赶走又该怎么做？上天养育百姓并为他们设立国君，让他来管理他们，从而不使他们失去生计。有了国君，又为其设立卿佐（贰，卿佐），让卿佐辅佐他，不使国君超越常度，有善举则宣扬（赏，谓宣扬），有错误则匡正（匡，匡正），有灾难则救助（救其危难），无道则更改。自国君以下，各有父兄子弟来观察补救其政令得失（补指补救其过失，察指考察其政令得失）。太史记录国君的言行举动（意思是太史国君的言行举动一定记录下来），乐师撰写诗讽谏国君（撰写诗以讽刺），乐工诵读规戒劝谏的文词（工，乐工，念诵规戒劝谏的文词），大夫规正开导（规正谏诤国君），士子闻君过失传告大夫（闻君过失，传告其言于大夫），庶人闻君过则诽谤（庶人不参与政治，听到君主的过失，可以议论诽谤），商人在集市上陈设国君所喜好的物品（旅，是陈列的意思），陈列货物，以显示当时人崇尚的物品；各行各业的工匠都各自通过他们的方式来表达意见（献其伎艺，以譬喻政事）。上天爱民之情甚深，难道会让一个人在百姓头上胡作非为（肆，放纵），以放纵其邪恶，从而背弃其生养万物的大德吗？上天一定不会这样的（《左传》的意思是师旷能凭借询问畅所欲言，毫无保留）。”

【原文】十五年^①，宋人或得玉，献诸子罕^②，子罕不受。献玉者曰：“以示玉人^③，玉人，能治玉者。玉人以为宝也，故敢献之。”子罕曰：“我以不贪为宝，尔以玉为宝，若以与我，皆丧宝也，不若人有其宝^④。”稽首^⑤而告曰：“小人怀璧^⑥，不可以越乡^⑦，言必为盗所害。纳此以请死^⑧。”请免死。子罕置诸其里^⑨，使玉人为之攻^⑩之，攻，治也。富而后使复其所^⑪。卖玉得富。

【注释】①十五年：鲁襄公十五年。农历癸卯年，公元前558年。周灵王十四年。②子罕：乐喜，子姓，乐氏，字子罕，是春秋时期宋国的卿，于宋平公时任司城，故又称司城子罕。③玉人：雕刻玉器的工匠。④不若人有其宝：不如各人保有自己的珍宝。⑤稽首：古代的一种跪拜礼拜，叩头至地。⑥小人怀璧：献玉者地位低下，故自称小人。怀，动词，藏在怀里。璧，平圆形中有孔的玉器，此泛指玉石。⑦不可以越乡：不可带着它走出乡里。杜预注：“言必为盗所害。”“以”字下省“之”字。乡，古制一万二千五百家为乡。⑧纳此以请死：纳，贡献。请死，杜预注：“请免死。”以免回家途中遭害。⑨子罕置诸其里：子罕把他安置在自己居住的乡里。诸，之于。⑩攻：加工。指雕琢玉石。杜预注：“攻，治也。”⑪富，而后使复其所：让他卖玉而富，然后返回自己的乡里。富，使动用法。使之富。服虔谓“卖玉得富”。

【译文】鲁襄公十五年，宋国有人得到美玉，要献给子罕。子罕不接受。献玉者说：“拿给玉工看过（玉人，指能治玉者），玉工认为是块宝玉，所以才敢进献。”子罕说：“我把‘不贪’看作宝物，你把玉石看作宝物。如果你把玉石送给我，我们两人就都丧失了宝物，倒不如各人保有自己的宝物。”献玉者叩头求子罕说：“小人怀藏玉璧，不敢带着它走过乡里（意思是一定会被盗贼所杀害），把它献给您是为求免于一死的（请求免于一死）。”于是子罕把献玉者安置在自己的乡里，请玉匠给他雕琢（攻，治），直到献玉者卖玉致富之后，才让其回家（卖玉得财物致富）。

【原文】二十一年^①，邾庶其以漆、闾丘来奔^②。庶其，邾大夫也。季武子以公姑姊妻之^③，皆有赐于其从者。于是鲁多盗。季孙谓臧武仲曰：“子盍诘盗^④？”诘，治也。武仲曰：“不可诘也，纇又不能^⑤。”季孙曰：“子为司寇，将盗是务去^⑥，若之何不能？”武仲曰：“子召外盗而大礼焉，何以止吾盗^⑦？”吾，谓国中也。子为正卿，而来外盗，使纇去，将何以能？庶其窃^⑧邑于邾以来，子以姬氏妻之，而与之邑，使食漆，闾丘也。其从者皆有赐焉。若大盗礼焉，以君之姑姊，与其大邑^⑨，其次，皂牧舆马^⑩，给其贱役，从皂至牧。其小者衣裳剑带，是赏盗也。赏而去之，其或难焉，纇也闻之，在上位者，洒濯其心^⑪，壹以待人^⑫，轨度其信^⑬，可明征也^⑭，征，验也。而后可以治人。夫上之所为，民之归^⑮也，上所不为，而民或为之，是以加刑罚焉，而莫敢不惩。若上之所为，而民亦为之，乃其所也^⑯，又可禁乎？”

【注释】①二十一年：鲁襄公二十一年。农历己酉年，公元前552年。周灵王二十年。②邾庶其以漆闾丘来奔：邾国大夫庶其带着漆邑、闾丘邑逃亡来鲁国。③季武子以公姑姊妻之：季武子，即季孙宿，季文子之子，执国政，下称季孙。公姑姊，鲁襄公的姑母。《尔雅·释亲》：“父之姊妹曰姑。”长于父者为姑姊，少于父者为姑妹，今称大姑小姑。襄公之姑，即宣公之女、成公之姊妹。宣公之死距此已三十九年，故此姑姊当有四十多岁。杜预注：“谓为寡妇。”妻之，嫁给庶其做妻子。④子盍诘盗：您为何不惩治盗贼。盍，何不的合音词。诘，治、查办。偷东西、抢东西的人，古时称盗，不称贼。⑤纇又不能：纇臧武仲之名，又称臧孙纇。不能，无能力禁止盗贼。⑥将盗是务去：定要除去这些盗贼。⑦何以止吾盗：还怎么禁止我们国内的盗贼。⑧窃：偷盗。⑨若大盗礼焉，以君之姑姊，与其大邑：如果拿国君的姑母和大城邑去礼待大盗。焉，用法同“之”。⑩其次，皂牧舆马：次于大盗的（指庶其的随从）就送给奴仆车马来礼待他。“其次”之下承上省“礼焉以”三字。皂牧泛指奴隶。⑪洒濯其心：意谓使他的思想合于礼法。洒濯，《正义》作“洒濯”。洒濯，即洗涤。⑫壹以待

人：待人专一，言行一致。⑬轨度其信：使他言行诚信而合于轨范法度。⑭可明征也：杨伯峻注：“句意谓在上位者使其诚心合于法度，必表现于行动，可征信于人。”⑮归：趋向，归附。⑯乃其所也：那是在上者诱导的结果。意谓势所必然。

【译文】鲁襄公二十一年，邾国大夫庶其带着漆邑、闾丘邑逃奔鲁国（庶其，邾国大夫），季武子把鲁襄公的姑母嫁给他做妻子，他的随从人员也都有赏赐。这期间鲁国出现了很多盗贼。季武子对臧武仲说：

“您为什么不惩治盗贼呢（诘，惩治）？”臧武仲回答说：“不可以查办，我也没有能力查办。”季武子说：“您身为司寇，务必除去这些盗贼，怎么说没有能力查办呢？”臧武仲说：“您把国外的盗贼招到鲁国并礼待他们，还怎么禁止我们国内的盗贼呢（吾，指鲁国国内）？您身为正卿，却招来外边的大盗，又让我惩治国内的盗匪，我怎么能够办到呢？庶其偷盗了邾国的城邑前来我国，您竟把姬氏嫁给他为妻，而且又赠给他封邑（让庶其赖漆、闾丘而邑以为生），甚至连他的随员也都各有赏赐。像这种大盗，您竟把国君的姑母姬氏下嫁给他做妻子，又给他城邑作为礼待，对他的随从都赏赐了奴仆车马（供给其贱役，从皂隶到牧人），连最卑下的侍者都赏赐给衣裳、佩剑。这分明是在奖赏盗贼。既然奖赏又要除去他们，恐怕很难吧！下官也听说过，居于上位的人洗涤他的心地，以诚待人，前后一致，言行诚信而合于轨范法度，这些都做到了，并且获得百姓的信任（征，征验），然后才可以治理百姓。居上位者的所作所为，百姓会趋向效法。居上位者所不做的事，而百姓有人做了，因此加以惩罚处分，就没有谁不敢不加以警戒。若居上位者所做的，百姓也有人做了，这乃是势所必然的，又怎能禁止得了呢？”

【原文】晋栾盈^①出奔楚，宣子^②杀羊舌虎^③，栾盈之党。囚叔向^④。乐王鲋^⑤见叔向曰：“吾为子请！”叔向不应。乐王鲋，晋大夫乐桓子。其

人皆咎，叔向曰：“必祁大夫^⑥。”祁大夫，祁奚。室老^⑦闻之，曰：“乐王鲋言于君无不行，求救吾子，吾子不许。祁大夫所不能也，何为也？”叔向曰：“祁大夫外举不弃仇，内举不失亲^⑧，其独遗我乎？《诗》曰：‘有觉德行，四国顺之^⑨。’言德行直则天下顺也。夫子觉者也。”觉，较然正直。晋侯问叔向之罪于乐王鲋，对曰：“不弃其亲，其有焉^⑩。”言叔向笃亲亲，必与叔虎同谋。于是祁奚老矣，老，去公族大夫。闻之，乘驂^⑪而见宣子，曰：“《诗》云：‘惠我无疆，子孙保之^⑫。’言文武有惠训之德，加于百姓，故子孙保赖之。夫谋而鲜过、惠训不倦者，叔向有焉，社稷之固也，犹将十世宥之^⑬，以劝能者。今壹^⑭不免其身，壹，以弟故。以弃社稷，不亦惑乎？鲋殛而禹兴^⑮，言不以父罪废其子也。管、蔡为戮，周公右王^⑯。言兄弟罪不相及也。若之何其以虎也弃社稷乎？子为善，谁敢不勉，多杀何为？”宣子悦，与之乘，以言诸公而免之^⑰。共载入见公也。不见叔向而归^⑱，言为国，非私叔向也。叔向亦不告免焉而朝。不告谢之，明不为己。

【注释】①栾盈：即栾怀子。栾书之孙，栾黶之子。此时栾黶已死，栾盈任下军副帅。②宣子：范宣子，即士丐，时为晋中军帅，执国政。③羊舌虎：即叔虎，羊舌职之子，叔向同父异母的弟弟。④叔向：即羊舌肸。羊舌职之子。羊舌虎同父异母的哥哥。时官太傅。⑤乐王鲋：晋大夫，乐氏名王鲋，又称乐桓子。⑥必祁大夫：一定要祁大夫才能救我。祁大夫，即祁奚，字黄羊，食邑于祁，以邑为氏，本为晋中军尉，后为公族大夫，鲁襄公三年告老居家。⑦室老：家臣之长，管家。⑧外举不弃雠，内举不失亲：对外族的贤人不因有私仇而弃之不举，也不因为是亲属就避嫌疑而不推举。⑨有觉德行，四国顺之：见《诗经·大雅·抑》，意谓德行正直无私，四方各国都顺从他。有觉，正直之貌。《毛诗》：“觉，直也。”⑩不弃其亲，其有焉：谓叔向不弃兄弟羊舌虎之亲情，大概是有同谋的。乐氏因叔向不应，反而落井下石。⑪驂：音日，传车，古时驿站专用的马车。祁奚或距晋都较远，故乘传车，取其快速。⑫惠我无疆，子孙保之：见《诗

经·周颂·列文》。意谓赐给百姓无限的恩惠，故子孙永远保持它。⑬犹将十世宥之：即使十代子孙有罪过也还要宽恕赦免。意谓岂可因弟而不免见杀。⑭壹：一旦。⑮鯀殛而禹兴：鯀是夏禹的父亲，因治水无功，被舜流放于羽山。舜起用禹治水成功。殛，流放。此言不以父罪而废其子。⑯管蔡为戮，周公右王：管叔、蔡叔、周公都是文王之子。后管、蔡叛周助殷遗民谋乱，周公平乱而佑助成王。右，同“佑”，佑助。此言兄弟罪不相及。管蔡，周武王弟管叔鲜、蔡叔度的并称。武王崩，成王幼，周公摄政，管蔡流言于国，谓“公将不利于孺子”，周公避居东都，后成王迎周公归，管蔡惧，挟纣子武庚叛，成王命周公讨伐，诛杀武庚与管叔鲜，流放蔡叔度，其乱终平。⑰宣子悦，与之乘，以言诸公而免之：范宣子很高兴，让祁奚同乘一辆马车，用这些话劝谏晋平公，从而赦免了叔向。⑱不见叔向而归：祁奚既救叔向，但不往见叔向而径自回家，说明他是为国家而非为私情。

【译文】晋国的栾盈逃奔楚国，范宣子杀了羊舌虎（羊舍虎是栾盈的朋党），同时囚禁了叔向。乐王鲋去看望叔向，说：“我去为您请求免罪好吗？”叔向没有回答他（乐王鲋，晋大夫乐桓子）。手下的人都责怪叔向。叔向说：“能救我的只有祁大夫（祁大夫，祁奚）。”叔向的老管家听到这事，就说：“乐王鲋向国君说的话，国君没有不照准的。他去请求赦免您，您却不答应。这些是祁大夫所做不到的，而您说一定要他去办，这是为什么呢？”叔向回答说：“祁大夫举荐贤人，对外不因为有私仇而遗弃，对内也不因为是亲属而避嫌不举荐，难道唯独会遗忘我吗？《诗经》说：‘德行正直无私，四方的人都会顺从他（意思是德行正直，则天下顺从）。’祁大夫就是正直无私的人啊（觉，显然正直）。”晋平公向乐王鲋询问叔向的罪过，乐王鲋回答说：“叔向不会遗弃他的兄弟羊舌虎的，同谋的事恐怕是有的吧（意思是叔向笃爱亲属，必定与叔虎同谋）！”当时祁奚已告老在家（老，指辞去公族大夫之职），听到这事，就乘坐驿站的传车去拜见范宣子，说：“《诗经》说：‘赐给我无穷的恩

惠，子孙将永远保持它（诗的意思是周文王与周武王有仁爱教诲之德，施及百姓，故子孙保持且得益于此）。’叔向有谋略而少过错，仁爱教诲百姓而不知疲倦，他是国家稳固的柱石，即使他的十代子孙有过错也要给予宽赦，以勉励贤能之士。如今，仅仅因其弟羊舌虎的缘故而使其自身不能免于难（壹，指因为弟弟的缘故），这等于要抛弃国家的柱石，这不也是很糊涂吗？古时鲧被流放而其子夏禹被起用（意思是不因父亲的罪愆废弃其子），管叔、蔡叔被惩罚而其兄周公仍辅佐周成王（意思是兄弟罪愆不相牵涉）。依此，为什么要因羊舌虎之罪而囚禁叔向，抛弃国家的忠臣呢？只要您肯行善政，谁敢不努力？为什么要多杀人呢？”范宣子听了祁奚这番话非常高兴，便和祁奚共乘一辆马车，用这些话劝谏晋平公，从而赦免了叔向（共同乘坐马车入朝谒见晋平公）。之后祁奚没有去见叔向就自己回去了（意思是为了国家，而不是偏爱叔向），叔向也没有向祁奚道谢就去朝见晋平公（叔向不向祁奚表示感谢，明白祁奚这样做不是为了自己）。

【原文】二十三年^①，孟孙^②恶臧孙^③，季孙^④爱之。孟孙卒，臧孙入哭，甚哀，多涕。出，其御^⑤曰：“孟孙之恶子也，而哀如是。季孙若死，其若之何？”臧孙曰：“季孙之爱我，疾疢也；志相顺从，身之害。孟孙之恶我，药石也^⑥。志相违戾，犹药石疗疾。美疢不如恶石^⑦，夫石犹生我^⑧，愈己疾也。疢之美，其毒滋多^⑨。孟孙死，吾亡无日^⑩矣。”

【注释】①二十三年：鲁襄公二十三年。农历辛亥年，公元前550年。②孟孙：孟庄子，世称仲孙速，孟献子仲孙蔑之子，鲁卿。③臧孙：即臧武仲，又称臧孙纥。臧宣叔之子，臧孙辰之孙。鲁国对季、孟、叔、臧四个卿大夫的嗣位者可称孙或氏。④季孙：即季武子，又称季孙速。季文子之子。⑤御：驾驭车马的人。⑥季孙之爱我，疾疢也；孟孙之恶我，药石也：意谓季孙之爱我，多是赞扬我，好比热病，实是害我；孟孙厌恶我，好比能治病的药石，虽苦虽痛，却能治

好病。疾疢，同义词连用，头脑发热的热病。疢，音趁。药指草药，石指针砭之石。⑦美疢不如恶石：季孙之爱虽无痛苦，孟孙之爱虽有痛苦，使人难堪，但前者不如后者好。⑧夫石犹生我：能治病，使我生。⑨滋多：益多，更多。⑩无日：犹言无多日。

【译文】鲁襄公二十三年，孟庄子厌恶臧武仲，但季武子喜爱他。孟庄子死了，臧武仲进门哭吊，十分哀痛，流了很多眼泪。出门后，他的车夫说：“孟庄子生前厌恶您，您却悲痛成这样。如果季武子死了，您将悲痛成什么样子呢？”臧武仲回答说：“季武子喜欢我，犹如使我没有痛苦地患上热病（志意相投，顺从己意，是自身的祸患）；孟庄子厌恶我，犹如是治愈我疾苦的药石（志意相违背，如同药石治疗疾病）。没有痛苦的热病不如使人痛苦的药石。药石还能治病，使我活下去（能治好自己的疾病）；患热病而不知痛苦，它的毒害就更深了。如今孟庄子死了，我的死期便不远了。”

【原文】二十五年^①，齐棠公^②之妻，东郭偃^③之姊也。棠公，齐棠邑大夫。棠公死，武子^④取^⑤之。武子，崔杼。庄公通焉^⑥，骤如崔氏^⑦，崔杼杀庄公，晏子^⑧立于崔氏之门外，闻难而来。其人曰：“死乎？”曰：“独吾君也乎哉？吾死也^⑨。”言己与众臣无异也。曰：“行乎？”曰：“吾罪也乎哉？吾亡也。”自谓无罪。曰：“归乎？”曰：“君死安归？言安可以归也。君民者，岂以陵人？社稷是主^⑩。臣君者，岂为其口实？社稷是养^⑪。言君不徒居民上，臣不徒求禄，皆为社稷也。故君为社稷死，则死之；为社稷亡，则亡之。谓以公义死亡也。若为己死，而为己亡，非其私昵，谁敢任之^⑫？”私昵，所亲爱也。非所亲爱，无为当其祸。门启而入，枕尸股而哭^⑬，以公尸枕己股。兴，三踊而出^⑭。

【注释】①二十五年：鲁襄公二十五年。农历癸丑年，公元前548年。周灵

王二十四年。②齐棠公：齐国棠邑大夫。棠，本来是莱国属邑，齐灭莱后属齐。其地疑在今山东省平度市东南。③东郭偃：崔杼家臣，复姓东郭，名偃。④武子：即崔杼，齐大夫，又称崔武子。食邑于崔（今山东省章丘市西北），因以崔为氏。⑤取：同“娶”。⑥庄公通焉：齐庄公和棠姜私通。焉，之。⑦骤如崔氏：频繁地到崔家去。骤，屡次，频繁。⑧晏子：名婴，字平仲，晏弱之子。庄公入崔家后，崔家即“闭门”，至庄公及其臣皆死，其门未启，故晏子立于门外。⑨独吾君也乎哉，吾死也：意谓国君不独是我的国君，我为何要殉死呢？也乎哉，三语气词连用，加强反问语气。⑩君民者，岂以陵人，社稷是主：作为百姓的君主，难道是要他来凌驾于百姓头上的吗？是要他来主持国家政事的。君，用作动词，做国君。社稷是主，倒装句，主社稷。⑪臣君者，岂为其口实，社稷是养：作为国君的臣下，难道只是为了自己的俸禄吗？是要他养护国家的。口实，食禄，古以封邑的实物为禄。养，养护。⑫非其私暱，谁敢任之：不是他个人所亲爱的人，谁敢跟着殉死或逃亡，而承担不义的名声呢？意谓如我为之死或逃亡，就有与君共同为恶之嫌。暱，今作“昵”，此指国君所亲近而共同作恶的人。⑬枕尸股而哭：杜预注：“以公尸枕己股。”把庄公的尸首枕在自己的大腿上而号哭。⑭兴，三踊而出：站起来，三次顿足，而后出门。兴，起。杨伯峻注：“哭时仆地，哭毕而起。”踊，跳跃，此为顿足，表示哀痛。

【译文】鲁襄公二十五年，齐国棠公的妻子是东郭偃的姐姐（棠公，齐棠邑大夫）。棠公死后，崔武子就娶了棠公之妻棠姜（武子，指崔杼）。齐庄公与棠姜私通，频繁地到崔家去。崔武子因此杀死了齐庄公。晏子站立在崔家的门外（闻难而来），他手下的人说：“要殉死吗？”晏子说：“难道是我一个人的国君吗？我为什么要去殉死（意思是自己与众臣没有差别）？”手下的人说：“要逃亡吗？”晏子说：“是我的罪过吗？我为什么逃亡（自认为没有罪过）？”手下的人说：“要回去吗？”晏子说：“国君死了，我怎能回去呢（意思是怎么可以回去）？作为百姓的国君，难道只是要他来凌驾于百姓头上的吗？是要他来掌管国家的。作为国君

的臣子，难道只是为了自己的俸禄？是要他养护国家的（意思是国君不仅仅处在百姓之上，臣下不仅仅求取俸禄，都是为了国家）。所以，如果君主为国家而死，臣子则可为其殉死；假如君主为国家而流亡，臣子则可随其流亡（说的是为了国家的大义而或殉死或流亡）。如果君主因为自己作恶而死，或为自己私事而逃亡，那么若不是他个人所宠爱的人，谁敢殉死或逃亡，来承担共同作恶的责任呢（私暱，指所亲近喜爱的人。不是所亲近喜爱的人，没有人帮助承担他的罪过）？”崔家开了大门，晏子进去，以庄公尸体枕自己的大腿而痛哭（以庄公尸体枕自己的大腿），哭罢站起，顿足三次后，走出崔家。

【原文】晋程郑^①卒，子产^②始知然明^③。前年，然明谓程郑将死，今如其言，故知之。问为政，对曰：“视民如子，见不仁者诛之，如鹰鹯之逐鸟雀也。”子产喜，以语子大叔^④，且曰：“他日吾见蔑之面而已，蔑，然明名。今吾见其心矣^⑤。”

【注释】①程郑：晋大夫，本为悼公车马官，后为晋平公所宠信。②子产：姬姓，国氏，名侨，字子产，又字子美，谥成。又被称为公孙侨、公孙成子、东里子产、国子、国侨、郑乔，是春秋末期郑国杰出的政治家、思想家、改革家。③子产始知然明：意谓子产才真正了解然明。然明，郑大夫，名蔑。④子大叔：大同“太”，即子太叔。姬姓，游氏，名吉，字子太叔。⑤他日吾见蔑之面而已，今吾见其心矣：往日我只看到然明的面貌，现在我看到他的内心是很有见识的。据说然明的相貌丑陋，故此地云但见其面，未能深察其心，从今而后始知之。

【译文】晋国程郑死了，子产才真正了解然明（一年前，然明便知程郑将死，现在如他所言，因此才真正了解）。子产向然明询问为政之道，然明回答说：“把百姓看作子女一般。见到不仁者，就惩罚他，就像老鹰、鹯鸟追赶小鸟那样迅猛不容情。”子产很高兴，把这些话告诉子太叔，

并且说：“往日我只看到然明的面貌丑恶（蔑，然明的名字），现在我看到他的内心很有见识。”

【原文】二十六年^①，初，楚伍参^②与蔡太师子朝^③友，其子伍举^④与声子^⑤相善。声子，子朝子也。伍举，椒举也。伍举奔晋，声子通使于晋。还如楚，令尹子木与之语，曰：“晋大夫与楚孰贤？”对曰：“晋卿不如楚，其大夫则贤，皆卿才也。如杞、梓、皮革。自楚往也。杞、梓，皆木名也。虽楚有材，晋实用之。”言楚亡臣多在晋。子木曰：“夫独无族姻乎^⑥？”夫，谓晋也。对曰：“虽有，而用楚材实多。归生闻之，归生，声子名也。曰：‘善为国者，赏不僭而刑不滥^⑦。’赏僭，则惧及淫人^⑧；刑滥，则惧及善人。若不幸而过，宁僭无滥；与其失善，宁其利淫。无善人，则国从之^⑨。从，亡也。《诗》曰：‘人之云亡，邦国殄瘁^⑩。’无善人之谓也。故《夏书》曰：‘与其杀不辜，宁失不经^⑪。’惧失善也。逸书也。不经，不用常法。古之治民者，劝赏而畏刑，乐行赏，而惮用刑也。恤民不倦，赏以春夏，刑以秋冬。顺天时。是以将赏为之加膳，加膳则饫赐，饫，厌也。酒食赐下，无不饫足，所谓加膳也。此以知其劝赏也；将刑，为之不举^⑫，不举则彻乐，不举盛饌也。此以知其畏刑也；夙兴夜寐，朝夕临政，此以知其恤民也。三者，礼之大节也。有礼无败。今楚多淫刑，其大夫逃死于四方，而为之谋主^⑬，以害楚国，不可救疗，所谓不能也。疗，治也。所谓楚人不能用其材也。子仪之乱，析公奔晋^⑭，在文十四年。晋人以为谋主。绕角之役^⑮，楚师宵溃。楚失华夏，则析公之为也。雍子之父兄潜雍子，君与夫人不善是也。不是其曲直。雍子奔晋，晋人以为谋主。彭城之役，楚师宵溃，晋降彭城而归诸宋。在元年。楚失东夷，则雍子之为也。楚东小国，见楚不能救彭城，皆叛也。子反与子灵争夏姬^⑯，子灵，巫臣。子灵奔晋，晋人以为谋主。通吴于晋，教吴叛楚，楚疲于奔命，至今为患，则子灵之为也。事见成七年。若敖之乱，伯贲之子贲皇奔晋^⑰，晋人以为谋主。鄢陵之役^⑱，在成十六年。楚

师大败，王夷师燬^⑩。夷，伤也。吴。楚之间谓火灭为燬。郑叛吴兴，楚失诸侯，则苗贲皇之为也。”子木曰：“是皆然矣。”声子曰：“今又有甚于此者。椒举娶于申公子牟，子牟得戾而亡，君大夫谓椒举：‘汝实遣之^⑪！’惧而奔郑，今在晋矣。晋人将与之县，以比叔向^⑫。以举才能比叔向。彼若谋害楚国，岂不为患？”子木惧，言诸王，益其禄爵而复之。

【注释】①二十六年：鲁襄公二十六年。农历甲寅年，公元前547年。周灵王二十五年。②伍参：楚庄王宠臣，伍举之父，伍子胥曾祖父。③蔡太师子朝：子朝是蔡文公之子，蔡景公之弟，官太师。④伍举：楚大夫，又称椒举，其子伍奢，孙伍子胥。⑤声子：即公孙归生，子朝之子。下自称其名归生。⑥夫独无族姻乎：他们晋国难道没有同宗和姻亲吗？夫，彼，代词。⑦赏不僭而刑不滥：赏赐不过分，刑罚不滥用。僭谓不当赏而赏，滥谓不当罚而罚。⑧淫人：邪恶的人。⑨无善人则国从之：没有贤臣，国家就会随之衰败。这是重申“无滥”之理。⑩人之云亡，邦国殄瘁：见《诗经·大雅·瞻卬》，意谓善人尽亡，国家遭殃。云，句中助词，无义。殄瘁，同义词连用，指病害。⑪故夏书曰，与其杀不辜，宁失不经：此为逸书，意谓与其滥杀无罪的人，宁可失之于不用常法。不经，不用常法。⑫不举：减膳撤乐。食不杀牲，不奏乐。古代逢大的天灾人事，皆除去盛饌，偃息声乐，称作“不举”。⑬为之谋主：做敌国的主要谋士。之，其。⑭子仪之乱，析公奔晋：楚庄王初立，太师申公子仪（即斗克）作乱，被杀。⑮绕角之役：《左传·成公六年》云：“晋栾书领兵救郑，与楚军遇于绕角（今河南省鲁山县东南），楚师还，晋师遂侵蔡。”此地则言晋用析公之谋，使楚军宵溃。⑯子反与子灵争夏姬：事见《左传·成公二年》。子反即公子侧。子灵即申公巫臣，又称屈巫。夏姬为郑穆公女，为陈大夫御叔之妻，陈灵公与之通奸淫乱而被杀，楚庄王入陈杀夏姬之子夏征舒。子反欲娶夏姬，子灵止之。后子灵携夏姬奔晋，晋使为邢大夫（邢邑在今河南省温县东北平皋故城）。⑰若敖之乱，伯贲之子贲皇奔晋：楚令尹子文之侄、司马子良之子斗椒，字子越，又字伯芬，为若敖氏曾孙，狼子野心，为令尹谋乱后，楚庄王遂灭若敖氏。事见《左传·宣公

四年》。伯芬，此传作伯賁，并言其子賁皇奔晋，晋与之苗邑（在今河南省济西市西），称苗賁皇。^⑮鄢陵之役：《左传·成公十六年》云：晋楚军于鄢陵（在今河南省鄢陵县北），楚军迫近晋军营布列战阵，晋将范丐进言塞井平灶，在军营中布阵迎战。此传则谓苗賁皇所言。楚军于鄢陵战败，中军帅子反自杀。^⑯王夷师燿：楚共王受伤，军队溃败。夷，同“痍”，创伤。鄢陵之战中，晋吕錡射楚共王，中其目。燿，音尖，火灭，喻全军溃败。^⑰汝实遣之：实是你护送王子牟逃亡的。女，同“汝”。^⑱以比叔向：让伍举的禄秩和叔向一样。叔向为上大夫，官太傅。比，同。

【译文】鲁襄公二十六年，当初，楚国的伍参和蔡国的太师子朝为友，伍参的儿子伍举和子朝的儿子声子也互相友好（声子，子朝的儿子。伍举，即椒举）。伍举逃往晋国。声子出使晋国，回来后又到楚国去，令尹子木与他谈话，说：“晋国大夫和楚国大夫谁更贤能？”声子回答说：

“晋国的卿不如楚国，晋国的大夫却贤能，都是做卿的人才。就像杞木、梓木、皮革，都是从楚国运去的（杞、梓，都是树木的名字）。楚国虽然有人才，实际上却被晋国所用（意思是楚国逃亡之臣多在晋国）。”子木说：“难道他们没有同宗和姻亲可用吗（夫，指晋国）？”声子回答说：

“虽有同宗和亲戚，但任用的楚国人才确实很多。归生听说（归生，即声子的名字），善于治理国家者，赏赐不过分，刑罚不滥用。赏赐过分，就怕赏及恶人；刑罚滥用，就怕伤及好人。如果不幸赏罚过当，那么宁可赏赐过分，也不可滥用刑罚。与其伤害而失掉贤人，宁可让坏人得利。没有贤人，国家就会随之衰败（从之，意为随之衰败）。《诗经》说：‘贤人不在了，国家就遭祸殃。’这是由于失去贤人的缘故。所以《夏书》说：‘与其错杀无辜，宁可失之于不用常法。’就是害怕失去贤人（所引用的这句话出自《逸书》。不经，不用常法）。古代治理百姓的人，乐于赏赐而畏惧用刑（劝赏乐于赏赐；刑，畏惧用刑），体恤百姓而从不倦怠。赏赐多在春夏时节举行，用刑多在秋冬时节进行（顺应天时）。因此将要行赏

时就为此增加膳食，加膳则赐以丰盛的酒食（饫，饱足。酒食赏赐臣下，没有不饱足的，这就是所谓加膳），以此可知其乐于赏赐；将要行刑时就除去盛饌，除去盛饌就会偃息声乐（不举，指除去盛饌），由此可知他畏惧动用刑罚的；早起晚睡，日夜亲理政务，由此可知他忧虑人民的疾苦。这三种表现，是礼制的基本纲纪。有了礼制就不会失败。现在楚国滥用刑罚的现象很多，大夫们逃亡到四方各国，而做了他国的主要谋士，来危害楚国，以至于不可救治了。这就是我所说的楚国不能使用自己的人才（疠，救治。所谓不能，所谓楚人不能使用自己的人才）。如子仪叛乱时，析公逃亡到晋国（在文公十四年），晋人让他做主要谋士。在绕角战役中，晋人听从了析公的谋略，使楚军连夜溃逃。楚国失掉中原，就是析公所造成的。又如，雍子的父亲和哥哥诬陷雍子，国君与大夫不辨是非曲直（不善是，不辨是非曲直），雍子逃奔到晋国，晋人让他做主要谋士。彭城之战，楚军连夜溃逃，晋国攻下彭城并将其归还宋国（在鲁襄公元年）。楚国丧失了东夷，就是雍子所造成的（楚国东边小国看到楚国不能救彭城，都背离了楚国）。子反与子灵争夺夏姬（子灵，巫臣），子灵逃奔到晋国，晋人让他做主要谋士。使吴国和晋国往来通好，教唆吴国背叛楚国，使得楚国疲于奔命，至今仍是楚国的祸患，这是子灵所造成的（事见成公七年）。若敖氏叛乱时，伯贵的儿子贵皇逃奔到晋国，晋人让他做主要谋士。鄢陵战役时（在成公十六年），楚军大败，国君受伤，军队士气不振（夷，受伤。吴、楚之间把火灭叫做燬）。郑国背叛，吴国兴起，楚国失去诸侯信任。这都是贵皇造成的。”子木说：“你说的这些都对。”声子说：“现在还有比这更严重的。伍举娶了申公子牟的女儿，子牟因罪逃亡，国君和大夫对伍举说：‘实际上，是你送他逃亡的！’伍举害怕而逃往郑国，现在在晋国了。晋人将给他一个县作为封邑，禄秩与晋国上大夫叔向同等（拿伍举的才能和叔向相提并论）。他如果要谋害楚国，岂不成为楚国的祸患了吗？”子木听后很恐惧，告诉了楚康王。楚康王增加了伍举的官禄爵位请他回来复职。

【原文】二十七年^①，宋向戌^②欲弭^③诸侯之兵，为会于宋。将盟于宋西门之外，楚人衷甲^④。甲在衣中，欲因会击晋。伯州犁^⑤曰：“合诸侯之师，以为不信，无乃不可乎？夫诸侯望信于楚也，是以来服。若不信，是弃其所以服诸侯也^⑥。”固请释甲。子木曰：“晋楚无信久矣，事利而已^⑦。苟得志焉，焉用有信？”大宰^⑧退，大宰，伯州犁。告人曰：“令尹将死矣，不及三年^⑨。求逞志而弃信，志其逞乎？信亡，何以及三^⑩？”明年，子木死也。赵孟患^⑪楚衷甲，以告叔向。叔向曰：“何害也？匹夫一为不信，犹不可也，若合诸卿，以为不信，必不捷^⑫矣，非子之患^⑬也。夫以信召人，而以僭济之^⑭，济，成。必莫之与^⑮也，安能害我！子何惧焉？”

【注释】①二十七年：鲁襄公二十七年。农历乙卯年，公元前546年。周灵王二十六年。②向戌：子姓，向氏，生卒年不详。宋国大夫，任左师。③弭：止息。④衷甲：在衣服里面穿铠甲。⑤伯州犁：楚国太宰。本是晋大夫伯宗之子，鲁成公十五年奔楚为太宰。其孙即伯嚭，为吴王太宰。⑥是弃其所以服诸侯也：这就抛弃了使诸侯顺服的东西了。⑦事利而已：杨伯峻注：“唯行有利于我之事而已。”⑧大宰：即伯州犁。大通“太”。⑨不及三年：谓三年之内必死。⑩信亡，何以及三：志、言、信三者俱备，然后身得安定。信亡则志不立，失志必速死，何以得及三年？故言子木活不到三年。⑪患：忧虑，担心。⑫捷：战胜，成功。⑬患：祸患，灾难。⑭而以僭济之：而利用虚伪求取成功。僭，虚伪不实。济，成，成功。楚本与宋向戌、晋赵孟俱有成言，今废成言而衷甲，是无信而伪诈。⑮与：结交，亲附。

【译文】鲁襄公二十七年，宋国向戌想要消除诸侯之间的战争，在宋国举行会议。各国将要在宋国西门之外结盟，楚国人却在衣服里面穿上了铠甲（铠甲穿在衣服里面，是想要趁盟会攻击晋国军队）。楚国太宰伯州犁说：“会合诸侯的军队，却做不诚实的事，恐怕不可以吧？诸侯

寄望于楚国有信用，因此来顺服。如果楚国不诚信，这就抛弃了使诸侯来顺服的条件了。”伯州犁坚决请求都脱掉铠甲。子木说：“晋国与楚国之间不守信用已经很久了，只要事情对我们有利就行了。如果能使意愿达成，哪里用得着讲信用？”伯州犁退下去（太宰，指楚国太宰伯州犁），对人说：“令尹将要死了，活不到三年。只求达成意愿而抛弃诚信，那意愿能达成吗？信用丧失，怎么能活到三年（明年子木死亡）？”赵武担忧楚人暗穿铠甲，就把这事告诉了叔向。叔向说：“这有什么危害？普通的人一旦做出不守信用的事尚且不可以，如果会合诸侯的卿，而做出不守信用的事，就必然不会成功，您不用担忧。以诚信召集人，却又用虚伪求取成功（济，成功），必然没有人亲附他，又怎能危害我们呢？您何必那么恐惧呢？”

【原文】宋左师^①请赏，曰：“请免死之邑^②。”欲宋君称功加厚赏，故谦言免死之邑。公与之邑六十。以示子罕^③，子罕曰：“凡诸侯小国，晋、楚所以兵威之。畏而后上下慈和，慈和而后能安静其国家，以事大国，所以存也。无威则骄，骄则乱生，乱生必灭，所以亡也。天生五材^④，金、木、水、火、土也。民并用之，废一不可。谁能去兵？兵之设久矣，所以威不轨而昭文德。圣人以兴，谓汤武。乱人以废^⑤，谓桀纣。废兴存亡，昏明之术，皆兵之由也。而子求去之，不亦诬乎？以诬道蔽诸侯^⑥，罪莫大焉。纵无大讨，而又求赏，无厌之甚也！”削而投之。削赏左师之书。左师辞邑。

【注释】①宋左师：即向戌，宋国大夫，任左师。②请免死之邑：杜预注：“谓弭兵之会若不成，则罪不容死，今幸而能成，可以免死，故请求封邑，谓免死之邑。”③以示子罕：把赐邑的文书给子罕看。子罕，即乐喜，宋卿，官司城，以其贤而有才而执国政。古时文书写在竹简或木札上，如误书则以刀削之。此所示子罕者即简札，故子罕削而投之。④五材：指金、木、水、火、土五种材

料。⑤圣人以兴，乱人以废：圣人因军队兴起，乱人因军队衰败。介词“以”下省“兵”字。⑥以诬道蔽诸侯：用欺骗的办法来蒙蔽诸侯。

【译文】宋国左师向戌请求封赏，说：“臣下侥幸得免一死，请求君王赐予城邑（想让宋国君主称扬他的功绩并加以厚赏，故自谦地说‘免死之邑’）。”宋平公赐给他六十个城邑。他把封赏的文书拿给子罕看，子罕说：“凡是诸侯小国，都受晋、楚两国的武力威胁。他们因为畏惧而上下慈爱和睦，慈爱和睦而后能安定他们的国家，从而来事奉大国，因此能够生存。如果没有威胁，这些小国就会骄纵，骄纵就会发生混乱，发生混乱就必定会被灭亡。这就是亡国的原因。上天生成了金、木、水、火、土五种材料（五材，指金、木、水、火、土），民众全部都使用，废弃任何一种都不可以，又有谁能够废除军队呢？军队的设置已经很久了，是用来威慑不轨而显扬文德的。圣人因军队而兴起（圣人，谓汤、武），暴君因军队而衰败（乱人，谓桀、纣）。国家或衰败或兴盛、或生存或灭亡，以及或糊涂或明智的策略，都是由于军队的存在而出现，而您却谋求取消它，这不是欺骗吗？用欺骗的办法去蒙蔽诸侯，没有比这罪过再大的了！没有受到惩治就不错了，却还要求赏赐，真是贪得无厌到极点了。”子罕削去文书上的字而后把它扔在地上（删去赏赐左师城邑的文书上的字）。向戌就辞去了封邑。

【原文】二十九年^①，吴公子札^②来聘^③，见叔孙穆子^④，曰：“子其不得死^⑤乎？不得以寿死也。好善而不能择人^⑥。吾子为鲁宗卿^⑦，而任其大政，不慎举^⑧，何以堪之？祸必及子焉。”昭四年，竖牛作乱。

【注释】①二十九年：鲁襄公二十九年，农历丁巳年，公元前544年。周景王元年。②吴公子札：吴王梦寿第四子，名札，又称季札，因封在延陵（今江苏省常州市），故称延陵季子。③聘：聘问。专指天子与诸侯或诸侯与诸侯间的遣

使通问。④叔孙穆子：鲁公族，名豹，又称穆叔、叔孙豹，是鲁桓公之子叔牙之后，庄叔得臣之子。⑤不得死：不得善终。杨伯峻注：“不得死即非寿终，而以恶死。”昭公四年，穆子死于竖牛之乱。⑥不能择人：杨伯峻注：“不能选择其人者，无能知人之善恶也。”⑦宗卿：与国君同宗，世代为卿。⑧不慎举：选拔人才不慎重。

【译文】鲁襄公二十九年，吴国的公子季札来鲁国聘问，见到叔孙穆子，对他说：“您恐怕不得善终吧（不得寿终正寝）！您喜欢善良但不能监察人的品行才能而选用贤人。您身为鲁国宗室的卿大夫，现担当国家政务，却不慎重举拔贤人，怎么能胜任呢？灾祸必然会落到您身上（昭公四年，竖牛作乱，叔孙穆子死于乱中）。 ”

【原文】三十年^①，楚公子围杀大司马蔣掩^②而取其室。申无宇曰：“王子必不免。善人，国之主也。王子相楚国，将善是封殖^③，而虐之，是祸国也。且司马，令尹之偏^④，偏，佐也。而王之四体也^⑤。绝民之主，去身之偏，刈王之体^⑥，以祸其国，无不祥大焉^⑦！何以得免！”为昭十三年弑灵王传。

【注释】①三十年：鲁襄公三十年，农历戊午年，公元前543年。周景王二年。②楚公子围杀大司马蔣掩：公子围即令尹王子围，楚共王之子，楚康王之弟，后即位，为楚灵王。蔣掩，蔣子冯之子，官司马。③将善是封殖：应培养这些贤善的人。这是“封殖是善”的倒装句。封，培育。殖，种植。④偏：辅佐。⑤王之四体也：杨伯峻注：“王之手足。”⑥刈王之体：斩除国王的四肢。刈，音易，割取。⑦无不祥大焉：杨伯峻注：“句与‘不祥莫大焉’同。”

【译文】鲁襄公三十年，楚国令尹公子围杀了大司马蔣掩，夺取了他的家产。申无宇说：“王子围必定不能免于祸难。贤良的人，是国家的支

柱。王子身为楚国宰相，应该培养扶植贤良的人，现在反而虐杀他们，这是危害国家呀。何况司马是令尹的副职（偏，副职），更是国君的手足。王子锯断国家的支柱，除去自己的辅佐，斩去国君的手足，而危害他的国家，没有比这更大的不祥了！他怎么能免于祸难（《左传·昭公十三年》记载了楚灵王因国内变乱走投无路而自杀之事）？”

【原文】郑子皮授子产政^①，子产使都鄙有章^②，国都及边鄙，车服尊卑，各有分部也。上下有服^③，公卿大夫，服不相逾。田有封洫^④，封，疆也。洫，沟也。庐井有伍^⑤。庐，舍也。九夫为井，使五家相保也。大人^⑥之忠俭者，谓卿大夫。从而与^⑦之；泰侈^⑧者，因而毙^⑨之。从政一年，與人诵之，曰：“取我衣冠^⑩而褚^⑪之，褚，畜也。奢侈者畏法，故畜藏也。取我田畴而伍^⑫之。孰杀子产，吾其与之！”并畔为畴。及三年，又诵之，曰：“我有子弟，子产诲之。我有田畴，子产殖^⑬之。殖，生也。子产而死，谁其嗣^⑭之？”嗣，续也。

【注释】①郑子皮授子产政：子皮，春秋时期郑国上卿，曾执国政，以荐子产而为人称道。授子产政，时子皮当国，因知子产贤能，故让子产执政。子产执政二十余年，改革图新，功绩显著。②都鄙有章：国都和边邑的事各有区分。③上下有服：上下各有制度。服，制度。④田有封洫：田间有疆界、沟渠。杨伯峻注：“封，田界。洫，水沟。《说文》谓广四尺深四尺为沟，广八尺深八尺谓洫。此洫亦包括沟，田间之水道，所以灌溉与排水者。”⑤庐井有伍：杨伯峻注：“庐，庐舍。庐井一词，为田野之农舍。井田以九夫为井，此则用水之井。耕田即改变疆界，又作大小水渠，则庐舍亦当另作布置。”九夫，夫是井田规划的基本单位。汉荀悦《汉纪·文帝纪下》：“亩百为夫。”九夫即九百亩田。《周礼·地官·小司传》：“九夫为井。”即九百亩地为一井。伍，古代民户编制单位。五家编为一伍。杜预注：“使五家相保。”⑥大人：卿大夫。⑦与：杨伯峻注：“亲也，许也，举也。谓亲近、嘉许或举拔之也。”⑧泰侈：骄纵奢侈。

⑨毙：跌倒。谓罚而使之去职。⑩衣冠：衣和冠。古代士以上戴冠，因用以指士以上的服装。⑪褚：储藏。⑫伍：《吕氏春秋·乐成篇》：“我有田畴，而子产赋之。”“伍”即“赋”之借字，意为纳田税。⑬殖：增加产量。⑭嗣：继承。

【译文】郑国子皮把国政交付给子产，子产使国都和边邑诸事各有区别（国都及边鄙车服位分的高低，各有区别），上下尊卑各有制度（公卿大夫制度不相逾越），田地有疆界和沟渠（封，边界。洫，田间水道），五家相保编为一伍（庐，房屋。九夫为井。有伍，即使五家相保）。卿大夫之中忠贞俭朴的（大人，指卿大夫），就给以适当奖励；骄纵奢侈的大夫，就依法予以惩办。子产执政一年，众人唱道：“把我的衣帽储藏起来（褚，积储。奢侈者惧怕犯法，故积蓄储藏），丈量我的耕地征收田税。谁去杀子产，我愿意帮忙（聚合田界为耕地）。”到了第三年，众人唱道：“我有子弟，子产来教诲；我有田地，子产使之增产（殖，增产）。子产如果死了，谁能继承他（嗣，继承）？”

【原文】三十一年^①，郑人游于乡校^②，校，学之名也。以论执政。论其得失。然明^③谓子产曰：“毁乡校，如何？”患人于中谤议国政。子产曰：“何为？夫人朝夕退而游焉^④，以议执政之善否。其所善者，吾则行之；其所恶者，吾则改之。是吾师也，若之何毁之？我闻忠善以损怨，为忠善，则怨谤息也。不闻作威以防怨^⑤。欲毁乡校，即作威也。岂不遽止^⑥，然犹防川也。遽，畏惧也。大决所犯，伤人必多^⑦，吾不克救也。不如小决使道^⑧，道，通。不如吾闻而药之。”以为己药石。然明曰：“蔑也今而后知吾子之信可事^⑨，小人实不才。若果行此，其郑国实赖之，岂唯二三臣？”仲尼闻是语也，曰：“以是观之，人谓子产不仁，吾不信也。”

【注释】①三十一年：鲁襄公三十一年。农历己未年，公元前542年。周景

王三年。②乡校：杨伯峻注：“杜预注：‘乡之学校。’《孟子·滕文公上》：‘设为庠、序、学、校以教之。’疑国学（今之大学）惟天子有之，诸侯惟庠、序、校而已。郑之学则曰乡校。”③然明：鬲氏，名蔑，郑大夫。④夫人朝夕退而游焉：人们在早晚劳作后到乡校游聚。夫，句首助词，提起议论。退，返归。焉，于之，指乡校。⑤我闻忠善以损怨，不闻作威以防怨：我只听说忠诚善良能止息怨谤，没听说过利用威权滥施刑罚来防止怨恨的。⑥岂不遽止：此称上句“作威以防怨”，谓用强制手段毁乡校，难道不能很快制止议论。遽，急速。杨伯峻注：“作威防止怨，怨可以急止。”杜预注：“遽，畏惧。”⑦犹防川也，大决所犯，伤人必多：杨伯峻注：“川若大决口，其所触犯也大。”⑧道：同“导”，疏通。⑨信可事：确实可以成就大事。

【译文】鲁襄公三十一年，郑国人在乡间学校游聚（校，学习场所的名称），议论执政者的得失（论执政，指议论执政者的得失）。郑大夫然明对子产说：“废除乡校，怎么样（担心人们在学校中谤议国政）？”子产回答说：“为什么要这么做？人们早晚劳作归来到学校游聚，议论执政者施政的好坏。他们认为好的，我就推行；他们厌恶的，我就修改它。他们是我的老师呀！为什么要废除它？我听说忠诚善良能止息怨谤（用忠诚善良，那么怨恨非议就能止息），不曾听说利用威权滥施刑罚来防止怨恨的（欲废除乡校，就是作威）。靠威势难道不能迅速制止怨言吗？可是那就像防堵洪水一样（遽，畏惧），一旦堤岸大决口而造成危害，伤害到的人必然很多，我将不能挽救。不如开个小的口子来疏通水流（道，疏通），不如让我把听到的群众的议论作为纠正施政弊病的良药（作为自己的药石）。”然明说：“我从今天（交谈）之后了解到您确实是可以事奉的，（像我这样的）小人实在没有才能。如果按您说的去做，郑国确实将仰仗您，又岂是我们这些大臣呢？”孔子后来听说了这件事，说：“从这件事看来，有人说子产不仁，我不相信。”

【原文】郑子皮欲使尹何^①为邑^②，为邑大夫。子产曰：“少，未知可否？”尹何年少。子皮曰：“愿，吾爱之，不吾叛也。愿，谨善也。使夫往而学焉，夫亦愈知治矣。”夫，谓尹何。子产曰：“不可。人之爱人，求利之也。今吾子爱人，则以政，以政与之。犹未能操刀而使割也，其伤实多。多自伤。子之爱人，伤之而已，其谁敢求爱于子？子于郑国，栋也，栋折榱崩，侨将厌焉^③，敢不尽言！子有美锦^④，不使人学制^⑤。制，裁。大官、大邑，身之所庇也^⑥，而使学者制焉。其为美锦，不亦多乎^⑦？言官邑之重，多于美锦。侨闻学而后入政^⑧，未闻以政学者也。若果行此，必有所害。譬如田猎，射御贯则能获禽^⑨，贯，习也。若未尝登车射御，则败绩厌覆是惧，何暇思获^⑩？”子皮曰：“善哉！虎不敏。吾闻君子务知大者、远者，小人务知小者、近者。我，小人也。衣服附在吾身，我知而慎之；大官、大邑，所以庇身也，吾远而慢之^⑪。慢，易。微子之言，吾不知也。他日^⑫，我曰：‘子为郑国，我为^⑬吾家以庇焉，其可也。’今而后知不足。自知谋虑不足谋其家。自今，请虽吾家，听子而行。”子产曰：“人心不同也，如其面焉。吾岂敢谓子面如吾面乎？抑^⑭心所谓危，亦以告也。”子皮以为忠，故委政焉。子产是以能为郑国。传言子产之治，乃子皮之力。

【注释】①尹何：子皮属臣。②为邑：家邑之宰。③栋折榱崩，侨将厌焉：栋梁折断，屋椽就会崩塌，我将会被压在下面。栋，架在栋梁上的椽子。榱，音崔。厌，同“压”。时子皮当国，子产执政，故以此喻子皮用尹何，子皮及子产亦将受害。杨伯峻注：“子产为政，实由子皮。子皮若败，子产亦必受其影响，故云我亦将被压。”④锦：杨伯峻注：“有彩色花纹之绸缎。”⑤不使人学制：杨伯峻注：“不使非缝工以美锦学制裁。”⑥大官大邑，身之所庇也：杨伯峻注：“邑宰是子皮氏之大官，子皮受其庇荫。”⑦而让学者制焉，其为美锦，不亦多乎：意谓庇身的大邑反而让学习的人去治理，大邑的价值比起美绸来不是大得多吗。制，承上裁制衣服，实谓治邑。杨伯峻注：“大官大邑之于美锦，实千万美锦

不足以比。”⑧侨闻学而后入政：侨，公子侨，即子产。杨伯峻注：“即论语子张‘学而优则仕’之意。”⑨射御贯则能获禽：射猎驾车熟练了方能猎获禽兽。

《尔雅·释诂》：“贯，习也。”今作“惯”。《说文》：“禽，走兽总名。”⑩若未尝登车射御，则败绩厌覆是惧，何暇思获：若未曾登车而驾车猎兽，则唯恐车翻人压，无心思及于得禽兽。意谓求免自害尚且不能，何暇治邑。⑪远而慢之：疏忽而轻视它。⑫他日：往日。⑬为：治。⑭抑：转折连词，今言不过。

【译文】郑国子皮想让尹何到其封邑做大夫(做封地大夫)。子产说：“尹何年少，不知道能否胜任(少，指尹何年少)?”子皮说：“他谨慎善良，我喜欢他，他不会背叛我的(愿，谨慎善良)。让他去学习，他就更懂得治理(的方法)了(夫，指尹何)。”子产说：“不行。喜爱一个人，总希望有利于他。现在您喜爱一个人，就把政事交给他(以政，把政事交给他)，犹如不会拿刀就让他去割宰，其受伤必然很多(多自伤)。您喜爱他，不过是伤害他罢了，这样谁还敢求得您的喜爱?您对于郑国来说，好比房屋的栋梁，栋梁折断，椽子就会崩毁，我也将会被压在底下，怎敢不把想说的话都说出来?假使您有美丽的彩绸，不会给人拿去学着裁剪(制，裁制)。重要的官位、大的封邑，是自身得以庇护的处所，却让初学者去治理。它与美丽的彩绸相比，不是重要得多吗(意思是官邑的重要，远远大于美锦)?我只听说学习以后确实有能力方能从政，没听说通过执政来学习的。如果真这样做，一定有害处。就像打猎，只有射箭驾车熟练了，才能捕获禽兽(贯，熟悉、通晓)。如果未曾登车射箭就驾车射猎，则唯恐失利、车翻人压，哪里还有工夫想着打获猎物呢?”子皮说：“说得好啊!我真不聪明。我听说君子致力于了解远大的事情，小人致力于关注短浅的事情。我是小人啊!衣服穿在我身上，我知道要慎重;官职、封邑是用来庇护自身的，我却疏忽而轻视它(慢，轻视)。没有您的劝说，我还不知道这些道理。往日我说过：‘您治理郑国，我治理我的家族以便得到庇护，这也可以。’今日(交谈)之

后才知自己的能力不足以治家（自己明了自己的能力不足以治家）。从今，即使是我的家事，也请求听从您的意见去办理。”子产说：“人心各不相同，正像其容貌各不相同一样。我怎敢说您的容貌像我的容貌呢？不过我心里认为有危险，也就把它告诉您了。”子皮认为子产忠诚，所以把国政全部托付给他。子产因此能够治理郑国（《左传》的意思是，子产的政绩背后是子皮的功劳）。

【原文】卫侯^①在楚，北宫文子^②见令尹围^③之威仪^④，言于卫侯曰：“令尹似君矣，将有他志^⑤。言语瞻视，行步不常。虽获其志，不能终也。《诗》云：‘靡不有初，鲜克有终。’终之实难^⑥，令尹其将不免乎？”公曰：“何以知之？”对曰：“《诗》云：‘敬慎威仪，惟民之则^⑦。’令尹无威仪，民无则焉。民所不则，以在民上，不可以终^⑧。”公曰：“善哉！何谓威仪？”对曰：“有威而可畏谓之威，有仪而可象谓之仪^⑨。君有君之威仪，其臣畏而爱之，则而象之，故能有其国家，令闻长世。臣有臣之威仪，其下畏而爱之，故能守其官职，保族宜家。顺是以下。皆如是，是以上下能相固也。《卫诗》曰：‘威仪棣棣，不可选也^⑩。’棣棣，富而闲也。选，犹数也。言君臣、上下、父子、兄弟、内外、大小皆有威仪也。《周书》数文王之德^⑪，逸书。曰：‘大国畏其力，小国怀其德。’言畏而爱之也。《诗》云：‘不识不知，顺帝之则^⑫。’言则而象之。言文王行事，无所斟酌，唯在则象上天。纣囚文王七年，诸侯皆从之囚^⑬，可谓爱之矣。文王伐崇^⑭，再驾而降为臣，文王闻崇德乱而伐之，三旬不降，退修教，而复伐之，因垒而降。蛮夷帅服，可谓畏之矣。文王之功，天下诵而歌舞之，可谓则之矣。文王之行，至今为法，可谓象之。有威仪也。故君子在位可畏，施舍可爱，进退可度，周旋可则^⑮，容止可观，作事可法，德行可象，声气可乐，动作有文，言语有章^⑯，以临其下，谓之有威仪也。”

【注释】①卫侯：卫襄公，即姬恶，春秋时期卫国第二十七代君主，卫献公之子，卫灵公之父，公元前543年到公元前535年在位。②北宫文子：即北宫佗，春秋时期卫国的卿，北宫括的儿子。③围：公子围。楚灵王，本名围，是楚共王的次子，杀了侄儿楚郢敖自立，即位后改名熊虔。④威仪：仪容举止。杨伯峻注：“王念孙谓‘威’字衍，仪谓容仪也。《汉书·五行志》引此无‘威’字。”⑤将有他志：杨伯峻注：“仪节已同于楚王，则固非杀王以代之不可。”⑥靡不有初，鲜克有终，终之实难：意谓万事无不有好的开始，但很少能维持到结束，即不能善始善终。⑦敬慎威仪，惟民之则：见《诗经·大雅·抑》，谓威严的仪容，举止言谈要表现出恭敬和谨慎，这是百姓效法的准则。此威仪与上文“令尹之威仪”不同，令尹之威仪仅指威严的仪式。⑧民所不则，以在民上，不可以终：人民所不愿效法的人，却高居人民的头上，就不能善终。则，动词，效法。下文“则而象之”的“则”，意动用法，即以之为准则而效仿他。⑨有仪而可象谓之仪：有仪容举止可以让人效仿的叫仪。⑩威仪棣棣，不可选也：见《诗经·邶风·柏舟》，谓仪容安详，优点说不完。棣棣，音代代，从容闲静貌。选，算，数。杨伯峻注：“言威仪之多，不可计数。”⑪周书数文王之德：《周书》列举文王的德行。此《周书》已逸。⑫不识不知，顺帝之则：见《诗经·大雅·皇矣》，谓文王行事不任意妄为，只是顺应天地的法则。⑬纣囚文王七年，诸侯皆从之囚：商纣王囚禁周文王七年，诸侯都跟从文王去坐牢。《竹书纪年》谓纣之“二十三年囚西伯于羑里，二十九年释西伯，诸侯逆西伯，归于程。”⑭崇：商代封国。文王伐崇侯虎，使之降服为臣。⑮施舍可爱，进退可度，周旋可则：施舍给人，可使人爱他；进退举止，可以作为人们的法度；与人交际，言行得体，可作为人们的准则。度，则同义。⑯动作有文，言语有章：动作举止文雅、有修养，说话有条理。

【译文】卫襄公在楚国访问时，北宫文子看见令尹王子围的言行举止，对卫襄公说：“令尹很像国君，他另有野心（言语外观行走异常）。虽然野心能得逞，但也不得善终。《诗经》说：‘万事都有个开头，但

很少有好的结尾。’善终确实很难，令尹恐怕也不能幸免吧！”卫襄公说：“您是怎么知道的？”北宫文子回答说：“《诗经》上说：‘威严的仪容，举止言谈恭敬谨慎，是百姓效法的准则。’令尹没有这样的威仪，百姓就没有榜样。百姓所不愿效法的人，而高居百姓之上，就不能善终。”卫襄公说：“说得好啊！那什么叫威仪呢？”北宫文子回答说：“有威严而使人敬畏的叫‘威’，言谈举止可让人效法的叫‘仪’。国君有国君的威仪，他的臣子就会敬畏而爱戴他，把他作为准则并仿效之，所以能保有他的国家，让好名声长存于世。臣子有臣子的威仪，他的下属就会敬畏而爱戴他，所以能保有他的官职，从而保住他的家族，使家族和顺。以此类推，都是如此，所以上下能相互团结。《卫诗》说：‘仪容举止雍容娴雅，不可胜数（棣棣，指多而熟习。选，计算的意思）。’是说君臣、上下、父子、兄弟、内外、大小，都各有威仪。《周书》列举周文王的德行（逸书）。说：‘大国敬畏他的力量，小国怀念他的恩德。’是说既敬畏又爱戴他。《诗经》说：‘不任意妄为，只须顺随天地的法则。’这是说文王以此为准则而仿效之（言文王行事无所斟酌，唯在效法上天）。殷纣王囚禁文王七年，各诸侯都跟随文王去坐牢，可说是敬爱他。文王攻打崇国，发兵两次，崇国就降服为臣（文王听说崇国政德混乱，于是发兵征讨，过了三十天崇国还不投降，他便退兵回国，修明道德教化，并再次征讨，营垒如旧而崇自服），落后地区相继归服，可说是敬畏他呀！文王的功业，天下人赞诵而歌舞，可说是以他为准则了！文王的德行，至今还作为法则，可说是仿效他。这都是因为文王有威仪的缘故。所以君子在位时能使人敬畏，施惠于人使人敬爱，进退可作为法度，与人交往可作为准则，仪容举止足以观赏，待人处事可以效法，道德品行可以学习，声音气度使人高兴，动作斯文雅典，说话条理分明。用这些来对待下属，就叫做有威仪。”

群书治要卷六 春秋左氏传(下)

【题解】本卷上起鲁昭公元年(公元前541年),下至鲁哀公二十四年(公元前468年),包括昭公、定公、哀公三个时期,计七十三年。这一时期已进入春秋后期,楚国霸权衰落,诸侯国公室衰落而大夫当政。礼节仪式虽存,而礼制的大义已经隐而不彰。子产铸刑书、鲁国季孙氏改赋法,隐现时代的巨变。然而昭公九年周王责让晋侯,显示出周王室仍然是诸侯名义上的共主,得到了某种程度的尊重。此外,节录内容也记录了吴越争霸的若干片段,突出了吴王夫差因缺乏深谋远虑而亡国的历史教训。

昭公^①

【原文】元年^②，楚公子围^③会于訾^④，訾，郑邑也。寻^⑤宋之盟也，宋盟在襄二十七年。晋祁午谓赵文子^⑥曰：“宋之盟，楚人得志^⑦于晋。得志，谓先歃^⑧也。午，祁奚子也。今令尹^⑨之不信，诸侯之所闻也。子弗戒^⑩，惧又如宋。恐楚复得志也。楚重得志于晋，晋之耻也。吾子^⑪其不可以不戒！”文子曰：“然宋之盟也，子木^⑫有祸人之心，武有仁人之心，是楚所以驾^⑬于晋也。驾，犹陵也。今武犹是心也，楚又行僭^⑭，僭，不信。非所害也。武将信以为本，循^⑮而行之。譬如农夫，是穰是蓂^⑯，穰，耘也。壅苗为蓂。虽有饥馑，必有丰年。言耕锄不以水旱息，必获丰年之收。且吾闻之，能信不为人下，吾未能也。自恐未能信也。《诗》曰：‘不僭不贼，鲜不为则^⑰。’信也。僭，不信。贼，害人。能为人则者，不为人下矣。吾不能是难^⑱，楚不为患也。”

【注释】①昭公：鲁昭公（公元前560—公元前510年），名姬裯（一说作“稠”），鲁襄公之子，鲁国第二十四代君主，周景王四年即位。公元前517年，鲁昭公伐季孙氏，大败，逃到齐国，后辗转至晋，晋欲使昭公返鲁，鲁不纳。公元前510年，昭公死于晋地乾侯，终年五十一岁。②元年：公元前541年。③楚公子围：楚共王之次子，楚康王之弟，后来之楚灵王。杨伯峻注：“即襄二十九年、三十年传之王子围。或称公子，或称王子，固无一定。”④訾：指东訾，周文王弟虢叔所封的古国，后为郑所灭，平王即以其地与郑。故城在今河南省郑州市北古荥镇。⑤寻：重温，重申。⑥晋祁午谓赵文子：祁午，春秋时期晋国

人，中军尉祁黄羊（祁奚）之子，在祁黄羊告老还乡后接替其父职位。赵文子，即赵武（？—公元前541年），嬴姓，赵氏，讳武，谥号曰“文”，子爵，世人尊称其为“赵孟”，史称“赵文子”，赵盾之孙，赵朔之子，晋成公外孙，春秋中期晋国六卿之一，后升任正卿，执掌国政期间，力主和睦诸侯，终促成晋楚弭兵之盟。⑦得志：谓实现其志愿，此指盟会时先歃。古代诸侯会盟时，先歃血者为盟主。《国语·晋语八》：“宋之盟，楚人固请先歃。”⑧歃：指歃血。即古代盟会中的一种仪式。盟约宣读后，参加者用口微吸所杀牲之血，以示诚意。一说以指蘸血，涂于口旁。⑨令尹：春秋战国时楚国执政官名，相当于宰相。此指公子围。公元前544年，子木去世，公子围为令尹。⑩戒：防备。⑪吾子：对对方的敬爱之称，一般用于男子之间。此指赵文子。⑫子木（？—公元前545年）：芊姓，屈氏，名建，字子木，春秋时期楚国贵族。公元前548年，继蘧子冯担任令尹。公元前546年，子木到宋国，与晋国执政赵武会盟，双方共举十四国弭兵之会。在会盟期间，屈建所带楚军内穿皮甲，与晋国争当盟主。会盟达成，楚、晋平分霸权。⑬驾：凌驾，超越。⑭僭：虚伪。⑮循：遵守，遵从，遵循。⑯是穠是蓺：除草培土。穠，音标，耘田除草。蓺，以土壅苗根。⑰不僭不贼，鲜不为则：出自《诗·大雅·抑》：“辟尔为德，俾臧俾嘉。淑慎尔止，不愆于仪。不僭不贼，鲜不为则。投我以桃，报之以李。彼童而角，实虹小子。”意谓不骗人不害人，待人以信，很少有不成为榜样的。僭，不信实。贼，伤害。则，取法。⑱不能是难：难于不能。是，结构助词，起提宾作用。

【译文】鲁昭公元年，楚国的公子围到郑国虢邑举行会盟，重温宋国盟会时的友好邦交。晋国的祁午对赵文子说：“在宋国会盟时，楚国得行其志，先于晋国歃血。现在楚国令尹不守信用，这是诸侯都听说的。您如果不有所防备，只怕又要像在宋国一样（让楚国得志了）。假如再一次让楚国在晋国之前歃血，这就是晋国的耻辱。您不可以不警惕啊！”赵文子说：“然而在宋国的会盟，子木有害人之心，我有爱人之心，这就是楚国所以能陵驾于晋国之上的原因。现在我还是这样的心，

(即使)楚国再次做出不守信用的事,这对我们也没有什么妨害。我将以信用作为根本,遵循这个原则去做事。就像农夫一样,只要辛勤除草培土,虽然难免会有一时饥馑,但必将会有丰收之年。况且我听说,一个人能坚守信义,就不会居人之下。我只怕自己不能做到守信用啊。《诗经》说:‘不作假不害人,很少有不成为榜样的。’的确是这样啊。能够成为众人榜样的,就不会居人之下。我只是难于不能做到守信,楚国是不足以为患的。”

【原文】三年,齐侯使晏婴于晋^①,叔向^②从之宴,相与语。叔向曰:“齐其何如?”问兴衰也。晏子曰:“此季世^③也,齐其为陈氏^④矣!公弃其民,而归于陈氏。弃民,不恤之也。公聚朽蠹^⑤,而三老冻馁^⑥。三老,谓上寿、中寿、下寿,皆八十以上。国之诸市,履贱踊贵^⑦。踊,刖足者履也,言刖多也。民人痛疾^⑧,而或煖休^⑨之。煖休,痛念之声,谓陈氏也。其爱之如父母,而归之如流水,欲无获民^⑩,将焉避之?”叔向曰:“然。虽吾公室^⑪,今亦季世也。庶人罢弊^⑫,而宫室滋^⑬侈。滋,益也。道殣相望^⑭,饿死为殣。而女富溢尤^⑮。女,嬖宠之家也。民闻公命,如逃寇仇^⑯。政在家门^⑰,大夫专政。民无所依。公室之卑,其何日之有?言今至也。谗鼎^⑱之铭。谗,鼎名。曰:‘昧旦丕显,后世犹怠^⑲。’昧旦,早起。丕,大也。言夙兴以务大显,后世犹懈怠。况日不悛^⑳,悛,改也。其能久乎?晋之公族^㉑尽矣。肸^㉒闻之,公室将卑,其宗族枝叶先落,则公^㉓从之。”

【注释】①齐侯使晏婴于晋:《左传》原文为“齐侯使晏婴请继室于晋”。继室,续娶之妻。杜预注:“复以女继少姜。”齐侯,指齐景公。晏婴(公元前578—公元前500年),字仲,谥平,习惯上多称平仲,又称晏子,夷维人(今山东高密),春秋后期一位重要的政治家、思想家、外交家,历任齐灵公、齐庄公、齐景公三朝的卿相,辅政长达五十余年。②叔向:生卒年不详,姬姓,羊舌氏,名肸,字叔向,春秋后期晋国贤臣,公族大夫,历事晋悼公、平公和昭公,以正

直和才识见称于时。③季世：末代，衰败时期。④陈氏：即后来的田氏，因陈与田古音相近，故古书往往作“田”。公元前672年，陈完入齐，事齐桓公。陈完传五世至陈桓子。景公时，陈桓子施惠于民，民归陈氏，陈氏因而强大。⑤公聚朽蠹：朽蠹（音度），朽腐虫蚀。杨伯峻注：“齐君所蓄聚以其太多，年久而腐朽，或生蛀虫。”⑥三老冻馁：三老，杜预注：“三老，谓上寿、中寿、下寿。皆八十已上。”冻馁，谓饥寒交迫。⑦踊贵：谓受刖刑的人所穿的特制鞋子价钱上涨。踊，古代受刖刑的人所穿的一种特制鞋子。⑧痛疾：病痛，痛苦。⑨燠休：亦作“燠咻”。优恤，抚慰。燠，音玉。⑩获民：谓得民心。⑪公室：君主之家，王室。⑫罢弊：同“罢敝”，疲劳困敝。⑬滋：愈益，更加。⑭道殣相望：谓路上饿死的人很多。杜预注：“饿死为殣。”⑮女富溢尤：嬖宠之家的富贵更加过分。杜预注：“女，嬖宠之家也。”溢尤，过甚。⑯寇讎：亦作“寇仇”。仇敌，敌人。⑰家门：上古指卿大夫之家。⑱谗鼎：春秋鲁鼎名。⑲昧旦丕显，后世犹怠：天不亮就起身，勤奋获取显赫声名，后代还会懈怠。昧旦，天将明未明之时、破晓。⑳不悛：不悔改。㉑公族：诸侯或君王的同族。㉒肸：音西，指羊舌肸，即叔向。㉓公：一作“公室”。杨伯峻注：“原无‘室’字，于文于义当有，今依金泽文库本增。”

【译文】鲁昭公三年，齐景公派晏婴到晋国去，叔向陪他饮宴，互相交谈。叔向问：“齐国的近况如何？”晏婴说：“已是末代了，齐国恐将为陈氏所有了！国君抛弃他的百姓，从而使他们都归附于陈氏。国君的积蓄腐朽虫蚀，而老人们却受冻挨饿。国都的各个市场上，鞋子便宜而假腿昂贵。百姓有痛苦疾病时，有人（指陈氏）对他们体恤抚慰。陈氏爱护百姓如同父母，而百姓就像流水一样归附他，想要不让他得到民心，又怎么能避免呢？”叔向说：“是的。即使是我们晋国的公室，现在也到了末世。百姓疲劳困弊，而宫室却日益奢侈。道路上饿死的人一个接一个，而嬖宠之家的财富却十分多。百姓听到国君的命令，如同逃避仇敌。政令出于大夫之家，百姓无所依靠。公室的衰微，还能再等几

天? 谗鼎上的铭文说: ‘即使每日凌晨起身, 勤奋地获取显赫的声名, 然而后代子孙还是会懈怠。’ 何况天天不知悔改, 他还能长久吗? 晋国的公族没有希望了。我听说, 公室将要衰微时, 它的宗族就像大树上的枝叶一样会先行凋落, 那么公室也将随着衰落。”

【原文】初, 景公欲更晏子之宅, 曰: “子之宅近市, 湫隘嚣尘^①, 不可以居, 湫, 下。隘, 小也。嚣, 声。尘, 土也。请更诸爽垲^②者。” 爽, 明也。垲, 燥也。辞曰: “君之先臣容焉, 先臣, 晏子之先人也。臣不足以嗣之, 于臣侈矣。侈, 奢也。且小人近市, 朝夕得所求, 小人之利也。” 公笑曰: “子近市, 识贵贱乎?” 对曰: “既利之, 敢不识乎?” 公曰: “何贵何贱?” 于是景公繁于刑, 有鬻^③踊者, 故对曰: “踊贵履贱。” 景公为是省^④于刑。君子曰: “仁人之言, 其利博哉! 晏子一言, 而齐侯省刑。”

【注释】①湫隘嚣尘: 湫隘, 音脚爱, 低下狭小。杜预注: “湫, 下; 隘, 小。” 嚣尘, 喧闹扬尘。杨伯峻注: “嚣, 喧闹。尘, 尘土飞扬。” ②爽垲: 高爽干燥。杜预注: “爽, 明; 垲, 燥。” 垲, 音楷。③鬻: 卖。④省: 减少, 削减。省刑, 即减少或减轻刑罚。

【译文】当初, 齐景公要给晏子更换住宅, 说: “您的住宅靠近市场, 低湿狭小, 喧闹多尘, 不能居住, 请换一所高爽明亮的房子吧。” 晏子辞谢说: “君王您的先臣(晏子的先人)就住在这里, 臣不足以继承其业, 这对臣下已经是奢侈了。况且小人(晏子自称)靠近市场, 早晚能得到所需要的东西, 这对小人有好处。” 齐景公笑着说: “您既然住得靠近市场, 知道物品的贵贱吗?” 晏子回答说: “既然有好处, 怎能不知道呢?” 齐景公说: “什么东西贵, 什么东西便宜?” 当时齐景公滥用刑罚, 因此(市场上)有卖假腿的。所以晏子回答说: “假腿贵, 鞋子便

宜。”齐景公（有悟），为此减少了刑罚。君子说：“仁德之人的话，带来的利益是多么广大啊！晏子一句话，齐侯就减少了刑罚。”

【原文】四年，楚子使椒举如晋求诸侯^①，晋侯^②欲勿许。司马侯曰：“不可。楚王方侈，天或者欲逞^③其心，以厚其毒^④，而降之罚，未可知也。其使能终^⑤，亦未可知也。唯天所相，相，助也。不可与争。君其许之，而修德以待其归^⑥。若归于德，吾犹将事之，况诸侯乎？若适淫虐^⑦，楚将弃之，弃，不以为君也。吾又谁与争？”公曰：“晋有三不殆^⑧，其何敌之有？殆，危也。国险^⑨而多马，齐、楚多难。多篡弑之难也。有是三者，何向而不济^⑩？”对曰：“恃险与马，虞^⑪邻国之难，是三殆也。四岳^⑫、岱、华、衡、常。三涂^⑬、阳城^⑭、太室^⑮、荆山^⑯、中南^⑰，九州^⑱之险也，是不一姓^⑲。虽是天下至险，无德则灭亡。冀之北土，燕、代也。马之所生，无兴国^⑳焉。恃险与马，不可以为固也，从古以然^㉑。是以先王务修德音^㉒，以亨神人^㉓，亨，通也。不闻其务险与马也。邻国之难，不可虞也。或多难以固其国，启^㉔其疆土；或无难以丧其国，失其守宇^㉕。于国则四垂为宇。若何^㉖虞难？齐有仲孙之难^㉗而获桓公，至今赖之；仲孙，公孙无知。晋有里、丕之难^㉘而获文公，是以为盟主；卫、邢无难，敌亦丧之^㉙。闵二年，狄灭卫；僖二十五年，卫灭邢。故人之难，不可虞也。恃此三者，而不修政德，亡于不暇^㉚，又何能济？君其许之！纣作淫虐，文王惠和^㉛，殷是以殒^㉜，周是以兴，夫岂争诸侯？”乃许楚子。合诸侯于申^㉝。椒举言于楚子曰：“臣闻诸侯无归，礼以为归。今君始得诸侯，其慎礼矣。霸之济^㉞否，在此会也。夏启有钧台之享^㉟，启，禹子。河内阳翟县南有钧台陂。商汤有景亳之命^㊱，亳，即偃师。周武有孟津之誓^㊲，成有岐阳之搜^㊳，康有酆宫之朝^㊴，穆有涂山之会^㊵，齐桓有召陵之师^㊶，在僖四年。晋文有践土之盟^㊷。在僖二十八年。皆所以示诸侯礼也，诸侯所由用命^㊸也。夏桀为仍之会，有缙叛之^㊹。仍、缙，皆国名。商纣为黎之搜，东夷叛之^㊺。黎、东夷，国名。周幽为大室之盟，

戎狄叛之^⑮。大室，中岳也。皆所以示诸侯汰^⑯也，诸侯所由弃命^⑰也。今君以汰，无乃^⑱不济乎？”王弗听。子产^⑲见左师^⑳曰：“吾不患楚矣！汰而悛谏^㉑，不过十年。”左师曰：“然。不十年侈，其恶不远，远恶^㉒而后弃。恶及远方，则人弃之。善亦如之，德远而后兴。”十三年，楚弑其君。

【注释】①楚子使椒举如晋求诸侯：楚灵王派椒举到晋国去请求诸侯盟会，寻求称霸的机会。楚子，指春秋时楚王，因楚君始封为子爵，故称，此地指楚灵王。椒举，即伍举，春秋时楚国大夫，伍员（即伍子胥）祖父。楚灵王三年（公元前538年），伍举出使晋，请诸侯与楚会盟。盟已，诫灵王慎终勿骄，他亦因功著称于楚。②晋侯：指晋平公。姬姓，晋氏，名彪，公元前557年至公元前532年在位。③逞：快心，称愿，满意。④毒：罪恶。⑤其使能终：杨伯峻注：“能终，即得终，得善终也。”⑥归：结局，归宿。⑦适淫虐：适，归向、归从。淫虐，淫乱暴虐。⑧三不殆：指三个可恃仗的条件。殆，杜预注：“殆，危也。”⑨国险：指晋国河山险固。⑩何向而不济：何向，犹言如何、怎样。不济，不成功。⑪虞：通“娱”。杨伯峻注引杨树达《读左传》：“虞读如娱。《说文》：‘娱，乐也。’”⑫四岳：东岳泰山、西岳华山、南岳衡山、北岳恒山的总称。⑬三涂：山名，在河南嵩县西南、伊水之北。亦称崖口，又称水门。⑭阳城：山名。杨伯峻注：“古阳城在今河南登封县东南，俗名曰城山岭。”⑮大室：亦作“太室”。山名，即嵩山。⑯荆山：山名。在今湖北省南漳县西部。⑰中南：山名，即终南山。⑱九州：古代分中国为九州。说法不一。《书·禹贡》作冀、兖、青、徐、扬、荆、豫、梁、雍。后以“九州”泛指全中国。⑲是不一姓：指这些险要之地并不属一姓所永远拥有。意谓险不可恃，险要之地亦有兴有灭。⑳兴国：兴盛的国家。㉑从古以然：杨伯峻注：“以同已。”㉒德音：好名声。㉓以亨神人：杨伯峻注：“亨即享”。“人”指祖先的魂灵。㉔启：开拓。㉕守宇：领土，疆土。杜预注：“于国则四垂为宇。”孔颖达疏：“四垂，谓四境边垂。”㉖若何：怎么，为什么。㉗齐有仲孙之难：齐国有公孙无知的祸难。仲孙，即公孙无

知(?—公元前685年),春秋时期齐国公族,齐僖公弟夷仲年之子。此指春秋时期齐国发生的一场政变。公元前686年,齐国大夫管至父、连称发动叛乱,杀害了当时的国君齐襄公,立公孙无知为齐国国君,但无知继承国君之位后不久即被雍廩的国人所杀。事见《左传》庄公八年、九年。②⑧晋有里克之难:晋国有里克、丕郑的祸乱。事见《左传》僖公九年。②⑨卫邢无难,敌亦丧之:卫邢两国虽没有灾祸,但敌人也灭亡了他们。杜预注:“闵二年狄灭卫,僖二十五年卫灭邢。”丧,灭亡,此谓亡其国。③⑩亡于不暇:犹云“不暇于救亡”,救亡都来不及。③⑪惠和:仁爱和睦。③⑫殒:损毁,死亡。③⑬楚子合诸侯于申:楚灵王即位的第三年,于楚国的申地大会诸侯。楚子,指楚灵王。合,会集、聚合。申,古国名,姜姓,周封伯夷之后于申,春秋时灭于楚。③⑭济:成功,成就。③⑮夏启有钧台之享:夏启有钧台的宴享。夏启,大禹的儿子。钧台,在今河南省禹州市南,夏启曾享诸侯于此。③⑯商汤有景亳之命:商汤有景亳的誓命。商汤,子姓,名履,卜辞称太乙、高祖乙,灭夏后又称武王、武汤、成汤或成唐,是商朝建立者。景亳,为商汤受命之地,或谓即偃师。③⑰周武有孟津之誓:周武王有孟津的盟誓。孟津即盟津,在今河南省孟津县东北、孟县西南。相传周武王曾两次会诸侯于盟津。③⑱成有岐阳之搜:指周成王在岐山南面的一次大规模狩猎活动。杜预注:“周成王归自奄,大搜于岐山之阳。”搜,打猎,特指春猎。一说秋猎为搜。《公羊传·桓公四年》:“春曰苗,秋曰搜,冬曰狩。”③⑲康有酆宫之朝:周康王有酆宫的朝觐。酆宫,周文王宫名,在今陕西省户县北。杜预注:“酆在始平酆县东,有灵台,康王于是朝诸侯。”一说为文王庙。④⑩穆有涂山之会:周穆王有涂山的朝会。穆,周穆王,姬姓,名满,昭王之子,周王朝第五位帝王。涂山,在今安徽怀远县东南、淮河东岸。④⑪齐桓有召陵之师:齐桓公于公元前656年,率领齐、宋、陈、卫、郑、许、鲁、曹、邾诸国军队进攻楚国的盟国蔡国,蔡军不战而溃。陈兵楚境,楚国见盟军强大,不敢率军交战,齐以楚不向王室朝贡相质询。两国军队从春天相持到夏天,都不敢轻易进攻对方。楚国派大夫屈完与齐讲和。齐见楚国无隙可乘,便退军到召陵(今河南郾城东南),双方在召陵结盟,史称“召陵之盟”。召陵之师就是指齐桓公讨伐楚国的精锐部队。④⑫晋文有践土之盟:

城濮之战晋胜楚后,公元前632年,晋文公大会诸侯于践土(当时衡雍附近,今河南省境内),周襄王命令王室大臣尹氏、王子虎和内使叔兴父策命晋文公为“侯伯”。践土,古地名,春秋属郑,在今河南原阳西南。④③用命:执行命令,听从命令。④④夏桀为仍之会,有缙叛之:夏桀曾会诸侯于仍,有缙氏于会盟中途逃归,夏桀遂灭有缙。仍和有缙都是古国名。④⑤商纣为黎之搜,东夷叛之:黎之搜,商纣王曾在黎丘举行田猎。黎,东夷之国,地不详。东夷,古代对我国中原以东各族的统称。④⑥周幽为大室之盟,戎狄叛之:大室,即嵩山。《竹书纪年》:“幽王十年春,王及诸侯盟于大室。十一年,申人、鄩人及犬戎入宗周弑王。”故曰“戎狄叛之”。④⑦汰:通“泰”。骄泰,奢侈。④⑧弃命:违命,抛弃命令。④⑨无乃:相当于“莫非”“恐怕是”,表示委婉测度的语气。⑤⑩子产:名侨,字子产,又字子美,郑穆公之孙,故称公孙侨。春秋时期郑国(今河南新郑)人,著名的政治家和思想家。是第一个将刑法公布于众的人,曾铸刑书于鼎,史称“铸刑书”,是法家的先驱者。他在郑国为相二十多年,仁厚慈爱,轻财重德,爱民重民,执政期间在政治上颇多建树。⑤⑪左师:官名,春秋时期为宋国的卿,与右师一起执政。⑤⑫愎谏:坚持己见,不听规劝。⑤⑬远恶:罪恶遍及远方。

【译文】鲁昭公四年,楚灵王派椒举到晋国去,想寻求诸侯的拥护,晋平公不想答应。司马侯说:“不可以。楚灵王才开始奢侈,上天也许想要满足其心意,来加深他的罪恶,从而降罪于他,也还说不定,上天想让他善终也说不定,要看上天帮助谁了,而不可以与他争夺。君主还是允许他,而自己修养德行以等待其结局。如果他能回心修德,我们尚且还要去事奉他,何况诸侯呢?如果他到了荒淫暴虐的地步,楚国人将抛弃他,那么又有谁来和我们争雄呢?”晋平公说:“晋国有三条免于不危险的理由,有谁可以相匹敌呢?国家地势险要且盛产马匹,而齐国、楚国多祸难。有这三条,往哪个方向扩展不能成功呢?”司马侯回答说:“依仗地势险要和马匹多,而对邻国幸灾乐祸,这是三个危险倾向。四岳、三涂、阳城、太室、荆山、中南,都是九州险要的地方,但这

些并不常为一姓所有。冀州的北部，是出产马的地方，却没有兴盛的国家。所以依仗地势险要和马匹，不可以作为巩固国家的条件，自古以来就是这样。因此先王致力于营造好的声誉以祭献神明和祖先，没有听说他们去务求险要地势和马匹。邻国的祸难，（其结果）是不可预料的。有的多难却巩固了国家，开辟了疆土；有的没有祸难却丧失了国家，失掉了国土。（对邻国之难）怎么能幸灾乐祸呢？齐国因有‘仲孙之难’而得到了齐桓公，至今还依赖着他的余荫。晋国有里克、丕郑的事变而得到了晋文公，因此成为了诸侯的盟主。卫国、邢国没有祸难，敌人也灭亡了它们。所以别人的祸难，是不可以因之而高兴的。（晋国若）依仗这三条，而不去修明政事和德行，到时救亡都来不及，又怎么能谈得上成功？国君还是答应他们吧！殷纣王荒淫暴虐，周文王仁爱和顺，殷朝因此灭亡，周朝因此兴盛，那难道在于争夺诸侯吗？”于是晋平公就允许了（楚国的请求）。楚灵王在申地会合诸侯，椒举对楚灵王说：“臣下听说诸侯不归服别的，只归服于‘礼’。现在君主您刚开始得到诸侯（的拥护），对礼仪一定要谨慎啊。霸业成功与否，就在这次会盟了。夏启有在钧台的设宴礼客，商汤有在景亳的伐桀誓命，周武王有在孟津的伐纣盟誓，周成王有在岐山之阳的秋季田猎，周康王有在酆宫的即位朝会，周穆王有在涂山的集会，齐桓公有召陵的伐楚之师，晋文公有在城濮之战后与诸侯的践土盟会。他们都是以此向诸侯显示礼义，诸侯因此听从他们的号令。夏桀举行在仍的集会，有缙背叛他；商纣王举行在黎丘的田猎，东夷背叛他；周幽王举行在太室的会盟，戎狄背叛他。他们都是以此向诸侯显示骄泰，诸侯也因此而违命。现在君王以骄纵的态度对待诸侯，恐怕不会成功吧？”楚灵王不听。子产见到左师说：“我不担心楚国了，（楚王）骄纵而不听规劝，（其强盛）不会超过十年。”左师说：“是的。不是十年的骄纵，他的罪恶不会远播。罪恶遍及远方，然后就会被众人抛弃。善也如此，德行远播，然后就会兴盛了。”

【原文】五年，公如晋^①，自郊劳至于赠贿^②，往有郊劳，去有赠贿。无失礼。揖让之礼。晋侯谓汝叔齐^③曰：“鲁侯不亦善于礼乎？”对曰：“鲁侯焉知礼！”公曰：“何为^④？自郊劳及赠贿，礼无违者，何故不知？”对曰：“是仪^⑤也，不可谓礼。礼所以守其国家，行其政令，无失其民者也。今政令在家，在大夫。不能取也；有子家羁^⑥，不能用也；羁，庄公玄孙。奸大国之盟^⑦，凌虐小国^⑧；谓伐莒取郛。利人之难^⑨，谓往年莒乱而取郛。不知其私^⑩；不自知有私难。公室四分，民食于他^⑪；他，谓三家。思莫在公，不图其终^⑫。无为公谋终始也。为国君，难将及身，不恤其所^⑬。礼之本末，将于此乎在^⑭，而屑屑焉习仪以亟^⑮。言以习仪为急。言善于礼，不亦远乎？”君子谓叔侯^⑯于是乎知礼。时晋侯亦失政，叔齐以此讽谏。

【注释】①公如晋：鲁昭公到晋国去。②自郊劳至于赠贿：郊劳，到郊外迎接并慰劳。赠贿，赠送财物。杜预注：“去则赠之以货贿。”③晋侯谓汝叔齐：晋侯，指晋平公。汝叔齐，晋国大夫，位列九卿。④何为：为什么，何故。⑤仪：仪式，礼节。⑥子家羁：鲁庄公的玄孙懿伯。世称子家懿伯、子家子。他作为鲁昭公的大夫，多次劝谏鲁昭公振作朝政，抵制以季平子为首的三桓势力，鲁昭公不听。昭公二十五年（公元前517年），鲁昭公在郈昭伯的怂恿下，讨伐三桓。子家羁劝谏昭公不能操之过急。结果昭公失败，郈昭伯被杀。子家羁随鲁昭公流亡齐鲁之交的郛地和干侯，并一直跟随至昭公三十二年（公元前510年），是年昭公去世。次年，叔孙成子迎葬鲁昭公，子家羁拒绝与他会面。⑦奸大国之盟：触犯大国的盟约。奸，干犯、扰乱。此指干犯昭公元年会虢之盟。⑧凌虐小国：指鲁国伐莒取郛。凌虐，欺压虐待。⑨利人之难：乘人之危取得利益。指往年莒国内乱，鲁国夺取其郛地。⑩不知其私：不知道他自己也存在着危难。私，自己。⑪公室四分，民食于他：指鲁国公室军队一分为四后，百姓取食于季孙、叔孙、孟孙三家。⑫思莫在公，不图其终：人民的心思已不放在鲁国公室上，昭公的心里也不考虑后果。思，人民的思想、民心。终，最后结局。⑬不恤其所：

不忧虑自己的处境。杨伯峻注：“不以其地位可危为忧。”恤，忧虑、忧患。^⑭将于此乎在：“将在于此乎”之倒装句。^⑮屑屑焉习仪以亟：屑屑，劳瘁匆迫貌。习仪，演习礼仪。亟，紧急、急需。^⑯叔侯：即汝叔齐。

【译文】鲁昭公五年，鲁昭公到晋国去，从接受在郊外的迎接、慰劳以至赠送财物，都没有失礼的地方。晋平公对汝叔齐说：“鲁君不是也很精通礼吗？”汝叔齐回答说：“鲁君哪里懂得礼！”晋平公说：“为什么？从在郊外的迎接、慰劳以至赠送财物，都没有违背礼节，为什么说他不晓礼呢？”汝叔齐回答说：“这是‘仪’（指礼节），不可以说是‘礼’。礼是用来保有国家、推行政令、不失去百姓的典章制度。现在鲁国的政令在三家大夫手里，却不能收回来；有子家羁这样的人才，却不能重用；触犯与大国的盟约，欺侮虐待小国；利用莒国内乱，夺取其郛地，却不知道自己也会有危难；公室的军队一分为四，百姓就食于三大家族；民心已失，无人心存公室，昭公也不考虑其最终结果会怎样。身为一国之君，危难将要降临到自己身上，却不忧虑自己的处境。‘礼’的根本与枝末就在这些方面存在差异，他却劳瘁匆迫，以演习礼节为急务，说他精通‘礼’，不是相差得太远了吗？”因此君子说汝叔齐很懂得礼的真谛。

【原文】晋韩宣子如楚送女^①，叔向为介^②。及楚，楚子朝其大夫曰：“晋，吾仇敌也。苟得志焉，无恤其他。今其来者，上卿、上大夫^③也。若吾以韩起为阍^④，则足使守门也。以羊舌肸为司宫^⑤，加宫刑也。足以辱晋，吾亦得志矣，可乎？”大夫莫对。薳启疆^⑥曰：“可。苟有其备，何故不可？耻匹夫不可以无备，况耻国乎？是以圣王务行礼，不求耻人。城濮之役^⑦，在僖二十八年。晋无楚备^⑧。以败于邲^⑨。在宣十二年。邲之役，楚无晋备，以败于鄢^⑩。在成十六年。自鄢以来，晋不失备，而加之以礼，重之以睦，君臣和也。是以楚弗能报，而求亲焉。既获姻

亲^①，又欲耻之，以召寇仇，备之若何？言何以为备。谁其重此^②？言怨重也。若有其人，耻之可也。谓有贤人以敌晋，则可耻之。若其未有，君亦图之。晋之事君，臣曰可矣。求诸侯而麋至^③，麋，群也。求婚而荐女^④，荐，进。君亲送之，上卿及上大夫致^⑤之。犹欲耻之，君其亦有备矣。不然，奈何？君将以亲易怨，失婚姻之亲。实无礼以速寇^⑥，而未有其备，使群臣往遗之禽^⑦，以逞君心。何不可之有？”王曰：“不谷^⑧之过也。大夫无辱^⑨，谢遽启疆。厚为韩子礼。”

【注释】①晋韩宣子如楚送女：上年椒举使晋，为楚灵王请婚，晋许之，至是使韩宣子如楚送女。韩宣子，即韩起（？—公元前514年），姬姓，韩氏，名起，谥号曰“宣”，史称韩宣子，春秋后期晋国卿大夫，六卿之一。②介：副。③上卿、上大夫：指韩宣子和叔向。周王室及各诸侯国的官阶分为卿、大夫、士三等，每等中又各分为上、中、下三级。④阍：音昏，守门人。⑤司官：官名，主管宫内之事，以阍人充任。⑥遽启疆：楚国太宰。⑦城濮之役：公元前632年，晋、楚两军为争夺中原地区霸权，在城濮（今山东鄄城西南）交战，晋国获胜，奠定了其霸主的地位。⑧晋无楚备：晋国获胜后没有预防楚国再犯的准备。⑨郟：音必，古地名，春秋郑邑，在今河南荥阳东北。《春秋·宣公十二年》：“晋荀林父帅师及楚子，战于郟，晋师败绩。”郟之战，即周定王十年（公元前597年），晋、楚争霸中原的战争，在这次战争中，楚庄王率军在郑地郟大败晋军。⑩鄢：古邑名，春秋莒邑，又名鄢陵，在今山东省沂水县境。鄢陵之战是公元前575年晋国和楚国为争夺中原霸权，在鄢陵发生的战争。这是晋楚争霸战争中继城濮之战、郟之战后第三次，也是两国最后一次主力军队的会战。⑪姻亲：由婚姻关系而结成的亲戚。⑫谁其重此：谁来承担这个责任。重，担当、负责。俞樾《群经平议·春秋左传三》：“重犹任也……重与任义本相因，故亦得相通。‘谁其重此’即‘谁其任此’，言谁任其咎也。”⑬麋至：群集而来。麋，音群。⑭荐女：进奉晋女之意。荐，进献、送上。⑮致：送达，使达到。⑯速寇：招来敌人。速，招致。⑰遗之禽：即送给晋国被俘虏。遗，给予。禽，“擒”的古字。

⑱不谷：古代王侯自称的谦词。⑲无辱：是臣子竭力劝谏，国君已知过错而表示歉意时的习惯用语。

【译文】晋国的韩宣子护送晋女去楚国，叔向担任副使。到了楚国，楚灵王召集他的大夫们，说：“晋国是我们的仇敌，如果能在他们身上让我们得意，就不必忧虑其他（问题）。现在他们来的人，是上卿、上大夫。如果我们让韩起做守门人，让叔向做管理宫内事务之官，这就足以羞辱晋国，我们也得逞心意了，可以吗？”大夫们没有一个人回答。薳启疆说：“可以。如果有所防备的话，为什么不行？然而，羞辱一个普通人，还不能没有防备，何况羞辱一个国家呢？因此圣明的君王致力于推行礼义，而不谋求羞辱他人。城濮之战，晋国获胜后没有做好预防楚国再犯的准备，因此在邲地吃了败仗。邲地的战役，楚国得胜而没有防备晋国，因此在鄢陵吃了败仗。自从鄢陵战役以来，晋国没有失掉防备，而且对楚国礼遇有加，以和睦为重，因此楚国不能报复而只能要求结亲。既然已经和晋国结成了姻亲关系，又想要羞辱他们，以此招致仇敌，（对晋国的）防备又如何呢？到时谁来承担这个责任呢？如果有贤人来抵御晋国，羞辱他们是可以的。如果没有这样的人，君王还是考虑一下这件事吧！晋国事奉君王，要我说算是可以了。您要求会合诸侯，诸侯就成群而来；要求结亲，晋国就进奉女子，国君亲自去送她，晋国的上卿和上大夫一直送到我国。如此还打算羞辱他们，君王您大概已有所准备了吧！否则的话，怎么办呢？君王将要把亲善变成怨仇，的确是以无礼而招致敌人，然而又没有防备，这是把群臣送到晋国当俘虏，以满足君王您的心意，有什么不可以呢？”楚灵王说：“这都是我的过错，大夫您不用再说了。”便对韩起以厚礼相待。

【原文】六年，郑人铸刑书^①。铸刑书于鼎，以为国之常法。叔向使诒^②子产书曰：“昔先王议事以制^③，不为刑辟^④，惧民之有争心^⑤也。

临事制刑，不豫设法。法豫设，则民知争端。犹不可禁御^⑥，是故闲^⑦之以义，闲，防也。纠^⑧之以政，行之以礼，守之以信，奉^⑨之以仁。奉，养也。制为禄位，以劝其从^⑩；劝从教也。严断刑罚，以威其淫^⑪。淫，放也。惧其未也^⑫，故诲之以忠，耸^⑬之以行，耸，惧也。教之以务，时所急也。使之以和，悦以使民。临之以敬，莅之以强^⑭，施之于事为莅。断之以刚^⑮。义断恩也。犹求圣哲之上^⑯，明察之官，上，公王也。官，卿大夫也。忠信之长^⑰，慈惠之师。民于是乎可任使^⑱也，而不生祸乱。民知有辟^⑲，则不忌^⑳于上，权移于法，故民不畏上也。并^㉑有争心，以征于书^㉒，而徼幸以成之，因危文以生争，缘徼幸以成其巧伪也。弗可为矣。为，治也。夏有乱政而作《禹刑》^㉓。商有乱政而作《汤刑》^㉔。夏、商之乱，著禹，汤之法，言不能议事以制。周有乱政而作《九刑》^㉕。周之衰，亦为刑书，谓之九刑也。三辟^㉖之兴，皆叔世^㉗也。言刑书不起于始盛之世。今吾子相郑国，制参辟^㉘，铸刑书。制参辟，谓用三代之末法。将以靖民^㉙，不亦难乎？《诗》曰：‘仪式刑文王之德，日靖四方’^㉚。’言文王以德为仪式，故能日有安靖四方之功。刑，法也。又曰：‘仪刑文王，万邦作孚’^㉛。’言文王作仪法，为天下所信也。如是，何辟之有？言诗唯以德与信，不以刑。民知争端^㉜矣，将弃礼而征于书，以刑书为征。锥刀之末^㉝，将尽争之。锥刀末，喻小事。乱狱滋丰^㉞，贿赂^㉟并行，终子之世，郑其败乎！肸闻之：‘国将亡，必多制。’数改法也。其此之谓乎！”复书^㊱曰：“若吾子之言^㊲。复，报也。侨^㊳不才，不能及子孙，吾以救世^㊴也。”

【注释】①铸刑书：把刑法铸在鼎上。刑书，刑法的条文。②诒：给予，赠送。③议事以制：杨伯峻注：“议读为仪。仪，度也。制，断也。谓度量事之轻重，而据以断其罪。”④刑辟：刑法，刑律。⑤争心：争夺之心，争斗之心。⑥禁御：禁止，制止。⑦闲：防止，限制。⑧纠：杨伯峻注：“《周礼·大司寇》：‘以五刑纠万民。’郑玄注：‘纠犹察异之。’盖谓纠有约束之意。”⑨奉：杜预注：“奉，养也。”⑩制为禄位，以劝其从：杨伯峻注：“立官品高下俸禄厚薄

之制，以勉励顺从教诲者。”禄位，俸给与爵次，泛指官位俸禄。⑪严断刑罚，以威其淫：严厉地断案判刑，以威摄放纵的人。严断，孔颖达疏：“严断，言其不放舍也。”淫，杜预注：“淫，放也。”⑫惧其未也：杨伯峻注：“犹恐未能奏效。”⑬耸：劝勉，奖励。⑭莅之以强：以庄重威严面对他们。莅，临视，治理。强，杨伯峻注：“强谓威严。”⑮断之以刚：有违犯者则坚决判刑。断，判罪，判决。⑯上：杨伯峻注：“上谓执政之卿。”⑰长：杨伯峻注：“长，如《墨子·尚同篇》之乡长。《尚同》云：‘乡长，固一乡之贤者也。’”⑱任使：差遣，委用。⑲辟：法，法度。⑳忌：顾忌，忌惮。㉑并：副词。普遍；全都。㉒以征于书：征引刑法作为根据。征，证验。书，此指刑书、法律。㉓夏有乱政而作禹刑：乱政，杨伯峻注：“乱政谓民有犯政令者。”禹刑，即夏之《赎刑》。㉔汤刑：商汤制定的刑法。《竹书纪年》卷上：“〔祖甲〕二十四年重作《汤刑》。”㉕九刑：周代刑书名。杜预注：“周之衰，亦为刑书，谓之《九刑》。”㉖三辟：谓夏、商、周三代之刑法。㉗叔世：犹末世、衰乱的时代。孔颖达疏引服虔云：“政衰为叔世。”㉘制参辟：参辟，即三辟。杜预注：“制参辟，谓用三代之末法。”㉙靖民：杨伯峻注：“靖，安也。”㉚诗曰二句：服虔云：“仪，善；式，用；刑，法；靖，谋也。言善用法文王之德，日日谋安四方。”仪式，取法。语本《诗·周颂·我将》：“仪式刑文王之典，日靖四方。”㉛仪刑文王，万邦作孚：语出《诗·大雅·文王》。服虔云：“仪，善也。刑，法也。善用法者，文王也。言文王善用其法，故能为万国所信也。”朱熹集传：“仪，象。刑，法。”作孚，信服、信从。㉜争端：争讼的依据。指刑书。孔颖达疏：“端谓本也，今铸鼎示民，则民知争罪之本在于刑书矣……刑书无违礼之罪，民必弃礼而不用矣。”㉝锥刀之末：比喻小事、微利。㉞乱狱滋丰：乱狱，不容易判决的大案。滋，增长，增加。丰，盛多。多指事物的数量。㉟贿赂：谓私赠财物而有所请托。㊱复书：答覆来信。亦指回复的信。㊲若吾子之言：孔颖达疏：“若，如也。诚如吾子之言也。”㊳侨：指子产，子产复姓公孙，名侨，字子产，又字子美。㊴救世：孔颖达疏：“当时郑国大夫邑长，盖有断狱不平，轻重失中，故作此书以令之，所以救当世。”

【译文】鲁昭公六年，郑国把刑法条文铸在鼎上。叔向派人送信给子产说：“从前，先王通过衡量事情的轻重来判罪，不制定刑法，这是怕百姓有争夺之心。那样还是不能禁止犯罪，因此以道义来防范，靠政令来约束，制定礼仪来奉行，凭信用来保持，用仁爱来培养，规定俸禄爵位来勉励顺从教诲的人，严厉地断案判刑，以威摄放纵的人。担心还不能奏效，就用忠诚来教诲他们，根据品行来奖励劝勉他们，用其专业知识技艺来教导他们，用和悦的态度来役使他们，以敬肃的态度面对他们，有违犯者则坚决判刑。还要访求贤能的卿相、明察事理的官吏、忠诚守信的乡长、仁慈和蔼的老师，（在这种情况下）百姓就能够被差遣而不发生祸乱了。（如果）百姓知道有法律，就不会敬畏上级领导，人人都将会有争夺之心，各自征引刑法以为证明，而且想侥幸得到成功，那样就不好治理了。夏朝出现了违反政令者，于是制定了《禹刑》；商朝有违反政令者，于是制定了《汤刑》；周朝有违反政令者，于是制定了《九刑》。这三种刑法的产生，都是在衰微的末世。现在您辅佐郑国，制定了像三代末世时的刑法，并把刑法铸在鼎上，打算用这种方法安定百姓，不也是很困难的吗？《诗经》说：‘效法文王之德，日日想着安定天下四方。’又说：‘效法文王，万邦信服。’像这样，何必要有刑法呢？百姓知道了争夺的依据（即刑书），将会丢弃礼仪而征引刑书，小事微利都要尽力争个明白，不易判决的案件会更加繁多。贿赂遍行，在您活着的时候，郑国恐怕就要衰败了吧！我听说，国家将要灭亡，必然会制定很多法律，恐怕说的就是这个吧！”子产回信说：“诚如您说的那样！然而我没有才能，不能顾及到子孙。我是用此来挽救当代的。”

【原文】晋韩宣子之适楚，楚人弗逆^①，公子弃疾^②及晋境，晋侯将亦弗逆。叔向曰：“楚僻我衷^③，僻，邪。衷，正。若何效僻！《书》^④曰：‘圣作则。’则，法也。无宁^⑤以善人为则，无宁，宁也。而则人之僻乎？匹夫为善，民犹则之，况国君乎？”晋侯悦，乃逆。

【注释】①逆：迎接，迎候。此指郊迎。②公子弃疾：即后来之楚平王，半姓，熊氏，名弃疾，继楚王位后改名居，又被称为陈公、蔡公，是楚灵王之弟，楚共王的幼子。公子弃疾如晋，为报前年韩宣子送女如楚之事。③楚僻我衷：杜预注：“僻，邪也；衷，正也。”僻，邪僻、偏离正道。衷，正、正派。④书：逸书，特指古文《尚书》。因西汉时出自孔子旧宅壁中，未立博士传之，故名。⑤无宁：杜预注：“无宁，宁也。”无，语首助词，无义。

【译文】晋国韩起到楚国去的时候，楚国人不来迎接他。公子弃疾到了晋国的边境，晋平公也打算不派人迎接。叔向说：“楚国的做法不正确，我们要做得正确，为什么要效仿不正确的事呢？《尚书》说：‘以圣人为准则。’宁以善人作为榜样，难道要去效仿别人不正确的做法吗？普通人做好事，民众都会效法他，何况国君呢？”晋平公很高兴，就派人去迎接公子弃疾。

【原文】七年，楚子之为令尹也^①，为王旌以田^②。王旌，游至于轸。芊尹无宇断之^③曰：“一国两君，其谁堪^④之？”及即位，为章华之宫^⑤，纳亡人^⑥以实之。无宇之闾^⑦人焉。有罪亡入章华宫。无宇执^⑧之，有司弗与^⑨，曰：“执人于王宫，其罪大矣。”执而谒诸王。执无宇也。无宇辞^⑩曰：“天子经略^⑪，经营天下，略有四海。诸侯正封^⑫，封疆有定分。古之制也。封略^⑬之内，何非君土？食土之毛^⑭，谁非君臣？毛，草也。天有十日^⑮，甲至癸。人有十等^⑯。王至台。下所以事上，上所以供神也。今有司曰‘汝胡执人于王宫’，将焉执之？周文王之法曰‘有亡荒阅^⑰’，荒，大也。阅，搜也。有亡人，当大搜其众也。所以得天下也。吾先君文王^⑱，楚文王也。作《仆区^⑲》之法，仆区，刑书名。曰‘盗所隐器^⑳。隐盗所得器。与盗同罪’，所以封汝也^㉑。行善法，故能启疆北至汝水也。若从有司，是无所执逃臣^㉒也。逃而舍之，王事无乃阙乎？昔武王数^㉓纣之罪以告诸侯曰：‘纣为天下逋逃^㉔主，萃渊薮^㉕。萃，集也。天下逋逃，悉以纣

为渊藪，集而归之。故夫致死焉。’人欲致死讨紂也。君王始求诸侯而则紂^⑧，无乃不可乎？若以二文^⑨之法取之，盗有所在矣^⑩。”言王亦为盗。王曰：“取而臣以往^⑪，往，去也。盗有宠^⑫，未可得也。”盗有宠，王自谓也。遂舍^⑬之。赦无字也。

【注释】①楚子之为令尹也：楚灵王还是令尹之时。楚子，指楚灵王，即公子围。公元前544年，子木（屈建）去世，公子围为令尹。②为王旌以田：打着楚王的旌旗去打猎。王旌，本指周天子车上的旌旗，此指楚王所用之旌。杨伯峻注：“王旌，楚王所用。楚称王，据《新序·义勇篇》‘臣以君旗拽地’之语，是楚王用周天子之旌。据《左传》孔疏引《礼纬·稽命征》，又《周礼·夏官·节服氏》疏引《礼纬·含文嘉》，并谓旌有飘带，古谓之旒。天子之旗，十二旒，长九仞（七尺曰仞），插于田车，旒曳地；诸侯旌九旒七仞，下端与轡（车后横木）齐高；卿大夫旌七旒五仞，下端与车较（车两旁之横木，亦名车耳）齐高。王念孙颇疑此说，详其《广雅疏证·释天·旌旗》。若此说可信，则楚令尹只能用七旒五仞之旌，而楚灵王为令尹时却用十二旒九仞之旌，与昭元年《传》述其‘设服离卫’同意。”田，狩猎。③芊尹无字断之：芊尹，春秋时楚国官名。杨伯峻注：“芊尹为官名。《哀公十五年》陈国亦有芊尹。《新序·义勇篇》误作‘芊尹’，云：‘芊尹文者，荆之殴鹿彘者也。’《新序》所述人名虽不同，事实却类似，则芊尹为殴兽之官。”断之，斩断旗上的飘带，减少数目或长度。④堪：能承受。⑤章华之宫：楚离宫名，说法不一，一说在今湖北省监利县西北，晋杜预以为春秋时楚灵王所建者即此。⑥亡人：逃亡者，流亡者。⑦阍：守门人。⑧执：拘捕。⑨与：允许，许可。⑩辞：解说，辩解。⑪经略：经营治理。杜预注：“经营天下，略有四海，故曰经略。”⑫正封：正其封地的疆界，使之合乎定分。正，治理。⑬封略：封界，边境。⑭食土之毛：杨伯峻注：“杜预注：‘毛，草也。’《公羊》宣十二年《传》‘不毛之地’，据何休注，毛，谓五谷。此谓食生产于土者。”⑮天有十日：杜预注：“甲至癸。”即十天干所表示的日子。⑯人有十等：《左传》原文有“王臣公，公臣大夫，大夫臣士，士臣皂，皂臣舆，舆臣隶，隶臣

僚，僚臣仆，仆臣台”之句。①⑦荒阅：大搜。大搜索。杜预注：“荒，大也；阅，搜也。有亡当大搜其众。”①⑧先君文王：指楚文王。楚武王子，半姓，熊氏，名资。

①⑨仆区：春秋楚刑书名。服虔曰：“仆，隐也；区，匿也。为隐匿亡人之法也。”

杨伯峻注：“今言窝藏。”②⑩盗所隐器：隐藏盗贼的赃物。杜预注：“隐盗所得器。”②⑪所以封汝也：杜预注：“行善法，故能启疆北至汝水也。”孔颖达疏：

“仆区之法，所以封汝，言去盗贼，所以大启封疆也。”汝，古水名，源出河南省鲁山县大孟山，流经宝丰、襄城、郾城、上蔡、汝南，注入淮河。②⑫逃臣：逃亡之臣。②⑬数：数说，一件一件地说。有列举之意。②⑭逋逃：本指逃亡的罪人，此谓藏纳、窝藏。逋，音不（平声）。②⑮萃渊薮：萃，聚集、汇集。渊，深潭，鱼群集处。薮，音叟，草野，亦指水少而草木丰茂的沼泽。言天下罪人逋逃者，以纣为主，集而归之，如鱼藏于深渊、兽聚于薮泽。②⑯始求诸侯而则纣：求，获得、得到。则，仿效、效法。②⑰二文：即周文王和楚文王。②⑱盗有所在矣：杨伯峻注：

“杜注：‘言王亦为盗。’因其窝藏逃亡者。”②⑲取而臣以往：杨伯峻注：“许其执王宫之逃闾。往，去也。”而，你、你的。③⑰盗有宠：杜预注：“盗有宠，王自谓，为葬灵王张本。”③⑱舍：开释，赦免。

【译文】鲁昭公七年，当楚灵王还是令尹的时候，曾使用楚王才能用的旌旗去打猎。芋尹无宇斩断旌旗的飘带，说：“一个国家有两位君主，谁能承受得了？”等楚灵王即位以后，建造章华之宫，收纳逃亡之人安置在里面。无宇的守门人也逃到章华宫里，无宇想把他抓回来，可管理章华宫的官员却不准许，说：“在王宫里抓人，真是罪大恶极！”于是就把无宇抓起来去见楚灵王。无宇申辩说：“天子治理天下之事，诸侯治理于封地之内，这是自古以来的制度。楚国疆界之内，哪里不是君主的土地？吃着土地上长出的粮食的人，谁不是国君的臣民？就像天有十干（指甲乙丙丁戊己庚辛壬癸，用以排时序），人也分成十等，在下位的要侍奉在上位的，而在上位的要供奉神灵。可是现在管理章华宫的官员却说：‘你为什么要在王宫里抓人呢？’那么不在王宫又到哪里

去抓他呢?周文王的法令说:‘有逃亡的人,就要大力搜查。’所以周文王能得到天下。我们前代的国君楚文王,制定了惩罚窝藏逃犯的仆区之法,说:‘隐藏盗贼的赃物,与盗贼同罪。’所以得到了北至汝水之滨的疆土。假如按照宫内官员的说法,是不能逮捕逃亡的下臣了。逃亡的就舍弃他让他逃亡,国君的政事恐怕会有所缺失吧!以前周武王列举殷纣王的罪状,通告天下诸侯说:‘纣王是天下逃亡者的窝藏主,(殷都)是逃亡者聚集的处所。’所以天下人都拼命地讨伐纣王。如今君王刚刚获得诸侯的拥护就效法纣王,恐怕不可以吧!假如用周文王和楚文王的法令来抓捕盗贼,那‘盗贼’是有地方抓的。”楚灵王说:“就把你的看门人带走吧!还有一个盗贼正受到上天的恩宠(楚灵王自谓),还不能抓走啊。”于是就赦免了无宇。

【原文】八年,石言于晋魏榆^①。魏榆,晋地。晋侯问于师旷^②曰:“石何故言?”对曰:“石不能言,或凭^③焉。谓有精神凭依石而言也。不然,民听滥^④。滥,失也。抑^⑤臣又闻之,抑,疑辞也。曰:‘作事不时,怨讟^⑥动于民,则有非言之物而言。’今宫室崇侈^⑦,民力雕^⑧尽,雕,伤也。怨讟并作,莫保其性^⑨。性,命也。民不敢自保其性命也。石言不亦宜乎?”于是晋侯方筑廐祁之宫^⑩。廐祁,地名。叔向曰:“子野^⑪之言,君子哉!子野,师旷字也。君子之言,信而有征^⑫,故怨远于其身;怨咎远其身也。小人之言,僭^⑬而无征,故怨咎^⑭及之。是宫也成,诸侯必叛^⑮,君必有咎^⑯,夫子知之矣。”叔弓^⑰如晋,贺廐祁也。贺宫成。游吉相郑伯^⑱以如晋,亦贺廐祁也。史赵见子大叔^⑲曰:“甚哉,其相蒙^⑳!蒙,欺也。可吊^㉑也,而亦贺之。”大叔曰:“若何吊也?其非唯我贺,将天下实贺。”言诸侯畏,晋非独郑。

【注释】①魏榆:杨伯峻注:“杜预注:‘魏榆,晋地。’战国时属赵,《史记·秦纪》,庄襄王三年攻赵榆次,即此魏榆,在今山西榆次市西北。”②师旷:

群书治要译注

字子野，山西洪洞人，春秋时著名乐师。他生而无目，故自称盲臣、瞽臣。为晋大夫，亦称晋野。博学多才，尤精音乐，善弹琴，辨音力极强。以“师旷之聪”闻名于后世。③凭：依附，附着。④滥：虚妄不实。孔颖达疏：“民听滥，失实，无言而妄称有言也。”⑤抑：连词。但是，然而。表示转折。⑥怨讟：亦作“怨黷”，怨恨诽谤。⑦崇侈：高大华丽。⑧雕：“凋”的古字，力尽貌。⑨性：生命，生机。杜预注：“性，命也。民不敢自保其性命。”⑩虬祁之宫：据《读史方輿纪要》：“宫在今山西曲沃县西南四十九里，新绛县南六里。”杨伯峻注：“《水经·汾水注》云：汾水西径虬祁宫北，横水有故梁截汾水中，凡有三十柱，柱径五尺，截与水平，盖晋平公之故梁也。物在水，故能持久而不败。’又《浍水注》云：‘又西南过虬祁宫南，其宫也背汾面浍，西则两川之交会也。’则当在今侯马市附近。”⑪子野：即师旷，字子野。⑫信而有征：真实而有依据。信，诚实不欺。征，证明、证验。⑬僭：虚伪，不真实。⑭怨咎：埋怨，责备。⑮诸侯必叛：杨伯峻注：“十三年《传》云：‘晋成虬祁诸侯朝而归者皆有贰心。’”⑯咎：灾祸，不幸之事。与“休”相对。⑰叔弓：即公孙婴齐，姬姓，字叔弓，春秋时期鲁国大夫。⑱游吉相郑伯：游吉（？—公元前507年），字太叔，公孙蚤之子，春秋时郑国正卿，年少有仪度，支持子产改革，受到重视，公元前522年继子产执政。郑伯，指郑简公（公元前570年—公元前530年），春秋时郑国国君，姬姓，名嘉，郑僖公子，在位期间，任子产为卿，郑赖以存，在位三十六年。⑲子大叔：即游吉，字太叔（即大叔），世人尊称其为“子大叔”。⑳甚哉其相蒙：甚，过分。蒙，欺瞒、蒙蔽。㉑吊：伤痛，凭吊。

【译文】鲁昭公八年，在晋国的魏榆有块石头会说话。晋平公问师旷：“石头为什么说话呢？”师旷回答道：“石头根本不会说话，可能是有鬼神附在石头上，否则就是百姓听错了，传闻不实。但是臣又听说，如果做事情不合时宜，怨恨和诽谤就会在百姓中产生，这时即使本来不会说话的东西也说话了。如今宫室高大华丽，可是民力损伤已尽，怨恨和诽谤一齐产生，人民不能自保性命。那么石头说话，不也是应该的

吗?”当时晋平公正在兴建廐祁宫。叔向(听了此话)说:“子野(师旷之字)所说的,真是君子之言。君子所说的话,既诚实而又有依据,所以怨恨总是远离他本身;小人所说的话,既虚假而又没有证据,因而埋怨、责备总是落在他身上。这座宫殿一旦落成,那么各诸侯必然会背叛晋国,国君必然会有灾祸。师旷已知道这些了。”鲁国的叔弓到晋国去,祝贺廐祁宫的落成。郑国的游吉陪同郑简公到晋国,也是祝贺廐祁宫的落成。史赵见到游吉说:“太过分了,大家在互相欺骗!应该哀痛凭吊的事情,反而来祝贺。”游吉说:“如何哀痛凭吊啊?不仅是我国前来祝贺,天下各诸侯都会来祝贺的。”

【原文】九年,周甘人与晋阎嘉争阎田^①。甘人,甘大夫。阎嘉,阎县大夫。晋梁丙、张趯率阴戎伐潁^②。阴戎,陆浑之戎。潁,周邑。王使詹桓伯辞于晋^③,辞,责让之也。桓伯,周大夫。曰:“文、武、成、康之建母弟^④,以藩屏周^⑤,亦其废坠是为^⑥。为后世废坠,兄弟之国,当救济之也。先王居橐杙于四裔^⑦,以御魑魅^⑧,言橐杙,略举四凶之一也。故允姓之奸,居于瓜州^⑨。允姓,阴戎之祖,与三苗俱放于三危也。瓜州,今敦煌也。伯父惠公归自秦,而诱以来^⑩,僖公十五年,晋惠公自秦归。二十二年,秦晋迁陆浑之戎于伊川。使逼我诸姬^⑪,入我郊甸^⑫。戎有中国,谁之咎也?咎在晋。后稷封殖天下,今戎制之,不亦难乎^⑬?后稷修封疆,殖五谷,今戎得之,唯畜牧也。伯父图之。我在^⑭伯父,犹衣服之有冠冕^⑮、木水之有本源、民人之有谋主^⑯也。民人谋主,宗族之师长。伯父若裂冠毁冕^⑰,拔本塞源^⑱,专^⑲弃谋主,虽戎狄其何有余一人^⑳?”伯父犹然,则虽戎狄,无所可责。叔向谓宣子^㉑曰:“文之伯也,岂能改物^㉒?言文公虽霸,未能改正朔、易服色。翼戴^㉓天子,而加之以恭。翼,佐也。自文以来,世有衰德,而暴蔑宗周^㉔,宗周,天子。以宣示其侈^㉕,诸侯之贰^㉖,不亦宜乎?且王辞直^㉗,子其图之。”宣子悦。使赵成如周^㉘,致阎田,反潁俘^㉙。

【注释】①周甘人与晋阎嘉争阎田：杨伯峻注：“甘人，据下文，指甘大夫襄。甘在今洛阳市西南，亦见僖二十四年《传》注。阎嘉，晋阎县大夫。阎地未详，据《传》文及定四年《传》“取于有阎之土以共王职”，当距甘不远。”②晋梁丙、张趯率阴戎伐颍：阴戎，古代少数民族名。西戎之一，即陆浑之戎，因其居住于河南山北，故称。一说陆浑近阴地，故名。颍，古地名，位于河南登封县东、颍水以北，本为春秋时周邑，后属郑。③王使詹桓伯辞于晋：王，指当时的周景王。詹桓伯，杨伯峻注：“据《路史·国名纪五》，詹桓伯为詹父（见桓十年《传》）后。”辞，责备。④文、武、成、康之建母弟：杨伯峻注：“建母弟，封母弟以土建国也。虢仲、虢叔为文王母弟；管、蔡、郕、霍、鲁、卫、毛、聃，《史记》以为武王母弟；唐叔，成王母弟。惟康王母弟不见《书》《传》。详孔《疏》。”⑤以藩屏周：作周屏障，护卫周朝。藩屏，捍卫。⑥亦其废坠是为：杜预注：“为后世废坠，兄弟之国，当救济之也。”孔颖达疏：“亦其虑后世子孙，或有废坠王命，望诸侯共救济之，是为此也。”杨伯峻注：“建母弟者，防周室之废坏与堕落耳。”⑦先王居橐杌于四裔：橐杌，音桃物，传说为远古的恶人“四凶”之一，或谓即鯀。《左传·文公十八年》：“舜臣尧，宾于四门，流四凶族浑敦、穷奇、檮杌、饕餮，投诸四裔，以御魑魅。”四裔，指幽州、崇山、三危、羽山四个边远地区，因在四方边裔，故称，亦指四方边远之地。⑧魑魅：“魑”，《左传》原文作“螭”，传说山林中害人的怪物。亦喻各种坏人。杜预注：“螭魅，山林异气所生，为人害者。”杨伯峻注：“螭魅，古人幻想中之怪物能为人害者。”⑨允姓之玃，居于瓜州：允姓，古代部族名。杜预注：“允姓，阴戎之祖。”玃，歹徒、恶人。此乃对允姓阴戎的蔑称。瓜州，古地名，即今甘肃敦煌，一说在今秦岭南北两坡。⑩伯父惠公归自秦而诱以来：杨伯峻注：“此周王称晋之先君惠公为伯父，亦犹十五年《传》景王称晋先祖唐叔为叔父。当时天子于同姓诸侯，无论其生其死，皆称伯父或叔父。僖十五年晋惠公自秦归，二十二年秦、晋始迁陆浑之戎伊川，非自秦归即迁戎。”⑪逼我诸姬：逼，逼迫，威胁。诸姬，众姬姓之国。即周朝（姓姬）的各个同母兄弟建立的国家。⑫郊甸：城邑外百里及二百里之内，泛指郊畿。杜预注：“邑外为郊，郊外为甸。”⑬后稷封

殖天下，今戎制之，不亦难乎：后稷，周的始祖，名弃，曾经被尧举为“农师”，被舜命为后稷，善于种植各种粮食作物，被认为是开始种稷和麦的人。杨伯峻注：“二年《传》‘封殖此树’，封是培土，殖是生长五谷。此言后稷教天下之民稼穡，今为戎狄制为牧地，于我为天子者甚难为也。《吴语》：‘天王既封殖越国。封殖为缔造、创立之意。则此句亦可解为后稷创立天下，而今为戎狄割据，于我甚难为也。’^⑭在：杨伯峻注：“在犹于也。”^⑮冠冕：古代帝王、官员所戴的帽子。^⑯谋主：出谋划策的主要人物。^⑰裂冠毁冕：比喻背弃王室。^⑱拔本塞源：比喻背弃根本。^⑲专：专断，擅自行事。^⑳虽戎狄其何有余一人：杨伯峻注：“言晋本是保护周室之国，尚心目中无天子，戎狄更视我若不存在也。”何有，用反问的语气表示不怜惜、不爱重等。^㉑宣子：指韩宣子，即韩起。^㉒文之伯也，岂能改物：文，指晋文公。伯，通“霸”，称霸、做诸侯的盟主。改物，改变前朝的文物制度。多指改正朔、易服色。杜预注：“言文公虽霸，未能改正朔、易服色。”^㉓翼戴：辅佐拥戴。^㉔暴蔑宗周：暴蔑，欺罔蔑视。宗周，指周王室。因周为所封诸侯国之宗主国，故称。^㉕宣示其侈：宣示，显示、展示。侈，杨伯峻引《说文》：“侈，掩胁也。一曰奢泰也。”段玉裁云：“凡自多以陵人曰侈，此侈之本义也。”^㉖贰：违背，背叛。^㉗直：有理，正义。^㉘使赵成如周：《左传》原文作“王有姻丧，使赵成如周吊”。赵成，春秋时晋国六卿之一，赵武之子，赵简子之父。^㉙致閭田，反颖俘：《左传》原文作：“且致閭田与禭，反颖俘。”禭，送死者之衣。反颖俘，杨伯峻注：“遗反攻颖时之俘虏。”

【译文】鲁昭公九年，周甘大夫襄与晋国的閭县大夫閭嘉争夺閭地的土地。晋国的梁丙、张趯率领阴戎人进攻周邑颖。周天子（周景王）就派大夫詹桓伯到晋国进行谴责，说：“文王、武王、成王、康王分封同母兄弟建立诸侯国的目的，是用来作为屏障，卫护王室，也是为了在周朝衰颓时，这些兄弟之国能互相救济。先王让异族橐駝等居住在四方边远的地方，以抵御山林中的精怪，所以允姓的戎族就住在了瓜州。伯父晋惠公从秦国回来后引诱陆渾之戎前来，使得他们威逼我们姬姓

的国家，并且进入我们城邑的郊区。戎人占据中原土地，这是谁的罪过？先祖后稷教给天下之民种植庄稼，创立天下，如今却被戎人控制当作牧场，让我这做天子的很难为啊。请伯父考虑一下，我们周王室对于伯父来说，犹如衣服有冠冕，树有根、水有源、百姓有谋主。伯父如果撕裂毁坏冠冕，拔掉树根，断塞水源，专断而抛弃谋主，即使是戎狄，他们心里哪还会有我这个天子？”叔向对韩宣子说：“晋文公虽是霸主，岂能更改礼法？只能是辅佐拥戴天子，而且更加恭敬。从文公以来，世代都是德行衰减而且损害轻视王室，公开显示其奢泰骄横，如此则诸侯怀有背叛之心，这不也是应该的吗？况且天子的言辞正义有理，您还是考虑一下吧。”韩宣子听了很高兴，于是就派赵成前往周朝都城，归还阎地的土地，放还了在颍地抓到的俘虏。

【原文】筑郎囿^①，季平子^②欲其速成，叔孙昭子^③曰：“《诗》云：‘经始勿亟，庶人子来^④。’言文王始经营灵台，非急疾之。众民自以子义来，劝乐为之。焉用速成？其以剿民^⑤也。剿，劳也。无囿犹可，无民其可乎？”

【注释】①囿：古代帝王畜养禽兽以供观赏的园林。汉以后称苑。②季平子（？—公元前505年）：即季孙意如。春秋时鲁国正卿，姬姓，季氏，谥平，史称“季平子”。季平子辅佐鲁昭公、鲁定公，专鲁国之政，甚至摄行君位将近十年。③叔孙昭子（？—公元前517年）：姬姓，叔孙氏，名婼，一名舍，谥号曰“昭”，史称“叔孙昭子”。春秋时鲁国政治家、外交家，三桓之一、叔孙氏宗主，是尽忠为国的纯臣。叔孙婼主要从事外交，对内和睦诸卿，尽力抵制季氏的扩张，对外为鲁国奔走诸侯各国，以其优异的外交辞令与坚贞不二的政治节操为世人所敬仰。④经始勿亟，庶人子来：杨伯峻注：“言文王营造灵台，命以‘营造开始不必急于为之’，百姓却踊跃而来，如同儿子。”语出《诗·大雅·灵台》：“经始灵台，经之营之。庶民攻之，不日成之。经始勿亟，庶民子来。”朱熹集

传：“文王之台，方其经度营表之际，而庶民已来作之，所以不终日而成也。虽文王心恐烦民，戒令勿亟，而民心乐之，如子趣父事，不召自来也。”经始，开始营建、开始经营。亟，疾速，与“缓慢”相对。庶人，平民、百姓。子来，谓民心归附，如子女趋事父母，不召自来，竭诚效忠。⑤剿民：犹劳民。劳扰百姓。

【译文】鲁国筑郎囿，季平子想让工程赶快完成。叔孙昭子说：“《诗经》上说：‘文王开始规划营造灵台时并不着急，百姓却像儿子一样踊跃地前来（建筑灵台）。’哪里用得着下令加速完成？那样会劳扰百姓。没有苑囿是可以的，没有人民可以吗？”

【原文】十二年，楚子次于乾溪^①，在谯国城父县南。仆析父^②从。楚大夫。右尹子革夕^③，子革，郑丹也。夕，暮见也。王见语曰：“今吾使人于周求鼎^④，其与我乎？”对曰：“与君王哉！今周服事^⑤君王，将唯命是从^⑥，岂其爱鼎！”王曰：“昔我皇祖伯父昆吾，旧许是宅^⑦。陆终氏生六子，长曰昆吾，少曰季连，季连，楚之祖，故谓昆吾为伯父也。昆吾尝居许，故曰旧许是宅也。今郑人贪赖^⑧其田，而不我与。我若求之，其与我乎？”对曰：“与君王哉！周不爱鼎，郑何敢爱田？”王曰：“昔诸侯远我而畏晋，今我大城^⑨陈、蔡、不羹^⑩，赋^⑪皆千乘，诸侯其畏我乎？”对曰：“畏君王哉！是四国者，专^⑫足畏也，四国，陈、蔡、二不羹也。又加之以楚，敢不畏君王乎？”王入，析父谓子革曰：“吾子，楚国之望^⑬也！今与王言如响^⑭，国其若之何？”讥其顺王心如响应声。子革曰：“摩厉以须^⑮王出，吾刃将斩之矣^⑯。”以己喻锋刃，欲自摩厉以断王之淫慝。王出，复语。左史倚相趋过^⑰。倚相，楚史名也。王曰：“是良史也，能读《三坟》《五典》《八索》《九丘》^⑱。”皆古书名。对曰：“臣尝问焉。昔穆王欲肆^⑲其心，周穆王。肆，极也。周行^⑳天下，将皆必有车辙马迹^㉑焉。祭公谋父作《祈招》之诗^㉒。以止王心。谋父，周卿士也。祈父，司马。掌甲兵之职。招，其名。王是以获没于祗宫^㉓。获没，不见篡弑。臣问其诗，

而不知也。若问远焉，其焉能知之？”王曰：“子能乎？”对曰：“能。其《诗》曰：‘祈招之悌悌^④，式昭德音^⑤。悌悌，安和貌也。式，用也。昭，明也。思我王度，式如玉，式如金^⑥。金、玉，取其坚重。形民之力，而无醉饱之心^⑦。’”言国之用民，当随其力任，如金冶之器，随器而制形。故言形民之力，去其醉饱过盈之心。王揖^⑧而入，馈不食、寝不寐^⑨数日。深感子革之言。不能自克^⑩，以及于难^⑪。克，胜也。仲尼曰：“古也有志^⑫，克己复礼^⑬，仁也。信^⑭善哉！楚灵王若能如此，岂其辱于乾溪？”

【注释】①楚子次于乾溪：楚子，指楚灵王。次，停留。乾溪，地名，春秋时属楚，在今安徽省亳县东南。《公羊传·昭公十三年》：“灵王为无道，作乾溪之台，三年不成。”②仆析父：春秋时期楚国大夫，楚灵王的侍从。③右尹子革夕：右尹，为楚国官名，后为复姓。子革，杜预注：“子革，郑丹。”夕，古代指傍晚晋见君王。④鼎：相传夏禹铸九鼎，历商至周，为传国的重器。后遂以指代国家政权和帝位。⑤服事：五服之内所封诸侯定期朝贡，各依服数以事天子。亦泛谓尽臣道。⑥唯命是从：同“唯命是听”。只要吩咐便听从。谓绝对服从。⑦昔我皇祖伯父昆吾，旧许是宅：杨伯峻注：“据《史记·楚世家》，陆终生子六人，一曰昆吾，六曰季连。季连为芈姓，楚其后也。是昆吾为楚远祖之兄，故曰皇祖伯父。哀十七年《传》云卫侯梦见人登昆吾之观，是昆吾本在卫。《国语·郑语》‘昆吾为夏伯矣。’韦昭注：其后夏衰，昆吾为夏伯，迁于旧许。旧许即许国，今河南许昌市，后迁于叶，又迁于夷，故其地为郑所得，谓之旧许。”皇祖，君主的祖父或远祖。宅，定居居住。⑧贪赖：贪图。杨伯峻注：“赖，利也。”⑨城：筑城。⑩陈、蔡、不羹：陈，春秋诸侯国名，在今河南淮阳及安徽亳州一带。蔡，周时诸侯国名。周武王弟叔度始封于蔡，后因反叛，被流放而死。周成王复封其子蔡仲于此。不羹，春秋楚地，有二：东不羹城在今河南省舞阳县西北，西不羹城在今河南省襄城县东南。⑪赋：兵，军队。《论语·公冶长》：“由也，千乘之国，可使治其赋也，不知其仁也。”朱熹集注：“赋，兵也，古者以田赋出兵，故谓兵为赋。”⑫专：完全。⑬望：指有声望、威望的人或物。⑭如响：响，

回声。杜预注：“讥其顺王心如响应声。”⑮摩厉以须：亦作“摩厉以需”，亦作“磨砺以须”。磨刀以待。比喻做好准备，待时而动。⑯吾刃将斩之矣：杜预注：“以己喻锋刃，欲自摩厉以断王之淫慝。”⑰左史倚相趋过：左史，官名，春秋时晋、楚两国设置。《礼记·玉藻》谓左史记动、右史记言。杜预注：“倚相，楚史名。”趋过，快步走过，表示恭敬。“趋”同“趋”。⑱三坟、五典、八索、九丘：杜预注：“皆古书名。”⑲肆：不受拘束，纵恣。⑳周行：巡行，绕行。㉑车辙马迹：车马行过的痕迹。㉒祭公谋父作祈招之诗：祭公谋父，周穆王时大臣，周王室卿士，周公之后人，封于祭，故叫祭公，谋父为其名。《史记·周本纪》。祈招，杜预注：“祈父，周司马，世掌甲兵之职，招其名。祭公方谏游行，故指司马官而言。此诗逸。”㉓王是以获没于祗官：获没，得以善终、得以寿终正寝。没，通“歿”。《穆天子传》注引《竹书纪年》：“穆王元年筑祗官于南郑。”南郑（在今陕西华县北）周畿内邑，周穆王都此，因在镐京南，故称。又因在新郑西，也叫西郑。㉔悒悒：和悦安舒貌。㉕式昭德音：孔颖达疏：“穆王之时，有祈父官，名招，即是司马官也，职掌兵甲，常从王行。祭公谏王游行，设言以戒司马也。言‘祈招之悒悒’，美其志性，安和悒悒然也。女当用此职掌，以明我王之德音也。”式昭，用以光大。杜预注：“式，用也；昭，明也。”德音，好名声。㉖思我王度，式如玉，式如金：孔颖达疏：“思使我王之德度，用如玉然，用如金然，使之坚而且重，可宝贵也。”王度，王者的德行器度。㉗形民之力，而无醉饱之心：杜预注：“言国之用民，当随其力任，如金冶之器，随器而制形，故言形民之力，去其醉饱过盈之心。”形，李富孙《春秋左传异文释》云：“形为型之假借字。谓程量其力之所能为而不过也。”醉饱，谓酒食过度。孔颖达疏：“食充其腹谓之饱，酒卒其量谓之醉。醉饱者，是酒食饫足过度之名也。”㉘揖：拱手行礼。㉙馈不食，寝不寐：馈，进食于人。寝，睡；卧。寐，睡；入睡。㉚自克：自我克制。㉛难：本指危难，引申为罹难。楚灵王最终自缢而死。㉜志：通“识（志）”。记住；记载。㉝克己复礼：约束自我，使言行合乎先王之礼。㉞信：果真，确实。杨伯峻注：“信，诚也。”

【译文】鲁昭公十二年，楚灵王住在乾溪，仆析父为随从。右尹子革傍晚进见，楚灵王接见了，对他说：“现在我派人去周王室，请求把九鼎赐给我，周天子会给我吗？”子革回答说：“会给君王的！如今是周王室服从、侍奉君王了，将会对您唯命是从，难道还会爱惜九鼎吗？”楚灵王说：“从前我的皇祖伯父昆吾，曾居住在旧许。现在郑国人贪图这块土地而不给我们。我们如果要求取，郑国会给我们吗？”子革回答说：“会给君王的！周朝不爱惜鼎，郑国怎敢爱惜土地！”楚灵王说：“从前诸侯疏远我们而畏惧晋国，现在我们大力修筑陈国、蔡国和不羹的城墙，每地都有兵车一千辆，诸侯是否会畏惧我们呢？”子革回答说：“诸侯会畏惧君王的。单单是陈国、蔡国和东西不羹这四个地方，就完全足以让各诸侯感到畏惧了，再加上楚国全国的力量，诸侯们怎敢不害怕君王呢？”楚王进屋去了，仆析父对子革说：“您是楚国最有声望的大臣，可是现在和君王说话就像其回声一样，楚国将来可怎么办呢？”子革说：“我正磨快了刀等待时机，只要君王一出来，我就会一刀砍断君王的邪心。”楚王出来后接着与子革交谈。左史倚相快步走过他们面前，楚王说：“这是位好史官，能读《三坟》、《五典》、《八索》、《九丘》等古书。”子革回答说：“臣下曾经请教过他。从前周穆王想放纵其私心，巡行于天下，打算让天下都有他的车辙马迹。祭公谋父作了《祈招》这首诗，用来劝阻周穆王的私心。穆王因此得以善终于祗宫。臣下问倚相这首诗的内容，他却不知道。如果问更远的事情，他又怎么能知道呢？”楚王说：“那您知道吗？”子革回答说：“臣知道。这首诗说：‘祈招安详和悦，用以光大君主美好的名声。想想我们君王的德行器度，样子好像玉、好像金。役使百姓时衡量其力量而任用，自己没有酒食过度的纵欲之心。’”楚灵王向子革拱手行礼后走进屋去，连着好几天，送来的饭也不吃，也睡不着觉。仍不能克制自己，终于遭到了祸难。孔子说：“古代有这样的记载：约束自我，使言行合乎先王之礼，这就是仁。确实说得好啊！楚灵王若能这样做，难道还会在乾溪受到

羞辱吗？”

【原文】十三年，季平子立，而不礼于南蒯。南蒯，季氏费邑宰也。南蒯以费叛^①，叔弓围费^②，弗克，败焉。为费人所败。平子怒，令见费人，执之^③以为囚俘^④。冶区夫^⑤曰：“非也。区夫，鲁大夫。若见费人，寒者衣之，饥者食之^⑥，为之令主^⑦，而共其乏困^⑧，费来如归，南氏亡矣。民将叛之，谁与居邑^⑨？若惮^⑩之以威，惧^⑪之以怒，民疾而叛，为之聚也^⑫。若诸侯皆然^⑬，费人无归，不亲南氏，将焉入乎？”平子从之。费人叛南氏。

【注释】①季平子立，而不礼于南蒯，南蒯以费叛：事在昭公十二年。《左传·昭公十二年传》：“季平子立，而不礼于南蒯，……南蒯惧不克，以费叛如齐。”南蒯，杜预注：“蒯，南遗之子，季世费邑宰。”费，古地名。春秋鲁邑，在今山东省费县西北。②叔弓围费：事在昭公十三年春。叔弓，姬姓，子叔氏，名婴齐，谥声，鲁文公之孙，故多称公孙婴齐。③令见费人执之：杨伯峻注：“令叔弓之军见费人则执之。”执，拘捕。④囚俘：俘虏。⑤冶区夫：鲁国大夫。⑥寒者衣之，饥者食之：衣，谓给人穿上衣服。食，拿东西给人吃。⑦令主：贤德的君主。⑧共其乏困：共，通“供”。供给；供应。乏困，缺乏、不足。⑨谁与居邑：杨伯峻注：“谁与南氏居于围城之中。”⑩惮：畏难，畏惧。⑪惧：恐吓；威胁。⑫民疾而叛，为之聚也：杨伯峻注：“若季氏执费人为囚俘，费民将憎恨季氏而叛，是为南氏聚民也。”疾，厌恶、憎恨。⑬诸侯皆然：然，代词，如此、这样。杨伯峻注：“谓诸侯皆虐民。”

【译文】鲁昭公十三年，（以前昭公十二年时）季平子嗣位，对（为季氏立有大功的南遗之子）南蒯不加礼遇。南蒯凭借费邑叛变（投降齐国）。（到这一年，昭公十三年春）鲁国的叔弓率军围攻费邑，没有攻克，被费人打败。季平子大怒，命令（叔弓的军队）见到费邑的人就抓

起来做俘虏。鲁国大夫冶区夫说：“这样做不对。如果见到费人，挨冻的就给他们衣服穿，挨饿的就给他们饭吃，做他们贤德的君主，供给他们所缺乏的东西，那么费邑之人前来投奔就如同回家一样，南氏就会灭亡了。百姓都打算背叛南氏，谁还会和他一起占据被围困的城邑呢？如果用威势使人们畏惧，用愤怒来威胁百姓，费邑的人民就会因憎恨（季氏）而反叛，这等于是在为南氏聚集百姓。假如诸侯们都是这样（虐待百姓），费邑的人走投无路，他们不亲近南氏又将到哪里去呢？”季平子听从了冶区夫的意见。（最终）费人背叛了南氏。

【原文】十五年，晋荀吴^①帅师伐鲜虞^②，围鼓^③。鼓，白狄之别。鼓人请以城叛，穆子^④弗许，左右曰：“师徒不勤^⑤，而可以获城，何故不为？”穆子曰：“吾闻之叔向曰：‘好恶不愆^⑥，民知所适^⑦，事无不济^⑧。’愆，过也。适，归也。或以吾城叛，吾所甚恶也，人以城来，吾独何好焉？赏所甚恶^⑨。若所好何？无以复加所好。若其弗赏，是吾失信也，何以庇^⑩民？力能则进，否则速退，量力而行。吾不可以欲城而遂^⑪奸，所丧滋^⑫多。”使鼓人杀叛人而缮守备^⑬，围鼓三月。鼓人或请降，使其民见，曰：“犹有食色^⑭，姑修而城。”军吏^⑮曰：“获城而弗取，勤民而顿兵^⑯，何以事君也？”穆子曰：“吾以事君也。获一邑而教民怠，将焉用邑？邑以贾怠^⑰，不如完旧^⑱。完，犹保守。贾怠无卒^⑲，卒，终也。弃旧不祥。鼓人能事其君，我亦能事吾君。率义不爽^⑳，好恶不愆，城可获而民知义所^㉑，知义所在。有死命^㉒而无二心，不亦可乎！”鼓人告食竭力尽，而后取之。克鼓而反，不戮一人。

【注释】①荀吴（？—公元前519年）：姬姓，中行氏，名吴。因中行氏出自荀氏，故亦称荀吴，中行将军荀偃之子，是中行氏四世祖。春秋后期晋国名将，率军多与戎狄部落作战，扫平晋国周边的游牧部落。周灵王十八年春，荀偃病卒，范丐、荀吴迎丧以归，晋侯使范丐为中军元帅，以荀吴为中军副将。公

元前519年卒，谥穆，称穆伯吴或中行穆子。②鲜虞：古族名，春秋时白狄的一支，常受晋国的侵犯。分布在今河北境内，以正定为中心。春秋末年建立中山国。③鼓：古国名。春秋时鼓国，在今河北省晋县以西，为白狄的一支。杜预注：“鼓，白狄之别，巨鹿下曲阳县有鼓聚。”④穆子：即荀吴。⑤师徒不勤：师徒，士卒。亦借指军队。不勤，不劳苦。⑥好恶不愆：好恶，喜好与嫌恶。不愆，无过错、无过失。杨伯峻注：“愆，过也。好其所当好，恶其所当恶，是谓不愆。”⑦民知所适：适，归向；归从。杜预注：“适，归也。”孔颖达疏：“言皆知归于善也。”⑧不济：不成功。⑨赏所甚恶：杨伯峻注：“此谓或以吾城叛，固己之所恶；人以城叛，亦当为己之所恶而不当赏。”⑩庇：保护、保佑。⑪迓：接近。⑫滋：愈益，更加。⑬缮守备：缮，音善，修补，修葺。守备，用于防御的设施、器物。⑭食色：未挨饿的气色。⑮军吏：泛指军中的将帅官佐。⑯勤民而顿兵：勤民，劳苦百姓。顿兵，损坏兵器。谓打仗而有损失。顿，通“钝”。⑰贾怠：谓招致百姓怠惰。⑱完旧：完，保存，保全。旧，原来、本来。杨伯峻注：“旧指不怠、勤慎。”⑲无卒：杨伯峻注：“无卒谓事无好结果。”⑳率义不爽：率义，行义。不爽，不差、没有差错。㉑民知义所：杜预注：“知义所在也。荀吴必其能获，故因以示义。”㉒死命：效死，献身。

【译文】鲁昭公十五年，晋国荀吴率领军队攻打鲜虞，包围了鼓国。鼓国有人请求举城投降，荀吴不答应。左右随从说：“不费一兵之力，就能得到一个城池，将军为何不这么做呢？”荀吴说：“我听叔向说过：‘如果喜好与厌恶得当而没有过失，民众就知道他们该向何处去，这样事情就没有不成功的。’若有人以我们的城邑叛变，这是我们所极其憎恶的。别人带着城邑背主来降，我们却为什么单单喜欢这样呢？奖赏我们所憎恶的，那么对所喜欢的又该怎么办呢？如果不加赏赐，这就是我们失信了，那又用什么来庇护百姓呢？力量能够达到的就进攻，否则就迅速撤退，应根据自己力量的大小来做事。我们不可因为想得到城邑便接近奸邪，那样所失去的会更多。”于是就让鼓国人杀死了那些

叛徒，并修缮防御设施。晋军包围了鼓国三个月，鼓国有人乞降，荀吴让鼓国人进见，说：“看你们的面色知道没有挨饿，你们姑且回去修缮你们的城池！”一位军官说：“能获得城池却不要，劳苦百姓又损坏兵器，如此怎样奉事君主呢？”荀吴说：“我正是以此来侍奉君主。假如得到一座城池，却使此城的百姓变得怠惰，那要这座城池又有什么用呢？如果得到城邑却导致百姓的怠惰，还不如保持原本（勤慎）的状态。导致百姓的怠惰是不会有好结果的，抛弃原来（勤慎）的状态就不会吉祥。鼓国人能事奉他们的国君，我也能事奉我们的君主。遵循正义行事就不会有过错，好恶得当而没有差失，城池既可得到，又能使民众明白正义之所在，从而拼死效命于晋国而没有异心，不也是可以的吗？”后来鼓国人告知说，城内粮食已吃完，力量已用尽，然后晋军夺取了鼓国。荀吴攻克鼓国后班师回朝，没有杀一个人。

【原文】十八年，火^①始昏见。火，心星也。梓慎^②曰：“七日，其火作乎^③宋、卫、（旧无卫字。补之）陈、郑^④也。”数日，皆来告火。裨灶^⑤曰：“不用吾言，郑又将火^⑥。”前年，裨灶欲用瓘睪禳火，子产不听。郑人请用之，子产不可。子大叔曰：“宝，以保民也。若有^⑦火，国几亡。可以救亡，子何爱焉？”子产曰：“天道远，人道迩，非所及也，何以知之^⑧？灶焉知天道？是^⑨亦多言矣，岂不或信^⑩？”多言者。或时有中也。遂不与，亦不复火。

【注释】①火：星名，指大火，即心宿二（心宿，二十八宿之一。苍龙七宿的第五宿，有星三颗。其主星亦称商星、鹑火、大火、大辰）。②梓慎：鲁大夫。③七日其火作乎：杜预注：“从丙子至壬午七日。壬午，水火合之日，故知当火作。”火，火灾。作，兴起、发生。④宋、卫、陈、郑：宋，周代诸侯国名，子姓。周武王灭商后，封商王纣子武庚于商旧都（今河南商丘）。成王时，武庚叛乱，被杀，又以其地封与纣的庶兄微子启，号宋公，为宋国。战国初年曾迁都彭城（今

卷六 春秋左氏传(下)

江苏徐州)。公元前286年宋为齐所灭。辖地在今河南东部及山东、江苏、安徽之间。卫,古国名。公元前11世纪,周公封周武王弟康叔于卫,先后建都于朝歌(今河南淇县)、楚丘(今河南滑县)、帝丘(今河南濮阳)和野王(今河南沁阳)等地。公元前209年,卫为秦所灭。陈,春秋诸侯国名,在今河南淮阳及安徽亳州一带。郑,春秋国名,姬姓,本周西都畿内地,周宣王封弟友于此,在今陕西华县西北。平王东迁,郑徙于漕洧之上,是为新郑,即今河南省新郑县。战国时郑为韩所灭。⑤禘灶:春秋时期郑国大夫,精通象纬学。⑥不用吾言,郑又将火:杜预注:“前年(去年)禘灶欲用瓘斚禳火,子产不听,今复请用之。”瓘,瑞玉,常作祭祀、朝聘之用。斚,古代青铜制贮酒器,有把手、两柱、三足、圆口,上有纹饰,供盛酒与温酒用,盛行于殷代和西周初期,后借指酒杯、茶杯。⑦有:通“又”。复;更加。⑧天道远,人道迩,非所及也,何以知之:杨伯峻注:“自然之理幽远,人世之理切近,两不相关,如何由天道而知人道。”天道,指自然界变化规律,亦指天理。⑨是:代词,此,指禘灶。⑩岂不或信:杜预注:“多言者,或时有中也。”杨伯峻注:“亦有偶尔言中者。”

【译文】鲁昭公十八年,大火星开始在黄昏出现(古人认为是不正常的天象)。梓慎说:“七天以后,宋、卫、陈、郑四国恐怕要发生火灾了吧。”几天以后这四国都来告知发生了火灾。禘灶说:“不听我的话,郑国还会发生火灾。”于是郑国人就请求采纳禘灶的话,子产却不同意。子大叔说:“(禳火的)宝物是用来保护百姓的。如果再发生火灾,国家差不多会灭亡的。如今禘灶可以禳灾救亡,您为何那样爱惜宝物呢?”子产说:“天道深远,而人道切近,是不相关联的,凭什么(指德行才能)由天道而知人道呢?禘灶哪里懂得天道?此人只是这样的话说多了,难道不会偶尔说中吗?”子产就没有给禘灶(瓘斚玉瓚),而郑国也没再发生火灾。

【原文】十九年,楚子之在蔡也^①,生太子建^②。及即位,使伍奢为

之师^③。费无极为少师^④，无宠焉，欲谮^⑤诸王，曰：“建可室^⑥矣。”王为之聘于秦^⑦，无极与逆^⑧，劝王取之。楚子为舟师以伐濮^⑨，濮，南夷也。无极言于楚子曰：“晋之伯也，迓于诸夏^⑩，而楚僻陋^⑪，故弗能与争。若大城城父而置太子^⑫，城父，今襄城城父县。以通北方，王收南方^⑬，是得天下。”王说，从之，故太子建居于城父。

郑大水，龙斗于时门之外洧渊^⑭。时门，郑城门也。国人请为荣^⑮焉，子产弗许，曰：“我斗，龙不我覩^⑯。覩，见也。龙斗，我何覩焉？襁^⑰之，则彼其室也^⑱。渊，龙之室。吾无求于龙，龙亦无求我。”乃止也。言子产之智。

【注释】①楚子之在蔡也：楚子，指楚平王（？—公元前516年），春秋时期楚国国君，半姓，熊氏，名弃疾，一名居，楚共王之第五子。楚灵王时，弃疾为蔡公。杜预注：“盖为大夫时往聘蔡。”②太子建（？—前522年）：春秋末楚平王之子，名建，字子木。与前文楚令尹子木同名。楚令尹子木事见《左传·昭公元年》。③伍奢为之师：伍奢（？—公元前522年），楚国乾溪（今属安徽利辛）人，春秋后期楚国大夫，楚平王时为太子太傅，伍子胥之父。由于费无极对太子的陷害，牵连伍奢被捕，后与其子伍尚一同被害。师，官名，太子的属官。④费无极为少师：费无极，春秋末年楚国佞臣，又作费无忌，官拜太子少师。为讨好平王，费无极劝其娶太子之未婚妻秦女，后又挑拨平王和太子间的关系，遂使太子建逃亡至宋，伍奢被杀。后被令尹囊瓦所杀并灭其族。少师，古代官名，即太子少师。⑤谮：音怎（去声），谗毁，诬陷。⑥室：娶妻，成家。⑦聘于秦：聘，聘娶正妻。《礼记·内则》：“聘则为妻，奔则为妾。”楚平王二年（公元前527年），平王为太子建聘下秦景公之女、秦哀公的长妹孟嬴作妻子。⑧逆：迎；迎候。此指迎娶。⑨楚子为舟师以伐濮：舟师，水军。濮，我国古族名，最早见于《尚书·牧誓》，为商周时八个少数民族之一，分布在江汉之南或楚国西南，曾参加周武王伐纣会盟。周匡王二年（公元前611年），与麇人伐楚。周景王二十二年（公元前523年），楚为舟师以伐濮。⑩迓于诸夏：迓，近、接近。诸

夏,指周代分封的中原各个诸侯国,泛指中原地区。⑪僻陋:谓地处僻远,风俗粗野。⑫若大城城父而置太子:城,筑城。城父,杨伯峻注:“春秋同名异地者多,城父亦有二。昭九年《传》之城父,本陈国夷邑,汉于此置城父县。此城父则本属楚之邑,在今河南宝丰县东四十里,汉以避同名故,改名父城县,今名曰父城保。”置,放置、安置。⑬北方、南方:北方,北部地区,在我国多指黄河流域及其以北地区。南方,泛指南部地区,指长江流域及其以南地区。⑭龙斗于时门之外洧渊:洧(音尾)渊,古潭名,在今河南省新郑县东。杨伯峻注:“洧水源出河南登封县东北阳城山,流经密县,过新郑县南,为洧渊。顾栋高《大事表·七之二》云:‘洧水在郑城南,知时门是城南门也。《水经注·洧水》云:洧水又东为洧渊水,《春秋传》曰龙斗于时门之外洧渊,即此潭也。’”⑮禴:《左传》原文作“禴”,古代禳灾之祭。为禳风雨、雪霜、水旱、疫病而祭日月星辰、山川之神。⑯覲:音迪,见;相见。⑰禴:音瓢,祭名,古代除邪消灾的祭祀。⑱则彼其室也:杨伯峻注引顾炎武《补正》云:“言渊固龙之室也,岂能禴而去之?”

【译文】鲁昭公十九年,当楚平王(还为大夫)在蔡国时,生了太子建。到楚平王即位后,就派伍奢做太子建的太师,费无极为少师。可是太子建对费无极并没有好感,于是费无极想向平王谗毁(太子),说:“太子建可以娶妻成家了。”楚平王派人到秦国给太子建聘娶正妻,费无极参与迎娶,然而费无极却劝平王纳娶了这位秦国女子。楚平王建立水军以攻打濮,费无极向平王说:“晋国称霸诸侯时,与中原各国相距较近,而楚国地处僻远,所以不能和晋争霸。如果大力修筑城父的城墙而把太子建安排在那里,来和北方各诸侯互相交往,而君王自己收取南方,如此就可以称霸天下了。”楚平王很高兴,听从了他的话,所以就让太子建镇守城父。

郑国发生大水灾,有龙在时门之外的洧渊中争斗。国内的人们请求为此举行禳灾的祭祀,子产不答应,说:“我们争斗,龙不看我们,龙争

斗，我们为什么要去观看呢？若要禳灾、祭祀它们，而那里本来就是其居住的地方（怎能让它们离开）。我们对龙没有什么乞求，龙对我们也就没有什么乞求。”于是国人（关于祭祀）的请求便终止了。

【原文】二十年，费无极言于楚子曰：“建与伍奢将以方城^①之外叛。齐、晋又交辅^②之，将以害楚。其事集^③矣。”王信之，问伍奢。奢对曰：“君一过多矣^④，一过，纳建妻。何信于谗？”王执伍奢。忿奢切言。使城父司马奋扬^⑤杀太子，未至，而使遣之^⑥。知太子冤，故遣令去。太子建走^⑦宋。王召奋扬，奋扬使城父人^⑧执己以至。王曰：“言出于余口，入于尔耳，谁告建也？”对曰：“臣告之。君王命臣曰：‘事建如事余。’臣不佞^⑨，佞，才也。不能苟贰^⑩。奉初以还^⑪，奉初命以周旋。不忍后命^⑫，故遣之。既而^⑬悔之，亦无及^⑭已。”王曰：“而敢来，何也？”对曰：“使而失命，召而不来，是再奸^⑮也，奸，犯也。逃无所入。”王曰：“归。”从政如他日^⑯。善其言，舍使还。无极曰：“奢之子才^⑰。若在吴，必忧^⑱楚国，盍^⑲以免其父召之？彼仁，必来。不然，将为患。”王使召之，曰：“来，吾免而父。”棠君尚谓其弟员^⑳。棠君，奢之长子。曰：“尔适吴，我将归死。吾智不逮^㉑，自以智不及员。我能死，尔能报^㉒。闻免父之命，不可以莫之奔也；亲戚^㉓为戮，不可以莫之报也。父不可弃^㉔，俱去为弃父也。名不可废^㉕，俱死为废名。尔其勉之！”伍尚归，奢闻员不来，曰：“楚君、大夫其盱食乎^㉖！”将有吴患，不得早食。楚人皆杀之。员如吴，言伐楚之利于州于^㉗。州于，吴子僚也。

【注释】①方城：春秋时楚北的长城。由今之河南省方城县，循伏牛山，北至今邓县。为古九塞之一。②交辅：在左右辅助。③集：成就，完成。④一过多矣：杜预注：“一过，纳建妻。”《说文》：“多，重也。”此谓楚王纳太子建妻，过错已很严重。⑤城父司马奋扬：杨伯峻注引顾栋高《大事表·十》云：“《周礼·夏官》有都司马，郑云：‘都，王子弟所封及三公采地也；司马主其军赋。’”

则此城父司马即《周礼》都司马之职也。”《通志·氏族略四》云：“奋氏，高辛氏才子八元伯奋之后。楚有奋扬。”⑥未至而使遣之：杜预注：“知太子冤，故遣令去。”⑦走：逃奔。⑧城父人：杨伯峻注引服虔云：“城父人，城府大夫也。”⑨不佞：谦辞，犹言不才。⑩贰：违背，背叛。⑪奉初以还：杜预注：“奉初命以周旋。”周旋，照顾、周济。⑫后命：谓杀太子建。⑬既而：时间副词，犹不久。⑭无及：来不及。⑮再奸：杜预注：“奸，犯也。”再奸，犹二次违命。⑯从政如他日：从政，参与政事、处理政事。他日，以往、昔日。⑰才：有才能。⑱忧：忧患，祸患。此作动词，指成为忧患。⑲盍：副词，表示反诘。犹何不。⑳棠君尚谓其弟员：棠君，棠邑的封君。棠，春秋楚地名。《左传·襄公十四年》：“秋，楚子为庸浦之役故，子囊师于棠，以伐吴。”杨伯峻注：“棠，今江苏六合县稍西而北二十五里。”尚，伍尚，伍子胥之兄，伍奢长子。员，即伍子胥（？—公元前484年），名员，字子胥，春秋末期吴国大夫、军事家、谋略家，春秋楚国（今湖北襄阳，又说湖北监利）人，伍奢之子，伍尚之弟。㉑吾智不逮：杨伯峻注：“自以为才智不及其弟。”不逮，比不上、不及。㉒报：杨伯峻注：“谓报杀父之仇。”㉓亲戚：王念孙谓：“亲戚谓其父也。”㉔父不可弃：杜预注：“俱去为弃父也。”㉕名不可废：杜预注：“俱死为废名。”㉖楚君大夫其盱食乎：盱食，晚食，指事务繁忙不能按时吃饭。杨伯峻注：“谓楚之君臣将有吴国来攻之忧患，不得朝食。”㉗州于：杜预注：“州于，吴子僚。”杨伯峻注：“吴越之君无谥有号，吴子乘即寿梦，诸樊即遏，光即阖庐。《史记·吴世家》以僚为夷末子，然据《公羊传》襄二十九年《传》，则以僚（州于）为寿梦庶长子。”

【译文】鲁昭公二十年，费无极对楚平王说：“太子建和伍奢将要以方城之外的地区反叛，齐国、晋国又在旁辅助他们，将要危害楚国，他们叛变的事已成定局了。”楚平王听信了费无极的话，就质问伍奢。伍奢回答说：“君王纳太子建之妻，过错已经很严重了，为什么还要听信谗言呢？”于是楚平王就拘捕了伍奢。派城父司马奋扬去杀太子建，可是在未到达城父前，奋扬就派人通知太子建逃走。太子建逃到宋国。

楚平王召回奋扬，奋扬让城父大夫逮捕自己送到都城。平王说：“话从我口里说出，进入你的耳朵，又是谁告诉太子建的？”奋扬回答说：“是臣下告诉的。君王曾命令臣下说：‘事奉太子建如同事奉我一样。’臣下不才，不能随便违命，便遵奉当初的命令来对待太子，不忍心执行后来（杀死太子）的命令，所以放走了太子。不久，我又后悔这样做，但是已经来不及了。”楚平王说：“（既然如此）你还敢来见我，为什么呢？”奋扬回答说：“被派遣而没有完成使命，召见而又不回来，这是二次违犯君令，就是想逃走也没有什么地方可去。”楚王说：“回去吧，像从前一样做官。”费无极说：“伍奢的两个儿子都很有才能，假如留在吴国，必然会成为楚国的忧患，何不以赦免他们父亲之罪的名义召回他们？他们有仁心，必会前来，否则将会成为祸患。”楚平王派人召他们回国，说：“你们回来，我就赦免你们的父亲。”棠君伍尚对他弟弟伍员说：“你到吴国去吧，我准备回国赴死。我的才智不如你，我能够为父而死，你能够为父报仇。听到赦免父亲的命令，不可以不回国。若亲人（父亲）被杀戮，不可以不报仇。父亲不可以舍弃，名声不可以损毁，你要自勉努力啊！”伍尚回到了楚国。伍奢听说伍员没有回来，就说：“楚国的君主和大夫们，恐怕要陷于寝食不安的境地了吧（意谓楚国将有吴国来伐的忧患）！”结果楚平王就把他们（伍奢和伍尚）都杀了。伍员逃亡到了吴国，向吴王僚进言攻打楚国的好处。

【原文】齐侯疥^①，遂店^②。店，症疾也。期而不瘳^③，诸侯之宾问疾者多在^④。多在齐。梁丘据与裔款^⑤。二子，齐嬖大夫。言于公曰：“吾事鬼神也丰^⑥，于先君有加矣。今君疾病^⑦，为诸侯忧，是祝史^⑧之罪，诸侯不知，其谓我不敬。君盍诛于祝固、史嚭^⑨以辞宾？”欲杀嚭，固以辞谢来问疾之宾。公悦，告晏子，晏子对曰：“日宋之盟^⑩，屈建问范会之德于赵武^⑪。武曰：‘夫子^⑫之家事^⑬治，言于晋国，竭情^⑭无私。其祝史祭祀，陈信不愧^⑮。其家事无猜^⑯，其祝史不祈^⑰。’家无猜疑之事，故

祝史无求(求旧作愧。改之)于鬼神。建以语康王^⑩。楚王也。康王曰:‘神人^⑪无怨,宜夫子之光辅五君^⑫,以为诸侯主也。’”五君,文、襄、灵、成、景也。公曰:“据与款谓寡人^⑬能事鬼神,故欲诛于祝史。子称是语也,何故?”对曰:“若有德之君,外内不废^⑭,无废事也。上下无怨,动无违事^⑮,祝史荐信^⑯,无愧心矣^⑰。君有功德,祝史陈说之无所愧。是以鬼神用飨^⑱,国受其福,祝史与^⑲焉。与受国福也。其所以蕃祉老寿^⑳者,为信君^㉑使也。其适遇淫君,外内颇邪,上下怨疾^㉒,动作辟违^㉓,斩刈民力^㉔,暴虐淫纵^㉕,肆行非度^㉖,不思谤讟^㉗,不惮鬼神,神怒民痛,无悛^㉘于心,其祝史荐信,是言罪也^㉙。以实白神,是为言君之罪。其盖失数美,是矫诬也^㉚。盖,掩也。进退无辞,则虚以求媚^㉛,作虚辞以求媚于神。是以鬼神不飨其国以祸之,祝史与焉。所以夭昏孤疾^㉜者,为暴君使也。”公曰:“然则若之何?”对曰:“不可为也。言非诛祝史所能治。山林之木,衡鹿守之^㉝;泽之萑蒲^㉞,舟鲛^㉟守之;薮之薪蒸^㊱,虞候^㊲守之;海之盐蜃^㊳,祈望^㊴守之。衡鹿、舟鲛、虞候、祈望,皆官名也。言公专守山泽之利,不与民共。布常无艺^㊵,艺,法制也。言布政无法制。征敛无度^㊶;宫室日更,淫乐不违^㊷;违,去也。内宠之妾,肆夺^㊸于市;肆,放也。外宠之臣,僭令于鄙^㊹。诈为教令于边鄙也。民人苦病,夫妇皆诅^㊺。祝^㊻有益也,诅亦有损。聊、摄^㊼以东,。聊、摄,齐西界也。姑尤^㊽以西,姑、尤,齐东界也。其为人也多矣!虽其善祝,岂能胜亿兆^㊾人之诅耶?君若欲诛于祝史,修德而后可。”公悦,使有司宽政,毁关去禁^㊿,薄敛已责^㊽。

【注释】①齐侯疥:齐侯,指齐景公(?—公元前490年),姜姓,名杵臼,春秋后期齐国国君,齐灵公之子,齐庄公之弟,公元前547年至公元前490年在位。疥,通“痄”,隔日疟。孔颖达疏:“疥当为痄,痄是小疟,疟是大疟。”②疟:音山,疟病。杜预注:“疟,疟疾。”孔颖达疏引《说文》:“疟,有热疟。”③期而不瘳:期,时间周而复始,分别指一周年、一个月或一整天。杨

伯峻注：“期同朞，一年也。”不瘳（音抽），疾病不愈。④多在：杜预注：“多在齐。”⑤梁丘据与裔款：梁丘据，春秋时齐国大夫，很受齐景公的信任。裔款，生平不详，见于《晏子》与《外篇》。杜预注：“二子，齐嬖大夫。”⑥丰：厚，丰厚。⑦疾病：病重。⑧祝史：祝官（古代掌管祭祀祝祷等事宜之官）、史官的合称。⑨祝固史囂：名叫固的祝官和名叫囂的史官。⑩日宋之盟：杜预注：“日，往日也。宋盟在襄二十七年。”⑪屈建问范会之德于赵武：屈建，见前《昭公元年》注释。范会，即士会（约公元前660年—公元前583年），即范武子（随武子），春秋时期晋国大夫，祁姓，士氏，名会，字季。因封于随，称随会；又封于范，故称范会；以大宗本家氏号，又为士会。士会因迎公子雍之事流亡秦国，河曲之战中为秦国献计，成功抵御晋军，后被赵盾用计迎回晋国。郤之战中看到晋军内部不和，主张班师。荀林父死，升任执政，专务教化，使晋国之盗皆逃于秦。郤克使齐受辱，请求伐齐不得，士会担心晋国发生内乱，告老让郤克为执政。二十年后，晋悼公犹修“范武子之法”，百年之后，赵武、叔向等犹追思士会，欲从之游。赵武，见前《昭公元年》注释。⑫夫子：古代对男子的敬称。⑬家事：古代指大夫家族内部的事务，后渐渐用以泛指家庭事务。⑭竭情：尽心。⑮陈信不愧：陈，上言、陈述。信，诚实不欺。不愧，不感到羞愧。⑯无猜：没有疑虑，不避嫌疑。⑰其祝史不祈：杜预注：“家无猜疑之事，故祝、史无求于鬼神。”⑱建以语康王：建，指屈建。康王，指楚康王（？—公元前545年），芊姓，熊氏，名昭，楚共王之子，公元前559年至公元前545年在位。⑲神人：谓神和人。⑳光辅五君：光辅，多方面辅佐。五君，杜预注：“五君，文、襄、灵、成、景也。”㉑寡人：古代君主的谦称。《礼记·曲礼下》：“诸侯见天子，曰‘臣某侯某’。其与民言，自称曰‘寡人’。”孔颖达疏：“寡人者，言己是寡德之人。”㉒外内不废：杨伯峻注：“外指国事，内指官中。不废，无废事也。”㉓违事：指违背礼仪的事。杨伯峻注：“违事，违礼之事。”㉔荐信：进陈实情。杜预注：“君有功德，祝史陈说之，无所愧。”杨伯峻注：“荐信犹言陈其实情。荐，进也，此谓进言。”㉕无愧心矣：杜预注：“君有功德，祝史陈说之无所愧。”㉖用飧：用，连词，因而、因此。飧，通“享”。神鬼享

用祭品。②⑦与：在其中。杜预注：“与受国福。”②⑧蕃祉老寿：蕃祉，多福。老寿，高寿。②⑨信君：诚实的国君。③⑩怨疾：不满，憎恨。③⑪动作辟违：动作，行为举动。辟违，邪僻背理。③⑫斩刈民力：斩刈，断绝、灭绝。民力，民众的人力、物力、财力。③⑬暴虐淫纵：暴虐，凶狠残酷。淫纵，邪恶放纵。③⑭肆行非度：孔颖达疏：“恣意行非法度之事也。”肆行，谓恣意妄为。非度，违反法度。③⑮谤讟：怨恨毁谤。③⑯悛：悔改，停止。③⑰是言罪也：杜预注：“以实白神，是为言君之罪。”③⑱盖失数美，是矫诬也：杨伯峻注引孔颖达疏云：“掩盖愆失，妄数美善，是矫诈诬罔也。”盖，遮盖，覆盖。矫诬，谓假借名义以行诬罔；虚妄。③⑲虚以求媚：杜预注：“作虚辞以求媚于神。”媚，逢迎取悦。④⑰夭昏孤疾：夭昏，夭折、早死。孤疾，孤儿和残疾者。④⑱衡鹿守之：衡鹿，亦作“衡麓”。官名，守护山林之官。孔颖达疏：“《周礼》司徒之属，有林衡之官，掌巡林麓之禁……此置衡鹿之官，守山林之木，是其宜也。”守，看管、管理。④⑲萑蒲：两种芦类植物。萑，音桓，杨伯峻注：“《诗·豳风·七月》‘八月萑蒲’，萑蒲即芦苇之类，可以作葺屋、制帘、编席之用。”④⑳舟鲛：古代掌管薮泽的官。④㉑薮之薪蒸：薮，犹草野。薪蒸，薪柴。④㉒虞候：古官名，守望山泽之官。孔颖达疏：“水希曰薮，则薮是少水之泽，立官使之候望，故以虞候为名也。”④㉓盐蜃：盐，食盐的通称。蜃，大蛤。④㉔祈望：官名。春秋时齐置，掌鱼盐之利。孔颖达疏：“海是水之大神，有时祈望祭之，因以祈望为主海之官也。”以上数句，按杜预注：“衡鹿、舟鲛、虞候、祈望，皆官名也。言公专守山泽之利，不与民共。”④㉕布常无艺：杜预注：“艺，法制也。言布政无法制。”杨伯峻注：“布谓公布，常指政令。艺，准则。言所布政令毫无准则。”④㉖征敛无度：征敛，犹征收。无度，不加节制。④㉗淫乐不违：淫乐，荒淫嬉乐。违，离开、离别。④㉘肆夺：肆，不受拘束、纵恣。夺，强取。④㉙僭令于鄙：杜预注：“诈为教令于边鄙也。”僭，亦作“僭”，超越、冒用。鄙，边邑、边境。④㉚夫妇皆诅：夫妇，犹言匹夫匹妇，指平民男女。诅，诅咒，咒骂。④㉛祝：祝祷。④㉜聊摄：杨伯峻注：“杜注：‘聊、摄，齐西界也。’聊，在今山东聊城县西北。‘摄’亦作‘聂’，僖元年《经》‘次于聂北救邢’是也，当在今聊城县境内。”④㉝姑尤：杨伯峻注：“杜注：‘姑、尤，其东

界也。’姑即今大姑河，源出山东招远县会仙山，南流经莱阳县西南。尤，即小姑河，源出掖县北马鞍山，南流注入大姑，合流南经平度县为沽河，至胶县与胶莱河合流入海。”⑤7亿兆：极言其数之多。《礼记·内则》孔颖达疏云：“亿之数有大小二法，其小数以十为等，十万为亿，十亿为兆；其大数以万为等，万万为亿，万亿为兆。”⑤8毁关去禁：杨伯峻注：“山泽之利与民共。”关，征税的关卡。《左传·昭公二十年》：“偪介之关，暴征其私。”杜预注：“又为近关所征税枉暴，夺其私物。”禁，含有禁戒性的规条及法令。⑤9薄敛已责：薄敛，减轻赋税。已责，《左传》原文作“已责”，杨伯峻注：“杜注：‘除逋责。’责同债。”实即豁免积欠租债。

【译文】齐景公得了隔日症，不久便发展成了严重的症疾，一年后也没有痊愈，很多诸侯的使节都到齐国来探问景公的病情。梁丘据和裔款对齐景公说：“我们事奉鬼神（的祭品）很丰厚，比先君还有所增加。现在君王病重，让各诸侯国忧虑，这都是祝固、史嚚的罪过。但诸侯们并不知道，他们会以为是我们对鬼神不敬（而造成的）。君王何不诛杀祝固、史嚚，以此来辞谢前来探视的宾客呢？”齐景公很高兴，就把这些话告诉晏子。晏子说：“往日在宋国的盟会，楚国的屈建向晋国的赵武询问范会的德行。赵武说：‘他老人家家族中的事情治理得很好，对晋国的谏言，尽心尽力，公正而没有偏心。那些祝史（祭礼时司告鬼神的人）在祭祀时，陈述的情况真实，心中不感到羞愧。他家族中没有可猜疑的事情，所以祝、史也不向鬼神祈求什么。’屈建就把这些话告诉楚康王。康王说：‘神和人都没有怨恨，无怪乎他老人家多方面地辅佐了五位君主而使晋国成为诸侯的盟主。’”齐景公说：“梁丘据和裔款都认为寡人能够事奉鬼神，所以要诛杀祝官、史官。您说出这番话，是什么缘故？”晏婴回答说：“如果是有德行的君主，国家和宫中的事情都无荒废，臣民上下都没有怨恨，举动都没有违背礼仪的事，他的祝、史向鬼神进陈实情，心无所愧，所以鬼神因此享用祭品，

国家受到鬼神的福佑，祝、史也在其中(享受国家之福)。他们之所以多福长寿，因为是诚实君主的使者的缘故。如果他们恰遇荒淫无道的君主，国家和宫中之事颇为偏邪，上下相互憎恨，君主的行为举动邪僻背理，用尽了民力物力，凶狠残酷，邪恶放纵，恣意妄为，违反法度，不考虑臣民的怨恨毁谤，也不敬畏鬼神，以致神灵发怒，人民痛恨，心中却仍无改悔之意。他的祝、史假如向鬼神进陈实情，就是说君主的罪过；假如掩盖君主的过失而妄言其美善，那就是虚妄欺骗的行为。祝、史进退为难，无法陈说，就只好以虚假之言来取悦神明。所以鬼神不享用他们国家的祭品，还会降祸给他们，祝、史也会同受其祸。他们之所以夭折早死，成为孤独和残疾之人，因为是暴虐之君的使者的缘故。”齐景公说：“既然如此，那怎么办呢？”晏婴回答说：“诛杀祝、史之事不可做。山林中的树木，由衡鹿之官看守；水洼中的芦苇，由舟鲛之官看守；草野中的薪柴，由虞候之官看守；大海中的盐和大蛤，由祈望之官看守。公布的政令没有准则，征收赋税没有节制；宫室日益更新，荒淫嬉乐不断；宫内受宠幸的姬妾，在市场上恣意强取，外面受宠信的大臣，在偏远地区越权行令；民众穷苦贫困，平民男女都在诅咒。祝祷虽有益处，但诅咒也有害处。从聊地、摄地以东到姑水、尤水以西，齐国境内的人口多得很呢！即使(祝、史)善于祝祷，怎能胜过亿万人的诅咒呢？君王如果想要诛杀祝、史，只有修养德行后，才可以实行。”齐景公听后很高兴，就让官吏放宽政令，毁掉征税的关卡，废除禁令，减轻赋税，并免除百姓积欠的债务。

【原文】齐侯至自田^①，晏子侍于遄台^②。子犹驰而造焉^③。子犹，梁丘据。公曰：“唯据与我和夫！”晏子对曰：“据亦同也，焉得为和？”公曰：“和与同异乎？”对曰：“异。和如羹^④焉，水火醯醢盐梅^⑤，以烹鱼肉，宰夫^⑥和之，齐^⑦之以味，济其不及^⑧，以泄其过^⑨。济，益也。泄，减也。君子食之，以平其心。君臣亦然。亦如羹。君所谓可，而有否^⑩焉，

臣献其否，以成其可^⑩。献君之否，以成君可。君所谓否，而有可焉，臣献其可，以去其否。是以政平而不奸^⑪，民无争心。今据不然。君所谓可，据亦曰可；君所谓否，据亦曰否。若以水济水，谁能食之？若琴瑟之专壹^⑫，谁能听之？同之不可也如是。”

【注释】①田：狩猎。②遯台：位于今山东淄博市临淄区中部齐都镇小王庄南，亦名“歇马台”“戏马台”。③子犹驰而造焉：杜预注：“子犹，梁丘据。”驰，车马疾行，泛指疾走、奔驰。造，到、去。④羹：用肉类或菜蔬等制成的带浓汁的食物。《诗·商颂·烈祖》：“亦有和羹。”孔颖达疏：“羹者，五味调和。”⑤醯醢盐梅：醯，音西，醋。醢，音海，肉酱。盐梅，盐和梅子。盐味咸，梅味酸，均为调味所需。《书·说命下》：“若作和羹，尔惟盐梅。”孔安国传：“盐咸梅醋，羹须咸醋以和之。”⑥宰夫：古代掌管膳食的小吏、厨师。⑦齐：后作“剂”。调剂，调和。⑧济其不及：杨伯峻注：“不及谓酸咸不足，则加梅盐。济，增益之义。”济，调剂、补益。⑨以泄其过：杜预注：“泄，减也。”杨伯峻注：“过谓太酸太咸，则加水以减之。”⑩否：不可。⑪臣献其否，以成其可：杨伯峻注：“献谓指出并纠正之，使去其不可，而得纯可。”⑫奸：干犯，扰乱。《左传》原文作“干”。杨伯峻注：“干，干犯。此可有两解，一义政令本身不违礼制，一义民人不致违反政令。”⑬若琴瑟之专壹：杨伯峻注：“《礼记·乐记》孔《疏》云：‘言琴瑟专一，唯有一声，不得成乐。’”专壹，亦作“专一”，同一、齐一。

【译文】齐景公从猎场回来，晏婴在遯台陪侍。梁丘据驱车奔驰而至。齐景公说：“只有梁丘据跟我最和谐啊！”晏婴回答说：“梁丘据只不过是一味保持意见（和您）相同而已，怎么能说是和谐呢？”齐景公说：“和与同不一样吗？”晏婴回答说：“不一样。和谐就好像做羹汤，用水、火、醋、酱、盐、梅子来烹调鱼肉，由厨师来调和，调剂其味，味道不够就增添调料，味道过重就加水冲淡。君子食用它，可以用来平和心情。君臣之间也是如此。君主认为是可以的，但其中也有不妥

之处，臣子(进言)指出并纠正其不妥之处，以成就君主的可行之处；君主认为是不可以的，而实际上却有可行性，臣子(进言)指出其可行的地方，以去掉君主的不妥之处。因此，政事平和而不扰乱礼制，民众没有争斗之心。现在梁丘据却不是这样。君主认为是可以的，他也说可以；君主认为是不可以的，他也说不可以。这就如同用清水调剂清水，谁愿意吃这淡而无味的东西呢？又好像用琴瑟总是弹奏一个声音，谁又喜欢听这单调的乐曲呢？‘一味保持意见相同’之所以不可取的道理就像这样。”

【原文】二十五年，会于黄父^①，郑子太叔见赵简子^②，简子问揖让周旋^③之礼焉。对曰：“是仪^④也，非礼也。”简子曰：“敢问何谓礼？”对曰：“吉也闻诸先大夫子产^⑤，曰：‘夫礼，天之经，经者，道之常也。地之义，义者，利之宜也。民之行^⑥。行者，人所履行。天地之经，而民实则^⑦之。则天之明^⑧，日月星辰，天之明也。因地之性^⑨，高下刚柔，地之性也。生其六气^⑩，阴、阳、风、雨、晦、明。用其五行^⑪。金、木、水、火、土也。气为五味^⑫，酸、醎、辛、苦、甘。发为五色^⑬，青、黄、赤、白、黑。发见也。章为五声^⑭。宫、商、角、徵、羽。淫则昏乱，民失其性^⑮，滋、味、声、色，过则伤性也。是故为礼以奉之^⑯。制礼以奉其性。民有好、恶、喜、怒、哀、乐，生于六气^⑰。此六者，皆禀阴、阳、风、雨、晦、明之气。是故审则宜类，以制六志^⑱。为礼以制好、恶、喜、怒、哀、乐六志，使不过节。哀有哭泣，乐有歌舞，喜有施舍，怒有战斗。哀乐不失^⑲，乃能协^⑳于天地之性，是以长久。’”协，和也。简子曰：“甚哉，礼之大也！”对曰：“礼，上下之纪^㉑，天地之经纬^㉒也，经纬，错居以相成也。民之所以生也，是以先王尚^㉓之。故人之能自曲直以赴礼^㉔者，谓之成人。大，不亦宜乎？”曲直以弼其性。简子曰：“鞅也，请终身守^㉕此言也。”

【注释】①会于黄父：昭公二十五年《经》云：“夏，叔诣会晋赵鞅、宋乐

大心、卫北宫喜、郑游吉、曹人、邾人、滕人、薛人、小邾人于黄父。”《传》云：“夏，会于黄父，谋王室也。”黄父，古地名，又名黑壤，春秋晋地，在今山西沁水县西北。杨伯峻注：“其地即今山西省翼城县东北六十五里之乌岭，接沁水县界。”②郑子太叔见赵简子：子太叔，注释见《昭公八年》。赵简子，即赵鞅（？—公元前475年），嬴姓，赵氏，原名鞅，后名志父，谥号简。春秋后期晋国卿大夫，六卿之一，晋定公时执政晋国十七年之久。③揖让周旋：揖让，宾主相见的礼仪。周旋，古代行礼时进退揖让的动作。④仪：仪式，礼节。⑤先大夫子产：先大夫，已故的大夫。子产，注释见《昭公四年》。⑥天之经、地之义、民之行：杜预注：“经者，道之常也；义者，利之宜也；行者，人所履行。”⑦则：仿效，效法。⑧天之明：杜预注：“日月星辰，天之明也。”⑨地之性：杜预注：“高下、刚柔，地之性也。”⑩六气：自然气候变化的六种现象，指阴、阳、风、雨、晦、明。《左传·昭公元年》：“天有六气，降生五味……六气曰阴、阳、风、雨、晦、明也。”⑪五行：水、火、木、金、土。我国古代称构成各种物质的五种元素，古人常以此说明宇宙万物的起源和变化。《孔子家语·五帝》：“天有五行，水、火、金、木、土，分时化育，以成万物。”⑫五味：指酸、甜、苦、辣、咸五种味道。⑬发为五色：发，显现、显露。杜预注：“发，见也。”五色，青、赤、白、黑、黄五种颜色，古代以此五者为正色。⑭章为五声：章，显示、表明。五声，指宫、商、角、徵、羽五音。⑮淫则昏乱，民失其性：杜预注：“滋味声色过则伤性也。”淫，过度、无节制。⑯为礼以奉之：杜预注：“制礼以奉其性。”奉，犹保全。⑰民有好恶喜怒哀乐，生于六气：杜预注：“此六者，皆禀阴阳、风雨、晦明之气。”⑱审则宜类，以制六志：杜预注：“为礼以制好恶喜怒哀乐六志，使不过节。”孔颖达疏：“民有六志，其志无限。是故人君为政，审法时之所宜，事之所类，以至民之六志，使之不过节也。下云‘审行信令’，谓人君行之，知此‘审则宜类’，亦是人君则之。审者，言其谨慎之意也。此六志，《礼记》谓之六情。在己为情，情动为志，情志一也，所从言之异耳。”⑲哀乐不失：哀乐，悲哀与快乐。不失，不偏离、不失误。⑳协：符合，相同。㉑纪：纲领，法度。㉒经纬：织物的纵线和横线。比喻条理、秩序。杜预注：“经纬，错居以相成也。”孔颖

达疏：“言礼之于天地，犹织之有经纬，得经纬相错乃成文，如天地得礼始成就。”^{②③}尚：尊崇，重视。杨伯峻注：“尚之犹言以之为第一等事。”^{②④}自曲直以赴礼：杨伯峻注：“曲直赴礼，谓人有委屈其情以赴礼者，亦有本其情性以赴礼者。”杜预注：“曲直以弼其性。”《春秋左传正义》曰：“性曲者，以礼直之；性直者，以礼曲之。故云曲直以弼其性也。”^{②⑤}守：奉行，遵守。

【译文】鲁昭公二十五年，诸侯在晋地的黄父会盟，郑国的子太叔（游吉）谒见赵简子，简子向他询问揖让进退之礼。子太叔回答说：

“这是仪式，不是礼。”赵简子说：“敢问什么叫礼？”子太叔回答说：

“我曾听先大夫子产说：‘礼，是上天的常道、大地的法则、民众行动的依据。天地的常道，民众实际上都在效法。（圣人）效法上天日月星辰运行的规律，因循大地高低刚柔的本性（而制礼）。滋生了上天的六种气象，运用‘五行’来说明宇宙的起源与变化。五行之气入人之口为五种味道，显露于眼为五种颜色，显示在耳为五种声调。（滋味声色）过分则会使人迷惑混乱，人们就会因此而迷失本性。所以要制定礼来帮助人们守持本性。人民会有好、恶、喜、怒、哀、乐这六种情绪，都是生自于六种气象。因此（人君为政）应审慎地权衡所处时代适宜的法度，因应时代而施治，以此来节制这六种情绪。悲哀时会有哭泣，快乐时会有歌舞，高兴时会有施舍，愤怒时会有打斗。悲哀、快乐的情绪不失常规，才能与天地的本性相符合，因此才会长久。’”赵简子说：

“好极了，礼的学问真是宏大深奥呀！”子太叔回答说：“礼，是上下的纲纪、天地的秩序，也是民众得以生存的依靠，因此先王特别尊崇它。人们能够自我调整其情志以达到‘礼’的要求，就叫做‘成人’。说‘礼’宏大深奥，不是很适宜吗？”赵简子说：“赵鞅我愿意一辈子奉行这些话。”

【原文】二十六年，齐有彗星^①，出齐之分野。齐侯使禳^②之。禳，

除。晏子曰：“无益也，只取诬焉^③。诬，欺也。天道不谄^④，谄，疑也。不貳^⑤其命，若之何禳之？且天之有彗，以除秽也^⑥。君无秽德^⑦，又何禳焉？若德之秽，禳之何损^⑧？《诗》曰^⑨：‘惟此文王，小心翼翼^⑩。昭事上帝^⑪，聿怀多福^⑫。厥德不回，以受方国^⑬。’翼翼，恭也。聿，惟也。回，违也。言文王德不违天人，故四方之国归往之。君无违德^⑭，方国将至，何患于彗？《诗》曰：‘我无所监，夏后及商。用乱之故，民卒流亡^⑮。’若德回乱^⑯，民将流亡，祝史之为，无能补也。”公悦，乃止。

【注释】①齐有彗星：杜预注：“出齐之分野。”彗星，绕太阳运行的一种星体，后曳长尾，呈云雾状，俗称扫帚星。旧谓彗星主除旧布新，其出现又为重大灾难的预兆。②禳：祭名，古代除邪消灾的祭祀。杨伯峻注：“以彗星有灾祸，欲禳祭以消灾也。”③只取诬焉：只，但。诬，欺骗。④天道不谄：天道，犹天理、天意。谄，《左传》原文作“谄”，可疑、疑惑。杨伯峻注：“盖言天命不可疑。”⑤不貳：没有差错。貳，通“忒”。⑥天之有彗，以除秽也：杨伯峻注：“彗即今之扫帚。彗之形亦略似扫帚。世之扫帚以除秽物，晏子以为天亦如此。”彗，扫帚。⑦秽德：秽恶之行，淫乱的行为。⑧禳之何损：杨伯峻注：“谓于其秽德无减损也。”⑨诗曰六句：出自《诗·大雅·大明》。⑩小心翼翼：恭敬谨慎。郑玄笺：“小心翼翼，恭慎貌。”⑪昭事上帝：昭事，勤勉地服事。昭，通“劬”。上帝，天帝。高亨云：“昭，借为劬。《说文》：‘劬，勉也。’此句言文王勤勉侍奉上帝。”⑫聿怀多福：杨伯峻注：“聿，语首助词，无义。怀，思也。怀多福即《大雅·假乐》‘干禄百福’之意，以德受福。”⑬厥德不回，以受方国：杜预注：“言文王德不违天人，故四方之国归往之。”厥，代词，其，起指示作用。回，违也。方国，四方诸侯之国、四邻之国。⑭违德：违反道德。⑮诗曰四句：杜预注：“《逸诗》也。言追监夏、商之亡，皆以乱故。”杨伯峻注：“监即《大雅·荡》‘殷鉴不远，在夏后之世’之‘鉴’，以夏、商之乱亡为镜鉴。”夏后，即夏后氏，指禹受舜禅而建立的夏王朝，亦称“夏氏”“夏后”。流亡，因在本乡、本国不能存身而逃亡流落在外。⑯回乱：邪乱。

【译文】鲁昭公二十六年，齐国有彗星出现，齐景公派人祭祷消灾。晏婴说：“这没有什么益处，只是自己欺骗自己。天道不可疑，天命也不会有差错，怎么能用祭祷消除呢？况且天上的彗星，是用来扫除污秽的。君主没有秽恶之行，又何必祭祷呢？如果德行有污秽，祭祷又能减轻什么呢？《诗经》说：‘惟独这位周文王，恭敬谨慎。勤勉地服事天帝，以德受福。他的德行于天于人都无违背，所以四方之国都来归附。’君主若没有违反道德，四方诸侯都将会来归附，又何必忧虑彗星（出现）呢？《诗经》说：‘我没有什么可借鉴的，要有就是夏后和商朝。由于政事混乱的缘故，民众最终流亡。’如果（君主）德行邪乱，人民就会流亡，祝、史所做的祷告，也是不能弥补的。”齐景公听后很高兴，就中止了祭祷。

【原文】齐侯与晏子坐于路寝^①，公叹曰：“美哉室，其谁有此乎^②？”景公自知德不能久有国，故叹也。晏子曰：“敢问，何谓也？”公曰：“吾以为在德。”对曰：“如君之言，其陈氏^③乎！陈氏虽无大德，而有施于民。公厚敛^④焉，陈氏厚施焉，民归之矣。《诗》曰：‘虽无德与汝，式歌且舞^⑤。’义取虽无大德，要有喜悦之心。式，用也。陈氏之施，民歌舞^⑥之矣。后世若少惰，陈氏而^⑦不亡，则国其国也已。”公曰：“善哉，是可若何？”对曰：“唯礼可以已^⑧之。在礼，家施不及国，大夫不收公利^⑨。”不作福也。公曰：“善哉，我不能矣。吾今而后知礼之可以为国^⑩也。”对曰：“礼之可以为国也久矣，与天地并^⑪。君令臣恭，父慈子孝，兄爱弟敬，夫和妻柔，姑慈妇听^⑫，礼也。君令而不违，臣恭而不贰，父慈而教，子孝而箴^⑬，箴，谏也。兄爱而友，弟敬而顺，夫和而义，妻柔而正，姑慈而从^⑭，从，不自专也。妇听而婉^⑮，婉，顺也。礼之善物^⑯也。”公曰：“善哉。”

【注释】①路寝：古代天子、诸侯的正厅。宋陆游《老学庵笔记》卷十：

“古所谓路寝，犹今言正厅也。”②公叹曰一句：杜预注：“景公自知德不能久有国，故叹也。”杨伯峻注：“言其死后谁有此也。”③陈氏：齐国陈氏。陈氏出于陈厉公之子陈完。陈完，妣姓，陈氏。其先虞舜之苗裔封于陈，遂以国为氏。公元前707年陈国发生宫廷内乱，陈氏公被杀，太子完避祸奔齐，齐桓公使为工正。陈与田古音相近，故古书往往作田。传五世至田桓子，“事齐庄公，甚有宠”，田氏始大。田桓子之孙田厘子乞，事齐景公。他以小斗收赋税而用大斗供给粮食给百姓，于是“田氏得齐众心，宗族益强，民思田氏”。齐景公薨，齐国的卿国氏、高氏立晏孺子为君，结果田厘子连同鲍氏杀高昭子、逐国惠子，立阳生为齐君（齐悼公），弑晏孺子，“田乞为相，专齐政”。此后四传至田和，相齐宣公。“宣公卒，子康公贷立”，“贷立十四年，淫于酒妇人，不听政。太公（田和）乃迁康公于海上”，不久，田和通过魏文侯，使周天子承认自己为诸侯，“田和立为齐侯，列于周室”，田氏代齐，成为大国，都临淄。④厚敛：重敛财物。亦指征收重税。⑤诗曰二句：出自《诗·小雅·车辇》。郑玄笺：“虽无其德，我与女用是歌舞相乐，喜之至也。”杜预注：“义取虽无大德，要有喜悦之心，欲歌舞之。式，用也。”⑥歌舞：谓且歌且舞予以颂扬。⑦而：连词，表假设，犹如果。⑧已：杨伯峻注：“已，止也。谓陈氏不代齐君。”⑨不收公利：杜预注：“不作福。”公利，公共的利益。孔颖达疏：“是言作福，作威君之利也，大夫不得聚收公利，自作福也。陈氏作福以招国人之心，施民作福，是收公利也。”⑩为国：治国。⑪与天地并：杜预注：“有天地则礼义兴。”并，平列。⑫姑慈妇听：姑，丈夫的母亲，即婆婆。妇，儿媳。听，听从、接受。⑬箴：规谏。杜预注：“箴，谏也。”⑭从：杜预注：“从，不自专也。”⑮婉：亦作“惋”。顺从，温顺。杜预注：“婉，顺也。”⑯善物：犹善事、好事。

【译文】齐景公和晏婴坐在正厅中，景公叹息说：“多么漂亮的屋子啊，我死后谁会占有它呢？”晏婴回答说：“请问，君王的意思是什么呢？”齐景公说：“我认为有德者居之。”晏婴回答说：“依照君王所说，恐怕是陈氏吧！陈氏虽然没有大的德行，然而对于百姓则有所施

舍。君王征收重税，而陈氏以丰厚的财物施舍给人，人民都归向他了。

《诗经》说：‘我虽然没有大的德行来帮助你，但也要有喜悦之心，用歌舞相乐。’陈氏的施舍，民众已经为之唱歌跳舞颂扬了。您的后代如果稍稍怠惰，且陈氏如果不灭亡，那么国家就要成为他的国家了。”齐景公说：“对呀，这可怎么办？”晏婴回答说：“只有以礼方可制止此事。按礼来说，大夫家族的施惠不能涉及全国，大夫不能收取公共的利益（以作福）。”齐景公说：“说得对呀，可惜我却不能做到。不过我从现在开始，知道礼是可以治国的了。”晏婴回答说：“礼制可以用来治理国家已经（由来）很久了，可以说是和天地并兴。君王美善，臣下恭敬；父亲慈祥，儿子孝顺；哥哥友爱，弟弟恭顺；丈夫和蔼，妻子温柔；婆婆慈祥，媳妇顺从，这些都是礼的内容。君王美善而不违礼，臣下恭敬而无二心，父亲慈爱而善教子，子女孝顺而能规劝父母，哥哥爱护弟弟而亲近友爱，弟弟尊敬哥哥而能够顺从，丈夫和蔼而合乎义理，妻子温柔而端庄正直，婆婆慈祥而不独断独行，儿媳听从而又温顺，这些都是礼中的好事啊。”齐景公说：“说得太好了！”

【原文】二十七年，楚左尹郢宛直而和^①，国人悦之。以直事君，以和接类。鄢将师为右领^②，右领，官名。与费无极比而恶之^③。谓子常^④曰：

“子恶^⑤欲饮子酒。”子恶，郢宛。又谓子恶：“令尹欲饮酒于子氏^⑥。”子恶曰：“令尹将必来辱，为惠已甚^⑦。吾无以酬^⑧之，若何？”酬，报献。无极曰：“令尹好甲兵^⑨，子出之，吾择焉。”取五甲五兵^⑩，曰：“置^⑪诸门，令尹至，必观之，而从以酬之。”及飨日^⑫，帷诸门左^⑬。张帷陈兵甲其中。无极谓令尹曰：“吾几祸子。子恶将为子不利，甲在门矣，子无往。”令尹使视郢氏，则有甲焉。不往，召鄢将师而告之。将师退，遂令攻郢氏，且爇^⑭之。爇，烧也。子恶闻之，自杀。国人弗爇，令尹炮之^⑮，炮，燔也。尽灭郢氏之族党^⑯，杀阳令终与晋陈^⑰，及其子弟。皆郢氏党。国言^⑱未已，进胙者^⑲莫不谤令尹。进胙，国中祭祀也。谤，诅也。

沈尹戌^②言于子常曰：“夫左尹与中厖尹^③，莫知其罪，而子杀之，以兴谤讟^④，至于今不已。左尹，郢宛也。中厖尹，阳令终。戌也惑之。仁者杀人以掩谤，犹弗为也，今吾子杀人以兴谤而弗图^⑤，不亦异乎^⑥。夫无极，楚之谗人^⑦也，民莫不知。去朝吴^⑧，在十五年。出蔡侯朱^⑨，在二十一年。丧太子建，杀连尹、奢^⑩，在二十年。屏^⑪王之耳目，使不聪明^⑫。不然，平王之温惠^⑬恭俭，有过成、庄，所以不获诸侯，迹无极也。迹，近也。今又杀三不辜^⑭，以兴大谤，三不辜，郢氏、阳氏、晋陈氏。几及子矣。子而不图，将焉用之^⑮？夫鄢将师矫^⑯子之命，以灭三族。三族，国之良也。吴新有君^⑰，光新立。疆场日骇^⑱，楚国若有大事^⑲，子其危哉！智者除谗以自安，今子爱谗以自危，甚矣，其惑也！”子常曰：“是瓦之罪^⑳，敢不良图^㉑。”子常杀费无极与鄢将师，尽灭其族，以说于国^㉒。谤言乃止。

【注释】①楚左尹郢宛直而和：杜预注：“以直事君，以和接类。”左尹，楚国官名，位次于令尹，为楚国之卿。郢宛，伯州犁（楚康王之太宰）之子。②鄢将师为右领：鄢将师，与费无极同党，生平不详。右领，杜预注：“右领，官名。”③与费无极比而恶之：费无极，春秋末年楚国佞臣，又作费无忌。比，勾结。恶之，杜预注：“恶郢宛。”④子常：即囊瓦，春秋时楚国大夫，字子常。楚平王时升任令尹。⑤子恶：杜预注：“子恶，郢宛。”⑥子氏：杨伯峻注：“子氏，《吕氏春秋·慎行》作‘子之家’，乃用《传》而易以当时语。《吴越春秋·阖闾内传》谓无忌（即无极）谮郢宛于平王，自应以《传》为信。”⑦已甚：过甚，太过。⑧酬：报答。⑨甲兵：铠甲和兵械。⑩五甲五兵：杨伯峻注：“五领甲，五种兵器。”⑪置：放置，安置。⑫飧日：宴请之日。⑬帷诸门左：杜预注：“张帷陈兵甲其中。”杨伯峻注：“以布为帷，帷五甲五兵。”帷，以布帛制作的环绕四周的遮蔽物。⑭爇：烧，焚烧。⑮令尹炮之：杨伯峻注：“此句有二解，孔《疏》引服虔云：‘民不肯爇也，鄢将师称令尹使女燔炮之。燔、炮、爇，皆是烧也。’然‘令尹炮之’四字为句，上文无所承，于文法不得如服解。俞樾云：‘尹即里

尹，国人既不肯爇，郢将师乃令间胥里宰之属举火燃之。’详《茶香室经说》”炮，焚烧。①⑥族党：聚居的同族亲属。①⑦杀阳令终与晋陈：杜预注：“令终，阳丐子。晋陈，楚大夫，皆郢氏之党。”阳丐，半姓，阳氏，名丐，字子瑕，楚穆王曾孙，春秋末楚国令尹。①⑧国言：国人的谤言。①⑨进胙者：胙，祭祀用的酒肉。杜预注：“进胙，国中祭祀也。”杨伯峻注：“凡诸侯祭祀，祭后，必致祭肉于有关卿大夫，《孟子·告子下》所谓‘孔子为鲁司寇，不用，从而祭，燔肉不至，不税冕而行’者也。此进胙者盖即分致诸人之膳肉者。”②⑩沈尹戌（？—公元前506年）：春秋末楚左司马。半姓，名戌（一作戍），原为沈（今河南沈丘东南）尹，称沈氏，别出楚宗，楚庄王曾孙。楚昭王元年（公元前515年），曾就令尹子常纵容费无极、郢将师杀害郢氏等三族引起国人不满一事，严正告诫子常要加以处理。②⑪左尹与中厖尹：杜预注：“左尹，郢宛也；中厖尹，阳令终。”②⑫谤讟：怨恨毁谤。②⑬弗图：杨伯峻注：“不图谋补救之策。”②⑭不亦异乎：杨伯峻注：“异，怪也。言可怪也。”②⑮谗人：进谗言之人。②⑯去朝吴：《左传·昭公十五年》云：“楚费无极害朝吴之在蔡也，欲去之。……夏，蔡人逐朝吴，朝吴出奔郑。”朝吴，即蔡朝吴，蔡国故太师子朝的儿子、大夫声子的儿子。②⑰出蔡侯朱：出，驱逐。蔡侯朱，姓姬，名朱，蔡平侯之子。公元前521年，蔡平侯病逝，姬朱继位。蔡隐太子友（蔡灵侯的太子）的儿子东国，派人贿赂楚平王的大夫费无极，费无极于是宣称蔡侯背叛楚国，希望东国继位。蔡国贵族只好赶走蔡侯朱，拥立东国继承蔡国君位，是为蔡悼侯。②⑱连尹奢：连尹，古代楚官名。奢，即伍胥，伍子胥之父。②⑲屏：掩蔽。③⑰聪明：特指君主的视听。③⑱温惠：温和仁慈。③⑲三不辜：杜预注：“三不辜，郢氏、阳氏、晋陈氏。”不辜，指无罪之人。③⑳子而不图，将焉用之：杨伯峻注：“谓有谗人如此，祸将及汝，汝如不谋对策，则何必用国相？《论语·季氏》：‘危而不持，颠而不扶，则将焉用彼相矣。’句意与此类似。”㉑矫：假托，诈称。㉒吴新有君：杜预注：“光新立君也。”光，指吴王阖闾，姬姓，吴氏，名光，故又称“公子光”，春秋末期吴国第二十四任君主，公元前514年到公元前496年在位。㉓疆场日骇：疆场，亦作“疆易”，指战场。骇，惊扰、扰乱。㉔大事：杨伯峻注：“大事谓兵事，承上疆场日骇言。”㉕是瓦

之罪：瓦，即囊瓦。罪，过错、过失。③⑨良图：妥善的谋划。杨伯峻注：“良图犹言善谋之。”④⑩以说于国：杨伯峻注：“‘说’可有二解，一为解说，将以前种种罪恶行为归罪于此二人。一同悦，使国人喜悦。”

【译文】鲁昭公二十七年，楚国左尹邾宛为人正直谦和，国内的人都喜欢他。鄢将师担任右领，同费无极勾结而憎恨邾宛。（费无极）对令尹子常说：“邾宛要请您喝酒。”然后又对邾宛说：“令尹想要到您家喝酒。”邾宛说：“令尹真要屈尊前来寒舍，那给我的恩惠就太大了，可惜我却没有东西报答他，这可怎么办呢？”费无极说：“令尹喜欢铠甲兵器，您拿出来，我来帮您挑选。”于是费无极就选出了五领铠甲和五件兵器，说：“可把这些放在门口，令尹来了必然会看到，这时就可乘机献给他。”到了宴请那天，邾宛把五领盔甲和五件兵器放在大门左侧的帐幔里。费无极对令尹说：“我差点害了您。邾宛想要对您下毒手，他已经把铠甲和兵器放在门口了，您还是不要去赴宴了。”令尹派人到邾氏家察看，果然发现门口有盔甲兵器，于是（子常）就未去赴宴，并召见鄢将师，把此事告诉了他。鄢将师退去后，就下令攻打邾氏，并且要放火焚烧邾宛的邸宅。邾宛听到这个消息，就自杀了。可是国人不肯烧，鄢将师就命令里尹去烧，把邾氏的同族亲属全部杀死，并且杀了阳令终、晋陈和他的子弟。此后，国人的谤言就没有停止过，凡祭祀后分送众人膳肉的人没有不指责令尹的。沈尹戌对子常说：“左尹邾宛和中厖尹阳令终，根本就不知道自己犯了什么罪，可是您竟然把他们都杀了，以致怨言四起，直到现在还没有停止，我对此感到疑惑：仁爱的人（若能）杀人来止谤，都不肯去做，如今您却杀人来兴起怨谤，而又不考虑补救的办法，这不是很奇怪的事吗？那个费无极，是楚国专进谗言之人，百姓没有不知道的。（过去）他除掉了朝吴，驱逐了蔡侯朱，（使楚国）失去了太子建，杀害了连尹伍奢，遮蔽君王的耳目，让君主听不清、看不明。如果不是这样，以平王的温和仁慈、恭敬节俭，超过于

成王和庄王,之所以不获得诸侯(支持),就是由于亲近了费无极。如今您又杀死了邾氏、阳氏、晋陈氏等无罪之人,以至于招来全国民众莫大的怨谤,差一点就要涉及您了,而您却不认真考虑(对策),那又何必用您这位令尹呢?那个鄢将师假托您的命令,消灭了邾氏、阳氏、晋陈氏三族,这三族都是楚国的优秀人才。如今吴国新立了国君(阖闾),边境的战场日益受到惊扰,楚国一旦发生战事,您的处境恐怕就危险了!聪明的人应铲除谗人以使自己安定,现在您竟然喜欢谗人而使自己陷入险境,这真令我感到万分不解!”令尹子常说:“这都是我的罪过,我怎敢不好好考虑呢?”此后令尹子常杀了费无极和鄢将师,而且把他们的族人全部处死,以此取悦于国人,怨谤的言论才停止了。

【原文】二十八年,晋魏献子为政^①,魏舒也。以司马弥牟为邬大夫^②、贾辛为祁大夫^③、司马乌为平陵大夫^④、魏戊为梗阳大夫^⑤。戊,魏舒庶子。谓贾辛、司马乌为有力于王室^⑥,二十二年,辛乌帅师纳敬王。故举之。魏子谓成鱣^⑦:鱣,晋大夫。“吾与戊也县,人其以我为党^⑧乎?”对曰:“何也?戊之为人也,远不忘君,远,疏远也。近不偪同^⑨,不偪同位。居利思义^⑩,不苟得。在约思纯^⑪,无滥心。虽与之县,不亦可乎。昔武王克商,光有天下^⑫。其兄弟之国者十有五人,姬姓之国者四十人,皆举亲也。夫举无他,唯善所在,亲疏一也。”

【注释】①晋魏献子为政:魏献子(?—公元前509年),姬姓,魏氏,名舒,亦名茶,春秋中期晋国卿大夫,六卿之一,军事家、政治家、军事改革家。为政,治理国家、执掌国政。②以司马弥牟为邬大夫:司马弥牟,生平不详。邬,春秋晋地,在今山西省介休县东北。杜预注:“邬,太原邬县。”大夫,杨伯峻注:“邑长称大夫。”③贾辛为祁大夫:贾辛,生平不详。祁,杨伯峻注:“祁,今山西祁县东南。”④司马乌为平陵大夫:司马乌,生平不详。平陵,杨伯峻注:“平陵,今山西文水县东北二十里。”⑤魏戊为梗阳大夫:魏戊,杜预注:“戊,魏舒

庶子。”梗阳，杨伯峻注：“梗阳在今山西太原市清徐县。”⑥谓贾辛、司马乌为有力于王室：杜预注：“二十二年，辛乌帅师纳敬王。”谓，以为、认为。有力，有功劳。王室，此指周王室。⑦成鱄：杜预注：“鱄，晋大夫。”鱄，音专。⑧党：偏私。⑨近不偪同：杜预注：“不偪同位。”偪，音逼，逼迫、威胁。⑩居利思义：谓临财不苟得。⑪在约思纯：杜预注：“无滥心。”孔颖达疏：“在约思纯，处贫匮而思纯，固无叨滥之心也。”约，贫困。⑫光有天下：“光”通“广”，广阔。杨伯峻注：“光、广古音同，光借为广。《尚书·尧典序》‘光宅天下’，即此之‘光有天下’。”

【译文】鲁昭公二十八年，晋国的魏献子执掌国政，任命司马弥牟为郕大夫，贾辛为祁大夫，司马乌为平陵大夫，魏戊为梗阳大夫。认为贾辛、司马乌对周王室有功，所以举拔他们。魏献子对成鱄说：“我把一个县给了魏戊，人家大概以为我结党营私吧？”成鱄回答说：“怎么会呢？魏戊的为人，虽被疏远而不忘国君，被亲近却不逼迫同事；临财不苟得，思义而取，身处贫困而能节制，保持质朴。虽然给他一个县，不也是可以的吗？从前周武王战胜殷商，广有天下，其兄弟封国的有十五人，姬姓封国的有四十人，举拔的都是宗族亲人。举荐没有别的，只在于贤能，无论关系亲疏，一视同仁。”

【原文】贾辛将适^①其县，见于魏子。魏子曰：“辛来，今汝有力于王室，吾是以举汝。行乎！敬之哉，毋堕乃力^②。”堕，损也。仲尼闻魏子之举也，以为义，曰：“近不失亲^③，谓举魏戊。远不失举^④，以贤举。可谓义矣。”又闻其命贾辛也，以为忠，先赏王室之功，故为忠也。曰：“魏子之举也义，其命也忠，其长有后^⑤于晋国乎！”

【注释】①适：去，往。②毋堕乃力：堕，损毁、败坏。杜预注：“堕，损也。”力，功劳。杨伯峻引《晋语二》韦《注》：“力，功也。”③近不失亲：杜预

注：“谓举魏戊。”④远不失举：杜预注：“以举贤。”杨伯峻注：“举其所当举，或以功，或以贤。”⑤有后：有后嗣。

【译文】贾辛将要去他的县上任，临行前拜见魏献子，魏献子对他说：“贾辛，你过来！现在你有功于王室，我因此才举荐你。动身吧！要恭敬慎重，不要损毁你的功劳。”孔子听到魏献子举拔（人才）的事，认为符合道义，说：“举荐近处的人不遗漏亲族，于远处而不错过应当举荐的人，这可以说是符合道义了。”又听到他告诫贾辛的话，认为是忠诚的表现，于是说：“魏献子举拔人才符合道义，他的告诫又体现了忠诚，恐怕他的后代将在晋国长享禄位吧！”

【原文】梗阳人有狱^①，魏戊不能断，以狱上^②。上魏子。其大宗赂以女乐^③，讼者之大宗。魏子将受之。魏戊谓阎没、女宽^④二人，魏子属大夫。曰：“主以不贿^⑤闻于诸侯，若受梗阳人，贿莫甚焉。吾子必谏！”皆许诺^⑥。退朝，待于庭^⑦。魏子之庭。馈入，召之^⑧。召二大夫食。比置^⑨，三叹。魏子曰：“吾闻诸伯叔^⑩，谚曰：‘唯食忘忧^⑪。’吾子置食之间三叹，何也？”同辞^⑫而对曰：“或赐二小人酒，不夕食^⑬。言饥甚。馈之始至，恐其不足，是以叹。中置^⑭，自咎^⑮曰：‘岂将军^⑯食之而有不足？’是以再叹。及馈之毕，愿以小人腹，为君子心，属厌而已^⑰。”属，足也，言小人之腹饱，犹知厌足，君子心亦宜然。献子辞梗阳人。言魏氏所以兴。

【注释】①狱：讼案。②上：杜预注：“上魏子。”③其大宗赂以女乐：大宗，宗法社会以嫡系长房为“大宗”，余子为“小宗”。杜预注：“讼者之大宗。”杨伯峻注：“大宗盖宗子所在之宗，《诗·大雅·板》‘大邦维屏，大宗维翰。怀德维宁，宗子维城’可证。”赂，以财物买通人、行贿。女乐，歌舞伎。④阎没、女宽：阎没，名明，晋顷公时大夫，执政上卿魏舒的下臣。女宽，晋大夫。杜预注：“二人，魏子属大夫。”⑤不贿：不贪图钱财。⑥许诺：同意，应

允。⑦退朝，待于庭：杜预注：“魏子朝君退，而待于魏子之庭。”杨伯峻注：“盖魏舒执政，或单人朝君；或虽同朝而晚归，二人先退，待于魏子之庭。”庭，堂前地、院子。⑧馈入，召之：杜预注：“召二大夫食。”馈，食物。⑨比置：比，介词，待到、等到。杨伯峻注：“比，及也。置，置食器、食品。”⑩伯叔：伯父叔父。⑪唯食忘忧：杨伯峻注：“《礼记·曲礼上》‘当食不叹’，与此意同。”⑫同辞：犹言异口同声表示意见一致。⑬或赐二小人酒，不夕食：杜预注：“言饥甚。”杨伯峻注：“谓昨夕有人赐我二人酒，我二人因未晚餐，此时甚饿矣。”或，代词，有人。小人，旧时男子对地位高于己者自称的谦词。⑭中置：谓上菜至半。⑮自咎：自责。⑯将军：杜预注：“魏子中军帅，故谓之将军。”⑰愿以小人腹，为君子心，属厌而已：杜预注：“属，足也。言小人之腹饱，犹知厌足，君子之心亦宜然。”属厌，饱足。

【译文】梗阳人有诉讼，魏戊不能决断，于是就把案件上报魏献子。诉讼方的大宗送歌舞伎来贿赂魏献子。魏献子打算接受，魏戊就对（魏献子的属臣）阎没、女宽说：“主公以不贪图钱财闻名于诸侯，假如接受梗阳人的女乐，则没有比这更大的受贿了。您二位一定要劝谏！”两个人都答应了。退朝后，他俩就站在魏献子的院子里等候。不久下人送饭菜进来，魏献子叫他们进屋吃饭。等到摆上饭菜，两个人叹了三次气。魏献子说：“我从伯父叔父那里听过，谚语说：‘人在吃饭时，要忘却一切忧愁！’你们在摆放饭菜时前后三次叹气，这是为什么呢？”二人异口同声地回答说：“昨天晚上有人赐酒给我们两人喝，我们就没有吃晚饭（现在很饿），所以在饭菜刚端上来时，恐怕不够吃，因此叹气。饭菜上了一半时，就心中自责说，难道将军给我们吃饭，还会不够吗？因此再次叹气。等到饭菜上完，（第三次叹气）是希望把我俩的小人之腹换为君子之心，凡事知足就好了。”魏献子（听了这番含蓄的规谏之后）就拒绝了梗阳人的贿赂。

定公^①

【原文】四年^②，郑子大叔^③卒。晋赵简子为之临^④，甚哀，曰：“黄父之会^⑤，在昭二十五年。夫子语我九言，曰：‘无始乱^⑥，无怙富^⑦，无恃宠^⑧，无违同，无敖礼^⑨，无骄能^⑩，以能骄人。无复^⑪怒，复，重也。无谋非德^⑫，非所谋。无犯非义^⑬。’”言简子能用善言。所以遂兴也。

【注释】①定公：鲁定公。名宋，襄公之子，昭公之弟。春秋时期鲁国第二十五任君主，在位十五年。②四年：鲁定公四年，公元前506年。③郑子大叔：即郑国游吉。④赵简子为之临：赵简子，即赵鞅。临，哭吊死者。⑤黄父之会：杜预注：“在昭二十五年。”公元前517年夏，在韩起保举下，赵鞅与宋乐大心、鲁叔孙昭子、卫北宫喜、郑子大叔，以及曹、邾、滕、薛、小邾共十国代表在晋国的黄父（在今山西省沁水县）召开平定周室混乱的紧急会议。⑥无始乱：贾逵云：“无为乱始。”⑦怙富：依仗财势。⑧恃宠：依仗宠爱。⑨敖礼：杨伯峻注：“敖同傲。谓勿向有礼傲。”⑩骄能：因有才能而骄傲。杜预注：“以能骄人。”⑪复：杜预注：“复，重也。”⑫无谋非德：杜预注：“非所谋也。”杨伯峻注：“谓不合德义者勿谋之。”⑬无犯非义：杨伯峻注：“不义之事，勿触犯之。”

【译文】鲁定公四年，郑国子太叔（游吉）去世了。晋国的赵简子为之哭吊，十分悲伤，说：“在黄父那次会盟时，他老人家对我说了九句话，说：‘不可成为祸乱的源起，不可依仗财势，不可依仗宠爱，不可违背大众共同的意愿，不可傲视有礼之人，不可因才能而骄傲，不可对

同一件事再次发怒，不可图谋不合道德的事，不可图谋不合义理的事。”

【原文】吴子伐楚^①，陈于柏举^②，败之，五战及郢^③。楚子济江^④，入于云中^⑤。入云梦泽中。王寢，盗攻之，以戈^⑥击王。王孙由于^⑦以背受之，中肩。王奔郢^⑧，郢公辛^⑨之弟怀将弑^⑩王，曰：“平王杀吾父，我杀其子^⑪，不亦可乎？”辛，蔓成然之子斗辛也。昭十四年，楚平王杀成然也。辛曰：“君讨臣，谁敢仇之？君命，天也。若死天命，将谁仇？《诗》曰：‘柔亦不茹，刚亦不吐。不侮鰥寡，不畏强御^⑫。’唯仁者能之。言仲山甫不避强凌弱也。违强凌弱^⑬，非勇也；乘人之约^⑭，非仁也；灭宗^⑮废祀，非孝也；杀君，罪应灭宗。动无令名^⑯，非智也。必犯是，余将杀汝！”斗辛与其弟巢，以王奔随^⑰。申包胥如秦乞师^⑱，曰：“吴为封豕长蛇^⑲，以荐食上国^⑳。荐，数也。言吴贪害如蛇豕。寡君失守社稷^㉑，越在草莽^㉒，使下臣告急^㉓。”秦伯^㉔使辞焉，曰：“寡人闻命矣！子姑就馆，将图而告。”对曰：“寡君越在草莽，未获所伏^㉕，伏，犹处也。下臣何敢即安^㉖？”立依庭墙而哭，日夜不绝声，勺饮^㉗不入口。七日，秦师乃出。

【注释】①吴子伐楚：吴子，指吴王阖闾。伐楚，阖闾九年（公元前506年），吴王阖闾率军会蔡、唐之师伐楚，柏举之战，五战五捷，大败楚军。②陈于柏举：陈，同“阵”，列阵，布阵。柏举，亦作“柏莒”，古地名，春秋楚地。公元前506年，楚围蔡，吴救之，大败楚师于此。③五战及郢：杨伯峻注引《吕氏春秋·简选篇》云：“吴阖庐选多力者五百人，利趾者三千人，以为前陈。与荆战，五战五胜，遂有郢。”郢，古邑名，春秋战国时楚国都城，今湖北省江陵县纪南城，楚文王定都于此。④济江：渡过长江。济，渡过水流。⑤云中：古云梦泽。杨伯峻注：“传说云梦泽跨江南北，此江南之云梦。”⑥戈：古代的主要兵器，青铜制，盛行于商至战国时期，秦以后逐渐消失。其突出部分名援，援上下皆刃，用以横击和钩杀。又有石戈、玉戈，多为礼仪用具或明器。⑦王孙由于：王孙，指王孙由于。

人名。生平不详。⑧郢：古国名。在今湖北省安陆市，一说在湖北省郢县。春秋时为楚所灭。⑨郢公辛：杜预注：“辛，蔓成然之子斗辛也。”⑩弑：封建时代称臣杀君、子杀父母。《说文》：“弑，臣杀君也。”⑪平王杀吾父，我杀其子：杜预注：“辛，蔓成然之子斗辛也。昭十四年，楚平王杀成然也。”其子，楚昭王为楚平王之子。⑫诗曰四句：出自《诗·大雅·烝民》：“人亦有言，柔则茹之，刚则吐之。维仲山甫，柔亦不茹，刚亦不吐；不侮矜寡，不畏强御。”杜预注：“言仲山甫不避强凌弱也。”杨伯峻注：“茹，食也。食与吐为对文。矜同鰥，意谓不欺弱者，不畏强者。”⑬违强凌弱：避开强暴的，欺凌弱小的。杨伯峻注：“强指平王杀其父时。违，回避也。”⑭乘人之约：杨伯峻注：“约指昭王此时正处困境。乘今作趁。”⑮灭宗：杜预注：“弑君，罪应灭宗。”灭，灭绝。⑯令名：美好的声誉。⑰随：周封国名。杨伯峻注：“随，今湖北随县南。”⑱申包胥如秦乞师：申包胥，生卒年待考。春秋时楚国大夫。申氏，名包胥，又称王孙包胥。荆州监利人。如，往，去。乞师，请求出兵援助。⑲封豕长蛇：亦作“封豨修蛇”。大猪与长蛇。喻贪暴者。⑳荐食上国：荐食，不断吞食、不断吞并。杜预注：“荐，数也。言吴贪害如蛇、豕。”上国，春秋时称中原各诸侯国为上国，与吴楚诸国相对而言。㉑寡君失守社稷：寡君，臣下对别国谦称本国国君，此指楚昭王。失守，谓没有保住所守之物。社稷，旧时亦用为国家的代称。㉒越在草莽：越，流亡、颠沛。草莽，草丛，亦指草木丛生的荒原。㉓告急：报告情况紧急，请求救助。㉔秦伯：指秦哀公。㉕伏：居处。杜预注：“伏，犹处也。”㉖即安：犹就枕，指休息。㉗勺饮：一勺汤水，言汤水量少。

【译文】吴国国君(阖闾)率军攻打楚国，双方在柏举摆开阵势，吴军击败了楚军，之后经过五次激战，打到了楚国国都郢城。楚昭王渡过长江，逃入云梦泽中。楚昭王正在睡觉时，一群强盗突然来袭击他，用戈去刺昭王。王孙由于用自己的背替昭王挡住戈，被刺中了肩部。昭王逃到郢地，楚国郢邑大夫斗辛的弟弟斗怀想要杀死楚昭王，说：“楚平王杀死了我的父亲，如今我杀死他的儿子，不也是可以的吗？”斗辛说：

“君王诛戮臣子，谁敢怨恨呢？国君的命令就是上天的命令，假如因天命而死，我们又要怨恨谁呢？《诗经》上说：‘软的不吃，硬的不吐。不欺负孤寡之人，不畏惧强暴之人。’只有仁德之人才能这样。避开强暴欺凌弱小，不是勇敢；趁人在困境时相要挟，不是仁德；灭人宗族废人祭祀，不是孝敬；做事没有美名，不是智者。你一定要冒犯这几条，我就先杀了你！”斗辛和他的弟弟斗巢保护着楚昭王逃奔随国。申包胥到秦国去请求（秦哀公）出兵援助，说：“吴国就像大猪和长蛇一般（贪暴），不断吞食中原各国。如今我们的国君丧失了国家，流亡于蛮荒草野之中，特派下臣前来告急，请求（您的）援助。”秦哀公派人回复说：“我听到您的请求了，您暂且到馆舍休息，待我们考虑后再答覆您。”申包胥回答说：“敝国国君流亡于蛮荒草野之中，还没得到安身之处，下臣又怎敢休息呢？”他站在那儿，靠着院墙哭泣，哭声日夜不绝，连一口水都不喝，一连七天。（秦哀公被其感动）秦国于是出动了军队（前去救援楚国）。

【原文】五年，申包胥以秦师至。吴师大败，吴子乃归。楚子入于郢。初，楚王之奔随也，将涉于成臼^①，江夏竟陵县西有白水。蓝尹亹涉其帑^②，亹，楚大夫。不与王舟。及宁^③，王欲杀之。宁，安定也。子西^④曰：

“子常唯思旧怨以败，君何效焉？”王曰：“善！使复其所，吾以志前恶^⑤。”恶，过。王赏斗辛、王孙由于、申包胥、斗怀。皆从王有大功。子西曰：“请舍怀也^⑥！”以初谋杀王故。王曰：“大德^⑦灭小怨，道也。”终从其兄，免王大难，是大德也。申包胥曰：“吾为君也，非为身也。君既定矣，又何求？且吾尤子旗，其又为诸^⑧？”子旗，蔓成然也。以有德于平王，求无厌，平王杀之。遂逃赏。

【注释】①将涉于成臼：涉，泛指渡水。成臼，杨伯峻注：“成臼即白水，亦名白成河。白成河源出湖北京山县聊屈山，古时此河西南流入于沔。据《水

经·沔水注》，昭王奔随，即于此渡河，窃疑即今钟祥县南之旧口。白成河今已改道。”②蓝尹亹涉其帑：蓝尹，复姓。亹，杜预注：“亹，楚大夫。”帑，用以指妻子和儿女。③宁：安宁。杜预注：“宁，安定也。”④子西：（？—公元前479年）春秋末楚国令尹。半姓，熊氏，名申，又名宜申，字子西。楚平王之庶子，楚昭王兄长。⑤吾以志前恶：杨伯峻注：“前恶即子常为政，使楚几被灭亡，其时昭王不过十五岁。”志，通“识”。记住。⑥请舍怀也：杜预注：“以初谋杀王故。”⑦大德：杜预注：“终从其兄，免王大难，是大德也。”⑧吾尤子旗，其又为诸：杜预注：“子旗，蔓成然也。以有德于平王，求欲无厌，平王杀之。在昭十四年。”尤，责备。诸，代词“之”和疑问语气词“乎”的合音。

【译文】鲁定公五年，申包胥带着秦国的救兵来到楚国。吴军大败，吴王阖庐于是撤兵回国。楚昭王回到了郢都。当初，楚昭王逃奔随国时，要渡过白水，楚国大夫蓝尹亹用船把自己的妻子儿女渡过河去，却不肯把船给昭王用。等到楚国安定以后，楚昭王想要杀掉蓝尹亹。子西说：“当初令尹子常就是因为不忘旧怨才遭到失败的，您为什么要效法他呢？”楚昭王说：“对！让蓝尹亹恢复原来的官职，我借此记住以前（子常念旧怨）的过错。”楚昭王赏赐了斗辛、王孙由于、申包胥、斗怀等人，子西说：“请您不要赏赐斗怀！”昭王说：“他对我有大恩德，就可以消除以前小的怨恨了，这是合乎道义的。”申包胥说：“我向秦国求救是为了国君，不是为自己。现在国君已经安定了，我还希求什么？况且我常责备子旗（贪求无厌）的做法，我又岂能这样做呢？”于是申包胥拒绝了昭王的赏赐。

【原文】九年，郑驷歃^①杀邓析^②，而用其竹刑^③。郑析，郑大夫。欲改郑所铸之旧制，不受君命，而私造刑法，书之于竹简，故言竹刑也。君子谓：“子然^④于是不忠。苟有可以加于国家者，弃其邪可也^⑤。加，犹益。弃，不责其邪恶也。故用其道，不弃其人。《诗》云：‘蔽芾甘棠，勿

翦勿伐，召伯所茇^⑥。’召伯决讼于甘棠之下，诗人思之，不伐其树。茇，草舍也。思其人，犹爱其树，况用其道而不恤其人乎？子然无以劝能^⑦矣。”

【注释】①驺骞：郑桓公的后裔子孙，姓姬，春秋后期著名的郑国上卿，是继子产、子大叔之后的郑国执政大夫。②邓析：公元前545至公元前501年在世。郑国大夫，春秋末期思想家，“名辨之学”倡始人，与子产同时。③竹刑：古代刑书，因写在竹简上，故名。杜预注：“邓析，郑大夫。欲改郑所铸旧制，不受君命，而私造刑法，书之于竹简，故言竹刑。”④子然：杨伯峻注：“子然，驺骞字。”⑤苟有可以加于国家者，弃其邪可也：杜预注：“加，犹益也。弃，不责其邪恶也。”孔颖达疏：“国之臣民，诚有可以加益于国家者，取其善处，弃其邪恶可也。虽知其邪，当弃而不责，所以劝勉人，使学为善能也。”⑥蔽芾甘棠，勿翦勿伐，召伯所茇：出自《诗·召南·甘棠》，盖思念召公而作。杜预注：“召伯决讼于蔽芾小棠之下，诗人思之，不伐其树。”蔽芾，茂盛貌。甘棠，木名，即棠梨（俗称野梨，落叶乔木，叶长圆形或菱形，花白色，果实小，略呈球形，有褐色斑点。可用做嫁接各种梨树的砧木）。芾，音福。召伯，又作“邵公”“召康公”“太保召公”，姓姬，名奭，周文王之子，武王之弟，因其采邑在召（今陕西岐山西南），故称召公或召伯。茇，音拔，草舍，此指宿于草舍中。⑦劝能：奖励有才能的人。

【译文】鲁定公九年，郑国大夫驺骞杀死了大夫邓析，而又采用了邓析所制定的《竹刑》。君子认为：“驺骞这种做法是不忠的。如果一个人对国家有益处，就可以不责备他的邪恶之处。所以采用了一个人的主张，就不要抛弃他。《诗经》说：‘高大茂盛的甘棠树，既不要剪掉其枝叶，也不要砍掉其树干，因为这是召伯处理政务的地方。’思念一个人，就连他身边的那棵树都要爱护，何况采用了他的主张而又不顾惜那个人呢？驺骞这样做，将没有什么可以用来劝勉贤能之士的了。”

哀公^①

【原文】元年^②，吴王夫差败越于夫椒^③，遂入越。越子^④以甲楯^⑤五千保于会稽^⑥，上会稽山。使大夫种因吴太宰嚭以行成^⑦。吴子将许之。伍员曰：“不可。臣闻之，‘树德莫如滋^⑧，去疾莫如尽’。勾践能亲而务施^⑨，施不失人^⑩，所加惠赐，皆得其人。亲不弃劳^⑪。推亲爱之诚，则不遗小劳。与我同壤^⑫，而世为仇讎。于是乎克而弗取，将又存之，违天长寇仇^⑬，后虽悔之，不可食已^⑭。”食，消也。已，止也。弗听。退而告人曰：“二十年之外，吴其为沼乎^⑮！”谓吴宫室废坏，当为污池。二十二年，越入吴。越及吴平^⑯。

【注释】①哀公：即鲁哀公，名蒋，为春秋鲁国第二十六任君主，鲁定公之子，公元前494年即位，共在位二十七年。②元年：鲁哀公元年，公元前494年。③吴王夫差败越于夫椒：吴王夫差（？—公元前473年），又称吴夫差，春秋末期吴国国君，吴王阖庐之子，姬姓，吴氏，名夫差。夫差登位之初，励精图治，大败勾践，使吴国达到鼎盛。在位后期，生活奢华无度，对外穷兵黩武，屡次北上与齐晋争锋。黄池之会，勾践趁虚攻吴，吴国一蹶不振。公元前473年，勾践灭吴，夫差自缢。越，古国名，建都会稽（今浙江绍兴），春秋时兴起，战国时灭于楚。夫椒，贾逵云：“夫椒，越地。”杨伯峻注：“夫椒盖在今绍兴县北。”④越子：指越王勾践。⑤甲楯：亦作“甲盾”。指披甲持盾的士兵。⑥保于会稽：杜预注：“上会稽山。”保，守、保卫。会稽，山名，在今浙江省绍兴县东南，相传夏禹大会诸侯于此计功，故名。⑦使大夫种因吴太宰嚭以行成：大

夫种，即越国大夫文种（？—公元前472年），也作文仲，春秋末期楚之郢（今湖北江陵附近）人，后定居越国，春秋末期著名的谋略家，越王勾践的谋臣，和范蠡一起为勾践最终打败吴王夫差立下赫赫功劳。吴太宰嚭，即伯嚭，春秋晚期人，楚国大夫伯州犁之孙，郈宛之子，因逃难至吴国，颇受宠，官至宰辅。伯嚭为人，好大喜功，贪财好色，为一己私利而不顾国家安危，内残忠臣，外通敌国，使吴国逐步走向灭亡。行成，谓议和。⑧树德莫如滋：树德，施行德政、立德。滋，增长；增加。⑨勾践能亲而务施：勾践（古称“句践”，约公元前520年—公元前465年），大禹后裔，春秋末期越国的君主，越王允常之子，因“卧薪尝胆”而名垂千古。务施，犹言乐善好施。⑩施不失人：杜预注：“所加惠赐，皆得其人。”⑪亲不弃劳：杜预注：“推亲爱之诚，则不遗小劳。”杨伯峻注：“有功劳者不弃而亲爱之。”⑫与我同壤：犹言同一地域。杨伯峻注：“共五湖三江，今之浙江江苏同壤。”⑬违天，长寇讎：违天，谓违背天意。寇讎，亦作“寇仇”，仇敌、敌人。杨伯峻注：“违天谓不取越。《国语·越语下》范蠡曰：‘臣闻之：‘得时无怠，时不再来。天予不取，反为之灾。’《汉书·萧何传》亦云：《周书》曰：‘天予不取，反受其咎。’皆此意，不取其国，则实使仇生长。”⑭不可食已：杜预注：“食，消也。已，止也。”⑮吴其为沼乎：杜预注：“谓吴宫室废坏，当为污池。为二十二年越入吴起本。”⑯平：媾和；和好。

【译文】鲁哀公元年，吴王夫差在夫椒打败越军，于是攻入越国。越王勾践率领披甲持盾的五千精兵退守会稽山，又派大夫文种通过吴国太宰伯嚭来请求议和。吴王夫差打算同意越国的请求。伍子胥说：“不可以。臣听说：‘树立德行莫过于使其不断增长，去除疾病莫过于竭尽彻底。’勾践能亲爱百姓又乐善好施，所加赏赐皆是应当得者，没有缺失，对有功劳者不曾抛弃且亲爱他们。越国与我们吴国处于同一地域，又世代都是仇敌，因此战胜了越国却不占领它，又打算让其存在，这样违背天意又使仇敌得以生养，以后即使后悔，也不可能将其消灭制止了。”吴王夫差不听其言。伍子胥回来后对人说：“二十年之后，

吴国的宫室大概就会成为一片污沼了。”(同年三月)越国和吴国缔结和约。

【原文】吴之入楚^①，在定四年。使召陈怀公^②。怀公朝^③国人而问焉，曰：“欲与楚者右，欲与吴者左。”陈人从田，无田从党^④。无田者从党而立。逢谿当公而进^⑤，不左不右。曰：“臣闻国之兴也以福，其亡也以祸。今吴未有福，楚未有祸。楚未可弃，吴未可从也。”公曰：“国胜君亡^⑥，非祸而何？”楚为吴所胜也。对曰：“国之有是多矣，何必不复^⑦。小国犹复，况大国乎？臣闻国之兴也，视民如伤^⑧，是其福也；如伤，恐惊动。其亡也，以民为土芥^⑨，是其祸也。芥，草也。楚虽无德，亦不艾杀^⑩其民。吴日敝^⑪于兵，暴骨如莽^⑫，而未见德焉，祸之适吴，其何日之有^⑬？”言今至也。陈侯从之。及夫差克越，乃修旧怨^⑭。言吴不修德而修怨，所以亡。

吴师在陈，楚大夫皆惧，曰：“阖庐惟能用其民，以败我于柏举。今闻其嗣又甚焉，将若之何？”子西曰：“二三子恤不相睦^⑮，无患吴矣。昔阖庐食不二味，居不重席^⑯，室不崇坛^⑰，平地作室，不起坛。器不彤镂^⑱，彤，丹也。镂，刻也。宫室不观^⑲，观，台榭也。舟车不饰，衣服财用，择不取费^⑳。选取坚厚，不尚细靡。在国，天有灾眚^㉑，亲巡孤寡^㉒而供其乏困；在军，熟食者分，而后敢食^㉓，分，犹遍。其所尝者^㉔，卒乘^㉕与焉。所尝，甘珍非常食。勤恤^㉖其民，而与之劳逸^㉗。是以民不疲劳，死知不旷^㉘。知身死不见旷弃。吾先大夫子常易之，所以败我。易，犹反。今闻夫差次有台榭陂池^㉙焉，宿有妃嬙嫫御^㉚焉；妃嬙，贵者。嫫御，贱者。皆内官也。一日之行，所欲必成，玩好^㉛必从；珍异是聚^㉜，观乐^㉝是务；视民如仇，而用之日新^㉞。夫先自败也已，安能败我？”

【注释】①吴之入楚：杜预注：“在定四年。”②陈怀公：即妫柳，为春秋陈国国君，陈惠公之子，公元前505年到公元前502年在位，共四年。③朝：

通“召”。召回，召集。④陈人从田，无田从党：杜预注：“都邑之人无田者，随党而立，不知所与，故直从所居。田在西者居右，田在东者居左。”杨伯峻注：

“陈侯南面，其右为楚，其左为吴。田在西者临楚，在东者临吴。”⑤逢谿当公而进：逢谿，生平不详。当公，杜预注：“当公，不左不右。”⑥国胜君亡：杨伯峻注：“楚国为吴国所胜，楚君逃亡。”⑦何必不复：何必，用反问的语气表示未必。复，收复、光复。⑧视民如伤：看待人民就像看待自己身上的伤痛一样。

或者解释为把百姓当作有伤病的人一样照顾，只可抚慰，不可惊动。形容帝王、

官吏极其顾恤民众疾苦。⑨土芥：泥土草芥。比喻微贱的东西，无足轻重。⑩艾杀：斩割，芟除。⑪敝：衰败。⑫暴骨如莽：暴骨，指暴露的尸骨。莽，草、草丛。⑬何日之有：杜预注：“言今至也。”杨伯峻注：“言不久将至。”⑭乃修旧怨：修，重新清算之意。旧怨，杨伯峻注：“召陈者为闾庐，陈不应召，故曰先君之怨。”⑮二三子恤不相睦：二三子，犹言诸位、诸君。恤，忧虑、忧患。睦，亲善、和睦。⑯居不重席：重席，层叠的坐席。古人席地而坐，以坐席层叠的多少表示身分的高低。

杨伯峻注：“居，即今之坐。古之坐若今之跪。席地而坐，地面有席。唯士仅一层席。此闾庐亦一层席。”⑰室不崇坛：杨伯峻注：“古代贵族为室，必先有坛，高于平地，然后起屋。闾庐平地作室，不起坛，言其俭。”⑱彤镂：涂丹漆和雕刻花纹。杜预注：“彤，丹也。镂，刻也。”⑲官室不观：杨伯峻注：“官室不筑楼台亭阁。”观，楼台。⑳择不取费：杜预注：“选取坚厚，不尚细靡。”费，用财多、靡费。㉑天有灾疠：杨伯峻注：“僖十三年《传》‘天灾流行’，天灾谓水旱之灾。疠，流行病疫。”㉒亲巡孤寡：巡，巡视安抚、抚慰。杨伯峻注：“巡谓巡行安抚之。”孤寡，孤儿寡妇。㉓熟食者分而后敢食：杜预注：“必须军士皆分熟食，不敢先食。分，犹遍也。”㉔其所尝者：杜预注：“所尝，甘珍非常食。”㉕卒乘：士兵与战车。后多泛指军队。㉖勤恤：忧悯，关怀。㉗劳逸：劳苦与安逸。㉘死知不旷：旷，徒然、徒劳。顾炎武《左传杜解补正》云：“旷，空也。言不为徒死，知上必有以恤之。”㉙次有台榭陂池：次，宿处。台榭，台和榭，亦泛指楼台等建筑物。陂池，池沼、池塘。《书·泰誓上》：“惟官室台榭，陂池侈服，以残害于尔万姓。”孔颖达疏引李巡曰：“台，积土为之，所以观望也。台上有屋谓之榭。”

孔安国传：“泽障曰陂，停水曰池。”③⑩妃嬙嫫御：妃，指配偶、妻，后世专指皇帝的姬妾或太子和王侯的妻。嬙，古代宫内女官名。孔颖达疏：“嬙在妃下，次于妃也。”嫫，宫廷女官名，天子诸侯姬妾。御，宫中女官。杜预注：“妃嬙，贵者；嫫御，贱者。皆内官。”③⑪玩好：供玩赏的奇珍异宝。③⑫珍异是聚：珍异，珍贵奇特的食物或用品。是，助词，用在宾语和它的动词之间，起着把宾语提前的作用，以达到强调的目的。③⑬观乐：观赏玩乐。③⑭用之日新：杨伯峻注：“使用民力，一事刚完，又有役使，无有完时，似以前未曾使用者。”

【译文】吴国攻入楚国的时候，曾派人召见陈怀公。陈怀公召集国人向他们征求意见，说：“想要亲附楚国的站在右边，想要亲附吴国的站在左边。”陈国有田地的人根据自己田地的所在而分立左右，没有田地的人则跟从乡党亲族站在一起。这时，逢滑却正对着陈怀公走上前去，说：“臣下听说一个国家的兴盛是由于有福德，其灭亡是由于有灾祸。现在吴国还没有福德，楚国未见有灾祸。楚国还不可背弃，吴国还不能追随。”陈怀公说：“现在楚国被吴国战败，楚君逃亡在外，这不是灾祸是什么？”逢滑回答说：“国家出现这种情况的太多了，然而未必就不能复兴。小国尚且能光复，何况是楚国那样的大国呢？臣下听说，国家兴盛时，看待百姓就如同受伤的人而倍加关爱，这就是国家的福德；国家要灭亡时，看待人民就如同泥土草芥，这就是国家的灾祸。楚国虽然没有德行，但还不曾滥杀它的百姓。吴国在连年的战争中日益衰败，将士们暴露的尸骨多得如同杂草一般，然而却没有看到（吴国）有什么德政。灾祸就要降临到吴国了，还能用得了几天呢？”陈怀公听从了逢滑的意见。等到吴王夫差战胜越国后，就开始清算从前（陈国不应阖庐之召）的积怨。

吴国的军队驻扎在陈国，楚国的大夫们都很害怕，说：“以前吴王阖庐只是善于治理他的人民，就在柏举战役中打败了我们。现在听说他的继承人（夫差）比他更厉害，这可怎么办呢？”子西说：“诸位应

该忧虑的是我们自己不相和睦，不用担心吴国的侵袭。以前吴王阖庐吃饭时只吃一个菜，坐着时只铺一层席子，宫室不建在高坛上，器具既不涂丹漆也不雕刻花纹，宫室中不建造楼台亭阁，所乘的舟车不加装饰，所穿的衣服和用的物品，都是选取结实耐用而花费不多的。在国内，一旦发生水旱的灾害和瘟疫，吴王阖庐就亲自巡视安抚孤儿寡妇，供给他们所缺乏的东西。在军中，有了熟食必先遍分军士，然后他自己才敢吃；有了鲜美珍奇的食物，就与身边的士兵共享。他关怀吴国的百姓，并且和他们同劳苦共安逸，所以百姓不感到疲劳，他们知道即使为国而死也不会白白死去。我国以前的令尹子常反其道而行，所以吴国打败了我国。现在听说吴王夫差住宿之处有楼阁和池塘，睡觉时有妃嫔等陪侍。即使是一天的出行，所想要的也一定要得到，供其玩赏的珍奇异宝一定得随身带着，珍贵奇特的物品统统收集，致力于观赏玩乐；看待人民如同仇敌，而使用民力无有止息，每日都有新的劳役。他已经先被自己打败了，怎么还能打败我们呢？”

【原文】六年，楚有云如众赤鸟^①，夹日^②而飞三日。楚子使问诸周太史^③，周太史曰：“其当王身乎^④！日为人君，妖气守之，故为当王身。若禴^⑤之，可移于令尹、司马^⑥。”禴，禴祭。王曰：“除腹心之疾，而置诸股肱^⑦，何益？不谷不有大过，天其夭诸^⑧？有罪受罚，又焉移之？”遂不禴。孔子曰：“楚昭王知大道矣！其不失国也，宜哉！”

【注释】①赤鸟：赤色的鸟，由赤色云气聚成，古代以为不祥之兆。②夹日：在太阳两旁。③周太史：太史，官名。西周、春秋时太史掌记载史事、编写史书、起草文书，兼管国家典籍和天文历法等。④其当王身乎：杜预注：“日为人君，妖气守之，故以为当王身。云在楚上，唯楚见之，故祸不及他国。”当，应验。⑤禴：音勇，古代禳灾之祭，为禳风雨、雪霜、水旱、疠疫而祭日月星辰、山川之神。⑥司马：官名，相传少昊始置。周时为六卿之一，曰夏官大司马，掌军旅

之事。汉武帝元狩四年改太尉为大司马。后汉因之，旋又改名太尉，南北朝与大将军并称二大，至隋废。后世用作兵部尚书的别称，侍郎则称少司马。⑦除腹心之疾而置诸股肱：杨伯峻注：“腹心，王自比；股肱，比令尹与司马。《说苑》述昭王之言有云‘楚国之有不谷也，由（犹）身之有匈胁也；其有令尹、司马也，由身之有股肱也’，与此同意。”置，放置；安置。股肱，大腿和胳膊，比喻左右辅佐之臣。⑧天其夭诸：杨伯峻注：“言己有大过，天则夭折我。昭王幼年即位，在位二十七年，此时不过三十余岁，故云夭折。”

【译文】鲁哀公六年，楚国上空有赤云像众多红色的鸟，在太阳两边飘飞了三天。楚昭王派人向周王室的太史询问，周太史说：“（这是凶兆）恐怕要应验在大王身上吧。如果举行消灾的祭祀，就可以把灾祸转移到令尹、司马身上。”楚昭王说：“除掉腹心的疾病，而把它转移到大腿和胳膊上，有什么好处？我如果没有大的过错，上天能让我夭折吗？如果有罪过而应受到惩罚，又怎能转移呢？”于是就没有进行禳祭。孔子说：“楚昭王懂得大道了。他不丧失国家，是当然的了！”

【原文】十一年，吴子将伐齐。越子^①率其众以朝焉，王及列士皆有馈赂^②。吴人皆喜，唯子胥惧，曰：“是豢吴也夫^③！”豢，养也。若人养牺牲，非爱之，将杀之。谏曰：“越在我，心腹之疾^④也。壤地^⑤同，而有欲^⑥于我。欲得吴也。得志于齐^⑦，犹获石田^⑧也，无所用之。石田不可耕。越不为沼，吴其泯矣^⑨。使医除病，而曰‘必遗类焉^⑩者’，未之有也。”弗听。使于齐^⑪，属其子于鲍氏^⑫，为王孙氏^⑬。欲以避吴祸。反役^⑭，王闻之，使赐之属镂^⑮以死。属镂，剑名。将死，曰：“树吾墓槨^⑯，槨可材也，吴其亡乎！三年，其始弱矣。盈必毁，天之道也^⑰。”越人朝之，伐齐胜之，盈之极。

【注释】①越子：指越王勾践。②王及列士皆有馈赂：王，指吴王夫差。

列士，古时上士、中士和下士的统称，此泛指吴国之大臣。贿赂，赠送财物、贿赂。③是豢吴也夫：豢，本指饲养牲畜。此处比喻收买利用。杜预注：“豢，养也。若人养牺牲，非爱之，将杀之。”也夫，语气助词，表感叹。④心腹之疾：指体内致命的疾病。比喻严重的隐患。⑤壤地：国土，领土。⑥有欲于我：杜预注：“欲得吴也。”⑦得志于齐：指战胜齐国。得志，谓实现其志愿。⑧石田：多石而不可耕之地。亦喻无用之物。⑨越不为沼，吴其泯矣：杨伯峻注：“犹言吴不亡越，越将灭吴。”泯，消灭、消失。⑩必遗类焉：杨伯峻注：“类同类，戾也，即指所患之疾。”遗类，谓留下其同类。⑪使于齐：杨伯峻注：“顾炎武《左传杜解补正》云：‘子胥为吴王使于齐也。古者兵交，使在其间。’”⑫属其子于鲍氏：属，委托、托付。鲍氏，指齐国大夫鲍牧。《史记·伍子胥列传》：“而吴王不听，使子胥于齐。子胥临行，谓其子曰：‘吾数谏王，王不用，吾今见吴之亡矣。汝与吴俱亡，无益也。’乃属其子于齐鲍牧，而还报吴。”⑬为王孙氏：杜预注：“私使人至齐属其子，改姓为王孙，欲以辟吴祸。”⑭反役：从艾陵之役返回。（周敬王三十六年，吴齐于艾陵交战，以吴胜告终）。⑮属镂：亦称“属卢”或“属娄”，剑名。⑯树吾墓檟：树，种植、栽种。檟，音假，亦作“榎”，即楸，落叶乔木。杨伯峻注：“檟即楸，落叶乔木，干高三丈许，木材密致，古人常以为棺槨。襄二年《传》，穆姜使择美檟以自为椁。又四年《传》，季孙为己树六檟。俱足为证。”⑰盈必毁，天之道也：杜预注：“越人朝之，伐齐胜之，盈之极也。为十三年越伐吴起。”盈，骄傲、自满。

【译文】鲁哀公十一年，吴国将要攻打齐国，越王勾践率领群臣来吴国朝见，向吴王夫差和吴国的大臣们都赠送了财物。吴国君臣都很高兴，唯独伍子胥感到忧虑，说：“这是把吴国当作牲畜喂养（先养而后杀之）啊！”于是劝谏吴王夫差说：“越国对于我们是严重的隐患。两国处在同一地域，而越国对我们有侵吞的野心。我们即使战胜了齐国，也只像得到一块多石而不可耕种的田地，没有什么用处。但是假如不把越国夷为池沼，吴国恐怕就会被越国消灭了。让医生治病，却说‘一

定要留下病根’，这是从来没有过的。”吴王夫差不听。(吴王)派伍子胥出使齐国，伍子胥把儿子托付给齐国鲍氏，并且改姓为“王孙氏”。从艾陵之役返回后，吴王夫差知道了此事，就派人赐给伍子胥属镂宝剑，让他自杀。伍子胥在临死时说：“请在我的坟墓上栽种欂櫨树，等到欂櫨树成材时，吴国大概就会灭亡了吧！不出三年，吴国就会开始衰弱了。‘自满骄傲必定会失败’，这是自然的规律啊！”

【原文】季孙欲以田赋^①，丘赋之法，因其田财，通出马一匹，牛三头。今欲别其田及家财各为一赋，，故言田赋。使冉有^②访诸仲尼，仲尼不对^③。不公答。而私于冉有曰：“君子之行^④也，行政事。度于礼，施取其厚，事举其中，敛从其薄，如是，则丘^⑤亦足矣。丘，十六井。若不度于礼，而贪冒^⑥无厌，则虽以田赋，将又不足。且子季孙若欲行而法^⑦，则周公之典在。若欲苟而行之，又何访焉。”

【注释】①季孙欲以田赋：季孙，指季康子（？—公元前468年），即季孙肥，春秋时期鲁国的正卿。季康子事鲁哀公，此时鲁国公室衰弱，以季氏为首的三桓强盛，季氏宗主季康子位高权重，是当时鲁国的权臣。田赋，按田亩征收的赋税，此指按田亩征税。②冉有（公元前522—公元前489年）：名求，字子有，春秋末鲁国人。在孔门弟子中以善于处理政事著称，曾做过季氏的家臣，孔子称其“可使治赋”。③不对：杜预注：“不公答。”④行：杜预注：“行政事。”⑤丘：古代区划田地、政区的单位名。杜预注：“丘，十六井，出戎马一匹、牛三头，是赋之常法。”⑥贪冒：贪得；贪图财利。⑦法：指合乎规章制度、合法度。

【译文】季康子想要按“田赋法”征税，就派冉有去请教孔子。孔子不作公开回答，而私下对冉有说：“君子推行政事，要用礼制来衡量，施舍要力求丰厚，事情要做得适中恰当，赋敛要尽量微薄。如果这样，那么按‘丘赋法’征税也就足够了。如果不用礼制来考虑，而贪

得无厌，那么即使按‘田赋法’征税，也还是不会满足。而且季康子如果想要使所行之事合乎法度，那么周公的典章尚在。如果想要苟且行事，那又何必派人来问我呢？”

【原文】十四年，小邾射以句绎来奔^①，曰：“使季路要我^②，吾无盟矣^③。”子路信诚，故欲得与相要誓而不须盟也。使子路，子路辞。季康子使冉有谓之曰：“千乘之国^④，不信其盟，而信子之言，子何辱焉^⑤？”对曰：“鲁有事于小邾，不敢问故，死其城下可也。彼不臣而济其言^⑥，是义之也^⑦。由弗能。”济，成也。

【注释】①小邾射以句绎来奔：小邾，春秋时期诸侯国名，故址在今山东省滕州市。射，人名，小邾国大夫。句绎，小邾国地名。奔，投奔鲁国。②使季路要我：季路，即仲由（公元前542—公元前480年），字子路，因他曾为季氏的家臣，又被称作季路，比孔子小九岁，为人性格爽直，有勇武，信守承诺，忠于职守，以擅长“政事”著称，为孔子门下七十二贤之一。约言，以明誓的方式就某事做出庄严的承诺或表示某种决心。杜预注：“子路信诚，故欲得与相要誓而不须盟。”③吾无盟矣：杨伯峻注：“《论语·颜渊》谓‘子路无宿诺’，足见季路之诚信素著，故射宁与子路相约，而不欲与鲁盟誓。”④千乘之国：拥有一千辆兵车的国家。春秋时指中等诸侯国，此指鲁国。⑤子何辱焉：杨伯峻注：“谓子言重于鲁盟，此乃光荣，于子无辱。”⑥彼不臣而济其言：不臣，不守臣节、不合臣道。杨伯峻注：“以其国之地奔鲁，是不臣于其国与君。”济，成功，成就。杨伯峻注：“射必有言，欲与子路相约。”⑦是义之也：杨伯峻注：“此乃以其‘不臣’为义。”

【译文】鲁哀公十四年，小邾国的大夫射进献句绎之地来投奔鲁国，说：“若派子路跟我约定，我就无须跟鲁国进行盟誓了。”于是鲁国派子路去，子路却推辞不去。季康子派冉有对子路说：“小邾大夫射对

拥有千辆兵车的鲁国的盟约都不相信，而相信跟您的约定，您有什么觉得羞辱的呢？”子路回答说：“假如鲁国跟小邾国发生战事，我不敢过问其中的原因，战死在小邾国城下也是可以的。现在小邾国大夫射不守臣节（叛国来投），而我却成全其所言，那就是把他（有违臣道）的行为视为义举，这种事我不能做。”

【原文】二十四年，公子荆之母嬖^①，荆，哀公庶子。将以为夫人^②，使宗人鬻夏^③献其礼。宗人，礼官。对曰：“无之。”公怒曰：“汝为宗司^④，立夫人，国之大礼也，何故无之？”对曰：“周公及武公娶于薛^⑤，武公，敖也。孝、惠娶于商^⑥，孝公称惠公弗皇也。商，宋。自桓以下娶于齐^⑦，桓公始娶文姜。此礼也则有。若以妾^⑧为夫人，则固无其礼也。”公卒立之，而以荆为太子。国人始恶之。恶公也。

【注释】①公子荆之母嬖：公子荆，杜预注：“荆，哀公庶子。”嬖，得宠。

②夫人：诸侯之妻。《论语·季氏》：“邦君之妻，君称之曰夫人，夫人自称曰小童。”孔颖达疏：“邦君之妻者，诸侯之夫人也。”③宗人鬻夏：宗人，古代官名，掌宗庙、谱牒、祭祀等。杜预注：“宗人，礼官也。”鬻夏，《左传》原文作“𣦵夏”。

杨伯峻注：“梁履绳《补释》引《尚静斋经说》云：‘据《杂记》，𣦵庙、𣦵器皆宗人职之，故𣦵夏即以事为氏。’”④宗司：执掌王室祭祀与礼仪者。

⑤周公及武公娶于薛：周公，即周公旦，文王之第四子，武王之弟，封于鲁。武公，即鲁武公，姬姓，名敖，是鲁献公次子，承袭哥哥鲁真公担任鲁国君主，在位九年（公元前825年—公元前816年），谥号为武。薛，古国名，周初分封的诸侯国之一，今山东省滕县东南五十里有薛城，即其故地。⑥孝惠娶于商：孝，指鲁孝公，即姬称，鲁懿公之子，鲁国第十二任君主，在位二十七年。惠，鲁惠公，即姬弗涅（又作弗皇、弗生），鲁孝公之子，鲁国第十三任君主，文王第八世孙，在位四十六年（公元前768年—公元前723年），在位期间，励精图治，国势大振，百姓悦服。惠公夫人曰孟子，无子早卒，他晚年娶宋武公之女仲子，生太

群书治要译注

子姬允（即鲁桓公）。商，春秋诸侯国宋的别称。周灭商后，封商贵族微子的后代于宋，故宋又称商。⑦自桓以下娶于齐：桓，鲁桓公（？—公元前694年），姬姓，名允，一名轨，为鲁惠公之子、鲁隐公之弟，鲁国第十五代国君，在位十八年。杜预注：“桓公始娶文姜。”（文姜，齐僖公之女，齐襄公之妹。）⑧妾：旧时男子在妻以外娶的女子。

【译文】鲁哀公二十四年，公子荆的母亲受到宠爱，哀公打算立她做夫人，就派宗人鬻夏进献册封其为夫人的礼仪。鬻夏回答说：“没有这样的礼仪。”鲁哀公愤怒地说：“你身为掌管祭祀的礼官，而册立夫人是国家的大礼，为何说没有这样的礼仪呢？”鬻夏回答说：“周公和武公从薛国娶妻，孝公、惠公从宋国娶妻，自桓公以后都是从齐国娶妻。这样的礼仪是有的。如果是立妾为夫人，那本来就没有这样的礼仪。”可是鲁哀公最终还是立了公子荆之母为夫人，又立公子荆为太子。鲁国的人从此开始讨厌哀公。

群书治要 卷七 礼 记

【题解】《礼记》是中国古代一部重要的典章制度。该书是由西汉礼学家戴德和他的侄子戴圣编定。戴德选编的八十五篇本叫《大戴礼记》，在后来的流传过程中若断若续，到唐代只剩下了三十九篇。戴圣选编的四十九篇本叫《小戴礼记》，即我们今天见到的《礼记》。这两种书各有侧重和取舍，各有特色。东汉末年，著名学者郑玄为《小戴礼记》作了出色的注解，后来这个本子便盛行不衰，并由解说经文的著作逐渐成为经典，到唐代被列为“九经”之一，到宋代被列入“十三经”之中，为士者必读之书。

汉朝大儒郑玄解释“礼”字时说道：“礼者，体也。礼者，履也。”郑玄说：“统之于心曰体，践而行之曰履。”礼是源自于内心，并将内心的真诚恭敬表现在日常生活行为当中，是片刻也不能离开的。因此礼是非常重要的。

《礼记》和《周礼》《仪礼》合称“三礼”。《礼记》内容或论哲理，或谈政治制度，或讲述礼乐、器物、人生仪节，范围十分广大，不仅是一部描写规章制度的书，也是一部关于仁义道德的教科书。其中最著名的篇章，有《大学》《中庸》《礼运》（首段）等。《礼运》首段是孔子与子游的对话，又称为《礼运·大同》篇，大同二字常用作理想境界的代名词。东汉郑玄有《礼记注》，唐孔颖达《礼记正义》、宋卫湜《礼记集说》、清朱彬《礼记训纂》、孙希旦《礼记集解》、郑元庆《礼记集

说》，都是《礼记》有名的注解。尤其是郑玄独力注遍三礼，后儒尊称为“三礼郑氏学”。

魏徵对《礼记》十分重视，曾引用《礼记·曲礼》中的“傲不可长，欲不可纵，志不可满，乐不可极”来警戒太宗不要重蹈桀纣自取灭亡的道路。唐太宗所以能够创建贞观盛世，根本原因就在于他能修养君德、虚心求谏和择官用人。而魏徵谏言的核心，归纳起来也恰好是人君应该如何修德、虚心纳谏、怎样用人。魏徵在病危时写给太宗的谏言遗稿中说：“天下之事有善有恶，任善人则国安，用恶人则国乱。”“若爱而知其恶，憎而知其善，去邪勿疑，任贤勿贰，可以兴矣。”“爱而知其恶，憎而知其善”，语出《礼记·曲礼》。这是魏徵从历史总结如何择官用人的一条极其重要的经验之谈。唐太宗基本上是按照魏徵的谏言精神择官用人的，成就了“贞观之治”的盛世。

《群书治要》从《礼记》中摘选了《曲礼》等二十二篇的有关章节，意在帮助领导者如何修身、用人、为政、治国，尤其突出了礼乐对治理好国家的重要功用，让领导者从中学习如何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的大道。

【作者简介】《礼记》是战国至秦汉年间儒家学者解释说明经书《仪礼》的文章选集，是一部儒家思想的资料汇编。《礼记》的作者不止一人，写作时间也有先有后，其中多数篇章可能是孔子的七十二名高徒弟子及其学生们的作品，还兼收先秦的其它典籍。

曲 礼

【题解】《曲礼》是《礼记》开篇篇名。“曲”是委曲婉转，说明礼就是委曲婉转、自卑而尊人的，所以要一切恭敬。郑玄指出，《曲礼》记载了“五礼”：吉礼（即祭礼）、凶礼、宾礼、军礼以及嘉礼。它委曲婉转地叙说了关于礼的内容。《曲礼》上篇大多是为士大夫的子弟讲说日常起居、处事、待人接物的礼节，相当于“幼仪”。《内则篇》云：“十年，朝夕学幼仪。”其中包括了言语、饮食、洒扫应对、进退之法。下篇所言多为有关成人的礼，着重在对于种种名词和称谓的讲解。

【原文】曲礼曰^①：毋不敬^②，礼主于敬。俨若思^③，言人坐思，貌必俨然。安定辞^④，审言语也。安民哉！此三句可以安民也。

【注释】①曲礼曰：“曲礼”相当于幼仪，古代士大夫的子弟到了十岁，就要学习这些礼节。曲，委曲婉转。礼，为行事的准则。礼是委曲婉转，自卑而尊人的。孔颖达疏：“案下文‘安民哉’是为君上所行，故记人引《仪礼》正经‘毋不敬’以下三句而为实验也。”②毋不敬：毋，动词，通“无”，没有。敬，恭敬，要一切恭敬。郑玄注：“毋，古人云毋，犹今人言莫也。”孔颖达疏：“人君行礼，无有不敬，行五礼皆须敬也。”范氏祖禹曰：“《经礼》三百，《曲礼》三千，一言以蔽之，曰毋不敬。”③俨若思：端庄持重。若思，若有所思的样子。郑玄注：“俨，矜庄貌。人之坐思，貌必俨然。”孔颖达疏：“俨，矜庄貌也。若，如也。思，计虑也。夫人计虑，状必端慤，今明人君矜庄之貌如人之思也。”④安定

群书治要译注

辞：言语要审慎、安定、柔和而肯定。郑玄注：“审言语也。易曰：‘言语者，君子之枢机。’”孔颖达疏：“安定，审也。辞，言语也。人君出言，必当虑之于心，然后宣之于口，是详审于言语也。”

【译文】《曲礼》说：对一切人、事、物没有不恭敬的（礼的主体是恭敬），举止要端庄持重，就像端坐思虑的样子（指人端坐思虑，容貌必然端庄持重），言语要安祥审慎、淡定从容（言语谨慎），这样天下老百姓才能安定和乐啊（做到这三点就可以使人民安定和乐）！

【原文】傲不可长，欲不可从，志不可满^①，乐不可极。此四者，慢游^②之道，桀纣所以自祸也。

【注释】①志不可满：志，心志。满，自满。孔颖达疏：“六情遍睹，在心未见焉志。凡人各有志意，但不得自满。故《六韬》云：‘器满则倾，志满则覆。’”②慢游：浪荡遨游状。

【译文】傲慢不可让其滋长，欲望不可任其放纵，心志不可自满，享乐不可不加节制（这四件事，是浪荡遨游之徒的行止，也是桀纣所以自取灭亡的原因）。

【原文】贤者狎^①而敬之，狎，习也，近也。习其所行。畏而爱之。心服曰畏。爱而知其恶，憎而知其善。不可以己心之爱憎，诬人以善恶。

【注释】①狎：亲密，亲近。

【译文】对有德的贤人要亲近并且敬重他（狎，学习、亲近。学习其言行），畏服而又爱慕他（心中信服就叫畏）。对于喜爱的人要能分辨出他

的短处，对于厌恶的人要能了解他的长处（不能以自己心中的爱憎，来凭空妄论别人的善恶）。

【原文】夫^①礼者，所以定亲疏、决嫌疑^②、别同异、明是非也。

【注释】①夫：助词。用于句首，表发端。②决嫌疑：决，断定，判断。嫌疑，指易于混淆及是非难辨的事。孙希旦《礼记集解》（以下简称《集解》）：“彼此相混淆谓之嫌，是非相似谓之疑。”

【译文】礼的作用，在于确定人与人之间关系的亲疏远近，判断事情的嫌疑之处，分辨物类的同异差别，辨明道理的是非曲直。

【原文】道德仁义，非礼不成^①；教训正俗，非礼不备；分争辨讼，非礼不决；君臣上下，父子兄弟，非礼不定；宦学事师^②，非礼不亲^③；班朝治军，莅官行法，非礼感严不行^④；祷祠祭祀^⑤，供给鬼神，非礼不诚不庄。班，次也。莅，临也。庄，敬也。

【注释】①成：实现。②宦学事师：宦，学习仕宦之学。学，学习诗、书、礼、乐、易、春秋六艺，或指礼、乐、射、御、书、数。孔颖达疏：“熊氏云：‘宦谓学仕宦之事，学谓习学六艺，此二者俱是事师。’”③亲：接近，接触。④班朝治军，莅官行法，非礼感严不行：班朝，在朝廷中按照职位品级以定位次的仪式。班，次。朝，朝廷。治军，军队的组织管理。莅官，官员到职就任。行法，公正执行法令。感严，《礼记》通行本作“威严”。孔颖达疏：“班，次也。朝，朝廷也。次，谓司士正朝仪之位次也。治军，谓师旅卒伍各正其部分也。莅，临也。官，谓卿大夫士各有职掌。行法，谓司寇、士师明刑法也。皆用礼威严乃行也。”《集解》：“四者之事必以礼肃之，不然则上慢下怠而徒为文具矣。”⑤祷祠祭祀：祷，祈求得福而祭。祠，酬谢神恩而祭。祭祀，定期按例举行的祭。

【译文】弘扬道德，倡行仁义，没有礼就不能顺利成就。教学训导，移风易俗，没有礼就无法周到完备。分争曲直，辨论是非，没有礼就无法作出正确判断。君臣、上下、父子、兄弟之间，没有礼就无法各尽本分。为官从政，求学亲师，没有礼就不能相互亲近。朝班的整肃，军队的治理，官员的就职，法令的颁行，没有礼就不能彰显威严。祈祷酬谢神灵，祭祀供养祖先，没有礼就不能体现诚敬庄严（班，位次。莅，到职就任。庄，庄严肃穆，恭敬）。

【原文】富贵而知好^①礼，则不骄不淫^②；贫贱而知好礼，则志不慑^③。慑，犹怯惑。

【注释】①好：喜爱，爱好。②淫：过分而不合礼的。此指淫侈，极度的奢侈浪费。孔传：“淫，过也。”③贫贱而知好礼，则志不慑：慑，畏怯困惑。孔颖达疏：“慑，怯也，惑也。贫者之容，好怯惑畏人，使心志不遂。若知礼者，则持礼而行之，故志不慑怯，是以于负贩之中必有所尊也。”《集解》：“马氏晞孟曰：‘富贵之所以骄淫，贫贱之所以怯慑者，以内无素定之分，而与物为轻重也。好礼则有得于内，而在外者莫能夺矣。’”

【译文】富贵的人若能知晓礼并喜好受持，就能做到不骄傲、不淫侈。贫贱的人若能知晓礼并喜好受持，就能在任何场合都可以做到心志不惑、不怯懦畏惧（慑，畏怯困惑）。

【原文】国君春田不围泽^①，大夫不掩群^②，士不取麇卵^③。生乳之时，重伤其类。

【注释】①国君春田不围泽：国君，指诸侯。春田，春时狩猎。泽，此处指猎物。春天是万物生育的季节，不能杀害万物的生命，因此不能包围整个猎场。

孔颖达疏：“《史记》汤立三面网而天下归仁，亦是不合围也。”《集解》：“方氏慤曰：‘围泽掩群，四时之田所同禁，特以春言之者，孕乳之时尤在所禁故也。’”②大夫不掩群：掩，全数捕取之。孔颖达疏：“群，谓禽兽共聚也。群聚则多，不可掩取之。”③士不取麋卵：麋，幼鹿，泛指幼兽。卵，鸟卵。士不取麋卵，生育和哺乳的时候这样做，会严重的伤害动物的生命。

【译文】诸侯国君在春天进行田猎时，不可包围整个猎场；大夫不可捕杀整群的鸟兽；士人不可掠取幼兽或鸟卵（生育和哺乳的时候这样做，会严重的伤害动物的族类）。

【原文】岁凶^①，年谷不登^②，登，成也。君膳不祭肺^③，马不食谷，驰道不除^④，祭事不县^⑤，大夫不食粱^⑥，士饮酒不乐^⑦。皆自为贬损，忧民也。礼，食杀牲祭先，不祭肺则不杀。除，治也。县，乐器，钟磬之属也。

【注释】①岁凶：遭遇水旱等灾害。②年谷不登：庄稼没有收成。登，成也。③君膳不祭肺：膳，美食之名。祭肺，以肺祭之，美食时必杀牲以祭祖先，周人重肺，故以肺祭之，不祭肺，亦即不杀牲。④驰道不除：驰道，国君驰走马车的大路。除，修治、整治。孔颖达疏：“除，治也。不除，谓不治于草莱也。所以不除者，凶年，人各应采蔬食，今若使人治路，则废取蔬食，故不除也。”⑤祭事不县：县，通“悬”，指悬挂的钟磬等乐器。孔颖达疏：“乐有县钟磬，因曰县也。凶年，虽祭而不作乐也。”⑥大夫不食粱：《集解》：“食以黍稷为正，以稻粱为加，故《公食大夫礼》设正饌后乃设稻粱。不食粱者，去其加也。”⑦士饮酒不乐：乐，泛指音乐舞蹈。孔颖达疏：“士平常饮酒作乐，今凶年犹许饮酒，但不奏乐也。”

【译文】遇到水旱灾年，农作物收成不好时（登，收成），国君用餐时，不得杀牲取肺祭祖；马匹不得吃谷类；国君的马车所驰走的大路

群书治要译注

暂停修治；祭祀不能奏乐；大夫们主食之后不再以稻粱作为副食；士人宴客时也不允许奏乐（这么做都是因为忧心民生疾苦，而减少自身的享用。按照古礼，享用美食之前要先祭祀祖先。不祭肺，则不杀牲。除，是治的意思。县，指悬挂的钟磬等乐器）。

檀弓

【题解】檀弓是春秋时期的鲁国人，擅长于礼。由于篇首所记的是有关檀弓之事，所以以此命名。本篇是孔门七十子的弟子所作。近世论者认为本篇为战国时代的学者，汇集诸说礼者之不同意见荟萃而成篇。它的性质与《杂记》相仿佛，唯以造句独具风格，为后世的读者所称道。篇中所说的丧礼，可以补士丧礼的不足，对于天子诸侯之礼，也有所记载。

【原文】知悼子卒^①，未葬，悼子，晋大夫，荀盈也。平公^②饮酒，师旷、李调侍^③，鼓钟^④。杜蒧^⑤自外来，历阶而升堂^⑥，酌^⑦，曰：“旷饮斯！”又酌，曰：“调饮斯！”又酌，堂上北面坐饮之，降，趋而出。三酌，皆罚爵^⑧。平公呼而进之，曰：“蒧！尔饮旷何也？”曰：“子卯不乐^⑨。紂以甲子死，桀以乙卯亡，王者谓之疾日，不以举乐，所以自戒惧也。知悼子之丧在堂，未葬，斯其为子卯也大矣。言大夫丧重于疾日。旷也大师^⑩也。不以诏^⑪，是以饮之。”诏，告也。太师，典司奏乐也。“尔饮调何也？”曰：“调也，君之褒臣^⑫也，为一饮一食，忘君之疾，是以饮之。言调贪酒食也。褒，嬖也。近臣亦当规君。疾，忧也。尔饮何也。”曰：“蒧也宰夫也，非刀匕是供，又敢与知防^⑬，是以饮也。”防，禁放溢者也。平公曰：“寡人亦有过焉，酌而饮寡人！”闻义则服。杜蒧洗爵而扬觶^⑭。举爵于君。公谓侍者曰：“如我死，则必无废斯爵！”欲后世以为戒。至于今，既毕献，斯扬觶，谓之杜举。此爵遂因杜蒧为名，毕献，献宾与君也。

【注释】①知悼子：晋大夫荀盈。②平公：晋侯，名彪。③师旷，李调侍：师旷，晋国的乐师。李调，晋平公身边受宠幸的臣子。④鼓钟：奏乐。《集解》：“鼓，击也。人君饮食皆奏乐。”⑤杜蕢：晋平公身边负责饮食的官员。⑥历阶而升堂：两阶一跨。王夫之：“足涉二等曰历阶。”升堂：登上厅堂。⑦酌：斟酒。⑧爵：古代一种盛酒礼器，像雀形，比尊彝小，受一升。亦用为饮酒器。⑨子卯不乐：殷纣在甲子日自焚而死，夏桀在乙卯日被放逐，所以君王以甲子、乙卯为忌日，不奏乐，以自警惕。⑩大师：掌管奏乐。⑪诏：告诉。⑫褻臣：即嬖臣，受宠幸之臣。⑬非刀匕是供，又敢与知防：与，参与。知，为，作。防，指诤谏。皇氏云：“非，不也。杜蕢言各忧其事，宰夫不以刀匕是供，乃又敢与谏争，越官侵职，是以饮也。”《集解》：“蕢言平公饮酒非礼，二子当言而不言，已不当言而言，所以皆罚之，盖用此以讽公也。”⑭杜蕢洗爵而扬觶：洗，献酒于君，应先将酒器盥洗清洁然后举。扬，举。觶，酒器名，青铜制成，似尊而小。

【译文】知悼子去世了，还没有下葬（悼子，晋国的大夫荀盈），晋平公却喝起酒来了。当时有乐师旷和近臣李调作陪，还敲钟奏乐。杜蕢从外面进来，两阶一跨地来到厅堂上，倒了一杯酒说：“旷，把这杯酒喝了！”又倒了一杯说：“调，把这杯喝掉！”又倒了一杯酒，在堂上向北面坐着自己喝了。然后走下台阶，快步走了出去（三次斟酒都是罚酒）。平公喊住他，命他进来，说：“蕢，你为什么要把酒给旷喝呢？”回答说：“殷纣身死的日子是甲子，夏桀放逐的日子是乙卯，王者都列为忌日，不敢奏乐（殷纣在甲子日自焚而死，夏桀在乙卯日被放逐，所以君王以甲子、乙卯为忌日，不敢奏乐，以自警惕）。现在知悼子还停柩在堂上，大臣死而未葬，这比遇上甲子、乙卯要严重得多了（大夫的丧事重于子卯忌日）。旷是掌乐的太师，而不将这种道理报告给您知道，所以罚他喝酒（诏，告诉。太师，掌管奏乐的官职）。”平公又问：“你为什么又要罚李调喝酒呢？”杜蕢回答说：“李调是您亲近的臣子，为了有吃有喝，就忘了劝谏君主您的过失，所以罚他喝酒（说明李调贪恋美食和好酒。褻，宠爱。亲

近的臣子也要规劝君主。疾，忧患)。”平公又问：“那你自己为什么也罚一杯呢？”回答说：“我杜蕢不过是个宰夫，不去拿着刀匕做菜，做我分内该做的事，反而胆敢越职前来谏诤，所以罚自己喝一杯(防，防禁过失的意思)。”平公说：“我也有过失啊。赶快倒杯酒来，也该罚我一杯。”(听到道义的话语而信服)。杜蕢洗好酒杯，然后将酒杯高举(高举酒杯给君主)。平公告诉侍者说：“从此刻起，直到我死后，谁也不准废弃这个杯子(欲使后世以此为戒)。”直到现在，凡是献酒以后，再高举酒杯，这个动作就叫做“杜举”(这个酒器以杜蕢为名。毕献，给君主献酒之后)。

【原文】孔子过泰山侧，有妇人哭于墓者而哀，夫子式^①而听之。怪其哀甚也。使子贡^②(子贡作子路)。问之，曰：“昔吾舅^③死于虎，吾夫又死焉，今吾子又死焉。”夫之父曰舅。夫子曰：“何为不去？”曰：“无苛政。”夫子曰：“小子识之^④，苛政猛于虎也^⑤！”

【注释】①式：通“轼”，作名词时，指车前的横木。此地作动词。古代男子乘车而行，抚着车前横木，俯身敬礼称之为式。②子贡：《礼记正义》《孔子家语》作子贡，《礼记集解》《礼记今注今译》作子路。王梦鸥《礼记今注今译》：“有的本子做子贡，家语中也做子贡。”③舅：指丈夫的父亲。④小子识之：小子，古时候对弟子的称呼。识，记住。⑤苛政猛于虎也：苛，繁急。政，王引之以为是“征”的假借字。征，赋税和徭役。一说，政，即政治。《集解》：“方氏慤曰：‘虎之害，人可逃；而苛政之害，人无可逃。’此所以宁受虎之累伤，而不忍舍其政之无苛也。”

【译文】孔子从泰山旁经过，见到一个妇人在墓前哭得很伤心，夫子抚着车前横木向她致意并聚精会神地听(奇怪她为什么哭得如此伤心)。又派子贡前去询问。她说：“我的公公先前被老虎咬死了，我的丈

夫也是被老虎咬死的，现在我的儿子又被老虎咬死了（丈夫的父亲称为舅）。”夫子说：“那你们为什么不离开这里呢？”妇人说：“这里没有繁苛的赋税和徭役啊。”夫子对弟子说：“你们好好记着，繁苛的赋税和徭役比老虎还凶猛啊！”

【原文】阳门之介夫死，阳门，宋国门也。介夫，甲冑卫士。司城^①子罕入而哭之哀。子罕，乐喜也。晋人之覘^②宋者，反^③报于晋侯曰：“阳门之介夫死，而子罕哭之哀，而民悦，殆不可伐也^④。”覘，窥视也。孔子闻之曰：“善哉，覘国乎！”善其知微。

【注释】①司城：即司空。宋国以武公讳，称司空为司城。孔颖达疏：“司空主营城郭。”②覘：音蝉（阴平），窥看，侦查。③反：通“返”。④殆不可伐也：殆，恐怕，将近。子罕是国之卿相，而披甲的卫士只是普通百姓，子罕以贵哭贱，感动民心，老百姓都愿意与君上同生死共患难。如果有人来讨伐，宋国人民必然拼死抵抗，所以说还不能去讨伐他们。《集解》：“覘者以子罕能得人心，故知其不可伐。孔子善之者，以其能即小以知大也。子罕能哀一介夫之丧，则其平日之恩泽及于民者必深矣，非独晋而已，虽天下有更强于晋者，亦无能当之。守国者不在于甲兵之利，山溪之险，而在人心之和，于此可见矣。”

【译文】宋国阳门有个卫士死了（阳门，宋国的城门名。介夫，披甲的卫士），司空子罕进到灵堂内哭得很悲伤（子罕，乐喜）。当时潜伏在宋国的晋国间谍回去后向晋侯报告说：“阳门有个卫士死了，而子罕哭得很伤心，人民都受他感动（此时宋国上下一心），恐怕不能去讨伐他们啊！”（覘，窥看，侦查）。孔子听说之后，说：“好啊，他真是善于体察国情啊！”（善于观察到细微的事情）。

王制

【题解】《史记·封禅书》记载：“汉文帝使博士诸生刺六经作王制。”卢植认为就是本篇。而郑玄认为，《王制》是孔子之后的大贤所记的先生之事。汉朝初年，欲以“仁政”代替秦朝的暴政，而提出建国的纲领。《王制》记录了先王班爵、授禄、祭祀、养老的法度。篇首始于“王者之制禄爵”，继而分官设职，把一年的政事大体都提到了，至“成岁事制国用”句止，是很完整的一篇施政大纲，是王者的大经大法。

【原文】凡官民材，必先论之^①。论，谓考其德行道艺也。论辨，然后使之^②；辨，谓考问得其定也。任事，然后爵之^③；爵，谓正其秩次。位定，然后禄之^④。

爵人于朝，与士共之；刑人于市，与众弃之^⑤。必共之者，所以审慎之。

【注释】①凡官民材，必先论之：官民材，选拔庶民之有才能者为官。论之，考试才德如何。②论辨，然后使之：论辨，评定能力高下。使之，使其任事，即分派担任一定的职务。③任事，然后爵之：任事，担得了所分派的任务。爵之，正式授以品位。孔颖达疏：“‘爵，谓正其秩次’，言虽考问，知其实有德行道艺，未明其干能，故试任以事；事又干了，然后正其秩次，除授位定，然后与之以禄。”④位定，然后禄之：位定，有所功绩，指通过考察。禄，爵禄。郑玄注：“与之以常食。”《集解》：“初入仕者，必先试之以事，若后世试守以法，视其才之果可用也，而后加爵禄。所以慎名器而杜侥幸也。”⑤爵人于朝，与士共

之；刑人于市，与众弃之：举废、赏罚之事，必须慎重。郑玄注：“必共之者，所以审慎之也。《尚书》曰：‘克明德，慎罚。’”《集解》：“此承上‘官民材’而言爵人，又因爵人而并及刑人。爵人于朝，谓士也。若大夫以上，则命之于庙。刑人于市，亦谓士庶民也。若大夫则于朝。与士共、与众弃者，天命天讨，皆非君之所得私也。”

【译文】凡是从庶民中选用人才为官，须先考定其品德才能（论，考察其德行、道艺）。评定了他的品德能力高下之后，即可分派其担任一定的职务（辨，说的是经考问评定其能力高下）；能够胜任所分派的职务之后，才正式授其以品位（爵，正式授予其品位）；品位确定之后，才给予相应的俸禄。授予爵位要在朝廷和士人前公开举行，处以刑罚亦要在公开场合当众进行，这样可使大众知道赏罚都是公正无私的（必须公开举行的原因，目的是为了谨慎从事）。

【原文】獺祭鱼，然后虞人入泽梁^①；豺祭兽，然后田猎^②；鸛化为鹰，然后设罝罗^③；草木零落，然后入山林^④；昆虫未蛰，不以火田^⑤。取物必顺时候也。昆虫者，得阳而生，得阴而藏也。

【注释】①獺祭鱼，然后虞人入泽梁：獺祭鱼，水獺贪食，捕得鱼陈列于水边，犹如祭祀。虞人，掌管山泽的官员。梁，绝水取鱼。孔颖达疏：“案《月令》正月‘獺祭鱼’，《孝经纬》云‘兽蛰伏，獺祭鱼，则十月中也’，是獺一岁再祭鱼。然则正月虽獺祭鱼，虞人不得入泽梁。”②豺祭兽，然后田猎：指豺等猛兽已出动捕食其他野兽，才去打猎。孔颖达疏：“案《月令》九月‘豺乃祭兽’，《夏小正》‘十月，豺祭兽’。则是九月末十月之初豺祭兽之后，百姓可以田猎。”③鸛化为鹰，然后设罝罗：罝罗，捕鸟之网。罝，小网。孔颖达疏：“谓八月时。但鸛化有渐，故《月令》季夏云‘鹰乃学习’，孟秋云‘鹰乃祭鸟’，其鸛化为鹰，则八月时也。以月令二月时‘鹰化为鸛’，则八月‘鸛化为鹰’也。郑司农注云

‘中秋鳩化为鷹’是也。”④草木零落，然后入山林：孔颖达疏：“谓十月时。案《月令》季秋‘草木黄落’，其零落芟折则在十月也。故《毛诗传》云：‘草木不折，不操斧斤，不入山林。’此谓官民总取材木。若以时取者，则《山虞》云‘仲冬斩阳木，仲夏斩阴木’，不在零落之时。”⑤昆虫未蛰，不以火田：蛰，动物冬天藏伏土中或洞中冬眠。孔颖达疏：“谓未十月之时十月则以火田。故《罗氏》云‘蜡则作罗襦’，注云：‘今俗放火张罗。’从十月以后至仲春，皆得火田。”

【译文】十月獭捕鱼陈列于水边之后，管理山泽的官员才可以进入湖泊地带绝水捕鱼。九月豺出动捕兽之后，管理田猎的官员才可以进行田猎。八月鳩化为鷹之后，才可以张设罗网捕捉飞鸟。十月草木凋落之后，才可以进入山林砍伐树木。昆虫没有蛰藏入土，不可以焚草肥田（获取猎物必须顺应天时。昆虫都是在春夏季节阳气重的时候活动，入冬以后阴气重时便蛰藏入土进入冬眠状态）。

【原文】国无九年之蓄，曰不足；无六年之蓄，曰急；无三年之蓄，曰国非其国也。三年耕，必有一年之食；九年耕，必有三年之食。以三十年之通，虽有凶旱水溢，民无菜色。然后天子食，日举以乐^①。民无食菜之饥色，天子乃日举乐以食也。

【注释】①举以乐：举乐，即奏乐。

【译文】国家如果没有九年的储蓄，可以说是不够充裕。如果没有六年的储蓄，可以说是很窘迫了。如果连三年的储蓄都没有，则已不称其为国家了。（俗话说）耕种三年，才能积下一年的食用；耕种九年，才有三年的食用。以三十年的全部积累（足可供十年的食用），虽有大旱、凶荒和水灾，老百姓也不至于挨饿。那时天子才可以每日享受美食与音乐（人民没有挨饿受冻的状况，则君主就可以每天在吃饭的时候奏乐了）。

月 令

【题解】《月令》兼记“月”与“令”。“月”是天文，“令”是政事。古代圣王上察天时，下授民事，承天以治人，所以制定了一套依天文、阴阳五行来施行政事的纲领。按照每个月的时令变化，来确定应做什么事。施行这种王制的天子，必居于明堂以施政，所以月令也可称为“明堂月令”或“王居明堂礼”。

【原文】孟春之月^①，立春之日，天子亲率三公、九卿、诸侯、大夫，以迎春于东郊^②。命相布德和令^③，行庆施惠^④，下及兆民。相，谓三公相王之事者也。德，谓善教也。令，谓时禁也。庆，谓休其善也。惠，谓恤其不足也。是月也，天子乃以元日，祈谷于上帝^⑤。谓以上辛郊祭天也。郊祀后稷以祈农事也。上帝，太微之帝也。乃择元辰^⑥，天子亲帅三公九卿、诸侯、大夫，耕躬帝藉^⑦。元辰，盖郊后吉辰也。帝藉，为天神藉民力所治之田也。禁止伐木；盛德所在。毋覆巢，毋杀孩虫、胎夭、飞鸟，毋麝毋卵^⑧；为伤萌幼之类。毋聚大众，毋置城郭；为妨农之始也。掩骼埋胔^⑨；为死气逆生气也。骨枯曰骼，肉腐曰胔也。不可称兵，称兵必有天殃。逆生气也。

【注释】①孟春之月：春季的第一个月，农历正月。②迎春于东郊：指在东郊之兆祭祀仓帝灵威仰。③命相布德和令：相，指三公。《公羊传》：“三公者何？天子之相也。”德，善教。和令，宣布节令时禁。和，通“宣”。④行庆施

惠：行庆，褒扬善行。施惠，周济贫乏困穷。春天是养育万物的“仁泽”的季节，因此顺应孟春正月这个季节，赏赐朝廷大臣和诸侯。⑤是月也，天子乃以元日祈谷于上帝：元日，古代以干支纪日，元日指上辛之日。上辛是指此月的第一个辛日。⑥元辰：东郊祭祀之后的亥日。⑦帝藉：天子象征性的亲耕之田。《集解》：“天子藉田千亩，收其谷为祭祀之粢盛，故曰帝藉。”⑧毋杀孩虫，胎夭飞鸟，毋麝毋卵：孩虫，幼小的动物。胎，谓在腹中未出。夭，为生而已出者。麝，音迷，幼小的野兽。⑨掩骼埋胔：骼，枯骨。胔，音自，腐烂的肉。

【译文】孟春正月，到了立春那一天，天子亲自率领三公、九卿、诸侯、大夫到东郊举行迎春之礼。礼毕返回之后，便在朝中赏赐公卿大夫，同时命令三公发布恩德政令：褒扬好人好事，周济贫穷困苦，恩德普及于广大的民众（相，指的是三公这些辅佐君主政事的大臣。德，善教。令，时下的禁令。庆，褒扬善行。惠，体恤接济穷困之人）。正月里天子以第一个辛日举行祭天之礼，祈祷丰收（正月里以第一个辛日举行祭天仪式。祭祀后稷，以祈求农业丰收。上帝，太微天帝）。并于亥日，率领三公、九卿、诸侯、大夫，在藉田里亲自耕作（元辰，祭祀后的吉时。帝藉，是天神借助人的力量所耕作的田地）。禁止砍伐树木（仁爱厚德的体现）；不许捣毁鸟巢；不许残害幼虫、未出生或已出生的幼兽，和刚开始学飞的小鸟；不准捕杀小兽和掏取鸟卵（不伤害幼小的动物）；不可在这个月聚合群众，也不要在此时增置城郭（因为这些都会妨碍春耕农事）。遇到枯骨腐肉都要掩埋起来（因腐败之气违逆生育之气。骨头腐朽叫做骼，皮肉腐烂叫做胔）；不可以出兵杀伐，举兵者必遭到上天降下灾殃（违背万物生长发育之时机）。

【原文】仲春之月^①，养幼少，存诸孤^②。助生气也。命有司省囹圄^③，去桎梏^④，毋肆掠^⑤；顺阳气也。省，减也。肆，谓死刑暴尸。毋竭川泽，毋漉陂池^⑥，毋焚山林。顺阳养物。

【注释】①仲春之月：春季的第二个月，即农历二月。因处春季之中，故称。②养幼少，存诸孤：存，抚恤。诸孤，指遗孤。《集解》：“幼而无父曰孤。”③命有司省囹圄：有司，古时官吏的别称，代表职责有专司的意思。省，减少。囹圄，牢狱。蔡云：“囹，牢也；圄，止也。所以止出入，皆罪人所舍也。”④桎梏：枷锁。在足曰桎，在手曰梏。⑤肆掠：通常指鞭挞。《集解》：“高氏诱曰：‘肆，极。掠，笞也。’”肆，亦有处死刑后陈尸示众之意。《周礼·秋官·掌戮》：“凡杀人者，踣诸市，肆之三日。”⑥毋漉陂池：漉，滤，使干涸，竭尽。陂池，指池沼、池塘。

【译文】夏历仲春二月，要特别保养幼小的孩童，抚恤可怜的孤儿（辅助万物的生长发育之气）。令掌管司法的官员减少牢狱中关押的囚犯，除去他们的脚镣和手铐，更不可以死刑暴尸、拷打犯人（顺从适应生长之气。省，减少。肆，判处死刑，陈尸示众）；不可放干河川、湖泊中的水；不可使池水干涸；不可放火焚烧山林（顺应生生不息的阳气，长养万物）。

【原文】季春之月^①，天子布德行惠。命有司发仓廩，赐贫穷，振乏绝^②；振，犹救也。开府库，出币帛，聘名士，礼贤者^③。聘，问也。名士，不仕者。命司空^④曰：“时雨将降，下水上腾；修利堤坊，导达沟渎^⑤；开通道路，毋有鄣塞^⑥。所以除水潦便民事也。田猎置罟，罗罔毕翳；喂兽之药^⑦，无出九门^⑧。”为逆天时也，天子九门也。命野虞毋伐桑柘^⑨。爱蚕食也。野虞，谓主田及山林之官。后妃斋戒，亲帅（无帅字）东向躬桑，禁妇女无观^⑩，省妇使以劝蚕事^⑪。后妃亲采桑，示帅先天下也。东向者，向时气。无观，去容饰也。妇使，缝线组紃之事。命工师，百工咸理，监工日号^⑫，无悖于时，毋或作为淫巧以荡上心！咸，皆也。于百工皆治理其事之时，工师则监之。日号令戒之，以此二事。百工作器物各有时。逆之则功不善也。淫巧，谓伪饰不如法也。荡，谓动之使生奢泰。

【注释】①季春之月：春季的最后一个月，农历三月。②命有司发仓廩，赐贫穷，振乏绝：仓，储藏谷物的库房。廩，储藏米的库房。绝，无以为继承。乏，暂时缺少。《集解》：“高氏诱曰：‘无财曰贫，鰥、寡、孤、独曰穷。而无知曰乏，居而无食曰绝。’”③开府库出币帛，聘名士，礼贤者：府库，政府机关储藏公帑、财货的地方。币帛，财币缙帛，古人多用作馈赠的礼物。名士，指“德行贞纯，道术通明”，而隐居不在位的人。贤者，也是指隐居的人，其道德学问次于名士。《集解》：“高氏诱曰：‘府库，币帛之藏也。有明德之士，大贤之人，聘而理之，将与兴化致理也。’”④司空：官名。大司空，周时六卿之一，掌管水土工程。⑤沟渎：即沟渠。⑥郭塞：即障塞，指沟渠、道路上的障碍、阻塞等。⑦田猎置罟罗罔毕翳喂兽之药：置罟，音屈服，捕兽用的小网。罗罔，捕鸟用的网。毕，长柄的小网。翳，射鸟时所用的掩体。喂兽之药，毒药。⑧无出九门：九门，指天子皇城的九处城门，即路门、应门、雉门、库门、皋门、城门、近郊门、远郊门、关门。因为季春之月是动物生长、养育的时候，所以捕杀禽兽的器具都不准带出城门。⑨命野虞毋伐桑柘：野虞，主管田野及山林的官员。柘，黄桑。桑柘的叶子可以养蚕。⑩禁妇女无观：观，观瞻。无观，妇女去除盛妆头饰，禁止浓妆艳抹。⑪省妇使以劝蚕事：省，减少。妇使，缝纫拈线编织镶边等杂务。蚕事，养蚕的工作。⑫命工师，百工咸理，监工日号：工师，主管百工的官员。日号，每日宣布一次号令。

【译文】季春三月，天子布德行惠，命主管官员打开囤仓，把粮食赐给贫穷的百姓，赈济那些无米为炊和三餐不继的人们（振，救济）。同时打开贮存货物和金钱的府库，普施于天下。礼聘隐居不仕的名士和德才兼优的贤者（聘，聘任、聘用。名士，不做官的贤人）。命令司空说，雨季即将来临，水位开始上升，必须修整的堤防立即赶修，淤塞的沟渠立即疏导，并开通道路，使路路相通，没有障碍（通过这些来消除水患，方便百姓耕作）。打猎擒捕鸟兽用的器具、罗网和毒害野兽的药物，一概不许携带出城门（这么做悖逆天时。天子所在城池的九个城门）。命看守

田野、山林的官员，禁止任何人砍伐桑树和柘树（爱护蚕的食物。野虞，主管田野及山林的官员）。天子的后妃要斋戒之后，亲自率领宫女面向东方采桑以养蚕。禁止妇女们过分打扮，并减少她们的杂务，使她们专心于养蚕的工作（后妃亲自采桑，给天下人做一个榜样。面向东方，是为顺应时气，意为早晨天未亮即出门劳作，面向东方是为了等待天亮和迎接日出。无观，妇女去除盛妆头饰，禁止浓妆艳抹。妇使是指缝纫拈线编织镶边等杂务）。命百工领班及下属各种工匠努力工作，监工每日发布号令提醒他们，一切应按照制作程式，也不得违背时节，而使得物品不牢固耐用。不可制作过度奇巧的、形式美观而不切实用的物品，而诱发圣上的过度奢淫之心（咸，全部的意思。在百工们处理、整修各自事务的时候，工师监督他们，并每日发布命令告诫大家要做好“不违背时节，不制作过度奇巧物”这两件事。百工制作器物各有各的时节，违背了这个时节则所做的事情就不达效果。淫巧，过分注重表面装饰而不注重实用。荡，指的是引诱圣上过度奢侈的心）。

【原文】孟夏之月^①，无起土功，毋发大众。为妨蚕农之事。命野虞劳农，命农勉作，毋休于都^②。急趣农事。

【注释】①孟夏之月：夏季的第一个月，农历四月。②都：都城，都邑。古称建有宗庙的城邑为都。

【译文】孟夏四月，不要兴建大的土木工程，不要征召大众服役（因为它们妨碍养蚕、农耕的事情）。命令主管田野山林的官员慰劳农民，勉励他们努力耕作；命令农官们认真指导和监督，不要总留在都城（最紧要的就是要赶快进行农耕）。

【原文】仲夏之月^①，命有司为民祈祀山川百源，大雩帝^②；乃命百

县，雩祀百辟卿士^③，有益于民者，以祈谷实。阳气盛而恒旱，山川百原，能兴云雨者也。雩帝，谓雩五精之帝也。百辟卿士，古者上公以下，若句龙，后稷之类。

【注释】①仲夏之月：夏季的第二个月，即农历五月。因处夏季之中，故称。

②祈祀山川百原，大雩帝：山川百原，掌管雨水的山川河流众神明。百原是指各种河流的源头，须先祭祀河水的源头才得以求雨。大雩帝，在南郊之旁设坛祭上帝。雩，音于，为求雨而举行的祭祀。③乃命百县雩祀百辟卿士：百县，指诸侯。百辟卿士，指古之能立功有益于人的诸侯、百官等。

【译文】仲夏五月，命典礼的官员替老百姓向山川百原祈祷，举行祈雨的大雩之祭。同时又命各个地方的官民举行祈雨的雩祭，祭祀祈祷古代有功于民的百官卿士，以祈求好的收成（阳气盛则会发生大旱，山川百原是能兴起云雨的地方。雩帝，祭祀五精之帝。百辟卿士，指远古上公以下如句龙、后稷等功臣）。

【原文】季夏之月^①，树木方盛，无有斩伐。为其未坚韧也。毋发令而待，以妨神农之事。发令而待，谓出繇役之令以豫惊民。民惊则心动，是害土神之气也。土神称曰神农者，以其主于稼穡也。水潦^②盛昌，举大事则有天殃。

【注释】①季夏之月：夏季的最后一个月，农历六月。②水潦：大雨；雨水。

【译文】季夏六月，是树木长得最茂盛的时候，不许有盗采滥伐的现象（树木还没有长到坚韧的时候）。不可乱发悖时的命令，妨害农官的工作（提前发布命令，意思是说提前发出秋冬徭役的告令来惊动百姓。惊动了百姓，就不能使他们专心于当前的农事，这是伤害土神灵气的行为。土神

被称为神农，是因为他主管农事）。这时水灾最容易发生，如果大兴徭役之事而妨碍农务，就会受到上天的责罚。

【原文】孟秋之月^①，乃命将帅选士厉兵^②；命大理审断刑^③；命百官完堤坊，谨壅塞，以备水潦。

【注释】①孟秋之月：秋季的第一个月，农历七月。②乃命将帅选士厉兵：选士，选择士卒。厉兵，磨砺武器。③命大理审断刑：大理，古代掌管刑法的官。审，指审理案件。断刑，判刑。《吕氏春秋·孟秋》：“戮有罪，严断刑。”

【译文】孟秋七月，命令军队的将帅挑选战士，磨砺武器；命治狱之官慎重判刑；命百官修补堤坊，仔细检查堵塞之处，以防止水涝灾害。

【原文】仲秋之月^①，养衰老，授几杖^②。乃命有司趣民收敛^③，务蓄菜，多积聚；为御冬之备也。乃劝民种麦，毋或失时。麦者，接绝续乏之谷，尤重之也。

【注释】①仲秋之月：秋季的第二个月，即农历八月。因处秋季之中，故称。②几杖：坐几和手杖，皆老者所用，古常用为敬老者之物。③趣民收敛：趣，亦写作“趋”，催促。收敛，收藏谷物。

【译文】仲秋八月，要注意养护衰老的人，授给他们坐几手杖。命令司农之官，催促民众收藏谷物，存储干菜，多多准备过冬的粮食（为过冬做准备）。鼓励百姓种麦子，不可耽误了农时（麦子，是用来接济断绝、承续匮乏时的粮食，尤其重视之）。

【原文】季秋之月^①，命冢宰^②举五谷之要，定其租税簿。藏帝藉之收于神仓^③。霜始降，百工咸休。寒而胶漆作不坚好。

【注释】①季秋之月：秋季的最后一个月，农历九月。②冢宰：周代官名，为百官之长，六卿的首长，又称太宰。③藏帝藉之收于神仓：帝藉之收，指天子所耕藉田的收成。神仓，贮藏粢盛以供祭祀的仓廩。孔颖达疏：“神仓者，贮祀鬼神之仓也。”

【译文】季秋九月，命冢宰核查登记五谷的收成数（确定其租税的册簿）。将天子藉田的收成贮藏于神仓。正值霜降，各行工匠都开始休息（天冷，漆刷得不能很坚实耐久）。

【原文】孟冬之月^①，赏死事，恤孤寡^②。死事，谓以国事死也。命百官谨盖藏，谓府库困仓也。固封疆，备边境，完要塞^③，谨关梁，大饮烝^④。十月农功毕，天子、诸侯与其群臣饮酒于太学，以正齿位，谓之大饮。天子乃祈来年于天宗^⑤，祀（祀作祠）于公社及门闾^⑥，腊先祖五祀^⑦，此周礼所谓蜡祭也。天宗，谓日月星辰也。五祀，门户中雷灶、行、劳农以休息之。党正属民饮酒。正齿位是也^⑧。天子乃命将帅讲武，习射御。

【注释】①孟冬之月：冬季的第一个月，农历十月。②赏死事，恤孤寡：死事，为国捐躯的人。孤寡，烈士的妻子、儿女。③命百官谨盖藏，固封疆，备边境，完要塞：盖藏，府库谷仓所藏的物品。封疆，疆界所在。备边境，防止边境被侵犯。完，修缮。要塞，边境的要害处。④谨关梁，大饮烝：谨关梁，严守关卡桥梁。大饮，十月农事结束，天子与其诸侯群臣饮酒于太学，以正齿位（按年龄大小所定的席次）。烝，以牲体盛于俎（古代祭祀、燕飧时陈置牲体或其他食物的礼器）上。⑤天宗：指天、地、春、夏、秋、冬，又称“六宗”。一说天宗指日、月、星。蔡邕云：“日为阳宗，月为阴宗，北辰为星宗也。”⑥祀于公社，及门

闾：公社，祭祀土地神的地方。闾，里巷的大门。⑦腊先祖五祀：腊，以田猎所得之兽祭献。五祀，指门、户、中霤、灶、行诸神祇。这就是《周礼》所说的“腊祭”，祭祀祖先称为腊，祭祀百神称为蜡。⑧党正属民饮酒正齿位是也：党正，周时地方组织的长官。属民，聚集民众。正齿位，按年龄大小排定席次。郑玄注：“正齿位者，《乡饮酒义》所谓‘六十者坐，五十者立侍。六十者三豆，七十者四豆，八十者五豆，九十者六豆’是也。”

【译文】孟冬十月，奖赏为国捐躯的烈士，抚恤他们的家属（死事，为国家捐躯的人）。命令百官小心府库粮仓的安全（国家收藏财物和粮食的地方），巩固封疆，防备边境，修缮要塞，严守关卡桥梁。举行大饮烝之礼（十月份农事完成以后，天子、诸侯与群臣在太学饮酒，以正齿位，叫做大饮），天子向天地日月星辰祈求来年丰收，分别在祭祀土地神的公社和门闾举行祭祀礼，以猎物祭祀先祖及五祀诸神只（这就是周礼中的蜡祭。天宗，指日月星辰。五祀，指门、户、中霤、灶、行诸神只），并举行宴会慰劳农民，让他们得到休息（指党正聚集民众饮酒以正齿位）。天子命诸位将帅讲习武功，操练射箭御马之术。

【原文】仲冬之月^①，天子乃命有司，祈祀四海、大川^②、山林、藪^③泽。有能取蔬食、田猎禽兽者，野虞教导之。务收敛野物也。大泽曰藪，草木之实为蔬食。

【注释】①仲冬之月：冬季的第二个月，即农历十一月。处冬季之中，故称。②四海大川：四海，古以中国四境有海环绕，各按方位为“东海”“南海”“西海”和“北海”。大川，江、淮、汉等大河。③藪：音叟，湖泽。亦指水少而草木丰茂的沼泽。

【译文】仲冬十一月，天子命令典礼的官员分别祭祀四海大川及山

林水泽。倘若有可以捡取的菜蔬果物或是可以围猎鸟兽的地方，主管田野事务的官员应加以指导和帮助（一定要收藏好这些野生的食物，不要浪费。大的沼泽叫藪。草木的果实叫做蔬食）。

【原文】季冬之月^①，命取冰，冰已入，令告民出五种^②，命田官告民出五种，明大寒气过，农事将起。命农计耦耕事^③，修耒耜^④，具田器。天子乃与公卿大夫共飭国典^⑤，论时令，以待来岁之宜。飭国典者，和六典之法也。周礼以正月为之也。

【注释】①季冬之月：冬季的最后一个月，农历十二月。②五种：五谷的种子。③命农计耦耕事：计，预计；计划。耦耕，古代用耒耜犁田，必须两人合作，称作耦耕。④修耒耜：耒耜，音磊四，耕田翻土时所用的器具。耒是耒耜的柄，耜是耒耜下端的起土部分。郑玄注：“耒，耜之上曲也。”⑤飭国典：检讨、修订国家的六典之法。飭，整治；整顿。六典，指治典、教典、礼典、政典、刑典、事典。《集解》：“马氏晞孟曰：‘先王之时，岁终令百官府各正其治，受其会，听其治事。于是飭国典之未宜者改之，以经邦治。’”飭，整治、整顿。

【译文】季冬十二月，命人凿取冰块，窖藏起来（命令田官布告人民，拣出五谷的种子，表明大寒的节气过后，就要开始准备农耕的工作了）。命农民计划耕种的事宜，修缮翻土的耒耜，备办耕田的用具。天子和公、卿、大夫检讨、修订国家的法典，讨论四时的政令，以确定哪些适合来年运用（修订国家的法典，并协调好六典的关系。周礼当中，这项工作在正月里进行）。

文王世子

【题解】本篇开篇记录了周文王为世子（即太子）时孝敬父母的行持，所以以《文王世子》作为篇名。本篇内容涵括了文王世子、周公践阼^①、教世子、庶子正公族之法、天子视学、世子之记等等，记载了文王、武王、成王为世子时善守世子之礼的言行，他们以“孝”德传家和立国，是天下后世为人子女的楷模。篇中有章节错杂之处，方苞先生曾为之考正，记载在《望溪先生文集》中，可作为参考。

【注释】①践阼：走上阼阶主位。古代庙寝堂前两阶，主阶在东，称阼阶。阼阶位为主位。《礼记·曲礼下》：“践阼，临祭祀。”孔颖达疏：“践，履也。阼，主人阶也。天子祭祀升阼阶，履主阶行事，故云践阼也。”

【原文】文王之为世子，朝于王季日三^①。鸡初鸣而起，衣服至于寝门外，问内竖之御者曰^②：“今日安否。何如？”内竖，小臣之属，掌外内之通令者。御，如今小吏直日也。内竖曰“安”，文王乃喜。及日中又至，亦如之。及暮又至，亦如之。其有不安节，则内竖以告文王^③，文王色忧，行不能正履^④。节，谓居处故事也。履，蹈地也。王季复膳，然后亦复初^⑤。食上，必在视寒暖之节^⑥；在，察也。食下，问所膳。膳，所食也。然后退。武王帅^⑦而行之。帅，循也。文王有疾，武王不脱冠带而养；言常在侧。文王壹饭，亦壹饭；文王再饭，亦再饭。欲知气力箴^⑧药所胜。

【注释】①文王之为世子，朝于王季日三：世子，天子、诸侯的王位继承人。文王，周文王姬昌。朝，朝见。郑玄注：“三皆曰朝，以其礼同。”《集解》：“圣人之于人伦，无所不用其极，而尽其爱敬以事其亲，乃其为子之止于孝也。故此篇言教世子，而先以此开其端，盖以圣人之尽伦性者立之极也。”②问内竖之御者曰：内竖，宫内小臣。《周礼·天官·内竖》：“内竖掌内外之通令。”御者，值班的人。③安节：安适。节，适，适度。④正履：平常的步法。⑤王季复膳，然后亦复初：《集解》：“复膳，饮食安也。复初，忧解也。”⑥必在视寒暖之节：视，察。暖，温暖，暖和。节，程度。⑦帅：遵循。⑧箴：亦作“针”，针灸治病所用的针形器具。

【译文】文王做太子的时候，每日都要去问候他的父亲王季三次。每天早上公鸡刚刚啼叫他就起床，梳洗穿衣，来到父亲寝室门外，向值班的内竖询问：“父亲身体好吗（内竖，宫内小臣，掌管内外传布消息的人。御，类似现在值班的小吏）？”内竖说：“好。”文王听了就很高兴。到了中午他又前来请安，也是如此问候。到了傍晚又来请安，还是同样的问候。如果觉察到王季有点不舒服，宫内小臣们赶紧报告文王，文王听了就会满面忧愁，连走路脚步都不像平常那样稳健了（节，指饮食起居等状况。履，踩在地上，走路）。等到父亲的饮食恢复正常，他才恢复平日的态度。每顿饭送上去的时候，文王必定在场，察看饭菜的冷热是否适度（在，察看）。饭菜撤下来之后，他还要察看菜肴吃了多少（膳，所吃的食物），然后才离开。武王完全遵行文王的孝行（帅，遵循）。文王生病的时候，武王日夜衣不解带在一旁侍候（意思是说经常伺候在文王身旁）。文王如果只吃得下一口饭，他也只吃一口；文王能吃两口，他也就吃两口（想要知道文王身体的状况，以确定箴药的用量）。

【原文】凡三王^①教世子，必以礼乐。乐所以修内也，礼所以修外也^②。礼乐交错于中，发形于外。立太傅、少傅以养^③之，养，犹教也。

言养者，积浸成长。太傅审父子、君臣之道以示之^④。为之行其礼也。少傅奉世子以观太傅之德行而审谕之^⑤。为之说其义也。太傅在前，少傅在后，谓其在学时也。入则有保，出则有师，谓燕居出入时也。是以教谕而德成也。以有四人维持之。师也者，教之以事而谕诸德者也；保也者，慎其身以辅翼之，而归诸道者也^⑥。慎其身者，谨安护之。是故知为人子，然后可以为人父；知为人臣，然后可以为人君；知事人，然后能使人。君之于世子也，亲则父也，尊则君也。有父之亲，有君之尊，然后兼天下而有之。是故养世子不可不慎也。处君父之位，览海内之士，而近不能以教其子，则其余不足观之也。

【注释】①三王：指夏禹、商汤、周文王。②乐所以修内也，礼所以修外也：修内，指消融其邪慝即邪恶之气，增进其内心修养。修外，指陶冶其恭肃之仪，培养其温润文雅之象。孔颖达疏：“‘乐所以修内也’者，乐是喜悦之事，喜悦从内而生，和谐性情，故所以修内也。‘礼所以修外也’者，礼是恭敬之事，恭敬是正其容体，容体在表，故所以修外也。”③养：指教育。《集解》：“养，谓涵育薰陶以成其德也。”④太傅审父子君臣之道以示之：指详细地把父子、君臣的道理示范给世子。《集解》：“审父子君臣之道以示之，以身教也。”⑤少傅奉世子以观太傅之德行而审谕之：审谕，周密地讲解。《集解》：“奉世子以观太傅之德行而审谕之，以言教也。”⑥师也者，教之以事而谕诸德者也。保也者，慎其身以辅翼之，而归诸道者也：保，是保护的意思。辅，辅佐。翼，帮助。《集解》：“师、保，即《周礼》之师氏、保氏也。师氏掌教国子以三德、三行，所谓‘教以事而谕诸德’也。保氏掌养国子以道，而教以六艺、六容，所谓‘辅翼之而归诸道’也。”

【译文】夏商周三王教育世子时都是把礼乐作为必修的课程。乐是陶冶薰修内在心性的，礼是恭肃修治外在言行举止的。礼与乐交互涵养于内心，相应于外则表现在行为当中。设立太傅、少傅（选定有德

之士)来培养世子(养,如同教导,意思是说教导世子的人陪伴世子一起成长)。太傅将父子、君臣的道理示范给世子(为教导世子行好父子、君臣的礼节),少傅侍奉世子,教他观察学习太傅的高尚品德,并详细地讲解其中的义理(为世子详细讲解太傅的高尚品德)。太傅(示范引导)在前,少傅(详解督促)在后(指世子在学习时候的方式)。太子回宫后有太保卫护,出宫时有太师教导(指出入世子所住的宫殿),所以教育分工明确,从而能培养世子优秀的道德品质(因为有四个人来辅佐世子)。老师的职责,是运用列举具体的事例来教导世子什么是应有的德行;太保的职责,是谨言慎行来辅佐世子,而使世子的生活行为归之于正道(谨慎自己的言行,精心地去护佑世子)。所以懂得怎样做一个好儿子,然后才能做一个好父亲;懂得怎样做一个好臣子,然后才能做一个好国君;懂得怎样侍奉他人,然后才能差使他人。君王对于世子,从亲疏关系而言是父亲,从尊卑关系而言则为君王。既具有父亲的亲情,又具有君王的尊严,然后才能君临天下、拥有百姓。所以培养世子不可不慎重啊(处于君王、父亲的位置,面对海内外的名人贤士,但是如果连自己的孩子都不能教育好,其余的地方也就不值得一看了)!

【原文】行一物而三善皆得者^①,唯世子而已,其齿于学^②之谓也。物,犹事也。故世子齿于学,国人观之曰:“将君我。而与我齿让^③,何也?”曰:“有父在则礼然。”然而众知父子之道矣。其二曰:“将君我而与我齿让,何也?”曰:“有君在则礼然。”然而众知君臣之义也。其三曰:“将君我而与我齿让,何也?”曰:“长长也。”然而众知长幼之节。故父在斯为子,君在斯谓臣,居子与臣之节,所以尊君亲亲也。故学之为父子焉,学之为君臣焉,学之为长幼焉。学,教也。父子,君臣,长幼之道得而国治。语曰:“乐正司业^④,父师司成^⑤。一有元良,万国以贞^⑥。”世子之谓也。司,主也。一,一人也。元,大也。良,善也。贞,正也。

【注释】①行一物而三善皆得者：一物，一事。三善，使国人知父子、君臣、长幼之道。②齿于学：指入学后，与同学之间以年龄为序，遵循长幼之礼。《集解》：“齿于学，谓入学，而与同学之人以年龄为序也。”③齿让：对年长者表示谦让。④乐正司业：乐正，乐官之长。司业，主持世子的学业。⑤司成：负责成就世子的德行。司，主。⑥一有元良，万国以贞：一，一人。元良，大善。贞，通‘正’。世子有大善，则天下都能循从正道。

【译文】世上能有做一件事而兼（让国人明白君臣、父子、长幼之道）三善的，似乎只有世子（的教育）了。这种教育就在于他进学校时以年龄论尊卑（物，如同事情），所以世子对比自己年长的同学处处谦虚礼让。国中有人看见了会问：“你不久就是我们的君主了，为什么还对我们这么礼让呢？”他回答说：“因为有父亲在，为人子女应当要谦虚退让，不应居于人前，礼应如此。”这就使国人都懂得了父子之道。又有人问：“你不久就是我们的君主了，为什么还对我们这么礼让呢？”他就回答说：“因为有君王在，自己与大家同朝为臣，礼应如此。”这就使国人都懂得君臣之义了。如果还有人问：“你不久就是我们的领袖了，为什么还对我们这么礼让呢？”他就回答说：“因为有长辈在，做晚辈的礼应如此。”这样国人都懂得长幼的秩序了。所以说有父亲在上，自己只是人子，有国君在上，自己只是人臣。严格遵守人子与人臣的礼节，就是忠君，就是孝亲。所以说学校的一切教学，教的就是父子之道、君臣之义、长幼之礼（学，教导）。明白了父子、君臣、长幼的道理，国家就太平了。古语说：乐正负责诗书的教育，父亲和老师负责德行的教育，一个人有了大善，天下万民也就随之走上了正道。这正是世子教育的意义所在啊（司，主管。一，一人。元，大。良，善。贞，正）！

礼 运

【题解】《礼运》篇“运”字有二重意思，一是演变，二是旋转。演变，是就时代生活的沿革来说的；旋转，是就五行四时的更迭而言的。四时的更迭，周而复始，礼制依次而行。因此“礼运”所指的是礼制的起源、因缘变革与运行。郑玄说，本篇记载“五帝三王相变易、阴阳旋转之道”。礼的内容即礼之“义”，礼的形式即礼之“数”，数是演变的，义是旋转的。所以在后起的礼数中，仍可找到原始的礼义。近世学者认为此篇的写作时代应当在西汉时期。

【原文】昔者仲尼与于蜡宾^①，蜡者，索也。岁十二月，合聚万物而索飧^②之，亦祭宗庙。时孔子仕鲁，而在助祭之中。事毕，出游于观^③之上，喟然而叹。观，阙也。言偃^④在侧，曰：“君子何叹？”言偃，孔子弟子子游也。

【注释】①仲尼与于蜡宾：仲尼，孔子的字。与，参加。蜡，周代十二月祭祀祖先。宾，以国中有地位的人充任蜡祭之宾，即助祭者。②索飧：意为求索所有的神而尽祭之。索，求索。飧，通“享”。祭祀，祭献。③观：也称“巍阙”，是官殿或宗庙前面的大门楼，上悬国家典章法令。④言偃：孔子弟子子游，鲁国人，比孔子小四十五岁，学礼，尤其长于文学，做过武城宰，以礼乐为教。

【译文】从前孔子参加鲁国的岁末大祭祀（蜡就是求神祭祀的意思。每年的十二月，聚集祭品举行祭祀，也就是祭祀祖先。当时孔子在鲁国

做官，也在助祭的行列当中），事情完毕，走到宫阙上参观，长长地叹息（观，宫殿前面的大门楼）。他的弟子子游随侍在旁边，问道：“先生为什么叹息呢？”（言偃，孔子的弟子子游）。

【原文】孔子曰：“大道之行也^①，天下为公，选贤与能^②，公，犹共也。禅位授圣，不家之也。故人不独亲其亲，不独子其子，孝慈之道广也。使老有所终，幼有所长，鰥、寡、孤、独、废、疾者皆有所养^③。无匮乏者。是故谋闭而不兴^④，盗窃乱贼而不作，是谓大同^⑤。同，犹和平。

【注释】①大道之行也：郑玄注：“大道，谓五帝时也。”行，实行。《集解》：“大道，言道之广大而不偏私也。行，谓通达于天下也。”②与能：推荐有才能的人。与，通举。③鰥寡孤独废疾者，皆有所养：鰥，老而无妻的人。寡，老而无夫的人。孤，幼而无父的人。独，老而无子的人。废疾者，身上有残疾、疾病的人。养，奉养，事奉。④是故谋闭而不兴：谋，阴谋诡计。兴，兴起。孔颖达疏：“‘是故谋闭而不兴’者，夫谋之所起，本为鄙诈。今即天下一心，如亲如子，故图谋之事闭塞而不起也。”⑤是谓大同：大同，和平统一、团结和谐的世界。《吕氏春秋·有始览》：“天地万物，一人之身也，是谓大同。”

【译文】孔子说：“‘大道’实行的时代，天下是天下人所共有的，选拔贤良，委任有才能的人共同治理天下（公，如同共。禅让王位给天地间的圣人，而不传给自己的子孙）。因此人们不仅仅亲爱自己的双亲，不仅仅慈爱自己的子女（孝慈的风尚广泛流布于天下），使老年人都有赡养终老的地方，儿童得到良好的教育，鰥夫、寡妇、孤儿、没子女的老人以及身体有残障或疾病的人都能得到抚恤和疗养（没有照顾不到的地方）。这样一来，人们不再有勾心斗角、损人利己的想法，强盗、小偷、乱徒、贼党都不会产生。这就叫做‘大同’世界（同，如同和平的意思）。”

【原文】今大道既隐，隐，犹去也。天下为家，传位于子也。各亲其亲，各子其子，大人世及以为礼，城郭沟池^①以为固，乱贼繁多，为此以服之。大人，诸侯也。礼义以为纪^②，以正君臣，以笃父子，以睦兄弟，以和夫妇，以设制度，以功为己。故谋用是作，兵由此起。以其违大道敦朴之本，其弊则然。老子曰：“法令滋章，盗贼多有也。”禹、汤、文、武、成王、周公，由此其选也^③。由，用也。能用礼义成治者也。此六君子者，未有不谨于礼者。”

【注释】①城郭沟池：郭，外城。沟池，环绕城郭的护城河。②纪：纲纪。③禹、汤、文、武、成王，周公由此其选也：孔颖达疏：“以其时谋作兵起，递相争战，禹、汤等能以礼义成治，故云‘由此其选’。此，谓礼义也。用此礼义教化，其为三王中之英选也。”

【译文】（孔子接着说）“如今天下大同的时代已经不复存在了（隐，如同消失、失去），天下为一家所私有（传位给自己的子孙）。各人都只孝敬自己的父母，只钟爱自己的子女。天子和诸侯都把爵位传给自己的子弟当作一种自然的礼制。他们建筑内外城和护城河来防备乱贼保其稳固（作乱的人多了，用这样的方法来让他们臣服。大人，指诸侯）；确立了礼义作为纲纪，用以确定君臣的名分，敦厚父子的亲爱，和睦手足的友爱，调和夫妇的恩情。以此设立各种制度，都是为了达到自己个人的目的。于是一切机巧谋略就产生了，兵乱也由此而产生（由于违背了敦厚朴实的根本道义，这些弊端也就自然产生了。老子说：‘法律命令越是显著周密，盗贼就会越多。’）。夏禹、商汤、文王、武王、成王、周公，是这个时代最了不起的代表人物（由，如同用。能用礼义来成功地治理国家）。这六位圣贤君臣，没有不严守礼制的（因为世运至此，也只有依靠严守礼制才是通往天下太平的唯一途径）。

【原文】言偃复问曰：“如此乎礼之急也？”孔子曰：“夫礼者，先王以承天之道，以治人之情，故失之者死，得之者生^①。《诗》云：‘人而无礼，胡不遄死^②！’故圣人以礼示之，天下国家可得而正。”民知礼，则易教也。

【注释】①夫礼者，先王以承天之道，以治人之情，故失之者死，得之者生：《淮南子·精神训》云：“圣人法天顺情，以天为父，以地为母，阴阳为纲，四时为纪。万物失之者死，得之者生。”盖天地四时有一定的运行法则，顺之则生，逆之则亡。②人而无礼，胡不遄死：语出《诗经·鄘风·相鼠》。遄，迅速。孔颖达疏：“胡，何也。何不疾死，无所侵害。”

【译文】子游又问道：“礼果真是这样迫切需要的吗？”孔子回答说：“所谓礼，是古圣先王秉承上天的自然法则，以自然的法则来调治人的性情的，所以人失去礼就不可以再称之为‘人’，如同他已经死了一样；人活着只有遵循礼才算像个人的样子。《诗经》说：‘人如果没有礼，何不早点去死呢！’所以圣人用礼来昭示天道和人情，天下国家才能得以回归正道（人民懂得礼义，就会很容易教导）。”

【原文】“是故礼者，君之大柄^①，所以治政安君^②。故圣王修义之柄、礼之序，以治人情。治者，去瑕秽、养精华也。故人情者，圣王之田也，修礼以耕之，和其刚柔。陈义以种之，树以善道。讲学以耨之，存是去非类也。本仁以聚之，合其所盛。播乐以安之。感动使之坚固。

【注释】①是故礼者，君之大柄：指君王治国需要礼，就如同能工巧匠制造器物需要手执斧斤的手柄一样。②所以治政安君：孔颖达疏：“用礼为柄，如前诸事，故治国得政，君获安存。故《孝经》云：‘安上治民，莫善于礼。’”

【译文】“由此可见，礼是君王治理国家的必要手段，用以治理国政、巩固君权。所以圣王遵循义的根本、礼的秩序，来调治人的心性（治的意思就是说去除人性中受染污的一面，而长养其精华的一面）。因此人心是圣王用以耕种的土地：用修养礼仪来耕耘（使其刚柔相济），用倡导道义来播种（播下善良的种子），用讲习学问来除草（扶助正义、去除邪恶），发扬仁爱之心来加以收获（把仁爱美好的东西聚合到一起），用音乐教化来安定人心（因内心感动而能够坚定巩固）。

【原文】故治国不以礼，犹无耜而耕也，无以入之也。为礼不本于义，犹耕而不种也；嘉谷无由生也。为义而不讲以学，犹种而不耨也；苗不殖，草不除。讲之以学而不合以仁，犹耨而不获也；无以知收之丰荒也。合之以仁而不安以乐，犹获而不食也；不知味之甘苦。安之以乐而不达于顺，犹食而不肥也。功不见也。

【译文】“因此治理国家如果不用礼，就如同没有农具而去耕田（没法下手）。制礼而不以义为宗旨，就好比只耕田而不播下谷物的种子（不可能生出良好的谷物来）。推行道义而没有人来讲学，就好比只播种而不锄草（不除去杂草，秧苗就不能顺利生长）。只讲学而不契合仁爱的存心，就好比虽然有人除草但也不会有好的收成（没有办法知晓收成的好坏）。契合仁爱而不以音乐教化来安和人心，就如同虽有收成而没能享用成果（不知道味道的甘苦）。用乐教来使人心安定却不能达到和顺自然的境界，就如同享受了成果而没有得到健康（功效没有完全显现）。

【原文】四体既正^①，肤革充盈^②，人之肥^③也；父子笃，兄弟睦，夫妇和，家之肥也；大臣法，小臣廉，官职相序，君臣相正^④，国之肥也；天子以德为车，以乐为御^⑤，诸侯以礼相与，大夫以法相序，士以信相

考^⑥，百姓以睦相守，天下之肥也。是谓大顺。

【注释】①四体既正：《集解》：“四体既正者，天君泰然，而手容恭，足容重，无不从令也。”②肤革充盈：肤，指外面的薄皮。革，指皮肤内的厚皮。仁义礼智植根于心，则神色肌肤清和润泽，是仁德修养由内而外的自然表现。《集解》：“肤革充盈者，晬（润泽貌）面盎（洋溢状）背，和顺积于中，而英华发于外也。”③肥：富裕。④相正：互相勉励为善，匡正过失。⑤天子以德为车，以乐为御：行孝悌之事须用礼乐，就如同车辆行驶需要有驾车的人一样。孔颖达疏：“‘天子以德为车’谓用孝悌以自载也。德，孝悌也。‘以乐为御’谓用要道以行之。御，要道也。行孝悌之事须礼乐，如车行之须人御也。”⑥考：成就，成全。

【译文】“一个人四肢完好灵活，肌肤丰满润泽，这是身体的健康；父子亲爱笃厚，兄弟和睦相处，夫妇和顺敬爱，这是家庭的健康；大臣秉公守法，小官清正廉明，官职分工明确、各尽职守，君臣之间能互相勉励，匡正过失，这是国家的健康；天子以德行为车乘，以乐教来驾驭，诸侯之间以礼让互相交往，大夫们以法规维持秩序，士人们以诚信彼此成就，百姓们以和睦共同相处，这是全天下的健康。这就叫‘大顺’。

【原文】故无水旱昆虫之灾，民无凶饥妖孽^①之疾，言大顺之时，阴阳和也。昆虫之灾，螟螣之属也。故天不爱其道^②，地不爱其宝，人不爱其情，言嘉瑞出，人情至也。故天降膏露，地出醴泉^③，山出器车^④，河出马图^⑤，凤皇骐驎，皆在郊藪^⑥，龟龙在宫沼，其余鸟兽之卵胎，皆可俯而窥也，膏，犹甘也。器，谓若银瓮丹甑也^⑦。马图，龙马负图而出也。藪，丛草也。沼，池也。则是无故，非有他故使之然。先王能修礼以达义，体信而达顺，故此顺之实也^⑧。

【注释】①妖孽：反常怪异的事物，通常被认为是不祥之兆。②天不爱其道：爱，吝惜。孔颖达疏：“‘故天不爱其道’者，此以下明天地为至顺之主下瑞应也。四时和，甘露降，是天不爱其道也。”③醴泉：甘美的泉水。④山出器车：深山中出现天然的车辆。孔颖达疏：“《安礼纬斗威仪》云：‘其政太平，山车垂钩。’注云：山车，自然之车。垂钩，不揉治而自圆曲。”⑤河出马图：指龙马负河图、洛书而出。《中候握河纪》：“尧时受河图，龙衔，赤文绿色。”“又云伏羲氏有天下，龙马负图出于河，遂法之画八卦。”⑥藪：藉作“藪”，指湖泊地带。⑦谓若银瓮丹甑也：银瓮，银质盛酒器。丹甑，炊器。古代传说丰年所出的瑞物。⑧先王能修礼以达义，体信而达顺，故此顺之实也：郑玄注：“实，犹诚也，尽也。”《集解》：“修礼以达义者，外修礼制，而达之天下无不宜；体信以达顺者，内体诚实，而达之天下无不顺也。”

【译文】“所以不至于发生水灾、旱灾、虫灾等灾害，人民不会遭受饥荒、瘟疫等疾苦（意思是说天下大顺的时候，阴阳和合。昆虫之灾，螟螣之类的昆虫）。所以上天并不吝惜它的好生之德，大地并不吝惜它的宝藏，人并不吝惜他的才智（意思是说天地会出现祥瑞的征兆，人心也达到极善）。所以上天会降下甘露，大地会涌出醴泉，深山里会出现天然的车辆和宝器，河水中会有龙马驮出河图与洛书；凤凰和麒麟都会聚集在郊野，龟供奉在宫殿，龙蓼养在池中，其他各种鸟兽的卵和幼胎，随处都可以俯身看到（膏，如同甘甜的意思。器是指银瓮丹甑之类。马图，龙马背着图从水中而出。藪，生长着很多草的沼泽。沼，池子）。出现像这样的瑞象没有其他的原因（并不是其他的原因造成的），正是由于古圣先王能够修‘礼’以达到‘义’，体现诚信而达到和顺的境界。所以说这样的太平盛世正是顺应天理人情的必然结果。”

礼 器

【题解】本篇之所以名为《礼器》，取其守礼可使人成器之义。圣王制礼，既有其深刻的内涵，又具备了优美的形式。忠信是礼的本质，完备的仪式和制度是礼的形式。礼的标准是，必须要上合天时、下合地利、幽合鬼神、明合人心，使万物各得其理。礼的重要作用体现在以礼为治身之器，可以使人外表和谐而内心无怨，使万物归于仁、鬼神慕其德。礼和乐是相得益彰的。礼是用来恢复人的本性，乐是用来疏导人的情志。观察一个地方的礼乐，就能了解这个国家的治乱。混乱地区的人民，必定礼节简慢，音乐放纵而无节制。

【原文】礼，释回，增美质^①，措则正，施则行^②。释，犹去也。回，邪僻也。质，犹性也。措，犹置也。其在人也，如竹箭之有筠^③，如松柏之有心^④。二者居天下之大端^⑤，故贯四时，而不改柯^⑥易叶。箭，篠^⑦也。端，本也。四物于天下，最得气之本也。或柔靱^⑧于外，或和泽于内，以此不变伤，以此不变伤，人之得礼亦犹然。君子有礼，则外谐而内无怨^⑨。故物无不怀仁，鬼神飨德^⑩。怀，归。

【注释】①礼释回，增美质：释，消除。回，邪恶。增美质，增进美好的性情。孔颖达疏：“用礼为器，以耕人情之事也。用礼为器，能除去人之邪恶也。”②措则正，施则行：孔颖达疏：“措则正者，措，置也。言置礼在身，则身正也。施则行者，施，用也。若以礼用事，事皆行也。”③其在人也，如竹箭之有

筠：箭，一种细小而劲实的竹，可作箭杆。筠，竹之青皮。指人情能圆备众德，是由于有礼的缘故，就如同竹子四时葱翠，是由于外有贞固的青皮一样。孔颖达疏：“礼道既深，此为设譬也。”④如松柏之有心：人历经风霜雪雨而不改变他的德行，是礼在坚定他的志向。正如同岁寒而后知劲节的松柏一般，越是在寒冷的季节，愈是苍翠繁茂，这是由于内心贞和的缘故。⑤二者居天下之大端：二者，指竹、松。松，内有心，实即年轮。竹，外有皮。内外具备，是天下万物所同，故曰大端。端，本也。⑥柯：树枝。⑦篠：小竹，细竹。可以制箭。⑧韌：通韧，柔软而坚实，不易折断。⑨则外谐而内无怨：孔颖达疏：“谓于外疏远之处，与人谐和，于内亲近之处，无相怨恨，以其有礼接人，故内外协服也。”⑩飡德：向慕有德者。飡，通“向”。

【译文】礼可以消除人的邪恶，增进美好的性情。以礼修身则身能端正，以礼行事则事事通达（释，如同消除、去掉。回，偏曲、邪僻。质，本体、本性。措，如同安置、安放）。礼对于人来说，就好比竹、箭有贞固的青皮，松、柏有坚实的树心。外表和内心，是天下万物的大本。所以松竹历经寒暑而不改变其挺直的枝干和茂盛的叶子（箭，即篠竹。端，根本。竹、箭、松、柏四物相对于万物，最能体现天地之正气。或者外表柔和坚韧，或者内心平和润泽，正因如此，才能始终如一、永不变易。人若遵循礼仪、同样也能如此）。如果君子有礼，就能待人接物无不和谐，内心安和而无所怨恨。因此，万物无不归向于他的仁德，连冥冥中天地鬼神也向慕他的德行（怀，向往、归附）。

【原文】先王之立礼也，有本有文^①。忠信，礼之本^②；义理^③，礼之文。无本不立，无文不行。言必外内具也。礼也者，合于天时，设于地财，顺于鬼神，合于人心，理万物者^④。故天不生，地不养，君子不以为礼，鬼神弗飡^⑤。天不生，谓非其时物也。地不养，谓非其地所生也。

【注释】①有本有文：既有根本的精神，又有仪式和制度。②忠信礼之本：孔颖达疏：“礼之为本，即忠信是也。忠者，内尽于心也；信者，外不欺于物也。内尽于心，故与物无怨；外不欺物，故与物相谐也。”③义理：合于一定的伦理道德的行事准则。《韩非子·难言》：“故度量虽正，未必听也；义理虽全，未必用也。”此处指的是礼的具体的仪式和制度。④理万物者：理，顺的意思。孔颖达疏：“若能使事事如上，则行苇得所，豚鱼戴赖，是万物各得其理也。”⑤飨：通“享”。神鬼享用祭品。

【译文】古圣先王所制定的礼，既有其深刻的本质内涵，又具备了优美的形式。忠信是礼的本质，完备的仪式和制度是礼的形式。如果没有了忠信的本质，礼就不能够成立。如果没有完备的仪式和制度，礼就无法在现实中推行（这是说礼的本质和形式必须内外兼备）。礼的标准是，必须要上合天时、下合地利、幽合鬼神、明合人心，使万物各顺其理。因此，凡是非应时令所生长、非本地所出产的，君子都不用作行礼时的祭品，鬼神也不会来享用（天不生，指的是不合时令生长的物产。地不养，指不是当地生长的物产）。

【原文】是故昔者先王之制礼也，因其财物，而致其义焉。故作大事必顺天时，大事，祭祀也。为朝夕必放于日月^①，日出东方，月生西方也。为高必因丘陵，谓冬至祭天于圜丘^②之上。为下必因川泽。谓夏至祭地于方泽之中。

【注释】①为朝夕必放于日月：为朝夕，指天子在春分这一天于早晨祭日、在秋分这一天于傍晚时祭月。放，依。②圜丘：古代帝王冬至祭天的地方。后亦用以祭天地。

【译文】因此古圣先王在从前制定礼的时候，是根据万物的材性，

务求用其所宜。因而举行祭祀等大礼，必须顺应天时与节令（大事，指的是各种祭祀活动）。天子春分祭日、秋分祭月，必须顺应日月的运行规律（日出东方，月生西方）。冬至祭皇天上帝，必然要登上丘陵高地（这是说冬至日祭祀苍天要选在圜丘的上面）。夏至祭地，必须选择川泽低处（这是说夏至日祭祀大地，要选在方泽之中）。

【原文】是故因天事天，天高，因高者以事之。因地事地，地下，因下者以事之。因名山升中^①于天，名，犹大也。升，犹上也。中，犹成也。谓巡狩至于方岳，燔^②柴祭天，告以诸侯之成功也。因吉土以飨帝于郊。吉土，王者所卜而居之土也。飨帝于郊，以四时所兆^③祭于四郊者也。升中于天，而凤皇降，龟龙格^④；功成而太平，阴阳气和而致象物也。飨帝于郊，而风雨节，寒暑时^⑤。五帝，主五行。五行之气和，而庶征^⑥得其序。五行：木为雨，金为暘^⑦，火为燠^⑧，水为寒，土为风。是故圣人南面而立，而天下大治。

【注释】①升中：郑玄注：“升，上也。中，犹成也。”②燔：音凡，焚烧。③兆：指设坛祭祀。《周礼·春官·小宗伯》：“兆五帝于四郊。”④格：至的意思。⑤风雨节，寒暑时：风雨应节，寒暑顺时。⑥庶征：各种自然现象。庶，众。征，征候。《书·洪范》：“庶征：曰雨，曰暘，曰燠，曰寒，曰风。”⑦暘：日出。⑧燠：暖，热。

【译文】因此君王根据天之尊贵而举行祭天之礼（天居高，便选择高处祭祀之），根据地之谦卑而举行祭地之礼（地居下，便选择低处祭祀之）。借名山大岳，报天之功（名，犹大。升，犹上。中，犹成。意思是说天子巡视诸侯所守的疆土之后，到达四方的山岳，焚烧柴火来祭祀上天，向天帝呈报各国所成就的功业）。借占卜的吉土建立国都，在它的四郊祭五方之帝（吉土，古代帝王通过占卜所选定的居住地方。在四郊祭祀五方之帝，以四时所设的祭坛来进行祭祀）。升其玉册，将功业上告皇天，于是凤凰应

德而降，龟龙感通而至（功业成就而天下太平，阴阳之气和合则产生瑞相）。在郊外祭祀上帝，使得风调雨顺，寒暑适时（五帝，主五行。五行之气能够和谐，则雨、暘、燠、寒、风各种自然现象就会依序而行。五行，木为雨，金为暘，火为燠，水为寒，土为风）。因此圣明的君主南面而立，天下就能长治久安。

【原文】是故先王制体^①也以节事，动反本也。修乐以导志。劝之善也。故观其礼乐，而治乱可知。乱国礼慢^②而乐淫也。

【注释】①体：当为“礼”之误。②慢：怠慢，简慢。

【译文】古圣先王制定礼来节制万事（制作礼是为了让人们一举一动都恢复人的本性），修治乐来疏导人的心志（劝人向善），因此观察一个地方的礼乐，便可了解这个国家的治乱（秩序混乱的国家，礼节简慢，音乐放纵而无节制）。

内 则

【题解】本篇在《别录》中是属于“子法”。郑玄说，“内则”篇是“以其记男女居室、事父母舅姑之法”。孔颖达疏云“以闺门之内，轨仪可则”，所以称为“内则”。这是古时学校教民的仪则，是日常的行为准则。全篇可分为四部分：一内则，二养老，三食谱，四育幼。“内则”依其适用对象来分，又分为四种：一、“子、妇”服事父母、舅姑的礼节。二、舅姑对待子、妇之礼。三、是家庭的通礼。四、是夫妇之礼。“养老”是奉养老者的礼节。“食谱”指家中的饮食方法及种类。“育幼”是说养育儿童的“子法”。《群书治要》选录了有关子女事奉父母之礼的五个章节，为人子者不可不读。

【原文】子事父母，鸡初鸣，咸盥漱^①，冠、綏、纓、端^②、毕、绅、缙、笏^③，咸，皆也。綏，纓之饰也。端，玄端，士服也。庶人深衣也。绅，大带也。左右佩用^④，必佩者，备尊者使令也。以适父母、舅姑之所^⑤。

【注释】①咸盥漱：咸，皆。盥漱：洗手漱口。②冠綏纓端：摄冠、垂綏、结纓。冠带结于颌下为纓，所余者下垂叫作綏。③毕绅缙笏：毕，蔽膝，围于衣服前面的大巾，用以蔽护膝盖。以苇为材料。古时席地而坐，故设蔽膝。绅，大带。缙，红色帛布。笏，竹制的长方形记事牌。古代官吏插笏于绅带之间，故名缙绅。④佩用：佩带完好，以备尊者使令。⑤以适父母舅姑之所：适，之，前往。舅姑，公公婆婆。

【译文】儿子事奉父母，鸡叫头遍时，就应起身梳洗、漱口，戴好帽子，把帽带系整齐、穿上正服，绑上蔽膝，系好大带，把笏插好（咸，皆的意思。綖，纓上的装饰。端，古代的一种黑色礼服，士人的服饰，庶民穿的是深色礼服。绅，大带），左右佩戴好日用的佩物（戴上一些必佩的物品，以备长辈随时差遣使用）。然后前往父母、公婆的处所。

【原文】及所，下气怡声^①，问所欲而敬进之，柔色以温之。温，藉也^②。承尊者必和颜色也。

【注释】①下气怡声：怡，悦。和悦的声调。②温，藉也：孔颖达疏：“藉者，所以承藉于物，言子事父母，当和柔颜色，承藉父母，若藻藉承玉然。”

【译文】到了住所之后，和声和气，柔声询问父母、公婆喜欢吃什么，恭恭敬敬地进奉给父母，和颜悦色地承事父母（温，顺承的意思。侍奉父母必须和颜悦色）。

【原文】父母有过，下气怡色^①，柔声以谏，谏若不入，起敬起孝，悦则复谏。父母怒，不悦，而挞之流血，不敢疾怨，起敬起孝。挞，击。

【注释】①怡色：和悦的容色。

【译文】父母有了过错，做晚辈的要和颜悦色、柔声细语地进谏。如果谏言不被接纳，就要更加恭敬地孝顺父母，等父母愉悦的时候，再进谏言。即使招致父母生气发怒，鞭打自己到皮破血流的程度，也不应心存怨恨，反而要更加地恭敬和孝顺。

【原文】父母虽没，将为善，思贻父母令名，必果^①。

【注释】^①思贻父母令名，必果：贻，遗也。令名，美名。果，决也。孔颖达疏：“子事父母，父母虽没，思行善事，必果决为之。”高愈曰：“为善未决，去恶未勇，人情之常也。喜其荣亲，则善必为；恶其辱亲，则恶必去。荣辱不击于其身而击于亲，盖孝子之心如此。”

【译文】即使父母过世了，子女将要行善做好事的时候，想到会给父母带来好的名声，就会坚决去做。

【原文】曾子曰：“孝子之养老，乐其耳目，安其寝处，以其饮食忠养^①之。父母之所爱亦爱之，父母之所敬亦敬之，至于犬马尽然，而况于人乎？”

【注释】^①忠养：指尽心奉养父母，不仅仅是照顾父母的身体而已。

【译文】曾子说：“孝子奉养父母，备礼乐以使父母的耳目愉悦，要使父母的寝处起居安适，对于饮食各方面，都要尽心仔细的照料和侍奉。父母所钟爱的自己也应当钟爱，父母所恭敬的自己也应当恭敬，就是对父母钟爱的犬、马也是如此，何况对父母所敬爱的人呢！”

玉藻

【题解】本篇主要内容为“记天子服冕之事”。首记天子、诸侯的衣服、饮食、居处之法，中间是专记服侍之制，前后又杂记礼节、容貌、称谓之法。《群书治要》录其二章，以示上自天子、诸侯国君、大夫，下至士人、君子，凡衣食用度均须时时以仁爱存心，自为节制。

【原文】年不顺成^①，则天子素服，乘素车^②，食无乐。自贬损也。

【注释】①年不顺成：年成不好的时候。②则天子素服，乘素车：素服，以素色缯制作的衣冠。素车，不上漆彩的车子。

【译文】年成不好的时候，天子则身穿以素色缯制作的衣冠，乘坐不上漆彩的车子，进餐的时候不奏乐（减少用度责罚自己的意思）。

【原文】君无故不杀牛，大夫无故不杀羊，士无故不杀犬豕。故，谓祭祀之时。君子远庖厨^①，凡有血气之类，弗身践也^②。践当为翦，声之误。翦，犹杀也。

【注释】①君子远庖厨：庖，屠杀牲畜的地方。厨，烹煮牲畜的处所。孟子曰：“君子之于禽兽也，见其生，不忍见其死；闻其声，不忍食其肉，是以远离庖厨也。”②弗身践：弗，不。践，当作“翦”，杀的意思。《集解》：“至于凡有血

气之类，皆不忍亲杀之，又不独牲牢之大而已也。盖于其不当杀者，既节制而不敢过，其不得已而杀者，亦未尝不有以养其仁爱之心也。”

【译文】诸侯国君没有特别的祭祀时不杀牛，大夫没有祭祀时不杀羊，士人没有祭祀时不杀狗、猪（故，特指祭祀）。君子要远离杀生、烹煮的厨房，凡是有生命的禽兽，君子都不亲自宰杀（“践”应当为“翦”，读音相近造成的错误。翦，就是宰杀的意思）。

大 传

【题解】郑玄《三礼目录》说，本篇之所以名为大传，“以其祖宗人亲之大义”。《大传》阐述了古圣先王治理天下，必然是以“人道”为开端的。本篇中所提及的祭法、服制、宗法等，都是用以阐明人伦大道的，而篇末“亲亲”尤其如是。

【原文】圣人南面^①而听天下，所且^②先者有五，民不得与焉。且先，言未遑^③余事。一曰治亲^④，二曰报功^⑤，三曰举贤^⑥，四曰使能^⑦，五曰存爱^⑧。功，功臣也。存，察也。察有仁爱者。五者一得^⑨于天下，民无不足^⑩、无不赡^⑪。五者一物纰缪^⑫，民不得其死^⑬。物，犹事。纰，犹错也。五事得则民足，一事失则民不得其死，明政之难也。圣人南面而治天下，必自人道始矣。人道，谓此五事也。

【注释】①南面：古代君主之位坐北朝南，故称“南面”。②且：将要。③遑：闲暇；余裕。④治亲：指依礼法端正亲属之间的关系。《集解》：“治亲，即治人道之事也。盖人道别而言之，则有亲亲、尊尊、长长、男女之不同；合而言之，祖祢、子孙、昆弟、男女皆亲也，尊之亲之长之别之，皆所以治亲也。”⑤报功：酬报有功者。《集解》：“报功，若賚之诗言‘大封功臣’也。”⑥举贤：选用有德者入朝为官。孔颖达疏：“虽已报于有功，若巖穴有贤德之士未有功者，举而用之。报功宜急，此又次也。”《集解》：“贤，谓有德者。”⑦使能：任用有专长的人。⑧存爱：明察和奖励民间有善心善行之人。孔颖达疏：“存，察也。

爱，仁也。治亲、报功、举贤、使能，为政既足，又宜察于民下侧陋之中者，若有虽非贤能而有仁爱之心，亦赏异之。”⑨一得：指统统做到。⑩无不足：《集解》：“无不足，力皆足以自给。”⑪赡：丰裕。《集解》：“无不赡，财足以自养。”⑫纰缪：错误。⑬不得其死：不能够寿终正寝。死，此处指人的正常死亡，即自然衰老尽其天寿，无疾而终，古称寿终正寝。

【译文】圣明的天子君临天下，必将先做好五件事情，治理百姓这件事还不在其内（且先，意思是说暂时还顾不上其它的事情）。这五项是：第一是治亲（依礼法端正亲属之间的关系，确定长幼尊卑的名份）；第二是报功（封赏有功之臣）；第三是举贤（举荐和选拔贤德之人入朝参政）；第四是使能（适当任用有才能的人）；第五是存爱（明察和奖励民间那些有善心善行的人）（功，功臣。存，审察。审察有仁爱存心的人）。这五件事如果能统统做到，天下的百姓就什么都不缺了，从此家家都将会过上丰裕的日子。如果这五件事有一件做不到，那么人民就将无法尽其天年而终（物，如同事情。纰，如同差错，谬误。这五件事情都能够做到，则人民就会富足。其中一件事情没有做到，则人民就无从得以尽其天寿。说这些都是为了说明为政之不易啊）。圣明的天子治理天下，必须从人伦之道做起（人道，就是指上面所说的这五件事情）！

【原文】是故人道亲亲，言先有恩。亲亲故尊祖，尊祖故敬宗，敬宗故收族^①，收族故宗庙严^②，宗庙严故重社稷^③，重社稷故爱百姓^④，爱百姓故刑罚中^⑤，刑罚中故庶民安^⑥，庶民安故财用足^⑦，财用足故百志成^⑧，百志成故礼俗刑^⑨，礼俗刑然后乐^⑩。收族，序以昭穆也。严，犹尊也。百志，人之志意所欲也。刑，犹成也。《诗》云：“不显不承，无斁于人斯。”此之谓也^⑪。斁，厌也。言文王之德不显乎？不承先人之业乎？言其显且承之，乐之无厌。

【注释】①收族：指以上下尊卑、亲疏远近之序团结族人。②收族故宗庙严：巖，尊。团结族人，必能使宗庙肃穆庄严。孔颖达疏：“若族人散乱，骨肉乖离，则宗庙祭享不严肃也。若收之，则亲族不散，昭穆有伦，则宗庙之所以尊严也。”《集解》：“收族则宗子祭而族人皆侍，而宗庙严矣。”③宗庙严故重社稷：社，土地神。稷，谷神。社稷，国家的代称。孔颖达疏：“此以下并立宗之功也。始于家邦，终于四海，若能先严宗庙，则后乃社稷保重也。”《集解》：“卿大夫之宗庙，与君之社稷相为休戚者也，故宗庙严则必重社稷，而效忠于上者笃矣。”④重社稷故爱百姓：《集解》：“臣能重社稷而效忠于君，则君亦爱百姓而体恤其臣矣。”⑤爱百姓故刑罚中：中，得当，无偏颇。《集解》：“君臣交相忠爱，则无事乎操切督责之政而刑罚中矣。”⑥刑罚中故庶民安：《集解》：“刑罚中而和气洽，庶民之所以安也。”⑦庶民安故财用足：《集解》：“庶民安而乐事劝功，财用之所以足也。”⑧财用足故百志成：《集解》：“财用足，则富可以备礼，和可以广乐，百志之所以成也。”⑨百志成故礼俗刑：刑，成。孔颖达疏：“刑亦成也。天下既足，百志又成，则礼节风俗，于是而成，所以大平告功成也。”《集解》：“制之于上之谓礼，行之于下之谓俗。百志成则化行俗美，俗礼制所以刑也。”⑩礼俗刑然后乐：《集解》：“礼俗刑，然后上下和乐而不厌矣。”⑪《诗》云至此之谓也四句：显，彰显。承，继承。这里是反问句，不显不承，即“岂不显，岂不承”之意。斲，音意，厌弃，厌倦。《集解》：“诗，大雅清庙之篇。承，尊奉也。不显，岂不显也。不承，岂不承也。斲，厌也。引诗以明礼俗成而乐，则无斲于人也。盖治天下必始于人道，而人道不外于亲亲。先王治天下，必以治亲为先，使天下之人莫不有以亲其亲。而其效至于如此，则其始虽若无与于民，而其终至于无不足、无不赡者，用此道也。”

【译文】由此可见，人伦大道的根本在于亲亲（孝敬父母）（说的是先从身边恩重的亲人做起，懂得知恩报恩）。孝敬父母必能尊敬祖先；尊敬祖先，必能敬爱宗族，遵循宗法；敬爱宗族，必能团结族人；团结族人，必能使宗庙肃穆庄严；宗庙肃穆庄严，必能敬重国家社稷；敬重

国家社稷，必能爱护百姓；爱护百姓，刑罚必能公平得当；刑罚能够公平，百姓就能安居乐业；百姓安居乐业，就能使财用充足；财用充足，则各种愿望都能达成。各种愿望都达成，则礼仪风俗就能自然形成。礼俗形成了，然后人人都能安乐（收族，以上下尊卑、亲疏远近之序团结族人。严，如同尊敬。百志，人的意志所想要达到的。刑，如同形成）。《诗经》说：“文王能发扬光大先人的仁德，承继先人的事业，所以永远有人喜欢他那样伟大的人物啊！”说的正是这个道理。（敦，厌弃，厌倦。意思是说文王难道没有彰显先人的德行吗？难道没有继承先人的事业吗？说他不仅彰显而且继承了先人的德业，并且乐于这项事业而不知厌倦。）

乐 记

【题解】《乐记》是我国最早的音乐理论著作。《乐记》讲述音声之起源，是人心对外在物、境的一种反应，外境有所感，内心才发出音声，因此“音”就是人的心声。古圣先贤以“礼”建立人类社会的秩序，使人心获得真正的安定和乐，安定和乐表现于声音、动作，就是所谓“乐”。故曰“立于礼，成于乐”。而音乐一旦失去了礼的道德内涵，就会走向放纵，使人心浮荡，对社会的安定危害极大。所以古人又说“移风易俗，莫善于乐”。古代圣王治理天下，“礼、乐、刑、政”，将乐排在第二位，仅次于礼，其中深义，不可不察。本篇旧说出于西汉儒者所记，亦有说是先秦公孙尼子所写的。流传至东汉，马融始将其编入《礼记》。本篇的记载，亦见于《史记·乐书》。近世学者认为，大抵是汉世儒者杂糅先秦旧籍，将有关乐论的记述汇编而成。

【原文】凡音之起，由人心生也。人心之动，物使之然也。感于物而动，故形于声。宫、商、角、徵、羽杂比曰音，单出曰声。形，犹见也。

乐者，音之所由生也，其本在人心之感于物。是故其哀心感者，其声噍以杀^①；其乐心感者，其声嘽以缓^②；其喜心感者，其声发以散^③；其怒心感者，其声粗以厉^④；其敬心感者，其声直以廉^⑤；其爱心感者，其声和以柔^⑥。六者非其性也，感于物而后动^⑦。言人声在所见，非有常也。噍，蹶^⑧也。嘽，宽绰貌。发，犹扬也。是故先王慎所以感之者^⑨，故礼以导其志，乐以和其声，政以一其行，刑以防其奸^⑩。礼乐刑政，其极

一也^⑪，所以同民心而出治道^⑫。

【注释】①噍以杀：噍，音叫，焦急。杀，衰微。②嘽以缓：宽绰、舒缓。③发以散：发扬放散，无碍状。④粗以厉：粗犷、猛厉。⑤直以廉：正直而有廉隅，不邪曲。直，不邪。廉，清白。⑥和以柔：和，调和。柔，柔软。⑦六者非其性也，感于物而后动：人生而清静，此乃人之天性。天性本来静寂，并没有这六种反应。所以六种音声之起，是人心对于外面物、境的一种反应，而不是天性。《集解》：“陈氏澧曰：‘六者之动，乃情也，非性也。性则喜怒哀乐之未发者是也。’”⑧蹶：音促，惊惧不安貌。⑨是故先王慎所以感之者：孔颖达疏：“既六事随见而动，非关其本性，故先代圣人在上制于正礼正乐以防之，不欲以外境恶事感之，故云‘先王慎所以感之者’也。”⑩礼以导其志，乐以和其声，政以一其行，刑以防其奸：古代的圣人在上，制定正礼正乐以防止邪恶，不希望外面环境的污染，败坏世道人心。同时用政令和刑罚来加以疏导和约束。《集解》：“礼以示其所履，而所志因有定向，故曰‘礼以导其志’。乐以养其心，而发于声者乃和，故曰‘乐以和其声’。感人心固以乐为主，然万物得其理而后和，故道以礼而后可以和以乐也。政者，所以布礼乐之具，而刑又所以为政之辅者也。”⑪其极一也：其目的是相同的。极，归。一，一致。⑫所以同民心而出治道：孔颖达疏：“结四事之功也。言民心所触，有前六事不同，故圣人用后四者制之，使俱得其所也。”《集解》：“民心，即喜、怒、哀、乐、爱、敬之心也。同，谓同归于和也。”

【译文】声音的产生，根源于人内心的活动。而人心的活动，则是受外界环境事物影响的结果。人心由于受外境的影响而产生了触动，就表现为声音（宫、商、角、徵、羽这五种声调交错发出称为“音”，单发出称为“声”。形，也就是“现”，即表现）。所谓乐，是由音而产生的，它的本源是由于外界环境事物的影响而引发的心理反映。因此，内心感到悲哀，就发出焦急而低沉的声音；内心感到快乐，就发出宽舒而徐缓的

声音；内心感到喜悦，就发出高昂而爽朗的声音；内心感到愤怒，就发出粗壮而猛烈的声音；内心恭敬庄严，就发出虔诚而清廉的声音；内心充满仁爱，就发出温和而柔美的声音。这六种反应，不是人的本性所具有的，而是受外界环境事物的影响造成的（说明人的声音所表现出来的，并非恒常不变。噍，惊惧不安的样子。嘽，宽舒、舒缓的样子。发，显现，发扬）。因此古代的圣王，对于能够触发人的内心情感的外在环境事物特别注意，所以他们用礼仪来引导人心，用音乐来调和人声，用政令统一人们的行为，用刑罚防止人的邪恶。礼仪、音乐、刑罚、政令，它们的最终目标是一致的，都是要使人心同归于和，因而实现治国平天下的理想。

【原文】凡音者，生人心者也。情动于中，故形于声。声成文，谓之音。是故治世之音安以乐，其政和；乱世之音怨以怒，其政乖；亡国之音哀以思，其民困。音声之道，与政通矣。言八音和否随政。宫为君，商为臣，角为民，徵为事，羽为物。五者不乱，则无怠沍^①之音矣。五者，君、臣、民、事、物也。凡声浊者尊，清者卑。怠沍，敝败不和之貌也。宫乱则荒，其君骄；商乱则陂，其臣坏^②；角乱则忧，其民怨；徵乱则哀，其事勤；羽乱则危，其财匮。五者皆乱，迭相陵，谓之慢。如此则国之灭亡无日矣^③。君、臣、民、事、物，其道乱则其音应而乱也。荒，犹散也。陂，倾也。

郑卫之音，乱世之音，比于慢矣。比，犹同也。桑间濮上之音^④，亡国之音。其政散，其民流，诬上^⑤行私而不可止也。濮水之上地有桑间者，亡国之音于此水出也。

【注释】①怠沍：怙沍，敝败，不和谐。②商乱则陂，其臣坏：陂，音卑，倾斜。臣坏，臣不治于官，故称臣坏。③五者皆乱，迭相陵，谓之慢，如此，则国之灭亡无日矣：孔颖达疏：“迭，互也。陵，越也。若五声并和，则君臣上下不失。若五声不和，则君臣上下互相陵越，所以为慢也。崔氏云：‘前是偏据一乱以为

义，未足以为灭亡。今此以五者皆乱，故灭亡无日矣。’”④桑间濮上之音：桑间，地名，在濮水之上。武王伐纣时，曾为纣王作长夜靡靡之乐，师延在桑间将乐器投入濮水，并投水而死。后晋国乐师师涓夜过濮水，闻水中作此乐，因听而写之，被视为亡国之音。”⑤诬上：诬罔于上，欺君罔上的意思。

【译文】大凡音乐的缘起，皆出于人心。情感萌发于内心，表现于外就是声，声成曲调就叫做音。所以太平盛世的音乐安详而欢乐，它的政治是宽和的。乱世的音乐充满怨恨而愤怒，它的政治是混乱的。亡国的音乐哀伤而忧愁，因为他的百姓是流离困苦的。声音的内在精神与政治是相通的（说明八音的安和或乖错与政治是相通的）。五音中的宫与君相对应，商与臣相对应，角与民相对应，徵与事相对应，羽与物相对应。如果君、臣、民、事、物这五者都能协调而不乱，民间就不会出现不和谐的音乐（五者，指君、臣、民、事、物。凡是声音厚重表尊贵，清越表谦卑。怠漒，就是破败不和的样子）。（倾听一个地方的音乐，就可以从中察知这个国家的治乱）。宫音乱就会显得荒散，表明国君骄恣，贤者离去；商音乱就会显得倾颓不正，表明臣道败坏而国事倾危；角音乱就会显得忧愁，表明人民愁怨而隐忧四伏；徵音乱就会显得哀伤，表明百事烦苦而勤劳无功；羽音乱就会显得危迫，表明物资短缺而国用匮乏。如果五音皆乱而交相侵犯，就成为一种倾压陵越的“慢”音。国事到此，那么离灭亡时日就不远了（君、臣、民、事、物，这五道混乱，则与其相对应的音声也会混乱。荒，如同散乱。陂，倾斜的意思）。春秋时期郑国与卫国的音乐，便是乱世的音乐，相当于慢音（比，如同相当）。从前师涓从濮水上听到的桑间之乐，就是殷纣的亡国之音。当时政事荒散，人民流离失所（没有国家观念），各级官吏欺君罔上、只顾个人私欲的情形，已经到了不可遏止的地步了（濮水之上有桑间，亡国的音乐就是从此水中传出的）。

【原文】是故知声而不知音者，禽兽是也；知音而不知乐者，众

庶^①是也。唯君子为能知乐。禽兽知此为声耳，不知其宫商之变。八音^②并作克谐曰乐。审声以知音，审音以知乐，审乐以知政，而治道备矣。是故不知声者，不可与言音；不知音者，不可与言乐。知乐者，则几^③于礼矣。礼乐皆得，谓之有德。几，近也。听乐而知政之得失，则能正、君、臣、民、事、物之礼也。

【注释】①众庶：众，普通大众。庶，古称百姓。②八音：我国古代对乐器的统称，通常为金、石、丝、竹、匏、土、革、木八种不同质材所制。③几：接近，差不多的意思。

【译文】因此只能听懂声响而不懂音调变化的，是禽兽；只能听懂音调而不懂得音乐效用的，便是凡夫。唯有具备了道德修养的君子，才能真正懂得音乐的内涵（禽兽只知道这是声响而已，不知道宫商的变化。八音并作，和合协调称为乐）。从分辨不同的声响（声）去了解音调的变化（音），从音调的变化去感受乐律是否和谐（乐），从乐律和谐与否进而察知国政的治乱得失，那么治国之道就会逐渐趋于完备了。所以不懂得“声”的，不可以和他讨论“音”，不懂得“音”的，不可以和他讨论“乐”。如果懂得“乐”的作用，差不多就懂得礼治的意义了。国君如果同时深知礼和乐的妙用，就可以称之为有德之君了（几，近的意思。听乐从而知道政事的得失，就能够端正君、臣、民、事、物这五种礼）。

【原文】乐之隆，非极音^①；食飧之礼，非致味^②。隆，犹盛。极，犹穷。是故先王之制礼乐（旧无先王至礼乐六字。补之），非以极口腹耳目之欲，将以教民平好恶而反人道之正^③。教之使知好恶。

先王之制礼乐，人为之节。言为作法度以遏其欲也。衰麻哭泣，所以节丧纪也；钟鼓干戚^④，所以和安乐也；婚姻冠笄^⑤，所以别男女也；射乡食飧，所以正交接也^⑥。男二十而冠，女许嫁而笄，成人之礼也。

射，大射乡。乡，饮酒也。食，食礼飧。飧，礼也。礼节民心，乐和民声，政以行之，刑以防之。礼、乐、刑、政四达而不悖，则王道备矣。

【注释】①乐之隆非极音：孔颖达疏：“隆，谓隆盛。言乐之隆盛，本在移风易俗，非崇重于钟鼓之音，故云‘非极音也’。案论语云‘乐云乐云，钟鼓云乎哉’是也。”②食飧之礼非致味：食飧，宗庙之祭。此礼的隆重，在于祭祀者有孝敬的心，而不在于祭品有多么的美味。致，极，登峰造极。③反人道之正：反，返归。反人道之正，返归到人们天性的道德正途。④钟鼓干戚：敲钟击鼓、手执盾斧而舞的礼节。⑤冠笄：冠，男子二十行冠礼。笄，女子盘发插笄，表示已成年。⑥射乡食飧，所以正交接也：射乡，大射礼、乡饮酒礼。食飧，飧食宾客。交接，交往。

【译文】音乐的隆盛，并非崇尚极致的钟鼓之音。盛大的祭礼，不一定要有登峰造极的美味（隆，如同盛大。极，如同穷尽，极致）。因此古圣先王制订礼乐，目的不在于满足人们口腹耳目的欲望，而是在于教导人民辨别好恶、爱憎，而返归到人们天性的道德正途（通过教化使人民知道善恶）。先王制礼作乐，使人们的行为从此得到了节制（这是说为人们制定行为的法度以遏制其欲望）。穿衰麻丧服及行哭泣之礼，是为了节制丧事丧礼；敲钟击鼓、手执盾斧而舞的礼节，是用以调和安乐；婚礼及男子冠礼、女子笄礼，是用来区别男女；大射、乡饮酒、宴飧宾客之礼，是为了使社交往来依循法度而不致背离道义（男子二十岁举行冠礼，女子成年行笄礼，这都是成人的礼仪。射，大射礼。乡，乡饮酒礼。食，宴请宾客的礼仪。飧，礼仪）。用礼仪来调治人的性情，用音乐来调和人的心声，用政令来疏导人的行为，用刑罚来防止人放纵越轨。礼、乐、刑、政四者通行于天下而无违背，那么圣王平治天下的大道就完备了。

【原文】乐由中出，和在心也。礼自外作。敬在貌也。大乐必易，大

礼必简^①。易简，若于清庙大飨然也。乐至则无怨^②，礼至则不争^③。揖让而治天下者，礼乐之谓也^④。至，犹达行。大乐与天地同和，大礼与天地同节。言顺天地之气与其数也。和，故百物不失；不失性也。节，故祀天祭地。成万物有功报焉也。明则有礼乐，教人者也。幽则有鬼神。助天地成物者也。如此，则四海之内，合敬同爱^⑤。

【注释】①大乐必易，大礼必简：最盛大之乐仅一唱而三叹。最盛大的祭礼只用玄酒及生鱼、生肉而已。《集解》：“乐之大者必易，一唱三叹而有遗音，而不在乎幼眇之音也。礼之大者必简，玄酒、腥鱼而有遗味，而不在乎仪物之繁也。”②乐至则无怨：孔颖达疏：“至，谓达也，行也。乐行于人，由于和，故无怨矣。”③礼至则不争：孔颖达疏：“礼行于民，由于谦敬，谦敬则不争也。”④揖让而治天下者，礼乐之谓也：揖让，拱手相揖，互相谦让。百姓没有怨恨纷争的心，则君王无为而治，揖让垂拱而天下自治，这个功效都是缘于礼乐的教化。孔颖达疏：“民无怨争，则君上无为，但揖让垂拱而天下自治。其功由于礼乐，故云‘礼乐之谓也’。”⑤合敬同爱：孔颖达疏：“圣人若能如此上事行，礼乐得所，以治天下，故四海之内，会其敬爱。以行礼得所，故四海会合其敬，行乐得所，故四海之内，齐同其爱矣。”

【译文】乐是内心的表现（和合发自内心），礼是外在的行为（恭敬表现于外在行为）。盛大的音乐必然是平易的，重大的典礼必然是简约的（易，平易、简约就像在清庙举行祭礼一样）。乐教通行则人人心情舒畅而无怨恨，礼教通行则人人心存谦让而无冲突。君王拱手揖让之间，而天下自治，说的就是礼乐的政治（至，犹达到、通行）。盛大的乐像天地一样一团和气，可以生养万物；隆重的礼像天地一样上下各就其位，尊卑有序（说明大礼大乐都是顺应天地的规律和节奏的）。因为有和谐，所以能兼有万物而不失其本性（没有失去本性）；因为有秩序，所以能够祭祀天地（以成就万物本性之功业而上报天地）。如果于明处能提倡礼乐

(教化人民),于暗处能敬奉鬼神(帮助天地化育万物),这样普天之下的人,就都能够相敬相爱地和平共处了。

【原文】王者功成作乐,治定制礼。功,主于王业。治,主于教民。五帝^①殊时,不相沿乐;三王^②异世,不相袭礼。言其有损益也。故圣人作乐以应天,制礼以配地。礼乐明备,天地官矣^③。官,犹事也,各得其事。地气上跻^④,天气下降,鼓之以雷霆^⑤,奋之以风雨^⑥,动之以四时,暖之以日月^⑦,而百化兴焉^⑧。如此则乐者天地之和也。

【注释】①五帝:中国古代的五位帝王,有三种说法,分别是:太昊、神农、黄帝、少昊、颛顼;黄帝、颛顼、帝喾、尧、舜;少昊、颛顼、帝喾、尧、舜。
②三王:即夏禹王、商汤王、周文王。③天地官矣:官,各得其职。孔颖达疏:“官,犹事也。言圣人能使礼乐显明备具,则天地之事各得其利矣。”④地气上跻:跻,音基,登高,升起。孔颖达疏:“‘地气上齐’者,跻,升也。谓地气上升天。”⑤鼓之以雷霆:孔颖达疏:“虽以气生而物未发,故用雷霆以鼓动之。”⑥奋之以风雨:奋,《周易·系辞上》作“润”,滋润。孔颖达疏:“万物得风雨,奋迅而出也。”⑦暖之以日月:暖,同“煊”,照耀,温暖。孔颖达疏:“万物之生,必须日月暖煦之。自‘鼓之以雷霆’至‘暖之以日月’,皆以天地相荡之事细别言之耳。”⑧而百化兴焉:兴,生。《史记·乐书》作“百物化兴焉”,这里脱“物”字。

【译文】王者功业成就,才开始作乐;社会安定时,才开始制礼(功,最重要的就是统一天下。治,最重要的就是教化人民)。五帝所处的时代各不相同,所以各不沿袭前代的音乐;夏、商、周三王世事相异,也不沿用前代的礼制(指各有减少与增加)。所以圣人作乐,以对应上天冲和虚静、涵容万象的胸襟;制礼,以对应大地尊卑有序、万物生长各循其道的法则。礼乐一旦明达完备,天地万物便可各得其所、各安其

位(官,也就是任事,各司其职)。地气上升,天气下降,又有雷霆应时而动,风调雨顺,四季交替而作,日照月临,万物由此化生。这样,音乐才真正体现了天地之间的和谐。

【原文】礼者,所以缀淫^①也。缀,犹止也。是故先王有大事^②,必有礼以哀之;有大福^③,必有礼以乐之。哀乐之分,皆以礼终^④。大事,谓死丧也。是故先王本之情性^⑤,稽之度数^⑥,制之礼义^⑦,合生气之和,道五常之行^⑧,使之阳而不散,阴而不密,刚气不怒,柔气不慑,四畅^⑨交于中而发作于外,皆安其位而不相夺也。生气,阴阳气也。五常,五行也。密之言闭也。慑,犹恐惧也。

【注释】①缀淫:缀,停止。淫,指过分放纵的行为。②大事:指死丧之事。郑玄注:“大事,谓死丧也。”③大福:指祭祀、吉庆之事。④哀乐之分,皆以礼终:分,限度。以礼终,止于礼。⑤本之情性:本,依据。情性,即性情。孔颖达疏:“言自然所感谓之性,因物念虑谓之情。言先王制乐,本人性情。”⑥稽之度数:稽,考核。度数,五音十二律上下损益的度数(见本节附录)。孔颖达疏:“稽之言考也。既得人情考之使和度。”⑦制之礼义:孔颖达疏:“谓裁制人情以礼义。”⑧合生气之和,道五常之行:生气,指阴阳二气。五常,五行。郑玄注:“生气,阴阳气也。”孔颖达疏:“言圣人裁制人情,使合生气之和,道达人情以五常之行,谓依金木水火土之性也。”⑨四畅:指天地之阴阳、人心之刚柔四者俱和畅通达。

【译文】礼制是用来制止过分放纵的行为(缀,停止的意思)。因此古代先王遇到死丧之事,必定有衰麻、哭泣等礼节以表达哀思;遇到吉庆之事,也必定有钟鼓、琴瑟之礼节来抒发欢乐之情。哀痛、欢乐的限度,都通过礼恰如其分地表达出来(大事,指死丧之事)。因此古代先王作乐,是根据人的情感与本性,考核五音十二律的度数,以礼义来

裁制人情。既求适应生气阴阳的和合，又须依循五行的相生流转，从而使阳气发扬而不至于散失、阴气收敛而不至于郁结，使性情刚烈者不随意发怒，性格柔顺者不怯懦恐惧。天地之阴阳、人心之刚柔都和畅通达，又各自表现于外在的言行举止中，四者都恰到好处而不会互相侵陵冲突（生气，指阴阳二气。五常，指五行。密说的就是封闭。懾，如同恐惧）。

【附录】五音：宫、商、角、徵、羽。十二律：古乐的十二调。古代乐律学名词，是古代的定音方法，即用三分损益法将一个八度分为十二个不完全相同的半音的一种律制。各律从低到高依次为黄钟、大吕、太簇、夹钟、姑洗、仲吕、蕤宾、林钟、夷则、南吕、无射、应钟。五音度数：五音由九为基数自乘之，得八十一，为“宫”。宫减三分之一，得五十四，为“徵”。征增三分之一，得七十二，为“商”。商减三分之一，得四十八，为“羽”。羽增三分之一，得六十四，为“角”。十二律度数：十二律，亦以九为基数，是阳律“黄钟”；减其三分一，得六，是阴律“林钟”；林钟加三分一，又为阳律“大簇”之度数；大簇减三分一，则为阴律“南吕”之度数；南吕加三分一，为阳律“姑洗”；姑洗减三分一，又为阳律“应钟”；应钟加三分一，为阳律“蕤宾”；唯蕤宾须加三分一，始成阴律“大吕”；于是大吕减三分一，为阳律“夷则”；夷则亦加三分一，为阴律“夹钟”；夹钟减三分一，又为阳律“无射”；无射又加三分一，为阴律“中吕”。阳律曰律，阴律曰吕。因增减的方法，到了蕤宾与大吕之间有了改变：本来是阳律减三分一则成阴律，但改变后，却须增三分一始由阳成阴。

【原文】土弊^①则草木不长，水烦^②则鱼鳖不大，气衰则生物不遂^③，世乱则礼慝而乐淫^④。是故其声哀而不庄，乐而不安，慢易以犯节，流湎以忘本^⑤，感条畅之气而灭平和之德^⑥，是以君子贱之也。遂，犹成

也。慝，秽也。感，动也。动人条畅之善气，使失其所也。凡奸声感人，而逆气应之；逆气成象，而淫乐兴焉。正声感人，而顺气应之；顺气成象，而和乐兴焉。唱和有应，回邪^⑦曲直，各归其分，而万物之理，各以类相动。成象，谓人乐习焉。是故君子反情以和其志，比类^⑧以成其行，奸声乱色，不留聪明^⑨，淫乐慝礼，不接心术，惰慢邪僻之气，不设^⑩于身体，使耳目、鼻口、心智百体皆由顺正，以行其义。反，犹本也。术，犹道也。

【注释】①土弊：地力贫瘠。弊，低劣。②烦：频繁搅动；烦扰。③气衰则生物不遂：阴阳时气衰竭，生物就无法培植和繁育。遂，生长，顺心如意。④世乱则礼慝而乐淫：慝，《史记·乐书》作“废”，邪恶的行为，污秽的。淫，过分。孔颖达疏：“慝，恶也。淫，过也。世道衰乱，上下无序，故礼慝；男女无节，故乐淫。”⑤慢易以犯节，流湎以忘本：慢易，怠忽、轻慢。流湎，沉迷于声色。孔颖达疏：“朋淫于家，是慢易以犯礼节也；淫酗肆虐，是流湎以忘根本也。”⑥感条畅之气而灭平和之德：条畅，《史记》及《说苑》皆作“涤荡”，跌宕的意思。条畅之气，跌宕不平的情绪。孔颖达疏：“感，谓感动也。条，远也。畅，舒也。言淫声感动于人，损长远舒畅之善气，而损灭平和之善德矣。”⑦回邪：回，乖违。邪，邪僻。⑧比类：比拟善类。⑨聪明：指耳目视听。⑩设：“安置于”的意思。

【译文】土壤贫瘠草木就不能生长，水泽频繁扰动缓急不定，鱼鳖就不能养大。阴阳时气衰乱，生物就无法培植和繁育。世道衰乱、上下无序，则礼就会被废弃，而音乐便会放纵淫逸。于是乐声便会哀怨而不庄重，欢乐而不安详，散慢而迭相陵犯，让人沉迷于声色而忘失本性。人们会被这种乐声干扰而破坏其原本自然舒畅的正气，泯灭了平顺祥和的善德。因此君子向来都是贱弃此类乱世之声的（遂，长成的意思。慝，污秽的意思。感，扰动。使人的长远舒畅之善气受到扰动，从而失去其良

善之性)。但凡邪恶淫荡的声音刺激人心,就会有逆乱之气与它相应。逆乱之气化为具体的事实,则淫乱之乐就会产生。而纯正无邪的声音感化人心,就会有顺畅之气与它相应。顺畅之气化为具体的事实,则太和之乐就会产生。在这一唱一和相互呼应之间,乖戾与乖戾之气相应,邪恶与邪恶之气相应,曲、直亦如此相应,各归其分。而宇宙万物的道理,也都是以同类相聚,彼此感应互动的(成象,是说人乐于去实行)。因此,君子必然要抑制情绪欲望的泛滥而端正自己的志向,与志同道合的人切磋相长,以成就善行。使奸邪的声音、淫乱的色相,不存留于耳目之中;淫佚的音乐、邪僻的行为,不污染自己的内心;怠惰、傲慢、邪僻的习气,不沾染自己的身体四肢。使耳、目、鼻、口、心智及整个身体,都能遵循正道而实践正义的行为(反,复归根本的意思。术,道的意思)。

【原文】然后发以声音,而文以琴瑟^①,动以干戚,饰以羽旄,从以箫管^②,奋至德之光,动四气^③之和,以著万物之理。奋,犹动。动至德之光,谓降天神、出地只、格祖考也。著,犹成也。故乐行而伦清^④,耳目聪明,血气和平,移风易俗,天下皆宁^⑤。言乐用则正人理、和阴阳也。伦,谓人道也。

【注释】①然后发以声音而文以琴瑟:文,指声音琴瑟相和而成章。琴瑟,琴与瑟的合称。琴,古琴的简称,以梧桐木制成,本为五弦,后增为七弦。瑟,弦乐器,形状似琴,长八尺,古有五十弦,相传黄帝改为二十五弦。古语云:“士无故不彻琴瑟。”《集解》:“此皆堂上之乐也。”②动以干戚,饰以羽旄,从以箫管:干,盾牌。戚,古代似斧的兵器。羽,古代乐舞执持的雉羽,通常跳文舞时所用。旄,古军旗之一,竿首以牦牛尾作装饰,作战时用来指挥。从,随伴。箫,竹制的单管直吹乐器,发音清幽,常用于独奏或合奏。管,形状像篪而有六孔之竹制乐器。干戚用于武舞,故称“动”;羽旄用于文舞,故称“饰”。箫管轻,

故称“从”。《集解》：“此皆堂下之乐也。”③四气：四时和气，一说指阴阳刚柔四气。④伦清：伦，伦类。清，清美。孔颖达疏：“论，类也。以其正乐如上所为，故其乐施行而伦类清美矣。”⑤耳目聪明，血气和平，移风易俗，天下皆宁：《孝经》云：“移风易俗，莫善于乐。”孔颖达疏：“人听之，则耳目清明，血气和平也。乐法既善，变移敝恶之风，改革昏乱之俗，人无恶事，故‘天下皆宁’矣。”

【译文】然后用声音表达出来，与琴瑟相和而成乐章，挥动干戚而成武舞，用羽旄作饰而成文舞，随之用萧管伴奏。用此音乐焕发出天地最高德行的光辉，引导阳、阴、刚、柔四气顺畅中和，以显示万物运行的法则（奋，即震动、振奋。动至德之光，指天神降临，地神出现，先祖等庇佑。著，成的意思）。因此正乐通行而人伦正位，万类清美，使人耳聪目明，心气为之和平，良善的风俗随之潜移默化而蔚然形成，天下因此而太平（意思是说实行正乐则能端正人的道德规范，和合阴阳。伦，为人之道）。

【原文】魏文侯^①问于子夏曰：“吾端冕^②而听古乐，则唯恐卧；听郑、卫之音^③，则不知倦。敢问古乐之如彼，何也^④？新乐之如此，何也^⑤？”古乐，先王之正乐也。对曰：“今君之所问者乐也，所好者音也，相近而不同^⑥。”铿锵之类皆为音，应律乃为乐。文公曰：“敢问何如？”欲知音乐异意。对曰：“夫古者天地顺，而四时当，民有德而五谷昌，疾疫不作而无妖祥，此之谓大当^⑦。然后圣人作，为父子君臣，以为纲纪^⑧。纲纪既正，天下大定。天下大定，然后正六律，和五声，弦歌《诗》《颂》^⑨。此之谓德音，德音之谓乐。当，谓乐不失其所也。今君之所好者，其溺音^⑩乎？”

【注释】①魏文侯：名斯，战国时期魏国国君，晋国大夫毕万的后裔。传

说他曾拜孔子的学生子夏为师，受经艺之教。②端冕：宗庙中举行祭祀时所穿的礼服。端，玄衣。冕，古代天子、诸侯、卿、大夫等行朝仪、祭礼时所戴的礼帽。③郑卫之音：春秋、战国时郑、卫两国的民间音乐，后作为淫靡丽俗音乐的代称。④古乐之如彼何也：孔颖达疏：“言古乐何以朴素之如彼，使人不贪，至于卧也？”⑤新乐之如此何也：孔颖达疏：“新乐何以婉美，使人嗜爱忘乐，不如其倦也？”⑥相近而不同：郑玄注：“铿锵之类皆为音，应律乃为乐。”孔颖达疏：“乐则德正声和，音则心邪生乱，是不同也。”⑦大当：指太平盛世。⑧纲纪：指三纲六纪。三纲，君为臣纲，父为子纲，夫为妻纲。六纪，诸父有善，诸舅有义，族人有序，昆弟有亲，师长有尊，朋友有旧。⑨弦歌诗颂：谓以琴瑟之弦，歌此诗颂也。⑩溺音：淫溺之音。溺，沉迷不悟，过分而不当的。

【译文】魏文侯向子夏请教说：“我整整齐齐地穿戴着祭祀用的礼服礼帽，聆听古代的正乐，就一直想睡觉。可是听到郑国与卫国的民间淫靡之乐，却不知疲倦。请问古代正乐为什么会使人昏昏欲睡，而新近淫靡之乐却这么吸引人呢（古乐，古代圣王的正乐）？”子夏回答说：“现在您所询问的是乐，而您所喜爱的是音。乐和音虽然很接近，实质却不相同（乐器碰撞发出的声音称为音，应和乐律则称为乐）。”文侯问：“这是怎么回事呢（想知道音与乐不同的含义）？”子夏回答说：“古时候风调雨顺四季平安，人民有德行而五谷丰登，没有疾疫灾祸发生，也没有妖异怪象出现，这才叫做太平盛世。然后圣人订立父子、君臣等名分，作为人与人关系的纲纪。纲纪正了之后，社会便有了安定的秩序；社会安定之后，便稽考校正音律的度数，调和五音的大小，用琴瑟等乐器伴奏、歌唱《风》《雅》《颂》等诗篇，这才叫做德音，这样的德音才叫做乐（当，意思是说真正的乐不失去其天地和谐、政治清明、人民安乐的实质）。而今您所喜爱的，恐怕是那些使人沉迷放逸的靡靡之音吧？”

【原文】郑音好滥淫志^①，宋音燕女^②溺志，卫音趋数^③烦志，齐音

敖僻^④骄志。四者淫于色而害于德，是以祭祀弗用也。言四国出此溺音也。为人君者，谨其所好恶而已矣。君好之，则臣为之；上行之，则民从之。《诗》云：‘诱民孔易^⑤。’此之谓也。”诱，进也。孔，甚也。民从君之所好恶，进之于善，无难也。

【注释】①郑音好滥淫志：郑音，郑国民间音乐。好滥，指好为轻佻流曼的歌舞。淫志，使心志趋于淫邪放纵。②燕女：意为纤柔之声。③趋数：音调急促而迅速。④敖僻：指音调傲慢亢厉。敖，高傲。僻，僻戾。⑤诱民孔易：引导民众是很容易的。诱，引导。孔，甚。

【译文】（子夏接着说）“郑国的音乐轻佻淫滥，使人心志放荡；宋国的音乐纤柔妩媚，使人心志沉溺；卫国的音乐促迫急速，使人心志烦乱；齐国的音乐傲慢乖僻，使人心志骄恣。这四个地方的音乐都偏于声色而损害人们的德性，所以祭祀大典都不用这类音乐（说的是以上这四个国家都奏出了使人沉溺放纵的音乐）。因此作为一国之君，所要做的无非就是要谨慎自己的好恶而已。君王所喜好的，臣下一定会效仿；上面的人做什么，下面的百姓都会跟着去做。《诗经》上说：‘引导民众其实是很容易的’，说的就是这个道理（诱，引导。孔，很。人民顺从君王的喜好，因而引导他们去行善，不是一件很困难的事情）。”

【原文】君子曰：礼乐不可斯须去身^①。致乐以治心，乐由中出，故治心也。致礼以治躬^②。礼自外作，故治身也。心中斯须不和不乐，而鄙诈之心入之矣；鄙诈入之，谓利欲生也。外貌斯须不庄不敬，而易慢^③之心入之矣。易，轻易也。故乐也者，动于内者也；礼也者，动于外者也。乐极则和，礼极则顺。内和而外顺，则民瞻其颜色而不与争也，望其容貌而民不生易慢焉。是故乐在宗庙^④之中，君臣上下同听之，则莫不和敬；在族长乡里之中，长幼同听之，则莫不和顺；在闺门^⑤之内，父子、兄弟同听

之,则莫不和亲。故乐者,所以合和父子、君臣,附亲万民。是先王立乐之方也。

【注释】①礼乐不可斯须去身:斯须,须臾、俄顷、片刻。去,离开。孔颖达疏:“言礼乐是治身之本,不可斯须去离于身也。”②致礼以治躬:致,深审。治躬,治身,调整身体与言行。③易慢:轻忽怠慢。④宗庙:朝廷国家的代称。⑤闺门:宫苑、内室的门。借指宫廷、家庭。

【译文】君子说:“人们不可片刻离开礼乐。致力于乐,是为了陶冶心性(乐从内心发出,所以能陶冶心性);致力于礼,是为了调整身体与言行(礼是外在行为,所以能修正身行)。一个人的心中如果有片刻不和顺不喜乐,那卑劣而虚妄的念头就会趁机而入(卑鄙而虚妄的念头趁机而入,也就是说利养贪欲就会产生)。外貌如果有片刻不庄重不恭敬,那轻忽怠慢的念头也会趁虚而入(易,轻易的意思)。所以说乐是调理人的内心,礼是规范人外在的行为。音乐至美能使人和畅,礼仪至善能使人恭顺。内心和畅而外貌恭顺,则人们望见他的外貌神情,就不会起与他抗争之心;看见他的仪容风度,便不会有轻视侮慢的念头。因此先王之乐在宗庙中奏响,君臣上下一同聆听,就会感情融洽而互相尊敬;在宗族乡里之中奏乐,长幼一同聆听,就会感情和谐而互相依顺;在家门之内奏乐,父子、兄弟一同聆听,就会感情和睦而互相亲爱。所以音乐能够融洽父子、君臣的感情,而使万民归附亲顺,这是古圣先王立乐的宗旨之所在。”

祭 法

【题解】本篇名为“祭法”。“以其记有虞氏至周天子以下所制祀群臣之数也”（郑玄语）。圣明君主制定祭法的原则是其有功于百姓。而历代有益于百姓的圣人皆在祭祀之列。

【原文】夫圣王之制祭祀也，法施于民则祀之^①，以死勤事则祀之，以劳定国则祀之，能御大灾则祀之，能捍^②大患则祀之。是故厉山氏^③之有天下也，其子曰农^④，能殖百谷；夏后氏^⑤之衰，周弃继之^⑥，故祀以为稷^⑦；共工氏之霸九州也^⑧，其子曰后土^⑨，能平九州，故祀以为社^⑩。帝喾^⑪能序星辰，尧能赏均刑法^⑫，舜能勤众事^⑬，鲧鄣洪水^⑭，禹能修鲧之功，黄帝正名百物^⑮，颡顼^⑯能修之，契^⑰为司徒^⑱而民成，冥^⑲勤其官而水死，汤以宽治民而除其虐，文王以文治，武王以武功，去民之灾，此皆有功烈于民者也。及夫日月星辰，民所瞻仰也；山林、川谷、丘陵，民所取财用也。非此族也，不在祀典。祀典，谓祭礼也。

【注释】①法施于民则祀之：法施于民，《汉书·韦贤传》引作，“法”当作“功”，指有功于民众的应祭祀。②捍：保护防卫，抵挡。③厉山氏：即炎帝，中华始祖之一。因起于厉山而名厉山氏，或名烈山氏。④农：即神农氏。孔颖达疏：“农，谓厉山氏后世子孙，名柱，能殖（栽种）百谷。故《国语》云：‘神农之名柱，作农官，因名农是也。’”⑤夏后氏：夏禹，以其国号夏，故名，又称夏后，指禹所建的夏朝。⑥周弃继之：弃，周的始祖，后稷之名。尧使居稷官，因教民稼

耜耕种有功，封于邰，号曰后稷。孔颖达疏：“以夏末汤遭大旱七年，欲变置社稷，故废农祀弃。”⑦稷：谷神。⑧共工氏之霸九州也：共工氏，姜姓，炎帝后裔，曾为九州霸主。《淮南子·天文》记载，共工氏曾与颛顼夺帝位，怒而触撞不周山，竟使天崩地裂。郑玄注：“共工氏无录而王谓之霸，在大昊、炎帝之间。”⑨后土：原为官名，职掌整治国土，共工氏之子即以官名为名，后奉为整治九州五土之神。⑩社：土神。⑪帝喾：音库，古帝名，黄帝曾孙，号高辛氏，都西亳（河南偃师县西），在位七十年。有四妻四子。姜嫄生弃，为周的祖先；简狄生契，为商的祖先；庆都生尧；常仪生挚（见《史记·五帝本纪》）。帝喾据星辰运转而定旬、月、年纪时之法，以十日为旬，三旬为月，十二月为一年，而使人民耕作和休息有一定的时间可遵循，使农业生产不失时节。⑫尧能赏均刑法：赏，赏善。赏均，公平行赏。刑法，罚恶用刑不失法度。孔颖达疏：“尧以天下位授舜，封禹、稷官得其人，是能赏均平也。五刑有宅，是能刑有法也。”⑬舜能勤众事：舜，古帝名，姓姚，名重华，祖先建国于虞，号有虞氏。性至孝，尧王任用他，使摄位三十年，后受禅为天子，都于蒲阪，在位四十八年。南巡，崩于苍梧之野，传位于禹。孔颖达疏：“舜征有苗，仍巡守陟方而死苍梧之野，是勤众事而野死。”⑭鲧鄣洪水：指鲧堵截洪水没有成功。鲧，音滚，夏禹的父亲，居于崇，号崇伯。鄣，同“障”，防堵。⑮黄帝正名百物：黄帝，即轩辕氏，中华始祖。古代文字、历法、养蚕、舟车、音律等，都创始于黄帝时期。正名百物，确定百物名称。⑯颛顼：音专需，黄帝之孙。年十岁，辅佐少昊帝，二十岁即帝位。初封于高阳，故号称高阳氏。后都于帝丘，在位七十八年，为五帝之一。⑰契：虞舜的大臣，为商王朝的祖先。⑱司徒：古时候掌管教育的官员，主管五伦的教化，即父子有亲、夫妇有别、长幼有序、君臣有义、朋友有信。⑲冥：契的六世孙，任水官，称玄冥。后以治水殉职。

【译文】古代圣王制定祭法的原则是：有功于民众的应祭祀，为操劳国事而死的应祭祀，有安邦定国功劳的应祭祀，为大众防御重大灾害的应祭祀，能保卫民众抵抗重大外患的应祭祀。因此当厉山氏（炎

帝)统治天下的时候,他的儿子叫做农,因为能指导人民种植各种农作物,受到后人的祭祀。直到夏朝后期,才改祭因教民稼穡耕种有功的周国始祖后稷,他们都先后被当作谷神来祭祀。当共工氏征服了九州,他的儿子后土,能区划九州的国土(使人民各得其所),所以被奉为土神而加以祭祀。帝尝能观察星辰,订下了记旬、月、年的方法(使人民有劳作、休息的秩序);尧能公平地赏善罚恶;舜能为国事而不辞辛劳;鲧堵截洪水没有成功,他的儿子禹能改正鲧堵截的错误,而治水成功;黄帝能辨正百物名称,而颛顼能加以补充修订;契担任舜王的司徒之官,使人民普遍受到教化;冥尽忠于水利之官的职守而殉职于水中;成汤以宽和的政令治国,而革除了夏桀的暴政;文王以礼乐法度治国,武王以武力平定了天下,为百姓铲除了祸害。凡此种种都是有勋劳和功业留给人民的。又如日、月、星、辰,是人民所瞻仰和尊崇的,山林、川谷、丘陵,是人民生活资源所在的地方(所以也祭祀)。至于不属于这一类的,则不被列入祭祀的范围(祀典,祭祀的礼仪)。

祭 义

【题解】本篇名为“祭义”，“以其记祭祀斋戒荐羞之义也”（郑玄语）。祭祀的礼节不可以太繁琐，太繁琐就会使人倦烦而失去恭敬心；也不可以太疏简，太疏简就会使人怠慢而容易淡忘。所以圣人依据天道人心的自然规律，选择在春秋两季祭祀先祖。因为进入秋季万物凋零，活着的人心有所感，自然就会思念起远去的先人；进入春天万物复苏，人心也自然就会如有所动，似乎在想象着逝去的亲人是否也能随着春天重返人间。祭祀前之所以要沐浴斋戒，是为了收摄身心，心中时刻想念亲人的起居，想念他们的音容笑貌、志趣爱好以及饮食习惯等。这一切都是为了让亲人在自己的心中重活，祭祀时才会如临其境，甚至连亲人的叹息声都能听到！祭祀的宗旨在于落实孝道。孝道不仅体现在祭祀活动中，更重要的是体现在日常生活当中。孝道分小孝、中孝与大孝三种。小孝靠的是体力，中孝靠的是德行，将仁爱之德发挥到极至才是大孝。一个真正的孝子心中是没有自己的，连自己的身体也只是从父母那里遗留下来的一部分，是完全属于父母的。所以无论在肉体上还是在德行上都会处处小心谨慎，不敢对其有丝毫损伤。孝道是中华民族五千年文化的根本，也是一个真正文明社会的根本。在这一章中，我们对此将会有更深入的体会。

【原文】祭不欲数^①，数则烦，烦则不敬；祭不欲疏，疏则怠，怠则忘。是故君子合诸天道，春禘秋尝^②。忘与不敬，违礼莫大焉。合于天

道，因四时之变化，孝子感时而念亲，则以此祭之也。霜露既降，君子履^③之，必有凄怆之心，非其寒之谓也。春雨露既濡^④，君子履之，必有怵惕之心^⑤，如将见之。非其寒之谓，谓凄怆及怵惕，皆为感时念亲也。乐以迎来，哀以送往^⑥。

【注释】①数：屡次，频繁。②春禘秋尝：禘，诸侯春祭之名。春禘是夏朝和殷商的祭礼，周朝把春祭改名为“祠”。尝，尝新谷之祭。按照季节的变化，春天举行禘祭，秋天举行尝祭。③履：踩，踏。④濡：润泽。⑤怵惕之心：恐惧警惕的心理。⑥乐以迎来，哀以送往：孔颖达疏：“不知鬼神来去期节，故祭初似若来，故乐；祭末似去，故哀。据孝子之心，虽春有乐及钟鼓送尸，孝子之心，祭末犹哀也。”

【译文】祭祀的礼节不可以太繁琐，太繁琐就会使人倦烦；有了倦烦情绪，就会失去恭敬心。祭祀的礼节也不可以太疏简，太疏简就会使人怠慢；心生怠慢就会容易淡忘。所以君子顺应天时季节的变化，春天举行禘祭，秋天举行尝祭（最严重的悖礼行为，莫过于怠慢淡忘和没有恭敬心。合乎天道，孝子随顺季节的变化而感念失去的亲人，所以就选择这个时候祭祀他们）。秋天霜露覆盖着大地，君子跨入这样的季节，自然有一种悲凉的感情。这不是因为寒冷，而是为思念着失去的亲人而生起的。春天雨露沾润了大地，君子到了这样的季节，自然有一种惊醒的感觉，思念故去的亲人，似乎他们也能像春天一样重回人间（“非其寒之谓”的意思，是说悲凉与惊惧的感觉，都是由于感念失去的亲人而生起的。）。祭祀之初，人们心怀欢喜，如同迎接亲人将要到来；祭祀结束又如同送别亲人远去，不禁满怀悲哀。

【原文】致斋于内，散斋于外^①。斋之日，思其居处，思其笑语，思其志意，思其所乐，思其所嗜。斋三日，乃见其所为斋者。见其所为斋，

思之熟也。祭之日，入室，僾然^②必有见乎其位；周旋^③出户，肃然必有闻乎其容声；出户而听，忼然^④必有闻乎其叹息之声。是故先王之孝也，色不忘乎目，声不绝乎耳^⑤，心志嗜欲不忘乎心，安得不敬乎？

【注释】①致斋于内，散斋于外：致斋于内，指斋戒时调摄内在精神，思念祭祀物件。散斋于外，指隔绝对外交际及娱乐、房事等活动。②僾然：仿佛的样子。③周旋：指行步周旋以行荐俎酌献之礼。孔颖达疏：“谓荐饌时也。孝子荐俎酌献，行步周旋，必有悚息肃肃然，如闻亲举动容止之声。”④忼然：感慨貌；叹息貌。⑤色不忘乎目，声不绝乎耳：《集解》：“方氏慤曰：‘色不忘乎目，常若承颜之亲也。声不绝乎耳，常若受命之际也。’先王事死如生，失亡如存，故其耳目之所接，心之所念，无时不在于亲，非特祭祀之时而已也。”

【译文】祭祀之前要内外斋戒。内斋就是调摄身心，外斋即所谓“散斋”（指隔绝对外一切交际及娱乐、房事等活动）。斋戒之日，要时刻想念死者生前的起居，想念死者的音容笑貌，想念死者的意趣志向，想念死者生前的嗜好口味。这样专心斋戒三天，就能把将要祭祀的亲人，活现在心里（看到一个人致斋的样子，就可以知道他思念亲人的程度如何）。祭祀当天，进入宗庙后，仿佛见到亲人就在神主所居的位置上；礼拜过后，荐饌致飧，行步周旋，直至礼毕，心中肃然，亲人的音容笑貌好像就在眼前；出门之后，耳边仿佛还听到亲人发出深深的叹息声。所以说到先世君王对亲人的孝敬，那是真正做到了亲人的面容从不曾离开眼前，亲人的声音从不曾离开耳边，亲人的志趣爱好从不曾离开自己的心间（平日无不如此，并非只是在祭祀的时候啊）。怎么会有丝毫的不恭敬呢？

【原文】君子生则敬养，死则敬享^①，享，犹祭也，飧也。唯圣人为能飧^②帝，孝子为能飧亲。谓祭之能使之飧之也。帝，天也。

【注释】①敬享：指祭祀。享，供祭品奉祀祖先。②飧：通“享”，在本文中有两层意思。一是祭祀，祭献。二是指受祭者享用祭品。

【译文】君子对父母，活着时则恭敬地奉养，父母过世之后则恭敬地祭祀（享，祭享，祭祀祖先）。只有圣人才真正能够祭祀至尊的上天，只有孝子才真正能够祭飧自己的双亲（这里说的是只有圣人、孝子至诚地恭敬祭祀才真正可以使受祭者亲临祭坛享用祭飧。帝，在这指至尊的上天）。

【原文】先王之所以治天下者五：贵有德也，贵贵^①也，贵老也，敬长也，慈幼也。此五者，先王之所以定天下也。贵有德，为其近于道也^②；贵贵，为其近于君也；贵老，为其近于亲也；敬长，为其近于兄也；慈幼，为其近于子也。言治国有家道也。

【注释】①贵贵：敬重有社会地位的人。第一个贵是动词，第二个贵是名词，指有社会地位的人。②贵有德，为其近于道也：《集解》曰：“德者，行道而有得于心。人有一德，虽未必遽尽乎道之全，然亦道之所散而见也，故曰‘近乎道’。”

【译文】古圣先王特别重视以下五项来治理天下：一是尊重有德行的人；二是敬重有社会地位的人；三是尊重年老的人；四是敬重比自己年长的人；五是爱护晚辈。这五项是先王用以安定天下的方法。尊重有德行的人，是因为他们接近于道；敬重地位尊贵的人，是因为他们近于大众拥戴的国君；尊重老人，是因为老人近似于父母；尊敬年长者，是因为他们近似于兄长；慈爱晚辈，是因为晚辈近似于子女（这是说治理国家和治理家庭的道理是一样的）。

【原文】曾子曰：“身也者，父母之遗体^①也。行父母之遗体，敢不敬乎？居处不庄，非孝也；事君不忠，非孝也；莅官^②不敬，非孝也；朋友不信，非孝也；战陈^③无勇，非孝也。五者不遂，灾及于亲^④，敢不敬乎？遂，犹成也。”

【注释】①遗体：父母所遗留下来的身体。②莅官：担任官职。莅，临视、治理的意思。③战陈：“陈”通“阵”，即战阵，服兵役之事。④五者不遂，灾及于亲：遂，做到的意思。《集解》：“方氏慤曰：‘身者，父母之遗体，五者不遂，则灾及其身，是及其亲也，岂孝也哉？’”

【译文】曾子说：人的身体，原是父母的身体所遗留下来一部分。使用父母遗留下来的身体，怎么敢不恭敬呢？日常起居不庄重，就不是孝；为国君效力不忠诚，就不是孝；担任官职不认真负责，就不是孝；跟朋友交往不讲信用，就不是孝；作战时没有勇敢的精神，就不是孝。这五点如果做不到，灾祸就会牵连到父母，怎么敢有丝毫的不恭敬呢（遂，如同做到）？

【原文】夫孝，置之而塞乎天地，敷之而横乎四海^①，施诸后世而无朝夕。《诗》云：‘自西自东，自南自北，无思^②不服。’此之谓也。

【注释】①置之而塞乎天地，敷之而横乎四海：置，通“植”，树立、竖立。塞，充满。敷，铺开，扩展。孔颖达疏：“置，谓措置也。言孝道措置于天地之间，塞满天地。言上至天，下至地，谓感天地神明也。敷者，布也。布此孝道横被于四海。言孝道广远也。”②思：助词。

【译文】孝的意义，树立起来就会充满天地之间，普及起来就会遍及天下四海，孝行传承于后世就会无时不在（突破了时间与空间的限

制)。《诗经》说：“从西到东，从南到北，没有不遵从的。”说的正是这种情形。

【原文】孝有三：小孝用力，中孝用劳，大孝不匮^①。劳，犹功。思慈爱忘劳，可谓用力矣^②；尊仁安义，可谓用劳矣^③；博施备物，可谓不匮矣^④。思慈爱忘劳，思父母之慈爱己，而自忘己之劳苦。父母爱之，喜而弗忘；父母恶之，惧而无怨；无怨，无怨于父母之心也。父母有过，谏而不逆；顺而谏之。父母既没，必求仁者之粟以祀之^⑤。此之谓礼终^⑥。”喻贫困犹不取恶人之物以事己（己作亡）亲。

【注释】①不匮：没有匮乏，无穷无尽。②思慈爱忘劳，可谓用力矣：劳，功绩。孔颖达疏：“以庶人思父母慈爱，忘己恭耕之劳，可谓用力矣。”③尊仁安义，可谓用劳矣：孔颖达疏：“诸侯、卿、大夫、士尊重于仁，安行于义，心无劳倦，是可谓用劳矣。”④博施备物，可谓不匮矣：博施，以仁德广施天下，德教加于百姓。备物，指仪卫、祭祀等所用的器物。天子富有四海，用四海之内的物产来祭祀宗庙，并使百姓各自安守本分地礼敬祭祀，是谓不匮。⑤父母既没，必求仁者之粟以祀之：没，去世。仁者之粟，指正当的收入。⑥礼终：有始有终的孝亲之礼。

【译文】孝道有三等：小孝靠的是劳力侍亲，中孝靠的是建立功劳，大孝是能永恒保持孝心，又能使天下人不失孝心孝行（劳，即功劳）。想到父母抚育的恩德，而忘记自己的劳累辛苦，这是普通百姓用体力行孝。遵循道德，安于仁义，为国家建立功业，这是官宦用功劳行孝。天子以仁爱广施天下，德教加于百姓，以四海之内的物产来祭祀，并使四海之民各自安守本分地礼敬祭祀，这就可以称作永不匮乏（思慈爱忘劳，就是说想到父母抚育自己的恩惠，自然就忘记了自己身体的疲劳）。父母喜爱自己，便高兴欢喜而不忘亲恩；父母讨厌自己，便戒惧反省而毫无

怨言(无怨,指没有一点埋怨父母之心);父母纵有过失,只婉言相劝而不忤逆指责(先顺从父母,而后再择机劝谏);父母去世之后,必以自己正当所得的食物来祭祀他们。这才是有始有终的孝亲之礼(意思是纵然贫穷困顿,也不用恶人接济的财物来祭奠父母)。

【原文】乐正子春^①下堂,而伤其足,数月不出,犹有忧色。门弟子曰:“夫子之足瘳^②矣,数月不出,犹有忧色,何也?”曰:“吾闻诸曾子^③,父母全而生之,子全而归之,可谓孝矣;不亏其体,不辱其身,可谓全矣。故君子跬步^④弗敢忘孝也。今予忘孝之道,予是以有忧色也。壹举足而不敢忘父母,壹出言而不敢忘父母。壹举足而不敢忘父母,是故道而弗径,舟而不游,不敢以先父母之遗体行危殆^⑤。壹出言而不敢忘父母,是故恶言不出于口,忿言^⑥不及(及作反)于身。不辱其身,不羞其亲,可谓孝矣!”径,步邪趋疾也。

【注释】①乐正子春:春秋时鲁国人,曾参的弟子。②瘳:音抽,病愈。③曾子:即曾参(公元前505年—公元前436年),春秋鲁国武城人,字子舆,孔子弟子,年纪比孔子小四十六岁。事亲至孝,作《孝经》,后世尊称为“宗圣”。④跬步:半步。跨上一足曰跬,连跨两足为步。⑤危殆:危险。⑥忿言:指他人的嗔忿之言。忿,愤怒;怨恨。

【译文】乐正子春有一次从堂上走下来,不慎扭伤了脚,好几个月没有出门,一直面有愁容。他的门下弟子便问道:“老师您的脚不是好了吗?您好几个月不出门,到现在还面带忧愁,这是为什么呢?”乐正子春说:“我从前听我的老师曾子说过,父母完完整整地生下我们,我们死时也得将这个身子完完整整地归还给父母,这才可以称得上孝顺。没有损毁父母遗留下的这个身体,没有辱没了为人一世的善名,这才是完完整整的孝顺啊。因此君子即使迈出半步路,都不敢忘了对父母的

孝道。这回我竟然忘了孝道，所以我才会有愁容啊。做人应该每走一步路都不敢忘记父母，每说一句话都不敢忘记父母。正因为每走一步都不敢忘记父母，所以走路必定要选择宽广的正道，而不贪图捷径，去走不安全的羊肠小路；过河时必定选择乘船而不轻易游水，因为不敢将先父母遗留下来的这个身体拿去冒险。正因为每说一句话都不敢忘记父母，所以自己绝不说恶言恶语，这样也就不会招致别人的辱骂。自己这个身子没有蒙受羞辱，也就是让父母没有蒙受羞辱。这才可以说是孝顺啊（径，抄小路走近道）！”

【原文】虞^①、夏、殷、周，天下之盛王也，未有遗年者^②。是故天子巡狩^③，诸侯待见于境，天子先见（无见字）百年者。问其国君以百年者所在而往见之。

【注释】①虞：中国上古时代的国名，为舜受尧禅让后所建立。②未有遗年者：没有忽略对年长者的尊崇。③巡狩：谓天子出行，视察邦国州郡。

【译文】虞、夏、商、周时，天下最伟大的帝王，他们都没有忽略过对年长者的尊敬。因此当天子巡行视察时，诸侯率领众人在自己的边境上迎候，并等待接见。天子到达后，却首先主动去看望该国中年满百岁以上的老人（询问该国国君年满百岁老人的住所，并亲自前往探望）。

祭 统

【题解】篇名“祭统”，统，是根本之意；祭统，即祭祀的根本。《礼记集解》云：“祭有物，有礼，有乐，有时，而其本则统于一心。”因此，祭祀的根本在于人内心的真诚与恭敬。礼是治人之道，是最紧急应该做的，祭祀于礼中又是最重要的，只有真正有智慧的贤者才能明了其中的深刻涵义。祭祀是孝敬的表现，其实质是对父母先祖恩德的深切思念，发乎内而行之于外。君子教化的根本在孝敬，对内教导孝顺父母，对外教导尊敬君长。内外兼修，由孝及忠，推及于物，仁德广施于天下，才是治世之道。

【原文】凡治人之道，莫急于礼。礼有五经，莫重于祭。礼有五经，谓吉、凶、宾、军、嘉也。莫重于祭，谓以吉礼为首也。夫祭者，非物自外至也，自中出生于心也，心怵^①而奉之以礼，是故唯贤者能尽祭之义^②。

【注释】①心怵：指感念亲人的样子。怵，怵惕之心。②是故唯贤者能尽祭之义：孔颖达疏：“言非贤者不能怵惕，怵惕之义，唯必贤人，故能尽恭敬祭。”《集解》：“由思亲之心先动于中，而后奉之以礼，此祭之意义。若无思亲之实心，则不足以尽乎祭之义矣。”

【译文】在治理社会的各种举措中，没有比礼更要紧的。礼有五种，没有比祭礼更重要的（礼有五经，指吉、凶、宾、军、嘉五种礼仪。莫

重于祭，指五礼之中，没有比祭祀礼更为重要的，所以将吉礼排在最前面）。所谓祭祀，并不是有外在的事物要让人这么做，而是来源于内在，即出自于人们的内心。内心对亲人至诚的感念，表现于行为便是祭礼。因此唯有具备智慧与德行的贤人，才能完全了解祭礼的意义。

【原文】是故君子之教也，外则教之以尊其君长，内则教之以孝于其亲，是故君子之事君也，必身行之。所不安于上，则不以使下^①；所恶于下，则不以事上。非诸^②人，行诸己，非教之道也。必身行之，言恕己乃行之。是故君子之教也，必由其本。顺之至也，祭其是与^③！故曰：“祭者，教之本也已。教由孝顺生。祭而不敬，何以为也^④？”

【注释】①所不安于上，则不以使下：孔颖达疏：“谓在上所为之事，施之于己，己所不安，则不得施于下。”②诸：于的意思。③与：语末助词，同“欤”。④祭而不敬，何以为也：孔颖达疏：“谓志意既轻，疑惑于祭祀之义，皆不能尽心致敬。身既危疑，而欲求祭，使之必敬，不可得已。”

【译文】所以君子的教化，对外教导人们要尊敬君长，对内则教人们要孝顺父母。因此君子奉事国君，一定首先要身体力行，对于上级的做法自己感到不安的，就不要让下级去做；凡是不愿意下级做的事，也不可以用来奉事上级。批评别人不该做，自己却这样做，这都不合教化的道理（必身行之，指只有扩充自己的仁爱之心，才会身体力行亲自去做）。因此，君子的教化，必须从自身的孝行做起，这样吉祥和顺自然就会到来。祭祀大概就是这个意思吧。所以说，祭祀是教化的根本（君子的教化是从教孝顺父母开始的）。如果对祭祀产生轻慢怀疑，对故去的亲人没有心存孝敬感恩之心，何必还要去祭祀呢？

经 解

【题解】郑玄解释本篇篇名云：“名曰经解，以其记六艺政教之得失也。”六艺，即六经，分别为《诗》《书》《礼》《乐》《易》《春秋》。孔颖达云：“六经，其教虽异，总以礼为本。”本篇由总述六经宗旨及其得失，而后归于礼，极言礼之关系于社会生活的重要性。礼的体现是和、仁、信、义，这是圣明君主成就王道霸业的工具。如果只有治国的理想，而没有治国的工具，那是不会成功的。礼的教化作用是微妙的，它能够在邪恶还没有发生的时候就加以导正，使人在不知不觉中趋向善良、远离罪恶，从源头上杜绝祸乱发生的根由，如堤防之于水患。因此倘若认为古老的堤防没有什么用处而毁弃了它，必定会遭受水灾的毁灭；倘若认为古老的礼教没有什么用处而废弃了它，必定会产生混乱与祸患。因此，对于一个社会来说，礼是不可或缺的，是治国之急务，可使君主安宁，百姓安居乐业。绝不可因一时看不见其明显的作用而废弃之。废弃必有祸乱。废弃礼仪，则伦常大道难以推转，必然导致社会乱象迭生。礼的教化是作用于无形、防患于未然的。

【原文】天子者，与天地参^①焉，故德配天地，兼利万物，与日月并明，明照四海，而不遗微小。其在朝廷，则道^②仁圣礼义之序；燕处，则听《雅》、《颂》之音^③；行步，则有环珮^④之声；升车，则有鸾和之响^⑤。居处有礼，进退有度，百官得其宜，万事得其序。《诗》云：“淑人^⑥君子，其仪不忒^⑦。其仪不忒，正是四国。”此之谓也。道，犹言也。发号

出令而民悦，谓之和；上下相亲，谓之仁；民不求其所欲而得之，谓之信；除去天地之害，谓之义。义与信，和与仁，霸王之器也。有治民之意，而无其器，则不成。器，谓所操以作事者。义信和仁，皆在（在作存）于礼也。

【注释】①参：即“三”，天地人三才。天子是“人”的表率，得以参配天地而为三。孔颖达疏：“天覆地载，生养万物，天子亦能载生养之，功与天地相参齐等，故云‘与天地参’。”②道：通“导”，引导的意思。③燕处则听雅颂之音：燕处，休息的地方。燕，指安息、闲居。雅颂，《诗经》分为风、雅、颂，此处指纯正的音乐。雅乐，古时用于郊庙朝会等重大典礼的音乐的总称。颂，是赞美祖先、神灵或君王的乐歌。④环佩：佩环、佩玉。环，形平而圆的玉器，中有圆孔，圆孔的半径与周边的宽度相等。环，象征着周而复始，没有止尽。玉，象征君子的德行，谦恭和雅，温润如玉。⑤升车则有鸾和之响：升，登，登上。鸾，在车辕上横木挂着的铃铛。和，系在马车前轼上的铃铛。人坐到车上马就开始动，马一动鸾铃就响，鸾铃一响，和铃就跟着响。《集解》：“鸾鸣则和应。”取其前后呼应之义，象征诸事和谐不相违逆。⑥淑人：善人。⑦忒：疑惑，差错。

【译文】天子和天、地并列为三，所以他的德行必须能够与天、地相配，恩惠普施万物，与日月同明，普照全世界，无微不至。在朝廷，他必须带领群臣沿着仁爱、圣明、恭敬、正义的秩序恭理政务；在休息的地方，所听的是和平、清正的雅颂音乐；走路的时候，身上的佩环、佩玉发出有节奏的声响；乘车时鸾铃发出悦耳的声音。日常起居有优美的礼仪，进退有一定的法度，百官便能各得其所，万事都能有条不紊。《诗经》上说：“善人君子，威仪完备。因其威仪完备，故能匡正天下。”说的就是这个意思（道，就是说的意思）。发号施令而能使百姓喜悦，这叫做“和”；上上下下的人都能亲爱互助，这叫做“仁”；百姓有所需而不必去求，就能得到满足，这叫做“信”；消除天地间的灾祸危

害，这叫做“义”。义与信、和与仁是推行王道、君临天下的必备工具。如果只有统率治理百姓的愿望，而没有统率治理百姓的工具，那是不会成功的（器，意思是说用来做事情的方法、工具。义信和仁都通过礼来表现）。

【原文】夫礼之于国也，犹衡^①之于轻重也，绳墨^②之于曲直也，规矩^③之于方圆也。故衡诚悬，不可欺以轻重^④；绳墨诚陈^⑤，不可欺以曲直；规矩诚设，不可欺以方圆^⑥；君子审礼，不可诬以奸诈^⑦。衡，称也。县^⑧，锤也。陈，设也。孔子曰：“安上治民，莫善于礼。”此之谓也。

【注释】①衡：秤。②绳墨：木工取直的工具，用来比喻法度、规矩。③规矩：画圆形的规和画方形的矩。④故衡诚悬不可欺以轻重：悬，秤砣。孔颖达疏：“衡，谓称衡；悬，谓锤也。若称衡详审悬锤，则轻重必正，故云‘不可欺以轻重’。”⑤绳墨诚陈：诚，准确。诚陈，用绳墨弹成直线。⑥规矩诚设，不可欺以方圆：孔颖达疏：“规所以正圆，距所以正方，设谓置设。若规矩详审置设，则方圆必得，故云‘不可欺以方圆’。”⑦君子审礼，不可诬以奸诈：审，详知，明悉。诬，欺骗。孔颖达疏：“设譬既毕，故以此言结之。言君子之人，若能审详于礼，则奸诈自露不可诬罔也。”⑧县：当作“悬”。解释原文“衡诚悬”之“悬”，县、悬义通。

【译文】礼对于治理国家来说，犹如称量轻重必须用秤，确定曲直必须用绳墨，画量方圆必须要用圆规和方尺一样不可缺少。所以将秤准确地悬挂，是轻是重就无法欺骗于人；将绳墨运用到位，是曲是直就无法欺瞒于人；用圆规和方尺精确地测量，是方是圆就不会走样。君子懂得礼，则小人就不能用诡诈与奸巧欺骗他了（衡，秤。县，秤砣。陈，陈列、安置）。孔子说：“要使君主安宁，百姓得到治理，没有比礼更好

的了。”说的就是这个道理。

【原文】故朝覲之礼^①，所以明君臣之义也；聘问^②之礼，所以使诸侯相尊敬也；丧祭之礼，所以明臣子之恩也；乡饮酒之礼，所以明长幼之序也；婚姻之礼，所以明男女之别也。夫礼，禁乱之所由生^③，犹防止水之所自来也。故以旧防为无所用而坏之者，必有水败^④；以旧礼为无所用而去之者，必有乱患^⑤。

【注释】①朝覲之礼：诸侯谒见天子之礼。覲，会见，拜见。②聘问：指各诸侯国之间相互遣使访问或大夫访求诸侯之礼。③夫礼禁乱之所由生：礼的制定是为了防止逆乱之事的发生，对于可能产生逆乱的地方，则事先有所预防和禁止。④故以旧防为无所用而坏之者，必有水败：水败，毁灭的祸患。孔颖达疏：“譬言旧礼不可去也。防以止水，忽有无知之人，谓旧防为无所用而坏之，防坏则水必来，败于产业也。”⑤以旧礼为无所用而去之者，必有乱患：孔颖达疏：“礼本防乱，忽有愚人，谓旧礼为无所用而坏去之者，则必有乱患之事也。”

【译文】所以设朝覲之礼，是用来表明君臣大义；设聘问之礼，是为了使诸侯互相尊敬；设丧祭之礼，是用以表达为臣为子的感恩之情；乡饮酒之礼，是用以明确长辈和晚辈间的秩序；婚姻之礼，是用以辨明男子和女子在家中职责分工的。如此种种的礼节，都是为了从源头上禁绝祸乱发生的根由，就像堤防是为了预防和阻挡洪水的泛滥。因此倘若认为古老的堤防没有什么用处而毁弃了它，必定会遭受水灾的毁灭；倘若认为古老的礼教没有什么用处而废弃了它，必定会产生混乱与祸患。

【原文】故婚姻之礼废，则夫妇之道苦，而淫僻之罪^①多矣；乡饮

酒之礼废，则长幼之序失，而斗争之狱^②繁矣；丧祭之礼废，则臣子之恩薄，而背死忘生^③者众矣；聘觐之礼废，则君臣之位失，而背叛侵陵^④之败起矣。苦，谓不至不荅之属^⑤。

【注释】①淫僻之罪：淫乱苟合的罪行。②斗争之狱：不明伦常，不知礼让，所以容易发生冲突。狱，官司。③背死忘生：背死，人们对死者忘恩负义。忘生，孙云，当作“忘先”，忘记其祖先。④背叛侵陵：背叛，指背叛天子。侵陵，指侵陵邻国。⑤谓不至、不荅之属：荅，《礼记正义》作“答”。孔颖达疏：“‘不至’者，谓夫亲迎而女不至；‘不荅’者，谓夫不荅耦于妇。”

【译文】所以如果废掉婚姻之礼，则夫妻之道不明而变生诸多痛苦，且淫乱苟合的罪行就会多有发生；如果废止了乡饮酒之礼，则长幼之序就会被忘失，而争夺打斗的官司就会频繁发生；如果废弃了丧祭之礼，则为人臣、为人子者将变得薄情寡恩，背逆祖先、不孝父母的人就会大量增加；如果废弃了聘问之礼、朝觐之礼，则将失去君臣各自应有的身份和地位，而反叛君主、欺凌邻国的祸乱就会随之产生（苦，指夫妻间不理不睬之类的情形）。

【原文】故礼之教化也微^①，其正（正作上）邪于未形，使人日徙善远罪而不自知也^②，是以先王隆之^③也。《易》曰：“君子慎始，差若毫厘，谬^④以千里。”此之谓也。隆，谓尊盛之也。始，谓其微时也。

【注释】①故礼之教化也微：微，看不见的地方。孔颖达疏：“言礼之教人，豫前事微之时豫教化之；又教化之时依微，不甚指斥。”②正邪于未形，使人日徙善远罪而不自知也：正邪于未形，在邪恶还没有发生的时候就加以导正。徙善，迁善，趋向好的方面。远罪，远避罪行。③隆之：指崇尚于礼。④谬：错误。

【译文】由此可知，礼的教化作用是很微妙的，它能够在邪恶还没有发生的时候就加以导正，使人在不知不觉中趋向善良、远离罪恶，因此古圣先王都特别尊崇礼教。《易经》说：“君子总是特别谨慎地对待事物的开始，因为开头有了毫厘的差错，结果就会错到千里之外。”说的就是这个意思（隆，尊崇、重视的意思。始，指其刚刚开始的时候）。

仲尼燕居

【题解】本篇记载孔子与子张、子贡、言游三弟子讨论礼乐之事，涉及郊、社、禘、尝、食、飨诸礼，尤其是“大飨之礼”，惟本篇有较详细的论述。本篇所述礼以“制中”和《中庸》相通；所述郊社之义，尝禘之礼和《论语》《中庸》相承，说明了政治道德之精髓所在。《群书治要》在这里仅录孔子的一段话，论述礼是做事的准则，离开了礼，国家就会陷入混乱，家族就会失去亲和，一切皆失所宜。极言礼不可失。

【原文】子曰：“礼者何也？即事之治也。治国而无礼，譬犹瞽之无相与，伥伥乎其何之^①？譬如终夜有求幽室^②之中，非烛何以见之？若无礼，则手足无所措，耳目无所加，进退揖让^③无所制。是故以之居处，长幼失其别，闺门三族^④失其和，朝廷官爵失其序，军旅武功失其制，宫室失其度量，丧纪失其哀，政事失其施，凡众之动失其宜。”

【注释】①譬犹瞽之无相与，伥伥乎其何之：瞽，盲人。相，扶助者。伥伥，茫茫然，无定向的样子。《集解》：“伥伥，狂行不知所如也。”②幽室：暗室。③揖让：古代宾主相见时，入门三揖，升堂三让的礼节。④三族：指父、子、孙。

【译文】孔子说：“礼是什么呢？礼就是做事的准则和规矩。如果治理国家而没有礼，就好像盲人没有扶助者，茫然无助不知会走向何

方；又好比整夜在暗室里摸索，没有灯烛怎么能找见东西呢？若是没有礼，那么手、脚都不知道该怎么放，耳、目也不知道该听什么看什么。前进后退、行礼避让，处处不知道该以什么准则去做。所以说，若像这样没有礼可以遵循，在日常起居当中，长辈和晚辈就会失去尊卑区别了；在家族中父、子、孙三代就会失去和睦；在朝廷里，官爵组织秩序就会紊乱；军队行军打仗就会失去纪律的保证；宫室建筑就会不合法度规模；丧事中悲哀轻重就会失去标准；政事便会因混乱无序而得不到实施。所有的行为举措都会失去其应有的分寸。”

中 庸

【题解】中庸的涵义，郑玄说：“以其记中和之为用也。庸，用也。”并指出此篇系孔子之孙孔伋所作，“以昭明圣祖之德”。程颐说：“不偏之谓中，不易之谓庸。中者天下之正道，庸者天下之定理。”朱熹说：“中庸者，不偏不倚，无过不及，而平常之理。”总而言之，中庸，即是不偏不倚的中道，是日用平常的道理。“中”是毫无私心，心要放在当中，不能偏邪，永远保持大公中正，这就是“中和”。《中庸》代表了儒家的思想，是中国固有的哲学，是每个人修己立身、成德立业的要道。宋朝朱熹将《中庸》《大学》从《礼记》中提取出来，与《论语》《孟子》合编为“四书”，并作了《四书集注》，成为宋以后，学子必读之书。

【原文】天命^①之谓性，率性之谓道^②，修道之谓教^③。性者，生之质也。命者，人所禀受。率，循。循性行之，是曰道。修。治也。治而广之，人放效之，是曰教。道也者，不可须臾离也，可离非道也。道，犹道路也。出入动作由之，须臾离之，恶乎从。是故君子戒慎乎其所不睹^④，恐惧乎其所不闻。莫见乎隐，莫显乎微^⑤，故君子慎其独也^⑥。慎其独者，慎其闲居之所为也。小人于隐者，动作言语自以为不见睹、不见闻，则必肆尽其情。若有占^⑦听之者，是为显见，甚于众人之中为之也。子曰：“中庸其至矣乎！民鲜能久矣^⑧。”鲜，罕也。言中庸为道至美，故人罕能久行之者。

【注释】①天命：天赋。天，指客观存在的本体。赋，赋予。②率性之谓

道：率，依循。朱熹《四书章句集注》：“道，犹路也。人物各循其性之自然，则其日用事物之间，莫不各有当行之路，是则所谓道也。”③修道之谓教：朱熹《四书章句集注》：“性道虽同，而气禀或异，故不能无过不及之差，圣人因人物之所当行者而品节之，以为法于天下，则谓之教。”④睹：看见。⑤莫见乎隐，莫显乎微：见，同“现”。隐，暗处。微，细微之事。⑥故君子慎其独也：朱熹《四书章句集注》：“独者，人所不知而已所独知之地也。言幽暗之中，细微之事，迹虽未形而几则已动，人虽不知而已独知之，则是天下之事无有着见明显而过于此者。君子既常戒惧，而于此尤加谨焉。所以遏人欲于将萌，而不使其滋长于隐微之中，以至离道之远也。”⑦占：视，看到。《礼记·学记》：“今之教者，呻其占毕……”郑玄注：“占，视也。”⑧中庸其至矣乎，民鲜能久矣：朱熹《四书章句集注》：“过则失中，不及则未至，故惟中庸之德为至。然亦人所同得，初无难事，但世教衰，民不兴行，故鲜能之，今已久矣。”

【译文】上天赋予一切事物（包括生命现象）原有的本质叫“性”；事物遵循其自身本性的客观规律去运行叫“道”；君子能不断修正自己错误的思想、言语和行为，使其合乎自然生命的客观规律，同时令大众有所效法，这就是“教”（性，生命的本质。命，人受之于大自然的一种性的表相。率，遵循，遵循本性去做，就是道。修，修正，修正之后进而去推广，使人人都能够去效法，就是教）。“道”对于每个人来说，都是每时每刻都不能离开的。如果是可以轻易抛弃的，那就不是真正的“道”了（道，如同道路。出入、言行都要遵循这个道，如果片刻离开，人们就无所适从）。所以君子即使在别人看不见、听不到的地方也都会时刻小心谨慎，生怕做错一件事，说错一句话，偏离了正道。不会因为地点隐蔽而有所放纵，也不会因为情节微细而有所疏忽。所以说真正的君子，是指那些在自己一个人独处的时候，虽然没有大众的督促，也同样能够谨言慎行的人（慎其独的意思是说，谨慎其在闲居独处时候的言行。小人在独处的时候，认为自己的言行不会被人听到、看到，就肆意妄为。一旦发现有

人在观察自己，即自己的行为能够被别人听到、看到，他们便表现得比平时在大众场合所做的还要好)。孔子说：“中庸应该是人生的最美好的境界了吧？可惜现在已经很少有人能够拥有这种品德，这种状况已经很久了啊（鲜，罕见、少见。意思是说中庸所体现的是圣人的境界，已经达到了至善至美的高度，因此在圣教失传的今天，已经很少有人能够长久地践行这种德性了）！”

【原文】子曰：“无忧者其唯文王^①乎！以王季为父，以武王为子，父作之，子述之^②。圣人以立法度为大事，子能述成之，则何忧乎？尧舜之父子则有凶顽，禹汤之父子则寡令闻。父子相成，唯有文王也。武王纘大王、王季、文王绪^③（绪上有之字），一戎衣^④而有天下，身不失天下之显名，尊为天子，富有四海之内，宗庙飨之，子孙保之。”纘，继也。绪，业也。子曰：“武王、周公，其达孝矣乎！夫孝者，善继人之志，善述人之事者也。”

【注释】①文王：周文王，姓姬名昌，本是殷纣的诸侯，积善施仁，政化大行，诸侯多归附于他，于是三分天下有其二。②以王季为父，以武王为子，父作之，子述之：王季，名季历，文王的父亲，古公亶父的少子。武王，周武王姬发，文王的儿子。述，遵循，继承。王季制礼作乐，文王能够奉行礼乐的教化，武王又能继承文王之道，所以说文王无忧。③武王纘大王、王季、文王绪：纘，继承。大，“太”的古字。大王，指古公亶父。绪，基业。孔颖达疏：“言武王能纘继父祖之业以王天下也。”④一戎衣：刚开始用兵的意思，形容战事结束之快。戎衣，军服、战衣，代指军旅之事、兵事。

【译文】孔子说：“天底下能称得上称心如意的人，大概只有周文王了！文王的父亲是王季，他的儿子是周武王，父亲为他开创了基业，儿子能继承其志（圣人以确立法度为国家大事，如果儿子能成就父亲的志

愿，还有什么好忧愁的呢？尧、舜的儿子凶狂顽劣，禹、汤之父子也没听说过他们有什么善行。真正能够父子三代相互成就的唯有文王了）。武王继承了太王古公亶父、王季和文王所奠定的事业，一举战败殷商而取得天下，自身也没有因为讨伐商纣王而丧失显赫天下的名声。他被尊奉为天子，四方万国皆来归附，还被供奉在宗庙中，接受子子孙孙的祭飨（纘，继承。绪，基业）。”孔子说：“武王、周公真正是尽了为人子应有的孝道啊！所谓孝，就是指那些善于继承先人的志向、善于成就先人事业的人啊！”

表 记

【题解】本篇名之为“表记”，郑玄云：“以其记君子之德见于仪表。”内容依次为：君子行为的根本、仁与义的相互关系、仁的要素、虞夏商周的政教得失、事君之道、言行待人之道及卜筮等八项。

【原文】子曰：“仁有三^①，与仁同功而异情^②。利仁强仁，功虽与安仁者同，本情则异也。与仁同功，其仁未可知也；与仁同过，然后其仁可知也^③。仁者安仁，智者利仁，畏罪者强仁。功者，人所贪。过者，人所避。

【注释】①仁有三：即下述安仁、利仁、强仁三种。《集解》：“吕氏大临曰：‘仁者安仁，无欲而好仁，无畏而无不仁者也。知者利仁，有欲而好仁者也。畏罪者强仁，有畏而恶不仁者也。三者之功，同归于仁，而其情则异。此尧、舜性之；汤、武身之；五霸假之，所以异也。’”②情：动机。③与仁同过，然后其仁可知也：过，过失。仁者虽然秉性忠厚，也难免会有过失。如孔子因不忍在背后提及君长的过失而故意以虚言为之遮掩等。《集解》：“吕氏大临曰：‘过者，人所避也，有不幸而致焉。周公使管叔监殷，管叔以殷畔，过于爱兄而已，孔子对陈司败以‘昭公知礼’，过于讳君而已，皆出于情而无伪，故其仁可知。’”

【译文】孔子说：“能行仁爱之事的人有三种，他们行仁爱之事都获得功绩，虽然他们与仁者所作所为相同，都能利益社会，但其存心却

未必相同(利仁、强仁,功效虽然与安仁相同,但出发点、本质却不相同)。与仁者同样行善,功绩相同,但是不是真正以仁爱存心的仁者,还无法断定。如果与仁者同样行善,结果却有了过失(遭到挫折、毁谤),观察他们的反应,然后就能断定他是否真是仁德之人。真正的仁者,他们的一颗心时刻都安住在仁爱上,终日以此为乐,没有任何其它的念头;智者知道行仁德之事对自己有利,所以才去行善以求福;畏罪者害怕恶行会受到惩罚才勉强去行善的(功绩,是人们所贪恋的。过失,是人们所回避的)。

【原文】子曰:“君子不以辞尽人^①。不见人之言语则以为善,言其余行,或时恶也。故天下有道,则行有枝叶;天下无道,则辞有枝叶^②。行有枝叶,所以益德也。言有枝叶,是众虚华也。枝叶依干而生,言行亦由礼出也。是故君子于有丧者之侧,不能赙^③焉,则不问其所费;于有病^④者之侧,不能馈^⑤焉,则不问其所欲;有客不能馆^⑥焉,则不问其所舍。皆避有其言而无其实也。故君子之接如水^⑦,小人之接如醴^⑧。

君子淡以成,小人甘以坏。水相得,合而已,酒醴相得则败。淡,无酸酢,少味也。不以口誉人^⑨,则民作忠。故君子问人之寒则衣之,问人之饥则食之,称人之美则爵之。”皆为有言,不可以无实也。

【注释】①君子不以辞尽人:辞,言语。尽人,认定人是否贤明。孔颖达疏:“言君子与人之交,必须验行,不得以其言辞之善,则谓行之尽善,或发言善而行恶也。”②故天下有道,则行有枝叶,天下无道,则辞有枝叶:孔颖达疏:“‘故天下有道,则行有枝叶’者,言有道之世,则依礼所行外,余有美好,犹如树干之外更有枝叶也。‘天下无道,则辞有枝叶’者,无道之世,人皆无礼,行不诚实,但言辞虚美,如树干之外耳更有枝叶也。”《集解》:“天下有道,则人尚行,故行有枝叶;天下无道,则人尚辞,故辞有枝叶。行有枝叶,则行有余于其言;言有枝叶,则言有余于其行”③赙:拿财物帮助人办理丧事。④病:贫

困。⑤馈：把物品赠送给他人。⑥馆：招待住宿。⑦君子之接如水：接，相交。

《集解》：“君子与人以实，一时若无可悦，而其后不至于相负，如水之淡而可久。”⑧小人之接如醴：醴，甜酒。《集解》：“小人悦人以言，一时虽可以结人之欢，而其后致于相怨，如醴之甘而必败。”⑨誉人：让人高兴。誉，欢愉、安乐。

【译文】孔子说：“君子是不会因为一个人说话动听与否，而断定他贤明与否（不因一个人言语的动听就断定他为好人，因为他在别的时候，可能有时会做坏事）。当社会有道德的时候，人们的修养大都体现在行为方面；当社会道德沦丧时，人们的修养大多就只停留在口头上了（德行像枝叶一样茂盛，有益于道德的提升。言语像枝叶一样茂盛，就显得过于虚伪和浮华。枝叶是从树干生长出来的，而言行是从礼生出来的）。因此当君子跟有丧事的人在一起，如果不能资助他，就不会问他花了多少费用；跟贫困的人在一起，如果没有能力馈赠他，就不会问他需要什么东西；如果有行客路过，自己没有地方供他住宿，就不会问他打算往哪里投宿（这都是为了避免说空话）。所以君子之间的交情像水一样，小人之间的交情像甜酒那样。君子的交情虽淡泊，却能相辅相成；小人的交情虽甘甜，但是日久就会败坏（水与水合在一起能够和合相融，而酒与醴掺在一起却会坏掉。淡，没有酸醋味，味薄）。君子不以空话讨人的喜欢，则人民就会兴起忠实的风气。所以君子问人是否觉得冷，同时就会送衣服给他穿；问人是否饥饿，同时就会送食物给他吃；称赞某人品德高尚，同时就会授予他相应的爵位（指说到要做到，不要说空话）。”

缙衣

【题解】本篇所述，以好恶言行为大旨，而谈安国治民的道理。定名为“缙衣”，是因篇中引用了《诗经·郑风·缙衣》，称赞人君好贤恶恶。本篇内容主要是阐明君臣之道在于上下一心，以诚相待。教民以德不以刑。君主是百姓的表率，应以德行感化民心，因此君主必须谨慎好恶，行为世范。上好行仁而下必争先效仿。君主不说虚言，谨言而慎行，人民才会言行一致。君主以言教劝善，身教止恶，则民谨于言而慎于行。君主坦诚相待则臣下忠诚尽职；君主好恶分明便能引导风俗。如此，君主与臣民便能各得其所。君主对大臣不可不恭敬，对身边的近臣尤其不能不审慎地选择。君主与百姓互相依存，君为民心而民为君体，共存共亡。

【原文】子言之曰：“为上易事也^①，为下易知也^②，则刑不烦矣^③。”言君不苛虐，臣无奸心，则刑可以措^④也。

【注释】①为上易事也：上，指君主。易事，容易服侍。事，奉事。②为下易知也：下，指臣下。易知，容易了解、把握。指坦诚相见，无奸诈心。③则刑不烦矣：烦，琐碎。《集解》：“吕氏大临曰：‘上以机心待民，则民亦以机心报上。上下之交，机心相胜，奸生诈起，欲刑之不烦不可得矣。’”④措：搁置。

【译文】孔子说：“做君主的居上宽仁，不苛求于下，做臣子的居下

诚敬，不欺瞒于上，这样就可以省去许多刑罚（这是说如果君主不苛刻暴虐，臣下没有奸诈机巧之心，刑罚就可以逐渐搁置到一边去了）。”

【原文】子曰：“夫民，教之以德，齐之以礼，则民有格心^①；教之以政，齐之以刑，则民有遯心^②。格，来也。遯，逃也。故君民者^③，子以爱之，则民亲之；信以结之，则民不背；恭以莅之，则民有逊心^④。”莅，临也。逊，犹顺也。

子曰：“下之事上也，不从其所令，而从小所行。言民化行。不拘于言也。上好是物，下必有甚矣。甚者，甚于君也。故上之所好恶，不可不慎也，是民之表也^⑤。”言民之从君。如影之逐表。

子曰：“禹立三年，百姓以仁遂焉，岂必尽仁^⑥。”言百姓效禹为仁，非本性能仁也。子曰：“上好仁，则下之为仁争先人。”

【注释】①齐之以礼，则民有格心：齐，治理。格，至，指至于善。格心，向善的心。②则民有遯心：遯，音顿，逃。遯心，逃避刑罚的心。③君民者：统治人民的人。④恭以莅之，则民有逊心：莅，临。逊，顺服。⑤故上之所好恶，不可不慎也，是民之表也：好，喜好。恶，憎恶。表，外貌，此处指楷模。《集解》：“令之被民也浅，行之感民也深。故上之所好，民亦好之，非令所能禁也。上之所恶，民亦恶之，非令所能劝也。吕氏大临曰：‘一国之风俗，出于上之好恶。好恶之端，其发甚微，其风之行，或至于不可止，其俗之成，或至于不可败，此不可不慎也。’”⑥禹立三年，百姓以仁遂焉，岂必尽仁：遂，成的意思。《集解》：“遂，成也。以仁遂，言民之仁无不成也。然此非民之皆能仁也，由禹好仁，故民皆化于仁尔。”

【译文】孔子说：“对待人民，要用道德来教育他们，用礼仪来约束他们，人民才会有向善的心理。如果用政令来教导他们，用刑罚来约束他们，人民就会产生逃避政令和刑罚的心（格，至，这里指至于善。

遯，逃避)。所以统治人民的人，如果能够以爱护儿女的心来爱护人民，人民就会亲附他；能够以诚信朴实来团结人民，人民就不会背叛他；能够恭恭敬敬深入地体察民情，人民就会自然生起归顺敬服之心(莅，来到。遯，顺服)。”孔子说：“部下为上级办事，并非只是机械地服从他的命令，而是看着上级的行为来效法他。(意思是说要让大众受到教化，不能只靠言语啊！)上级爱好的东西，下级必然会比他更爱好(甚的意思是说超过君王)。所以居于上位之人，自己喜欢什么或不喜欢什么，都事关全局，切不可不谨慎啊！因为这一切都将成为人民的表率(说的是百姓效仿君王，如影随形)。”孔子说：“禹即位才三年，人民都在仁的修养方面有所成就，难道他们原本就是仁人吗(说明老百姓效仿禹做仁德的事，不是他们本来就是仁人)？”孔子说：“上面的人爱好仁，下面的人就会争先恐后地去做仁德的事。”

【原文】子曰：“王言如丝，其出如纶^①。王言如纶，其出如綍^②。言言出弥大也。纶今有秩，嗇夫^③所佩也。綍，引棺索也。故大人不唱游言^④。游，犹浮也。不可用之言也。可言也，不可行，君子弗言也；可行也，弗可言，君子弗行也^⑤。则民言不危^⑥行，而行不危言矣。”危，犹高也。言不高于行，行不高于言，言行相应。

子曰：“君子道人以言，而禁人以行^⑦，禁，犹谨也。故言必虑其所终，而行必稽其所敝^⑧，则民谨于言而慎于行。稽，犹考也。《诗》云：‘慎尔出话，敬尔威仪^⑨。’”话，善言也。

【注释】①纶：青丝绞合而成的带。古代低级官吏用以系印，称为“绶”。②綍：音福，牵引棺柩的粗大绳索。③有秩、嗇夫：二者均为古代官吏名，此处借指官吏。④故大人不唱游言：大人，指居高位者。言“大人”，取其不以一己之私为念而心系天下苍生之义。唱，提倡，引导。游，浮动的。游言，浮游不实的言辞，即如空话、戏言等。《集解》：“游言，浮游无实之言也。王者之言，宣

之为政教，成之为风俗，其端甚微，其末甚大，苟以游言唱之，则天下亦相率为游言，而虚浮之风作矣。”⑤可言也，不可行，君子弗言也；可行也，弗可言，君子弗行也：能说做不到，属于过高的言辞，这类的话，君子是不会说的。而君子和贤人可以做得到的事，但是不可说出来给普通老百姓效法，像这一类的情况，则君子不当行。例如曾子在服母亲之丧的期间，“水浆不入于口七日”。子思认为，这种做法是不可以给普通老百姓效法的，所以君子不这么做。《集解》：

“可言不可行，谓过高之言，不可见之于行事者。可行不可言，谓过高之行，不可言之以率人者。”⑥危：高峻，高过于。⑦君子道人以言，而禁人以行：道，通“导”，以引导向善。禁，通“谨”，谨防其为恶。⑧故言必虑其所终，而行必稽其所敝：出言必须要先考虑它的后果，行动必须要先考虑它的弊端。所终，后果。稽，考校。《集解》：“人之言行，有其初本善，而其流不能无失者，故君子之于言，于其始而遂虑其所终；君子之于行，于其成而先稽其所敝。故其见于言行者，皆可法于当时，传于后世，其民则而效之，而于言无谨，于行无不慎也。”⑨诗云“慎尔出话，敬尔威仪。”：《诗》，指《诗经·大雅·抑》篇。威仪，尊严的容貌和庄重的举止。尔，汝，你。

【译文】孔子说：“君王说的话像细丝，到了百姓那里就成了布带了；君王说的话像布带，到了百姓那里就成了粗壮的绳索了（说明为人君者每句话出口以后都会很有分量。纶，现在有秩、嗇夫所佩带的绶带。綆，牵引棺柩的粗大绳索）。所以身居高位的人平常不可以带头随随便便说一些无益的空话、戏言等（游，如同虚浮，浮夸。这都是不实用的言语）。可以说而做不到的话，君子是不会去说的；可以做却又不可说的事，君子是不会去做的。能够这样，百姓就不至于言过其实，也不会出现说一套、做一套，表里不一的情况了（危，如同高峻。言语不超过行为，行为不超过言语，言行应一致）。”孔子说：“君子以言语教导人们向善，以身作则防止人们作恶（禁，如同严防，禁止）。所以每说一句话之前，必定先想到它的后果，每做一件事之前，必定先考虑到它可能会造成的弊端，这

样人民才会说话谨慎而行事小心(稽,考察的意思)。《诗经》上说:‘言出于口,务必谨慎;仪态端庄,威严恭敬(话,指的是要口出善言)!’”

【原文】子曰:“为上可望而知也^①,为下可述而志也^②,则君不疑于其臣,而臣不惑于其君矣^③。志,犹知也。上人疑,则百姓惑^④;下难知,则君长劳。难知,有奸心也。故君民者,章好以示民俗,慎恶以御民之淫^⑤,则民不惑矣。”淫,贪侈也。《孝经》曰:“示之以好恶,而民知禁也。”

【注释】①为上可望而知也:孔颖达疏:“谓貌不藏情,可望见其貌,则知其情。”②为下可述而志也:述,本义是依循而行。志,知的意思。《集解》:“志,犹识也。可述而志,谓其言可称述而记识也。”③则君不疑于其臣,而臣不惑于其君矣:《集解》:“上以诚待下,而见于貌者平易而可亲;下以诚事上,而见于言者终始之不渝,则君臣之间情意交孚,而无所疑惑矣。”④上人疑则百姓惑:孔颖达疏:“谓在上之君多有疑二,则在下百姓有疑惑也。”《集解》:“疑,为好恶不明也。”⑤故君民者章好以示民俗,慎恶以御民之淫:章,通“彰”,彰明。好,喜好。御,治理,控制。淫,贪逸奢侈。

【译文】孔子说:“人君居上而能坦诚待下,人臣居下而能勤勉尽忠,那么君主就不会怀疑他的臣下,而臣下也不会蒙蔽他的君主了(志,知的意思)。居上位的人好恶不明,就会使人民迷惑而不知所从;居下位的人心怀奸诈,就会使尊长格外操劳(难知,有奸巧不测的心)。因此治理人民的君主,必须清楚地表明自己的爱好,以引导社会的风气;谨慎自己的行为不要沾染恶习,以防止人民也随着放纵自己的欲望。这样人民就不会陷于迷惑了(淫,贪婪、奢侈。《孝经》说,晓示人民,使知为善当有庆赏,作恶当受刑罚,人民自然晓得禁令的严重性而不敢违犯法纪)。”

【原文】子曰。大臣不可以不敬也，是民之表也；迓臣不可以不慎也，是民之道也^①。”民之道，言民循从也。

子曰：“大人不亲其所贤，而信其所贱，民是以亲失，而教是以烦^②。”亲失，失其所当亲也。教烦，由信贱者也。贱者无壹德也。

【注释】①迓臣不可以不慎也，是民之道也：迓臣，近臣。迓，接近的，靠近的。朱彬《礼记训纂》：“吕与叔曰：‘大臣尊严，国之政令存焉，民所望以为表，不敬则国命轻矣。迓臣，君之好恶系焉，民之所从以为道，不慎则风俗坏矣。’”②大人不亲其所贤而信其所贱，民是以亲失而教是以烦：朱彬《礼记训纂》：“言在上者不亲任其贤有德之人，而信其贱无德者，民效于上，失其所当亲，惟亲爱群小，政教所以烦乱也。”

【译文】孔子说：“国君对大臣不可不敬重，因为他们是民众的表率。国君选择近臣不可不审慎，因为他们的一言一行代表着君王的好恶，起着引导民风民俗的重要作用（民众的先导，意思是说民众遵循依从的榜样）。”孔子说：“执政的人不亲信大众心目中道德高尚的人，而亲信那些为人所不齿的卑鄙小人，人民便会因此而失去学习、效法的榜样，于是教育的秩序便也跟着紊乱了（亲失，失去了他所应当亲近的人。教化紊乱，都是由于执政者相信重用那些品行低劣的人。贱者，是指没有德行的人）。”

【原文】子曰：“民以君为心，君以民为体；心庄则体舒^①，心肃则容敬^②。心好之，身必安^③之；君好之，民必欲之^④。心以体全，亦以体伤；君以民存，亦以民亡^⑤。”庄，齐庄也。

【注释】①心庄则体舒：郑玄曰：“庄，齐庄也。”齐庄，庄重恭敬。俞樾说：“庄当读为壮。壮，大也。言心广大则体安舒。今从郑说。”②心肃则容敬：

肃，如临深渊，持事谨敬为肃。此处指敬畏、谨慎而庄严。③安：犹善。喜欢，爱好。④君好之，民必欲之：欲，是爱好、喜爱的意思。《左传·成公二年》：“余虽欲于巩伯，其敢废旧典以黍叔父？”王引之《经义述闻·左传中》：“欲，犹好也。言余虽爱好巩伯，不敢废旧典而以献捷之礼相待也。古者‘欲’与‘好’同义。”⑤心以体全，亦以体伤；君以民存，亦以民亡：《集解》：“吕氏大临曰：‘心、体之说，姑以为譬，然求实理，则非譬也。体安则心说，犹有民则有君也。体伤则心慄，犹民病则君忧也。’”

【译文】孔子说：“君王好比是百姓的内心，百姓就是君王的身体。内心端庄，身体就会安稳舒展；内心肃敬，外表就会恭顺庄严。内心喜欢什么，身体也必定会随之产生同样的爱好。君王喜好什么，百姓一定会跟着追求什么。内心因为身体的健康完好而得以保全，也会因为身体遭受残害而受到损伤。君王因百姓的爱戴归顺而存在，也会因百姓的怨恨背弃而灭亡（庄，严肃诚敬）。”

大学

【题解】《大学》是《礼记》的第四十二篇，二程认为《大学》乃孔氏遗书，初学入德之本。《大学》是以明明德、亲民、止于至善为纲领，以格物、致知、诚意、正心、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为条目，系统阐述儒家思想的一篇文章。朱熹说：“大学者，大人之学也。”所谓大学，不但能修己成德，而且能博施济众，才称得上大人之学。自宋朝朱熹编《四书》，作《章句》之后，《大学》就成为中国读书人的必读之书。《群书治要》摘录其中有关“行有不得，反求诸己”“己所不欲，勿施于人”的两段文字。这是儒家立身处世的根本心法，也是为官任事治理百姓的一条根本方法。

【原文】尧。舜率^①天下以仁，而民从之；桀纣率天下以暴，而民从之。其所令反其所好，而民不从。言民化君行也。君好货，而禁民淫于财利，不能止也。是故君子有诸己，而后求诸人；无诸己，而后非诸人^②。所藏乎身不恕，而能喻诸人者，未之有也^③。

【注释】①率：与“帅”通用，领导的意思。②是故君子有诸己而后求诸人，无诸己而后非诸人：诸，之于。非，责备。朱熹《四书章句集注》：“有善于己，然后可以责人之善；无恶于己，然后可以正人之恶。皆推己以及人，所谓恕也。”③所藏乎身不恕，而能喻诸人者，未之有也：藏，隐匿，怀着。喻，使人通晓，开导。指自身不能行恕道，而能晓谕他人，这种事是没有的。

【译文】尧王、舜王以“仁”领导天下，百姓就跟着他行仁；夏桀、商纣以暴戾横行天下，百姓就跟着他做坏事。君王所发布的政令如果与他平日的好恶正好相反，那老百姓是不会听从他的话的（说的是民风民俗的变化是随着君主的身教而变化的。君主爱好财物，却禁止老百姓拼命追求财物利养，是不能达到禁止的效果的）。所以君子总是自己先做到了，然后才去教导别人；先克服掉自身的毛病，然后才去帮助别人改正错误。自己尚且不能推己及人以仁恕存心，却能够教导别人明白事理，这种事是从来没有过的啊！

【原文】故上老老而民兴孝^①，上长长而民兴悌^②，上恤孤而民不背^③。所恶于上，无以使下^④；所恶于下，毋以事上^⑤；所恶于前，毋以先后^⑥；所恶于后，毋以从前^⑦；所恶于右，毋以交左^⑧；所恶于左，毋以交于右。《诗》云：“乐只君子，民之父母^⑨。”民之所好好之^⑩，民之所恶恶之^⑪，此之谓民之父母。”言治民之道无他，取于己而已。好人之所恶^⑫，恶人之所好^⑬，是谓拂人之性^⑭，灾必逮夫身^⑮。拂，犹僭^⑯。逮，及也。

【注释】①故上老老而民兴孝：上，指在上位的人。老老，上一个老字是动词，下一个老字是名词。郑玄注：“老老长长，谓尊老敬长也。”而，关系词，就的意思。孝，孝顺父母。朱熹《四书章句集注》：“老老，所谓老吾老也。兴，谓有所感发而兴起也。”长长，同上。②悌：尊敬兄长。通行本作“弟”。“弟”的本义是兄弟的弟，引申而有尊敬兄长的意思。大概在汉以后，这个意思就用“悌”字。③上恤孤而民不背：恤，体恤，周济。恤孤，救济孤苦无依的人。《礼记·王制》：“少而无父者谓之孤，老而无子者谓之独，老而无妻者谓之矜，老而无夫者谓之寡。此四者，夫民之穷而无告者也。”这里举“孤”以概其余，指穷而无告之人。不背，不相背弃也。孔颖达疏：“孤弱之子，人所遗弃，在上君长，若能忧恤孤弱不遗，则下民学之，不相弃倍也。”④所恶于上，无以使下：

无，《礼记正义》《四书章句集注》皆作“毋”。孔颖达疏：“譬诸侯有天子为上，上有不善之事加己，己恶之，则不可回持此恶事使己下者为之也。”⑤所恶于下，毋以事上：所，兼摄“者”字的作用。恶，动词，憎恶。毋，禁止，不要。孔颖达疏：“此以下（至民之所恶恶之）皆是洁矩之道也。言臣下不善事己，己所有恶，则己不可持此恶事回以事己之君上也。”⑥所恶于前，毋以先后：先，引导。孔颖达疏：“前，谓在己之前不以善事施己，己所憎恶，则无以持此恶事施于后人也。”⑦所恶于后，毋以从前：从，跟随。孔颖达疏：“后，谓在己之后不以善事施己，己则无以恶事施于前行之人也。”⑧所恶于右，毋以交左：交，对待。上、下指地位，前后指辈份。孔颖达疏：“谓与己平敌，或在己右，或在己左，以恶加己，己所憎恶，则无以此恶事施于左人也。举此一隅，余可知也。”⑨《诗》云：“乐只君子，民之父母”：见于《诗经·小雅·南山有台》。只，语气助词。诗义为：“和乐在上位的君子呀！他们是我们老百姓的父母。”孔颖达疏：“此记者引之，又申明洁矩之道，若能以己化从民之父母。此《小雅》南山有台之篇，美成王之诗也。只，辞也。言能以此化民，从民所欲，则可为民之父母矣。”⑩民之所好好之：孔颖达疏：“谓善政恩惠，是民之顾好，己亦好之，以施于民。若发仓廩，赐贫穷，赈乏绝是也。”⑪民之所恶恶之：孔颖达疏：“谓苛政重赋，是人之所恶，己亦恶之而不行也。”⑫好人之所恶：孔颖达疏：“人，谓君子。君子所恶者，凶恶之事。今乃爱好凶恶，是‘好人之所恶’也。”⑬恶人之所好：孔颖达疏：“君子所好，仁义善道。今乃恶此仁义善道，是‘恶人之所好’也。”⑭是谓拂人之性：拂，违逆，悖逆。孔颖达疏：“若如此者，是谓拂戾善人之性。”朱熹《四书章句集注》：“拂，逆也。好善而恶恶，人之性也；至于拂人之性，则不仁之甚者也。”⑮灾必逮夫身：逮，到来。夫，指示形容词，彼、此。孔颖达疏：“逮，及也。如此，灾必及夫身矣。”《左传·隐公元年》：“多行不义，必自毙。”⑯僉：乖戾。

【译文】所以在上位的人能尊敬老年人，那么百姓的孝敬之风就能兴起；在上位的人能敬事长者，那么百姓的友悌之风就能兴起；在

上位的人能体恤孤苦无依的人，那么百姓之间就不会相互背弃。不喜欢上司对自己的一些做法，就不要这样去对待下属；不喜欢下属的一些行为表现，自己就不要以同样的方式来应付上级；不满意前人做过的事，自己就不要接着去做，以免贻患后人；不愿意后面的人怎样对待自己，自己也就不要这样去对待前面的人；不喜欢右边人的作为，就不要用这种行为对待左边的人；不喜欢左边人的作为，就不要用这种行为对待右边的人。《诗经》上说：“和乐在上的君子呀！这才是我们老百姓的父母。”老百姓喜欢的事情我们也喜欢，老百姓厌恶的事情我们也厌恶，这就可以算作是老百姓的父母了（说明治理百姓的方法一无例外，无非是从自己的需求去推知别人的需求，自己应该怎样去做就十分清楚了。如此而已）。喜欢做人人都不会看到的事，而不愿意去做人人都喜欢的事，这就叫悖逆人性，灾祸一定会降临到他的身上（拂，如同违悖。逮，到达）。

昏 义

【题解】本篇是解释《仪礼·士昏礼》的意义，并推而广之。郑玄云：“名曰昏义者，以其记娶妻之义，内教之所由成也。”由于婚礼多在黄昏进行，所以“婚”字作“昏”，日入后二刻半为昏。“内教”是指女子的四德：妇德、妇言、妇容、妇功。《昏义》篇首先说明婚礼的重要，其次说明新妇服侍舅姑的意义，而后及于妇女教育等。《群书治要》摘录其论述有关婚礼意义的部分内容，阐明婚礼是建立人伦的关键，是一切礼仪的根本。并以天子与皇后为例，以揭示其夫妇有别之礼的深刻内涵。

【原文】昏礼者，将合二姓之好，上以事宗庙，而下以继后世也，故君子重之。男女有别，而后夫妇有义^①；夫妇有义，而后父子有亲；父子有亲，而后君臣有正。故曰：“婚礼者，礼之本也。”夫礼，始于冠^②，本于婚，重于丧、祭，尊于朝、聘，和于乡射，此礼之大体也。

【注释】①男女有别，而后夫妇有义：《集解》：“礼运曰：‘夫义妇顺’，此不言‘顺’而言‘义’者，夫妇之道，不患其不顺也，患其苟于顺而伤于义也。失义则顺亦不可保矣，故曰‘立夫妇之义’。物之苟合者，亲也不可以久，故男女有别，而后夫妇有义。”②冠：指冠礼。古代男子二十岁举行加冠的礼节，表示成年。

【译文】婚礼是缔结两姓之间的欢好。对上来说，要奉事宗庙祭祀

祖先，对下来说，要传宗接代承继后世。所以君子很重视婚礼。男女各有分工且各尽其责，则夫妇之间才有道义；夫妇间的道义建立起来了，然后父子才能亲爱和睦；父子之间有了亲爱，然后君臣才能各正本位。所以说，婚礼是礼的根本。“礼”是以冠礼作起点，以婚礼作为根本，在丧礼和祭礼中体现出它的隆盛，在朝觐和聘问之礼中体现出它的尊严，在乡饮酒礼和乡射礼中体现出其和乐的宗旨。这就是礼的总体内涵。

【原文】古者天子后，立六宫^①、三夫人、九嫔、二十七世妇、八十一御女，以听天下之内治^②，以明章^③妇顺，故天下内和而家理也。天子立六官^④、三公^⑤、九卿^⑥、二十七大夫^⑦、八十一元士^⑧，以听天下之外治，以明章天下之男教，故外和而国治也。故曰：“天子听男教，后听女顺；天子理阳道，后治阴德；天子听外治，后听内治。”教顺成俗，外内和顺，国家理治，此之谓盛德也^⑨。

【注释】①天子后立六宫：宫，妇女的住处。六宫，包括大寝一、小寝五，九嫔以下分别居住其中，三夫人分别主持六宫之事。②三夫人，九嫔，二十七世妇，八十一御女，以听天下之内治：天子有后，有夫人，有嫔，有世妇，有御女等，名为帝王妻妾，实际多为宫中女官。夫人、嫔，属于宫中高层女官。世妇，掌管祭祀、宾客、丧祭之事。御女，宫中下层女官。《集解》：“先王之立内官，所以佐后以内治，非淫于色也。故虽设此数，而无其人则阙，周礼天官于世妇、女御不言其数，以此也。”听，掌管。内治，内务的治理，是女子必须要学习的法度。③章：同“彰”，彰明。④六官：《周礼》以天官冢宰、地官司徒、春官宗伯、夏官司马、秋官司寇、冬官司空分掌邦政，故称六官。⑤三公：官名，古代三种最高官职的合称。周为太师、太傅、太保。⑥九卿：古时中央政府的九个高级官职，历代建置不一。如周以少师、少傅、少保、冢宰、司徒、宗伯、司马、司寇、司空为九卿。⑦大夫：古代官名，历代沿用，位在卿之下，士之上。⑧八十一元

士：元，美善的。元士，天子之士。⑨此之谓盛德也：《集解》：“以体言则曰‘男女’，以德言则曰‘阴阳’，以位言则曰‘外内’，其实一也。天子与后分至内外，乃夫妇之道之尤重者，故因昏礼而上言之。匡衡曰：‘大上者，民之父母。后夫人之行，不侔于天地，则无以承神灵之统，而理万物之宜。’是故国家理治，非天子与后皆有盛德，则不可得而致也。”

【译文】古代天子，在皇后以下设六宫、三夫人、九嫔、二十七世妇、八十一御女，来掌管天下内务的治理，以彰明和推行女子的和顺之德，所以能使天下的内务安定、家庭和睦。天子设立六官、三公、九卿、二十七大夫、八十一元士，以掌管治理天下的外务，以彰明和推行天下男子臣民的教育，所以外部能够和谐而国家安定。所以说，天子掌管男子的政教，皇后掌管妇女的贞顺；天子掌管阳刚的大道，皇后调治阴柔的德性；天子掌管外务的治理，皇后掌管内务的职责。男教与女顺的并重形成了风俗，使外部和内部都和顺，国与家都纳入正轨并治理得井井有条，这就叫做盛德。

【原文】是故男教不修，阳事不得^①，謫见于天^②，日为之食^③；妇顺不修，阴事不得，謫见于天，月为之食^④。是故日食则天子素服，而修六官之职，荡天下之阳事^⑤。月食，则后素服而修六宫之职，荡天下之阴事。故天子之与后，犹日之与月，阴之与阳，相须而后成者也^⑥。謫之言责也。荡，荡涤，去秽恶也。

【注释】①阳事不得：阳事，阳刚之道。得，得当，恰当。②謫见于天：謫，通行本作“适”，同“谪”，谴责。见，出现。③日为之食：指日食。月球运行到太阳和地球之间，成一直线时，太阳的光被月亮挡住，地球表面上某些地区短时间内看不到太阳。这个现象称为日食。④月为之食：指月食。地球运行至太阳和月亮中间时，月所得的太阳光为地球所掩，遂成月食。《集解》：“郑氏曰：‘食

者，见道有亏伤也。’”⑤则天子素服而修六官之职，荡天下之阳事：素服，本色或白色的衣服。居丧或遭遇凶事时所穿。荡，涤除而整理之。孔颖达疏：“谓救日之时，着素服，荡除天下之阳事有秽恶者。”⑥相须而后成者也：相须，互相影响，互为因果。须，等待。

【译文】因此，凡是男子政教不修治，违背了阳刚之道，上天就会降下不祥的征兆，而出现日食之类的反常现象；妇女的柔顺之德不修治，违背了阴柔之道，上天也会降下不祥的征兆，而出现月食之类的反常现象。所以遇到日食，天子就身穿素服，检查反省六官的政务，涤除和清理男子政教中的秽恶。遇到月食，皇后就就身穿素服，检查和反省六宫的内治，以涤除和清理女德中的秽恶。可见天子与皇后的关系，如日月并行，如阴阳互补，相互之间密切配合才能成就治理天下的大业（譴的意思是说谴责、责难。荡，清洗、去除，去除污秽）。

射 义

【题解】郑玄《三礼目录》释本篇篇名说：“名曰射义者，以其记燕射、大射之礼，观德行取于士之义。”古人通过射箭就可以看出一个人的德行了，从而任用贤才，考核诸侯，射礼是一个重要标准。射礼有五种：一、大射，君臣相与习射。二、宾射，天子、诸侯飨宴前来朝聘的宾客而与之射。三、燕射，是天子、诸侯宴请臣下，献毕而射。四、乡射，州长与其民众习射于州序。五、泽宫之射，祭前择士之射。《仪礼》今存《乡射》《大射》二篇，此文即阐发其义，同时还述及乡射、宾射之礼。

【原文】古者诸侯之射也，必先行燕礼^①；卿、大夫、士之射^②也，必先行乡饮酒之礼。故燕礼者，所以明君臣之义也^③；乡饮酒之礼者，所以明长幼之序也^④。言别尊卑老稚，乃后射以观德行也。

【注释】①古者诸侯之射也，必先行燕礼：诸侯之射，大射，君臣相与习射。燕礼，君主饮宴群臣之礼。《集解》：“吕氏大临曰：‘射者，男子所有事也。天下无事，则用之于礼义，故习大射、乡射之礼，所以习容、习艺，观德而选士；天下有事，则用之于战胜，故主皮、呈力，所以御侮克敌也。’”②卿大夫士之射：即“乡射”。③故燕礼者，所以明君臣之义也：孔颖达疏：“谓臣于堂下再拜稽首，升成拜，君答拜，似若臣尽竭其力致敬于君，君施惠以报之也。”④乡饮酒之礼者，所以明长幼之序也：乡饮酒之礼，六十者坐，五十者立，以少事长之序，故云明长幼之序。

【译文】古代诸侯举行“大射”以前，一定先举行飨宴群臣的燕礼。卿、大夫、士举行乡射以前，一定先举行乡饮酒礼。所以行燕礼，是为了申明君臣之间的大义。行乡饮酒礼，是为了表明长幼之间的次序（指先辨明了君臣大义、长幼次序以后，再以射箭来考察其德行）。

【原文】故射者，进退周还^①必中礼。内志正，外体直，然后持弓矢审固^②。持弓矢审固，然后可以言中^③。此可以观德行也^④。内正外直，习于礼乐，有德行者。

【注释】①进退周还：前进、后退、左右转身。还，通“旋”。②然后持弓矢审固：弓，射箭的器具。矢，箭。审固，瞄准。③中：射中目标。④此可以观德行也：《集解》：“射者，进退周旋之礼甚烦，一有不中，则志气之动，而持弓矢必不审固矣……进退周旋之中礼，内志之正，外体之直，岂一时所能袭取哉？必其庄敬、和乐，所以养其身心者久，而后可以致之，故曰：‘可以观德行矣。’”

【译文】所以射箭的人，不论是前进、后退、左右转身，一定要合乎礼。内心端庄敬肃，外表身体挺拔而端直，然后再拿起弓箭瞄准目标。弓箭拿稳，目标瞄定，然后才谈得上能否射中目标。从这整个过程中，就可以看出一个人的德行了（做到内正外直的人，是长时学习礼乐而有德行的人）。

【原文】其节^①，天子以《驺虞》^②，诸侯以《狸首》^③，大夫以《采芣》^④，士以《采芣》^⑤。故明乎其节之志，以不失其事，则功成而德行立。德行立则无暴乱之祸，功成则国安。故曰：“射者，所以观盛德也。”《驺虞》、《采芣》、《采芣》，今诗篇名也，《狸首》亡也。

【注释】①节：歌唱诗篇，堂下奏鼓，每一曲终为一节，作为射箭时速度的

限制。《驹虞》九节，《狸首》七节，《采苹》《采蘩》各五节。射者因尊卑不同，先歌五节、三节或一节以听，余四节连发四矢。②驹虞：《诗经·召南》篇名之一，述围猎不多杀之义，以赞美文王的教化。驹，音奏（阴平），古代掌管养马及驾车的官。虞，为山泽之官。驹虞，为天子掌管鸟兽的官员。③狸首：逸诗。指田猎所获，其物虽薄，诸侯与大夫燕射时，仍不以微薄废礼。所以用本诗使君臣共同习礼而结欢，奉天子而修朝事。④采苹：《诗经·召南》篇名，言大夫的妻子能循法度，故用浮萍以祭祀。⑤采蘩：《诗经·召南》篇名，歌夫人不失职，采蘩以祭祀。

【译文】射箭时控制动作的节奏，天子以《驹虞》这首诗的节奏为标准，诸侯以《狸首》的节奏为标准，卿大夫以《采苹》的节奏为标准，士以《采蘩》的节奏为标准。所以不同阶层的人士，明了其节奏的内在涵义，而去实行他们所担当的事业，就能建功立业，同时也成就了自己的德行。德行成就了，就不会产生暴乱的祸患，功业成就了，国家就能长治久安。所以说，射礼，是用来观察道德高尚与否的（《驹虞》《采苹》《采蘩》是现在《诗经》的篇名，《狸首》失传了）。

【原文】是故古者，天子以射选诸侯、卿、大夫、士。射者，男子之事，因而饰之以礼乐也。故事之尽礼乐而可数^①为，以立德行者，莫若射，故圣王务焉。选士者，先考德行，乃后决之射也。男子生而有射事^②，长学礼乐以饰之^③。

【注释】①数：多次，经常。②男子生而有射事：古代风俗尚武，家中生男，则于门左挂弓一张，后因称生男为悬弧。《礼记·内则》：“子生，男子设弧于门左。”③长学礼乐以饰之：孔颖达疏：“《内则篇》云：‘十有三年，学乐诵《诗》，舞《勺》，成童舞《象》，二十舞《大夏》。’是长学礼乐以华饰射事也。”

【译文】所以古时候天子用射礼来考核诸侯、卿、大夫及士等德艺的高下。射箭是男人的活动，因而用礼乐来配合以增其庄严。所以要寻得一种既能容括礼乐，又可以常常去修习，以帮助人们建立道德操守的事，没有比射箭更适合的了。所以圣明的先王都会大力提倡去做这件事（选择才能优秀的人，先考核其德行，然后再通过举行射礼来决定人选。男子从小就要学习射箭的技艺，长大后再配合学习《礼》《乐》以庄严其德行）。

【原文】是故古者天子之制，诸侯岁献贡士于天子^①，天子试之于射宫^②，观其容体比于礼，其节比于乐^③，而中多者，得与于祭^④；其容体不比于礼，其节不比于乐，而中少者，不得与于祭。数与于祭而君有庆；数不与于祭，而君有让^⑤。数有庆而益地，数有让而削地^⑥。故曰：天子之大射，谓之“射侯”。射侯者，射为诸侯也。射中则得为诸侯，射不中则不得为诸侯。大射，谓将祭择士之射也。得为诸侯，谓有庆也；不得为诸侯，谓有让也。

【注释】①诸侯岁献，贡士于天子：岁献，指每年献其职贡以供天子祭礼。古代诸侯或属国，每年都要向朝廷进贡礼品，亦称“岁贡”。郑玄注：“岁献，献国事之书，及计偕之物。”贡士，古代称举荐人才为贡士。旧说诸侯三年贡士一次，大国三人，次国二人，小国一人。②射宫：天子行大射礼之处，亦为考试贡士之所。③其节比于乐：节，指射箭时音乐的节拍。比，合，符合。④与于祭：可以参加祭祀之礼。⑤数与于祭而君有庆，数不与于祭而君有让：庆，褒扬。让，贬责，责备。⑥数有庆而益地，数有让而削地：益地，增加封地。削地，削减封地。

【译文】所以古代天子的制度规定，诸侯每年进贡国书礼品、推荐人才给天子以供祭祀，天子便在射宫用箭术考核这些人才。如果射箭时的仪容姿态合乎礼的要求，节奏符合音乐的节拍，而射中的又多，就

可以取得日后参予祭祀之礼的资格。如果他们的仪容和姿态不合乎礼,节奏不合于音乐,射中的又少,就没有资格参予祭礼。能多次参予祭礼,就能得到天子的褒扬;多次得不到参加祭礼的资格,就会受到天子的责备。能多次得到褒扬者,便增加诸侯的封地,如果多次受到责备,便要削减诸侯的封地了。所以说,天子举行的大射被称为“射侯”。所谓射侯,就是通过射礼来考核诸侯。其射箭合于射礼,就意味着这个诸侯称职;其射箭不合于射礼,就意味着这个诸侯不称职(大射,指天子举行祭祀前选择祭祀人选的射礼。得为诸侯,是说就会得到天子的褒奖;不得为诸侯,是说就会受到天子的责备)。

【原文】故射者,仁之道也。求正诸己,己正而后发,发而不中,则不怨胜者,反求诸己而已矣^①。孔子曰:“君子无所争,必也射乎^②?”

【注释】①反求诸己而已矣:诸,文言文中“之于”二字的合音,是“在”的意思。反求诸己,即自我反省,回过头来反省自己身上的过失。语出《孟子·离娄》:“行有不得者,皆反求诸己。”《集解》:“陈氏澧曰:‘为仁由己,射之中否亦由己,非他人所能与也。故不怨胜己,而反求诸身。’”②君子无所争,必也射乎:语出《论语·八佾》。子曰:“君子无所争,必也射乎!揖让而升,下而饮,其争也君子。”孔颖达疏:“此明射是仁恩之道,惟内求诸己,不病害于物。既求诸己,耻其不胜,乃有争心矣。”

【译文】由此可知,射箭包涵了“仁”的道理。先要求自己心平体正(拿得稳,瞄得准),认为一切妥当才发射。如果箭发出去而射不中目标,也绝不埋怨胜过自己的人,而只是回过头来检讨自己的不足罢了。孔子说:“君子不会有与人竞争之心,要说有,那大概就是在射箭的时候,大家都争着要做个标准的君子啊!”

群书治要 卷八 周礼 周书 国语 韩诗外传

周 礼

【题解】《周礼》是儒家经典，相传为周公所作。周公是孔子一生中最崇敬的古代圣者之一，被后世儒家尊称为“元圣”。周公继承周文王、周武王的德业，以高度的智慧处理国务，稳定了西周初期国家动荡的形势，又制礼、作乐，完备了中国的礼乐文化，为周朝八百年的基业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对此后两千多年的中国历史产生了深远的影响。

周朝的礼乐文化主要记载在《周礼》《仪礼》和《礼记》这三部典籍中。其中，《周礼》偏重于政治制度方面，是一部记载古代设官分职的政典，共记载了王室大小官三百七十七名，并详列各官的职权，通过官制显示出治国方案，体现了基于仁爱之心的正义性原则，显示了相当成熟的政治思想。《仪礼》则记载了冠、昏、丧、祭、朝、聘、燕享等典礼的详细仪式，偏重于行为规范方面。而《礼记》则偏重于对礼乐制度进行理论说明。由这“三礼”所涉及的各种礼制的总和，也就是礼的全部内容，贯穿在我国古代政治生活和百姓日常生活的方方面面。

《周礼》一书共分六篇，包括“天官冢宰”“地官司徒”“春官宗伯”“夏官司马”“秋官司寇”“冬官司空”。其中，“冬官”一篇早已散

佚，西汉时补以内容与之相近的“考工记”，称为“冬官考工记”。《周礼》六官的分工大致为：天官主管宫廷，地官主管民政，春官主管宗族，夏官主管军事，秋官主管刑罚，冬官主管营造。全书共分四十二卷。

《周礼》所涉及的内容极为丰富，大至天文历象、天下九州，小至沟洫道路、草木虫鱼，凡邦国建制，政法文教，礼乐兵刑，赋税度支，膳食衣饰，寝庙车马，农商医卜，工艺制作，各种名物、典章、制度，无所不包，堪称上古文化史之宝库。

《周礼》的许多礼制，影响百代。如从隋代开始实行的“三省六部制”，其中的“六部”，就是仿照《周礼》的“六官”设置的。唐代将六部之名定为吏、户、礼、兵、刑、工，作为中央官制的主体，为后世所遵循，一直沿用到清朝灭亡。历朝修订典制，如唐《开元六典》、宋《开宝通礼》、明《大明集礼》等，也都是以《周礼》为蓝本，斟酌损益而成。元世祖忽必烈建元大都（今北京）时，以《周礼》为范本，建立了“面朝后市、左祖右社”的都城格局。以后，明、清两朝不仅沿用不废，还仿照《周礼》，建天坛、地坛、日坛、月坛、先农坛等，形成今日的布局。

《周礼》对历代封建王朝的经济思想和经济政策也产生深远的影响。王莽改制、王安石变法等，都从《周礼》中吸取过某些思想。

我国现代著名哲学家方东美先生对《周礼》一书赞赏备至，他认为在古今治国的大典里面，《周礼》可以说是第一，是“人类史上最完美的宪法”。

《群书治要》中辑录了《周礼》中有关六卿建制的主要内容，集中体现了中国古代圣明帝王以礼治国、以刑辅教的治国思想，处处闪耀着道德与智慧的光芒。

【作者简介】《周礼》原称《周官》《周官经》，西汉刘歆始称《周礼》，相传为周公所作。《史记·鲁周公世家》记载：“成王在丰，天下已安，周之官政未次序，于是周公作周官，官别其宜。”然而在儒家经典

中，此书最晚出。汉初无此书，汉惠帝四年废除“挟书律”（秦朝实行的一项法令，除了允许官府有关部门可以藏书外，民间和个人一律不得藏书），西汉河间献王乃以重金购得《周官》古文经，献给朝廷，深藏于秘府（禁中藏图书秘记之所）。直到汉成帝时，刘向、刘歆父子校理秘府所藏的文献，才又重新发现此书。当时学者对此书的态度，东汉著名经学家马融在《周官传》中有记载：“时众儒并出，共排以为非是，唯歆独识。其年尚幼，务在广览博观，又多锐精于《春秋》，末年乃知其周公致太平之迹。”

清代著名学者孙诒让认为，《周礼》一书，是自黄帝、颡项以来的典制，“斟酌损益，因袭积累，以集于文武，其经世大法，咸粹于是”（《周礼正义序》）。近现代学者则一般认为此书或作于战国后期。

此书在南宋被列入“十三经”。东汉经学大家郑玄为之作注，唐贾公彦撰《周礼义疏》四十二卷，至宋时与郑注合刻为《周礼注疏》。清孙诒让撰《周礼正义》，征引繁富，具有很高的学术价值。

天 官

【题解】《周礼》分设天、地、春、夏、秋、冬六官。以天官冢宰居首，总御百官。冢宰，即太宰。西周置，位次三公，为六卿之首。太宰原为掌管王家财务及宫内事务的官。周武王死时，成王年少，周公曾以冢宰之职摄政。本段讲述了冢宰应该制定六种法典帮助君主治国，用八种权柄帮助君主驾驭群臣，用八种治国纲要治理百姓，并特别节录膳夫的职责，指出国家有重大灾异时，不得杀牲设宴。

【原文】惟王建国^①，辩方^②正位^③，别四方，正君臣之位，君南面，臣北面之属。体国经野^④，体，犹分，邦畿之度。经野，疆理其井庐也。设官^⑤分职^⑥，置冢宰、司徒、宗伯、司马、司寇、司空，各有所职，而百官事举。以为民极^⑦。极，中也。令天下之人各得其中，不失其所也。乃立天官冢宰^⑧，使帅其属，而掌其邦治^⑨，以佐王均邦国。掌，主也。邦治，王所以治邦国者。佐，犹助也。建邦之六典，以佐王治邦国：一曰治典^⑩，以经邦国，以治官府，以纪万民；二曰教典^⑪，以安邦国，以教官府，以扰万民；三曰礼典^⑫，以和邦国，以统百官，以谐万民；四曰政典^⑬，以平邦国，以正百官，以均万民；五曰刑典^⑭，以诘邦国，以刑百官，以纠万民；六曰事典^⑮，以富邦国，以任百官，以生万民。典，常也，法也。王谓之礼经，常所乘以理天下者也。邦国官府，谓之礼法，常所守以为法式也。扰，犹驯也。统，犹合也。诘，犹禁也。任，犹傳^⑯也。生，犹养也。

【注释】①建国：建立国城。国城就是天子居住的城邑。②辩方：辨别四方。辩，通“辨”，辨别、区分。《易·系辞上》：“辩吉凶者存乎辞。”高亨注：“辩借为辨，别也。”③正位：制定官室的位置。④体国经野：分划国都，丈量田野。郑玄注：“体，犹分也。经，谓为之里数。郑司农云：‘营国方九里，国中九经九纬，左祖右社，面朝后市。野则九夫为井，四井为邑之属是也。’”后用来泛指创建国家、治理国家。⑤设官：谓设立官府、设置治理政事的机构。贾公彦疏：“此谓设天地四时之官，即六卿也。既有其官，须有司职。职谓主也。”⑥分职：各司其职，各授其职。⑦民极：民众的准则。极：中，中正的准则。《书·君奭》：“前人敷乃心，乃悉命汝，作汝民极。”孔安国传：“前人文武，布其乃心，为法度，乃悉以命汝矣，为汝民立中正矣。”⑧天官冢宰：官名，为六卿之首，总御百官。亦称太宰。唐武后光宅元年改吏部为天官，旋复旧。后世亦称吏部为天官。《书·周官》：“冢宰掌邦治，统百官，均四海。”孔安国传：“天官卿称太宰，主国政治，统理百官，均平四海之内。”⑨邦治：古代指掌建邦的六典，以佐王治邦国。泛指国家的政事。郑玄注：“邦治，王所以治邦国也……故《大宰职》曰：掌建邦之六典，以佐王治邦国。”⑩治典：治国的法典。六官中冢宰之职。⑪教典：教育法规。六官中司徒之职。郑玄注：“教典，司徒之职，故立其官，曰：‘使帅其属，而掌邦教，以佐王安扰邦国。’”⑫礼典：即礼法。六官中宗伯之职。⑬政典：记载治国的典章或制度的书籍。六官中司马之职。⑭刑典：刑法，法典。六官中司寇之职。⑮事典：治事的规章。六官中司空之职。⑯傳：音自，立，使建立。贾公彦疏：“傳，谓立也。使民之业得立。”孙诒让《周礼正义》：“东齐人，物立地中为傳。欲使百官皆立其功也。”

【译文】王者建立都城，须辨别方位，确定宫室居所的位置（辨别四方，确定君主和臣子的位置。如君主面向南方、臣子面向北方之类），划分区域，丈量土地（体，划分的意思，指对王城及其所属千里地域的度量。经野，指划分井田和房舍的界限），建置百官，分别确定其职责和本分（建置总理政务的冢宰、掌管教化的司徒、掌管礼仪的宗伯、掌管军政的司马、掌

管司法的司寇、掌管土地及生产的司空。六官各有各的职责,于是各行各业的工作都得以顺利展开),使天下百姓各有所属,各得其所(极,中正的准则。使得天下的人都各各安于中正之道,而不脱离自己的本分)。于是设立天官冢宰,让其统辖六官,全面掌管天下的政务,协助天子统一协调各诸侯国之间的关系(掌,主掌、掌理的意思。邦治,指天子所赖以治理国家的六典。佐,辅佐、帮助的意思)。制定国家的六种法典,帮助君主治理国家:一是治典,用来确立诸侯国的纲常法纪,管理官府,治理百姓;二是教典,用来安定诸侯,教导官员,驯化百姓;三是礼典,用来使诸侯之间和睦相处,百官同心合力,百姓关系融洽;四是政典,用来使诸侯正定有序,百官公正廉明,百姓赋税徭役均衡;五是刑典,用来查究诸侯国(的非礼之行),惩治百官罪责,矫正百姓行为过失;六是事典,用来指导各诸侯国发展经济,使百官各有建树,百姓生活得到改善(典,即常道、准则。对于天子而言,“典”称为礼经,就是要把它作为百代常行之道来统理天下各国;对于诸侯国和官吏而言,“典”称为礼法,就是要在日常生活中将它作为行为的准则来严格遵守。扰,驯化。统,统合。诘,禁止。任,立事。生,养育)。

【原文】以八柄^①诏王驭^②群臣:一曰爵,以驭其贵;二曰禄,以驭其富;三曰予,以驭其幸^③;四曰置,以驭其行;五曰生,以驭其福;六曰夺^④,以驭其贫;七曰废,以驭其罪;八曰诛,以驭其过。柄,所秉执以起事者也。诏,告也,助也。爵,谓公侯伯子男,卿大夫士也。禄,所以富臣下也。幸,谓言行偶合于善,则有以赐与之劝后也。生,犹养也,贤臣之老者,王有以养之也。夺,谓臣有大罪,没入家财者也。诛,责让也。以八统^⑤诏王驭万民:一曰亲亲,二曰敬故,三曰进贤,四曰使能,五曰保庸^⑥,六曰尊贵,七曰达吏^⑦,八曰礼宾^⑧。统,所以总物者也。亲亲,若尧亲九族也。敬故,不慢旧也。贤,有善行也。能,多才艺也。保庸,安有功也。尊贵,尊天下之贵(之贵下旧无者字。补之)者也。达吏,察举勤劳之小吏也。礼

宾，宾客诸侯，所以示民亲仁善邻也。

【注释】①柄：这里是权柄的意思。《说文》：“柄，柯也。”郑玄注：“所秉执以起事者也。”陆德明《庄子释文》引司马彪云：“威权也。”“八柄”，亦即王者用来治理国家的八种权柄。②驭：统治，治理。郑玄注：“凡言驭者，所以驱之，内之于善。”③幸：褒赏。④夺：没收家财。⑤八统：八项施政的总则。⑥保庸：酬赏有功之人，使之心安。郑玄注：“保庸，安有功者。”贾公彦疏：“保，安也；庸，功也。有功者上下俱赏之以禄，使心安也。”⑦达吏：向上举荐官吏。⑧礼宾：合乎礼仪地接待宾客诸侯。郑玄注：“礼宾，宾客诸侯，所以示民亲仁善邻。”贾公彦疏：“天子待朝聘之宾，在下皆当礼于宾客。”

【译文】以八种权柄帮助王者统治群臣：一是封给爵位，使其尊贵；二是给予俸禄，使其富有；三是给予赏赐，使其感受到王者的宠爱；四是给予赦免，以感化的办法使其提升德行，改过向善；五是供养厚待老臣，使其得福；六是罚没财产，使其贫穷；七是罢黜官职，以儆戒其罪愆；八是问责，以追究其失职之罪（柄，是握在手中用来做事的。诏，诏告、佐助。爵，就是指公、侯、伯、子、男、卿、大夫、士人这样的爵位。禄，就是使臣下富有。幸，是指言行和善相吻合，就会受到赏赐，以勉励以后的行为。生，奉养。对于年纪很老的贤臣，君王应该厚养他们。夺，是指臣子如果犯了大罪，国家就会没收他的家财。诛，责让）。以八种统御之术帮助君主统御万民：一是敬爱亲族，二是尊敬故旧，三是荐举贤才，四是任用有才能的人，五是奖励有功绩的人，六是尊重有地位的人，七是察举勤劳的小吏，八是礼遇各国诸侯（统，总领事务之法。亲亲，就像尧帝亲爱同宗九族。敬故，就是不轻慢旧交。贤，是指有善行。能，是指多才多艺。保庸，就是使有功之人心安。尊贵，就是要尊敬天下显贵之人。达吏，就是要选拔勤劳贤德的小吏。礼宾，就是要把前来朝见的诸侯当成贵宾来礼遇，这是向人民示范要亲近仁者、善待友邻）。

【原文】岁终^①，则令百官府各正其治，受其会。正，正处也。会，大计也。三岁，则大计群吏之治而诛赏。三载考绩也。

【注释】①岁终：年底，一年快完的时候。孙诒让《周礼正义》：“岁终者，谓夏正建丑之月。”

【译文】一年终了时，命令各官府整理治政文书，接受考核（正，平正处理。会，每年一次的政绩考核。三年，仔细考核所有官吏的政绩，予以奖赏或处罚。每隔三年考核官吏的政绩，就像帝舜的“三载考绩”之法）。

【原文】膳夫^①：掌王之食饮膳羞^②，大丧^③则不举，大荒^④则不举，大札^⑤则不举，天地有灾^⑥则不举，邦有大故^⑦则不举。大荒，凶年也。大札，疫疠也。天灾，日月晦食也。地灾，崩动也。大故，刑杀也。《春秋传》曰：司寇行戮，君为之不举。

【注释】①膳夫：古官名，掌宫廷的饮食。郑玄注：“膳夫，上士也，掌王之饮食膳羞。”②膳羞：美味的食品。郑玄注：“膳，牲肉也；羞，有滋味者。”③大丧：指帝王、皇后、世子之丧。郑玄注：“大丧，王、后、世子之丧也。”④大荒：大灾之年。郑玄注：“大荒，大凶年也。”⑤大札：瘟疫。郑玄注：“大札，疫疠也。”⑥天地有灾：指的是日月晦食、地震、山崩、川竭等自然现象。⑦大故：指的是敌军来犯、对犯罪者处以死刑等事。

【译文】膳夫，掌理王者所用的饭食、酒浆、牲肉与菜肴。遇国家有大丧不杀生，遇有大的灾荒年不杀生，有天灾地变不杀生，疫疠流行的时候不杀生，国家有敌军来犯、或对罪犯处以死刑等重大事件发生时均不得杀生设宴（大荒，指凶灾之年。大札，即瘟疫。天灾，即日月晦暗而亏缺。地灾，即山崩地动。大故，即处以死刑。《春秋外传》和《国语》里面都提到，司寇执行死刑的时候，国君就不听音乐、不看舞蹈了）。

地 官

【题解】《周礼》分设天、地、春、夏、秋、冬六官，地官使帅其属而掌邦教，以佐王安扰邦国。地官以司徒为长官，属下各官有乡师、乡老、乡大夫、遂人、遂师、遂大夫等。《礼记》云：“建国君民，教学为先”，古圣先王历来把对民众的伦理道德的教育放在治国的首要地位，本篇节录了大司徒、乡师、师氏、保氏、司救的职责，从中看出“教育”在治国安邦中的重要作用。

【原文】大司徒之职：掌建邦之土地之图，与其人民之数，以佐王安扰^①邦国。教所以亲百姓，训五品也。扰，亦安也，言饶衍也。而施十有二教焉：一曰以祀礼教敬，则民不苟；二曰以阳礼^②教让，则民不争；三曰以阴礼^③教亲，则民不怨；四曰以乐礼教和，则民不乖；五曰以仪辩等，则民不越；六曰以俗教安，则民不偷^④；七曰以刑教中^⑤，则民不黷^⑥；八曰以誓教恤^⑦，则民不怠；九曰以度教节，则民知足；十曰以世事教能，则民不失职；十有一曰以贤制爵，则民慎德^⑧；十有二曰以庸制禄，则民兴功。阳礼，谓乡射饮酒也。阴礼，谓男女之礼也。昏姻以时，则男不旷、女不怨也。仪，谓君南面，臣北面，父坐子伏之属也。俗，谓土地所生习也。偷，谓朝不谋夕也。恤，谓灾厄相忧也。民有凶患，忧之则民不懈怠也。度，谓宫室车服之制也。世事，谓士农工商之事，少而习焉，其心安焉，因教以能，不易其业也。慎德，谓矜其善德，劝为善也。庸，功也。爵以显贤，禄以赏功也。

【注释】①安扰：安定，安抚。郑玄注：“扰，亦安也。”②阳礼：指古代乡射饮酒之礼，属男子之礼。俞樾《群经平议·周礼一》：“阳礼与阴礼对文，阴礼为妇人之礼，则阳礼为男子之礼明矣。古人行礼，凡祭祀、宾客、丧纪之礼，妇人皆得与焉。惟乡射、饮酒，纯乎男子之事，而妇人不与，故曰阳礼。”③阴礼：婚嫁之礼。贾公彦疏：“昏姻之礼不可显露，故曰阴礼也。”④不愉：不苟且。愉，通“偷”。郑玄注：“愉谓朝不谋夕。”《荀子·王霸》：“是故百姓贵之如帝，亲之如父母，为之出死断亡而不愉者，无他故焉，道德诚明，利泽诚厚也。”王先谦《荀子集解》：“愉读为偷。”⑤中：中正。⑥兢：同“暴”。凶暴，暴虐。⑦恤：敬慎。⑧慎德：郑玄注：“谓矜其善德，劝为善也。”矜，出宗尚。即民崇尚德行而相劝为善。

【译文】大司徒的职务：掌理天下土地舆图与记载人民数目的户籍，辅佐王者安定天下（礼乐教化是用来亲睦百姓、训导仁、义、礼、智、信五常的。扰，安定，就是使百姓富饶）。施行十二种教法：一是以祭祀之礼教民恭敬，这样人民就不会轻率；二是以乡射饮酒等礼教民谦让，这样人民就不会争高论低；三是用婚姻之礼教民亲爱，这样人民就不会心里产生怨恨；四是以乐礼教民和睦，这样人民就不会乖戾；五是以礼仪辨别尊卑上下的等级，这样人民就不会僭越礼法；六是以善良的习俗教民安居乐业，这样人民就不会苟且度日；七是以刑罚教民遵规守矩，这样人民就不会发生暴乱；八是以盟誓公约教民彼此顾恤，这样人民就不敢懈怠轻慢；九是以宫室车服制度教民节制，这样人民就知道满足；十是以累世相传的职事教民充实技能，这样人民就不会失其本职；十一是依据君子的贤德设定相应的爵位，这样人民都会崇尚德行、相劝为善；十二是按照功绩确定其俸禄，这样人民都会努力建立功业（阳礼，即乡射饮酒礼。阴礼，即男女的昏礼。适时地完成婚姻，男子就不会无妻，女子就不会无夫。仪，即国君面南听政、臣子面北俯首，以及父正坐、子侧伏之类。俗，指本土所生的习俗。愉，就是早晨不预为晚上

打算，苟且度日。恤，是指遇到灾厄时相互忧虑。人民有了灾祸，心里有了忧虑，这样人民就不会懈怠。度，是指宫室车服的制度。世事，是指士农工商的事务。少年时就有所学习，他的心就会安于其上，因之而教与技能，就不会改变他的职业。慎德，是指称赞他的善德，并劝勉他行善。庸，功勋。爵位彰显贤德，俸禄褒奖功绩）。

【原文】以保息六畜万民：一曰慈幼，二曰养老，三曰振穷，四曰恤贫，五曰宽疾，六曰安富。保息，谓安之使蕃足也。慈幼，爱少也。养老，七十养于学（本书学作乡），五十异粮之属也。振穷，救天民之穷者也。恤贫，贫无财业，禀食贷之也。宽疾，若今癰^①不可事，不筭^②卒也。安富，平徭役，不专取之也。以乡三物教万民而宾兴之。一曰六德：智、仁、圣、义、忠、和；二曰六行：孝、友、睦、姻、任、恤；三曰六艺：礼、乐、射、驭、书、数。物，犹事也。兴，犹举也。民三事之教成，乡大夫举其贤者、能者，以饮酒之礼宾客之，既则献其书于王矣。智，明于事也。仁，爱人以及物也。圣，通而先识也。义，能断时宜也。忠，言以中心也。和，不刚不柔也，善于父母为孝，善于兄弟为友。睦，亲于九族也。姻，亲于外亲也。任，信于友道也。恤，振忧贫者。礼，五礼之仪也。乐，六乐之歌舞也。射，五射之法也。御，五御之节也。书，六书之品也。数，九数之计也。以五礼防万民之伪而教之中，礼，所以节止民之侈伪，使其行得中也。五礼，谓吉、凶、宾、军、嘉。以六乐防万民之情而教之和。乐，所以荡正民之情思，使其心应和也。六乐，谓云门^③、咸池^④、大韶^⑤、大夏^⑥、大濩^⑦、大武^⑧也。

【注释】①癰：跛，腿瘸。②筭：同“算”。③云门：乐舞名，用于祭祀天神，相传为黄帝时所作。④咸池：古乐名曲，相传为尧乐。一说为黄帝之乐，尧增修没用。⑤大韶：简称《韶》，又称《箫韶》等，是舜的乐舞。⑥大夏：夏禹时的乐舞，传说是歌颂大禹治水的。⑦大汉：简称《汉》，又称《韶汉》或《大炉》。相传是伊尹所作，用以歌颂商汤伐桀，使天下安宁。⑧大武：周代编创的歌颂武王伐纣获得胜利的乐舞作品。

【译文】以六项保障百姓繁衍生息的政策护养万民：第一项是爱护年幼的儿童，第二项是赡养年长的老人，第三项是救助身处困境的人，第四项是周济贫苦的人，第五项是宽待残疾人，第六项是安定富裕的人。（保息，是指安养百姓，使得他们繁衍生息。慈幼，爱护年少之人。养老，即七十岁以上的老人就被赡养在学官，五十岁的老人就被列为供应特殊米粮的行列之类。振穷，即救济百姓当中身处困境的人。恤贫，就是贫穷而没有财产家业的人，官家给予饮食。宽疾，就像今天对待一些残疾人一样，因其失去劳动能力而不再派他们以差事和兵役。安富，就是让富裕人家的徭役负担和大家一样，不专门增加额外的负担）。以乡学的三种教法来教化万民，有贤能秀异的，要以敬待宾客的礼节敬待他，并荐举给王者。第一种教法是六德，就是智、仁、圣、义、忠、和。第二种教法是六行，就是孝父母、友兄弟、睦九族、谐亲家、信朋友、恤贫苦。第三种教法是六艺，就是礼仪、音乐、射箭、驭车、六书、算术。（物，即事情。兴，即举荐。以三类事情教育人民完成后，乡里的大夫举荐其中的贤能之人，便以乡饮酒礼像宾客一样接待他们，不久就把他们的事迹以文字的形式记录下来献给君王。智，即通晓事理。仁，即仁爱他人万物。圣，即通达事理而有先见远识。义，即能判断是否合乎正义或道德规范。忠，即言行发自内心不偏不倚。和，即不过刚也不过柔，刚柔适中。善事父母称为孝，善事兄弟称为友。睦，就是使九族相亲。姻，即亲睦妻族。任，即朋友交往以诚信为先。恤，即赈济贫苦之人。礼，就是五礼的具体规范。乐，即六种雅乐的歌舞。射，即行射礼时的五种射法。御，即驾车的五种技术。书，即六书造字的理论。数，即九种计算的方法）。以五礼来防止人民诈伪，教导他们时时处处存心中正（礼，就是用来防止人民放纵诈伪，使他们的行为中正有度的。五礼，指吉礼、凶礼、军礼、宾礼、嘉礼）；以六乐节制人的情欲，教导人们心地平和（乐，就是用来规正人民的情感，使其心气与音乐相应而得平和。六乐，即《云门》《咸池》《大韶》《大夏》《大濩》、大武〔武王乐也〕）。

【原文】乡师^①（旧无乡师字。补之）以岁时巡国及野，而周^②万民之

艰厄，以王命^③施惠^④。岁时者，随其事之时，不必四时也。艰厄，饥乏者也。

【注释】①乡师：《周礼》官名，地官司徒的属下。每三乡设乡师二人，掌理治下乡的教育行政，并监督乡以下各级行政长官处理政务。《周礼·地官·乡师》：“乡师之职，各掌所治乡之教而听其治。”孙诒让《周礼正义》：“乡先生以三物教乡子弟，此官则察其教之善否而兴其贤能，与乡老、乡大夫为官联也。”②周：周济，救济。③王命：帝王的命令、诏谕。④施惠：给人以恩惠。

【译文】乡师在一年里不定时地巡视王城和郭外六乡四郊，周济百姓的饥饿困乏，并以王者的名义施与他们恩惠（岁时，即每年根据实际情况的需要选择时机，不必严格按照四季的时节。艰厄，即饥饿困乏之人）。

【原文】师氏^①掌以美诏王，告王以善道也。《文王世子》曰：“师者，教之以事，而谕诸德者也。”以三德教国子^②：一曰至德，以为道本；二曰敏德，以为行本；三曰孝德，以知逆恶也。教三行：一曰孝行，以亲父母；二曰友行，以尊贤良；三曰顺行，以事师长。德行，外内之称也，在心为德，施之为行也。至德，中和之德，覆焘持载含容者也。敏德，仁义顺时者也。孝德，尊祖爱亲，守其所以生者也。孔子曰：“武王、周公其达孝矣乎^③？夫孝，善继人之志，善述人之事也。”

【注释】①师氏：掌管辅导王室、教育贵族子弟以及朝仪得失之事的官员。②国子：郑玄注：“国子，公卿大夫之子弟。”清刘书年《刘贵阳说经残稿·国子证误》：“国子者，王太子、王子、诸侯公卿大夫士之子弟皆是，亦曰国子弟。”③武王、周公其达孝矣乎：武王继承文王志愿，伐纣而安定天下；周公制礼作乐，赞述文王的文德。

【译文】师氏负责以美善之道告语王者（对王者告以善道。《礼记·文

王世子》说：师氏，是教他怎样做事并且符合各种道德规范的人），以三德教导王世子、王子及公卿大夫的子弟：第一是至德，作为道德的根本；第二是敏德，作为力行的根本；第三是孝德，因此知道悖逆凶恶之行（而不做）。教他们三行：第一是孝行，用来亲爱父母；第二是友行，用来尊敬贤良；第三是顺行，用来尊事师长。（德和行，是内心和外部行为的称谓，在内心称为德，形之于外称为行。至德，即中庸之德，能够覆盖、承载、含容万物。敏德，即顺应四季而施仁义之政。孝德，即尊敬先祖，亲爱父母，守护自己得以生养的根本。孔子说：“武王和周公，可以说是尽了最大的孝道。所谓孝，就是善于继承先人的遗志、善于赞述先人的德业。”）

【原文】保氏^①（旧无保氏字。补之）。养^②国子以道，乃教之六艺：一曰五礼，二曰六乐，三曰五射，四曰五驭，五曰六书，六曰九数；乃教之六仪：一曰祭祀之容，二曰宾客之容，三曰朝廷之容，四曰丧纪之容，五曰军旅之容，六曰车马之容。养国子以道者，以师氏之德行审谕之，而后教之以艺仪也。五射，白矢、参运、剡注、襄尺、井仪也。五驭，鸣和鸾、逐水曲、过君表、舞交衢、逐禽左也。六书，象形、会意、转注、指（指作处）事、假借、谐声也。九数，方田、粟米、差分、少广、商功、均输、赢不足、旁要、方程。今有重差，夕桀句股也。祭祀之容，穆穆皇皇；宾客之容，严恪矜庄；朝廷之容，济济跄跄；丧纪之容，累累颠颠；军旅之容，暨暨谿谿^③；车马之容，匪匪翼翼。

【注释】①保氏：古代职掌以礼义匡正君王、教育贵族子弟的官员。《礼记·文王世子》曰：“保也者，慎其身以辅翼之，而归诸道者也。”②养：教养。③谿谿：音饿饿，严肃貌。

【译文】保氏以道艺（即学问和技能）教养王族子弟，教他们六艺：第一是五礼，第二是六乐，第三是五射，第四是五驭，第五是六书，第

六是九算。教他们六仪：第一是祭祀的仪容，第二是接待宾客的仪容，第三是在朝堂上的仪容，第四是丧事的仪容，第五是军旅的仪容，第六是驾驭车马的仪容。（“养国子以道”的意思，就是先以师氏的德行对太子明白地开导，而后再教他六艺和六仪。五射，即白矢、参运、剡注、襄尺、井仪。五驭，即鸣和鸾、逐水曲、过君表、舞交衢、逐禽左。六书，即象形、会意、转注、指事、假借、谐声。九数，即方田、粟米、差分、少广、商功、均输、赢不足、旁要、方程、今有重差、夕桀、勾股。祭祀之容，即端庄肃穆之貌。宾客之容，即严肃庄敬之貌。朝廷之容，即步趋有节、多而整齐之貌。丧纪之容，即瘦瘠疲惫、忧思之貌。军旅之容，即果断刚毅、严肃之貌。车马之容，即车马行走有序之貌）。

【原文】司救^①：掌凡岁时有天患民病，则以节巡国中及郊野，而以王命施惠。天患，谓灾害也。节，旌节也。施惠，周恤。

【注释】①司救：《周礼》官名，主要负责对行为不良而尚未构成犯罪的人民加以斥责，以礼法防患，禁止他们为非作恶。也负责赈灾等事务。

【译文】司救的责任是每年凡有天灾疫病时，持旌节巡视国都及城郊乡野，以王者的命令加以救济（天患，即自然灾害。节，即使者所持的旌节，以为凭信。施惠，即周济救助）。

春 官

【题解】《周礼》分设天、地、春、夏、秋、冬六官，春官以大宗伯为长官，掌理礼制、祭祀、历法等事。所属有肆师、大司乐、大祝、大史等官。本段只节录了大司乐职责的部分内容，说明音乐对治国的重要性。指出要用音乐中的“六德”教化王族子弟，国家有重大忧患时，不能演奏音乐，要禁止淫声、过声、凶声、慢声。这几点，对于当前的社会，同样有着很强的现实意义。

【原文】大司乐^①：以乐德^②教国子，中、和、祗、庸、孝、友。中，犹忠也。和，刚柔适也。祗，敬也。庸，有常也。凡日月食、四镇五岳崩，大傀异灾、诸侯薨，令去乐。四镇，山之重大者也，谓会稽、沂山、医无闾、霍山也。五岳，岱、衡、华、嵩、恒也。傀，犹怪也。大怪异灾，谓天地奇变，若星辰奔^③及震裂为害者也。去乐，藏之也。大札、大凶、大灾、大荒、大臣死，凡国之大忧，令弛县。札，疫疠。凶，凶年也。灾，水火也。弛，释下之也。凡建国，禁其淫声、过声、凶声、慢声。淫声，若郑卫也。过声，失哀乐节也。凶声，亡国之声，若桑间濮上^④也。慢声，惰慢不恭之声。

【注释】①大司乐：《周礼》官名，又称大乐正。为乐官之长，以乐舞教导国子。②乐德：指古代音乐教育中的中、和等六种品德。③霡：音允，指陨星坠落如雨。④桑间濮上：桑间，古卫地，在濮水之上。春秋时濮上以侈靡之乐闻名于世，男女亦多于此幽会，故后用以指代侈靡淫乱的音乐、风俗的流行地。

《史记·乐书》：“桑间濮上之音，亡国之音也，其政散，其民流，诬上行私而不可止。”

【译文】大司乐用乐德来教育王族子弟，使他们能做到忠诚、和谐、恭敬、有常、孝顺、友爱（中，即忠诚。和，即刚柔适中。祗，即恭敬。庸，即有恒常心）。凡有日食月食、四镇五岳崩塌、天地奇变异灾，以及诸侯死亡等，就下令要收起乐器不得演奏（四镇，群山中最重最大的，即扬州的会稽山、青州的沂山、幽州的医无闾、冀州的霍山。五岳，即东岳泰山、南岳衡山、西岳华山、北岳恒山、中岳嵩山。傀，即怪异。大的奇异反常灾变，像天地的奇异变化，比如流星像雨一样坠落以及山崩地裂这样的灾害。去乐，就是把乐器收藏起来）。瘟疫流行、大凶年、水火灾害、大的饥荒、大臣死亡、战败失地等，每逢国家有大的忧患，都要下令收起那些悬挂的乐器（札，即瘟疫。凶，即荒年。灾，指水火灾害。弛，即解下）。凡新封立诸侯国时，务必重申禁止其存在淫邪之音、哀乐不当之音、亡国之音和怠慢不恭之音（淫声，像郑卫两国的音乐。过声，即悲哀或欢乐没有节制之音。凶声，即亡国的音声，就像桑间濮上的声乐。慢声，惰慢无礼的声乐）。

夏 官

【题解】《周礼》分设天、地、春、夏、秋、冬六官。夏官以大司马为长官，掌军事，所属有小司马、军司马、军将、师帅、旅帅以及虎贲氏、旅贲氏、方相氏、大仆、职方氏等。本段节录大司马职责的部分文字，说明“掌建邦国之九法”和“九伐之法”，并节录“司勋”的职责，说明要根据功劳给予奖赏，从中可以看出，《群书治要》节录《周礼》，其作为资政参考的意图是很明显的。

【原文】大司马之职：掌建邦国之九法，以佐王平邦国。平，成也，正也。制畿^①封国，以正邦国；封，谓立封于疆为界。设仪辨位，以等邦国；仪，谓诸侯诸臣之仪。进贤兴功，以作邦国；作，起也，起其进善乐业之心。建牧立监^②，以维邦国；维，犹连结。制军^③诘禁，以纠邦国；诘，穷治（旧无治字。补之）也。纠，正也。施贡分职，以任邦国；职，谓赋税也。任，犹事也。简稽乡民，以用邦国；稽，计也。均守平则，以安邦国；均，谓尊者守大、卑者守小也。比小事大，以和邦国。比，犹亲，使大国亲小国、小国事大国。

【注释】①畿：古代王都所领辖的千里地面。《周礼·地官·大司徒》：“乃建王国焉，制其畿，方千里而封树之。”贾公彦疏：“王畿千里，以象日月之大，中置国城，面各五百里。”②监：监国，即诸侯国君。③军：军队的编制单位。《周礼·夏官·序官》：“凡制军，万有二千五百人为军。”大国三军，次国二军，

小国一军。

【译文】大司马的职务是：掌理建立邦国的九法，以辅佐王者平治各诸侯国（平，在这里是成其事功和正其名位的意思）。划定京城辖区，封立诸国疆界，以明正各国名称、地域（封，是指在疆界树立封记）。设立诸侯与诸臣的礼仪，辨别他们的朝位，使邦国大小尊卑等级分明（仪，即诸侯与诸臣的礼仪）。选拔贤士，建立功业，以振起各诸侯国进善乐之心（作，即振起。振起其进善乐业之心）。设立州牧与国君，使诸侯国秩序得以维系（维，连结）。编制军队，查办违禁，以纠察各国发生的奸邪之事（诘，即彻底查办。纠，即纠正）。合理分配各种贡税的负担，使各国各按能力来负担（职，即赋税。任，即任事）。核计各国乡民的人数，以便在有事须用的时候来召集（稽，即核计）。（依爵位尊卑）公正地划分诸侯国的土地疆域，凡事依据权利与义务相统一的原则，以安定各诸侯国（均，即位尊者守地大，位卑者守地小）。使大国亲近小国，使小国奉事大国，以使各诸侯国和睦（比，即亲近。使大国亲近小国，小国奉事大国）。

【原文】以九伐之法正邦国：诸侯有违王命，则出兵征伐而正也。冯弱^①犯寡，则眚^②之；眚，犹人眚瘦也，四面削其地。贼贤害民，则伐之；有钟鼓曰伐，以声其罪。暴内陵外，则坛之；置之空坛之中，别立君也。野荒^③民散，则削之；田不治，民不附，则削其地也。负固不服，则侵之；侵，用兵浅侵之而已。贼杀其亲，则正之；正，杀也。放弑其君，则残之；残灭其为恶者。犯令陵政，则杜之；犯令，逆命也。陵政，轻法也。杜，塞，使不得与诸侯通。外内乱，鸟兽行，则灭之。

【注释】①冯弱：以强凌弱。②眚：通“省”。削减，减免。③野荒：即“田不治”，就是田亩荒芜。

【译文】(大司马)以“九伐”之法来纠正各诸侯国,使其不敢偏离正道(诸侯如有违背天子命令的,就出兵征伐而使之改正)。诸侯中有以强凌弱、以大侵小的,就削减其土地(眚,如同人生病而身体渐瘦。意为从四面削减他的守地)。有擅杀贤良、残害人民的,那就去征伐他(出师而敲钟击鼓的称为伐,用来声明其罪)。有对内专行暴政、对外欺凌邻国的,那就废止国君,另立贤能(幽囚在祭坛之中,另立贤德之君)。有使田地荒芜、百姓逃散的,那就削去他的土地(不治理耕田,人民不依附,那就削去其土地)。有自恃险固、不服事大国的,那就派兵进入他的国境(侵,即不设钟鼓地用兵进入国境)。有无故杀害亲族的,那就拘执他并将其正法(正,即杀)。臣下有放逐或杀害国君的,那就杀掉他(残,即灭杀作恶的人)。有违犯命令、轻藐国家政教法令的,那就禁止他与邻国相互联系(犯令,即违抗命令。陵政,即轻藐国家政教法令。杜,塞的意思。使其不得与其他诸侯相通)。有悖乱远近亲属间人伦关系、行为同于禽兽的,那就灭亡其封国。

【原文】仲春教振旅^①,师出曰治兵,入曰振旅,皆习战也。四时猎,各教民,以其一焉。遂以搜田^②;搜,择也。择取禽兽不孕者。仲夏教拔舍,拔舍,犹草舍。军有草止之法。遂以苗田;夏田为苗,简取禽兽不孕任,若治苗去不秀实者也。仲秋教治兵,遂以獮田;獮,犹杀也。中杀者多。仲冬教大阅,大阅,简军实,备礼不如出军时。遂以狩田。冬田为狩,言守取之无所择也。

【注释】①振旅:整顿部队,操练士兵。②田:特指春季打猎和习兵之礼。《周礼·春官·甸祝》:“甸祝掌四时之田。”郑玄注:“田者,习兵之礼。”

【译文】仲春开始教习“振旅”(即整顿军队,训练士兵),(出师叫做治兵,回师叫做振旅,都是练习作战。四季的狩猎,每季分别教人民一种作战必行之事)。于是,令兵士有选择地捕捉猎物(搜,即选择。选择飞禽

走兽中不怀孕的)。仲夏,教习拔营移寨(拔舍,即宿止于草野间。军队有在草野宿息之法)。于是,令兵士捕捉猎物(夏季狩猎称为“苗”,择取飞禽走兽当中不怀孕的,就如同除去禾苗里面那些不开花抽穗的)。仲秋,教习攻防打斗,于是,令兵士勇敢地捕杀猎物(獮,即捕杀。适宜猎获捕食的很多)。仲冬,教习“大阅”(大阅期间要检查军用器械和粮饷。礼仪的完备却不如出军时),于是,令兵士大行设围狩猎(冬夏狩猎称为狩,就是说获则取之,不用选择)。

【原文】司勋^①:掌等其功。等,犹差也。以功大小为差等。凡有功者,铭书于王之大常,祭于大烝^②。铭之言名也。生则书于王旌,以识其人与其功也,死则于烝,先王祭之。冬祭曰烝。王旌。画日月为大常也。凡赏无常,轻重视功。无常者,功之大小不可豫。

【注释】①司勋:《周礼》官名,主管功赏之事。②大烝:祭名。冬时祭先王,以功臣配享。烝,音征。

【译文】司勋负责按功勋大小分等进行封赏(等,即差等。以功勋的大小来分别等级)。凡建立功勋的,把他们的名字写在王者的太常旗上,在冬月祭享先王的时候也祭祀他们当中的已故者(铭,即刻写名字。活着的把名字写在天子车上的旌旗上,让百姓了解其人和他的功勋;不在人世的,在祭享先王的时候也祭祀他们。冬祭称为烝。天子出行时,车前旌旗上画有日月图案的,称为太常旗)。对大臣的赏赐并没有固定的标准,或轻或重只是按照功劳的大小来定(赏赐无常,是因为功勋的大小不可预知)。

秋 官

【题解】《周礼》分设天、地、春、夏、秋、冬六官。秋官以大司寇为长官，掌刑狱，所属有小司寇、士师、司刺、司厉、大行人、小行人等官。本段节录了大司寇、小司寇、司刺、小人行的职责。

【原文】大司寇^①之职：掌建邦之三典，以佐王刑邦国、诘四方：一曰刑新国用轻典^②，新国，谓新辟地立君之国也。二曰刑平国用中典^③，三曰刑乱国用重典^④。乱国，谓篡杀叛逆之国也。以圆土聚教疲民，圆土，狱城也，聚疲民其中，困苦以教之为善也。民不愆作劳，有似于疲也。凡害人者，置^⑤之圆土而施职事焉，以明刑耻之。明刑，谓明书其罪于大方板，以著背也。职事，谓役使之也。其能改者，反于中国，不齿^⑥三年；其不能改而出圆土者，杀。

【注释】①大司寇：《周礼》官名，掌管刑狱、纠察等事。②轻典：指条文简约、处罚从宽的法律。孙诒让《周礼正义》：“此言国既新定，其民素未习于教令，不可骤相督禁，故用轻法，以使之渐化也。”③中典：宽严适中、可以常行的法典。郑玄注：“用中典者，常行之法。”④重典：指重法。郑玄注：“用重典者，以其化恶伐灭之。”⑤置：音置，放置，安置。⑥齿：即叙齿、序齿，指按年龄的长幼而定席次。

【译文】大司寇的职责是：掌理建立邦国的三种法典，辅佐君王对

各邦国施行刑法，督察四方。第一是对新建立的邦国施行刑政时用轻典（新国，即新开辟土地、封立国君的诸侯国），第二是对承平的国家用中典，第三是对叛逆篡弑的国家用重典（乱国，即弑君夺位背叛的诸侯国）。

（在边远之地）建造狱城来聚教不良的游民（圜土，即狱城。聚集那些不从教化、不事劳作的人在狱城里面，通过艰苦的处境来教育他们改恶向善。这些人惰游而不勉力劳作，好似疲惫的样子）。凡因过失而触犯法律的罪犯，把他们关在狱城里，叫他们做能做的事情，把他们的罪行公之于众，让他们感到羞耻（明刑，即把他们的罪行明写在大方板上，挂在背上。职事，即从事劳役）。如果能改过，放还国中，但三年内不得与普通平民列序长幼年齿。不能改过的，如逃出狱城，捕得即杀。

【原文】以嘉石^①平疲民，疲民，谓为邪恶者也。凡万民之有罪过，而未丽^②于法，而害于州里^③者，桎梏^④而坐诸嘉石，役诸司空州里任^⑤之，则宥^⑥而舍之。有罪过，谓邪恶之人所罪过者也。丽，附也。未附于法，未著于法也。役诸司空，坐日讫，使给百工之役；役月讫，使其州里之人任之，乃赦之也。以肺石^⑦达穷民，肺石，赤石也。穷民，天民之穷而无告者。凡远近惇^⑧独老幼之欲有复于上而其长弗达者，立于肺石三日，士听其辞，以告于上而罪其长。复，白也。长，谓诸侯及所属吏。

【注释】①嘉石：有纹理的石头。惩戒罪过较轻者时，于外朝门左立嘉石，命罪人坐在石上示众，并使其思善改过。②丽：附着，依附。《礼记·王制》：“凡制五刑，必即天论，邇罚丽于事。”郑玄注：“邇，过也。丽，附也。过人、罚人，当各附于其事，不可假他以喜怒。”③州里：古代二千五百家为州，二十五家为里。本为行政建制，后泛指乡里或本土。④桎梏：刑具。脚镣手铐。⑤任：担当，担保，作保。⑥宥：宽恕，赦免。⑦肺石：古时设于朝廷门外的赤石。民有不平，得击石鸣冤。石形如肺，故名。⑧惇：音穷，指无兄弟的人。引申为孤独无依的人。郑玄注：“无兄弟曰惇，无子孙曰独。”

【译文】用嘉石来教育行为不端的人（疲民，即做邪恶之事的人）。凡人民有罪过但还没有触犯刑法却有害于乡里的，加上脚镣手铐，命他们坐在嘉石上。坐过之后，再把他们交给司空，罚作劳役。罚完了，必须有乡里的人担保他不再做坏事，然后赦宥而释放他（有罪过，指邪恶之人所犯的罪行过失。丽，即附着。未附于法，即还没有触犯法律。役诸司空，指坐石的时日结束后，再让他们从事百工的劳役。服役的月份结束后，须有乡里的人担保，保证他们从此不做坏事，然后才释放他们）。用肺石来转达处境艰难而无处诉说的百姓的怨诉（肺石，即红色的石头。穷民，即百姓当中处境艰困而无处投诉的人）。凡远近有孤独老幼无依无靠的人，如有冤情要上诉，他们的地方行政长官（包括诸侯与乡遂大夫等）不肯代为转达的，在肺石上站三天，于是士大夫听受他们的诉辞，转达君王与冢宰，并处分他们的长官（复，即表白。长，是指诸侯及下面的乡遂大夫）。

【原文】小司寇：（旧无小司寇字。补之。）凡命夫^①命妇，不躬坐狱讼^②；命夫，谓大夫也。命妇，谓大夫妻也。若有罪，不自身坐，使其属及子弟也。凡王同族有罪，不即市。刑于甸师氏也^③。以五声听狱讼，求民情：一曰辞听，辞不直^④则烦也。二曰色听，色不直则赧也。三曰气听，气不直则喘也。四曰耳听，耳不直则惑也。五曰目听。目不直则眊然。以八辟^⑤丽邦法，附于刑罚：辟，法也。丽，附也。一曰议亲之辟，若今时宗室有罪先请是也。二曰议故之辟，故，谓旧也（旧下有知字）。三曰议贤之辟，若今时廉吏有罪先请是也。四曰议能之辟，能谓有道艺者。五曰议功之辟，谓有大勋、力立功者也。六曰议贵之辟，若今时吏墨绶^⑥有罪先请是也。七曰议勤之辟，谓憔悴事国者。八曰议宾之辟。谓所不臣者，三恪二代之后与。

【注释】①命夫：古称受有天子爵命的男子。贾公彦疏：“内命夫，卿、大

夫、士之在官中者，谓若官正所掌者也。对在朝卿、大夫、士为外命夫。”②狱讼：讼事，讼案。郑玄注：“争罪曰狱，争财曰讼。”贾公彦疏：“狱讼相对，故狱为争罪，讼为争财。若狱讼不相对，则争财亦为狱。”③刑于甸师氏也：甸师负责耕种天子亲耕的“籍田”，其场上多屋，故于隐蔽处行刑。④直：正的意思。《晏子春秋·杂上二五》：“客退，晏子直席而坐，废朝移时。”张纯一《晏子春秋校注》：“直，正也。”⑤八辟：周制规定八种人的犯罪须经特别审议，并可减免刑罚，称为“八辟”。贾公彦疏：“案《曲礼》云：‘刑不上大夫。’郑注云：‘其犯法，则在八议轻重，不在刑书。’若然，此八辟为不在刑书，若有罪当议，议得其罪，乃附邦法而附于刑罚也。”孙诒让《周礼正义》：“依《曲礼》注义，盖凡入八议限者，轻罪则宥，重罪则改附轻比，乃有刑也。”后来成为历代封建帝王的亲族、近臣减刑免刑的特权规定。汉代改名为八议，三国时魏国正式写入法典，一直沿用到清代。⑥墨绶：结在印纽上的黑色丝带。后用以指代县官。贾公彦疏：“先郑推引汉法，墨绶为贵，若据周，大夫以上皆贵也。”⑦三恪二代之后：周朝新立，封前代虞、夏、商三王朝的子孙，给以王侯名号，称三恪，以示敬重。《左传·襄公二十五年》：“昔虞阍父为周陶正，以服事我先王。我先王赖其利器用也，与其神明之后也，庸以元女大姬配胡公，而封诸陈，以备三恪。”杜预注：“周得天下，封夏、殷二王后，又封舜后，谓之恪，并二王后为三国。其礼转降，示敬而已，故曰三恪。”

【译文】小司寇：凡是命夫命妇参与狱讼，不需要亲来（与另一方）对坐供辞（命夫，即大夫。命妇，即大夫的妻。如果有罪，不必亲自来对坐供辞，派遣下属或是家族的子弟前来就可以了）。凡王者同族有罪，不能在市朝公开行刑（由甸师隐蔽行刑）。闻听审理案件时要注意观察当事人的五种反应，以洞察民情，获得真实的信息。一是就其辩辞来判断（言不由衷的人，说话时往往就会闪烁其辞），二是就其神色来判断（脸色红一阵白一阵，是内心有愧的表现），三是就其声气来判断（气息不平和，喘气急促，是心中不安的表现），四是就其听力来判断（常常听不清别人问的是

什么，对关键问题避而不答，是故意装糊涂的表现），五是就其眼神来判断（眼神游移不定，视物模糊，是内心慌乱的表现）。以“八辟”（对八类人犯罪经审议后可从宽处理的特别规定）作为对国家法典的补充，主要是对刑罚的补充（辟，即法度。丽，即附着）：一是对王室宗亲的议刑法（比如当今的皇族有罪，便可首先按此议处），二是对故旧老臣的议刑法（故，即故交），三是对贤良之士的议刑法（比如现在有清廉守正的官吏犯了罪，便可首先按此议处），四是对异能之士的议刑法（能，即指有学问和特殊技能的人），五是对有功之臣的议刑法（指有大功勋或立大功的人），六是对高官贵族的议刑法（比如当今县官有罪，便可首先按此议处），七是对勤劳国事者的议刑法（指竭尽心力为国家服务的人），八是对国家贵宾的议刑法（指那些不必俯首称臣的人，也就是那些前朝帝王的后代）。

【原文】司刺^①：掌三刺、三宥、三赦之法，以赞司寇，听狱讼。刺，杀也。致三问之，然后杀。一刺曰讯群臣，再刺曰讯群吏，三刺曰讯万民；讯，言问也。壹宥曰不识，再宥曰过失，三宥曰遗忘；不识，谓愚民无所识也。宥，宽也。壹赦曰幼弱，再赦曰老耄，三赦曰蠢愚。蠢愚，生而痴騃^②也。赦，谓免其罪也。以此三法者求民情，然后刑杀。

【注释】①司刺：《周礼》官名，负责审理有关死刑案件的官员。②騃：音挨，愚，呆。

【译文】司刺掌理三刺（判处死刑的三个环节）、三宥（对三类案件从宽处理）、三赦（对三种人的罪过予以赦免）之法，辅助司寇审理案件（刺，即杀。完成三问之后再决定是否处以死刑）。“三刺”：一审判处死刑，要征询群臣的意见；二审判处死刑，要征询群吏的意见；三审判处死刑，要征询百姓的意见（讯，即讯问）。“三宥”：第一类可以宽宥的是因不知道有关违禁规定而误触刑法的，第二类可以宽宥的是出于

无心而过失犯罪的，第三类可以宽宥的是因疏忽遗忘而犯罪的或失去记忆和判断能力的精神病人（不识，是指一些愚昧无知的人缺乏法律意识。宥，即宽恕）。“三赦”：一是对年幼弱小者的犯罪予以赦免，二是对七八十岁以上的老人的犯罪予以赦免，三是对天生弱智的痴呆病人的犯罪予以赦免（蠢愚，即出生就愚蠢不聪慧。赦，即赦免他的罪过）。用这三法来考察民众的实际情况，然后再决定是应该杀还是予以宽宥或赦免。

【原文】小行人^①：若国札丧^②，则令赙补^③之；赙丧家，补其不足。若国凶荒，则令周委^④之；委，输也。若国师役^⑤，则令犒饘^⑥之；犒，劳也。合助相振为会。若国有福事，则令庆贺之；若国有祸灾，则令哀吊^⑦之。

【注释】①行人：官名，掌管朝覲聘问的官。春秋、战国时各国都有设置。汉代大鸿胪属官有行人，后改称大行令。明代设行人司，复有行人之官，掌传旨、册封、抚谕等事。②札丧：因疫病死亡。《周礼·地官·司市》：“国凶荒札丧，则市无征而作布。”贾公彦疏：“札谓疫病，丧谓死丧。”③赙补：赠送丧家布帛、钱财以助其不足。郑玄注引郑司农曰：“赙补之，谓赙丧家，助其不足也。”④周委：就是用财物相救助。孙诒让《周礼正义》：“周委，谓相给致其委绩也。”⑤师役：郑玄注：“师役者，国有兵寇以匿病者。”即国家遭受军队侵袭，导致财物匮乏、百姓艰难。⑥饘：音贵，即饘礼，古凶礼之一，指聚合财物以接济他人之礼。《周礼·春官·大宗伯》：“以饘礼哀围败。”郑玄注：“同盟者合会财货以更其所丧。”孙诒让《周礼正义》引《广雅·释言》：“更，偿也。”⑦哀吊：慰问，抚慰。

【译文】（掌管朝覲聘问的）小行人：凡有国家发生瘟疫颇多死亡的，就下令各国支援财物，赠送丧家财物来补贴他们的不足。若有国家

遭到凶年饥荒，就下令各国输送物资来救济（委，输送）。若有诸侯国遭受军队侵袭以致财物匮乏、百姓艰难，就下令各国合聚货财共同给予援助（犒，慰劳。合助相振为会）。若有国家有喜庆福事，就下令各国前往庆贺。若有国家发生重大祸灾，就下令各国前往慰问。

【原文】掌客^①：凡礼宾客，国新杀礼，凶荒杀礼，札丧杀礼，祸灾杀礼，在野在外杀礼。杀，减也。国新，新建国也。凶荒，无年也。札丧，疫病也。祸灾，新有兵寇及水火也。在野，行军在外也。

【注释】①掌客：《周礼》官名，负责接待贵宾礼仪的官员。

【译文】掌客负责接待国宾的礼仪，要掌握如下几条原则：国家新建立的，要降减贡礼的规格；发生凶荒的国家，要降减贡礼的规格；有瘟疫流行民多死亡的国家，要降减贡礼的规格；遭受灾祸的国家，要降减贡礼的规格；有军队在外服役征战的国家，也要降减贡礼的规格。（杀，即降减的意思。国新，即新建立的国家。凶荒，即饥荒之年。札丧，即瘟疫。祸灾，即新近有敌兵或乱兵的侵扰以及水火灾害。在野，即行军在野外）。

周 书

【题解】《逸周书》，原名《周书》。与《尚书》类似，是我国古代历史文献汇编。旧说《逸周书》是孔子删定《尚书》后所剩，是为《周书》的逸篇，故得名。今本全书十卷，正文七十篇，其中十一篇有目无文，四十二篇有晋五经博士孔晁注。各篇篇名均赘“解”字。又序一篇，各本或在卷端，或附卷尾。序与《尚书》序相类，分言各篇之所由作。正文基本上按所记事的时代早晚编次，历记了周文王、周武王、周公、成王、康王、穆王、厉王及景王的时事。《群书治要》从《周书》的“文传”“官人”“芮良夫”三篇中节录部分内容。“文传”“芮良夫”篇名后均加有“解”字。文内夹注对孔晁原注有所取舍。“文传解”说：“水旱饥荒，其至无时”，如无储蓄粮食，遇到“天饥”，农民的“妻子非其有也”；官吏的“臣妾舆马，非其有也”；国家的“百姓非其百姓也”。“官人”篇提出官人的十一条行为标准以及十一条考核官人的方法。“芮良夫解”主要告诫执政者如何做人民的“父母”，如何用贤；如果“偷生苟安，爵以贿成”，就会造成“贤智箝口，小人鼓舌”的恶果。

【作者简介】《周书》的作者尚不明确，汉刘向《隋书·经籍志》及刘知几《史通》皆以为是孔子删削《尚书》之余篇，今人多不信从，而以为是战国人所编。各篇写成时代或可早至西周，或晚至战国，另有个别篇章可能还经汉人改易或增附。如《时训》以雨水为正月中气，惊蛰为二月节气，与汉以前历法相左。该书在汉代已散佚不全。刘向校书，即

群书治要译注

谓存者四十五篇。今传六十篇本，盖又经后人改编。

文传解

【题解】本段节录自《周书》的《文传》，指出“水、旱、饥、荒”这四种灾难随时都会发生，国家应该做好粮食储备，如果没有足够的粮食储备，就会有灾祸。自古以来，“民以食为天”，国家应该把粮食储备放在最重要的位置，这是治国安民最基本的工作，这一点在《群书治要》多处均有说明。

【原文】天有四殃：水、旱、饥、荒^①。其至无时，非务积聚^②，何以备之？《夏箴》曰：“小人无兼年^③之食，遇天饥^④，妻子非其有也；大夫无兼年之食，遇天饥，臣妾^⑤舆马^⑥非其有也；国无兼年之食，遇天饥，百姓非其百姓也。戒之哉，不思祸咎无日矣！言不远也。明开塞^⑦禁舍者，其取天下如化；变化之顿，谓其疾。不明开塞禁舍者，其失天下如化。不明，谓失其机。兵强胜人，人强胜天^⑧。胜天，胜有天命。能制其有者，能制人之有；不能制其有者，人制之。令行禁止^⑨，王之始也。”

【注释】①饥荒：谷物、果子等歉收或没有收成。按《尔雅·释天》：“谷不熟为饥，蔬不熟为谨，果不熟为荒。”②积聚：积累聚集；蕴积。③兼年：两年。④天饥：天灾造成的饥荒。⑤臣妾：古时对奴仆的称谓，男曰臣，女曰妾。⑥舆马：即车马。⑦开塞：开启和阻塞。引申指兴革、取舍。⑧人强胜天：《逸周书汇校集注》：“陈逢衡云：‘兵胜人以力，人胜天以德。’唐大沛云：‘人强胜

天，疑即人力回天意。’”⑨令行禁止：有令即行，有禁即止。形容法令或纪律严明。

【译文】天降的灾害有四种，即水灾、旱灾、五谷不熟、果子歉收。它们的到来没有定时，若不积蓄储备粮食，那又如何来防备呢？夏代有规戒之文说：“平民没有两年的粮食，遇到天灾造成的饥荒，妻子儿女都会失去。大夫没有两年的粮食，遇到天灾造成的饥荒，奴仆和车马都会失去；国家没有两年的粮食，遇到天灾造成的饥荒，天下百姓也就不是自己的臣民了。”要以此为戒啊！如果不思考这些问题，灾祸的降临就没有多少时日了（也就是说距离灾难不会很远），懂得开源、塞漏、储藏、施舍的人，他取得天下就像自然变化一样地快；（立刻就会看到变化，说的是速度之快）。不懂得开源、塞漏、储藏、施舍的人，他失去天下也如自然变化一样地快（不明，即失去时机）。兵力强大就能战胜敌人，人依靠自己的德能也能改变命运（胜天，即改变天命）。能把握好自己眼前所拥有的一切，才有能力去支配别人的一切；不能把握好自己眼前所拥有的，就要受到别人的支配。所以必须做到有令即行，有禁即止，这是天子治国的开始。

官人^①

【题解】本段节录自《周书》的《官人》，提出了观察识别人才的十一条行为标准和十一条考核人才的方法。这对管理者识别人才、考核人才有很大的借鉴意义。

【原文】富贵者，观其有礼施^②；贫穷者，观其有德守^③；嬖宠者，观其不骄奢^④；隐约者，观其不畏惧^⑤。其少者，观其恭敬好学而能弟；其壮者，观其洁廉务行而胜其私；其老者，观其思慎、强其所不足而不逾。父子之间，观其慈孝；兄弟之间，观其和友；君臣之间，观其忠惠；乡党之间，观其信诚。设之以谋，以观其智；示之以难，以观其勇；烦之以事，以观其治；临之以利，以观其不贪；滥之以乐，以观其不荒。喜之，以观其轻；怒之，以观其重；醉之，以观其失；纵之，以观其常；远之，以观其不贰；昵之，以观其不狎。复征其言，以观其精；曲省其行，以观其备。此之谓观诚。

【注释】①官人：选取人才给以适当官职。《书·皋陶谟》：“知人则哲，能官人。”孙星衍疏：“知人则能器使。”②富贵者观其有礼施：《逸周书汇校集注》：“陈逢衡云：施，予也。富贵者能以礼施，则不骄不吝而能得众矣。”③德守：即道德操守。《逸周书汇校集注》：“陈逢衡云：守，操守也。贫贱者能以德守，则不干进不辱身而动必以正矣。”④“嬖宠”句：《逸周书汇校集注》：“潘振云：为君爱曰嬖，承君恩曰宠。接人倨傲曰骄，用物汰侈曰奢。”⑤“隐约”

句：困厄，俭约。《逸周书汇校集注》：“潘振云：隐，穷也；约，少也。陈逢衡云：不畏惧则有以当大任而不疑。”

【译文】富贵之人，要看他是否举止有礼而好施惠。贫穷之人，要看他是否有德行操守。对于那些备受宠幸之人，要看他是否不骄不奢。对于那些处于困厄的人，要看他是否胆小怕事。对于那些年轻人，要看他有无恭敬好学的态度和敬长爱幼之心。对于那些壮年之人，要看他是否廉洁务实，进而能否克制私欲。对于那些年老之人，要看他的思维是否谨慎，是否即使处于十分难堪的境地，也不会逾越规矩。父子之间，要看他们是否慈爱、孝顺；兄弟之间，要看他们是否和睦友爱；君臣之间，要看是否仁爱、忠心；乡党之间，要看他们是否诚实守信。让他施行某种谋划，从这里来观察他的智慧。把困难摆到他面前，从这里来观察他的勇气。派他去处理一些烦杂的事务，进而来看他的管理能力。让他面对某种利益，进而来观察他是否贪婪。让他经常处在一种歌舞享乐的环境中，从这里来观察他是否会放纵迷乱。使他快乐，看他是否轻佻；激他发怒，看他是否稳重。让他喝醉，看他是否会失去恭慎的仪态；放任他行事，看他是否还遵从一贯的行为准则。疏远他，看他是否忠心不变；亲近他，看他是否轻浮失礼。反复地对照他前后说过的话，看他是否真的学问精通；隐秘地察访他的行为，看他是否德行完备。这些统合起来就称作“观诚”（洞察实情）。

芮良夫解

【题解】本段节录自《周书》的《芮良夫解》，主要内容为芮良夫对周厉王的谏言。芮良夫劝诫周厉王，作为君主，要做民之父母，任用贤人，有德则百姓拥护，无德则百姓仇恨，可惜周厉王并没有听取芮良夫的劝谏，而是采取暴政，结果民众发生暴动，包围了王宫，袭击厉王，他只好仓皇而逃，可悲可叹。

【原文】厉王^①失道，芮^②伯^③陈诰^④作芮良夫^⑤（芮良夫下当有解字）。芮伯若曰：“余小臣^⑥良夫，稽首^⑦谨诰：天子惟民父母。致^⑧厥^⑨道，无远不服；无道，左右臣妾乃违。道，谓德政。违，叛之。民归于德，德则民戴，否德民仇。兹允效于前，斯不远。信验于前世，不远也。商纣弗改夏桀之虐，肆^⑩我有周有家。举桀行恶灭亡，以为戒也。”

【注释】①周厉王：西周第十位国王（公元前878—前841年在位），姬姓，名胡，周夷王的儿子，在位三十七年。②芮：古国名。也作“内”。周文王时建立，姬姓。在今陕西省大荔县朝邑城。③伯：古代五等爵位的第三等。《礼记·王制》：“王者之制禄爵，公、侯、伯、子、男，凡五等。”《孟子·万章下》：“天子之制，地方千里，公、侯皆方百里，伯七十里，子、男五十里。”④诰：《尚书》的六种文体之一。鲁迅《汉文学史纲要》第二篇：“《书》之体例有六：曰典，曰谟，曰训，曰诰，曰誓，曰命，是称六体。”⑤良夫：芮伯的名字。⑥小臣：臣子在君王前的自称。⑦稽首：古时一种跪拜礼，叩头至地，是九拜中最恭敬者。

⑧致：推极。⑨厥：助词。之。《书·无逸》：“自时厥后，亦罔或克寿。”⑩肆：遂，于是。

【译文】周厉王丧失治国之道，芮伯上书劝诫，写了《芮良夫解》。芮伯这样说：小臣芮良夫，叩首敬告：天子是万民的父母，只要忠实地推行先王的治国之道，再远的诸侯部族都没有不归服的；丧失了治国之道，自己的近臣、妻妾都会背叛（道，指的是德政。违，即背叛）。百姓归附有德之人。有德则百姓拥戴，无德则百姓仇恨。这前代已经有过证明，并不很远。商纣王不改变夏桀的暴虐，于是使我们周家拥有了天下（列举夏桀行恶而灭亡，以此为戒）。

【原文】呜呼！惟尔天子，嗣^①文武之业；惟尔执政^②小子^③，同先王之臣。昏行^④内顾，道^⑤王不若，同，谓位同也。昏，暗也，言教王为不顺。专利作威，佐乱进祸，民将弗^⑥。专利侵乱，进不善也。治乱信于其行，惟王暨尔执政小子攸闻。行善则治，行恶则乱，皆所闻知也。古人求多闻（多闻下旧无以字。补之。）以鉴戒^⑦，弗闻是惟弗知。言古人患不闻，故有所不知也。尔闻尔知，弗改厥度，亦惟艰哉？知而不改，无可如何，故曰难也。夫后除民害^⑧，不惟民害，害民^⑨乃非后，惟其仇。是与民为怨讎。民至亿兆^⑩，后一而已，寡弗敌众，后其殆哉！言上下无义，对共相怨，则寡者危已。

【注释】①嗣：继承；接续。②执政：掌管国家政事的人。③小子：称宗亲中男性同辈年轻者及下辈。《书·康诰》：“肆汝小子，封在兹东土。”④昏行：昏乱其德行。⑤道：通“导”。⑥弗：通“堪”，能。⑦鉴戒：亦作“鉴诫”，引为教训、使人警惕。⑧民害：人民的祸害。⑨害民：伤害人民。⑩亿兆：指人民的数目，极言其数之多。万万曰亿，万亿曰兆。

【译文】唉！您是天子，继承了文王和武王开辟的事业。那些执政的人，地位等同于先王的大臣，德行昏乱，只顾自己，诱导大王不顺从先王之法（同，即地位等同。昏，即昏暗。就是说教导大王为不义之事）。专谋私利，滥用权威，助长动乱，招引祸害，百姓都将不堪忍受（专谋私利，干犯扰乱，进谏不善之言）。“治乱取决于治理者的行为。”大王和您的执政者们是知道的（推行善政，天下就会太平；推行暴政，天下就会动乱。这是大家都已经听说过的了）。古人治理国家，总是力求多多了解历代君王，作为当世的借鉴。不能多听谏言，就不知道如何治理国家（说的是古人担心没有听到事实情况，所以总会有不知道的事情）。而您已听说了，也知道了，却不改正自己的作法，真是不知道该让人怎么办才好啊（知道了而不改，那就让人不知该如何了，所以说难）。君王废除危害人民的暴政，除去的不只是百姓之害，因为如果继续以暴政去祸害百姓，君王就不再是百姓的君王了，而是他们的仇人（这是与人民百姓结为怨家仇人）。百姓多达亿万人，君王却只有一人，寡不敌众，君王将非常危险啊（这是说上下没有恩义，共相怨怼，那人少的一方就危险了）！

【原文】乌虬^①！野禽驯服于人，家畜见人而奔，非禽畜之性，实惟人民亦如之。人养之，故扰服，虽家畜，不养则畏人，治民亦然也。今尔执政小子，惟以贪谀^②事王，专利为贪，面从为谀。不对（本书对作勤）德以备难，下民胥^③怨，财单^④力竭^⑤，手足靡措，弗龕戴上，不其乱而？言民相与怨上，上加之罪，民不堪命，必作乱也。惟祸发于人之攸忽^⑥，咎起于人攸轻。心不存焉，变之攸伏。言人所轻忽，则祸之所起。

【注释】①乌虬：同“呜呼”。虬，音呼。叹词。②贪谀：聚敛财物和逢迎阿谀。孔晁注：“专利为贪，曲从为谀。”③胥：皆，都。④财单：指空无所有，极其贫穷。⑤力竭：指气力用尽。⑥攸忽：即悠忽，轻忽的意思。攸，通“悠”。

【译文】唉！野鸟能被驯养得顺从于人，家畜见了生人也会逃跑，这不单是鸟兽的本性，人民实际上也同这一样（即便是家中的牲畜，你喂养它，它就会顺从你；你不喂养它，它见到你就会害怕。治理人民的道理也是这样）。现在那些执政的人，只用聚敛财物和逢迎阿谀来事奉大王您（专于私利，这就是贪。当面顺从，这称为谀），而不勤于德政以防备灾难。下层臣民共同抱怨，财物枯竭，气力用尽，束手无策，而不能奉事君主，这样怎么能够没有动乱呢（是说人民共同抱怨上位的人，上面施加罪责，人民不堪承受这样的指令，后来必然会作乱）？灾祸产生于人的疏忽，错误发生于人的轻视，凡事不放在心上，就伏下了变乱的祸根（是说人一旦轻忽，那灾祸就必定会产生）。

【原文】尔执政小子，弗图^①大艰^②，偷生^③苟安^④，爵以贿成。苟安，无远虑。贿成，不任德。贤智拊口^⑤，小人鼓舌^⑥，逃害要利，并得其求，惟曰哀哉！贤者隐黜以逃害，小人佞谄以要利，各得其求，故君子为之哀也。我闻曰：‘以言取人，人饰其言；以行取人，人竭其行。饰言^⑦无庸^⑧，竭行有成。’惟尔小子，饰言事王，实蕃有徒^⑨。尔自谓有余^⑩，余谓尔不足，敬思以明德，备乃祸难。言其不足于道义也。以，用。乃，汝。难至而悔，悔将安及？”

【注释】①图：考虑、谋划、计议。②大艰：险恶，大的灾难。③偷生：苟且求活。④苟安：苟且偷安。⑤拊口：因有所顾忌而闭口不言。⑥鼓舌：掉弄口舌，多指花言巧语。⑦饰言：谓花言巧语。⑧庸：即民功，治民有劳绩。《周礼·夏官·司勋》：“王功曰勋，国功曰功，民功曰庸。”郑玄注：“辅成王业，若周公；保全国家，若伊尹；法施于民，若后稷。”⑨实蕃有徒：亦作“实繁有徒”。意谓确实有不少这样的人。一般用贬义。⑩有余：即知足。

【译文】您的那些执政臣子，不思虑勤勉德政以防备灾难，遇祸而

侥幸存活，遇灾而苟且偷安，爵位的授受都是凭行贿来实现（苟安，即没有远虑。贿成，即不是凭借德行）。贤智之人闭口不言，奸邪小人鼓唇弄舌（贤者）躲避祸患，（小人）设法取利，两者各得所求，只能说真让人痛心啊！（贤人隐退以躲避祸害，小人谄媚以谋取私利，各得所求，这让君子感到很哀痛！）我听说：“以言谈取人，人会夸饰其言谈；以所作所为取人，人将竭尽其能。花言巧语毫无实用，竭力实行必有所成。”那些执政臣子，用花言巧语事奉大王，这样的人确实也不少。您自己觉得很满足，我以为您还差得很远。应该敬心思虑，将德惠用于人民，以防备灾难（是说厉王缺乏道义。以，是用的意思。乃，你）。灾难发生了再后悔，后悔又怎能来得及呢？

国 语

【题解】《国语》是中国最早的一部国别史著作，记录了周朝王室和鲁国、齐国、晋国、郑国、楚国、吴国、越国等诸侯国的历史。上起周穆王十二年西征犬戎，下至智伯被灭，包括各国贵族间朝聘、宴飨、讽谏、辩说、应对之辞以及部分历史事件与传说。

《国语》，传为春秋时左丘明著，二十一卷，以记载西周末年和春秋时期周、鲁等国贵族的言论为主，可与《左传》相参证，故有《春秋外传》之称。其中《晋语》最详，周、鲁、楚三国语次之，齐、郑、吴、越四国语又次之。

魏徵编撰的《群书治要》仅从《周语》《晋语》《楚语》三国语中节录了片断。《周语》记述周景王二十一年、二十三年要铸“大钱”“无射（钟名）”时，单穆公据理反对，认为这将会造成“民离财匮，灾至备亡”的后果。《晋语》记述晋武公与晋大夫共叔成的对话以及晋文公与郭偃的对话和韩献子与晋灵公的故事，说明共叔成不“以私利废人道”，晋文公知治国之难而勤修身，赵宣子能知人善任。《楚语》记述灵王为章华之台的建筑以为美，伍举反对。认为建筑章华台会造成“国民疲焉，财用尽焉，年谷败焉，百官烦也”的恶果。楚大夫王孙圉被聘于晋，议论楚国的“白珩”不是“国宝”，发展生产，国民安居乐业才是“楚国之宝”。魏徵所录三国语，言虽少而寓含劝戒的思想极深，是以作为从政者的借鉴。

【作者简介】关于国语的作者是谁，自古至今学界多有争论，现在还没有形成定论。司马迁最早提到国语的作者是左丘明（左丘失明，厥有《国语》），其后班固、刘知几等都认为是左丘明所著，还把国语称为《春秋外传》或《左氏外传》。但是在晋朝以后，许多学者都怀疑国语不是左丘明所著。现在普遍看法是，国语是战国初期一些熟悉各国历史的人，根据当时周朝王室和各诸侯国的史料，经过整理加工汇编而成。

周 语

【原文】景王^①二十一年^②，将铸大钱^③。单穆公^④曰：“不可。古者天灾降戾^⑤，降，下也。戾，至也。灾，谓水、旱、蝗、螟之属。于是乎量资币^⑥，权^⑦轻重，以振救民。量，犹度也。资，财也。权，称也。振，拯也。民患轻则为之作重币以行之。民患币轻而物贵，（则作重）以行其轻。于是乎有母权子^⑧而行，民皆得焉。重曰母，轻曰子。贸物，物轻则子独行，物重则以母权而行之也。子母相权（本书相权之权作通），民皆得其欲也。若不堪重，则多作轻而行之，亦不废重。于是乎有子权母而行，小大利之。堪，任也。不任之者，币重物轻，妨其用也，故作轻币杂而用之，以重者贸其贵，以轻者贸其贱也。子权母者，母不足则以子平之而行之也。故钱小大民皆以为利也。

【注释】①景王：公元前544年至公元前520年在位。名姬贵，周灵王第二子，太子晋的弟弟。因为太子晋早卒，所以周灵王死后由他继位。在位二十五年，病死，葬于翟泉（今河南省洛阳市旧城）。②二十一年：即鲁昭公十八年。③大钱：钱即金属做的钱币，古时叫泉。钱有大小轻重，轻的叫小钱，重的叫大钱。韦昭注引贾逵云：“虞、夏、商、周金币三等：或赤、或白、或黄。黄为上币，铜铁为下币。大钱者，大于旧，其价重也。”④单穆公：周王卿士，单靖公的曾孙。⑤降戾：犹降临。⑥资币：财物，泉币。⑦权：称量，权衡比较。⑧母权子：古作轻、重两种钱，重者叫母，轻者叫子。货币贬值、物价上涨时，以重钱为主，叫做“母权子”。反之叫做“子权母”。

【译文】周景王二十一年，将要铸造重的大钱。单穆公说：“不可以的。古时候，天灾降临（降，降下的意思。戾，到达的意思。灾，是指水灾、旱灾、蝗螟之类），这时就度量国库钱财，权衡轻重，决定用轻钱还是重钱，目的是用来救济人民（量，度量的意思。资，即财物。权，权衡、掂量的意思。振，拯救的意思）。人民认为钱太轻了，就制造出重的来流通。人民担心钱币轻而物价贵，所以就制作重钱来平衡轻钱。于是，有了重钱按值兑换轻钱共同流通的办法，人民都感到满意（重钱称为母。轻钱称为子。交易物品时，物轻就独用子钱，物重就用母钱来平衡子钱。子母两种钱相互配合使用，人民都很满意）。如果人民认为钱太重了，不便使用，就多铸造一些轻的钱币来流通，同时也不废除重的。于是，又有了轻钱按值兑换重钱来流通的办法，小钱大钱都使百姓得到便利（堪，即胜任。难以承受的是钱币重而物价轻，用起来很不方便，所以才制作轻钱币混杂在其中相互配合使用。用重钱来交易贵的物品，用轻钱来交易贱的物品。所谓“子权母”，就是在使用母钱不方便的时候，就用子钱来配合使用。因此，钱币无论大小，人民都很满意）。

【原文】今王废轻而作重，民失其货^①（其货作其资），能无匮^②乎？废轻而作重，则本竭而末寡也，故民失其货。若匮，王用将有所乏，民财匮无以供上，故王用将乏也。乏则将厚取^③于民。厚取，厚敛也。民不给，将有远志^④，是离民也。给，共也。远志，逋逃也。且夫备，有未至而设之，备，国备也。未至而设之，谓预备不虞，安不忘危。有至而后救之，至而后救之，谓若救火疗疾，量资币平轻重之属。是不相入^⑤也。二者前后各有宜。不相入，不相为用。可先而不备，谓之怠；怠，缓也。可后而先之，谓之召灾。谓民未患轻而重之，离民匮财，是为召灾。周固羸国^⑥也，天未厌祸^⑦焉，而又离民以佐灾，无乃不可乎！言周故已为羸病之国，天降祸灾未厌已。将^⑧民之与处而离之，将灾是备御而召之，则何以经国？君以善政为经，臣奉而成之为纬也。国无经^⑨，何以出令？令之不从，上之患

也。故圣王树德于民以除之。树，立也。除，除令不从之患也。

【注释】①民失其资：废轻钱，作重钱，人民手中轻钱皆成废物，朝廷又要求以重钱交赋纳税，则人民就会丧失很多财产。②匱：穷尽，空乏。③厚取：重敛财物。亦指征收重税。④远志：逃离的意愿。韦昭注：“远志，逋逃也。”⑤不相入：不能互相替代。⑥羸国：弱国。韦昭注：“言周固已为羸病之国。”⑦厌祸：谓停止降下灾祸。⑧将：应该。⑨经：有二义：一君之善政为经；二常道曰经。此处两义皆有，意思是指君王制定的稳定恒久的政策、法令和治国方略。

【译文】“现在，王上要废掉轻钱，另作重钱，人民一下子损失了许多资财，能不穷困吗（废掉轻钱而制作重钱，百姓手中原有的轻钱就会被迫作废〔本竭〕，只有少数人才能拥有少量重钱〔末寡〕，所以百姓无形中就会损失很多财产）？如果人民穷困，那王室也将会没有财用（人民资财匱乏，没有进供的物品，所以王室也将会匱乏）。王室缺乏财用，就会拼命搜刮人民（厚取，即重敛财物）。人民无力供给，就会萌生远逃的想法，这就会使人民离散（给，即供给。远志，即逃离之心）！况且，所谓凡事要做到有备无患，一是在意外变故还没有发生之前就预先防备（备，即国库储备。灾祸还没到而事先预设，这就是预备以防意料不到的事，居安而不忘记危险），二是在意外变故发生之后要立即补救（变故发生后立即施求，指的就是如救火、治病、筹集资金、权衡轻重缓急之类的事情）。这两件事都很重要，不能互相替代（二者在灾难前后各有它的作用。不相入，就是不能互相替用）。本来可以事先准备而没有准备，叫做懈怠（怠，即弛缓）；应该在受灾以后才做的却先做了，叫做招祸（人民还没有担心轻钱而却变为重钱，使得人民离散、财物匱乏，这就是召灾）。我周室本来已经衰弱了，上天又连降灾祸，而今又要离散百姓以助长灾祸，恐怕不可以吧（是说周王室已经日益衰弱，而天降的灾祸却连连没有停止）？本应该团结人民却去离散他们，本应该防止灾祸却去招惹它，如此还怎么治理

国家呢？国君以清明的政治作为常道，臣子奉行而称为治理。国家没有一个长治久安的根本方略，政令从何而出？政令发布后得不到执行，这是当权者最值得忧患的。所以圣人要在人民中施恩树德来消除这一忧患（树，即树立。除，指除去政令不被听从的忧患）。

【原文】绝民用，以实王府^①，绝民用，谓废小钱，敛而铸大也。犹塞川原^②为潢污^③也，其竭也无日矣。大曰潢，小曰污。竭，尽也。无日，无日数也。若民离财匮，灾至备亡^④，王其若之何？”备亡，无救灾之备也。王弗听。

【注释】①王府：指帝王收藏财物或文书的府库。②川原：江河之源。③潢污：积水叫做潢，停水叫做污，即是聚积不流的水池。④亡：无，没有。

【译文】用尽夺民财的办法来充实王室的府库（绝民用，就是废止小钱的赋税而改铸大钱），就好比用堵塞河源的办法去建造水池，虽然水很快地会聚积起来，但干起来也不需几天的工夫（大水池叫做潢。小水坑叫做污。竭，即干尽。无日，就是没有多少时日）。如果人民离散，财用匮乏，一旦灾祸降临，而防灾救难的物资却一无所有，陛下又打算怎么办呢（备亡，就是没有救灾的准备）？”景王没有听从劝告。

【原文】二十三年^①，王将铸无射^②。无射，钟名。律中无射。单穆公曰：“不可。作重币以绝民货（民货作民资），又铸大钟以鲜其继。鲜，寡也。寡其继者，用物过度，妨于财也。若积聚既丧，又鲜其继，生何以殖？积聚既丧，谓废小钱也。生，财也。殖，长也。今王作钟也，无益于乐，而鲜民财，将焉用之？”

【注释】①二十三年：周景王二十三年，即鲁昭公二十年。②无射：周景王

所铸钟名。因为钟音合于古乐十二律的无射，所以叫它“无射”。

【译文】周景王二十三年，景王要铸一口名为无射的大钟（无射，大钟的名字，即十二律中的无射）。单穆公说：“不可以。上次铸造重币已经耗尽人民资财，这次又要铸造大钟，百姓中很少有人能再承受（鲜，很少的意思。寡其继者，就是过度使用物资，很少有不妨于生财的）。如果积蓄尽丧，又难以为继，还怎么活下去（积聚既丧，就是指废弃流通小钱。生，即资财。殖，即生长）？如今，王上要铸造的这口大钟，对于音乐没有益处，却又耗费了人民的资材，请问有什么用处呢？”

【原文】夫乐不过以听耳，而美不过以观目。若听乐而震，观美而眩，患莫甚焉！夫耳目，心之枢机也，枢机，发动也。心有所欲，耳目发动也。故必听和而视正。听和则聪，视正则明。习于和正，则不眩惑也。聪则言听，明则德昭。听言昭德，民歆而德之，则归心焉，歆，犹欣歆，喜服也。言发德教。是以作无不济^①，求无不获，然则能乐。夫耳纳和声^②，而口出美言，耳闻和声，则口有美言，此感于物也。以为宪令，宪，法也。而布诸民，民以心力，行之不倦，成事不贰，乐之至也。贰，变也。若视听不和，而有震眩，于是乎有狂悖之言，有眩惑之明，出令^③不信，有转易也。刑政^④放纷，动不顺时^⑤，民无据依^⑥，不知所力，各有离心。不知所为尽力。上失其民，作则不济，求则不获，其何以能乐？三年之中，而有离民之器二焉，二，谓作大钱、铸大钟。国其危哉！”

【注释】①济：成功，成就。②和声：和谐的乐音。③出令：发出命令。④刑政：刑法政令。⑤顺时：谓顺应时宜，适时。⑥据依：依据。

【译文】音乐不过是用来悦耳的，美物不过是用来悦目的。如果听音乐而震耳，观美物而眩目，可就没有比这更糟的了。耳朵和眼睛是影响心志的关键所在（枢机，即萌发启动的机关、枢纽。心有欲望，是由耳目

所发动的),所以必须耳听和声而眼观正色。听和声则耳聪,观正色则眼明。听声观色常行和正,那就不会目眩耳惑。耳聪不惑,就能听善言;目明不眩,就能观美德。善言入耳而美德昭明,人民心悦诚服而得此教化,则归心于君上(歆,即欢欣、嘉服。宣扬道德教化)。因此,君主做事无不成功,需求无不得到,这样就能和乐。耳朵听受和谐的乐音,口中说出美善的言语(耳中听到和乐之音,口中就会说出美善之言,这是受到外物感染的缘故啊)。以此作为宪法政令(宪,即法令)。公布于众,人民尽心尽力,无所倦怠,欲成之事全无变异,这是快乐的最高境界,也是音乐之至啊(贰,即变易、变化)!如果视听不和谐,而有耳震目眩的现象,这时,语言便会狂乱悖理,目光便会昏惑晕眩。政令不讲信用(这就有变易了)。刑法政令放任纷乱,所作所为不顺时令,百姓没有依据,大家不知道怎么做才好,便会各各心怀背离之意(不知如何尽力)。君上失去人民的拥护,做事就不能成功,所求也不能得到,哪里还能乐得起来呢?三年之中,离散人民的東西就造了两件(二,是指制作大钱、铸造大钟两桩事)。国家将要危险了!”

【原文】王弗听,问之伶州鸠^①,伶,司乐官。州鸠,名也。对曰:“夫匱财用、疲民力,以逞淫心^②,逞,快也。听之不和,比之不度,无益于教,而离民怒神,非臣之所闻也。”王不听,卒^③铸大钟。财匱,故民离。乐不和,故神怒也。二十四年钟成,伶人告和。伶人,乐人。王谓伶州鸠曰:“钟果和矣。”对曰:“未可知也。”州鸠以为钟实不和,伶人媚王谓之和,故曰未可知。王曰:“何故?”对曰:“上作器,民备乐之,则为和。言声音之道,与政通也。今财亡民疲,莫不怨恨,臣不知其和也。乱世之音怨以怒,故曰不知其和。且民所曹好^④,鲜其不济;曹,群也。其所曹恶^⑤,鲜其不废。谚曰:‘众心成城,众心所好,莫之能败,其固如城。众口铄金。’铄,消也。众口所毁,虽金石犹可消。今三年之中,而害金再兴焉,害金,害民之金,谓钱,钟也。惧一之废也。”二金中,其一必废也。王曰:“尔

老耄^⑥矣，何知？”二十五年王崩，钟不和。王崩而言不和，明乐人之谀。

【注释】①伶州鸠：伶，司乐官。州鸠是他的名字。②淫心：贪心。③卒：最后。④曹好：众人所爱好。⑤曹恶：众人所厌恶。⑥老耄：七八十岁的老人。亦指衰老。

【译文】景王不听劝告，又去问乐官州鸠（伶，司乐官。州鸠是他的名字）。州鸠回答说：“如果像这样浪费资材、耗费民力、劳民伤财以满足一己的痛快（逞，即逞一己的痛快），这样铸造起来的乐钟，声音听起来不会和谐，量起来也不会符合标准，对政治教化有害无益，而只能离散人民、触怒神灵，这种铸钟之法，不是臣下曾听说过的。”景王还是不听劝阻，最后还是按照自己的想法铸造了大钟。资财匮乏，所以人民离散。乐声失和，所以神灵恼怒。景王二十四年，大钟铸成，乐人向景王报告说钟声和谐（伶人，即古代乐人之称）。景王对乐师州鸠说道：“钟声确实是和谐的啊！”州鸠回答说：“和不和谐，还不知道呢（州鸠认为钟声实际上是不和谐的，乐人谄媚王上说它和谐，所以说‘未可知’）！”景王问：“为什么？”州鸠回答说：“君上制造乐器，而人民都感到快乐，这才是和谐（说声音之道与国家政教是相通的）。如今，国库财力耗尽，百姓疲惫不堪，无不怨声载道，臣不知道有什么和谐（乱世之音充满了怨恨和恼怒，所以说‘不知其和’）。再说，百姓多数人都认为好的，很少有不成功的（曹，即群体）；百姓多数人都厌恶的，也很少有不被废弃的。所以谚语说：‘众志成城，（众人之心共同所好，无谁能够摧败，坚固得如同城墙）。众口铄金（铄，即消融。众人之口共同所毁，即使是金石，也能够被融化）。’而今三年之内，害民的金器就造了两件（害金，即害民的金器，就是大钱、大钟），恐怕至少有一件要被废弃吧（两件金器中必须要废弃一件）！”景王说：“你老糊涂了，懂什么！”二十五年，景王驾崩，大钟之声果然不和谐（景王驾崩后乐人说钟声不和谐，说明当初是为了讨好才说的假话）。

晋 语

【原文】武公^①伐翼^②，弑哀侯^③，止栾共子^④，曰：“苟无死，共子，晋大夫共叔成也。吾以子为上卿^⑤，制晋国之政。”辞曰：“成闻之，民生于三，事之如一。三，君、父、师也。如一，服勤至死也。父生之，师教之，君食之。食，谓禄也。唯其所在，则致死焉。在君父，为君父，在师，为师也。人之道也。臣敢以私利废人道^⑥乎？私利，谓不死为上卿也。君何以训矣？”无以教为忠也。从君而贰，君焉用臣。贰。二心也。遂斗而死。

【注释】①武公：名姬称，曲沃桓叔成师之孙、曲沃庄伯鲋之子。公元前716年继承父亲的爵位成为曲沃的国君，在吞并晋国前称曲沃武公。②翼：晋国的国都。③哀侯：即晋哀侯，名姬光，春秋时期诸侯国晋国第十五任国君，晋鄂侯之子，在位九年。哀侯八年（公元前710年），晋入侵其都城以南的小邑阍廷，阍廷与曲沃武公在次年联兵伐晋，哀侯被俘。晋人立哀侯之子小子为君，是为晋小子侯。小子元年（公元前708年），曲沃武公派自己的叔父姬韩万杀了晋哀侯。④栾共子：又称栾共叔、共叔成，春秋时期晋国曲沃人（今山西曲沃），晋哀侯大夫。当初，共叔成的父亲栾宾曾辅佐武公的祖父桓叔为曲沃伯，所以武公劝阻共叔成不要去死。⑤上卿：古官名。周制，天子及诸侯皆有卿，分上、中、下三等，最尊贵者谓“上卿”。⑥人道：为人应遵循的道德规范，即孝悌忠信、礼义廉耻、仁爱和平。

【译文】武公攻打翼都，杀了哀侯，并劝阻哀侯的大夫栾共子说：

“如果你不为晋侯尽忠而死（共子，即晋哀侯大夫共叔成），我就把你列为上卿，执掌晋国国政。”共叔成辞谢说：“我听说：‘人生有三个恩人，报答他们要像对待一个人一样（这三个人，就是君主、父母、师长。如一，就是对三者没有分别，都要同样地殷勤事奉，直到老死）。’父母生育我们，师长教导我们，君主养活我们（食，即俸禄）。只要是君、亲、师还健在，我们都要以死相报（在君主、父母身边，就全心事奉君主、父母。在师长身边，就全心事奉师长），这是做人的道理。臣岂敢为了区区一己的私利而抛弃为人的大道呢（私利，即不死而荣升为上卿）？（如果这样做了）您将来又用什么去训导人民呢（那就没办法教导人做忠臣了）？事奉君王却怀有二心，君王要这种臣子又有什么用（貳，即二心）？”于是便抵抗至死。

【原文】文公^①问于郭偃^②郭偃，卜偃。曰：“始也吾以国为易，易，易治也。今也难。”对曰：“君以为易，其难也将至矣；君以为难，其易也将至矣。”以为难而勤修之，故其易将至。

【注释】①文公：即晋文公。姬姓，名重耳。春秋时期晋国国君，春秋五霸之一。因其父献公立幼子为嗣，曾流亡国外十九年，在秦国援助下回国继位。后因平定周室内乱，接襄王复位，获“尊王”美名。②郭偃：晋国大夫，掌管占卜，也称卜偃。

【译文】晋文公向占卜大臣郭偃（郭偃，即掌管占卜的郭偃）问道：“开始的时候，我以为治理国家是很容易的事（易，即容易治理），现在才感到很难。”郭偃回答说：“君上如果以为容易，那么困难就会马上来到；君上如果认为困难，那么容易就会马上来到（认为很难，进而就会勤修政要，所以容易即将来到）。”

【原文】赵宣子^①言韩献子^②于灵公^③，为司马。宣子，赵宣孟也。献子，韩厥也。司马，掌军大夫也。河曲^④之役，赵孟使人以其乘车干行，干，犯也。行，军列也。献子执而戮之。宣子召而礼之^⑤，曰：“吾闻事君者，比而不党。比，比义也。阿私曰党。夫周以举义，比也；忠信曰周。举以其私，党也。夫军事有死无犯，犯而不隐^⑥，义也。在公为义。吾言汝于君，惧汝不能^⑦也。举而不能，党孰大焉！事君而党，吾何以从政？勉之！苟从是行也，勉之，劝修其志。是行，今所行也。临长晋国者，非汝其谁。”临，监也。长，帅也。皆告诸大夫曰：“二三子^⑧可以贺我矣，吾举厥也而中^⑨，吾乃今知免于罪矣。”

【注释】①赵宣子：嬴姓，赵氏，名盾，谥号曰“宣”，时人尊称其为赵孟，史料中多称之赵宣子，春秋中前期晋国卿大夫，赵衰之子。晋文公之后晋国出现的第一位权臣，集军政大权于一身，担任执政，号称正卿，法治晋国。②韩献子：即韩厥，姬姓，韩氏，名厥，谥号“献”。韩万之玄孙，韩舆之子。春秋中期晋国卿大夫，始为赵氏家臣，后位列八卿之一，至晋悼公时，升任晋国执政，战国时期韩国的先祖。一生侍奉晋灵公、晋成公、晋景公、晋厉公、晋悼公五朝。③灵公：晋襄公之子，名夷皋，为人奢侈暴虐，后被赵盾之弟赵穿杀于桃园，在位十四年（公元前620年—公元前606年）。④河曲：晋地，故址在今山西永济市西蒲州。公元前615年（鲁文公十二年，即晋灵公六年），秦晋交战于河曲。⑤礼之：以礼相待。⑥不隐：不徇私包庇。⑦不能：无能。⑧二三子：意思是“诸位”。⑨中：合适。

【译文】赵宣子向晋灵公进言举荐韩献子，让他担任司马（宣子，即赵氏宣孟。献子，即韩厥。司马，掌军事的大夫）。秦晋河曲之战时，赵宣子故意让人乘着他的军车冲犯行军的队伍（干，即触犯。行，即行军的行列），韩献子便把那人逮捕起来并处死。赵宣子召见韩厥并给予礼遇，说道：“我听说事奉君主的人应做到精诚团结，而不结党营私（为了

道义而结交叫做比。为了私利而结交叫做党)。对朝廷忠诚守信以举荐恪守大义的人,叫做比(周,即忠信);利用举荐以谋私,叫做党。军事行动是绝对不准冒犯的,触犯了则不徇私隐瞒,就叫做义(公而无私就是义)。我将你举荐给国君,却担心你难以胜任;如果举荐了无能之辈,实在没有比这更大的结党营私了。侍奉君王的臣子却结党营私,那我今后还怎么执政呢?希望你能勉力而行。倘若能照着这样干下去(勉之,即劝勉韩献子守护公正无私的心志。是行,指‘使人以其乘车干行’这件事),将来掌管晋国大政的除了你还有谁呢(临,主管的意思。长,统领的意思)?”赵宣子一一告诉众大夫说:“诸位可以祝贺我了!我举荐韩厥完全合适,如今我已知道将不会获罪于朝廷了。”

【原文】叔向^①见司马侯之子,抚而泣之,曰:“自其父之死,吾莫与比^②而事君矣。昔者其父始之,我终之,谓有所造为,及谏争,相为终始成其事也。我始之,夫子终之,无不可。”无不可,言皆从。藉偃在侧,曰:“君子有比乎?”君子周而不比,故偃问之。叔向曰:“君子比而不别。比德以赞事,比也;赞,佐。引党^③以封己^④,引,取也。封,厚也。利己而忘君,别也。”别,为朋党。

【注释】①叔向:晋国大夫,历事晋悼公、晋平公、晋昭公三世,主要活动在晋平公、昭公时期(公元前557年至公元前526年),为晋平公傅、上大夫。食邑在杨(今山西洪洞县东南十五里),故又称杨肸。叔向和晏婴、子产是同时代人,他不曾担任执晋国国政的六卿,但以正直和才识著称于世。②比:配合的意思。南朝梁刘勰《文心雕龙·情采》:“五色杂而成黼黻,五音比而成韶夏。”③引党:援引私党。④封己:厚待资己。

【译文】叔向看到司马侯的儿子,便一边抚摸他一边哭,说:“自从这孩子的父亲去世后,我就再也找不到人和我密切配合着共同事奉

国君了。以前，他父亲提议、谏争于前，我就协助、唱和于后（就是说凡有所建言或有所谏争，叔向和司马侯相为始终，以成其事）；我建议、批评于前，他就附和、补充于后，从来没有相互唱反调的（无不可，就是说能被君王遵从）。”籍偃正好在旁边，就问：“君子也讲‘比’吗（君子忠信而不结私党，所以籍偃才有这样的疑问）？”叔向说：“君子亲近却不结私党。同心同德，共襄国事，这是团结，就叫做‘比’（赞，即佐助）。结成朋党来厚待自己（引，选择的意思。封，厚待的意思），专利自己而心中没有君上，那是勾结，就叫做‘别’（别，就是结为朋党）。 ”

楚 语

【原文】灵王^①为章华之台^②，章华，地名。与伍举^③升焉，曰：“美夫？”对曰：“臣闻国君服宠^④以为美，服宠，谓以贤受宠服，以是为美。安民^⑤以为乐，以能安民为乐。听德^⑥以为聪，听用有德也。致远以为明，能致远人。不闻其以土木之崇高彤镂^⑦为美。彤，谓丹楹。镂，谓刻桷^⑧也。”

【注释】①楚灵王：半熊虔，姓半（音米）名虔，也称楚熊虔，原名为楚熊围，谥号为楚灵王。楚国的第二十九代国君。楚共王的次子，楚康王的弟弟，杀了侄儿楚郢敖自立。初名围，即王位后改名虔，公元前540年到公元前529年在位。②章华台：楚离宫名，在今湖北省监利县西北，台高十丈，基广十五丈，晋朝杜预以为楚灵王所建者即此。③伍举：春秋时楚国人，伍参子，楚国大夫。伍员（即伍子胥）祖父，伍奢之父。因邑于椒，以邑为姓，故又称椒举。因避祸奔郑、晋。④服宠：犹宠服。引申为重用贤人。宠服，谓表彰功德之服。⑤安民：安定人民生活，安抚人民。⑥听德：谓听用有德之言。⑦彤镂：涂丹漆和雕刻花纹，亦泛指装饰。⑧桷：音决，方形的椽子。

【译文】楚灵王修建了章华台（章华，是地名），和伍举一起登上楼台，说：“这高台美吧？”武举回答：“臣只听说，做国君的，以表彰功德、信用贤人为美（服宠，是指贤能之人身穿表彰功德的服饰，这些才算是美），以保国安民为乐（以能安抚人民为乐），以接纳雅言、倾听德音为聪（听从并予接纳雅言），而以使四方远处之民归顺依附为明（能使远方的

人来到身边)，从来没有听说过他们以建筑的高大、涂丹漆、雕刻花纹为美（形，用朱漆涂柱。镂，雕刻花纹）。

【原文】先君庄王^①为匏居之台，匏居，台名。高不过望国氛^②，氛，祲气也。大不过容宴豆^③，言宴有折俎筯豆之陈^④。木不妨守备^⑤，不妨城郭守备之材。用不烦官府，财用不出府藏也。民不废时务^⑥，官不易朝常^⑦，先君是以除乱克敌而无恶于诸侯。今君为此台也，国民疲焉，财用尽焉，年谷^⑧败焉，败废其时务也。百官烦也，为之征发。数年乃成，臣不知其美也。

【注释】①楚庄王：又称荆庄王，出土的战国楚简文写作臧王。芈姓，熊氏，名旅（一作吕，侣）。郢都（江陵纪南城）人，楚穆王之子，恭王之父，灵王祖父。中国春秋时期楚国最有成就的君主，春秋五霸之一。②国氛：即国中出现预示吉凶的云气。③宴豆：古代宴饮时盛食品的器具。④折俎筯豆之陈：指宴席上会陈列一些各类的礼器。折俎，古代祭祀、宴会时，杀牲肢解而后置于俎上。俎，盛牺牲的礼器。《仪礼·乡饮酒礼》：“宾升自西方，乃设折俎。”筯和豆，古代祭祀及宴会时常用的两种礼器。竹制为筯，木制为豆。《礼记·礼器》：“三牲鱼腊，四海九州之美味也；筯豆之荐，四时之和气也。”⑤守备：用于防御的设施、器物。⑥时务：按时应做的事情。多指农事。⑦朝常：朝廷的常规。⑧年谷：一年中种植的谷物。

【译文】“先君庄王建造匏居台（匏居，台名），高度仅够观望云气的吉凶（氛，即日旁云气），大小仅够宴饮时摆放一些盛放食品之类的器具（是说宴席上会摆放一些各式的礼器），用材不妨碍国家守备（不妨碍城池守备所需用的木材），用钱不动用官府库藏（财用不从国家府藏支出），用工不耽误庶民农时，用人不影响官吏工作。先君庄王正是靠着这些做法来消除祸乱、战胜敌国，而天下诸侯也都不反感。如今，君上建筑这

个高台，国民精力疲惫，国库财力耗尽，年成大受影响（败，即荒废了农时），官吏烦乱不堪（为此事征集调遣人力或物资），经过数年才完成，臣实在不知道它美在哪里？

【原文】夫美也者，上下外内，小大远迩，皆无害焉，故曰美也。若于目观则美，于目则美，德则不也。财用则匱，是聚民利，以自封而瘠民也，胡美之为？封，厚也。胡，何。何以为美。夫君国者，将民之与处，民实瘠，君安得肥？安得独肥，言将有患。

【译文】“所谓美，就是对上对下、对内对外、对大对小、对远对近都没有害处，所以才叫美。如果眼睛看着挺美观（只是眼睛看着觉得美，却不能体现君王之德），然而却耗费财物，这就是聚敛民财来厚待自己而使人民贫困，还算什么美呢（封，即丰厚。胡，哪里。哪里还以为美）？君临国家的人，要和人民共处，如果人民贫困了，国君怎么会富裕（‘安得独肥’，是说将会有祸患）？”

【原文】故先王之为台榭也，积土为台，无室曰榭。榭不过讲军实，讲，习也。军实，戎士也。台不过望氛祥。凶气为氛，吉气为祥。其所不夺穡地，稼穡之地。其为不匱财用，为，作也。其事不烦官业^①，业，事也。其日不废时务。以农隙也。瘠硁^②之地，于是乎为之；不害谷土也。硁，确。城守^③之木，于是乎用之；城守之余，然后用之。官寮^④之暇，于是乎临之；暇，闲也。四时^⑤之隙，于是乎成之。隙，空闲时。夫为台榭，将以教民利^⑥也，台，所以望氛祥，而备灾害。榭，所以讲军实，而御寇乱，皆所以利民也。不知其以匱之也。知，犹闻也。若君谓此美，而为之正，以为得事之正也。楚其殆矣。”殆，危也。

【注释】①官业：官府里的事务，公务。②瘠硁：贫瘠硁薄。谓土地坚硬不

肥沃。硇，音敲。③城守：城池的守备。④官寮：即官僚。指官员。⑤四时：指一年四季的农时。《淮南子·本经训》：“四时者，春生夏长，秋收冬藏，取予有节，出入有时。开阖张歙，不失其叙；喜怒刚柔，不离其理。”⑥民利：民众的利益、财利。

【译文】“因此，先王建造台榭（积土叫做台，无室称为榭），榭不过是用来讲习军事（讲，即讲习。军实，即兵戎之事），台不过是用来观望云气（凶气叫做氛。吉气称为祥）。它的选址不占用牧场农田（即庄稼地）；它的建造不耗费国库财政（为，即工作）；它的工程不烦扰官吏政务（业，即事务）；它的工时不耽误四季农耕（趁着农事闲暇时候）。挑那些贫瘠无用的土地，就在那里建造（不侵占适宜种谷的耕地。硇，石多土薄）；选那些固城剩下的木材，就用它们修盖（用城池守备的剩余木材）；利用官员的闲暇时间，让他们来现场指挥（暇，即空闲时间）；趁着四季的农闲时间，让民众来动工兴建（隙，即农闲时间）。修建台榭，原本是要让人们得到好处的（台是用来观望凶兆或祥瑞的云气，进而防备灾难与祸害；榭是用来讲习兵戎之事，进而抵御外患与内乱。这两者都是有利于人民的），没听说是要让百姓财用匮乏的（知，即听说）。如果君上要说这座台子很美并以此作为正道（认为这就是事物的正道），那咱们楚国可就危险了（殆，即危险）！”

【原文】斗且^①廷见^②令尹^③子常^④，斗且，楚大夫。子常，囊瓦。子常与之语，问畜货聚马。归以语其弟曰：“楚其亡乎！不然，令尹其不免乎！吾见令尹，问畜聚^⑤积实^⑥，如饿豺狼^⑦，实，财也。殆必亡者。”

【注释】①斗且：楚国大夫。②廷见：当作“往见”，指百官朝见皇帝。③令尹：春秋战国时楚国执政官名，相当于宰相。④子常：子囊之孙，名囊瓦。⑤畜聚：积储；积累。畜，通蓄。⑥积实：指谷粟财货等。⑦豺狼：豺与狼，皆是

猛兽。

【译文】斗且去见令尹子常(斗且,楚国大夫。子常,即囊瓦),子常和他谈话,问他怎样才能多积财宝、多得好马之事。斗且回来后说给他弟弟听,并说:“楚国大概要亡国了吧!即便楚国不亡,楚国的令尹也一定不会免于灾祸。我去见令尹,令尹问我聚敛财富的事,活像一只饥饿的豺狼(实,财富,财物),只怕是一定要亡了!”

【原文】昔斗子文^①三舍^②令尹,无一日之积,恤民^③之故也。积,储也。成王^④每出^⑤子文之禄,必逃,王止而后复。人谓子文曰:‘人生求富,而子逃之,何也?’对曰:‘夫从政者,以庇民也。庇,覆也。民多旷者,而我取富焉,旷,空也。是勤民^⑥以自封^⑦也,勤,劳也。封,厚也。死无日矣。我逃死^⑧,非恶富也。’故庄王之世,灭若敖氏^⑨,唯子文之后在,至于今为楚良臣,是不先恤民而后已^⑩之富乎?

【注释】①斗子文:即斗谷于菟,字子文。若敖氏之后,斗伯比之子,其母即郕子之女。子文因五月五日生,父母以为不祥,被弃于云梦草泽中,传说由虎喂乳,后由郕国君收养(说见何光岳《楚源流史》)。楚人称“乳”为“谷”,称“虎”为“于菟”,故名。②三舍:《论语·公冶长》:“令尹子文,三仕为令尹,无喜色;三已之,无愠色。”③恤民:谓忧虑人民的疾苦。④楚成王:芈姓,熊氏,名頹(一作恽),楚文王少子。公元前672年杀其兄楚王堵敖而自立。公元前628年,楚被困,楚成王自杀。⑤出:高出,超出。⑥勤民:劳苦百姓。⑦自封:使自己富厚。⑧逃死:逃避灾祸或致死的危险。⑨若敖氏:指斗氏家族。若敖是斗伯比的父亲,子文的祖父。子文去世后,他的侄子斗椒(子越)作乱,若敖氏一族被楚庄王所灭。其时,子文的孙子箴尹克黄正出使齐国,回国后自请拘囚。楚庄王说:“子文要是断了后代,又怎么鼓励别人为善?”便让克黄复任箴尹之官,并改名叫生。克黄的子孙在昭王时为郕公。⑩已:当为“己”之误。

【译文】“当年，斗子文三次辞去令尹的职务，家里连一天用来生活的积蓄都没有，这是他体恤百姓的缘故啊（积，即存储的意思）！成王每当增加子文的俸禄时，子文一定是跑开，直到成王停止给他增禄，他才返回朝廷任职。有人对子文说：‘人活着就是求个富贵，而您却躲避它，这是为什么呢？’子文回答：‘当政的人是庇护百姓的（庇，即庇覆，犹保护），百姓的财物空了，而我却得到了富贵（旷，即空匮穷乏；财用不足），这是使百姓劳苦来增加我自己的财富（勤，即劳苦。封，使自己丰厚），那么我离死亡也就不远了。我是在逃避死亡，不是在逃避富贵！’所以楚庄王在位的时候，灭了若敖氏（斗氏）家族，只有子文的后代存活了下来，直到现在还做着楚国的良臣。这不就是以体恤民众为先、以一己财富为后吗？”

【原文】今子常先大夫之后，先大夫子囊也。而相楚君，无令名^①于四方，四境^②盈垒，盈，满也。垒，壁也，言垒壁满四境之内。道殣相望^③，道冢曰殣。是之不恤，而畜聚不厌，其速怨于民多矣。速，召也。积货^④滋多，蓄怨^⑤滋厚，不亡何待？”期年^⑥，子常奔郑。

【注释】①令名：美好的声誉。②四境：四方疆界，四方边境地区。③道殣相望：路上饿死的人很多。殣，音进。④积货：聚敛货财。⑤蓄怨：蓄积怨恨。⑥期年：一年。

【译文】“如今，我们的令尹子常，是先大夫的后人（先大夫，即子囊），辅佐楚君却没有好的声誉。国境四周壁垒林立（盈，即布满的意思。垒，即壁垒。是说垒壁布满全国），饿死在路上的人，毗连相接（路旁的坟墓叫做殣）。这样严重的问题他不想办法去解决，却一心想着聚敛财富，还贪得无厌，从人民那里招来的怨恨恐怕多得很了（速，即招来的意思）！积蓄的钱财越多，积聚的怨恨也就越厚，不灭亡还等什么呢？”

一年以后，子常就逃到了郑国。

【原文】王孙圉聘^①于晋，王孙圉，楚大夫也。定公^②飧^③之，赵简子^④相，问于王孙圉曰：“楚之白珩^⑤犹在乎？”珩，佩上之横者。对曰：“然。”简子曰：“其为宝也几何^⑥矣？”几何世也。曰：“未尝为宝。楚之所宝者观射父^⑦，言以贤为宝也。能作训辞^⑧，以行事于诸侯，言以训辞交结诸侯也。使无以寡君^⑨为口实。口实，毁弄也。又有左史^⑩倚相，能道训典^⑪，以叙百物，叙，次也。物，事也。以朝夕献善败于寡君，无忘先王之业，又能上下悦于鬼神，悦，媚也。使神无有怨痛^⑫于楚国。痛，疾也。又有薮^⑬曰云^⑭，金木竹箭之为生也；楚有云梦之薮泽也。龟珠齿角皮革羽毛，所以备赋以戒不虞^⑮者也，龟，所以备吉凶。珠，所以卫火灾。角，所以为弓弩。齿，所以为殚。赋，兵赋也。所以供币帛^⑯，以亨于诸侯。亨，献也。寡君其可以免罪于诸侯，而国民保焉。保，安也。此楚国之宝也。若夫白珩，先王之玩也，何宝焉？”玩，玩弄之物也。

【注释】①聘：即聘问。专指天子与诸侯、诸侯与诸侯间的遣使通问。韦昭注：“聘，问也。问者，王之所以抚万国，存省之也。”《礼记·曲礼下》：“诸侯使大夫问于诸侯曰聘。”②定公：原名姬午，晋顷公之子，在位三十七年（公元前511至公元前475年）。③飧：以隆重的礼仪宴请宾客。④赵简子：即赵鞅，春秋末年晋国正卿。其先祖与秦同姓。赵简子又名志父，亦称赵孟，卒于晋出公十七年（公元前458年）。⑤白珩：古代佩玉上部的横玉，形似磬，或似半环。楚国著名的佩玉。珩，音衡。⑥几何：犹若干，多少。⑦观射父：楚国大夫。⑧训辞：指外交辞令。⑨寡君：臣下对别国谦称本国国君。⑩左史：周代史官分左史、右史。左史记言，右史记事。⑪训典：指先王典制之书。后泛指奉为典则的书籍。⑫怨痛：亦作“怨恫”。怨恨，哀痛。⑬薮：湖泽。指水少而草木丰茂的沼泽。⑭云：云梦泽，在今湖北。⑮虞：欺诈。《广雅·释诂》：“虞，欺也。”⑯币帛：缯帛。古代用于祭祀、进贡、馈赠的礼物。

【译文】王孙圉到晋国聘问(王孙圉,楚国的大夫),晋定公设宴招待他,赵简子作宾相。赵简子问王孙圉:“楚国的白珩还在吗(珩,即系在佩玉上部的横玉)?”王孙圉回答:“是的,还在。”赵简子又问:“它作为国宝,有多少代了?”王孙圉说:“敝国从来就没有把它当作国宝。被楚国视为国宝的是观射父(是说视贤能之人为宝),他能制定外交的辞令,来与诸侯各国交往(用外交的辞令和其他诸侯国交往),使别国不得随意诋毁我们的国君(口实,即诋毁取笑之资)。还有一位左史倚相,能够陈述先王遗训和典章制度,说明各种事物的情理(叙,即评议等级次第。物,即事理),并随时向国君提供前代兴衰成败的实例,使国君不忘记先王的大业,又能取悦于天地鬼神(悦,即取悦),使神灵对楚国没有怨恨(痛,即疾痛)。又有一个大湖叫云梦泽,盛产金属、木材、竹子和弓箭(楚国有个叫云梦泽的沼泽湖泊)。还有龟甲、珍珠、象牙、兽角、虎皮、犀革、鸟羽、旄尾。这些东西或者作为军备以预防不测(龟甲可以显示吉凶。珍珠可以防御火灾。兽角可以制作弓弩。象牙可以装饰弓的末端。赋,即兵赋),或者用作礼品以馈赠诸侯、酬谢来宾(亨,即飨献),这样寡君就不会获罪于诸侯,而敝国的社稷和人民也就能得以安定(保,即安定)。这些才是楚国的国宝。至于那白珩,不过是先王的把玩之物,又有什么可宝贵的呢(玩,即玩弄的戏物)?”

韩诗外传

【题解】《韩诗外传》是一部西汉初年记述前代史实、传闻的著作，多述孔子轶闻、诸子杂说和春秋故事。书中每章结束，都以一句恰当的《诗经》引文作结论，以支持政事或论辩中的观点。就其书与《诗经》的关联程度而论，它既不是对《诗经》的注释，也不是对《诗经》的阐发。《四库全书总目提要》称：“其书杂引古事古语，证以《诗》词，与经义不相比附（关联），故曰《外传》。”

此书虽“所采多与周秦诸子相出入”，然其中多有“精理名言”。其思想直接承袭荀子，但又尊信孟子。书中引荀子《非十二子》一篇，删去了荀子论子思、孟子的两条，惟存十子，被后世誉为“其去取特为有识”。书中继承和发扬了孟子的“贵民”的思想，认为“百姓与之则安，辅之则强，非之则危，倍之则亡”，执政者要“以百姓为天”。又继承和发扬了荀子“礼起于欲”的主张，提出“必因其情而节之以礼，必从其欲而制之以义”的观点。其思想对汉武帝推行“罢黜百家，独尊儒术”起了一定的积极作用。

书中杂引古事古语三百余条，魏徵等人从中节录了二十一段文字，收入《群书治要》中。这二十一段文字自成段落，均无标题或篇目，亦未注明出处，且其先后次序时有变化。节录内容重点突出了为君之道，告诫君主应崇尚仁义、任用贤才、节制嗜欲、听取谏言，如此才能实现长治久安。主张对百姓“先养后教”，使“百姓内不乏食，外不患寒，乃可

以御以礼矣”。认为君主应与贤士为伍，所谓“以明扶明，则升于天；以明扶暗，则归其人”，如果不亲贤臣，任用小人，则如“两瞽相扶，不触墙木，不陷阱阱，则其幸也”。又主张“福生于无为，而患生于多欲”，提倡“知足”，不赞成奢侈，认为奢侈伤民。特别是“人主之疾十有二发”一段，以十二种病症来比附政事上的十二种问题，并指出医治之道，精辟透彻，具有很强的借鉴和警醒作用。

【作者简介】韩婴，西汉燕人，治《诗经》，兼治《易》。文帝时为博士，景帝时为常山王太傅。武帝时，他曾与董仲舒当着武帝的面有过一次辩论，“仲舒不能难”。所传《韩诗》在当时影响较大，不仅门徒众多，而且著述颇丰，与《齐诗》《鲁诗》《毛诗》齐名。根据《汉书·艺文志》记载，汉代关于《韩诗》的文献有四种：《韩故》三十六卷，《韩内传》四卷，《韩外传》六卷，《韩说》四十一卷。后马融、贾逵、郑众、郑玄皆发明《毛诗》，其学遂盛，齐、鲁二《诗》废没，《韩诗》自南宋以后亦只存《外传》一篇。

【原文】楚庄王听朝^①罢晏^②。樊姬^③下堂而迎之，曰：“何罢之晏乎？”庄王曰：“今者听忠贤^④之言，不知饥倦^⑤也。”姬曰：“王之所谓忠贤者，诸侯之客与？中国之士与？”庄王曰：“则沈令尹也。”樊姬掩口而笑^⑥。王曰：“姬之所笑者何等也？”姬曰：“妾得侍于王十有一年矣，然妾未尝不遣人求美人^⑦而进于王也，与妾同列者十人，贤于妾者二人。妾岂不欲擅王之爱、专王之宠哉？不敢以私愿^⑧蔽众美也。今沈令尹相楚数年矣，未尝见进贤^⑨而退不肖^⑩也，又焉得为忠贤乎？”庄王以樊姬之言告沈令尹，令尹进孙叔敖^⑪。叔敖治楚三年，而楚国霸，樊姬之力也。

【注释】①听朝：在朝廷治理国家的政事。②晏：晚，迟。③樊姬：楚庄王夫人，姓樊。④忠贤：忠诚贤明的人。⑤饥倦：饥饿疲倦。⑥掩口而笑：捂嘴而笑。多指暗笑、窃笑。⑦美人：品德美好的人。⑧私愿：个人的愿望。⑨进贤：谓进荐贤能之士。⑩不肖：不成材，不正派。⑪孙叔敖：蔦（音尾）氏，名敖，字孙叔，春秋时期楚国期思（今河南固始）人，楚国名臣。公元前601年出任楚国令尹（楚相），辅佐楚庄王施教导民，宽刑缓政，发展经济，政绩赫然。

【译文】楚庄王在朝处理国家政事，回来得很晚。樊姬走下厅堂来迎接他，说：“朝会为什么结束得这么晚呢？”庄王回答说：“今天听到忠诚贤明之人的议政之言，忘记了饥饿疲倦。”樊姬又问道：“大王所说的忠诚贤明的人，是其他诸侯国的宾客呢，还是国内有道德学问的人呢？”庄王回答说：“就是沈令尹。”樊姬用手捂住嘴巴笑。庄王问道：“樊姬，你为什么笑呢？”樊姬回答说：“我得以侍奉君王已经十一年了，常常派人到外面去寻找品德美好的女子，进献给大王。到现在，所有的妃子中，德行与我同等的有十人，超过我的有两人。我哪里不想专有君王的宠爱呢？但是我不敢为了个人受专宠，就遮蔽众多美好的女子啊。沈令尹做楚国的卿相已有好几年了，却从来没有见到他推荐

过贤能的人、罢免过德才不称其位的人，这哪里算得上是忠诚贤明之士呢？”庄王把樊姬的话告诉了沈令尹，沈令尹便举荐了孙叔敖。孙叔敖治理楚国三年，楚国就成为诸侯的霸主，这都得力于樊姬的谏言啊！

【原文】高墙丰上^①激^②下，未必崩也；降雨兴，流潦^③至，则崩必先矣。草木根荄^④浅，未必櫛（櫛作掇。）也；飘风^⑤兴，暴雨^⑥坠，则櫛必先矣。君子^⑦居是国也，不崇仁义，尊其贤臣，以理万物，未必亡也；一旦有非常之变，诸侯交争^⑧，人趋车驰^⑨，汨（汨作迫。）然^⑩祸至，乃始愁忧，干喉焦唇，仰天^⑪而叹，庶几^⑫乎望天之救也，不亦晚乎！

【注释】①丰上：谓物体的上部或头部宽广或肥大。②激：屈守元《韩诗外传笺疏》：“守元案：此文‘激’当为‘墩’字之误也。丰上墩下，即丰上薄下之义。”③流潦：地面流动的积水。④根荄：亦作“根垓”“根核”，植物的根。⑤飘风：旋风，暴风。⑥暴雨：大而急的雨。⑦君子：这里指地位高的人，即执政者。⑧交争：互相争战。⑨车驰：驾车奔驰。⑩迫然：犹突然，很急速的样子。⑪仰天：仰望天空。多形容人抒发抑郁或激动心情时的状态。⑫庶几：希望，但愿。

【译文】高大的墙，上面宽厚，下面单薄，（平时）未必会崩塌。下起大雨，流动的积水一冲刷，那么一定会很快崩塌。草木的根紮得很浅，（平时）未必会被拔起。刮起狂风，下起暴雨，那么一定会很快被连根拔起。君主掌握国家的政权，不崇尚仁义，不尊敬贤能的臣子，而去治理国家，（平时也）未必会灭亡。一旦发生非常的变故，诸侯互相争战，人慌马乱，灾祸突然降临，这时才开始忧愁，喉咙干燥，嘴唇焦烂，仰天而叹，希望上天给予救助，岂不是太晚了吗？

【原文】田饶事鲁哀公^①，而不见察，谓哀公曰：“臣将去君。黄鹄

②举③矣！”哀公曰：“何谓也？”田饶曰：“君独④不见夫鸡乎？头戴冠者，文也；足傅⑤距⑥者，武也；敌在前敢斗者，勇也；见食相告者，仁也；守夜⑦不失时者，信也。鸡虽有此五德，君犹烹而食之者，何也？则以其从来⑧者近也。夫黄鹄一举千里，止君园池，食君鱼鳖，啄君黍粱，无此五者，君犹贵之者，何也？以其所从来者远也。臣将去君，黄鹄举矣。”哀公曰：“止，吾书子之言也。”田饶曰：“臣闻，食其食者，不毁其器；荫其树者，不折其枝。有臣不用，何书其言为？”遂去之⑨燕，燕以为相，三年燕政大平⑩。哀公喟然⑪太息⑫，为之避寝⑬三月，曰：“不慎其前，而悔其后，何可复得？！”

【注释】①鲁哀公：姓姬，名蒋，鲁国第二十六任国君，是鲁定公的儿子，承袭鲁定公担任鲁国国君，公元前494年到公元前468年在位，共在位二十七年。②黄鹄：鸟名。《商君书·画策》：“黄鹄之飞，一举千里。”③举：飞，飞起。④独：副词。岂，难道。⑤傅：通“附”，附着的意思。⑥距：雄鸡、雄雉等腿的后面突出像脚趾的部分。⑦守夜：司夜，夜间当值。⑧从来：来路，由来，来源。⑨之：往，至。⑩大平：太平。谓时世安宁和平。⑪喟然：感叹、叹息貌。⑫太息：亦作“太息”，大声长叹，深深地叹息。⑬避寝：谓避正寝（正殿）。古代国家有灾异急难之事，帝王背离正殿，表示自我贬责，以期消灾弥难。唐李商隐《为汝南公以妖星见贺德音表》：“德已厚矣，仁已极矣，然犹避寝自责，撤膳贻忧。”

【译文】田饶侍奉鲁哀公，但没有受到哀公赏识，田饶对哀公说：“我将要离开君上，就像黄鹄一样要高飞了。”哀公问：“你这话是什么意思呢？”田饶说：“君上难道没有见过鸡吗？鸡头上戴着冠，这是它有文采的表现；脚后附着利爪，这是它英武的表现；敌人在前面敢于去战斗，这是它勇敢的表现；看见食物就互相呼唤，这是它仁爱的表现；守夜不错过啼叫的时间，这是它守信的表现。鸡虽然具备这五

种美德，但是君上每天还要把它煮来吃掉，这是为什么呢？就是因为它离得近，得来太容易的缘故。黄鹄一飞，就能到达千里，停止在君上的田园和池塘里，吃君上池塘里的鱼鳖，啄食君上田园里的粮食，虽没有具备文、武、勇、仁、信这五种美德，但君上仍然很看重它，为什么呢？这是因为它是从远方飞来的呀！所以我将要离开君上，像黄鹄一般高飞了。”哀公说：“你留下来吧！我要写下你的这些话。”田饶说：“我听说，吃人家食物的人，不要毁坏人家盛食物的器皿；在树下乘凉的人，不要折下那棵树的枝条。君上有贤臣不能任用，把他的话记载下来有什么用呢？”于是田饶离开鲁国，到了燕国，燕国国君任用他为卿相。经过三年，燕国的政治非常安定。哀公深深地叹息，为他不能重用田饶这件事，三个月不进正殿（以示自责）。有人就说：“开始时不小心谨慎，事后才懊悔，怎么能够弥补呢？”

【原文】孔子曰：“士有五：有執^①尊贵者，有家富厚^②者，有资勇悍^③者；有心智慧者，有貌美好者。執尊贵，不以爱民行义理^④，而反以暴傲^⑤；家富厚，不以振穷^⑥救不足，而反以侈靡^⑦无度；资勇悍，不以卫上攻战^⑧，而反以侵袭^⑨私斗^⑩；心智慧，不以端计数^⑪，而反以事奸饰诈^⑫；貌美好，不以统朝莅民^⑬，而反以蛊^⑭女从欲^⑮。此五者，所谓士失其美质^⑯也！”

【注释】①執：“势”的古字。指权势。②富厚：谓物质财富雄厚。③勇悍：勇猛强悍。④义理：合于伦理道德的行事准则。⑤暴傲：残暴傲慢。⑥振穷：救助困穷的人。《周礼·地官·大司徒》：“以保息六养万民：一曰慈幼，二曰养老，三曰振穷，四曰恤贫，五曰宽疾，六曰安富。”⑦侈靡：奢侈糜烂。《战国策·楚策四》：“专淫逸侈靡，不顾国政，郢都必危矣！”⑧攻战：犹作战、战斗。⑨侵袭：亦作“侵陵”。侵犯欺凌。⑩私斗：私人之间的争斗。⑪计数：谋略权术。⑫饰诈：谓作假骗人。⑬莅民：管理百姓。⑭蛊：诱惑，迷乱。《左传·庄

公二十八年》：“楚令尹子元欲蛊文夫人，为馆于其官侧而振万焉。”杜预注：“蛊，惑以淫事。”⑮从欲：纵欲。从，“纵”的古字。⑯美质：美好的本质。《韩诗外传》卷八：“虽有良玉，不刻镂则不成器；虽有美质，不学则不成君子。”

【译文】孔子说：“士人有五类：有的权势地位尊贵显赫，有的家境富裕资财雄厚，有的天资勇敢强悍，有的心智聪明敏慧，有的容貌端庄俊美。权势地位尊贵显赫的人，不利用他的权位去爱护百姓，不依照伦理道德来行事，反而利用权势暴戾傲慢，欺压百姓；家境富裕资财雄厚的人，不利用他的财富去救济贫穷困乏的人，反而利用财富来过奢侈糜烂、没有节制的生活；天资勇敢强悍的人，不利用他的勇敢保卫国君、攻城野战，反而凭借勇力来欺侮别人，从事私人间的争斗；心智聪明敏慧的人，不利用他的明察来策划政治的措施，反而凭借智谋来做出奸邪的事，掩饰诈伪的行为；容貌端庄俊美的人，不利用他的威仪统率朝廷官吏、治理人民，反而用它来诱惑女子，放纵情欲。这五种人，可说是士人中丧失了其美好禀赋的人。”

【原文】原^①天命^②，治心术^③，理好恶^④，适情性^⑤，而治道^⑥毕矣。原天命，则不惑祸福^⑦，不惑祸福，则动静^⑧修理^⑨矣；治心术，则不妄喜怒，不妄喜怒，则赏罚^⑩不阿^⑪矣；理好恶，则不贪无用，不贪无用，则不以物害性矣。（本书不以物害性矣作不害物性。）适情性，则欲不过节，欲不过节，则养性^⑫知足^⑬矣。四者不求于外，不假于人，反诸己而已^⑭！

【注释】①原：参究，推究。②天命：指宇宙自然的规律、法则。《礼记·中庸》：“天命之谓性，率性之谓道，修道之谓教。”郑玄注：“天命，谓天所命生人者也，是谓性命。”明王守仁《〈大学〉问》：“是其一体之仁也，虽小人之心亦必有之。是乃根于天命之性，而自然灵昭不昧者也。”③心术：指人认识事

物的方法和途径。《汉书·礼乐志》：“夫民有血气心知之性，而无哀乐喜怒之常，应感而动，然后心术形焉。”颜师古注：“术，道径也。心术，心之所由也。”④好恶：喜好与嫌恶之心。⑤情性：情感，秉性。⑥治道：治理国家的方针、政策、措施等。⑦祸福：灾殃与幸福。⑧动静：运动与静止，行动与止息。《易·艮》：“时止则止，时行则行。动静不失其时，其道光明。”⑨修理：端谨整饬。⑩赏罚：奖赏和惩罚。⑪阿：徇私，偏袒。⑫养性：谓修养身心，涵养天性。语本《孟子·尽心上》：“存其心，养其性，所以事天也。”⑬知足：谓自知满足，不作过分的企求。《老子》：“知足者富，强行者有志。”⑭而已：助词，表示仅止于此。

【译文】参究天道自然的规律，修正自己的心思，调理自己的好恶，使自己的情感秉性保持适度，如此修身之道就完备了。推究天道自然的规律，就不会受到祸福的迷惑；不受祸福的迷惑，就会一动一静都循理而行。调理自己的心思，就不会胡乱动喜发怒，不胡乱动喜发怒，赏罚就不会偏袒。使自己的好恶合理，就不会贪图那些无用的东西，不贪图那些无用的东西，就不会因外物而伤害了本性。使自己的情感秉性保持适度，欲望就不会超越法度，欲望不超越法度，便能涵养心性、知道满足。这四种修身之道，不必向身外寻求，也不必借助他人，只需自我反省而已。

【原文】天设其高，而日月成明；地设其厚，而山陵^①成居；上设其道，而百。（旧无百字。补之）事得序。

【注释】①山陵：山岳。

【译文】天有其高，太阳、月亮才得以显现其光明；地有其厚，高山丘陵才得以在上面安住。君主有了完备的治国方针，各项事务才能够有序地进行。

【原文】人有六情^①，失之则乱，从之则睦。故圣王^②之教其民也，必因其情，而节之以礼；必从其欲，而制之以义。义简而备，礼易而法，去情不远，故民之从命也速。

【注释】①六情：人的六种情欲。《韩诗外传》卷五：“人有六情：目欲视好色，耳欲听宫商，鼻欲嗅芬香，口欲嗜甘旨，其身体四肢欲安而不作，衣欲被文绣而轻暖。此六者，民之六情也。”②圣王：古指德才超群达于至境的帝王，尧、舜、禹、汤、文王、武王即是。

【译文】人有六种欲望，不满足这六种欲望，国家就会混乱；顺从这六种欲望，君民便会和睦。所以圣明的君主教导人民，一定依顺他们的性情，并用礼法来加以节制；一定顺从他们的欲望，而以道义来加以节制。义理简明而完备，礼法易行而公平，同人情相距不远，所以人民就很容易遵从它。

【原文】智如原泉^①，行可以为表仪^②者，人师也；智可以砥砺^③，行可以为辅桱（桱作弼）^④者，人友也；据法守职^⑤，而不敢为非者，人吏也；当前^⑥快（快作决）意，一呼再诺者，人隶也。故上主^⑦以师为佐，中主^⑧以友为佐，下主以吏为佐，危亡之主以隶为佐。欲观其亡，必由其下。故同明者相见，同听者相闻，同志者相从。非贤者莫能用贤。故辅佐左右所任使^⑨，有存亡之机、得失之要也，可无慎乎！

【注释】①原泉：源泉，即有源之水。②表仪：表率，仪范。③砥砺：磨练，锻炼。④弼：辅佐，辅助。⑤守职：忠于职守。⑥当前：在面前，前面。⑦上主：谓有道明君。⑧中主：中等才德的君主。⑨任使：差遣，委用。

【译文】智慧像有源头的泉水一般永远不竭尽，行为可以作为众人表率的人，是人之师。智慧可以磨砺人，行为可以帮助别人的人，是人

之友。依据法规做事、恪守自己的职责、不敢做非法之事的人，是人之吏。当面投合人家的心意，别人一呼唤，连声应诺的人，称为人之奴。所以有道的明君用人之师作为他的辅佐，中等才德的君主用人之友作为他的辅佐，下等的君主用人之吏作为他的辅佐，使国家危亡的君主用人之奴作为他的辅佐。要看一位君主是否会灭亡，一定先观察他的下属。所以眼光同样敏锐的人能相互发现，耳朵同样灵敏的人能相互倾听，志趣相投的人能相互追随。不是贤君就不能任用贤臣。所以君主对于左右辅佐大臣的委用，其中就隐藏着国家存亡的机兆，政治得失的关键，怎么可以不谨慎对待呢？

【原文】昔者不出户^①而知天下，不窥牖^②而知天道者，非目能见乎千里之前，非耳能闻乎万里之外，以己之度度之也，以己之情量之也。己欲衣食^③焉，亦知天下之欲衣食也；己欲安逸^④焉，亦知天下之欲安逸也；己有好恶焉，亦知天下之有好恶也。此三者，圣王之所以不降席^⑤而匡天下者也。故君子之道，忠恕^⑥而已矣！夫饥渴苦血气，寒暑动肌肤，此四者民之大害也。大害不除，未可敢御也。四体不掩，则鲜^⑦仁人^⑧；五藏^⑨空虚，则无立士^⑩。百姓内不乏食，外不患寒，乃可御以礼矣。

【注释】①不出户：不出大门一步。②牖：窗户。③衣食：穿衣与饮食。谓赖以为生。④安逸：安稳，太平无事。⑤降席：座席的西头。古代宾主相见，以西为尊，主东而宾西。这里指从坐席上走下来。⑥忠恕：儒家的道德规范。忠，谓尽心为人；恕，谓推己及人。《论语·里仁》：“夫子之道，忠恕而已矣。”朱熹《论语集注》：“尽己之谓忠，推己之谓恕。”⑦鲜：少。⑧仁人：指有德行的人。⑨五藏：亦作“五臓”。即五脏，指心、肝、脾、肺、肾。中医谓“五脏”有藏精气而不泻的功能，故名。这里指胃而言。⑩立士：能自立的士人，廉洁有节操的人。

【译文】从前，圣明的君主不必出门就知道天下的事情，不必从窗口往外看就知道自然运行的法则。不是眼睛能看到千里以外的地方，不是耳朵能听到万里以外的声音，而是以自己的尺度推测的，以自己的感情估量的。自己希望有衣穿、有饭吃，便推知天下的人都希望有衣穿、有饭吃；自己希望安闲舒适，便推知天下的人都希望安闲舒适；自己有所喜好与嫌恶，便推知天下人都会有所喜好与嫌恶。知道这三点，圣明的君王因此不需要离开座席走下来，就能使天下得到匡正。所以君子处世之道，不外乎“忠恕”罢了。饥饿、干渴使血气受伤，寒冷、酷热使皮肉受苦。这四样，是百姓的大患。大患不除，就无法管理。身上没有衣服穿，社会上就很少有仁爱的人；肚子吃不饱，社会上就没有有节操的人。百姓家里不缺少粮食，出外不愁没有御寒的棉衣，然后才可以用礼法来统御他们。

【原文】蓝有青，而丝假之青于蓝；地有黄，而丝假之黄于地。蓝青地黄，犹可假也。仁义之士，可不假乎哉！东海之鱼，名曰鲽^①，比目而行；北方有兽，名曰娄，更食更候；南方有鸟，名曰鹇^②，比翼^③而飞。夫鸟兽鱼犹知假，而况万乘之主乎？而独不知比假天下之英雄^④俊士^⑤，与之伍，则岂不痛哉！故曰：“以明扶明，则升于天；以明扶暗，则归其人；两瞽^⑥相扶，不触墙木，不陷井阱^⑦，则其幸也。”

【注释】①鲽：鱼名。比目鱼的一类，两眼同在一侧。《尔雅·释地》：“东方有比目鱼焉，不比不行，其名谓之鲽。”郭璞注：“状似牛脾，鳞细，紫黑色，一眼，两片相合乃得行，今水中所在有之。江东又呼为王余鱼。”②鹇：音尖，即鹇鹇，鸟名。比翼鸟。《尔雅·释地》：“南方有比翼鸟焉，不比不飞，其名谓之鹇鹇。”郭璞注：“似鳧，青赤色，一目一翼，相得乃飞。”③比翼：翅膀挨着翅膀（飞翔）。④英雄：指才能勇武过人的人。⑤俊士：才智杰出的人。⑥瞽：失明的人；盲人。⑦阱：捕野兽的深坑。

【译文】蓝草里含有青色的色素，用从蓝草中提取的青色染料染成的丝，比蓝草还青；黄土里含有黄色的色素，用从黄土中提取的黄色染料染成的丝，比黄土还黄。蓝草里的青色色素、黄土里的黄色色素尚且可以借用，仁人志士又怎么可以不借用呢？东海里有一种鱼，名字叫做鲈（双目同在一侧），两条鱼要并合在一起才能游动。北方有一种野兽，名字叫做娄，它们轮流吃食，交替放哨。南方有一种鸟，名字叫做鸛（一目一翼），两只鸟总是相合在一起飞行。鸟兽游鱼尚且知道互相凭借，何况是富有万乘兵车的国主，却偏偏不知道借助天下的英雄豪杰与自己为伍，这怎么不让人感到痛惜呢？所以说，眼睛明锐的人扶助眼睛明锐的人，就可以登高致远，直上云端；眼睛明锐的人扶助失明的人，可以把瞎眼人送回家；两个失明的人互相扶持，不撞在墙壁树木上，不掉进水井或陷阱里，就算是幸运的了。

【原文】福生于无为^①，而患生于多欲。故知足^②，然后富从之；德宜君人^③，然后贵从之。故贵爵而贱德者，虽为天子不贵矣；贪物而不知止^④者，虽有天下不富矣。夫土地之生物^⑤不益，山泽之出财有尽。怀不富之心，而求不益之物，挟^⑥百倍^⑦之欲，而求有尽之财，是桀纣之所以失其位也。

【注释】①无为：清静虚无，顺应自然，不强求。②知足：谓自知满足，不做过分的企求。《老子》：“知足者富，强行者有志。”③君人：为人之君，统治人民。④知止：谓懂得适可而止，知足。⑤生物：生长万物。⑥挟：怀藏，隐藏。⑦百倍：一百倍。形容倍数极高。

【译文】福分产生于少欲知足，凡事随缘而不强求。而忧患的产生是由于人的欲望过多。所以一个人知道满足，然后富裕会随着到来；德行适合治理人民，然后尊贵就会随之而来。所以看重爵位而轻视德行

的人，虽然做了天子，但是并不高贵；贪求财物而不知休止的人，虽然拥有天下，但是并不富足。土地生长的物品不会增加，山林水泽出产的资材也是有限的。怀着不知足的心理，去追求不能增多的物品，怀着强烈的欲望，去追求会穷尽的钱财，这就是夏桀、商纣丧失天子地位的原因。

【原文】古者必有命民^①。民有能敬长怜孤、取舍^②好让、居事力者，命于其君。命。然后得乘饰车^③并马^④，未得命者不得乘，乘皆有罚。故其民虽有余财^⑤侈物^⑥，而无礼义功德^⑦，即（即作则。下即不）即强同。无所用其余财物。故其民皆兴仁义而贱财利^⑧。贱财利即不争，不争即强不凌弱、众不暴寡。是唐虞^⑨之所以象典刑^⑩，而民莫犯法。民莫犯法，而乱斯止矣！

【注释】①命民：指平民受帝王赐爵者。《尚书大传》卷一下：“古之帝王必有命民，能敬长矜孤取舍好让者，命于其君，然后得乘饰车骈马衣文锦。”②取舍：择用与弃置，选择。③饰车：即饰车，古代大夫乘鞅革为饰的车子。《康熙字典》：“饰，《玉篇》同饰。”④并马：指二马并行驾车。⑤余财：富余的财物。⑥侈物：多余的用品。⑦功德：功业与德行。《礼记·王制》：“有功德于民者，加地进律。”⑧财利：财物货利。⑨唐虞：唐尧与虞舜的并称。亦指尧帝与舜帝的时代，古称太平盛世。⑩象刑：上古唐虞时期并不施行肉刑，犯法的人穿着跟平常人不同式样或颜色的衣服或鞋子，以示耻辱，这叫做象刑。

【译文】古时候必定有君主以诏命表彰的人。人民当中，有人能够尊敬长辈、怜爱孤苦、面对利益得失的时候谦让为先、做事尽力的，君主颁赐嘉奖的诏命。得到诏命以后，受嘉奖的人可以乘坐华丽的大车，驾着两匹马。没有得到君主诏命的人，不许乘坐这样的车马，如果任意乘坐了，都会给予处罚。所以人民中有人虽然有多余的财物，但是如果

行为不合礼义，没有功业和德行，那么就没有办法使用他多余的财物。所以人民都倡行仁义而轻视财物和货利。轻视财物和货利，就不会有争夺；不争夺，就不会有人以强凌弱、以众欺寡。这就是唐尧、虞舜时实施象刑而百姓不犯法的原因。百姓无人犯法，那么混乱也就不会发生了。

【原文】赵王使人于楚，鼓瑟^①而遣之，曰：“必如吾言，慎无失吾言。”使者受命^②，伏^③而不起，曰：“大王鼓瑟。未尝^④若今日之悲也。”王曰：“然，瑟固方调。”使者曰：“调则可记其柱。”王曰：“不可。天有燥湿^⑤，弦有缓急，柱有推移，不可记也。”使者曰：“臣请借此以喻。楚之去赵也，千有余里，且有凶则吊之，吉则贺之，犹柱之有推移，不可记也。故明王^⑥之使人也，必慎其所使。既使之，任之以心，不任以辞也。”

【注释】①鼓瑟：弹瑟。②受命：指接受任务、命令。③伏：俯伏在地上。④未尝：未曾，不曾。⑤燥湿：干燥和潮湿。⑥明王：圣明的君主。

【译文】赵王派人出使楚国，弹奏着瑟为使者送行，说：“一定要按照我的话告诉他们，千万不要和我的话有出入。”使者接受了命令，俯伏在地上不起来，说：“大王弹瑟，声音从来没有像今天这样悲伤！”赵王说：“是的。瑟弦本来就刚刚调整过。”使者说：“音调调整好了，就可以把瑟弦的松紧长度记在瑟柱上了。”赵王说：“不可以。天气有干燥潮湿的不同，瑟弦有弛缓紧急的不同，瑟柱要随着天气的不同而转动，是不能够死记下来的。”使者说：“请允许微臣借调瑟这件事做个比喻。楚国距离赵国，有一千多里路，（行程期间，楚国可能发生或吉或凶的事情）有凶咎的事就要慰问，有吉祥的事就要祝贺，就像瑟柱时有转动移位一样，是不可以死记下来的。所以圣明的君主派遣

使者的时候，必然是谨慎地派遣使者。已经派定了人，就把自己的心意托付给他，而不是把言辞托付给他。”

【原文】赵简子^①有臣曰周舍，立于门下三日三夜。简子使问之曰：“子欲见寡人^②何事？”周舍对曰：“愿为愕愕^③之臣，墨笔^④操牍^⑤，从君之过，而日有记也，月有成也，岁有效也。”简子居则与之居，出则与之出。居无几何，而周舍死。简子后与诸大夫饮于洪波之台^⑥，酒酣，简子涕泣^⑦，诸大夫皆出走曰：“臣有罪而不自知也！”简子曰：“大夫无罪。昔者吾友周舍有言，曰：‘千羊之皮，不若一狐之腋；众人之唯唯^⑧，不若直士之愕愕。’昔者纣默默^⑨而亡，武王愕愕而昌。今自周舍之死，吾未尝闻吾过也，吾亡无日矣，是以寡人泣也。”

【注释】①赵简子：即赵鞅，春秋末年晋国正卿。②寡人：古代君主的谦称。《礼记·曲礼下》：“诸侯见天子，曰‘臣某侯某’。其与民言，自称曰‘寡人’。”孔颖达疏：“寡人者，言己是寡德之人。”③愕愕：直言貌。④墨笔：濡墨于笔。⑤牍：古代写字用的木板。⑥洪波台：位于今邯郸市成安县城西北南横城村东，义井庄村南，是战国时赵国观兵操练演习之处。该台背依赵长城，曾与位于邯郸市内之赵丛台齐名。⑦涕泣：哭泣，流泪。⑧唯唯：卑恭顺从貌。⑨默默：缄口不言。《韩诗外传》卷十：“有谔谔争臣者，其国昌；有默默谀臣者，其国亡。”

【译文】赵简子有个臣子名叫周舍，在赵简子门下站了三天三夜。赵简子派人问周舍，说：“你想见我有什么事？”周舍回答说：“我希望做一个直言敢谏的臣子，手里拿着笔墨和木简，跟随在君主的后面，观察君主的过失，每天都有记载，一个月就会有成效，一年就会有明显效验。”从此以后，简子停留在哪里，周舍就与他一起留在哪里；简子出行，周舍与他一起出行。相处没有多久，周舍便死去了。后来赵简子

和大夫们一起在洪波台饮酒，喝到正高兴的时候，简子哭泣起来。大夫们纷纷离开席位，惊慌地说：“臣子们有罪过，可是我们不知道自己犯了什么罪。”简子说：“各位大夫都没有罪过。过去，我的朋友周舍曾经说过：‘千只羊皮的价值，比不上一只狐狸腋下皮毛的价值。有许多人唯唯诺诺，不如一位士人的直言谏诤。’过去商纣王的臣子都沉默不说话，因此商朝灭亡了；周武王的臣子都直言敢谏，因此周朝便兴盛起来。现在自从周舍死了以后，就再没有听到别人指责我的过失。看来我离灭亡没有多久了，因此才哭泣起来。”

【原文】晋平公^①游于河而乐，曰：“安得贤士^②与之乐此也。”船人盖（盖作盍）胥^③跪而对曰：“主君^④亦不好士耳。夫珠出于江海，玉出于崑山^⑤，无足而至者，犹主之好之也。士有足而不至者，盖主君无好士之意耳，何患于无士乎？”平公曰：“吾食客^⑥，门左千人，门右千人，朝食不足，夕收市赋^⑦，暮食不足，朝收市赋，吾可谓不好士乎？”盖胥对曰：“夫鸿鹄^⑧一举千里，所恃者六翮^⑨耳。背上之毛，腹下之毳^⑩，益一把，飞不为加高，损一把，不为加下。今君之食客，将皆背上之毛、腹下之毳耳！诗^⑪曰：‘谋夫^⑫孔多^⑬，是用^⑭不就。（就作集）^⑮此之谓也。

【注释】①晋平公：姬姓，晋氏，名彪，晋悼公之子，公元前557年到公元前532年在位。②贤士：志行高洁、才能杰出的人。唐韩愈《争臣论》：“自古圣人贤士皆非有求于闻用也，闵其时之不平，人之不义，得其道，不敢独善其身，而必以兼济天下也。”③盍胥：人名。④主君：对一国之主的称呼。⑤崑山：山名。昆仑山的简称。⑥食客：寄食于豪门贵家、帮忙帮闲的门客。⑦市赋：向商市征收的赋税。⑧鸿鹄：即鹄，俗称天鹅。因鸿鹄善高飞，常比喻志向远大的人。⑨六翮：谓鸟类双翅中的正羽。翮，音禾，鸟羽的茎，中空透明，俗称“羽管”。⑩毳：音翠，鸟兽的细毛。汉刘向《说苑·尊贤》：“（鸿鹄）背上之毛，腹下之

毳，无尺寸之数，去之满把，飞不能为之益卑。”^⑪诗：指《诗经》。下文详见《诗经·小雅·小旻》。^⑫谋夫：谋划事情的人。^⑬孔多：很多。^⑭是用：因此。^⑮不集：无成就，不成功。毛传：“集，就也。”

【译文】晋平公在西河游玩，感到非常快乐，说：“从哪儿能够得到贤能的人，同他一起在这儿游乐呢？”船夫盍胥跪下回答说：“（不是缺少贤人，而）是君主不喜好贤士啊！珍珠出产在长江大海，美玉出产在崑仑山。它们没有脚却到了我们晋国，这是由于君主爱好的缘故啊！贤士有脚而没有到我们晋国来，是因为君主没有喜好贤士的心意，怎么能忧虑天下没有贤士呢？”晋平公说：“寄食在我家里的门客，门左有一千人，门右有一千人。早上的食物不够，晚上就派人到商市征收赋税；晚上的食物不够，第二天早晨就派人到商市征收赋税。怎能说我不喜好贤士呢？”盍胥回答说：“鸿鹄展翅一飞，就能飞千里的远路，所依靠的是翅膀上长着的强劲有力的茎羽。至于背上长着的粗毛、肚子下长着的细毛，即使增加一把，飞起来不会增加高度；减少一把，飞起来也不会降低高度。现在君主的门客，恐怕都是背上长的粗毛、肚子下长的细毛吧？《诗经》上说：‘谋划事情的人太多，凡事不能成功。’说的就是这种情况啊！”

【原文】宋燕^①相齐见逐，罢归^②之舍，召门尉^③陈饶等二十六人曰：“诸大夫有能与我赴诸侯者乎？”陈饶等皆伏而不对。燕曰：“悲乎哉！何士大夫易得而难用也。”陈饶对曰：“非士大夫易得而难用，君弗能用也。君不能用，则有不平之心，是失之己，而责诸人也。”燕曰：“其说云何？”对曰：“三升（升作斗）之稷，不足于士，而君雁鹜^④有余粟^⑤，是君之一过也；果园梨栗，后宫^⑥妇女以相提掣（掣作擲）^⑦，而士曾不得一尝，是君之二过也；绫纨^⑧绮縠^⑨，靡丽^⑩于堂，从风而弊^⑪，士曾不得以为缘^⑫，是君之三过也。且夫财者，君之所轻也；死

者，士之所重也。君不能行君之所轻，而欲使士致其所重，譬犹铅刀^⑬畜之，干将^⑭用之，不亦难乎？”宋燕曰：“是燕之过也。”

【注释】①宋燕：战国时齐国人，生卒年不详。《战国策·齐策》作“管燕”，《说苑·尊贤》作“宗卫”，《新序·杂事二》作“燕相”。②罢归：辞职或免官归里。③门尉：守门的官吏。④雁鹜：鹅和鸭。⑤粟：泛指粮食。未去皮壳者为粟，已舂去糠者则为米。⑥后宫：古代贵族妇女的卧室。《周礼·天官·内宰》：“以阴礼教六官。”郑玄注：“六官，谓后也。妇人称寝曰宫。宫，隐蔽之，言后象王，立六宫而居之。亦正寝一，燕寝五。”⑦提掷：投掷。⑧绫纨：绫，薄而细，纹如冰凌、光如镜面的丝织品。纨，白色细绢。⑨绮：有花纹的丝织品。縠，织出皱纹的丝织品。⑩靡丽：精美华丽。⑪弊：败坏。⑫缘：衣服边上的镶缛（缛，以色丝织成的束带），衣服的边。⑬铅刀：铅制的刀。铅质软，作刀不锋锐。⑭干将：古剑名。相传春秋吴有干将、莫邪夫妇善铸剑，为阖闾铸阴阳剑，阳曰“干将”，阴曰“莫邪”。干将藏阳剑献阴剑，吴王视为重宝。

【译文】宋燕在齐国做卿相被驱逐，免职回到家里，召集门尉陈饶等二十六人说：“诸位大夫，有谁愿意跟我一道到其他诸侯国去？”陈饶等都俯伏在地上不回答。宋燕说：“令人悲伤啊！为什么士大夫容易得到，而却难以任用呢？”陈饶回答说：“不是士大夫容易得到而难以任用，是您不能重用他们。您不能任用他们，他们心里就会感到不平，这是自己有过失却反而责怪别人啊。”宋燕说：“你说这话是什么意思呢？”陈饶回答说：“您给士人的是三斗黍稷的薪俸，这不够他们食用，可是您家里饲养的鸭鹅却有吃不完的粮食，这是您的第一点过失。您家果园里长的梨子栗子，您后房里的妇女拿来互相抛掷玩乐，可是士人却一口都没有尝过，这是您的第二点过失。您家里的绫罗绸缎华丽地悬挂在厅堂上，随风飘荡而败坏，可是士人想用它们做衣服的滚边也得不到，这是您的第三点过失。而且，财物是您所轻视的，死亡却是

士人所重视的。您不能把您所轻视的东西给予士人，却希望士人把他们所重视的东西给您，就好像铅刀般地对待他们，却希望他们有干将般的用途，这不是很困难吗？”宋燕说：“这确是我的过错！”

【原文】魏文侯^①问狐卷子^②曰：“父贤足恃^③乎？”对曰：“不足。”“子贤足恃乎？”对曰：“不足。”“兄贤足恃乎？”对曰：“不足。”“弟贤足恃乎？”对曰：“不足。”“臣贤足恃乎？”对曰：“不足。”文侯勃然^④作色^⑤而怒曰：“何也？”对曰：“父贤不过尧，而丹朱^⑥放；子贤不过舜，而瞽叟^⑦顽；兄贤不过舜，而象^⑧敖；弟贤不过周公^⑨，而管叔^⑩诛；臣贤不过汤武，而桀纣伐。望人者不至，恃人者不久，君欲治，亦从身始。人何可恃乎？”诗云“自求伊祐^⑪”，此之谓也。

【注释】①魏文侯：姬姓，魏氏，名斯，是魏武侯的父亲，战国时期魏国百年霸业的开创者。公元前445年，继魏桓子即位。公元前403年，韩、赵、魏被周王与各诸侯国正式承认为诸侯国。②狐卷子：战国时魏国人，是王子狐的后代。③恃：依赖，凭借。④勃然：因愤怒或心情紧张而变色之貌。⑤作色：脸上变色。指神情变严肃或发怒。⑥丹朱：唐尧的儿子，名朱，封于丹渊，故称丹朱。⑦瞽叟：亦作“瞽瞍”。人名。古帝虞舜的父亲。瞽，眼睛失明。舜的父亲虽然有眼睛，但是不能辨别是非，所以当时的人称他为瞽，又给他配上字，叫做瞍。瞍也是失明的意思。⑧象：人名，舜后母所生的儿子。⑨周公：姓姬，名旦，周武王之弟，成王之叔。亦称叔旦。因他的采邑在周地（今陕西岐山北），故后世称周公。⑩管叔：一作关叔。姬姓，名鲜，周武王弟，封于管（今河南郑州）。⑪自求伊祐：见《诗经·鲁颂·泮水》。伊，语气助词。《毛诗》“祐”作“祐”，意为“福，大福”。

【译文】魏文侯问狐卷子：“父亲贤能，子女可以依赖父亲吗？”狐卷子回答说：“不可以。”魏文侯又问：“儿子贤能，父母可以依赖儿子

吗？”狐卷子回答说：“不可以。”魏文侯又问：“兄长贤能，弟弟可以依赖兄长吗？”狐卷子回答说：“不可以。”魏文侯又问：“弟弟贤能，兄长可以依赖吗？”狐卷子回答说：“不可以。”魏文侯又问：“臣子贤能，君主可以依赖臣子吗？”狐卷子回答说：“不可以。”魏文侯变了脸色，生气地说：“这是为什么呢？”狐卷子回答说：“身为父亲，贤能没有超过尧帝，但是他的儿子丹朱却行为放荡。身为儿子，贤能没有人超过舜帝的，但舜帝的父亲瞽瞍却愚顽凶狠。身为兄长，贤能没有能超过舜帝的，但舜帝的弟弟象却傲慢不逊。为人弟者，贤能没有超过周公的，但周公的哥哥管叔却遭到诛杀。为人臣者，贤能没有超过商汤和武王的，但他们的君主夏桀和商纣却都遭到讨伐。所以寄希望于他人，是不会达到目的的；恃仗他人，也是不会长久的。君王希望把国家治理好，应从自身开始做起，别人又怎么可以依赖呢？”《诗经》上说：“要自己去求得福祉。”就是这个意思。

【原文】昔者田子方^①出，见老马于道，喟然^②有志焉，以问于御曰：“此何马？”御曰：“故公家畜也，疲而不为用，故出放之。”田子方曰：“少尽其力，而老弃其身，仁者不为也。”束帛^③而赎之。穷士^④闻之，知所归心^⑤矣！

【注释】①田子方：姓田，名无择，字子方，魏国人，是孔子弟子子贡的学生，道德学问闻名于诸侯，魏文侯慕名聘他为师，执礼甚恭。②喟然：长叹的样子。③束帛：捆为一束的五匹帛。古代用为聘问、馈赠的礼物。④穷士：贫困之士；寒士。⑤归心：诚心归附。

【译文】从前，田子方外出，看见一匹老马在道路上，内心充满感触地长叹一声，问车夫说：“这是什么马啊？”车夫说：“这是过去公家所养的马，现在已经疲老不能效力，所以把它卖到民间。”田子方说：“在

马年轻的时候用尽了它的力气，到它年老了，就把它抛弃，仁慈的人是不会这样做的。”于是用五匹布把老马赎了回来。贫困的士人听到这件事以后，就知道谁是他们可以归附的人了。

【原文】魏文侯问李克^①曰：“人有恶乎？”对曰：“有。夫贵者则贱者恶之，富者则贫者恶之，智者则愚者恶之。”文侯曰：“行此三者，使人勿恶，可乎？”对曰：“可。臣闻贵而下贱，则众弗恶也；富能分贫，则穷乏^②士弗恶也；智而教愚，则童蒙^③者不恶也。”文侯曰：“善！”

【注释】①李克：又作李悝，周定王五十四年（公元前455年）生，周安王七年（公元前395年）卒。魏文侯的卿相。曾受业于子夏弟子曾申门下，汇集各国刑典，著成《法经》一书。②穷乏：穷困，匮乏。③童蒙：童，幼童。蒙，暗昧。幼童对事理多暗昧，所以叫做童蒙。这里泛指不明事理的人。

【译文】魏文侯问李克：“人总是难免要被别人厌恶吗？”李克回答说：“是的。地位高的人就被地位低的人厌恶，有钱的人就被贫穷的人厌恶，聪明的人就被愚笨的人厌恶。”文侯说：“成为这三种人，又让别人不厌恶，可以做得到的吗？”李克说：“可以做到。我听说，地位高的人能够对地位低的人谦让，那么众人就不会厌恶他；有钱的人能经常接济贫穷的人，那么贫穷的人就不会厌恶他；聪明的人能够教导愚昧的人，那么愚昧的人就不会厌恶他。”文侯说：“说得太好了！”

【原文】人主^①之疾十有二发，非有贤医，莫能治也。何谓十二发？曰：痿^②、癰^③、逆^④、胀^⑤、满^⑥、支^⑦、膈^⑧、盲^⑨、烦^⑩、喘^⑪、痺^⑫、风^⑬，此之谓也。贤医治之若何？曰：省事^⑭轻刑，则痿不作；无使小民^⑮饥寒，则癰不作；无令财货上流，则逆不作；无使仓廩^⑯积腐，则胀不作；无

使府库^⑪充实，则满不作；无使群臣纵恣^⑫，则支不作；无使下情^⑬不上通^⑭，则膈不作；上振恤^⑮下，则盲不作；法令奉用，则烦不作；无使下怨，则喘不作；无使贤人伏匿^⑯，则痺不作；无使百姓歌吟诽谤^⑰，则风不作。夫重臣^⑱群下^⑲者，人主之心腹支体也；心腹支体无害，则人主无疾矣！故非有贤医，莫能治也。人主皆有此十二疾，而不用贤医，则国非其国也。

【注释】①人主：人君，君主。《老子》：“以道佐人主者，不以兵强天下。”②痿：身体某部分萎缩或失去机能的病。以下借人体所发生的病，譬喻国君在政治上错误的措施。③蹶：与“厥”通，气上逆而生的病，轻则四肢寒冷，重则不省人事。④逆：气不顺的病。⑤胀：腹部鼓胀。⑥满：胸腹胀满。⑦支：与“肢”通，四肢所生的病。⑧膈：噎塞反胃。⑨盲：疑为“盲”，这里指膏肓患病。古代医学以心尖脂肪为膏，心脏与膈膜之间为盲。⑩烦：心中不安宁的病。⑪喘：哮喘病，患者呼吸迫切，痰塞气道，搏击有声。⑫痺：同“痹”，麻痹，肢体失其感觉而麻木不仁。⑬风：风气藏在皮肤间，筋脉弛纵，手足麻木。⑭省事：减少事务。引申为方便、不费事。⑮小民：指一般老百姓。⑯仓廩：贮藏米谷的仓库。⑰府库：指国家贮藏财物、兵甲的处所。《礼记·曲礼下》：“在府言府，在库言库。”郑玄注：“府谓宝藏货贿之处也，库谓车马兵甲之处也。”⑱纵恣：肆意放纵。⑲下情：指下级或群众的情况或心意。⑳上通：谓下情上达于君。《管子·明法》：“下情不上通，谓之塞；下情上而道止，谓之侵。”㉑振恤：亦作“振卹”，赈济。㉒伏匿：隐藏，躲藏。㉓诽谤：以不实之辞毁人。㉔重臣：国家倚重的、有崇高声望的大臣。㉕群下：泛指僚属或群臣。

【译文】君主的疾病有十二发，没有好的医生，就不能把它治疗好。什么叫做十二发呢？即痿、蹶、逆、胀、满、支、膈、盲、烦、喘、痺、风，这叫做十二发。好的医生怎样治疗它们呢？即：减少事务，减轻刑罚，那么痿病就不会发生；不让百姓饥饿受寒，那么蹶病就不会发生；不

让财货聚集在执政者的家里，那么逆病就不会发生；不让国家仓库积累的粮食腐烂，那么胀病就不会发生；不让国家的仓库装满了财物，那么满病就不会发生；不让臣子们肆意放纵，那么肢体的疾病就不会发生；不使老百姓的意见阻塞不能上达，那么膈病就不会发生；在上位的人救济百姓，那么膏肓就不会患病；国家法令能够通行无阻，那么烦病就不会发生；不使老百姓产生埋怨，那么喘病就不会发生；不让有贤德的人隐匿起来，那么痹病就不会发生；不要让百姓透过歌谣指摘执政者的过错，那么风病就不会发生。（在一个国家里面，）大臣和他们的属吏是国君的心腹肢体。心腹和肢体没有疾病，国君才没有疾病。所以没有良医，是不能把这些病治疗好的。国君都有这十二种疾病，如果不用良医，那么国家很快就将不是他的国家了。

【原文】齐景公^①使使于楚，楚王与之上九重^②之台，顾使者曰：“齐亦有台若此者乎？”使者曰：“吾君有治位之堂，土阶^③三尺，茅茨^④不翦，采桷^⑤不斫^⑥，犹以为为之者劳，居之者泰。吾君恶^⑦有若此者乎？”于是楚王悵（悵作悵）。如^⑧也。

【注释】①齐景公：姜姓，名杵臼，春秋后期齐国国君。齐灵公之子，齐庄公之弟。公元前547年到公元前490年在位，在位五十八年，是齐国执政时间最长的一位国君。②九重：九层。③土阶：土台阶。指居室简陋。④茅茨：茅草盖的屋顶。亦指茅屋。茅茨不翦，谓崇尚俭朴，不事修饰。⑤桷：方形的椽子。⑥斫：雕凿，雕饰。⑦恶：疑问代词。相当于“何”“安”“怎么”。⑧悵如：悵然，不安的样子。

【译文】齐景公派遣使者到楚国去，楚王和使者一起登上九层的楼台，楚王对使者说：“齐国也有这样的楼台吗？”使者说：“我们国君有处理政务的朝堂，堂前只有三尺高的土台阶，茅草盖的屋顶没有加以

修剪，应该彩绘的椽子也没有雕琢装饰，却仍然认为修建朝堂的人太劳苦了，而住在里面的人太安逸了。我们国君怎么会有这样美好的高台呢？”楚王听后显得很不安。